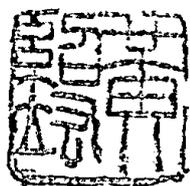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三十二、三十三年合輯

三門集鑑

黃紹竑題



中華民國三十二·三十三年合輯

三門集鑑

三門縣政府印行



3 0662 4711 9

總 理 遺 像



總裁玉照



黃 主 席 玉 照



陳縣長肖像



治具畢張

孫
科
題

三門年鑑新刊

效
著
事
功

居

正



鑑

鑑

察

來

黃鑑



道
俗
政
治
日
新
月
異

羅霞天



重民意行在政體一以儆

百親民之道盡於此矣

志明縣長

嘯書

饒文華



發揚民智精神
對企建國基石

李默庵題



為政在人 開業發貴先
鑿治畜牧 農墾漁鹽
實事求是 凌厲無前
兩載敷施 治績斐然

伍廷飭題



志昭特長纂修三十一年

戶籍籍地政
產產出
振振

於此致力
入字出
以備

王內立縣
締造
銀經

日於又
廠廠
名魁

得晴不主
題
三十一年



縣政工作，端緒萬千，茲編之輯，
使管教養衛一切措施，條分縷析，
羅列靡遺，洵足以綜合融通，彰往
開來。

三門年鑑

魯忠修



爲三十二年三門年鑑題

各縣於過去行政往往非矜誇粉飾卽諱言利弊實爲政治進步之一大障礙三十二年「三門年鑑」對於過去敷政得失不隱不欺切實檢討不獨可收彰往知今之効實於此後改進三門縣政有相當之貢獻焉

東光 陳宥麟



完成社會組織奠
立建國基礎

方青儒



三門之濤，浙之屏障，東眺大海，南北通航。
沙漲彌延，庶物茂昌，民情淳樸，民族優良。
在昔滄水復國，是鄉事陞，未成浩氣，丕揚。
其健先烈，其勵至剛，以教以養，使樂而康。
錫茲在茲，法厥典章，三年懋績，訪予在望。

孫序裳題



戰時政治力量之加強即為最後勝利
的保證。年來三門縣政頗多建樹。然尚
須繼續努力者如凡有關於自給自衛
自治等要務仍應加緊工作以期達到
以政治力量加強軍事力量之目的使
抗建任務提早完成願共勉旃。

杜

偉



序言

一、阮序

中華三十三年三月，三門陳縣長爲編印工作實錄，就商於余。愚見以三門爲新治，每年偷能編印年鑑，不第可以代志，其價值當過於志書也。陳縣長以爲可，正囑爲之序。經就三門地理環境及設縣經過暨所望於開發富源平衡發展國民經濟提高人民文化水準諸端，約舉其要，略示當世。時序更易，瞬又歲餘，在此期中，三門縣政漸有進步。諸凡地方自治工作及戰時政令之推行，民衆動員工作之加強，均能於萬分艱困局面之下，相當展開，不因戰局之影響軍事環境之變異而有所中輟，此種堅毅功行之精神，殊足佩慰。

三門地處濱海，向爲甯臨各縣之邊陲，過去地方風氣蔽塞，縣政基礎尙屬缺乏。抗戰期間，沿海地區，時多告警，對一般工作之進行，自多影響，而三門全縣頗能團結人心，合力一致，謀社會秩序之安定，且迭次抗敵禦患，卓著膚功，更進能收復南田陷區，重光失土，使軍事環境好轉，一切建設工作得按照預期進行，人民地方，兩受其惠。且三門地勢僻遠，物質條件頗不具備，際此戰時，縣政建設，事

實上尙多未能實現，而就其精神方面言之，已自有其良好表現，如致力於社會風氣之改造，教育文化事業之進展，民衆動員力量之加強，在在足以說明精神建設獲有成效，此後之問題在如何使已有之收穫保持勿墮，更如何努力求其發揚光大，不禁欲寄以無限之期望也。

統觀三門縣政年來各項進展，果不負所望，茲值其第二輯年鑑印行之時，更抒所見，約述於次：一、三門灣富源吾人仍應不計艱難，設計開發，達成經濟建設之任務，而在進行開發之際，仍須作有計劃之支配，庶國民經濟之發展得以平衡。二、民衆文化水準仍須不斷努力，使其提高，一切教育衛生事業儘量使其充實與普遍。三、務使民生計臻於合理之境地，並訓練人民，加強民衆團體組織，俾民治基礎得能奠立，早日走上富強康樂之新途徑。

昔余之願望如此，並即以勉勵三門之全體官民焉！是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月阮毅成

二、自序

繼，三門年鑑一印行的意旨，是在刊載工作實錄，以供全縣幹部共同研究之依據。並以後進者的地位報告工作成果，以就正於各方先進賢達。這在三十二年第一輯年鑑出刊時，已經詳細申述，歲月不居，彈指間，又是兩年了。遵照阮廳長的指示，三門為新縣，過去無志書，可以鑑為志，每年編印一次，其價值過於志書，而不僅為一時工作之紀錄而已。同時，自第一輯年鑑刊行後，承黨政首長，不棄葑菲，函電遙頌，有的嘉許備至，有的勗有加，煌煌德音，我們拜嘉之餘，實不勝其慚感。因此來我們三十二年的二輯年鑑，就在物質條件十分艱困的環境下，鼓足了勇氣和決心繼續編印，期副屬望。

年來在這個風雨飄搖艱難困苦時代，我們這個海角的新縣治，居然已經渡過了五個年頭，（若從接收之日算起，適屆三週年），五年來，本縣可說是在抗戰中誕生，在抗戰中成長，在抗戰中日趨壯健。我們受過無數挫折，我們歷盡無數的風險，我們已嘗過不少的苦味，受過不少的教訓，然而我們終於昂然的，堅強的，像一個巨人似的屹立起來了。今天回想，辛酸和興奮的情緒，迸集胸中，奔流腕底，真

不知從何寫起！除最近兩年來的工作情形，已詳本年鑑各章所述，現在只約略陳述一點我們平日的工作精神及其所以自反自勉的所在，以資自慰而所以告慰於人。——首先要說的是幾年來，我們有許多缺點，很多弱點，或許我們的工作成績還很幼稚，還趕不上人家，可是我們有個向上而前進的心，要迎頭趕上人家，所以幾年來，我們不敢說已有了如何了不起的成就，給了人羣多少光輝的貢獻。但是各種事業，我們把他先後比較起來，由粗疏而漸進於周密，由簡單而漸進於複雜，由空虛而漸進於充實，由局部而漸進於普及，這都是彰明昭著的事實。僅就教育一項來說，我們能從無到有，從少到多，中心學校由六所而二七所，國民學校由十四所而一六四所，有了簡師再有縣中，這些數字，固然距離我們理想的境界尚遠，而較諸初創時已不無進步的形跡可尋。

其次，是幾年來，我們的處境實在太惡劣了。先天的既感不足，後天的又橫遭摧殘，敵寇的數度登陸，奸偽的陰謀活動，游雜部隊的趁火打劫，海陸伏莽的乘機復燃，再加連年荒歉，庫儲匱乏，使整個局面陷入動盪，然而這百折千磨，我們都安然忍受，毅然苦撐。難關畢竟給我們闖過了。到現在，地方治安已能做到普遍的安定，收復淪陷已久的南田，由半淪陷的區域成爲完整的縣份，這不能不說我們是不

僅能克復困難，而且還要改造環境，創造事業，誰說不能在荆棘中建設坦途，在灰中重起新廈，在毀滅中創造新生？

復次，我們深深的覺得生存在這個鬥爭的時代裏面，祇有集中意志，團結力量，才能抗敵圖存，完成建設。所以幾年來黨政軍民，均能親愛精誠，澈底做到上下一體不脫節，左右一致不分歧；前後一貫不矛盾，達成全縣一家的要求。例如我們對於工作上各項實際問題，無不開誠佈公，用口頭交換意見，或召開會議討論，大家都能相互尊重，虛心接受，會議場上，融融樂樂，歡洽無間的空氣，是充分的洋溢着。我們幾年來的差有成就，實由於此種精神所造成。

末了我們問心無愧的說一句，我們是盡了最大的棉力，我們可以掛上一個欣慰的笑，就是我們已經闖過了這最艱辛的頭五年，替三門打定了穩實的基礎。可是追懷過去，審察未來，際茲整個戰局已進入最後勝利形將到來的最艱苦階段，我們今後的工作動向，還要一本初衷，團結一致，奮步邁進，創造前途，以加強基層力量，來完成抗建大業。

下卷最後我們還得聲明幾句話，就是本年鑑本來早在半年前就可付印，當時爲了印刷和經費的困難，一直拖延到現在，所以又臨時把三卷之年的部份材料也補了進來。

現在終算已經付印，可是其中淺陋，幼稚，或甚至錯誤之處，自不能免，尙祈識者不吝加以批評和指教。陳 誠

672.3237

100

7

三門年鑑二輯目錄

(一) 封面

(二) 照片

- 一、總理遺像
- 二、總裁玉照
- 三、黃主席玉照
- 四、陳縣長肖像

(三) 題詞

- 一、孫院長題詞
- 二、居正題詞
- 三、黃主席題詞
- 四、羅主任委員題詞
- 五、倪幹事長題詞
- 六、李總司令題詞
- 七、伍廳長題詞
- 八、許委員題詞
- 九、魯主任題詞
- 十、陳會計長題詞

三 門 年 鑑 目 錄



117280

- 十一、方處長題詞
- 十二、孫處長題詞
- 十三、杜專員題詞

(四) 序言

- 一、阮序
- 二、自序

(五) 列圖

- 一、三門縣行政區域暨學校分佈圖
- 二、三門縣臨時縣治區域圖
- 三、三門縣荒塗分佈圖
- 四、三門縣政府平面圖

(六) 各級長官訓示

- 一、建設新三門的程序
- 二、培養道德的人生觀
- 三、縣政講評
- 四、如何立國與開發三門
- 五、支持抗戰的要素和創造光榮的歷史
- 六、動員人力抗禦外患
- 七、戰時糧政的趨勢

八、三門觀感與縣政經驗

九、共同努力渡過難關

(七) 大事記

(八) 縣政實錄

一、總敘

二、分敘

1. 人事

2. 民政

3. 財政

4. 教育

5. 經建

6. 社政

7. 計政

8. 軍法

9. 警政

10. 征募

11. 糧賦

12. 編練

13. 保安

14. 幹訓

三 門 年 鑑

目錄

三

(九) 各方業務

15 衛生

一、黨務

二、團務

三、司法

四、稅務

五、鹽務

六、金融

七、商業

八、歸運

(十) 三門縣第二次三年建設計劃

(十一) 歷年政績比較

(十二) 縣情誌略

一、三門灣農墾自治籌議(阮性存先生為省議會咨復省署原文)

二、浙江督軍省長請推舉代表列席會議三門灣自治農墾事項函

三、華僑代表尤列聲明招集華僑開墾三門灣應先討論國籍函

四、咨照國會南田立縣昌食仍歸象山管轄文

五、省參議會民國九年第一次臨時會議議事錄

六、輿地概要

七、光榮歷史輯要

- 八、名勝古蹟略述
- 九、風俗人情概況
- 十、三門魚汛

(十三) 大事記詳

- 十一、生活費指數
- 一、倭寇侵擾誌略
- 二、營救美籍飛行員追記
- 三、剷除陷區菸苗始末
- 四、九、二收復南田始末經過
- 五、志明獎學金與黃岩塘學田
- 六、「七七」獻金記盛

(十四) 工作講話

- 一、對教育應有的認識
- 二、一年來縣政工作回顧
- 三、依照三年建設計劃確定今後工作方面——建設新三門的重心
- 四、幹部和訓練
- 五、加強黨政配合的作用
- 六、黨政共同負責
- 七、施政的方針和個人的願望——苦盡甘來
- 八、推行田賦徵實的新制度——不敷衍不折扣

九、一年來施政概要——一年來的三門

十、沉痛的回憶

十一、全縣一家

十二、確立今後工作目標

十三、艱艱苦愈奮發

十四、三門青年大結合

十五、(雖敗猶榮)立身處世與紀政爲學

十六、獻金救國與今後應有的努力——愛國不落人後

十七、全縣一軍

十八、只有前進，沒有後退。

十九、團結一致，精誠合作。

二十、渡海觀察觀感

(十五) 人員名錄

一、三門縣政府職員異動表

二、三門縣縣長兼職及附屬機關職員姓名一覽表

三、駐縣各機關首長姓名一覽表

四、三門縣各團體負責人姓名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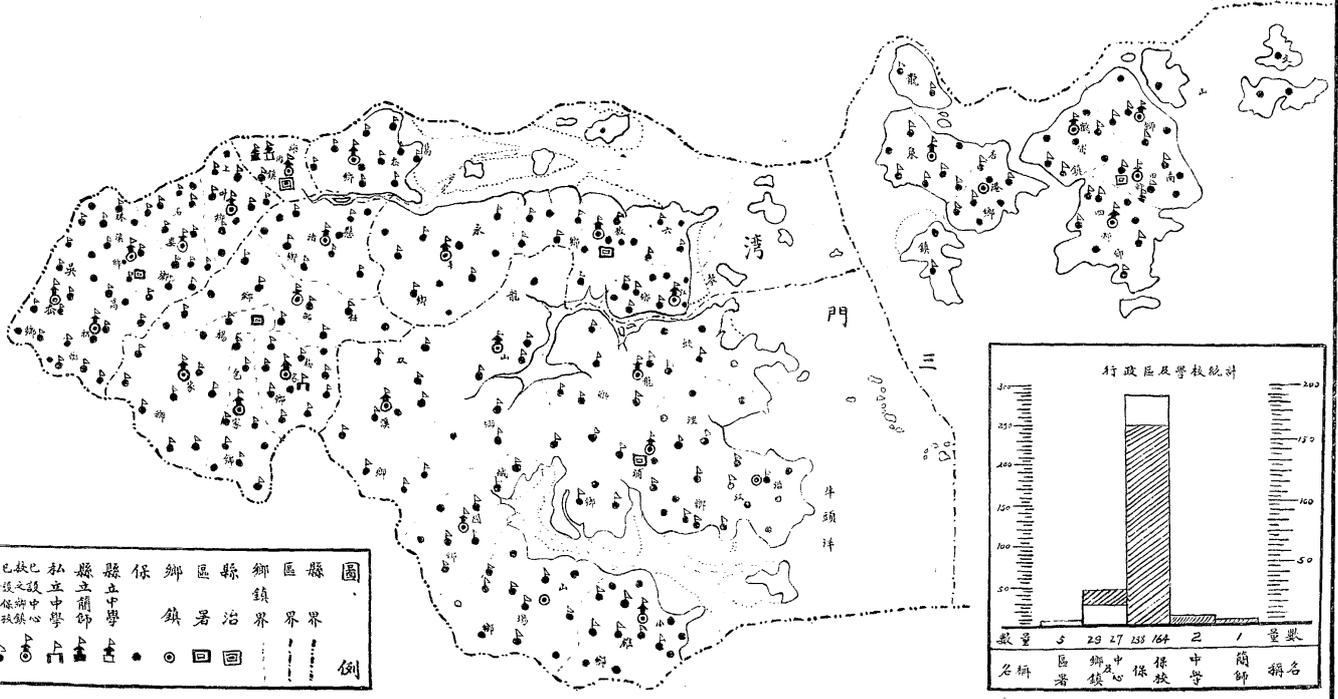
五、鄉鎮長一覽表

六、鄉鎮中心國民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校長異動表

七、歷年抗敵剿匪傷亡人員姓名一覽表

八、歷年因公死亡人員姓名一覽表

三門縣行政區域暨學校分佈圖



圖例

縣界 區界 鄉鎮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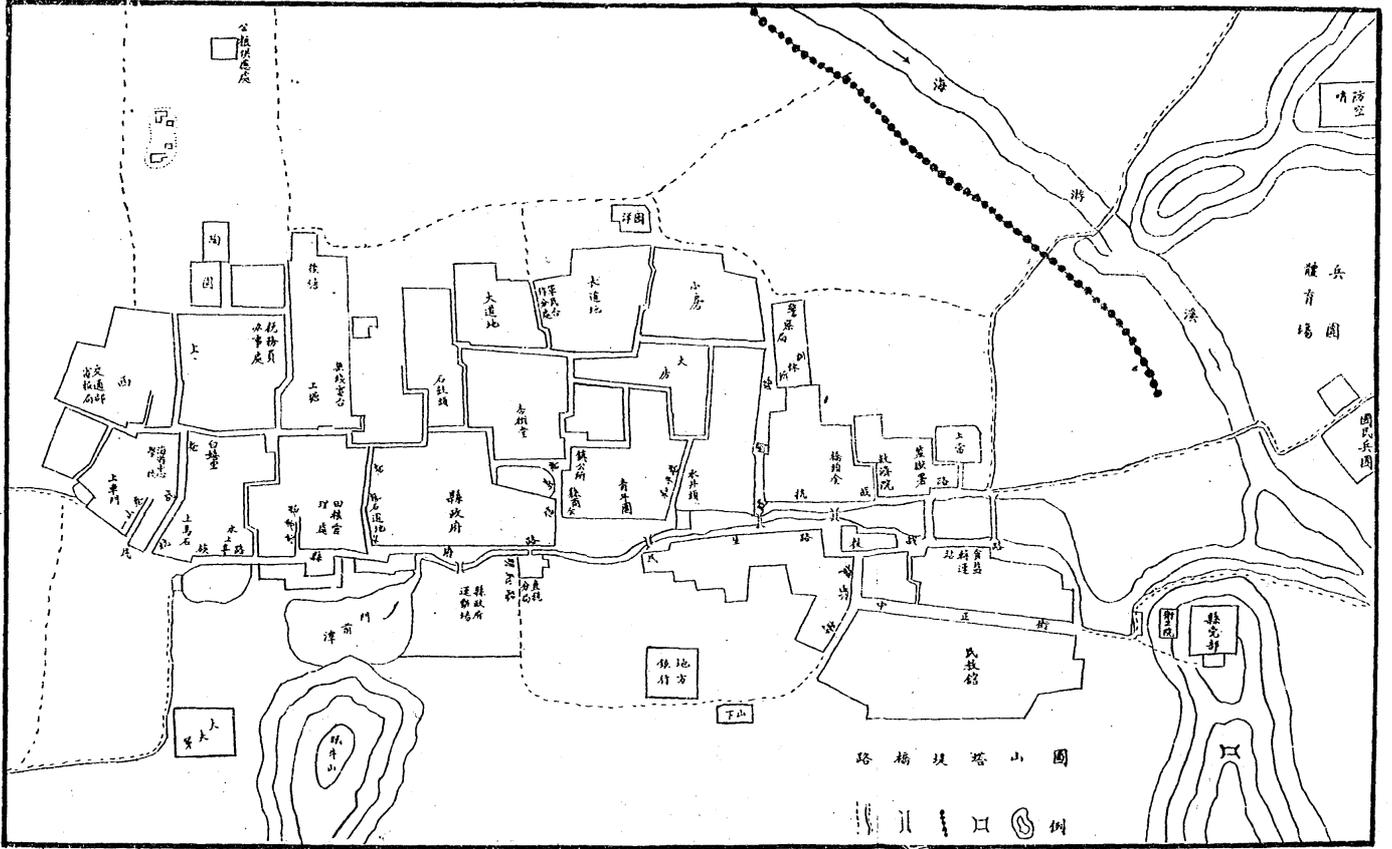
縣立前部 縣立中學 私立中學 私立小學 私立幼校

縣立前部 縣立中學 私立中學 私立小學 私立幼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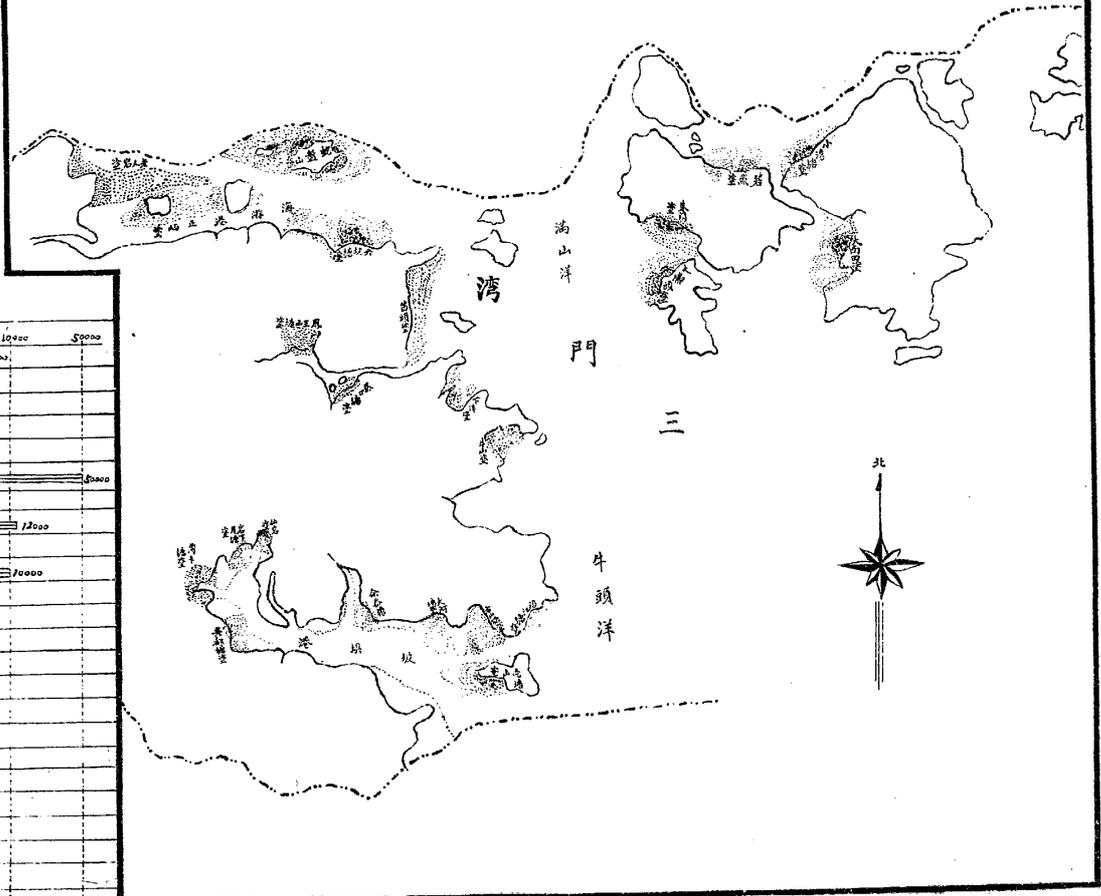
縣立前部 縣立中學 私立中學 私立小學 私立幼校

三門縣時治區域圖

海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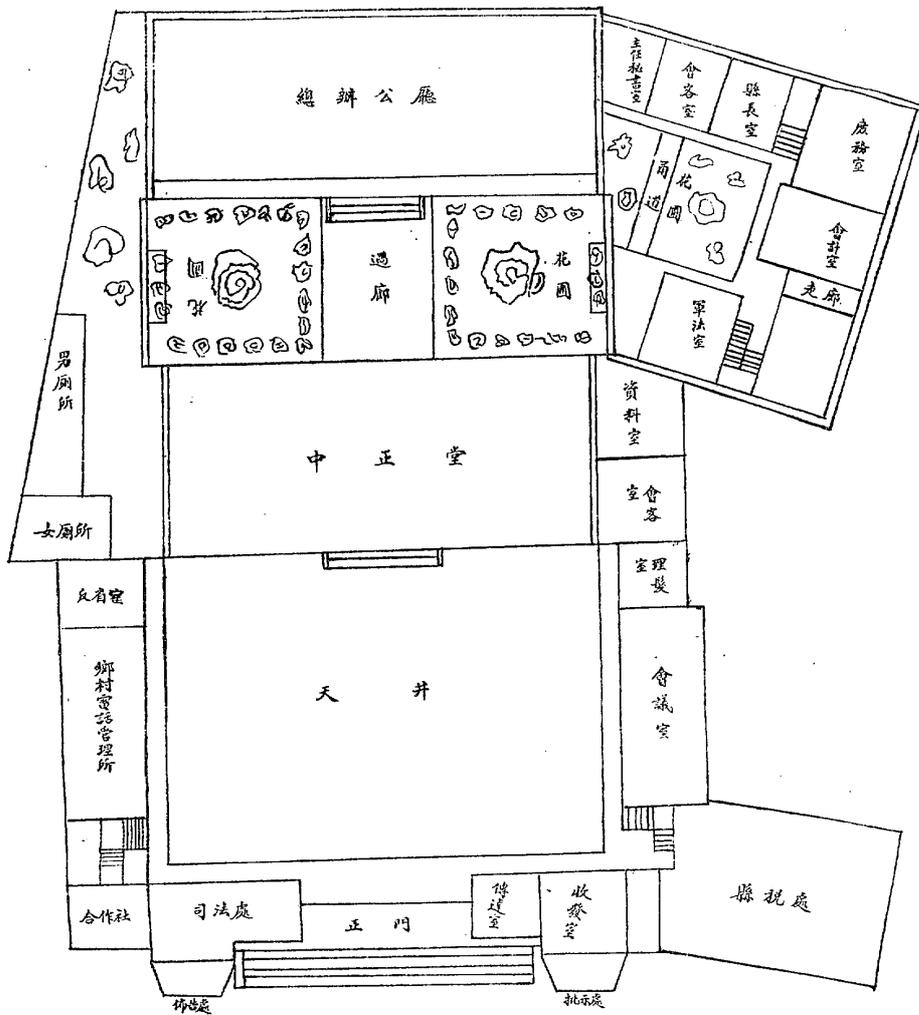


三門縣塗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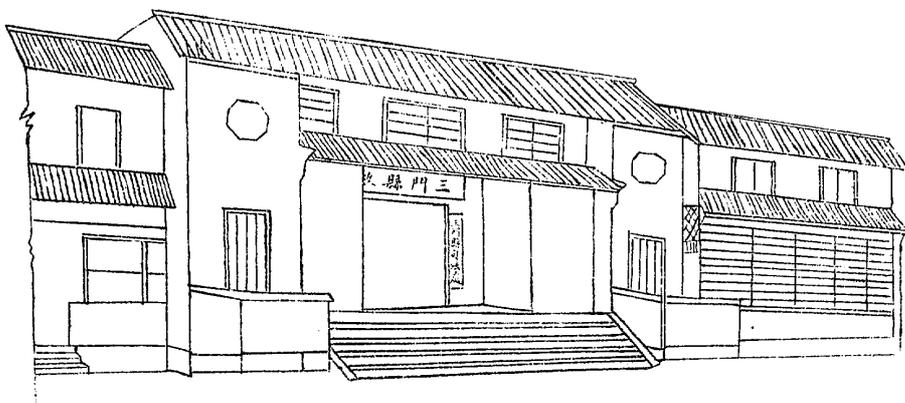


泥塗面積統計圖

塗名	市畝	1000	5000	10000	50000
大南田塗				2000	
小清塘塗		3000			
若魚山塗		1500			
珠門塗		500			
大佛頂塗		1000			
蛇盤塗				8000	
老人岩東塗			6000		
正响塗				12000	
大坑塘塗			5000		
貓頭塗				10000	
下洋塗		2000			
牛山塗			4000		
赤口塘塗		1000			
仙岩下塘塗		700			
岩下塘塗		1000			
蕭家塘塗				7000	
吳都塘塗		1000			
小灣金塘塗			3000		
方山塘塗		2000			
池江塘塗		2000			
屯灣山塗		1000			
大河塘塗		7000			
鳳山塘塗			4000		



三門縣政府平面圖



三門縣政府大門透視圖

各級長官訓詞

一、建設新三門的程序

——三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廳長於國父紀念週講——



各位同志：本席在三門只留了三四天的工夫，所走到的地方不免走馬看花，今天就觀察所得的觀感向大家貢獻些意見。三門縣的前身是南田縣和寧海臨海的一部。其他都是僻居一隅，政令無法推行的地方，對政府做的工作不多，就是治安建設教育等問題也特別多，經陳縣長及各位的努力已打下好基礎，就辦理地方自治、推行戰時政令，二頭來說，過去沒有辦法的，現在都有了辦法，可說三門已完成初步的工作，這是本席引為欣慰的，但此後如何再接再厲進而求新縣制的實現，這還待於各位繼續努力。三門有漁、米、鹽等物產，這些物資條件的具備，對自力的抗戰實在太需要了。我們應如何發展漁、米、鹽的事業，是當前迫切的課題，這些當源開發起來，然後新三門的建設也必有了基礎。我覺得建設新三門的責任，在各位的領導人身上實在是不够的，應發動全民衆來努力完成，那才發生的力量大收宏効，至於建設新三門，因為三門是一個前途無限量的地方，各方非常矚目，到底該怎樣的建設，它的程序又怎樣，我認爲它的順序是，（一）對新三門的認識有整個的了解，（二）了解後能配合聯繫，（三）有了聯繫能集中表現，譬如我們以造屋爲噱吧！造房子應有幾塊石頭幾塊磚是一定的，少了就不成，如果偷工減料的來造房子，遇風雨必倒。這不是太不經濟嗎？所以造房子必先了解圖素，圖素中力量的來搜集材料，然後發動工興造，這是第一步，其次要注意連繫的道理，譬如論到農業的土地分配，甲村的田在乙村，乙村的田在甲村，就無法進行大規模的生產，必須調換土地，成立新的工作制度，農民覺得因此而改良生活發展經濟。自然樂意接受，這樣才算做通。他事必類，且須有把握。中國機關中的毛病往往是民、財、教、建，兵分立門戶，互不合作，以致做不出新的事業來，譬如我們談到健康業

辦水利，這不但是建設科的事，其他發動民衆是民政科，要宣傳要教育是有教育科，辦理土地要錢是財政科，必如此各方面配合上來，事業才有成功的希望，這是配合聯繫後再集中表現結果。總之，一件事情的成功，先是整個的瞭解，然後配合去做，集中力量在某一點的做，事情必有把握，這樣做是穩紮穩打與偷工減料不同。依照程序去建設，持之不懈，目前還是戰時，最後一切物資條件的困難，當可免除許多，大家一定認作建設新三門，是自己的責任，那麼將來的三門，一定是光明燦爛的。

二、培養道德的人生觀

——三十二年十月十五日省府魯委員對本縣各界講——

陳縣長，各位同志：本人這次到三門來，擔任檢閱縣政的任務，首先要報告的是在以前省政府早有檢閱團的組織，由省政府主席領導檢閱各縣縣政；於檢閱以後，就召開行政會議，大概這兩項工作，歷年都是在十一月兩月間舉行的。今年因交通不便的關係，辦法已有變更，改為分組檢閱，分組舉行行政會議的辦法，我們三六兩區，以及第七區是指定在臨海舉行分區行政會議，並指定許廳長竺處長陳會計長以及本人擔任主席團，最近陳會計長因為奉到中央命令，出席全國預算會議，已經起程赴渝，由於時間的分配不過來，方決定分開來辦理，本人是擔任這一帶的檢閱，主席這次親自到浙西去主持行政會議，不能到這邊來，由兄弟代表主席，向各位慰問，其次，本人在這邊到過蓬萊嶺以前，心裏有一種感慨，覺得七區一帶，濱海邊，一切情況，都不明瞭，同時，又覺得在這抗戰期內，三門是一個成立不久的縣份，恐怕一般的估計都很低，比較上不及交通便利的地方，這種心理是不免有的，可是這次來到這裏，覺得意外與舊的地方很多，看到濱海地帶確有許多進步，如像寧海三門都比各地情形要好得多，這次出來檢閱，覺得特別來得快，本人這次到了三門，雖走到的地方不多，而就沿路考察所得，覺得滿意的地方有好幾點：第一，是三門成立不久，於短短時間內，已有相當成績，我看到各位工作同志和各界同胞，都能刻苦勤勞，工作精神普遍的比一般來得高漲，在八九月間有南田的和敵僞鬥爭，得到相當勝利，這是難能可貴之處，記得在抗戰發

生經過許多地方淪陷以後，一般人都犯了一樁毛病，到底什麼毛病？就是犯了恐懼敵人的病，所以不能和敵人鬥爭，經過幾年的戰爭下來，局面逐漸穩定，各部門工作都已展開，我們總覺得敵人不是三頭六臂，沒有多大本領，這並不是說我們的武力充實起來了，不是說我們的武器比從前多起來，而是我們的精神力量足以致勝，所以這次兩田的戰爭，足以證明精神力量非常偉大，這是難能可貴值得滿意的第一點。第二，我這次到三門來，聽到三門黨政各界的關係很好，大家都能合作，這是很難得的，有的人說某地不能合作原因是人民水準太低，這些話並不正確，實際上是却却相反，政府之與人民能否合作，必須每個人要以國家民族做前提，大家都能瞭解與諒解，就能夠合作，我記得歐美人批評我們之不能合作，他們把我們每個人加以測驗，認為我們個人的聰明才力，都在他們之上，可是三個人以上在一起，做一件事務，就不及歐美人了，因為我們要圖意見，分派別，這樣一來力量會抵消，我們單是一個人，比人家來得高明，人一多反而會弄不好，這雖是歐美人含有諷刺的話，到也不是沒有見地，可是我看三門黨政各界，都能合作，這是好現象，大家不要以為這是小問題，這點，實在是很重要的，我們必須要處處着眼，小處犧牲，才可密切合作，這點是難能可貴的第二點。第三，我們中國抗戰為什麼能支持到六年以上，而我們的基礎，更一天的穩固起來，這個道理大家一定都能知道，因為我們抗戰的基礎，建築在鄉村上面，所以我們抗戰力量，能夠持久，假使我們像歐美一樣繁榮集中在都市裏面，我們的抗戰早就完了，目前我國所有的幾個較大的都市，都已淪陷，幸虧我們許多的基礎，沒有集中在都市裏面，總裁昭示我們，抗戰的基礎要建立在鄉村裏面，還要把基礎更為穩固，那麼抗戰就更有辦法，你們大家要明白，各人全都在實際做着抗建工作，換句話說，就是鞏固國家的工作，每一個人要認清自己的責任，大家不要好高騖遠，總裁在一中國之命運一裏面，對我們青年的出路，已有明白指示，青年的出路，有下列五條：一，每人要担任小學教師，教育兒童，為國家民族造就未來的青年們，二，每一青年要為鄉村自治員，因為建國的基礎，是建築在鄉村上面，鄉村自治工作人員，這是第二條的出路，三，是指示青年人要做空軍飛行人員，凡是體格健全的青年，都要立志做飛行人員，這亦是青年該取的路線，四，每一青年要立志做工程師，青年在學校裏讀書要去研究科學，中學畢業以後，要進大學工科，現在滯塞學生的貸金，祇有學工科的可以貸款，制度可說已改變過來，這是青年人第一條的出路，同時，又指示我們要積極選電鑿員，去開發邊境，立志做遠大的事業，前面所說的都是今後青年人努力方向，今天，各位都是未來的小學教師及自治人員，

是見各位並沒有走錯路，我們不要以為地位低，就妄自菲薄，我們抗戰了六七年，受盡了這般苦，將來勝利雖然可以獲得，可是建國還是不成功的，我們一定要從這幾方面去努力，建國方有辦法，我看到三門青年的工作同志很多，覺得大家沒有走錯路，而且三門在經濟上，國防上地位都很重要，總理遺教實業計劃中，定三門為漁業港，抗戰勝利以後，一定要遵照計劃予以開發，那時更有重大任務加到各位的肩上，大家不要看輕自己的地位，看輕自己的責任，這是第三點的意思，第四，我這次沿途看到民衆都很有禮貌，經我打聽以後，才知道他們都能和政府合作，能接受政府領導，這是很好的一點，要曉得在平時，我們政令順利推行着，並不覺得奇怪，可是目前是處於戰時，人民需要政府領導的時候，在許多地方淪陷以後，就可以看到政府領導的重要性，試問一間，陷區每個老百姓，是不是需要政府，他們都感到沒有政府是異常的痛苦，反之就可以少受痛苦，我舉個例子，譬如在去年浙贛綫上，敵人佔領以後，沿綫人民痛苦最深，因為政府控制不到的地方，壞人乘火打劫，民衆受到雙層痛苦，日間要怕敵人，夜間要怕土匪，所謂寢食不安，精神上刺激最大，統計去年淪陷前後不過三個月，人民死亡數平均達每戶一人之多，這些人的死亡，是包括直接間接，因戰事致死的，大抵均以年老的人和小孩子為多，這些人都是精神上支持不了而死亡的，根據這種痛苦的經驗，才足以說明人民非由政府來管理不可，每個人能夠明白這個道理，就極可寶貴，像三門人民能夠接受政府領導還是可貴的又一點。第五，還有一點我要特別提到的，就是社會上的道德力量，比政府法令的力量還要大，我們在淪陷區裏測驗出來，凡是那一個地方有着道德力量在社會上起着作用，那一地的秩序，雖然政府力量一時達不到，秩序還能維持不墮，而培植這種力量，就要各界的領袖認到道德之可貴的地方，以及能否做到而定，至於這個道德要怎樣方能做到呢？祇要有「利他」字就可以包括了，這二個字就是「利他」，利他是利別人，如果祇有利己，沒有利他，在社會上一定立不住腳，這種「利他」的道德觀念，必須培養起來，社會上的一切改造問題，一切慈善事業，都是屬於道德範圍以內的，古人云：爲善最樂，就是這個道理，我們不要以為這是小事體，凡事均係自小而大，我們要培養道德，不要以為善小而爲。我很希望各位在鄉村裏面把道德培植起來，轉移地方的風氣，這是要緊的工作。三門地方士紳很能領導民衆，希望大家把好的地方發揚光大起來，發揮很大的力量，第六，我們必須要看清楚自己的人生觀，「人生觀」三個字的解釋，是人生在世界上爲什麼有這個生命，每個人人生僅有六七十年的時間，除開幼年老年以外，僅有二三十年很短的時間，惟其這短促的時間，我們應格外珍視它。

應善爲利用會有人把人生觀，分爲四點來講，因爲天地間宇宙之中人類很多，而每個人有一點心，人心各自不同，大別之可分爲四類，（1）有一種人把天地看作爲自然境界，他不管什麼社會限制，不理會什麼法律制裁，這一類人是以老莊學說爲代表，這種個人虛無主義，他們的人生觀是如此的，而我們把它研究一下，究竟目前社會容許不容許他們存在，容許不容許他們這樣做的，我可以說是不可以，這種人生觀是我們不需要的，（2）第二類是一種把人生看作爲功利境界的，這些人是自私自利的，不是利他的，不欲他人超過於他的，如果他有了錢就爲富不仁的，這種人生觀亦是和現社會不相宜，而且是不容許他存在的，（3）第三類就是我說的道德境界，就是這一類人生的觀念是合乎道德的，換句話說：就是人類的生活要處處合乎規律，人人要以道德爲依歸，祛除私利邪念，儘量爲整個社會謀幸福，這種可說是革命的人生觀，每一個青年都要抱定這種人生觀，做到道德的境界，都要立志爲社會服務，（4）第四類就是所謂天地境界，這個境界是以天地之心爲心，因爲天地能贊育萬物無所不容，是一乘至公的，也就是聖賢的道理，這個境界裏面沒有一點人慾存在，可說已達到 總理所說大同世界，是一個最理想的境地，人類進步到這個社會，必須要從第三個道德境界做起，才逐漸進入天地界，我借這個機會貢獻這幾點意思，給各位做參考，最後還盼各位重視自己的責任，重視三門的環境，一致努力，完成新的三門，這是本人萬分期望的。

三、縣政講評

——三十二年十月十五日省府魯委員在縣政座談會講——

本席在這最短時間內聽取各位報告，綜合起來有幾個優點：

（一）黨政聯繫很好——關於黨政關係會有最高指示，中央以黨統政，在省黨政聯繫，在縣融黨於政，我到這邊檢查一次過，不但黨政雙方感情融洽，且縣府工作人員係黨員從政的居多，聯繫合作亦好，這是一個優點。

（二）抗戰情緒高漲——在浙甯浙，以縣的地位和敵人作戰，而且能夠得到勝利，例子尚不多，三門這次南田抗敵，得到

很大的勝利，確是難能可貴，這是第二個優點。

(三) 征兵成績優良——聽到過去這邊對於征兵工作，一點都沒有辦過，陳縣長接事後，不但已開始征兵，且已有超額，而優待救濟工作都有進步，並能清除積弊，這是第三個優點。

(四) 機關能學校化——機關學校化是總裁告訴我們的，可是各機關還很少做到，我們公務員，一面需要工作，一面需要學習，我看到這方面青年人很多，訓練工作是特別重要，現代社會是不斷的前進，我們如果不努力，一定要落在後面，我們是要以滿足他們的求知慾望，來提高他們的工作情緒，那末個人進步了，社會也跟着進步，我看到這邊研究學術空氣很濃厚，是說明已經做到機關學校化，覺得很欣慰，這是第四個優點。

(五) 募債工作徹底——這邊公債辦理情形很好，不但發動得早，還能如期結束，在三門財富條件雖不甚具備，而政府很能努力，人民亦能盡到有錢出錢的義務，這是第五個優點。

以上這幾個優點，都是本席在這短時間內所看到的。

其次，我看到這邊亦有許多困難問題，我已隨時附記起來，以便帶到省裏要求得到一個解決，不過這裏需要加以說明的有幾點：(一) 關於槍彈補充問題——這點在中央的國軍與省縣情形都是一樣，倒不是說我們準備沒有，而是準備得很充足，可是

戰事到底要什麼時候能結束，那就沒有一定，所以雖有大量的準備，必須要謹慎的使用，還有一層，我們的軍火大都由國外用飛機運來，運費極高，別的不去說他，光是子彈每粒從重慶到浙江要化到十多塊錢，因此槍彈的補充更困難了，行署成立以後，為要備清好軍火，將有部份國軍裝備到這邊來，彈藥我已有一批講到，數目還沒有一定，此後的局面，各縣自備武力自然要配合上去，將來當有能撥給一部，不過我現在沒有什麼把握，自不能肯定答覆。

(二) 關於籌措公糧問題——這次我經過安那邊，這個問題鬧得更嚴重，我查考一下，並且詢問糧政當局，我以為有一個解決辦法。第二個是借用賦谷以未過田積處方面認為賦谷是可以動用的，可是價必須要給，這裏面就有個差額問題。但是賦糧的縣份以一定是窮乏的，這筆款額又無法解決，其次的辦法，就是統籌，省方也有這樣的籌劃，不過缺糧的縣份，說是不缺

供應其在餘糧的縣份也說是不夠，如臨黃溫各縣也同樣感到不夠，這個辦法實行起來，核實的問題也很多，這個問題，將來可以做成提案，提到省分區行政會議去決定。

(三)關於軍隊副食問題——國軍與自衛隊自可同樣供給，且各縣都已實施，祇要我們在辦理時把錢或物品可以多給一點，便不會有多大困難。

(四)關於稅收補助問題——關於這個問題，在省裏已經提過，不過稅收是屬於中央方面決定的，這樣分配，困難自較多，但是含有鼓勵的意志在內，就希望希望分國數增加的地方，自然要儘量協助稽征了，這些問題可以簽上去建議。

以上這些都是綜合各位所要求的答覆。
其次還有幾點意思貢獻各位：

(一)陳縣長剛才提到苦悶，本席以為每種事情都有苦悶，因為有苦悶才有愉快，我們曉得政治是解決一切糾紛的，所以說：「政治是管理衆人之事」，因為人與人之間關係最為複雜，糾紛自亦很多，我們是來做解決糾紛的工作，應該不覺得苦悶，相對的更需要打開苦悶，換句話說，苦悶就是難關，我們碰到困難，才覺得苦悶，可是等到把難關打開之後，就會覺得愉快，如像我們工作很忙的人，覺得睡覺是很舒服的事，可是在一連睡三四天之後，已經把睡勁睡之為苦悶了，做事業是如此，做人亦何嘗不是如此，古人所謂多難興邦，又說生於憂患，死於安樂，也是叫人不要怕困難的道理，我以為環境愈複雜，愈可磨礪我們，這點希望各位都要瞭解。

(二)本縣教育方面還沒有基礎，談到基礎，就非基金莫辦，不過目前光是錢也沒有用，非要籌到實物不可，現在三門既是地多人稀，倒是一個機會，這次陳部長到浙江來，他說重慶小教已有基礎，尤以湖南省小教的基礎，更為穩固，可列為全國第一，聽說每一教員月可得實谷四担，這個數字驟然聽到，好像很大，可是比之戰前並沒有過大，所以籌集基金應多籌實物和田地，這事情並不難辦，爲了謀地方教育普及，籌一些基金不算苛求，希望地方父老協助政府辦理。

(三)鄉鎮遺產在三門每保已有保田三畝，這個數字還是不夠的，因為推行地方自治實施新縣制，確定鄉鎮一級爲縣自治之階層，性質極爲重要，故鄉鎮遺產亦即爲解決鄉鎮財政之惟一方法，我們曉得財政爲事業之母，要求鄉鎮事業發達，目前過

產的數字是不夠的，這辦好了，不但經費有辦法，軍隊副食物也可解決大半，以後不要限於每一鄉保多少數目，三門除用據說很多，可採取集體方式，由建設科硬性規定下去，作為鄉鎮中心工作。

(四)農田水利興修，雖然去年省方允撥款子，可是財政系統改制後，現在省改府財政上的權限很有限，如果希望省撥一筆錢來給我們做興辦水利的經費，不一定有把握，不過今年有一筆幾千萬的農貸款，每縣可借一些，而且淪陷以後恢復的縣份，可以多借一些，如江山縣已貸放到二百多萬，這數字也不算小，不過貸款規定必須通過合作組織才可貸給，這點也是要注意的。

(五)鄉鎮長方面，現在省區對於鄉鎮長均已訓練，現在省方除了主席以外，其他的人都受訓，本人也奉調到中央受訓過，受訓期間五個星期，工作時間支配得非常緊張，生活雖苦，而飯量增加，體重亦增六磅，如鄉鎮長受訓後，各項問題定能夠對答如流，所以受訓非常重要，如區裏沒有辦的，我們縣裏可以辦講習班，這點希望訓練所方面計劃辦到。

四、如何立國與開發三門

——三十三年五月十五日省府許委員蟠雲對三門縣各機關工作人員及縣中簡師學生講——

各位同志、學生：

本人這次到三門來，事先腦子裏就有一個「新」底意念，使我們要用思想與力量，使諸位把自己的工作，用力量表達出來，為三門的民衆謀取幸福。

三門設治，時間很暫，而它的地位，只要看過總理遺教的人，就可明白它在中國經濟上，是佔着極其重要底地位的。我們翻開本省的地圖來看，值得我們去開發的，恐怕不是內地的山，而是有着豐饒漁鹽之富的沿海，三門的開發事業，

去有莊崧甫先生及當地士紳們計劃進行過，因為三門沒有設治，政治力量分散，都沒有相當的效果，現在三門已經設治，大國與海島（南田）已經聯絡在一起，政治力量已經統一，三門開發，在政治力量推進之下，我們可以預卜必有很大底效果。

我們應該如何去開發，開發的途徑目標如何？也就是本人今天要想提出來說的問題。

我們現在先就理論上來說起。

在過去，尤其是近四五年來，有一個問題，為重慶，以至全國學術界所爭論而未得到結論的，其實結論是很容易得到的一個問題，就是中國應當以農，以商或以立國的國勢問題。

這個是各界都應當明瞭底一個問題，能了解乎此，然後大家底力量才能為一定的目標而努力，大家底力量，也才不會落空。

因為目前主張以商立國的祇是一部份人，所以今天暫且不把它提出來討論。

現在，我們先來討論以工立國：自從七七抗戰以後，我國因為武器劣缺，吃了大虧，一般人就歸罪於工業的不發達，實在這是一個無可諱言的事實，蔣百里先生在他的國防論裏，有二句很有名的話：「一個國家底生活與鬥爭條件一致則強，相離則弱，相反必亡」這二句話的道理，我們可以拿很淺近的事例來說明。

根據法國納萊的一用則進，廢則退一的生物原則，可以證明這句話的正確性，我們看庸弱的豬雞，它們同樣以嘴為食，鬥爭起來也更以嘴為武器，它的生活條件與鬥爭條件是一致的，所以到今天還沒有滅種，體態魁梧的牛羊，它們食食用齒，鬥爭起來用角，因為生活條件與鬥爭條件不一致，所以就任人驅使，這就現出它的弱，但是同類的虎豹，獅子，因為它們同樣以齒謀生，同樣以齒鬥爭，所以它們就強，它們能夠肉食其他動物，這種事實，即證明蔣先生的話是正確的。

我們再把他的話應用到人類的鬥爭上來。

假如一個農夫與木匠鬥爭，農夫一定用鋤頭，木匠必定用斧，結果當然木匠勝利，進一歩的話一個工業國家與農業國家作戰，必定工業國家容易取得勝利，這二個事例，也就說明生活與鬥爭條件一致的，一定勝利。

假定上述道理是正確的話，中國是不是可以永久停留在農業時代裏，這就值得我們商討了，也就是說中國應當採取以農或

以工立國的問題

過去一般人，都主張以工立國。現在經濟部長翁文灝先生也主張以工立國。他們認為德法戰爭，法國的失敗，就是因為法國是一個農業強於工業底國家的緣故。他們由此就推想到，德國的侵略法國，是要法國永遠做個農業國，使它生產多其糧食，以供給德國糧食底不足。日本帝國主義却向我國侵略，也就是認為中國是一個農業國家，它需要攫奪中國的資源，以供給它工業上的原料。據此可得到這樣底一個結論：工業國家必須使農業國家，永遠停留在農業時代裏，相反的說，一個農業國家要爭取自己的生存與平等，必須採取以工立國的國勢。

不過這裏頭倘有值得我們注意的地方，也就是說中國的國勢，是否一定要以工立國，在這裏我首先要明白什麼是立國。第一個意義，所謂「立國」就是遇到外力侵入時，自己能够抵禦，第二個意義，國家在平時國民的生活問題能够解決，社會秩序安定，簡單底說：「立國」三個字的意義，就是國家能够立得住，領悟了這點，就可作進一步的探討。

其次，中國地大物博，蘊藏豐富，氣候溫和，適宜農耕，人口雖有四萬萬，但是與地積分配，仍是很稀少，假如能够將地利盡發，當然不至只能供養四萬萬人口，那麼我們的食衣住行四大民生需要，就應當自給，而不必求之於外國，根據這點，我們當務之急，仍應當是發展農業，採取以農立國的國勢。

第二，退一步想，即使採取了以工立國的國勢，那末運帶着就發生「應當發展什麼工業？」的問題，這無疑的以我國幅員底廣闊，生產技術的幼稚，應當輕重工業並重，我們知道，輕工業是製造民生日用品，重的工業是製造機器的機器，爲了要供給國內市場的需要，我國就不知可設立多少底工廠，但是以總理所說的一個工人能生產八個人所需的物品的話，那中國雖有這許多人，而所產的物品不是就很多了嗎？假使大家都做工，試問貨品又銷到何處去呢，假如全世界各國都以工立國，大家都有剩餘貨物向外推銷，結果不是貨物不能銷，反要把工人都餓死嗎，這些又說明中國是不能以工立國的。

第三，再就以工立國與中國的固有道德來講，也是相違背的。我拿八德來講，（一）手指體堂懸掛的八德橫額）（二）孝和從事農業的人，每年要留種籽，以便播種下代，農人把種籽栽下去，費了許多心血，化了許多力氣，看這一天天成長起來，它到了收穫的時候，自然結了實萎黃了，它給農人的報酬，這種留種傳代，就含有「孝」的意義在裏頭，而工業

物，以換取鈔票，來付工人的工資，不然這個工廠就不易賺錢，所以在工業國家一遇到戰爭，如果鈔票跌價了，就要失敗，因為人民不能拿鈔票換取食物，而農業國家，因為農業的目的在生物，人民的生活所需，可以自己生產，自己供給，所以我國到了今天，即使鈔票價值不值戰前的百分之一，而仍舊能立於不敗地位的好處，在於鈔票跌價，與人民生活並不像工業國那樣嚴重的緣故。

現在我們來探討一下。農業國家社會是如何樣子的，也就是農業國家的政治是如何的，我國古代政治家管子他說得最好。

(一)山澤救於火，草木殖成，國之富也，這就是現在所講的造林護林，(二)溝澆塗於隘，障水安其歲，國之富也，這是講畜牧園藝，(五)工事無刻縷，女事無文章，國之富也，這就是新生活裏面的簡單樸素，整齊清潔的生活標準，今天綏雲到三門來，所負的使命，就是第二樁事，同時；我又是浙江墾殖公司的經理，同時也與負第三樁事情的責任。

關於我們戰後的國勢問題，我們暫時討論到這裏為止，我們總括上述，不論是從我國地利，道德人生興趣，政治，經濟各方面看來，我們不能以工立國，不過現在是科學時代，我們不能單靠農業，而必須使之相當底工業化，工業化的程度，在能供給民生日用品，並有造機器的機器，一到戰時，能製造武器就夠了。

說到這裏我們必須明白，不是說以農立國，叫個個去種田，相反的，也不是說讀書人就可不必種田的道理，中國過去有一耕讀傳家一的遺風，這只有在農業經濟國家才有的，因為從事農業的人，日裏耕種，夜裏可以讀書，春天耕種，冬天可以讀書，而從事工業的人，尤其是機器工業，分工精細，工作呆板，六個小時工作之後，人的腦筋就非常疲乏，不能再用腦筋讀書，這也是從事農業人的別有趣味。

末了；我還要講三門政治工作的路線。

剛才陳縣長已經提及當他來三門之初，我雖告訴他這樣一句話，「生產求之於山，不如求之於海」現在我更進一步，要脫「求之於山十年，不如求之於海一瞬」，大家要明白漁業是農業的一部份，所以開發海上漁業，也屬於墾殖公司的一部份業務，我們看今天世界大戰有太平洋戰爭而不謂之為四川戰爭，或湖南戰爭，因為航業發達後，宇宙間距離已經縮短，我們是太

平洋的一員，不能「望洋興嘆」。要知英美之強，在於工業發達，海航強大，能爭取海上利益，日本小國，其能強盛的原因也在此，因為日本的漁業在全球是位列第一。我們要強國，必須發達我們的漁業與海產的屯墾，奪回海上的利益，使我國走進太平洋裏去，三門多漁，多海產，養殖工作，尙待開發，這是三門設治的原意，也是三門當務之急，我認爲要開發三門，最好何能設立水產學校，同時要發展網業，使三門強起來，也就是使中國的一千幾百分之一強起來。

至於其他，我認爲教育應爲縣政之首，呂氏春秋說：「德莫大於助人，助人莫大於教」又云「智莫大於成人，成人莫大於己」可見教育關係國運之重大，希望三門當局能注意教育事業的發展，教育有成，其他事業自易開展。

其他如陳縣長領導三不運動，能從改變風氣着想，藉以加強政令推行，這是一種很正確的路線。

最後我們要開發三門，強化三門，必須靠各位本身的努力，今天本人特別提出國勢問題來，目的期望三門的力量能與思想貫徹，以達成上級設治的主張，而「自立更生」，更爲諸位工作同志工作的至高原則。

五、支持抗戰和創造光榮

——三十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七區杜專員在本縣擴大紀念週講——

各位同志：

今天本人趕到三門視察的機會，得以參加各機關聯合紀念週，很想把本人需要向大家提出的意思，作一個簡單的報告，因爲天氣過分熱的原故，不能作詳細的說明。

這次本人於二月二十四日離開臨海到重慶受訓，來往所費的時間約計四月，在這期間身所聞目所見的事情很多，現在把可

以給大家參考的講一講。我們的抗戰已過去了七年，我們至今還能支持抗戰，它的要素是什麼，我可以說，我們所賴以維持的，倒不是軍事上的有

辦法，也不在政治經濟上有什麼長處，實在是我們有主義，有組織，有總裁領導下的統一行動的三個因素，惟有此三因素，才造成今日抗戰的勝利局面，我國與日本在甲午之戰，祇打了幾天就失敗，八國聯軍之役也不過幾天就敗了，原因就在那時的我們沒有主義，也沒有組織，更缺乏賢明的領袖，自從總理推翻滿清，成立中華民國，情形就不同了，直到現在，總理雖已去世，但總理手訂的三民主義遺留下來，使我們在三民主義的指導下，完成總理遺留給我們的工作，其間雖有北洋軍閥的阻撓，但總理又想出了一個好辦法，就是感到革命事業需要革命的隊伍來作後盾，所以在廣東成立黃埔軍官學校，改造舊有的軍隊使成爲革命的隊伍，開始北伐，掃除障礙，如果沒有總理的遺教來以黨治國，就失去中心的領導者，其間雖經過國共的鬥爭，少數軍閥的騷擾，始終實行以黨治國，以黨治軍，與惡勢力奮鬥，革命大業是一天天的開展起來，因此，敵人怕我們轉弱爲強，他要吃虧，就趁我們軍事政治未趨穩定時，先給我們一個打擊，使我們無法翻身，無法抬頭，於是喊出日本可以三個月摧毀中國的軍事，六個月消滅中國的政治的狂語，但是七年來的事實，鐵一般的擺在我們眼前，我們愈戰愈強，抗戰的情緒是與時俱增，這個英勇的表現，才引起國際的同情，用消極的援助而積極的並肩作戰，如果我們沒有主義，沒有組織，更沒有堅苦卓絕的領袖，抗戰決不會維持到今日，中國早就完了，還是可以斷定的，我們有了這三個因素，不但能渡過過去的難關，將來還可以進一步得到抗戰的最後勝利，所以抗戰決不是僅靠武力，所能獲勝的，精神力其實重於一切，在抗戰一開始時，總裁就昭示我們：「精神重於物質」，尤其是這一次本人在重慶實地看了一切，深深的感到三民主義，總理遺教以及總裁的偉大，令人敬佩無已，愈覺精神的寶貴，這是第一點的意思。

其次是正當歐洲第二戰場開闢，意大利崩潰的時候，敵人爲什麼要發動這次湘北粵漢的戰爭，這是因爲敵人知道自己的命運快完，就趕緊打一下，如果敗了，也不失爲他們民族武士道的精神，預料歐洲戰事在明年可以結束，同盟國的軍隊離巴黎僅一百多里，不過三門到杭州這樣的路程，軸心的前途是危殆極了，這種危險的趨勢，日本是看得清清楚楚，他似乎要學賭博的人孤注一擲了，總想在國際上爭點面子，就是失敗了，祇要是意大利失敗，德國人失敗，他在最後失敗，也還是光榮的，不爲軸心伙伴中最強大的一個，這次的打粵漢路，可說是敵人的最後一着了。同時也因爲我們近幾年來的在國防上積極準備，尤其是軍事上的反攻準備，已有了相當的部署，敵人感受威脅特別大，爲了要減輕未來的嚴重威脅，所以發動這樣大規模的戰

事，調集了最精銳的關東軍，企圖實現打通與漢路完成板垣停戰後的夢想，他的動機是在苟延殘喘，解救本土滅亡的危險，絕不是七般人所說的打通南洋那麼嚴重，記得我們在重慶訓練完畢時，總裁對我們講，那天還是四月二十八日，蘆溝橋已很吃緊，總裁說：「大家不要怕長沙衡陽有危險，就是粵漢路打通了，或是桂林堅守，也無礙我們抗戰的大局，自然今年下半年是最艱苦的一年，我們一定要集中力量應付一切，抗戰勝利是必然的，因為現在我們準備尚未完成，所以在未完成前，日本人先給我們一個打擊，但是我有辦法，萬一身漢綫被敵人打通，閩浙贛諸省表面上似乎孤立，實際上我們仍可取得聯繫，嚴整堅定意志，咬緊牙關，實行三民主義，還不是一樣的可以抗戰下去，我們已有七年的抗戰歷史，不要爲了一年半載的艱苦而喪失了過去的光榮歷史，古人說的功虧一簣，行百里者半九十，我們最要注意，你們回去，要語誠所屬，要挺起骨幹，不亂動，不慌張，」講這話時，長沙尚未失守，可見總裁對戰局早已洞若觀火，敵人原預備一星期打下長沙，第二個星期取得衡陽，第三星期佔領曲江，第四星期攻陷桂林，照他的預期早可到遠曲江桂林，可是這幾天來衡陽還是在打，而且打得很好，可見我們的軍事是有把握的，我們切不可失去自信，以爲就無辦法了，於是庸人自擾，敵人未來，自己先動搖起來，我們必須把地方上所有的人，意志，行動都統一起來，不管敵人來不來，我們都有準備，我們要始終和他周旋，使敵人無法自拔，深深的陷入泥淖中，這是第二點意思。

末後我們可以預計一下這未來的戰局，照最近的情勢看來，日本在這次大戰裏面，一定要跟着德國同時潰敗，這一次敵人傾關東軍全力來打，兵員饑餓預料一定很大，對於他本身戰略上恐怕是一個很大的失着，要曉得打仗決不是血氣之勇可以成功的，也不是打勝了就算數，敵人雖比我們富強，可是打久了，他也打窮了，敵人最怕的是和他周旋，大家必須把目光放得遠大，看清全局，勝敗是一瞬間的事，總之，我們處此時艱，總要不怕敵人之威逼利誘，堅定意志，維持地方秩序，安定人心才是，三門在過去已有了穩實的基礎，希望更能發揚，更能創造未來的光榮歷史，這是本人所深切期望的。

六、動員人力、抗禦外侮。

——二十二年十一月三日臨黃師管區陳司令在本縣兵役會議講——

陳兼團長、各位鄉鎮長：

本人此次出巡，因為路程的關係，所以最後才到三門來，我想趁此良好的機會，將我出巡的動機，以及征兵制度的由來，征兵的意義，征兵的重要性，和對各位的願望報告給各位鄉鎮長。

一、此行的動機是為明瞭各兵團各鄉鎮征兵，訓練，和推動「甲一兵運動」的情形，歸納起來，是征，訓，二個字，本來本人自奉命兼任師管區司令職務後，便很想和各位見面，又因為担任軍事任務的關係，所以祇在上月召開了一次兵役會議，藉以明瞭各縣的征兵情形，此後，又因為奉命增加二個補充團的事情，一直遲延到現在，才能如願到各縣來視察。

二、許多人以為征兵制度是戰時才有的，其實征兵制度在戰前英美各國早已存在，而且中國在宋朝王安石當政的時候，就有保甲制度，這個保甲制度不但是辦理人口的調查，即是對內維持治安，對外充實武力用的，換句話說，就是征兵制度的基礎，所以征兵的制度自古已有，外國亦有，並不是戰時才有的，中國才有的，不過名義不同而已，我國的征兵法令，於二十二年方行頒布，二十五年才正式實施，因為時間不長，基礎欠固，所以推行的成績也並不十分好。

剛才陳兼團長報告過，目前應該是軍事第一，勝利第一，但是我們要明瞭，國防沒有基礎，軍隊沒有力量，談不到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故我們為達到軍事第一，勝利第一，這兩大目標，必須澈底推行征兵制度，增強國防力量。

三、征兵不是募兵贖武，記得論語中載有，孔子學生問治國之道，孔子即答以足食足兵，是治國之要策故實施征兵制度以保衛民族生存，也是聖人所主張的，我們沒有武力，就不能生存，故征兵的意義，是維持治安，和抵禦外族的侵侮。

四、本人此次經過各縣，聽到各縣報告，多說征不到兵，我想中國人口確數定不止四萬五千萬，每年應可征到五百萬員額

，爲什麼每年征三百萬的數額，還征不到，我們的敵人，日本僅僅六千萬人口，即竟能征足五百萬名額，這是什麼原因，各位，我們應該知道，這是我們兵役工作人員的恥辱，各位鄉鎮長的恥辱，更是我們全國人民的奇恥大辱，人家說中國徒有四萬五千萬人口，而無一兵一卒，竟不幸爲之言中了。

現在三門縣的適齡壯丁，據陳兼團長調查，有七千九百名，二千〇四名的配額，尙無法征足，這實在是很大的二個危機。我們要清楚，我們的敵人軍力還擁有強大的陸海空軍，還可作孤注一擲，而我們則僅有陸軍和少數空軍，光對付日本，已覺支持不下，四面八方，均感到兵力單薄的痛苦，我們論人比他衆，論地比他大，論財比他富，爲什麼我們要備受他的侵略，原因是我們動員還欠澈底，尤可痛心的是人力動員不夠，雖有天然富源，也無法開發，雖有險要地理，也無法保守，這真是最痛心的事情，如再不自力更生，加緊動員，則前途殊屬悲觀，但是，事在人爲，我們假使能在短期內都將配額征足，加緊訓練，則敵寇也必無辦法。

因此，上級對於役政，非常重視，我們要認識沒有前方，就沒有後方，我們征兵人員努力的成績，相等於前線將士殺敵致果的戰績，所以要盡力來辦理征兵工作，將人力全數運用到第一綫上去，這種任務，我們要見義勇爲，不推諉，不畏苦，將所負任務完全達到。剛剛說過是食足兵地強國的二要政，故我們對於征兵，征糧，務要銜管齊下，不可偏重，「國家存亡，匹夫有責」。我們担负征兵任務的人員，不要放棄職權，意存觀望，致爲國家的罪人。

五、本人的願望總括起來，是希望各位明瞭征兵的意義和重要性，征兵征實是抗戰的兩大要政，要無分輕重，並須齊進，進行役政莫不怕艱難，不存觀望履行合法手續，革除不良弊端，以上數點，願與各位鄉鎮長共同策勉，來推進役政。（完）

七、戰時糧政的趨勢

——三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糧食部陳專員在本縣擴大紀念週講——

這一次兄弟奉命來浙觀察糧政，有機會和各位談談，深覺欣幸，兄弟未來三門前，省方及區都說三門有長足的進步，有新的建設，這都說明了三門的前途是無限的，同時我聽省糧政局說起三門糧食困難（公糧不夠）亟待解決，兄弟負糧政一部份責任願意向省方設法替三門轉陳，今天向大家報告的有三點意思：

（一）當前糧食政策的要點——（1）糧食的征購政策，（2）糧食的管制政策，（3）糧食的限價政策，（4）糧食的儲運政策。

（二）如何推動糧政政策——三原則：（1）軍事化，目前是一面抗戰一面建國的時期，在軍事第一的口號下，最重要的是迅速與確實。有人說：「糧食重於子彈」，為支持抗戰為爭取勝利，我們不得不以最迅速最確實的方法來爭取時間，這是軍事精神，（2）制度化，糧政工作起自抗戰，是一項新興的政策，無論倉儲運輸等，都為了要使管制和節制合理，都需要有制度化，（3）戰鬥化，在經濟戰中，我們負了很大的責任，我們為達到如期如數的要求，就須具有戰鬥的精神。在此三原則再加上，（1）組織的運用，（2）民意機構的運用，（3）強制力的運用，三種武器，則糧政困難必能解決，工作必能順利鞏進。

（三）最後糧政的趨勢——「民以食為天」，不但戰時重要即戰後亦屬重要，此次糧政田賦機構的調整，足證糧政已為永久的的工作，為建國的要政，最近美國召開了盟國糧食會議，所化的精力與軍事無異，將來世界的糧政趨勢，約有三原則可循：（1）生產科學化，（2）製造工業化，（3）分配合理化，糧政不但是戰時工作，這次戰後還是要繼續辦理的，也許更要來得嚴密，要使軍食無缺，民食無慮，這項政策必要貫徹到底的。希望大家多加研究，地方各級同志對今後糧政工作以工作體念所

得，提供具體辦法，使三門在辦理狼政上有新的開展，新的進步。

八、三門觀感與縣政經驗

——三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省府劉視察在本縣各機關座談會講——

陳縣長，各位同志：

本人因身體不大好，原來抱定宗旨至各縣不作公開講話，經陳縣長幾度諄囑，數日招待，不得不有以報命，自問並無好的意見，可以貢獻各位，各位聽後必感失望。

一、首先說明我此行任務：本人自孝豐辭職返籍養病後，不到多少時日，奉主席電召，訪至各縣視察一般情形，同時慰問散佈各地的工作同志以及父老民衆們，傳達主席關注的意思。所以我首先要對於各位的埋頭苦幹忍受生活的壓榨而尚堅強的工作，表示慰問之意。

其次一個任務，是指導各縣的財政，在目前各地普遍發生了財政上的困難，竅詰何在？有無解決辦法？主席因飭我詳加考察，與各有關單位主管，研討對策，如何設法整理解決，必先了解各縣實際狀況，這是我此次出發視察第二個任務。第三主席對行政得失，甚為注意，尤重視各項設施所發生的影響，所以要我作廣泛的考察，訪問地父老法團，博採衆意，並詳察所得隨時貢獻參考。第四，這次出來視察，同時還有一種假公濟私的作用，因為本人一向喜歡考查訪問，相信在任任何一個環境內都有許多特殊的政績，足資楷模，許多寶貴經驗可供參考，所以搜集各地許多寶貴的成就，在個人是一種學驗的累積；因此而認識許多新知益友，亦是人生一大快事。

二、其次說到三門觀感：1.艱苦環境——三門縣境是割取各鄰縣邊區鞭長莫及的部份組合而成，同時又經敵偽的竄擾，顯然是一個艱苦的環境，陳縣長三年來的工作成績，如何特殊優良，固然不敢說，但以三門的環境看三門的現有成績，確令人覺

得滿意的。三門有今日的成績，原因何在？第一、縣長有豐富的縣政經驗；陳縣長曾任過區長，對縣政的基層工作，有相當經驗。第二、縣長係初任：自然求進步之心較切。第三、縣長有領導精神：陳縣長富有活力，有領導精神，幹部在陳縣長領導之下，相處情感融洽，工作情緒高漲，成績自然良好。2. 對問題富有研究精神——各位對一問題發生，不肯輕輕放過，必就其發生原因的及可能演變的過程，以及結果的影響，預為研究，或就問題結果的得失，予以詳細的檢討，藉此求改進解決，這種富有研究精神，就是進步的動力，我與各位幹部個別談話的結果，感覺到研究的精神都不錯。3. 幹部年青——我檢查這裏的全體幹部，四十歲以上的很少，大多是青年，有朝氣，我們曉得成事在人，年青肯幹，一切縣政都因之有朝氣有辦法起來，希望這種奮發蓬勃的朝氣，永遠保持勿墮。4. 全縣一家——黨團政步調一致，部隊——如護航隊等，能和好相處，官民亦能合作，唯有步調一致精誠合作，才能進步才能發揮力量，遇有問題大家協商才是辦法，如相互磨擦，力量即相抵銷，鮮有進步可言，所以全縣一家的精神，實為促進縣政進步的重大因素。5. 注意教育與訓練——社會風氣的改變，端賴教育與訓練，教育可以改變社會風氣，訓練可以改造政治風紀，社會風氣政治風紀如能改進，社會潛力即可儘量發揮，社會才能進步，三門現在也已注意到了這一點，這是很好的現象。6. 人民安居樂業——陸海土匪的肅清與收編，使人民能安居，政令能順利推行，以上是我在這幾天內粗淺觀察所得，三門縣政的輪廓與進步的因素，此外當然也還有其他原因存在，這只有讓各位自己去觀察體會。

三、希望：一般人都認為三門很苦，我個人看法不同，三門是一個處女地，檢查各單位送來報告及訪問所得，得知漁、鹽、棉、麻、米、薯、絲等每年總產值在十萬萬元以上，富力已很不錯，還有十萬畝可開墾的土地，祇要墾頭開發就有辦法，但是開發要持久，要幹上十年八年才能生效，決不是一蹴可及的，三門有了三年的基礎，希望陳縣長以及各位幹部能够打定主意，埋頭苦幹，前途一定是很光明的，所以我認為三門的財政糧食都不困難，都有辦法，三門有地無糧的很多，陳縣長治三已三年，第一年糧賦收起數四成，第二年為五成，第三年為六成，照這情形看來，可見糧賦收數尚可增加，並不是絕無辦法，希望各位以全部力量集中解決財政與糧食問題，我相信必有相當成效可收，因為財政糧食如不解決，什麼事就沒有辦法了。關於如何整理改進，在原則上已與主管科研究，希望試辦。其次談到三門的水利，三門很容易患水旱災，這因為三門濱海未興修水利之故，如果水利興修起來，既可增收糧食，亦即可以增加富力，財糧的問題就可解決。總之三門有着無數的寶藏，運用青年力

量，貫注精神去發掘牠，相信一定有很大的成就。

四、最後我想提出幾個政治上原則問題，同大家討論；1 社會力量集中運用問題——政治是管理衆人之事，每一個人每一組合，都有他存在的意義而須加以治理，如青年耆老，士紳鄉保長乃至流氓土匪奸匪，社會上既有此種社會階層，即各有各的存在意義，所以爲政之道，應當將一切力量集中運用，反對力量應當脫服，使其發生向心力，例如做土匪奸匪明明知道要殺頭的，結果仍舊有人做，那我們便不能忽視發生的原因，而須加以分析，去其原因，力謀爭取。社會上好的力量培植牠，發揚牠，壞的力量破壞牠，誘導牠，說服牠，使能改入正途，這是爲政者重要的責任，因此爲政府必須了解各個問題內在的因素，如三門的漁民鹽民生活及其負擔，我們能了解且從而解決之，自然不會發生問題。至有人抨擊政府也都不是偶然的，我們要因勢利導使其了解，改變態度，即可化阻力爲助力，這樣才能達到政通人和的目的，固然要做到理想團結是不容易的，但存心却不可不設法使反對的力量減少，一切力量都爲政治所用，而後一切行政設施自然易於推進了。2 深入民間了解輿情——輿情了解則一切設施可以減少阻力，例如遇有狼荒情事，社會不安，我們要顧全大衆，則不能管少數人的利益，須使富有的設法分配給貧乏的，則秩序穩定。社會紛擾，常因政府無辦法所引起的，如果政府對每個問題，都有解決的辦法，人民知道了，自然也就不慌不亂，問題也就無形消滅了。各種制度之建立要適合民情，收效才能宏大，如普訓在農忙時辦理，有違農時必成虛廢故事，如認真辦理則民怨沸騰了。輿情是要主動的去了解的，設施根據輿情，人民未有不樂於服從政令的，若政令於發出之後，看着輿情不洽又去收回或改變，這是不對的。3 愛民與勞民——目前有許多政令之實施，如征兵派款等，都不爲民衆所喜，但是政府爲執行國策又不能不執行，自然要引起反感，所以爲政者應於征兵派款的過程中，避免不公不平，防止一切可能發生的流弊；同時運用會議制度使人民了解征兵派款的意義，負擔雖重，當可了然無怨。所以爲政者應有愛民之心而不可過分勞民，過分勞民的結果，就可能發生禍亂。4 表現與事業——現在有些人喜歡表現能力，每做一事轟轟烈烈，但是祇能保持暫時的而非永久的，例如辦學校，只圖某一時期入學人數多，學校數量增加就以爲有成績，而學校基金設備，教師均不注意，雖能轟動一時，而不能永久維持，所以這是一種表現而不是一種事業。所謂事業，即一事成功之後，不但此時可以維持，而且永久可以存在。因爲我們做事是爲國家民族的利益，事業應圖永久，不爲表現。5 智民富民健民——注意水利修築塘壩，使人民農產增加

這是富民之道。且收效很快，興辦教育，提高人民知識水準，使政令易於推行，所以智民亦是當前重要措施之一。6. 人民體力衰弱，一切事業均成空談，故對於人民身體健康之設施，尤不可忽視。7. 整飭風紀，新三民主義的樹立，可算盡力，如三新三自三不運動，都是當務之急，要每一項運動能達到要求，必須自己切實做到，如禁賭為政者賭而禁止人民賭，這樣的政令如何執行？所以新風紀的樹立應重示範。7. 各級幹部進修問題，現在政府用人的標準要比過去來得低，實際上有許多幹部，才不稱用，用非其才，事業推進大受影響，補救之道，應使機關學校化，幹部有隨時學習的機會。如實施會議制度，實施工作檢查制度即為最好的訓練。同時應着重培養，使其從做中學，增其智能，在現在局面下希望個個職員都是大學生，是不可能的，只有以「學」一「做」來補救之。現在有一部份人因生活清苦，得過且過，不想求進步，這是極大的錯誤，須知我們才不稱用，現在如不好好的準備，增加學問經驗，發揮負責精神，等到復員以後，必致求服務機會而不可得了。8. 虛偽作風須革除。現在有許多作風含有粉飾的成份，上下級互相標榜不顧實際情形，不去詳加考察，這是非常危險的，使政治永無進步。9. 是非問題——人家說我好或壞，就決定自己快與不快這是不對的，因為是非沒有絕對的，或許說我好的，反是壞，說我壞的反是好，安得以一時的毀譽，表示高興與灰心呢？要知道一件事的好壞，並不是當時的，在現在是壞，過了相當時候或許變好，相反的現在是好，過了相當時候或許變壞了，祇要心安理得，不過份求好壞，憑着良心做去，是最好的做事態度。10. 政策不變方法技術可變——要使三門進步須開闢財源，這是一個政策問題，雖然人民反對，我們是不變的，但如何開闢財源的方法與技術，却可依實際環境情形隨時可改變，儘可徵求大家意見，收集思廣益之效。11. 民主集權——過去做官的人都說：「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習俗相沿在那裏執行愚民政策，因此征兵派款等要政，每每引起人民無謂議論與糾紛，我在某縣遇見一個甲長，我問他：「你們的縣長好不好」，他答道：「別樣都好就是要錢一點」，我又問他：「錢拿到那裏去了？拿去做什麼？」他說：「拿到家裏去買田去了」，這些都是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結果，我們要免除此類情事，須提倡民主，最有效的方法是實施會議一貫制，使人民在會議一貫制當中，知道對政府的一切措施為什麼這樣？做了有什麼好處？決沒有無意識的反對了。

今天所講的卑之無甚高論，費了各位許多寶貴時間很對不起。

九、共同努力、渡過難關。

——三十三年十月二十日省政府梁祕書在本縣各機關座談會講——

各位先生：

本人此次到三門來，主要的任務是視察沿海護航隊情形，并趁這機會和各位談談，希望獲得一些材料，以備將來回省去作參考之用，今天中央和省級駐縣各機關工作同志敘於一堂，實在非常難得，這樣一來，可省了分別到各機關的時間，並且在同一時間內共同交換意見，更覺意義深長，本來縣與省中央各級機關都為國家出力，職掌雖各有不同，而責任都是一樣的，無論那一單位，彼此工作上均應取得連繫，過去因時間地域的關係，不能常常見面，這樣的座談會舉行是非常需要的。

這次本人到各地視察，各地有各地的特殊性，工作的情形都不相同，工作情緒亦多互異，不同也有不同的原因，利用座談的機會便在短時期內獲得較詳細的情形，是很有價值的。

三門是新建的縣份，一切工作都有相當困難，我來三門後，在很短時間內看到的聽到的，尤其剛才陳縣長所報告的，使我詳細的知道三門的情形，覺得三門已有很大的成就，最大特點是黨政的合作，縣府與黨部以及其他各機關，都異常融洽，為各地所罕見，要知道黨政合作並不是專靠私人情感所可做到，是基於事業上的，大家都認清目標，共同努力，自然是容易合作了，但在各地常有機關與機關發生摩擦的情事，益顯出三門的合作精神之難能可貴，三門的合作精神，不僅是口說，就本人各方面視察所得，證明完全是事實，這點確是最成功的地方。

縣政推行原則，均有法令規定，成就與否，要在手段與技術上多加研究，技術好，效率就增加，三門各級幹部都已訓練健全，推行政令可謂有了基礎，至於執行技術，陳縣長報告的重會議是很合理的，不過我國一般人對會議祇重形式，不講內容，因之大家對會議不發生興趣，三門運用會議制度，大家都有充分準備，可見一掃過去積習，成效是不難顯出了。

三門從地理上看，地處海濱，敵偽很易活動，剛才陳縣長報告保障地方賢良扶植社會正氣，此類工作能加強，奸偽活動自然比較困難，凡本身已有準備，奸偽即無法活動，這是一定不易的道理，所以我們要防止敵偽活動，應付目前環境，非積極鞏固地方自治不可，非但消極方面能够防止奸偽活動，且可幫助政令之推行，此實爲三門當前重要工作之一。

其次看到三門對征兵動員等各項直接有關抗戰工作，均有把握，且有相當開展，表示很欣慰，有這樣良好的基礎，遇到上級要我們動員人力物力時，我們都可以應付裕如，如果我們沒有基礎，那就無從舉辦了，所以要先有控制，先有把握，才能應用自如，收獲效果。

再次三門對教育方面已設有縣立中學及簡易師範，雖距理想標準尚遠，但在新設立的縣份裏，確實很難得了，教育是政治推行的重要工具，我認爲要繁榮一個地方非賴教育力量不可，如像美國的榜樣，他們要某一鄉村繁榮起來，首先把大學搬進去，因之交通發達起來，衛生設備也改善起來，短時期內就達到了繁榮的目的，如像我們的重慶，就是一個好榜樣，三門如能把縣中簡師都好好的充實起來，將來利用教育文化力量，提高民智，直接間接的對協助施政繁榮市面，都有極大的效用，如有經費的話，對社會教育如文化教育館等設立起來，亦是很有意義的。

三門是國家的縮影，內部政治組織無非具體而微，各位工作精神都很好，所有現存的困難不難迎刃而解，至生活之艱苦，尙希各本只提方法不提困難的原則下共同努力，渡過最後難關，光明快樂的日子就在前面了。最後還希望各位不拘形式，隨便提出各種問題來談談，使我多得點參考的資料。

大事記

民國三十一年縣內大事日記

- 一月一日 敵偽大舉進犯南田區不逞
- 三日 中振會趙委員蒞縣視察災情
- 五日 歡送新兵一二五名入營
- 六日 趙委員對各機關工作人員訓話並主持振務座談會
- 八日 召開經濟建設座談會
- 九日 縣長隨同趙委員赴臨海晉謁卹副委員長
- 十一日 縣長自臨海返縣
- 十三日 敵海軍進擾健跳爲我擊退
- 十四日 召開第一次動員會議暨本年度第一次地方法團會議
- 十六日 縣長啓程赴省出席全省行政會議
- 十九日 匯解勞軍款物代金七萬元
- 二十日 縣府糧食督查隊出發
- 二十三日 召開第一次優待委員會
- 二十五日 舉行第二屆代用教員甄別試驗
- 二十七日 召開第一次冬令救濟委員會

- 二十九日 縣商會請免查禁麻網出口
- 二月一日 發放海游鎮征屬安家優待等費
- 三日 公告第二屆代教甄試合格人員
- 五日 各界慶祝簽訂中英中美新約
- 九日 敵艦一艘以機槍向健康塘沿岸掃射
- 十日 奉撥水旱災振款三萬元
- 十二日 縣府社會科成立
- 十五日 縣級公糧依照四五七市斗標準開始供應
- 二十日 全縣民槍二五二枝登記竣事
- 二十一日 裁撤各區指導員辦事處及各鄉經濟幹事
- 二十二日 縣府社會科接收人民團體文卷冊籍
- 二十三日 縣長出席全省行政會議公畢返府
- 二十四日 召集商會及各同業公會代表商討實施限價問題
- 二十七日 召集城區各級人民團體負責人舉行談話會
- 三月一日 縣長於國民月會報告參加全省行政會議經過
- 二日 衛生院遷入關帝廟新址辦公
- 三日 召開第一次物價管制會議及工資評議會
- 五日 舉行慶祝董軍節紀念大會
- 九日 縣府派員出席七區棉業推廣會議
- 十日 縣府爲實施限價發表告民衆書

- 十二日 舉行植樹節紀念大會并於海游眠牛山麓行植樹式
- 十三日 召集海游鎮保甲人員舉行修築防水工程施工會議
- 十五日 縣府舉行假交代儀式
- 十九日 縣長出席臨海七區經濟建設會議及軍事會議
- 二十日 珠委警察分駐所成立
- 二十二日 改組各業同業公會
- 二十四日 三十一年同盟勝利公債開始收款
- 二十八日 舉行本年第一次兵役會議
- 二十九日 本年全縣行政會議開幕
- 三十日 第三屆財務委員會成立
- 三十一日 縣行政會議開幕
- 四月一日 縣國民教育研究會成立
- 五日 開始釘置各鄉門牌
- 七日 縣府派員參加七區經濟建設調查工作講習會
- 十一日 南田區花香洋面海匪肅清
- 十二日 兵役幹部訓練班開訓
- 十五日 一三門教育一創刊號出版
- 十六日 平糶委員會成立
- 十九日 刊發各級人民團體圖記
- 二十日 發表三十一年第二學期小教登記審查結果

三 門 年 鑑

- 二十五日 貸放健蹄馬各鄉棉籽
- 二十六日 三十一年「三門年鑑」出版
- 二十八日 防空監視哨成立
- 五月一日 本年度國民兵調查及編查保甲戶口同時開始
- 三日 舉行兵役宣傳大會
- 四日 優待會招待全縣出征軍人家屬
- 六日 縣府爲加強物價管制召集各機關代表及省派督導人員舉行會議
- 八日 城區各人民團體舉行談話會
- 十日 海游鎮房幣捐編查完竣
- 十六日 本縣契稅附加改照百分之二十五征收
- 十七日 縣長視察健跳漁汛
- 十八日 槍決偷種烟苗犯毛茂時一名
- 十九日 剷除南田陷區烟苗二千餘畝
- 二十二日 奉令澈破縣境交通要道
- 二十四日 改組文獻委員會
- 二十八日 憲軍小隊長總檢閱報到
- 二十九日 舉行憲軍小隊長檢閱式
- 三十日 縣長赴臨海向七區專署及臨黃師區述職
- 六月四日 縣府實施分層負責辦事
- 六日 派員查點存庫中央銀行小型鈔券實數

- 七月 簡師舉行畢業考試
- 九月 召開縣稅談話會
- 十一月 海游至亭旁電話通話
- 十二月 國民兵團舉行本年第一次團務會議
- 十六日 召開金融座談會商討處理小型中央鈔券
- 十九日 糧食部專員陳詒偕省參議員陳啓忠蒞縣視察
- 二十二日 成立珠香軍運接洽處
- 二十四日 縣府令獎協籌學校基金著有成績之何六韜陳德風葉尙華等三人
- 二十九日 縣立簡師及附中舉行抽考
- 七月一日 田賦糧食管理處成立
- 二十六日 各鄉壯丁抽籤開始
- 五月 縣各機關讀書會邀請作家郭莽西主講改造人類心理的根本途徑
- 九月 舉行抗建六週年暨北伐營師紀念大會
- 十一月 短期師資訓練班結訓
- 十四日 各級人民團體舉行工作會報
- 十六日 平糶會決定於南田區及湮浦鹽灘等區沿海各鄉施放
- 十七日 縣府招考鄉鎮幹事揭曉
- 三十日 國民兵團舉行縫襪鞋襪勞軍籌備會
- 二十五日 政教幹部訓練班開訓
- 二十四日 縣府辦理小教第四屆試驗暨第六屆無試驗檢定初審結束

- 二十五日 縣府發動勸募本年節約建國儲蓄券二十萬元
- 八月二日 軍用代辦所成立
- 三 日 召開黨政聯席會議
- 六 日 暴徒襲擊海游嶺軍士哨當場格斃一名
- 九 日 會同長亭場公署實地點驗各場所專技鹽工
- 十一日 政教幹訓班學員集體加入黨團
- 十三日 伍廳長蒞縣視察
- 十四日 各界恭祭國府林故主席
- 十五日 召開經濟建設座談會
- 十六日 伍廳長對各機關工作人員訓話後離縣
- 十九日 政教幹訓班結訓
- 二十日 縣府召開全縣鄉鎮長會議
- 二十一日 縣府員工福利事業委員會成立
- 二十三日 會同杜澗場公署點驗專技鹽工
- 二十五日 敵偽聯合猛犯南田我游擊根據地
- 二十七日 我放棄樊杏根據地
- 三十一日 刊發各中心學校鈴記
- 九月一日 縣長赴健跳指揮反攻南田軍事
- 二 日 南田全區克復我獲全勝
- 三 日 佃業仲裁委員會成立

- 四 日 縣長自健跳返府
- 八 日 核准組織象山旅縣同鄉會
- 十 日 改組出征抗敵軍人家屬優待委員會
- 十三日 召開地方法團及全體鄉鎮長聯席會議
- 十五日 海游鎮甲長訓練開訓
- 十七日 三門縣圖出版
- 十八日 縣府派員調查胡逆常瑛財產
- 二十日 本年度新年與春節勞軍款物募解迅速奉省黨政首長會銜電獎
- 二十二日 縣長出巡珠岙各鄉
- 二十七日 田賦工作人員講習班開訓
- 三十日 縣府糧政科裁併
- 十月一日 統一製發各鄉鎮分界牌
- 二 日 南田之役奉本省軍事當局電獎
- 九 日 民教館遷入三官堂新址辦公
- 十 日 各界慶祝國慶紀念會發動慰勞全縣征屬
- 十五日 縣政檢閱第四團由魯主任率領抵縣
- 十八日 偽軍百餘洗劫濤頭村
- 十九日 結束三十一年同盟勝利公債籌募事宜
- 二十日 彙集物產書畫多種賈送七區物產文獻展覽會
- 二十八日 縣長巡視沿海防務

- 三十日 施放瀟頭村急賑
- 三十一日 沿江鄉長李士芳積勞病故
- 十一月一日 國民兵普訓開始
- 二 日 縣長巡視南田區各鄉鎮
- 三 日 六鰲鄉水利協會成立
- 六 日 縣長巡視防務完畢返縣
- 十五日 浙江地方銀行本縣辦事處成立
- 十八日 點閱特種壯丁
- 二十日 縣長巡視亭旁區各鄉
- 二十三日 寺廟產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委員會成立
- 二十五日 舉行童子軍學術競賽會
- 二十七日 縣長赴臨海出席三六七區行政會議
- 二十九日 舉行特種壯丁抽籤
- 十二月二日 發表三十二年度第一學期現任小教登記審查結果
- 五 日 六鰲鄉水利工程開工
- 九 日 縣府積款清查團出發
- 十二日 縣長出席省分區行政會議公畢返府
- 十七日 解送慰勞挺進軍款物赴天台
- 二十日 召開第一次冬令救濟委員會議
- 二十四日 縣長率領民政科長督學等參觀寧海縣政展覽會

- 三十五日 分區舉行國民兵總點閱
- 二十六日 贈送縣中籌備委員
- 二十七日 資送東三省籍船夫三十餘名出境
- 二十九日 簡師校長徐宗沛積勞病故
- 三十日 縣府舉行年度工作檢討會
- 三十一日 縣府兵役科裁併

民國二十三年縣內大事日記

- 十月一日 縣長招待各機關團體首長舉行茶話會
- 二日 成立鄉鎮經費收處
- 三日 招考鄉鎮經費征收人員
- 五日 電奉省教育廳核准創設縣立中學
- 七日 召開第三次振濟會議
- 八日 召開小學教員登記審查會議
- 十日 舉行海游珠委二區本學期畢業生抽考
- 十一日 據報偽南田縣政府於石浦成立
- 十三日 舉行徐故簡師校長宗沛追悼大會
- 十四日 獎勵本縣久任教員章魯芹鮑善三名
- 十五日 農林場遷移於建康塘花暨

- 十七日 轎夫業同業公會成立
- 十九日 重組縣國民教育研究會竣事報廳備案
- 二十一日 辦理三十三年度職員總考核大會
- 二十六日 開始架設巡檢司至琴江鄉鄉村電話綫
- 二十九日 舉行全縣鄉鎮公所幹事講習會
- 二月一日 縣府委派黃中富繼任縣立簡師校長
- 三日 派員發放南田區敵災振款
- 四日 成立財政整理委員會
- 七日 各鄉鎮糧款清查團出發工作
- 九日 成立後備第一二兩中隊
- 十三日 各鄉鎮警備班奉令改稱為鄉鎮任務隊特務班
- 十五日 縣衛生院派員分赴各鄉普遍施種牛痘及注射預防針
- 十七日 召開鄉鎮幹事工作會議
- 十八日 縣長親赴上葉鄉主持甲長訓練結訓典禮
- 十九日 縣長赴臨海出席師區兵役會議
- 二十二日 舉行年度壯丁年次總抽籤
- 二十五日 派員赴天台農林區洽領樹苗五萬株
- 二十六日 自衛第三大隊於石浦附近襲擊敵偽繳獲步槍多枝
- 二十九日 發動軍警疏濬海游河道
- 三月一日 召開行政會議分組審查預備會

- 三 日 全縣行政會議開幕
- 五 日 全縣行政會議結束舉行閉幕式
- 六 日 召開護航會議沿海各鄉鎮長均出席
- 八 日 舉行婦女節紀念會
- 十二日 舉行植樹節暨國民精神總動員五週年紀念大會并於海游堤埂行植樹式
- 十六日 省府魯委員兼浙東行署主任蒞縣巡視
- 十七日 成立軍民合作指導分處
- 十九日 縣長率縣府同人赴精秘庵遠足
- 二十日 外海水警局陳局長蒞縣點驗護航第三大隊
- 二十一日 派員出席臨海第七區各縣棉業推廣討論會
- 二十八日 舉辦小教登記初審
- 二十九日 舉行青年節紀念大會并檢閱全縣團員
- 四月三日 奉教育部分別嘉獎本縣優良教師鮑善陳嶽賢等二名
- 四 日 舉行兒童健康比賽
- 八 日 成立各職業工人聯合會
- 九 日 婦女會舉行征屬慰勞會
- 十 日 縣各機關公務員舉行宣誓
- 十一日 縣長出巡健跳區
- 十四日 濱海測量隊來縣測量塗地
- 十五日 召開鄉鎮工作督導會議

三 門 年 鑑

- 十七日 舉行憲政講座
- 二十日 民政廳第二科沈科長蒞縣視察警政
- 二十一日 召開公職候選人第一次審查會議
- 二十二日 本縣參加台區運動會選手劉斌等一行啓程赴溫嶺
- 二十五日 本縣後備第一二中隊國民兵結訓舉行校閱
- 二十七日 臨黃師管區王科長蒞縣督征兵額
- 五月一日 舉行勞動節紀念大會
- 四日 縣訓所戶籍班受訓學員在海游鎮演習戶口複查
- 三日 策動各鄉壯丁協助征屬春耕
- 五月八日 舉行革命政府成立紀念大會
- 九日 召集各機關職員眷屬舉行懇親會
- 十日 縣府全體職員出席所在地保民大會選舉鄉鎮民代表
- 十二日 召開地方團及鄉鎮長聯席會議
- 十三日 召開黨政聯席會議
- 十四日 省府許委員蒞縣主持桃渚水利會議臨海莊縣長等亦偕來
- 十七日 許委員偕莊縣長離縣
- 十八日 成立縣補給分會
- 二十日 成立學生志願服役指導委員會
- 二十三日 省府趙秘書蒞縣視察
- 二十四日 派員赴錦堂師範學區出席國民教育研究會

- 二十六日 縣稅征收處辦理年度假交代
- 二十八日 舉行國語演講賽會
- 二十九日 本縣中西醫師聯合公會組織成立
- 六月一日 全縣戶口複查開始合併舉行學齡兒童及失學民衆調查
- 五日 舉行學生從軍運動宣傳大會
- 九日 重行核委南田區十九所國民學校校長
- 十日 全縣各鄉鎮勞役捐全部結束
- 十四日 召開購換黃岩塘學田談話會
- 十七日 舉行志明杯籃球賽
- 十八日 志明杯籃球決賽小雄隊獲得錦標
- 十九日 舉行志明杯籃球賽給獎禮
- 二十二日 縣長赴臨海出席兵役座談會
- 二十五日 縣長轉赴路橋出席溫台護航會議
- 二十七日 本屆小學畢業生成績抽考分在海游健跳理浦三區舉行
- 二十九日 各機關職員公餘社組織成立
- 三十日 縣長出席會議公畢返縣
- 七月三日 統一改訂臨時縣治之海游鎮各街道名稱並更換新路牌
- 四日 召集各人民團體負責人會議分配各職業團體縣參議員名額
- 五日 舉行夏令清潔總檢查
- 六日 派員赴南田區着手整理公有款產

- 七 日 舉行「七七」抗建紀念會並開始獻金
- 八 日 電報省府本縣「七七」獻金共達五十餘萬元
- 九 日 舉行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大會
- 十一日 奉省府電獎發勳七七獻金成績
- 十二日 成立強迫入學委員會
- 十三日 縣長親自出席懸滄鄉中心學校校慶紀念會並召集黃岩塘學田佃戶談話
- 十九日 派員赴理浦區防治害虫
- 二十日 縣長出巡理浦區各鄉
- 二十一日 南田區各鄉鎮門牌開始編訂
- 二十三日 七區杜專員蒞縣視察沿海防務
- 二十四日 召開工作座談會杜專員親臨主持并蒞觀公餘社主辦之籃球賽及新劇公演
- 二十五日 杜專員巡視本縣公畢啓程返區
- 二十八日 縣長奉本省黃主席電召赴永嘉聽訓
- 二十九日 碾米機由南田內運到達海游開始裝配
- 三十日 設置巡檢司水標站
- 八月三日 擬訂各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辦事細則通飭施行
- 六 日 通令各學校一律改用國定本教科書
- 七 日 入夏以來天久不雨災象已成電省請求救濟
- 九 日 婦女會紀理事長發動獻金成績特佳縣府頒給獎狀以志其勞
- 十三日 縣長轉道天台返縣

- 十四日 舉行空軍節紀念大會
- 十五日 奉民政廳令知各鄉鎮工作人員改爲幕僚長制
- 二十日 舉行勝利突擊宣傳會議
- 二十二日 縣長主持國民兵團團務會議
- 二十六日 發動一甲一兵運動並派員分赴各鄉鎮督導
- 二十七日 勞師運動週開幕
- 二十八日 省田稂處林督導員蒞縣勘災
- 二十九日 訂頒各級學校教職員薪俸標準
- 九月一日 縣府招待本縣新聞從業人員以慶祝記者節
- 二日 舉行勞師運動週開幕典禮
- 六日 召開法團會議
- 九日 舉行體育節爬山比賽及女子籃球比賽等活動
- 十四日 縣長赴臨海出席臨黃師管區兵役會議
- 十五日 召開志明獎學金保管委員會
- 十七日 本府主任祕書陳漢於上午九時逝世
- 十八日 舉行一九一八一紀念會
- 二十二日 召開第一次新兵檢退委員會
- 二十九日 縣中簡師補行開學典禮
- 十月一日 縣府員工福利委員會分發全體員工福利品並於晚間舉行月光會
- 七日 縣長應杜專員電召赴臨海東塍聆訓

三 門 年 鑑

- 九 日 小教總登記初審揭曉
- 十 日 舉行首屆集團結婚
- 十二日 縣長率召赴仙居出席省田糧會議
- 十八日 縣長公畢返府陪同省府梁秘書蒞縣視察
- 二十一日 縣長陪同梁秘書檢閱駐縣護航第三大隊
- 二十四日 省府劉視察蒞縣視察
- 二十六日 省府梁秘書離縣返臨海
- 二十九日 劉視察赴健跳視察區政後逕去臨海
- 十一月二日 臨黃師管區陳司令蒞縣主持本縣兵役會議
- 三 日 舉行全縣法團及鄉鎮長會議
- 四 日 陳司令離縣返臨海
- 五 日 舉行陳故主任秘書追悼大會
- 十 日 童子軍在縣立體育場露營
- 十一日 舉行童子軍首屆大檢閱
- 十三日 知識青年從軍征集委員會成立
- 十四日 童子軍舉行營火聯誼會下午拔營
- 十八日 理浦鄉第五保保隊附張賢仁因征兵遭害縣府撥款撫慰其家屬
- 二十一日 縣長出巡南田區
- 二十六日 縣長巡視南田區完畢返府
- 十二月七日 教育廳張視察蒞縣視察教育

- 十二日 張觀察赴葛香鄉視察當地教育設施後去甯海
- 十三日 鄉鎮民代表會主席講習會開始
- 十六日 臨黃師管區王副司令蒞縣視察役政
- 十七日 舉行縣誌籌備會議
- 二十二日 測勘海游溪新水道距離及深度
- 二十四日 舉行第一次知識青年志願從軍體格檢查及知識測驗
- 二十五日 分區檢閱國民兵

三門縣三十二、三年大事摘要

三十一年歲首，敵偽大舉逼犯南田區不逞，三日，中振會趙委員蒞縣視察災情，十六日，縣長赴省出席全省行政會議，二月九日，各界慶祝簽訂中英、中美新約，二十三日，縣長自省公舉返縣，三月二日，召開第一次物價管制會議及工資評議會，十九日，縣長出席第七區經濟建設會議，二十九日全縣行政會議開幕，至卅一日閉幕，四月五日，開始釘置各鄉門牌。二十五日，發放健跳區各鄉棉籽。五月一日，全縣戶口緝查開始，三日兵役宣傳週開始，十九日，剷除南山陷區烟苗二千餘畝。六月六日，派員查點存庫中央銀行小型鈔券實數，十六日，開會商討處理小型鈔券問題，七月二日，各鄉壯丁開始抽登，二十一日政教幹訓練班開訓，八月三日，召開黨政聯席會議，十三日，伍廳長蒞縣，十六日，伍廳長對各機關工作人員訓話後離縣，十九日政教幹訓練班結訓，二十五日，敵偽聯合猛犯南田遊擊根據地，二十七日我放棄樊岙。九月一日，縣長赴健跳指揮反攻南田軍事，二日南田全區克復，卅月一日，統一製發各鄉界牌，十五日，縣政檢閱第四團蒞縣，十八日，偽軍洗劫壽頭村，三十日施放壽頭村急眼。十一月二日，縣長巡視南田區各鄉鎮，十五日，浙江地方銀行辦事處成立，二十七日縣長赴臨海出席三、六、七區行政會議，二十九日，舉行特種壯丁抽籤。十二月五日，六鰲鄉水利工程開工，十二日，縣長出席分區行政會議公舉返縣，二十九日簡師校長徐宗沛病故，三十日縣府舉行年度工作檢討會。三十三年元旦，縣府招待各機關首長舉行茶話會，五日，奉教廳電准本縣創設縣立中學，二十九日舉行全縣鄉鎮公所幹事講習會。二月三日派員發放南田區振災款，二十二日舉行壯丁年次總抽籤，三月三日，全縣行政會議開幕，至三月五日閉幕，十六日省府委員兼浙東行署主任魯忠修氏蒞縣巡視，二十九日，檢閱全縣青年團員。四月九日，婦女會舉行征屬慰勞會，二十一日，召開第一次公職候選人審查會議。五月十四日，省府許委員蒞縣主持桃渚水利會議。六月五日，舉行學生從軍運動宣傳大會，十七日，舉行志明杯籃球賽。七月七日，舉行抗建紀念會當場獻金五十餘萬元。二十三日，七區杜專員蒞縣視察防務，二十八日，縣長率黃主席電召赴永嘉聽訓。八月七日，入夏後，久旱不雨，電省報災，二十八日省田糧處林督導員蒞縣勘災。九月十七日，本府主任秘書陳漢病逝。十日，舉行首屆集團結婚。十一月二日臨黃師區陳司令蒞縣主持本縣兵役會議，五日，舉行追悼陳故主秘大會，十一日舉行軍子軍首屆大檢閱，二十一日，縣長出巡南田區。十二月十三日，鄉鎮民代表會主席講習會開始，二十四日，舉行第一次知識青年志願從軍體格檢查及知識測驗。

縣政實錄

一、總 敘

(一) 拓荒

三門是在抗戰中成長的新縣，縣境過去都是隣縣鞭長莫及的邊陲地帶，自二十九年七月設治起，僅僅祇有四年多的時間，這在一個縣的歷史言，顯出他是如何的年青和幼稚！所以一切都感到落後，同時更因為連年荒歉，民力匱乏以及敵寇的屢次流竄，游雜部隊和匪徒的騷擾，地方不良風氣的普遍流行，影響我們的事業——新三門建設——實在太大了。幾年來，我們處境的惡劣，宛如本縣的濱海地形。海中的驚風駭浪，象徵着本縣的多難，這個稚弱的新縣，如掙扎在狂風巨浪中的一葉孤舟，風浪的險惡，波濤的洶湧，幾遭顛覆，終因全船的舟子同心協力，克復了各種的困難，渡過了險峻的礁石，幸得平安地到達彼岸。瞻望前途，使我們非常樂觀，回憶過去的苦難，使我們更具信心，新三門的建設事業，必然是光明而美麗的。

在第一輯年鑑裏已經把過去的三門約略的介紹過，我們爲了要檢討工作得失，必須忠實地檢查一下，以前是怎樣的一個面目，目前獲得了多少的成就，這裏避免着重複，簡單地舉一二個例證；先說到軍事方面，因爲原有自衛武力的脆弱，不能和敵人對抗，不但不能保住南田，而且縣治從建康塘內移到海游，這是表現着向敵人退讓。同時由於地理上的關係，嗎啡、鴉片、白麵……充滿在這塊土地上，把社會毒化得幾乎不可收拾，海盜、土匪到處橫行，賭徒充滿在每個角落，人們的生活是黑暗、衰頹而又散漫，此外如游雜部隊的逞兵作惡，鄉鎮組織的不够健全，政令無法推行，不要說征兵派糧做不到，就是再輕微些的工作也不能辦，至於談到建設，談到創造，那更難乎其難了，雖然這樣，三門的未來，仍是樂觀，這不過是他的黑暗面，而一面却是光明的，因爲三門有山有水，地利深藏，每年的漁鹽棉麻米薯等產值在十萬萬以上，可開墾的荒塗達念萬畝以上，他

的資源條件是具備的，人民是知理守法的，如果把他們正確地領導起來，前途一定是希望的，有辦法的，可是領導的人必須拿出真憑實據來給他們看，他們才會信服，才會在你的領導下跟着去幹，否則空口講白話，說死也沒有用，祇要我們腳踏實地，說話兌現，我們的工作，必定會博得民衆的同情和合作，我們的收穫，將是豐滿的，果實將是美麗的。

我們在這個滿地荆棘叢中做了一個墾荒者，在這塊荒蕪地方做着園丁，我們的工作無疑是艱辛的。我們在大海中把穩着小舟的舵，它的方向是正確的，這證明了我們過去的作風絕對沒有錯誤，我們以不烟不酒不賭的「三不」運動，作為我們日常生活的準則，以自衛自給自治的「三自」運動，作為我們工作上的共同目標，以培養新幹部建立新風氣完成新縣制的「三新」運動，作為我們新三門建設的努力方向，以團結服從創造為始終一貫的作風，推己及人，由核心到外圍，一直影響到每一個人，目前本縣的動員工作已做到上下一體、左右一致、前後一貫，這是整個的動，全面的動，自覺的動，不是強迫的動，不是盲從的動，不是衝動，不是被動，而是三門民衆自覺的動，全三門每一老百姓為着建設自己的家園，他動員的力量是雄偉的，是磅礴的，我們偶然在操作得血汗交流的時候，回頭去看一看，看到舊的三門是怎樣一個情景，目前新的三門又是怎樣一個情形，真的，我們是十分驚異和驕傲！

(二) 往事回憶

光陰荏苒，我們在做着建設新三門的墾荒工作，忽忽已三年了，三年來我們這個新生的幼兒——七區的小弟弟，也有過幾件驚人的場面，出現在人們的面前，至今稍加思想，腦海裏立時掀起了無限的思潮，充滿了許多的回憶，一幕幕映在腦海上，猶覺歷歷在心，下面的敘述，那是我們印象最深的啊！

◆……盟國空軍
……降落獲救……◆

三十一年四月一九事變後不滿一週年的一個風雨交加的黃昏，三門和南田一帶天空中響着沉重的機音，從北向天空掠過，隔了沒有多少時候，在南田和石浦中間的海面上，有二架美國飛機迫降下來，飛行員十人全都落水獲救，在南田的我游擊隊士和民衆們送他們脫離那個危險地帶，這是美國空軍轟炸東京回來的日子，駐在石浦的敵海軍用着高速度的汽艇在海面上搜尋，結果一無所獲，敵寇非常懷恨南田和三門沿海的民衆，連

續地發動幾次窺擾，除了在健跳、建康塘、小堆、巡檢司一帶登陸燒殺以外，在南田受到敵寇報復性的燒殺，是有七月一日龍泉鎮花香地方，燒燬民屋一百五十幾間，殺死婦孺無數；十二月三十日在四都鄉金漆門一帶用大砲掩護登陸，燒掉民房六十多間，大批的糧食牲口被掠奪；三十二年元旦，敵艦八艘迫近海岸，在大南田地方，整個村落燒了八小時，估計人民損失數百萬，敵人這種殘暴的行爲，除促使人民復仇的心理更加堅強外，還有什麼？

◆……◆
渡海反攻……
南田重光……
◆……◆

三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晚上，沿海的一個重要地方——沙灘外的海面上，排着征發來的船隻，我們的反攻部隊在迅速地上船，乘着初秋的夜晚向東急駛，經過一夜的海程，在天色尚未黎明的時候，我們的士兵們已踏上了南田的楊柳坑和鶴浦地方，順利地取得了立足地，連續佔領荷花心和露獅礁的高地

，並齊向南田的中心點——樊香鎮進攻，戰事是在黑暗中開始進行的，大砲與機槍聲驚醒了附近村莊好夢方酣的人們，有的趕忙以多層的棉被做成防止流彈的設備，有的則到戶旁，帶着又驚又喜的眼光與鄰人竊竊私談，他們知道這一遭我們是有足夠的力量來收復這一帶的河山，敵寇是非受一次慘重的教訓不可了。當擊退敵偽的抵抗後，西南二路部隊，幾乎同一個時候到達樊香附近，佔領兩個重要山頭——雄鷄山和伯爵香岑，這次的反攻，所遇抵抗極微，敵人似乎很慌張，因不能突破我正面陣綫，復爲我高踞山頭的火網壓住，經過最後一次的支撐，立即潰散，或爬行前進，或涉水而過，倉皇的落海逃命，狼狽之狀，使若干一向迷信敵人勇武我軍怯弱的無知民衆的謬誤心理爲之一變，我們三門民衆都以另外一副新的眼光來估計我們自己的作戰力量了。統計這次的戰果斃敵寇中隊長一名，士兵七三名，傷士兵二十四名，俘中隊長附各一名及敵兵員十四名，戰利品計有七九步槍七枝，土造步槍三十五枝，軍馬一匹，軍旗五面，臂章符號數十方。

◆……◆
多多獻金……
永永獻心……
◆……◆

去年的七七紀念日，三門舉行了一次空前的獻金大會。全縣各界雖在火傘高張警報頻仍中，莫不爭先恐後的以血汗，眼淚、熱忱、踴躍捐獻，即遠在數十里以外的鄉鎮公所和學校，也都不辭辛勞，趕來參加，捐獻數達五十餘萬，開本省獻金的先聲，其中可歌可泣的事實可以記載下來的：一個盲目的丐婦

由他兒子用一根竹杖引着走到獻金櫃的附近，笑容可掬的獻出她近日來所得的鈔票。各機關的公務人員瘋狂似的把身上的衣褲也脫下來呈獻了，無數的農民把他們辛勤得來的農作物，挑的挑，抬的抬，又獻出了許多，約摸有五六十年男女老幼征屬組織了

一個獻金隊，由兩人背着「征屬獻金隊」的橫額，引入會場，推出代表將他們的積蓄獻上了。又有一個結草鞋的人，他在夏天裏共做了六百多雙的草鞋，第一次就來捐出二百雙，後來看見人家捐獻這樣熱烈，他情不自禁的又跑了回來，把剩下的全都獻了出來；兵訓班的全體學員發動了「一人一担柴」運動，化了半天的工夫，流了汗，出了血，把柴變賣了來獻金，若干機關的大小職員們，爲了獻金，也想出一個窮辦法，把各人心愛的西裝剃光，組織了「光頭獻金隊」，節省下來的理髮費，潤髮費，全都獻上了，總計收到國幣五十多萬元，還有小麥、豆、食鹽、金戒或制服等數目實在不少，料不到三門人心有這樣豐富的蘊藏，這筆獻金，我們根據民意，想買一架飛機呈獻給國家，命名爲「三門號」，縣黨部葉書記長在大會席上會這樣誇張地說：「我們三門不鳴則已，一鳴驚人，不飛則已，一飛冲天」

◆……◆
雖死猶生
雖苦亦樂
◆……◆

一個事業成功的過程是艱苦的挫折的，它是經過無數淚汗底奔流，辛酸苦辣的結晶。在新三門建設的回憶裏，最使人感到沉痛而苦悶的是：因公傷亡的同志增多，員工生活的苦痛加深。三年來，我們的工作同志，因公傷亡的人員，真是去了一個又一個，上至秘書科長，下至船夫勤工，有軍警人員，有教育人員，有縣行政人員，有鄉鎮自治人員，有的是爲了抗敵剿匪而陣亡，有的是爲了貫徹國策而被害，有的是爲了守崗位而積勞病故，總計人數在三十以上。他們都是爲了達成自己的任務而喪生，爲了新三門的建設事業而犧牲，也都是爲了民族國家而死。我們的同志們，是用真情熱愛來灌溉這個革命的幼苗，以生命貢獻於大眾的事業，以生命所燃燒的熱力鑄成了革命的事業——造成了新的政治作風，新三門建設的有所成就，全要歸功於他們的，其次是員工生活的艱苦，洗衣、縫紉、吃麥麩、嚼薯湯、無錢醫病、兩條毯子過多，我們毫不覺苦，這一切是嬌生慣養的人所不能忍受的，但我們都能甘之如飴，我們所以能具有這種吃苦耐勞的習慣和精神，並不是天生成的，而是從勞苦的生活中磨練出來的，我們爲國家民族，爲三門十五多萬民衆謀幸福，奮鬥犧牲、任勞任怨已經有三四年了，我們始終沒有因爲生活上的威脅而鬆懈了我們的工作精神，公餘社，讀書會、球類比賽……以及其他種種的休閒活動，我們是熱烈的舉行着。我常常這樣在想：我們一個人的生命不過是短促的數十年，生和死，苦和樂是沒有什麼分別的，一個人如果是一行屍走肉」的活數十年，或是醉生夢死的窮奢極慾，那是毫無意義的生，毫無意義的樂；反之，一個人死了能遺留下一個偉大精神，人格和事業給後來的人，或一個人能在困苦中打出一個局面來。這都是雖

死猶生，雖苦亦樂，這樣才算是有意義的人生。

(三) 完成初步建設基礎

目前的三門，已不再是和過去一樣的默默無聞，不爲人所重視，人家對這小弟弟已是刮目相看了，人們的談話中總帶着鼓勵的語氣和期許的口吻，縣的地位、天天在提高，他的建設事業日漸在進步，他已成長爲一個茁壯有力的青年，他的文事武功，使他成爲一個有希望有前途的人，現在讓我們先來一個概括的敘述！

◆……抗敵剿匪 爲民除害……◆

他的體魄是健全的，他不但頭腦新而靈敏，他的膂力亦是異常強大的，他的自衛武力計有二個大隊，加上警察隊，配置着自動和爆發的武器，不但能够剿匪安民，還能担當戡守土的任务，已經淪陷了二年多的南田（以前是一個縣）居然給我們克復過來，敵寇的優勢火力簡直是白費，僞軍的「三門灣保事剿匪」的原則下，也全部肅清，至於游雜部隊也在「感化」、「分化」、「消化」的三個方法下給我們消滅了。現今，窮鄉僻壤，崇山峻嶺的處所和那邊境地帶，單身旅客，踽踽獨行，再也沒有問題了。

◆……出錢出力 不落人後……◆

至於自治保甲基礎一天天在健全和穩固，機構運用亦非常靈活，征兵征糧派款，這些戰時政令全都順利推行，過去連一個兵也沒有征過，三十一年度竟然超征，得到上級獎勵。三十二年度也能够如數征起，足見民衆對於抗戰偉業，已有深切的瞭解，願爲國家效忠，爲民族盡孝。對於實施國民軍事訓練和組織，這幾年也有了相當的進步，現已組成國民兵二九鄉隊，訓練了一、一六六名幹部，七、七四六名國民兵，做到了國民兵的初步工作，至於積賦成數，也更見進步，三十年四成，三十一年五成，三十二年六成，這種逐年增加的事實，充分的表示了我們的心血不是白費的，此外人力物力的征派成績也都異常良好。

◆……人口增加
……失業減少……◆

人民安居樂業方面，所表現的尤其顯著。我們且不說空洞的話，只要列舉一些對比的統計數字，就可以反映出我們近幾年社會秩序的進步和人民生活的安定了。一、從人口統計上看！三十年度因為沒有統計，我們無法曉得，三十一年總人口是一五五、九五九，三十二年統計數為一五六、七六九，計增加八一五人，三十三年為一五六、八五九人，較三十二年增加九〇人，如加上三十一年出征壯丁一、三二八名，三十二年一、三〇三名，三十三年七一九名，則每年人口的增加是相當可觀的了。二、從犯罪統計上看，軍法案件三十年一二一件，三十一年八六件，三十二年七五件；槍決人犯，三十年七件，三十一年三十二兩年估二二件（被格斃者計及）死亡人犯，三十年一四件，三十一三十二兩年為一六件。三、從失業人數看：三十年為3.6%，三十一年為3.1%，三十二年為2.5%，三十三年為2.2%，以上的人口數增加，犯罪和失業人數均減少，這是說明了三年來三門民衆的生活是已有了相當的進步。至於本縣物價的相當穩定，即就食米一項來說，其他七區各縣的地方，米價都要比我們高，這也是人民生活安定的一個例子。

◆……普設學校
……增籌基金……◆

教育事業在三門進步可算最快的了，這是百年大計立國的根本。三門文化水準不高，所以特別從教育方面着手建設。三十年度僅國民學校四所，中心學校六所，目前已達到一鄉一中心，二保一校的標準，計中心學校二八所，國民學校一六二所，縣立簡師已大加擴充，縣中也創辦起來，全縣學生數三十年度為四、四三三人，三十一年為六、五四一人，三十二年為六、八七三人，三十三年為一〇、三八九人，逐年均有增加。我們還發動籌集基金運動，各鄉鎮對捐資興學頗能聞風興起。梅家鄉鄉長劉竹夫倡導「一丁一担柴」運動來籌辦中心學校，海游第九保國民學校以「一送一雞」運動來充實學校設備，均收到相當的成效，我們認為基金的籌集必須以田畝實物為靠得住，所以三年來籌起的學田數，也特別的多，三十一年僅籌起八百畝，三十二年一躍而為三、四五一畝，三十三年又增為五、七八三畝。而向甯海緞城四小學價購來的黃岩塘學田二六八畝，充作縣中簡師的校產還不在內呢？

◆……興修水利
……開墾荒地……◆

因爲連年的荒歉頻仍，使我們對於經濟建設事業的重要性，有了深刻的認識，尤其對於農田水利的興修，感到極大的興趣，更因爲三門是個魚鹽農墾區域，天然富源，亟待開發，所以三年來對於地方開塘設開鑿井的工作，均視實地需要，都特別的起勁，其中要算六寮鄉的水利工程，全長一萬一千九百公

尺，分甲乙丙三棧，需工三四、五〇〇工，價值在二百萬以上，全是利用人民空餘的勞力來完成的，最近又在計劃舉辦洞港築閘和蒲峯築塘，過去本縣是沒有電訊設備的，現在全縣電話幹綫完成，計有海沙、海亭、海瀝、巡健、健連、海連等棧，連同任永二支棧共長一七〇華里，傳遞消息，極稱靈便。此外，我們對於墾荒、冬耕、開農場、開苗圃，在第一期的建鄉運動中都表現了相當的成績。雖然我們窮，沒有錢，但是我們有勞力，勞力就是金錢，我們沒有機器，但是勞力就是機器，我們深信以羣衆的力量來改善羣衆的生活，以勞力來創造事業是最合理的。

◆……無中生有……
◆……有中化無……◆

此外最困難的要算本縣的財政狀況，我們接手的時候，庫存可以說是空的，過去還可以依賴上面的撥補，三十二年一開始，這筆撥補也取消了，這真是個致命的打擊，財爲庶政之母，凡事非財莫舉，這是古今不易的真理。世上無論何種高尚的政治理想，何種計劃最完善的事業，無錢總難實現。我們立志要做事，要創造、要建設，就得打破這個水盡山窮的局勢，我們這些赤手空拳、無憑藉的朋友，只有靠自力更生來無中生有，也只有從筭路藍縷，一無所有的情勢中造個能夠打開一條出路，創造一個嶄新的局面的，纔是英雄好漢。因此，我們首先確定了幾個理財的原則；一、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二、是取之于局部，用之于全面，三、是用錢人人有份，開源個個有責。然後再想方法來開源，第一個方法是整理各種稅收，卅二年全年總共征收縣稅三六二、五四九元，較之三十一年度要增加兩倍，第二個方法是向商人籌募捐輸，抗戰來，商人的收入最厚，我們爲了各種建設事業的需要，只得同他們頭上來開刀，定名爲建設樂輸，卅一年一月起至三十三年八月止共募集二、八八三、九〇三元，第三個方法是鼓勵人民自動捐輸，三年以來，舉凡政府計劃興辦的各種建設事業，如開闢道路，興修農田水利，發展文化教育，以及興辦衛生救濟事業等，其所需經費，大部份都是靠人民自動捐輸成功的。第四個方法是清查公款公產，會先後派員赴淪陷兩年的南田整理清查，計公款一六、五四三元，公產租息，一六九、二六六元，公產五六九畝，這樣總算勉強渡過這個怕人的難關，使新三門的建設，完成了初步的基礎。

以上所述，當然不是政府的成功，而是民衆能够配合政府設施的成功。

(四) 自我檢討

我們雖然有了點成就，們心自問，究竟够不够，無疑的，在我們心底深處的回答是不够的，還待我們繼續努力，我們祇有自信，却不能自滿，我們反省一下，過去的一點成就實在太渺小了，進步還嫌不够快，還是覺得對不起國家，對不起地方，對不起全三門十五萬六千八百五十九位民眾，我們明白這是一個偉大的時代，時代賦予我們的課題是繁重的，如果不抓住這樣一個千載難逢的時機，來創造我們的事業，完成我們的建設，還等待什麼時候呢？在以往的三年建設過程中，我總覺得我們在縣政上的缺點還有一、熱情有餘方法不够——少辦法，二、忽略整體注意片斷——無重心，三、上下脫節左右分歧——不統一，四、工作被動成績下降——欠徹底，社會上的缺點是：一、惡意譏諷多善意批評少，二、無形阻力多有形阻力少，三、消極觀望多積極協助少，四、權利爭取多義務效力少，但反轉來說，我們自己感覺也有若干優點；就是我們的工作是腳踏實地的，是不計毀譽的，我們深信要担當現代的政治工作，我們必須運用着頭腦和心力，我們對於每一項工作，開始到完成，都是傾注全力去從事，因此，我們工作的方式才是革新的，愛護我們的人說：三門有進步，有辦法。我們自己也覺得，三年來的成功，概括的說是一、能在戰亂中求生存，二、能在變難中求建設，三、能在難苦中求進步，四、能在動盪中求安定。我們自己又常常說我們的作風是新的，究竟新在什麼地方，我們願意把平日施行的三種有效制度，提供出來：

◆……◆
…會議制度…

現在是科學的時代，我們必須揚棄過去那些神秘玄妙的抽象的見解，科學是重實驗的，重效果的，怎樣去實施科學政治，我們採擷菁萃，以簡馭繁，決定了採取會議的方式，並且把會議制度化起來，我們對於某一事項的設計，執行、考核莫不以會議的方式去運用，我們的會議不求多，而求嚴格執行與內容充實，開會時間不能差一分鐘，規定出席的不能缺席，會議的精神是嚴肅的，內容是豐富的，我們的各種會議定期和臨時，經常的舉行，中間絕不懈怠，因為我們已經用制度去武裝會議，誰也不能違反，我們的工作稍有成就，完全得力於會議，也許有人批評，這種是開會的政治、其實開了會，一定要去實行，才會收效，否則光開會，不去做，那才真的落了空，我們每逢舉辦一項業務，開頭就舉行準備會議，定原則、訂計劃，這些工作都在會議裏決定，在執行的期間，隨時舉行會報，來改進，來督促，完成以後，必須舉行檢討會，檢討優點和缺點，作為改進的依據，其餘關於精神方面的和進修方面的各種會議座談，亦一樣的經常舉行，所以我們的工作成功的多，失敗的少，幹部的興趣是鼓舞的，情緒是高漲的。我們深信會議制度的收效十分宏大！我們自己承認我

們的會議是多的，可是不會流於空泛，在會議中集思廣益，詳細探討，在會議後切實執行，不敷衍，不折扣，決議案是工作戰士們的作戰命令，沒有人敢違抗的，我們是這樣忠實地遵照行政三聯制去實施一切工作的。

◆……◆ 訓練制度……

我們對於幹部的選擇，曾經提出二句口號：「人人應為新幹部」，「人人可為新幹部」，但現代知識日新月異，而社會上行政上的問題，更是千變萬化，錯綜複雜，斷非只憑着一些舊知識舊技能所能應付得了，必須不斷的充實自己，來求得工作的配合。所以我們培養幹部的方法是重訓練，重考核，自從卅一年六月一日新政講習會開始，一直到目前，各種訓練始終沒有間斷過。我們的幹部，誠然是忠於職守，能够吃苦，他們的功績是不能埋沒，可是我們檢查一下，大家努力的程度還是不夠，我們建設新三門的三年計劃綱領，現在已告結束，可是已經完成的還是不多，這不是我們計劃太理想，實在是大家努力的程度還不夠，對革命的精神和決心，還不够認識。所以我們必須不斷的訓練幹部，培養幹部，使他們在工作中具有新的頭腦，新的生活，新的作為，才可以完成我們的新事業。

◆……◆ 督導制度……

因為我們的工作重執行，求澈底，所以我們在督導工作上也成爲一種制度。我們的督導方式是採取總動員的法子，過去一般機關裏的通病，是分工而不合作，故分工愈細，則效率愈差，我們針對這個缺點，改變我們工作的方法，就是要做一件較重大的事件時，必用總動員的方法一同實施，如「戶口檢查」、「國民兵調查」、「征收田賦」、「厲行征兵」、「整飭稅收」等項，我們亦不分彼此，逐一按其緩急，分別先後，一律以總動員的方式完成，結果均稱良好。因此，我們是把縣屬各單位科室的外動人員都集中起來，設置視導室，來統一運用，所以工作上往往能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其次，我們在幾年來的點滴經驗中，在施政上有了若干的施政原則和工作精神所在，也願在這裏來個介紹：

◆……◆ 良心政治…… 決心政治……

在新三門的建設過程中，儘管一個沒有腦筋的人，誹謗我們，然而我們決不動搖，我們做的事業，只要對得住國家民族，對得住自己的良心，對得住全三門所有的老百姓，我們就不怕難、不怕苦、不怕碰釘子的在苦幹實幹，務必澈底而後已；反之，我們就不願做、不肯做、也不能做。例如：幾年來的禁烟，禁賭，禁止械鬥的雷厲風行和地方不良份子的肅清，勞働生產的創導，節約風氣的培養，都是針對這個目標來切實施行的。

。這就是我們一貫的「良心政治」，「決心政治」的主張，別人說我們傻瓜，我們就是傻瓜，一切事業之成就，都是傻瓜做成的。我們不做傻瓜，叫誰去做傻瓜呢？我們吃了三年的苦，誠然是感到疲倦，但絕對不能休息，我們祇有具備決心，拿住良心，站在自己革命的立場上，認識自己革命的人生觀，自然的為工作而努力，自然的國家民族盡忠，一點也不勉強，絲毫沒有被動，以不怕難不屈功的精神仍舊幹下去。

◆……◆
 ……官民合一
 ……上下合一……◆

行政機關裏的工作，執行的態度與行政效率關係最為密切，辦理政治，如不能切實取得人民的參加，那是政治的失敗，決不是成功。以前民衆對政府裏的人根本不能親近，官民相距得很遠，這是最不好的現象，民主政治是要打破這種「官」與「民」的隔閡。我們不僅打破「官」與「民」的隔閡，而且還

要打破幹部中「高級」與「低級」的隔閡，「官架子」是最要不得的，固然下級人員對上級要講服從，但秘書科長是人，書記錄事勤務兵也是人，待「人」都應當有禮貌，幹部的痛苦就是長官的痛苦，民衆的痛苦，就是政府的痛苦，因而長官的苦衷，幹部也要體諒，政府的苦衷，民衆也要體諒，大家建立在一種新的「人與人」的關係。所以我們幾年來的工作，上承中央，省、區的意志，下對區、鄉、保、甲的督促，是上下一體沒有脫節，如甲縣與乙縣的關係，縣內黨政的關係，均是力求密切，主張與步調是力求相合，冀由「合作」到「合一」，由「混合」到「化合」，做到左右一致，絕對沒有分歧，至於辦理一件事務，必求前後一貫不矛盾，所以我們會經為此提出了三句口號，就是「上下一體不脫節」、「左右一致不分歧」、「前後一貫不矛盾」。

◆……◆
 ……痛苦一時……
 ……負擔一時……◆

現代政治不是以前的「與民休息」的靜的政治，政治本身不能有計劃的朝着「動」的方向發展，這就不配稱現代政治，而且做一個現代國民，出錢出力，促進政治的進步，也是無可推諉的責任，尤其是，在戰時，政府需用浩繁，直接間接所加於人民的負擔，也必然加重。只要是用得其道，只要是有益於民，就只有強迫人民忍受眼前的痛苦，爭取未來的幸福。譬如爲了完成某種建設事業，有時需要人民征工征料或按富力派款，人民自然只覺得當時的負擔加重，却很難設想到這種建設的成果，對於他們未來的裨益是無窮的，好逸惡勞，避重就輕，這是人類的本性，社會是保守重於進取的，歷史上多少好的政治理想，多少新的政治設施，由於扭轉不了社會的隋性，終至投降屈服。

在舊的社會羈縻下。所以若干政治設施，只要是爲了人民的未來幸福着想，就決不能拿「婦人之仁」的觀念，一味對人民姑息，政治家的仁是仁者必有勇的仁，是能愛人能惡人的仁。

(五) 遙望遠景

三門第一次三年建設計劃，已經屆滿，此後更要朝向新的第二次三年建設計劃邁步前進，我們檢討第一次三年建設的成績，大體上是足以自慰的，但嚴格的說，還只做到消極的改革了社會風氣，安定了社會秩序，打下了建設工作的心理基礎，所以真正的全面的積極性建設事業，還必須期之於今後，過去的工作，固然重要，今後的任務，尤其艱鉅，根據以往三年的經驗，我們的事業已給我們打下了極大的信心，只要我們繼續努力，新三門建設的完成，三民主義的樂園，大同政治的實現——政治清明，社會安定，學校林立，道路縱橫，無線電台、天文台、藝術館、民教館、民衆公園、科學館、醫院、療養院、育幼院、養老院都有了；農具製造廠，機器製造廠、電廠、造車廠、食品製造廠、衣服製造廠都如雨後春筍樣的成立起來了；馬車、手車、汽車、自由車等絡繹馳逐於鄉村道上；讀書會、大同食堂、合作社、農林場、畜牧場、家畜防疫站，普遍于鄉村角落，所有村莊都裝有電話、電燈、收音機，農民改建了新式房屋，入晚電光閃耀，收音喧嘩，人人高興快樂，家家富麗堂皇，商賈相與歌于市，農夫相與卜于野，道不拾遺，夜不閉戶，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皆有所養——已展佈了一幅光明的遠景，這不是夢想，因爲我們始終是以樂觀代替悲觀，對於未來奮鬥的前程是具有堅強的信念。我們深知自己責任最大，前途最遠，事業最艱鉅，但是我們不能畏縮，不能苦悶，我們必將忠勇奮發，日新又新，自強不息，此後縱有風狂浪驟的艱難，我們絕不動搖，三民主義的新三門，一定可以在我們手中建立起來，這一株美麗的鮮花必然結出應有的果實，我們有這個自信，我們有這個決心。

風雨如晦，鷄鳴不已，雖然前途危險，只要靠自己生的志氣，走不盡的山坡，我們總得大步的跨過去。

二 分 叙

一、人事

總裁說：「人事制度的健全決定了一切」，本省黃主席說：「人事制度目的有五：一曰、在安定政治之秩序以求政治之繼續進展；二曰、為政府對人才事業地域有適當之支配，不致偏廢；三曰、養成各種人才循序忍耐任重致遠之習慣不致僥倖值事；四曰、在人盡其才，才盡其用；五曰、在求人員工作及生活之保障，綜上以觀」，人事制度之重要性以及其產生的必然性，可以得窺全豹矣。

人事管理之成為制度者，歷史至為短暫，中央關於人事基本辦法，如人事管理條例，人事管理機構設置通則及國防最高委員會通過之黨政軍各機關人事機構統一管理綱要等，統統都在民國三十一年內公布或施行的，本省開始建立人事制度，雖遠在民國二十九年，但因為基本法規未曾公告，一切措施，不免屬於臨時性單行性與嘗試性的。但在事實上可謂奠下基礎矣。

本縣一本上級建立人事制度之宏旨，勤慎從事，雖無特殊成績表現，尙能循規蹈矩，順序漸進，回顧三十二、三兩年來各種有關人事應有之措施，略具雛形而已，茲分別檢點如下：

(一) 機構之充實——本縣縣級各機關人事，採集中管理方式，一切委派調免，均由縣府統一辦理，故事務較繁，原非兼任，所能成全事功，乃於三十二年度開始，依據人事管理條例第三條之規定，專設人事管理員，以專責成，並於同年六月份起調派人事管理員赴省受訓，嗣以業務更形開展，復於三十三年一月起根據浙江省各級機關設置辦理人事機構及人員實施細則第八條之規定，增用事務員一人，以資充實。

(二) 選用與銓敘——本縣縣級各機關職員，均就合格人員中遴用，並以學驗俱佳富有朝氣者，盡量羅致，新任人員規定在代理期間內依法送審，如確因證件遺失，一時補取不易者，均報請備案，依法執行，尙稱順利，如有資歷與任用法未符合者，亦予調整，或改派其他較低職務，計三十三年全年新任人員十八人，除雇員外，依法送審者八人，資歷不符調職者二人。三

十三年全年新任人員十一人除履員外，依法送審者三十七人（連上年未送審者在內）。現任人員均青年有爲，精神振奮，此點夙爲各方所贊許，而本縣辦理人事業務，所引以爲慰者，至關三十二、三兩年來人事更動及銓敘情形，另附表格以作比較。

（三）考核獎懲——職員考核，均依照一般考核獎懲規則辦理，分爲年終平時兩種，平時之考核，就其工作學行分別獎懲，至其工作表現特別優越者，隨時予以加薪或提升之鼓勵，此外更注重訓練與培養，藉以爲國儲才，不時利用各種機會予以實施，復施行超級使用方法，使逐漸養成相當重要職務之能力，並實踐幹部領導幹部之理想，是以本縣各項工作效率，均見增強，又本縣保送及調派省訓練團訓練人員，歷屆均有增加，亦爲一顯著事實，至言年終考核分爲考成考績兩種，已送審合格人員參加考績，其餘人員悉參加考成，三十二、三兩年平時受獎者十六人，記大功一次者五，記功一次者十，發給獎金者七；受懲者二人，計記大過一次者一，記過一次者一；年終參加考績三十八人，考成受獎者三十二人，受懲者三人不予獎懲者二人。

（四）生活輔導及進修——本縣各機關工作人員生活均相當嚴肅，推行不烟不酒不賭之三不運動，頗得成效，一面提倡正當活動爲之調劑，以求身心之健全，尤於進修方面更爲致力，提倡機關學校化，讀書風氣普遍養成小組討論會，讀書講座，不斷舉行，并開閱覽室，訂購刊物報章等補充讀物，現有國內重要報紙十五種；至言職員各種活動組織有三門縣各機關職員公餘社內設籃球隊讀書會話劇團歌詠隊及寫作研究委員會各部門，經常活動，極富生氣，所需經費除向各方籌集外，餘由縣府接給，此後擬設法自給自足，或更進一步成爲一種永久的福利組織。

（五）員工福利事業——本縣辦理員工福利事業，已可謂盡最大之努力，然距理想境地尙嫌遙遠，且計劃未能完美周密，致進行不免成爲片斷，惟逐漸改善，以臻於合理，檢查三十三年度業務較之三十二年度已有長足進步，除原有菜圃公共食堂宿舍合作社等組織悉予擴充並竭力予以改善外，並撥款購買日用必需品分發，於每年初夏及冬季無代價分發員工絨襪毛巾背心，肥皂牙膏牙刷火柴等物又於年節發給豬肉等實物，遇有職員眷屬生育予以撥款濟助，員工受惠不少，至員工福利機構本身亦經重新改組，分設總務業務會計三組，積極辦理供應，生產，康樂，救濟等業務。

（六）撫卹——本縣縣級工作人員因公積勞病故者三十二年內有科長王憲科員朱維新等二員；三十三年內有主任秘書陳漢一員，本府除撥予治喪費用舉行追悼會，以示矜卹與追念外，並爲呈請核卹。王憲一員業已奉准一次卹金及年卹，朱維新一員

因未經銓敘合格，奉准依照雇員給卹辦法，核發卹金一千一百三十二元，均已轉知各該員家屬備結具領，至陳漢一員尙在辦理請卹中。

本府辦理人事行政，三十二、三兩年度經過略如上述，根據法規辦理之各項措施，尙易執行，惟人員進退異動情，形就經驗所得頗難達於理想境地，申言之，人事更動，誠非專闢理論與法令問題，必須輔之以實際利害關係，始能收事半功倍之效，試舉例以說明之；一個新進職員，在人事管理辦事細則上有明文規定給委後必須取保限期送審，離職時亦須辦妥各項手續後方得離職，按之實際未取保不逾期送審者在在皆是，間有單位在一月之內所送名冊先後不符，與存府原有名冊，大相逕庭，而目全非，此實非人事管理所要求者。所謂實際利害關係如何？即人事管理與發放薪糧之連繫，務需取得成爲制度化，未履行各項人事手續者不發薪糧，如此予以牽制，想不致進退自如也。

未附三十二、三兩年度人事異動及銓敘情形比較表一份，就退職人數逐漸減低，送審人數漸次增加，以及資歷不符者予以調整諸種情形而論，足見人事管理已次第走上軌道。

三門縣政府三十二、三兩年度人事異動及銓敘情形比較表

類 別	人 數		資 歷 不 符 予 以 調 職 者	試 署 期 滿 呈 請 改 敘 實 授 者	試 署 期 滿 呈 准 改 敘 實 授 者	經 審 查 決 定 認 為 合 格 者	奉 省 令 核 轉 銓 敘 部 審 查 者	送 審 者	年 度	
	三 十 二 年 度	三 十 三 年 度								
	1		0	0	0	0	1	2	1	三十二年度
	2		0	1	2	2	2	1	2	三十二年度
	3		0	0	3	1	1	1	3	三十二年度
	4		2	0	3	1	4	4	4	三十二年度
計	16	合	2	1	8	5	8	8	8	三十二年度
	1		0	1	0	0	0	6	1	三十三年度
	2		1	0	4	6	8	8	2	三十三年度
	3		0	0	2	6	6	6	3	三十三年度
	4		2	1	3	2	17	17	4	三十三年度
計	7	合	3	2	9	14	37	37	7	三十三年度

說明：依據工作報告呈報期間分全年度為四期，一至三月份為第一期，四至六月份為第二期餘類推

二、民政

查本縣縣以下各級自治機構，經歷年調整充實，已粗具規模。各項自治事業，亦賴以漸次推展。目前民政工作重心，除繼

續上年未完事業外，尤致力於：（一）建立并健全民意機構，（二）強化縣以下各級自治組織并厲行人事管理，（三）普遍興辦造產事業，（四）嚴密戶籍管理等中心事項。環顧近年來戰時征兵征糧收捐等要政之能順利推行，其得力於鄉保機構運用之靈活實大。茲將辦理經過情形分述如次：

甲、建立並健全民意機構

一、籌備成立縣參議會

本縣縣參議會，奉省令規定於三十三年六月底成立，經依照規定步驟積極籌備進行。旋因時局變動，省會播遷，奉令展期。八月間時局趨趨穩定後，即循序趕辦。現各項工作，均已籌辦完竣。擬於三十四年開始，即辦理選舉。俾縣級民意機關配合當前需要，如期建立，茲將各項籌辦工作分述如次：

1. 續辦公民宣誓登記：本縣公民宣誓登記，前於三十一年四月間，已緊接戶口總複查後，各鄉鎮同時召開保民大會，集體宣誓完畢，并填造名冊送縣。惟因時局影響，不及製發公民證。三十二年三月，三十三年四月，經先後續辦宣誓，并分別給證，是項工作，遂告完成。茲附列各鄉鎮公民人數統計表于后：

（一）三門縣三十一年至三十三年度各鄉鎮公民人數統計表

鄉鎮別	公民人數			合計	備考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續辦)	三十三年度 (續辦)		
海游鎮	二二二七	二〇五	七一九	三一五一	
上葉鄉	二二三四	二五二	五三二	二九一八	
石莢鄉	二六三八	二五七	三六〇	三二五五	

珠溪鄉	二二七六	一八五	三八三	二七四四	
高梲鄉	二七一七	一七四	四一九	三三一〇	
吳香鄉	一四二三	九九	三五七	一八七九	
懸渚鄉	二一五七	七五	三二八	二五六〇	
楊家鄉	三六九八	二二九	三九四	四三二一	
任邵鄉	三一九二	四三一	四五六	四〇八〇	
梅家鄉	二八〇六	二六四	七五一	三八三一	
包家鄉	三一三五	三三六	七〇二	四一七三	
葛香鄉	二六八五	三八三	六二九	三六九七	
永豐鄉	一四〇三	二二二	二七九	一八九四	
六巖鄉	三八六一	四三四	四〇一	四六九六	
琴注鄉	二二五八	三三二	三五九	二九三九	
漣浦鄉	四一七五	三三二	五六一	五〇五八	
城關鄉	三五四四	三〇七	四八九	四三四〇	

三 閩 年 鑑

蛟龍鄉	二六七十	二七六	三五九	三三〇六
山場鄉	一八三七	二一五	二九九	三三五一
小雄鄉	六〇一四	二〇一	三八八	六六〇三
滑江鄉	三八六六	二七二	三四五	四四三三
龍山鄉	二一八五	二九六	三九八	二八七九
雙溪鄉	一八一三	二八八	三〇一	二四〇二
南田鎮	一〇二六	二〇八	二九三	一五二七
鶴浦鎮	一七一九	二一九	三四九	一六八七
四都鄉	一〇〇三	二〇七	二六四	一四七四
杏港鄉	九八〇	五七二	三九四	一九四六
龍泉鎮	一四四五	三二一	四〇九	二一七五
文山鄉	一三八七	三九一	二八七	二〇六五
合 計	七二五二五	七九五四	一二二〇五	九一六八四

2. 辦理公職候選人檢覈：查自三十二年十月間，中央公佈省縣公職候選人考試法，及省縣公職候選人檢覈辦法到縣後，即開始辦理檢覈。除翻印原辦法通令并公佈各鄉鎮選辦外，并派員下鄉，分別召開保民大會及國民月會等，鼓勵具有法定資格之公正人士，參加檢覈，應檢人數尙稱踴躍，繼於三十三年四月一日，奉令成立省縣公職候選人應考資格審查委員會。負責審核事宜，至五月底止，經審查會審查合格，簽經本府核轉複核者，計甲種一百六十七人，乙種一千一百八十三人。第二期檢覈正在督辦中，附審查委員會職員一覽表及各鄉鎮檢覈合格人數統計表。

(二) 三門縣省縣公職候選人應考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職員一覽表

職別	姓名	性別	年齡	略	歷	備	考
主任委員	陳誠	男	三五		現任本縣縣長		
委員	葉達三	男	四五		現任縣黨部書記長		
委員	章伍厚	男			三民主義青年團浙江支團三門分團籌備處主任		
委員	鍾奇六	男			現任縣政府主任秘書		
委員	李熙理	男	三一		現任縣政府民政科長		
委員	王讓	男	三八		現任縣政府教育科長		
委員	陳春霖	男	三二		現任縣政府社會科長		
委員	侯定遠	男			現任縣優待會秘書		

委 員	章 正 夏	男	五七	現任縣商會理事長
委 員	楊 雪 亭	男		現任縣黨部執行委員
委 員	李 復 古	女	三五	現任縣婦女會常務理事
委 員	章 以 羣	男	四五	現任縣農會理事長
秘 書	呂 伯 奎	男	二七	現任縣政府指導員
佐 理	王 頌 華	男	二六	現任縣政府事務員
佐 理	鄧 民 先	男	二六	現任縣政府事務員

(三)三門縣甲乙種公職候選人審查合格人數統計表

區 別	鄉鎮別	應檢合格人數		備 註	區 別	鄉鎮別	應檢合格人數		備 註
		甲種	乙種				甲種	乙種	
直轄區	海游鎮	五六	四六		珠香區	高槐鄉	六	五四	
珠香區	石其鄉	三	六三		珠香區	上葉鄉	四	三七	
	珠溪鄉	六	三九			吳香鄉	四	四四	

亭旁區	任邵鄉	八	五七	湍浦區	山場鄉	五	四三
	楊家鄉	七	五四		蛟龍鄉	三	四三
	梅家鄉	六	六〇		城關鄉	五	三四
	包家鄉	四	五四		龍山鄉	四	四五
	懸渚鄉	三	四二		雙溪鄉	三	三六
健跳區	六熬鄉	三	六一	南田區	龍泉鎮	二	四四
	永豐鄉	六	四一		文山鄉	二	二四
	琴江鄉	三	四〇		南田鎮	二	三二
	葛岙鄉	四	三八		鶴浦鎮	二	二八
湍浦區	湍浦鄉	三	六〇		四都鄉	二	三一
	沿江鄉	三	四八		杏港鄉	二	二八
	小雄鄉	六	五六				

3. 改組鄉鎮民代表會：本縣鄉鎮民代表會早有組織，其間以代表人事更迭，頗多變遷，經一度派員改組，惟各代表事先未經依法考試或檢驗合格，均未取得法定候選資格。本縣奉令核定，應於三十三年六月底成立縣參議會。爰依浙江省各縣成立縣

參議會及臨時參議會實施步驟，先舉辦鄉鎮民代表候選人檢覈。繼於六月中旬，派員分往各鄉召開保民大會，重行改選。至六月底竣事。七月上旬分別召開成立會，互選代表會主席報縣核備改組工作始告完成。（附各鄉鎮民代表年齡、職業、教育程度統計表暨各鄉鎮民代表會主席一覽表）

(四) 三門縣各鄉鎮民代表會代表概況統計表

年	齡		職	業				
	二十至三十五歲	三十六至四十五歲		農	工	商	學	其他
271	161	127	260	38	59	198	4	152
								216
								3
								88

(五) 三門縣鄉鎮民代表會主席姓名一覽表

鄉鎮別	姓名	鄉鎮別	姓名
海游鎮	章以翹	城關鄉	楊瑞慶
石溪鄉	陳世光	龍溪鄉	陳福銓
高楓鄉	鄭國藩	雙山鄉	陳國維
上葉鄉	吳信國	文山鄉	陳成福
吳葉鄉	吳自有	南田鄉	王榮初
任香鄉	吳伯超	鶴浦鄉	王柯生
楊家鄉	盧達美	四都鄉	王如來
梅家鄉	賴克儉	南浦鄉	
包家鄉		杏港鄉	
		蛟龍鄉	

4. 編製選舉人名簿：本縣依法成立之人民團體計有縣農會，轄十五鄉鎮農會。縣商會，轄九個同業公會，及五九個非同業公會會員。縣漁會，縣教育會，及鹽業產業工會等五個單位。經於三十三年八月，依照核定會員名冊，分別編就選舉人名簿。呈奉民政廳指令核定，

尚有區域選舉選舉人，即各鄉鎮民代表，每保二人，經於鄉鎮民代表會改組完竣後，編定選舉人名簿呈奉民政廳核定在案。（附各職業團體核定選舉人數統計表）

（六）三門縣辦理縣參議員選舉各職業團體選舉人數統計表

團體名稱	選舉人數額		備考
	初選	複選	
縣農會	二七四二	四五	
縣商會	二九一	三〇	
鹽業產業工會		一〇六五	
縣漁會		二七九	
縣教育會		一四四	

五、核定各單位應出縣參議員名額：本縣奉令核定縣參議員總額為三十九人，除區域選舉每鄉鎮應出一人計二十九人外，

其餘十人，經按照各職團會員人數比例分配，分別通令并公告週知，（附各單位應出縣參議員名額表于后）

（七）三門縣各單位應出縣參議員名額表

名 額	國 城 選 舉		業 選 舉			合 計		
	鄉 鎮 小 計	農 會 商 會	鹽 業 工 業 產 業 會	漁 會	教 育 會 小 計			
29	29	4	2	2	1	1	10	39

六、舉辦鄉鎮民代表講習會：本縣為培養民治并便利縣參議員選舉計，特於三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召集各鄉鎮民代表會主席，代表二人，鄉鎮公所主辦選舉事務之民政幹事及各職業團體書記，集合縣訓練所，舉行講習會。除研討實習縣參議員選舉法令，鄉鎮民代表會議事規則等外，并闡釋「權與能」、「政權與治權」之學理，以改善會與鄉公所之關係，宣達當前軍事政治重心。以發動民力，致力抗建。至十七日期滿。為期七天，全期到會學員一二人，精神煥發，情緒興奮，結果至為圓滿，其有助於選舉事務之進行殊大。

乙、督導舉行保民大會

查本縣各地舉行保民大會，因事實需要，及歷年積極督導成果，保民已成習慣，多能參期參加，本年為充實會議內容，並提高各出席人員之興趣起見，經訂頒督導要點，於每季第一月，動員縣區鄉鎮各級工作人員，下鄉督導，普遍舉行。同時並訂頒各項中心問題之研討大綱，提會講解研討，以配合縣政重心，貫徹政令之推行。施行以來，頗著成效。中以任邵、龍山、上葉、琴江、葛香等鄉，舉行保民大會之質量兼優，為全縣冠。

丙、調整行政區域

本縣現行行政區域，原則分為澄浦、南田、健跳、珠香、亭旁五區暨一直轄鎮，除理浦、南田二區各設區署外，其餘各區均由本府派員駐區督導，施行以來，雖尚無重大窒礙，惟未設區署各區，因職權人員經費諸多牽制，實不足符合戰時要求，且珠香區係本縣對外交通樞紐，亭旁區係本縣行署及游擊據點，健跳區為本縣東部海防地帶，實非加強區政機構，不足以發揮最高行政效率，為特遵照本省縣各級組織綱要實施計劃第二十一條一款之規定，重行調整，增設亭溪區署，併轄原珠香、亭旁兩區，並將原澄浦區加轄原健跳區之琴江、六鰲兩鄉。改稱東郭區，更以珠香區之上葉、亭旁區之懸渚、健跳區之永豐、葛香等鄉，與臨時縣治所在地之海游鎮，一併改為直轄鄉鎮，由縣另派人員負責指導，該項調整方案業于三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提經第三十四次縣政會議通過，呈省核准實施，附調整後區鄉鎮一覽表

(八)三門縣區鄉鎮一覽表 三十四年二月調整

區別	區長姓名	鎮管名稱	鄉鎮長姓名	鄉鎮地址	備
直轄區	徐良棟	海游鎮	章亮積	海游鎮	
亭溪區	呂先耀	楊家鄉、包家鄉、劉家鄉、邵家鄉、珠溪鄉、高楓鄉、吳子園鄉	楊仁亭、包壽夫、劉中夫、邵春榮、高棠、吳子園	亭旁、亭旁、亭旁、亭旁、亭旁、亭旁、亭旁	

南 田 區	東 郭 區
黃區黃區 偉 長民署址	許區許區 恒 長松署址
南田浦都山龍 鎮鎮鎮鎮鎮鎮	六琴蛟龍雙城山小 鄉鄉鄉鄉鄉鄉
盧盧薛丁梁盧 茂茂華興格德 熙遠光宏仁源	邢林林陳毛林柳張柳林 德宜學碧彩瑞俊秀煥
樊大鶴 百南	建健陸大白花山泗 塘跳張渡溪橋場淋浦江
南田浦香 口泉丈田浦香	康香橫

丁、充實鄉保組織實施建鄉運動

充實鄉保組織，為推行政令，建設鄉鎮之首要條件。本縣鄉鎮保甲經再度調整後，各級人事均已依照鄉鎮組織暫行條例暨補充辦法規定員額予以充實。其如建立鄉鎮公所幕僚長制度，設置保辦公處專任幹事暨充實鄉保設備等各項措施，更為年來民政工作重心，均經如期達成。惟建設鄉鎮公所計劃，因二年來各鄉普遍連續發生災荒，民力艱困，未能如期完成。除經分別督飭先加修理，并充實內部設備外，其興造鄉鎮公所一節，并經改定計劃，展限三十四年年底前辦竣。附三門縣三十三年度各鄉鎮公所暨保辦公處編制名額表：

(九)三門縣三十三年度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編制表

一、鄉鎮公所

甲種鄉鎮公所 (管轄十保以上)		乙種鄉鎮公所 (管轄未滿十保)		備註
名稱	人數	名稱	人數	
鄉鎮長	一	鄉鎮長	一	由縣指定一人為鄉鎮公所幕僚長
副鄉鎮長	二	副鄉鎮長	一	
股主任	四	股主任	二	由副鄉鎮長常在駐地警察人員鄉鎮隊附合作社理事會主席鄉鎮中心學校教員或專任校長分別兼任 一人專辦戶籍二人分辦民政警衛及經濟文化等事務
幹事	三	幹事	三	
鄉鎮丁	一	鄉鎮丁	一	

二、保辦公處

名稱	人數	備註
保長	一	
副保長	一	
幹事	二	一為民政警衛幹事由副保長或保隊附擇一兼任，一為經濟文化幹事由保合作社社長或國民學校教員或專任之校長擇一兼任

戊、厲行縣以下各級人事管理

本縣辦理鄉鎮保甲人事行政之原則，爲「人盡其才」，「才盡其用」。於任用則選賢與能；考核則綜核名實；獎懲則信賞必罰；訓練則以政作教；更動則審慎將事；期能得人，用人，以發揮人才政治之最高效能。而使地方自治建設得以早日完成。茲將本縣二年來之鄉鎮保甲人事行政辦理情形，分別任免、訓練、考核、獎懲等項，概述于后：

一、任免：鄉鎮保甲長之產生，依法由各級民意機構選舉，并由上級機關派員指導監選，鄉鎮工作人員之任用，均由本府就考試或訓練合格人員中委派，并特別注重其年資，絕不輕予更動，以免影響工作，南田區自克復後，亦已全部依照規定程序任免，以期符合規定。

二、訓練：鄉鎮工作人員担負建設鄉鎮、完成自治之重大使命，責重事繁，勢非隨時加以訓練；充實其智能，砥礪其操守，不能勝任愉快。本縣對鄉鎮工作人員之訓練，除依照規定，先後抽調各鄉鎮長幹事保長副等實施短期訓練外，並經訂定區鄉工作人員小組討論會實施辦法，督導各區分別按月舉行。檢討工作成果，研究學術心得，解除工作困難，聯繫相互感情，以提高工作人員之學術興趣與工作效能。施行以來，收效頗大。

三、考核與獎懲：考核爲識拔人才的惟一方法，必須要綜覈名實，方有成效。本縣對於鄉鎮工作人員考績，係參照本省鄉鎮組織補充辦法辦理，計分平時與定期二種。平時考核以縣政中心工作爲主。如辦理「征兵」，「征糧」，「募債」，「收捐」，「建鄉」，「鄉鎮遺產」等項。考核方式分1事先的計劃，2執行情形與辦理成果，3事後的檢討與改正，三方面均隨時由主管單位登記獎懲，定期考核計分工作、能力及進修、操守、特長之發揮、特殊優點及缺點等項，由上級官按級先行初核，彙送縣政會議決定公佈分別獎懲，以求選拔忠信之士作建設地方之用。（附三十二年、三十三年之鄉鎮工作人員考核獎懲統計表）。

三門縣鄉鎮工作人員三十二、三兩年度獎懲統計表

三十二年												三十一年												獎懲 總計
懲						獎						懲						獎						
總計	小	申	記	過	撤	總計	小	申	記	過	撤	總計	小	申	記	過	撤	總計	小	申	記	過	撤	
受懲戒者一七人	申斥者一人	記過者一人	撤職者一人																					
受獎勵者一〇人	記過者二人																							
受獎勵者一三八人	記過者五人																							
受獎勵者二〇人	記過者二人																							
受獎勵者二〇人	申斥者三人	記過者三人	撤職者三人																					
二四八	七五	九	五三	一九	九	二五九	一〇五	八〇	六六	七	一六八	六八	一一	二九	一七	一四	一三	四七	四八	三三	六	四	總計	

三門縣各區鄉鎮工作人員小組討論會實施辦法

一、本縣爲促進各區鄉鎮工作人員之聯繫，並提高學術興趣，整飭工作風氣，增進工作效能起見，特擬訂本辦法，通飭各區設置小組討論會，

二、凡本縣各區鄉鎮工作人員均須參加各該區小組討論會，

三、小組討論會暫視參加會員之職務性質，區分爲民政，經濟，軍事，文化四小組。開會時由各區署主管指導員或本府駐區指導員主席，紀錄由主席臨時指定出席人員擔任之。

四、討論內容，除研究時事，一般常識及本身業務之專門學識外，其關於工作成果之檢討，技術之研習，實施步驟之商榷，以及困難問題，並得提出小組討論會討論之。

五、各區小組討論會，由各區區長及本府駐區指導員主持，并由本府主管單位派員指導。

六、各區小組討論會，開會日期暫定于每月各星期日依民政，經濟，軍事，文化各小組之次序次第舉行，如遇不可抗力之障礙，無法進行時，得順延之。

七、會議地點暫定在各區區署暨駐區指導員辦事處內。

八、討論大綱由主持機關事先排定，按次研討，事後并應將經過情形報由區署或駐區指導員轉呈本府備查，

九、學術研究題材由本府按月訂發，時事討論要點由各區署暨駐區指導員擬訂，工作討論項目由各會員事先提由主席整理，印發各參加人員，以便早爲準備，藉使討論內容充實。

十、參加小組討論會會員準時出席，且工作勤奮，學識豐富者，得由各該區署或駐區指導員報請本府分別予以嘉獎，記功，加薪，調整之獎勵，其無故缺席及學習情緒怠惰者，并由各該區署或駐區指導員酌情報請爲申誡，記過，免職之處分，以示儆戒，

十一、本辦法經縣政會議通過後，通飭施行，修正時同。

己、嚴密戶籍

一、健全各級戶政機構：

本縣戶政室於三十二年三月，奉令裁撤。戶政事務仍由民政科設股辦理。各級戶政人員均係遵照規定設置，計本府指定民政科科員二人事務員一人專掌戶政事務，區由民政指導員負責指導，鄉鎮公所專設戶籍幹事主辦全鄉戶政業務，保辦公處由保長及幹事負責辦理。本府爲使各級戶政人員平日服務有所依歸起見，爰經擬訂各級戶政人員服務規則，並隨時加以考核與監督，以健全各級戶政機構，推進戶政。

二、調整保甲複查戶口：

三十二年調整保甲複查戶口及三十三年戶口總複查均與國民兵調查同時舉行，經遵照中央與省頒各種法令，並參酌本縣實際情形，擬訂複查戶口實施辦法，及注意事項各一種。通令施行。同時由本府指派督導人員分赴各鄉，並聘定各鄉鎮小學教職員及智識青年担任調查工作。全縣各地同時動員每保三人至五人，按戶翔確調查，當日完畢。業經整理造冊分類統計。計三十三年全縣劃分五區轄四鎮二五鄉二八八保三一二五甲三三三四九戶一五六七八九口，三十三年轄四鎮二五鄉二八八保三一零一甲三三三六七戶一五六八五九口，茲將二年度各類統計列表如次：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各區鄉鎮保甲戶口統計表

項 別	鄉鎮數	保 數	甲 數	戶 數	人			備 考
					合 計	男	女	
直轄區	1	9	93	1057	4248	2351	1897	
珠香區	5	51	475	5368	22175	11838	10337	
亭旁區	5	48	569	6457	28391	15413	12978	
健跡區	4	44	490	5834	23854	12606	11248	
邊浦區	8	86	1025	13162	55059	29880	25179	
南田區	6	50	500	5471	23042	12409	10633	
合 計	29	288	3152	37349	156769	84497	72272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各區鄉鎮保甲戶口統計表

項 別 區 別	鄉 鎮 數	保 數	甲 數	戶 口	人 口			備 考
					合 計	男	女	
直轄區	1	9	94	1116	4823	2773	2050	
珠香區	5	49	445	5225	21943	11819	10124	
茅寮區	5	48	551	6571	28177	15414	12763	
雙跳區	4	45	490	5388	23449	12546	10903	
禮浦區	8	87	1017	13185	55169	29635	25534	
南田區	6	50	494	5584	23298	13618	9680	
合 計	29	288	3101	37367	156859	85305	71054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區鄉(鎮)保甲戶口數統計表

區鄉鎮保甲數		區	6	鄉鎮	23	保	288	甲	3152		
戶口類	戶數	戶數	常住		他往		親住		人口		
			合計	住人	合計	往人	合計	住人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37349	15769	84497	72272	5284	4538	746	151485	79959	71525	
普通戶	住戶	36750	154198	82553	71645	4853	4144	709	149345	78409	70936
	舖戶	282	1073	728	345	34	22	12	1039	705	333
船	戶	51	99	62	37				99	62	37
寺廟	戶	147	327	171	156				327	171	156
公共	戶	119	1072	983	89	397	372	25	675	611	64
外橋	戶										
特編	戶										
臨時	戶										
無家游民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鄉(鎮)保甲戶口數統計表

區 鄉 鎮 保 甲 數		區	鄉 鎮		保	甲					
戶 口 類 數	戶 數	常 住 人 口	合 計	男	女	他 往 人 口	合 計	男	女		
										男	女
總 計	37367	156840	84508	72232	4910	4564	246	151930	79344	71986	
普 通 戶	住 戶	36653	154118	82496	71622	4824	4586	238	149294	77910	71384
	舖 戶	320	1263	935	328	51	43	8	1212	892	320
船 戶	2	5	5						5	5	
寺 廟	128	318	156	162	3	3		315	153	162	
公 共 戶	193	926	868	58	32	32		894	836	158	
外 僑 戶											
特 編 戶	13	40	26	14				40	26	14	
臨 時 戶	47	168	120	48				168	120	48	
無 家 游 民	2	2	2					2	2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人口年齡性別統計表

年 齡	人 數	人 數		年 齡	合 計	人 數	
		合 計	男			女	男
總 計	156169	84497	72272	六 十 一 歲 至 歲	21411	11629	9782
未 滿 一 歲	3364	1821	1543	十 七 歲 至 歲	17824	10302	7522
一 歲	4391	2318	2073	十 八 歲 至 歲	37733	20027	17705
二 歲	4647	2478	2169	三 十 五 歲 至 歲	21267	11623	9544
三 歲	5088	2660	2428	四 十 五 歲 至 歲	20058	10749	9309
四 歲	5303	2734	2539	六 十 七 歲 至 歲	9361	4810	4551
五 歲	5324	2880	2444	八 十 歲 以 上	998	466	532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人口年齡性別統計表

年 齡	人 數		人 數		合 計	人 數		合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153840	84589	72251	六十一歲至歲	22301	12294	10007			
未滿一歲	3430	1824	1606	七十二歲至歲	18697	10545	8152			
一歲	3690	1987	1703	三十三歲至歲	39993	21049	18944			
二歲	3651	1951	1690	三十四歲至歲	21102	11096	10006			
三歲	3545	1936	1559	三十五歲至歲	22500	12694	9806			
四歲	3826	2021	1805	三十六歲至歲	9304	4783	4821			
五歲	4028	2184	1844	三十七歲至歲	473	165	308			
				三十八歲至歲						
				三十九歲至歲						
				四十歲至歲						
				四十一歲至歲						
				四十二歲至歲						
				四十三歲至歲						
				四十四歲至歲						
				四十五歲至歲						
				四十六歲至歲						
				四十七歲至歲						
				四十八歲至歲						
				四十九歲至歲						
				五十歲至歲						
				五十一歲至歲						
				五十二歲至歲						
				五十三歲至歲						
				五十四歲至歲						
				五十五歲至歲						
				五十六歲至歲						
				五十七歲至歲						
				五十八歲至歲						
				五十九歲至歲						
				六十歲至歲						
				六十一歲至歲						
				六十二歲至歲						
				六十三歲至歲						
				六十四歲至歲						
				六十五歲至歲						
				六十六歲至歲						
				六十七歲至歲						
				六十八歲至歲						
				六十九歲至歲						
				七十歲以上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人口婚姻狀況統計表

年 齡 類 別	合 計		未 婚	有 配 偶	聖 偶	離 婚
	男	女				
總 計	48806	43427	6855	74636	10455	237
未 滿 十 六 歲	男	1131		1025	102	4
	女	1685		1604	78	3
十 六 歲 至 三 十 四 歲	男	20027	4746	14609	585	86
	女	17706	1022	15937	710	37
三 十 五 歲 至 四 十 四 歲	男	11623	548	10132	852	91
	女	9644	61	8594	882	17
四 十 五 歲 至 五 十 九 歲	男	10749	257	3859	1593	35
	女	9309	53	7018	2231	7
六 十 歲 以 上	男	5276	135	3469	1667	5
	女	5083	33	3299	1749	2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人口婚姻狀況統計表

年 齡 類 別	合 計		未 婚	有 配 偶	喪 偶	離 婚
	男	女				
總 計	94819	50215	9586	70655	14391	187
未 滿 十 六 歲	44604	423	7684	36667	5214	150
	423	423	1902	33988	12677	37
十 六 歲 至 三 十 四 歲	4669	423		665	4	1
	21049	18994	6889	13510	567	83
三 十 五 歲 至 四 十 四 歲	11096	11096	1669	16833	465	27
	10006	10006	547	9669	838	42
四 十 五 歲 至 五 十 九 歲	12636	9806	201	8592	1209	4
	9806	9806	214	10197	2262	21
六 十 歲 以 上	4948	4948	25	6435	3340	6
	5123	5123	34	2368	2043	3
			7	1463	3659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人口教育程度統計表

年 類	別	合 計	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	高等教育	私 塾	不 識 字	
								合計
總 計	合計	123882	11613	1573	141	6564	108991	
	男	69768	8818	1323	128	6337	53162	
未 滿 六 歲	男	59114	2795	250	13	227	55829	
	女	162	160			2		
六 歲 至 十 一 歲	男	68	62			6		
	女	11629	3723	38		133	7730	
十二歲至十七歲	男	9782	1579			7	8195	
	女	10302	2464	566		382	6886	
十八歲至三十四歲	男	7522	716	121	10	20	6655	
	女	20027	1769	483	34	1675	16066	
三十五歲至四十四歲	男	17706	388	103		90	17125	
	女	11623	446	166	53	1598	9360	
四十五歲以上	男	9644	41	17	2	15	9559	
	女	16025	251	70	37	2547	13120	
	合計	14392	9	9	1	89	14284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人口教育程度統計表

年 齡 類 別	合 計	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	高等教育	私 塾	不 識 字			
							男	女	男
總 計	134073	10990	1587	235	6002	115259			
未 滿 六 歲	61648	2104	164	12	316	59052			
	226	221			5				
六 歲 至 十 一 歲	12234	68							
	10007	3845	51		31	8367			
十 二 歲 至 十 五 歲	6375	1093	2		6	8906			
	4962	1944	133		130	4167			
十 六 歲 至 十 七 歲	4170	417	16		19	4510			
	3190	610	120		94	3335			
十 八 歲 至 三 十 四 歲	21049	182	23		15	2970			
	18994	1766	858	116	2007	16302			
三 十 五 歲 至 四 十 五 歲	11835	256	102	9	108	18519			
	10571	342	185	64	1455	9789			
四 十 六 歲 以 上	16476	73	20	3	143	10332			
	13855	168	76	31	1964	14237			
		5	1		25	13825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人口職業分類統計表

年 齡 類 別	合 計	農	鑛	工	商	漁	交 通 運 輸	公 務	自 由 職 業	人 事 服 務	其 他	無 業	
總 計	合計	107241	42317	676	3735	2218	1434	174	1293	294	42380	1773	10442
	男	57977	42317	676	3244	2151	1434	174	1279	237	84	1200	5181
	女	49264			491	67			14	57	42796	578	5261
十二歲至十七歲	男	10302	6871	50	286	228	90	6	16	23	23	423	2283
	女	7522			104				1	19	5301	283	1749
十八歲至三十四歲	男	22027	14358	274	1324	768	556	30	874	89	11	524	1209
	女	17706			215	51			11	4	16433	94	898
三十五歲至四十四歲	男	11623	8436	197	913	630	432	49	325	44	3	83	411
	女	9644			81	16			2		8919	17	609
四十五歲以上	男	16025	12592	155	721	525	306	89	64	81	47	170	1275
	女	14392			31					34	12143	179	2005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人口廢疾狀況統計表

年齡	性別	合計	盲	聾	聾	聾	跛	其他
總計	合計	1902	350	179	604	273	496	
	男	1608	279	148	477	236	468	
	女	294	71	31	127	37	28	
	男	178	25	36	64	18	35	
十二歲至十七歲	女	50	9	5	25	2	9	
	男	597	94	61	150	91	201	
十八歲至三十四歲	女	98	25	10	30	19	14	
	男	495	76	29	137	85	168	
三十五歲至四十四歲	女	84	22	12	38	9	3	
	男	338	84	22	126	42	64	
四十五歲以上	女	62	15	4	34	7	2	
	男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人口廢疾狀況統計表

年 類	別	合 計	盲	啞	聾	跛	共	他
總 計	合計	2356	424	146	381	446	959	
	男	2012	254	107	283	410	868	
十二歲至十七歲	女	344	80	39	98	36	91	
	男	216	28	25	47	39	77	
十八歲至三十四歲	女	64	7	21	4	19	13	
	男	867	118	52	103	180	414	
三十五歲至四十四歲	女	64	10	12	11	5	26	
	男	502	79	16	66	115	226	
四十五歲以上	女	63	12	2	21	5	23	
	男	446	119	14	86	76	151	
	女	134	51	4	43	8	29	

三、辦理戶口異動登記

戶口複查後，靜態之戶口數字雖已獲得，而事實上戶口時有遷徙，人事時有變動。欲使明瞭戶口動態之數字，必須實施戶口異動登記。爰遵照本省各縣戶口異動登記暫行辦法之規定，分為「遷入」、「徙出」、「出生」、「結婚」、「離婚」及「死亡」等六種。督導各級戶政工作人員，緊接戶口複查後，厲行人事登記，按月詳查填報。各鄉大部均能切實辦理，亦尙稱確實。茲將二年來各月份戶口異動情形列表于后：

三門縣戶口異動累計表自二十二年五月編查起至十二月份止

區	鄉	鎮	別	保甲		戶口基数		出生		死亡		遷入		徙出		增減		本月份戶口增減數		本月份戶口總數		結婚		離婚		
				數	數	戶	口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戶	口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珠溪鄉	10	87	1000	2178	1991	4	1	19	10	2	5	4		2				10	5	1002	2168	1985	6	6		
	14	121	1358	3162	2625	19	11	36	28	1	2	12	1					18	10	1358	3144	2615	4	4	1	1
石埭鄉	9	97	1105	2324	2094	27	19	29	16			7	4			6		2		1105	2322	2100	7	7		
	9	93	1057	2351	1897		2	20	10									10	10	1063	2341	1887	12	12	1	1
直轄區	海游鎮																									

水豐鄉	健跳區 葛香鄉	梅家鄉	包家鄉	楊家鄉	任邵鄉	亭旁區 懸渚鄉	吳岙鄉	高枧鄉
10	10	10	9	10	10	9	8	10
116	105	117	118	120	118	96	65	105
1301	1184	1357	1276	1393	1386	1045	751	1154
2551	2672	3633	3093	3672	2960	2055	1658	2516
2115	2318	2753	2542	3095	2692	1896	1474	2153
33	18	17	15	33	4	34	11	13
30	3	1	12	34	14	32	10	13
25	47	34	13	49	21	53	11	20
24	28	15	18	15	19	40	1	15
6	6	3	3		1	1	3	4
11	12	13	10	3	3	4	5	5
16	19	15	10	6	11	15	9	4
4	6	1	4	2		2	1	5
8	9	4	7	7		7	1	7
21	9	10	9	7	4	22	1	8
2		2			1		2	
11			5				4	
1				8	2		17	
			1	2		1		1
	26	8		20	24	18		9
	15	9	5			15		6
1303	1184	1359	1275	1391	1387	1044	753	1153
2572	2646	3525	3098	3652	2936	2037	1662	2507
2116	2303	2744	2537	3103	2694	1881	1491	2147
12	12	8	5	3	8	9	3	4
12	12	8	5	3	8	9	3	4

山場鄉	小碓鄉	龍山鄉	雙溪塔	沿江鄉	蛟龍鄉	澧浦區 澧浦鄉	琴江鄉	六熬鄉
11	14	7	9	13	10	14	10	14
155	187	75	94	126	106	170	120	149
2185	2463	900	1026	1606	1332	2131	1456	1893
4695	6008	2023	2444	3558	3148	4681	2986	4387
4045	5017	1766	1953	3001	2702	3857	2850	3965
69	21	5	16	11	16	68	41	44
45	17	11	11	8	12	19	48	41
60	66	24	30	25	20	51	69	38
35	36	10	15	10	7	10	52	24
3	15	7		5	5	10	23	8
6	25	11	2	10	12	24	47	12
3	41	13	8	12	11	14	80	24
1	10			8	4	24	34	4
3	29		9	13	6	54	55	14
1	25	1	7	14	6	41	96	14
2	5	7			1			4
12					2			4
10		13			10			30
				3		14	11	
	49	8	20	17		13	36	
	6		4	4		18	20	
2187	2463	907	1026	1603	1333	2117	1445	1897
4707	5959	2020	2424	3541	3150	4668	2950	4391
4055	5011	1779	1954	2997	2712	3839	2830	3995
5	18	6	9	8	8	5	32	15
5	18	6	9	8	8	5	32	15
	2						1	1
	2						1	1

合計	文山鄉	四都鄉	杏港鄉	龍泉鎮	鶴浦鎮	南田區 南田鄉	城關鄉
29	9	8	7	11	7	8	8
288	9	8	7	11	7	8	8
3152	87	78	77	104	78	76	111
37349	1008	774	778	1186	929	796	1519
84497	2317	1779	1700	2660	2212	1741	3318
72272	1960	1498	1503	2246	1937	1453	2333
873	64	75	57	43	38	36	41
710	39	66	49	41	40	44	46
1041	47	50	34	37	33	31	39
703	36	54	26	39	40	34	32
168	10	9	6	4	6	6	6
417	27	22	36	17	19	12	11
552	31	34	29	28	32	20	23
164	12	7	4	5	5	6	5
414	27	22	13	21	25	20	12
507	42	35	23	20	24	14	20
40		2	2		1		1
127	17	25	44	2			1
185		11	29	8	8	16	17
35	2			1			
292					1	3	
135	8						
37353	1006	776	780	1185	930	796	1520
84232	2334	1804	1744	2662	2211	1738	3319
72323	1952	1509	1532	2254	1981	1469	2850
323	24	20	20	19	13	7	21
323	24	20	20	19	13	7	21
8		1		1			
8		1		1			

三門縣二十三年度戶口異動統計表自六月份戶口總複查起

十二月份	十一月份	十月份	九月份	八月份	七月份	六月份	月份異動數目		項別	
							男	女	出生	死亡
66	71	74	45	43	46	40	男	戶	外鄉鎮	遷入
56	55	73	45	22	35	49	女	男	外縣	遷入
87	92	112	137	122	194	114	男	女	外省	遷入
88	74	95	99	74	102	84	女	戶	外鄉鎮	遷入
14	24	16	16	13	13	6	男	女	外縣	遷入
25	42	29	54	45	29	15	女	戶	外縣	遷入
64	60	51	36	29	37	16	男	女	外省	遷入
14	10	9	4	15		4	女	戶	外鄉鎮	遷入
28	27	26	23	43	7	13	男	女	外縣	遷入
57	30	26	9	17	4	9	女	戶	外縣	遷入
1		1	2			1	男	女	外省	遷入
2		3	5		1	4	女	戶	外省	遷入
		3	2		1	4	男	女	外鄉鎮	遷入
20	22	21	27	14	17	12	女	戶	外鄉鎮	遷入
46	53	49	57	31	38	29	男	女	外縣	遷入
45	39	40	50	30	35	26	女	戶	外縣	遷入
7	15	11	19	26	10	12	男	女	外省	遷入
13	31	34	69	67	41	40	女	戶	外省	遷入
9	32	22	28	39	18	19	男	女	增	本月份戶口數
1							女	戶	減	本月份戶口數
2	1	1					男	女	總戶	本月份
1	2	1					女	戶	數	口份
1							男	女	結婚	
							女	戶	離婚	
34	4	6	24	12	14	13	男	女	總戶	本月份
27	37	64	136	89	190	111	女	戶	數	口份
	2	36	85	75	78	151	男	女	結婚	
37295	37294	37298	37304	37328	37340	37354	女	戶	離婚	
83954	83981	84018	84032	84218	84307	84497	男	女	結婚	
71958	71924	71926	71952	72047	72122	72200	女	戶	離婚	
45	42	34	25	31	4		男	女	結婚	
45	42	34	25	31	4		女	戶	離婚	
1		1	2	1	2	3	男	女	結婚	
1		1	2	1	2	3	女	戶	離婚	

72251女84608男37357戶：數口戶時查編：註附

四、編訂門牌

本縣以南田原有之八鄉鎮及臨甯二縣二十三鄉鎮劃併而成。過去各地門牌均不一致，且多殘缺，深有重行編訂之必要。經於三十二年擬訂計劃及辦法，通令各鄉鎮編造門牌清冊，並招標承製。後因浙東事變突起，無形中輟。三十三年一月間，復經積極着手辦理，於三月底招工包製齊全。當經擬具編訂門牌注意事項，每鄉指派督導員一人，於四月四日出發編訂，除南田區情形特殊暫緩辦理外，其餘二十三鄉鎮，均已依照規定日期，於四月十五日以前，全部編訂完竣。

五、厘訂鄉鎮界牌

本縣自成立以來，各鄉鎮界限均未切實厘定，至糾紛迭起。經派員會同鄉鎮長，依天然形勢，並參照當地人情風俗，重新加以厘定。並遵照省令，樹立鄉鎮界牌。除南田各鄉鎮，因受敵偽竄擾，未曾辦理外。其餘二十三鄉鎮，均經分別勘劃立界，本縣鄉鎮界綫於焉確立。而行旅來往，亦稱便不少。

六、實施戶口抽查

本縣為檢查各地辦理戶口異動登記準確性計，特遵照規定每三個月由各區署及駐區指導員策動，舉行戶口抽查一次。每鄉抽查三保，每保抽查三甲，甲內挨戶抽查。城區之海游鎮，由鎮公所會同警察局每十天舉行抽查一次。其有形跡可疑或漏編戶口等情事，均經依照規定，分別送辦或補列，三十二年抽查結果，以龍山鄉準確性百分之一百成績最優，三十三年以山場鄉準確性至百分之一百為最優。此外並參照本縣非常時期臨時清查戶口辦法，在各重要地區，實施戶口突擊檢查。使不肖之徒，無法混賬，以達成政治清匪之目的。

庚、改良婚喪禮制

本縣民間婚喪禮制，向多沿襲舊俗，繁文縟節，侈事鋪張，實背戰時節約要求，本府特參照本省厲行戰時節約辦法大綱，暨推行集團結婚，公墓建設等法令，訂定本縣改良婚喪禮制實施辦法，通飭施行。以節減無謂糜費。樹立善良風尚。期能與推行集團結婚，公墓建設等要政，一貫實施。收獲事半功倍之效。施行以來，成績尙稱美滿，至本縣首屆集團結婚，係于三十三

年十月十日舉行，參加新人，共有四對。本府爲移風易俗，便利推行計。經于事前慎爲籌備。其如禮堂之佈置；新人之粧束；儀式之進行；觀禮席位之排列；觀禮來賓之招待；悉本隆重簡單之原則，妥爲設計。並廣發觀禮券，宣導人民入場觀禮。藉使民間風俗，日趨文明。當時觀衆千餘人，莫不同聲贊美，公認合理，其對本縣禮俗行政之推進，裨助實多。（附三門縣改良婚喪禮制實施辦法）。

三門縣改良婚喪禮制實施辦法

卅三年第二十四次縣政會議通過
卅三年十二月公布施行
民政廳卅四年一月廿四日泰字第255號指令核准備案

甲、總則

第一條 三門縣政府爲改良民間禮俗減免無謂糜費以適應戰時節約要求起見特參加本省厲行戰時節約辦法大綱及有關禮俗法令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縣婚喪禮制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行之。

乙、實施辦法

第三條 婚嫁應以簡單方式行之除訂婚結婚得舉行儀式外其餘舊俗之「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婚」「親迎」及其他繁褥禮節概予廢除。

訂婚結婚禮節規定如左：

1. 訂婚 由男女雙方當事人及家長于決定締結婚姻關係後邀同雙方介紹人之其儀式爲（一）介紹人正式介紹雙方當事人相見（二）介紹人介紹當事人與對方家長相見（三）介紹人介紹雙方家長相見（四）介紹人宣讀訂婚證書（五）當事人，介紹人，家長依次用印（六）交換訂婚戒指或其他紀念品（七）介紹人致詞（八）家長訓詞（九）來賓祝詞（十）禮成
2. 結婚 由當事人及家長擇期邀請證婚人及介紹人之其儀式爲（一）奏樂（二）司儀人糾儀人入席（三）男賓入席（四）女賓入席（五）親族入席（六）主婚人入席（七）介紹人入席（八）證婚人入席（九）新郎新娘入席

(十)奏樂(十一)全體向國旗行禮(十二)奏樂(十三)新郎新娘相向行三鞠躬禮(十四)證婚人宣讀結婚證書(十五)新郎，新娘，證婚人，介紹人，主婚人依次用印(十六)奏樂(十七)證婚人致詞(十八)介紹人致詞(十九)來賓致詞(二十)主婚人訓詞(廿一)新郎新娘致謝詞(廿二)奏樂(廿三)證婚人，介紹人，主婚人依次退席(廿四)新郎新娘並立攝影(廿五)禮成。

第四條 訂婚，結婚，雙方除得贈送必要之嫁粧衣物禮品暨略備經濟茶飯招待親友外其餘不必要之糜費如雙方餽送消耗物品舉行盛大宴會等均絕對禁止，

舉行結婚儀式以參加集團結婚為原則。

第五條 喪葬務須符合莊嚴隆重簡單節約為原則取締厚殮厚葬農地造墳與浪費人力物力之墳墓建築及迷信陋習，喪葬時除親友執紼外不得使用封建儀仗。

第六條 死者親屬戚友除對死者料理殮葬並舉行莊重簡單之追悼儀式參加執紼致祭外均不得在喪家恣意聚談，追悼會儀式為一，主祭者陪祭者就位二，與祭者就位三，奏哀樂四，全體向死者行禮五，上香六，獻花七，獻酒八，讀祭文九，報告死者生前事略十，演說十一，奏哀樂十二，禮成。

丙、附則

第七條 本辦法之實施應先從勸導着手，如有違犯本辦法第四條甲款及第三條第五條第六條各項規定經勸導無效者除依照本有履行戰時節約辦法大綱丙款第四項規定辦理外并得酌情處罰購買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之節約建國儲蓄券。

第八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起施行。

辛、興辦鄉鎮造產業

鄉鎮造產業，為奠定鄉鎮自治財政基礎之要政。本縣地臨濱海，土地遼闊，公有海塗及荒山荒地，請待開發。以之作爲鄉鎮造產業，實屬一舉數得，經依照各鄉鎮實際情形，因地制宜，分爲築塘成田；築塘養魚；海塗養煙；開墾荒地；種植芋

蕪雜稜；建造改良水磨；開設磚瓦窯及農場等九類。各鄉鎮除南田區因受敵偽蹂躪，民力凋敝，暫緩舉辦造產外。其餘二十三鄉鎮均於三十二年九月間，一律組織成立鄉鎮造產委員會，并即督飭擬訂，三十二年度造產計劃進度表概算書彙報省廳核備。十月份起按照計劃造產項目及興辦時間，分刊督飭各鄉鎮發動義務勞役，切實辦理。惟因事屬草創，各鄉鎮造產基金尙未籌有大宗來源，致多未能大規模興辦，造產收益亦嫌微少，三十三年九月考查各鄉鎮造產成績以珠溪，葛香，石婁，三鄉為最佳。三十三年造產計劃，亦經督飭擬送來縣。自十月起開始督辦，今後擬按年遞增鄉鎮造產收益，硬性規定其百分比，以期確實有效，（附三十二年度造產計劃報告表、概算書、實施情形報告表及成績考核表，三十三年度造產計劃進度表及概算書）。

三門縣各鄉鎮二十二年度造產事業計劃報告表

鄉鎮名稱	造產事業種類	造產事業計劃要點	造產事業需用造產勞力人工數	造產事業需用工具材料種類數量及來源	造產事業需用田地塘山面積數及來源	備考
任郡鄉	開墾荒地 地設立 場公有	1. 本年十月間建造草舍三間擬作工人之住宿 2. 於十月下旬造具征工壯丁名冊呈請核 定服役天數 3. 於十一月下旬開始 月開工開墾至明年二 月間完成	雇傭長工二人常年 工作	重要工具如鋤犁耙 刀等購置約一萬元 子麥籽花約一萬元 建麥舍約七千元 工資肥料等約一萬 三千元	山地五十畝由邵氏 族山太平庵山撥充	全鄉計七 丁每名規 定服役壯 丁每壯
楊家鄉	開墾荒地 地設立 場公有	1. 於本年十月下旬至 十一月月中旬辦理征 工手續 2. 十一月下旬開始征 收貸役金	雇傭長工一人常 居工作	所需工具大部向民間 借用必需購置用具有 需五千元花生等種子 約五千元工資肥料約 一萬元	山地三十畝係第九 保荒山可供墾殖	全鄉計九 丁每名擬 定每壯

縣渚鄉	梅家鄉	包家鄉
<p>有開墾公 林墾場</p>	<p>有開墾公 林墾場</p>	<p>有開墾公 林墾場</p>
<p>1. 於本年十月下旬至 1. 於本年十月下旬至 1. 於本年十月下旬至</p>	<p>1. 確定林場地點為大 1. 確定林場地點為大 1. 確定林場地點為大</p>	<p>1. 於十月中旬至十一 1. 於十月中旬至十一 1. 於十月中旬至十一</p>
<p>來源約計二萬元 來源約計二萬元 來源約計二萬元</p>	<p>來源約計三千元 來源約計三千元 來源約計三千元</p>	<p>來源約計二萬七千八 來源約計二萬七千八 來源約計二萬七千八</p>
<p>人工約計二千工 人工約計二千工 人工約計二千工</p>	<p>人工約計一千工 人工約計一千工 人工約計一千工</p>	<p>第一年開墾工程二 第一年開墾工程二 第一年開墾工程二</p>
<p>建築草舍一所約計五 建築草舍一所約計五 建築草舍一所約計五</p>	<p>3. 開支預定三千元 3. 開支預定三千元 3. 開支預定三千元</p>	<p>各工種計七千元 各工種計七千元 各工種計七千元</p>
<p>種芋十畝 種芋十畝 種芋十畝</p>	<p>荒山十五畝 荒山十五畝 荒山十五畝</p>	<p>經鄉民代表會決定 經鄉民代表會決定 經鄉民代表會決定</p>
<p>全鄉丁服 全鄉丁服 全鄉丁服</p>	<p>全鄉丁服 全鄉丁服 全鄉丁服</p>	<p>全鄉丁服 全鄉丁服 全鄉丁服</p>

六寮鄉	永豐鄉	琴江鄉
收回公塘岸地植棉	築塘成田	海塗養煙
1. 十月間調查塘地畝 2. 十一月間調查塘地畝 3. 十二月間調查塘地畝 4. 十一月間調查塘地畝 5. 十二月間調查塘地畝	1. 十月間核造征工壯 2. 十一月間核造征工壯 3. 十二月間核造征工壯 4. 十一月間核造征工壯 5. 十二月間核造征工壯	1. 擬將本鄉平地至長 2. 擬將本鄉平地至長 3. 擬將本鄉平地至長 4. 擬將本鄉平地至長 5. 擬將本鄉平地至長
1. 所開始征工墾殖 2. 產時歸還 3. 產時歸還	1. 所開始征工墾殖 2. 產時歸還 3. 產時歸還	1. 所開始征工墾殖 2. 產時歸還 3. 產時歸還
資金預計九千五百元 來源除貸外擬以 鄉倉積谷抵押借款	資金預計六萬元 來源除貸外擬以 鄉倉積谷抵押借款	資金預計一萬二 千元 來源除貸外擬以 鄉倉積谷抵押借款
需用牛工二十天 年開墾播種需四百 工 雇長工一人負責 管理	工程約三千工	人工約計一千二百 工
元人薯 工肥種 子料等 約需八 千元	木榴欵把弓綫向各保 征用樹木柴草石灰 石條樹木約計三萬 元 匠工及人工伙食約 三萬元	1. 鐵鋤五十把向民間 借用 2. 木樁一千株毛竹五 千斤購辦 3. 煙苗二千斤向海塗 採捕
塘地四十畝左右 以公有慈勝懸落陳 一帶荒山平地地經 鄉民大會決定劃歸 造產會墾殖	無稅荒塘計四十五 畝	海塗墾塘二處每處 十畝 建公嶼塘三畝 鷄公嶼塘三畝
全鄉一役 壯丁一千 三百人 每人 服三天	全鄉一役 壯丁一千 三百人 每人 服三天	全鄉一役 壯丁一千 三百人 每人 服三天

三
門
年
錄

九七

上葉鄉	高規鄉	葛香鄉	魚整塘養
<p>塘公有魚 磨公有水</p>	<p>有建農公 田築公</p>	<p>田修樂塘</p>	<p>魚整塘養</p>
<p>2. 1. 以第五保下流溪 1. 以第三保田洋邵地</p>	<p>4. 於三十二年二月開 3. 於十一月下旬開始築 2. 於十一月開工 1. 於十月開工</p>	<p>4. 築湖二月中旬開始疏浚 3. 築湖二月中旬開始疏浚 2. 築湖二月中旬開始疏浚 1. 築湖二月中旬開始疏浚</p>	<p>1. 於本年十二月間將 建竹欄以資養魚</p>
<p>資金一千六百元 來源除貸役金外均由</p>	<p>資金預計二萬元</p>	<p>資金預計二萬元 來源除貸役金外不敷 數向股戶籌借</p>	<p>資金預計二萬元 來源除貸役金外不敷 數向股戶籌借</p>
<p>人工預計二百五十 匠工三十 人工預計一百工</p>	<p>全部工程計一萬工 本年征工四千工</p>	<p>築湖工程約二千五 百工 疏浚湖約五百工</p>	<p>築湖工程約二千五 百工 疏浚湖約五百工</p>
<p>木材約需三千元 匠工 竹與松樹約一千六百</p>	<p>器具借用計工價一萬五 千元 其餘各項開支約一萬</p>	<p>材料柴薪樹木費用石 料石柴薪樹木費用石</p>	<p>工具土畚由鄉自備 鐵鋤頭向民間征用 材料柴薪樹木費用石</p>
<p>水磨一所 魚潭共計十畝</p>	<p>荒田約一百畝 係因前溪原為私田 田產被水冲塌無 力開闢荒蕪已放棄</p>	<p>塘名(盧宗塘) 面積二十五畝 完竣即可成田積約 十五畝</p>	<p>塘名(盧宗塘) 面積二十五畝 完竣即可成田積約 十五畝</p>
<p>全鄉役壯丁 約計七百人 每人服</p>	<p>全鄉役壯丁 預計計九百人 每人服</p>	<p>全鄉役壯丁 預計計九百人 每人服</p>	<p>全鄉役壯丁 預計計九百人 每人服</p>

吳香鄉	石婁鄉	珠溪鄉	
建築公所	開墾地	公有林	公有水
<p>3. 第八保北山潭加以修築疏濬為公共養魚池</p>	<p>1. 於十月間辦竣征工 2. 於十一月間開始墾 3. 荒於三十三年五月間翻土播種芋麻</p>	<p>1. 利用山標樣樹木為公 2. 於十月間開墾 3. 荒於三十三年五月間翻土播種芋麻</p>	<p>1. 在文昌閣下建造水磨一所 2. 於十一月間開始建 3. 築基地及水壩</p>
鄉公所設法籌墊	資金約計三千元 除源貸役金不敷數由 元	資金三百元	資金約五千元 資金由鄉公所籌借
人工約五百工 匠工三十工	疏池約二百工	人工一百工	人工二百工 人工三百工 人工二百工 人工二百工
木材稻草約計一千五百元 匠工約一千五百元 磨石約二千元 畚箕魚苗約二千元	需用農具向民間征用 種子及肥料等向就地採購	鋤頭畚箕向民間借用 瓦片磚頭由鄉就地採 購匠工役外餘給匠工 資	
文昌閣下舊有磨基十畝	植蘇土地分保擇定 公有荒地每保三畝 合計五十二畝由勘定 產委會同勘定	荒山五畝 荒地五畝	利用裏葉原有水磨 基地
役一天	二名百約役全 天服定五計壯鄉 役每十三丁服	全鄉 役壯計一丁服 一丁每	全鄉 役壯計一丁服 一丁每

蛟龍鄉	山場鄉	小堆鄉	沿江鄉
築塘開地	蘇藝植芋	場公有林	海塗養蠶
1. 於本年十月間辦竣 征工手續	植於本年冬季開辦 至三十三年度開始	於三十三年春購置松 苗征工栽種	1. 在十保方山海塗築 橋一種養蠶四週以 資一種保蠶北沙海 六種小漁西各徒香 一養蠶計劃同前 於本年冬季置辦木 椿於明春征工捕捉 4. 以作蠶苗
資金三千元 來源鄉內自籌	資金五百元 來源由鄉墊籌	資金一千元 來源由鄉自治費項下 墊支	資金約一萬六千元 來源在鄉內股戶籌借
人工一千工	墾地人工四百工	植樹人工三百工 採苗一百工	築塗打樁人工約二 百工 採捕蠶苗約二 百工
築堤工具向民間借用 木料柴草就地購置	刀鋤畚箕由勞工自行 帶用 種子分根法	鋤頭畚箕由各壯丁自 帶 樹苗一萬株向臨海購 買	1. 鐵線二十把借用 2. 鐵線六十張木樁五 百根約需一萬六千 元 3. 蠶苗一千斤採捕
土名谷堆塘約計二 十五畝係無主荒塘	荒地十餘畝	荒山約十畝係本鄉 公有荒山	海塗二十畝
全鄉丁 役壯丁	全鄉丁 役壯丁	全鄉丁 役壯丁	全鄉丁 役壯丁

龍山鄉	城關鄉	雙溪鄉	澧浦鄉
開地植 芋麻	海塗養 鹽	公營煎 樟油	公有林 場
於本年冬着手墾闢至三十三年度開始種植	1. 在本鄉開闢港口海塗 2. 釘木樁用廢作欄 3. 於三十三年度二月間採集煙苗播養海塗	1. 本鄉境內公有山麓 2. 伐時期者採伐樟油 3. 或向私人拚取樟樹	1. 十一月間勘定場地 2. 於明春種植桐松 3. 於明春開闢荒地 4. 三十四年可種棉花
資金一千元 來源由鄉自籌	資金約六千元 來源由鄉自籌	資金五千元 來源由鄉自籌	資金一千元
墾地人工五百工	築塗打樁等約一百工 採捕煙苗約二百工	1. 每灶五百工需用壯丁四名輪流征用 2. 伐樟樹時動員全鄉壯丁	人工五百五十工
農具向民間借用 種子分根法	1. 鐵锹等向民間借用 2. 鐵鑿木樁購辦約計六千元 3. 煙苗三百斤採捕	蒸鍋木桶置備約需二千元 準備金三千元	鋤頭等向民間借用 松苗種向天台購買
荒地約十五畝	海塗十畝	樟樹來源除征用公有向外向民間價拚	荒地一百十二畝
全鄉丁服	全鄉八名丁服	全鄉八名丁服	全鄉丁服 每名約預計千丁 役每人預定天

三 門 年 鑑

海游鎮	公有林	1. 征用海游新場全部塘地該地曾植三年 2. 向有少數桐樹本年 3. 征工收權已熟桐子 4. 於明春再行開播	資金約四千六百元 來源由鄉自籌	本年征工五十工收 穫已熟桐子明春播 種施肥除草約計一 千工	農具向民間借用由鄉 自備若干鋤頭及竹籬 以備雇工使用	海游新場全部面積 約一百畝由海游章 氏族內撥助	約五百 每人平均 役每人一 天
-----	-----	---	--------------------	--	----------------------------------	-------------------------------	--------------------------

三門縣造產經費概算書

款項	科目	目	概	算	數	備
一	築	塘成田經	費	三〇〇、三六〇、〇〇〇	〇〇	全縣計葛忝永豐高棍三鄉合計如上數
二	購	置	費	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除義務勞動服役外聘用專門技術人員費用約計如上數
三	預	備	費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購辦器具及木材種子等費用約計如上數
二	海	塗	費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全縣計琴江潛江城關三鄉合計如上數
一	工	資	費	三四、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雇長工費用合計如上數
二	購	置	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	配置器具採購種子等費約計如上數

考

三	預備費	十二、〇〇〇・〇〇	全縣計任邵楊家二鄉合計如上數
三	開墾荒地經費	六一、〇〇〇・〇〇	除義務勞動服役外並聘用石工及專門人材費用約計如上數
一	工費	一六、〇〇〇・〇〇	購辦器具及採購種子等費用約計如上數
二	購置費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	預備費	一五、〇〇〇・〇〇	
四	種植芋麻雜糧經費	三八、〇〇〇・〇〇	全縣計歷渚六紫石婁珠溪山場蛟龍龍山七鄉合計如上數
一	工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除義務勞動服役外並雇長工等費用合計如上數
二	購置費	一一、〇〇〇・〇〇	除器具向民間借用外並配置應備農具及採購種子等費用合計如上數
五	預備費	七、〇〇〇・〇〇	
三	造林經費	三七、七六〇・〇〇	全縣計包家梅家珠溪小堆漣浦海游六鄉合計如上數
一	工費	一二、〇〇〇・〇〇	雇工料理林園業務費合計如上數
二	購置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	購辦器具及樹苗合計如上數
三	預備費	五、七〇〇・〇〇	
六	築塘養魚經費	八、六〇〇・〇〇	全縣葛岙上葉吳岙琴江四鄉合計如上數
一	工費		全部利用義務勞動服役
二	購置費	六、六〇〇・〇〇	採購魚苗約計如上數
三	預備費	二、〇〇〇・〇〇	
七	建築瓦窰及其他事業經費	三一、〇〇〇・〇〇	全縣計上葉吳岙珠溪雙溪四鄉合計如上數
一	工費	七、〇〇〇・〇〇	除義務勞役外並聘用技術人員費用約計如上數

三 門 年 鑑

水豐鄉	六寮鄉	懸渚鄉	梅家鄉	包家鄉
築塘成田	繳回公有 塘地植棉	開立公有 農場	開墾公有 林場	開闢公有 林場
修築無稅	依照本省 鄉鎮造產 辦法第九 條第一款 規定收回 公有地 種植棉花	開墾荒山 荒地種植 芋藤花生 甘蔗花生	開墾荒山 種植竹桐 松	開墾荒地 種植茶桐 桑竹
五成	五成	五成	三成	四成
三十二年三月	三十二年三月	三十二年三月	三十二年三月	三十二年三月
水澆鐵把	費辦五共農旋費荳 三鋤百計工肥一 千元頭元三一人 等製千	播本年一 種年一 月	植年開開年 竹二墾始十 桐月於十二 松栽本備月	竹類積墾十 茶明春種二 桐栽種種月 桑我種種年
無稅荒塘	畝塘地四 左右十	共荒山 三十荒地 畝	畝荒山 十五	畝山地 四十
六〇〇〇元	九五〇〇元	二〇〇〇元	三〇〇〇元	二六六〇元
三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二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三 二 年 錄

一〇五

葛香鄉		琴江鄉
修築塘田	築塘養魚	海塗養煙
仲成良田	養魚	將鄉屬平
潛湖養魚	將鄉屬平	荒田開墾
八成	六成	五成
2.月開年1.三	魚成將年於	始年3.開本完至開年
疏2.月開年1.三	苗並竹十二	播五三始年成十始十
湖十底始十一	養魚放欄建	種月十養九二二築塘
塘二完修一月	年三十三	開三魚月於月
月成築	年二月三	年三月
樹材民歛鄉工	百斤毛竹五	人株木
木料間鋤自備	元魚苗五千	民鐵鋤一
征柴征頭備	五畝	萬辦番柴條保
用薪用向鐵	海塘二十	元約其草樹征
魚塘六所		畝計四十二
2000元	1000元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3000元

吳香鄉	上葉鄉	高視鄉
建築公所 水磨一所	修築公有 魚塘	開墾公有 農田
於鄉屬新文 昌閣下水	修築北山八 作爲公濬	開墾前溪傍 寺前水冲
七 成	七 成	六 成
於三十二年 十一月開始 建築	三十二年 十二月前 完成	三十二年 十二月前 完成
三十二年 一月三十一 日	三十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三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 日
木竹約計 五千元	竹與松樹 約一千六百 元	木料約需 一千元約二 千元
磨基五畝	魚潭共計 十畝	水磨一所
五〇〇元	一六〇〇元	五〇〇元
征用勞力 五〇工	工人一〇	征用勞力 工人三〇

三 門 年 錄

珠溪鄉	石妻鄉	潘樂公有	磨一所
開墾公共林場	開墾公有荒地植芋	疏濬鄉屬馬路旁舊塘基作魚池	
利用鄉屬對面一帶荒地栽種樹木為公共農場	將鄉有荒地開墾植芋		
九成	八成	九成	成十二月完
於三十二年十一月	於三十二年十一月	於三十二年十一月	
底栽種完	間開墾於三十二年二月	間開墾於三十二年一月	
購苗就地採	需用農具向民間征	需用農具向民間征	
荒山五畝	荒地五十畝	馬路旁塘五畝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二〇〇元	
一〇〇工	七〇工	二〇〇工	
珠溪鄉	石妻鄉	潘樂公有	磨一所
開墾公共林場	開墾公有荒地植芋	疏濬鄉屬馬路旁舊塘基作魚池	
利用鄉屬對面一帶荒地栽種樹木為公共農場	將鄉有荒地開墾植芋		
九成	八成	九成	成十二月完
於三十二年十一月	於三十二年十一月	於三十二年十一月	
底栽種完	間開墾於三十二年二月	間開墾於三十二年一月	
購苗就地採	需用農具向民間征	需用農具向民間征	
荒山五畝	荒地五十畝	馬路旁塘五畝	
三〇〇元	三〇〇元	二〇〇元	
一〇〇工	七〇工	二〇〇工	

二〇六

山場鄉 墾殖芋麻	小雄鄉 公有林場	沿江鄉 海塗養蠶	業公營小工	建築公共 水磨	廁所
芋麻地種植	公有荒山 栽種樹木	蠶一團保保六於 蚶塊築各第保鄉 之用養塗一十第	瓦設立公有	水磨頭設一	香上下街 口分設公 所劇所一
二成	五成	三成	七成	十成	
三冬三 年開三 始十	年三十一 春三十二 栽三十三 種	蠶征三事築木年於 苗工年於海棧並置 栽捕春三塗竣圍辦 種間十	築年於三 完三十三 成月建	殿年於三 完一月三 成建	造年二 完月建 成
年三十三 七月	年三十三 四月	年三十三 六月	年三十三 四月	年三十三 一月	年三月
器具借用	買一借鋤 百株用頭 購樹樹斧 苗苗苗	苗材元一 採借其萬 捕用餘六 種蠶器千	一建 所築 草舍	就地探 購磚瓦	石灰探購
畝荒地十五	荒山十畝	畝海塗二十		基地原有 水磨	
500元	1000元	16000元	10000元	3000元	
500工	500工	500工	100工	100工	

蛟龍鄉	山	漫浦鄉	雙溪鄉	城關鄉	龍山鄉
築塘開地		開墾荒地	公營燒製樟油	海塗養蠶	墾植芋麻
將鄉屬土	名無主荒	塘成築壩	將鄉屬土	在本鄉浦	開墾鄉有
於三月	於三月	於三月	於三月	於三月	於三月
栽種	栽種	栽種	栽種	栽種	栽種
年三十三	年三十三	年三十三	年三十三	年三十三	年三十三
年四月	年四月	年六月	年七月	年四月	年三月
工具借用	木料柴草	鋤頭等向	燒鍋木桶	燒斲木桶	農具向民
荒地二十	荒地一百	荒地一百		海塗十畝	荒地約十
三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五〇〇元	六〇〇元	三〇〇元
一〇〇工	五〇工	五〇工	一〇〇工	三〇〇工	五〇〇工

山場鄉	小雄鄉	沿江鄉		珠溪鄉	石斐鄉	吳香鄉	上葉鄉	高稅磨	葛香鄉	琴江鄉	永豐鄉	六菴鄉
壘植芋蔴	公有林場	海塗 壘 蚶	公共廁所 小工業 水	關建公共 場林場 建造	農開壘 場植公 芋有	溶建築公 築公有 魚池	疏修築公 溶築公有 魚塘	有壘 農開 田公	溶修築 湖築 養塘 魚田	築海塗 塘養 魚	築塘成 田	場收地 回植公 棉有
60	60	62		85	60	65	65	60	68	65	60	60
否	是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60		30										
60	80	65		100	88	82	82	80	85	82	80	80
60	70	63.5		92.5	74	73.5	73.5	70	75.5	73.5	70	70
丙	乙	丙		甲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次記過一		次記過一		一記大功	次記功一	獎傳令嘉	獎傳令嘉		次記功一	獎傳令嘉		

由縣依法製頒領導旗

海游鎮	龍山鄉	城關鄉	雙溪鄉	澧浦鄉	蛟龍鄉
有劃 林建 場公	墾 殖 芋 麻	海 塗 養 蠶	製公 樟營 油燒	劃開 建墾 林荒 場地	築 塘 闢 地
60	60	60	60	60	60
是	是	是	否	否	是
			70	60	
82	78	80	60	60	76
71	69	70	60	60	68
乙	丙	乙	丙	丙	丙
			次 記 過 一	次 記 過 一	

三門縣各鄉鎮三十三年度造產事業計劃及進度報告表

石斐鄉	鄉鎮名稱	造產事業之種類	每種造產事業計劃及進度	每種造產事業需用勞力人工	每種造產事業需用工具材料及來源	每種造產事業需用田地山塘面積數及來源	備考
1. 建設公有農場	1. 建設公有	擬在本鄉第八保開墾冬種芋下謝溪灘在	擬用資金五千元需用勞力人工二千五百工	所需用工具材料及種子均由造產會籌給	利用原有田謝被水沖約二十五畝		1. 甲乙級壯丁計八百九十四名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服勞役五天半強
2. 建設公有水磨	2. 建設公有	擬在本鄉第三保冬	擬用資金五千元需用勞力人工一千七百工	同上	利用原有塘一口		
3. 建設公有魚池	3. 建設公有	擬在本鄉第十保石	擬用資金二千元需用勞力人工五百工	同上	利用原有塘潭開		
4. 建設公有	4. 建設公有	擬在本鄉第四保嶺	擬用資金二千元需用勞力人工三百工	同上	擬商征原有嶺口		

高根鄉	珠溪鄉					
1. 創辦磚瓦	8. 公有魚塘	7. 墾植荒山	6. 公有畜牧場	5. 設置磚瓦	4. 公有水磨	3. 公有廁所
先以義務勞力建築	擬在冬季前開濬魚塘一口養魚二萬尾	開墾荒山五畝擬植母竹二十株	擬開闢畜牧場一所購養雞百隻鴨五十隻	擬在秋期開辦磚瓦密一所	擬在珠香街附近建設水磨一所	擬在夏季前在珠香街建設公廁一所
資金需計三萬二千元	需用資金四千五百元	需用資金一千元	需用資金一萬元	需用資金一萬元	需用資金二萬元	需用資金五千元
需勞力二百二十工	需勞力四百八十工	需勞力一百工	需勞力四百工	需勞力一百工	需勞力一百五十工	需勞力五十工
工具除由服役人自備	除魚苗二萬尾由鄉會購辦外工具由勞	鄉外應備栽植工具由勞	除畜養類及木竹材料由鄉會購辦外工	自備養類及木竹材料由鄉會購辦	備製磚瓦原料由鄉會購辦	所帶木料由鄉會購辦
利用年久無主之	利用鄉公有地三畝濬作養魚塘	利用無主荒山地五畝作為植竹地	利用鄉公有荒地一所作為建畜牧場	租用民地二畝	租用民地一畝	租用民地五分
1. 甲乙級壯丁合	1. 甲乙級壯丁合計七百另九名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服勞役二天					

廁所

口店街建設公廁所

由造產會籌劃

工

需用勞力一百工

店街原有坑廁地約二分

1. 甲乙級壯丁合計七百另九名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服勞役二天

吳岙鄉		上葉鄉		密
1. 創辦瓦窯	3. 修辦水磨	2. 開墾荒山	1. 開闢荒地	2. 創辦公礮
一、建築瓦廠及瓦窯 二、雇用製瓦匠工	將第五保之新修路廊已毀水磨加以修理 一、建築瓦廠及瓦窯 二、雇用製瓦匠工	將第三保白唐山之公有天山加以培植 將第五保之新修路廊已毀水磨加以修理	將第二保雁山後開闢為公有	先築基地及購買石礮石圍等材料 先以勞力築堤
資金融約需計二萬元由各保負擔	資金融約需計一萬二千三百元擬集股借用	資金融計四千二百五十元	資金融計九千一百元	資金融計二萬元 或由居民自動捐助 或由借墊 商借一萬二千元 公款公產內原有之 一部墊用之 資金融計二千元 商由民台股投資
勞力人工一百五十工	勞力七十四工	勞力六十工	勞力一百三十工	勞力二百工 勞力一千工
由鄉公所統籌購辦 十雙稻草竹等 所需鋤頭十把 由各股份借用	木料向保內購買磨 由各股份借用	樹苗擬向縣農林場 購用	種籽用具均由鄉內 自籌 保內居民借用之 人自帶外不敷時 需用工具除由服役 借用之 購用外其餘輕便工 具向保內或服役人 購用	除牛犂鋤種籽等需 用外其餘輕便工 具向保內或服役人 購用 除石器木材購置外 餘由服役人攜帶應 用
擬向地主租用之	擬由各股份劃助 面積二畝	山之面積約十畝 係公有天山	塘兩口面積約計五 畝 地八畝 地係公有荒壇	利用久無業主之 荒地約計五分 利用被溪水沖坍 之無業主荒地約 計八畝
1. 甲乙級壯丁 計五百另二名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服勞務 十五天	1. 甲乙級壯丁 計五百另二名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服勞務 十五天	1. 甲乙級壯丁 計八百另八名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服勞務 三十天	1. 甲乙級壯丁 計八百另八名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服勞務 三十天	1. 計九百三十名 勞動服役平均 每名壯丁全年 應服勞務二十 天

楊家鄉					任邵鄉
4. 創設公有水碾 3. 收辦公有廁所 2. 開墾公有林場 1. 墾植荒山			4. 疏濬魚池 3. 創辦水磨 2. 創辦林場 1. 開墾公有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將鄉公所外私地與所有權人商購收回 將鄉公所外私地與所有權人商購收回 將鄉公所外私地與所有權人商購收回 將鄉公所外私地與所有權人商購收回	本鄉第七保後門山十八畝地方墾植油茶 本鄉第七保後門山十八畝地方墾植油茶 本鄉第七保後門山十八畝地方墾植油茶 本鄉第七保後門山十八畝地方墾植油茶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一、立標牌及總土 二、請領苗木 一、開掘水道及磨 二、購買磨石及一切配置並擬在 一、疏濬及築岸 二、購買魚苗 一、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二、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三、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四、擬在本鄉一處開墾荒地	
擬向縣墊借六千元 擬向縣墊借六千元 擬向縣墊借六千元 擬向縣墊借六千元	擬用資金五千元 擬用資金五千元 擬用資金五千元 擬用資金五千元	需用資金二萬元 需用資金二萬元 需用資金二萬元 需用資金二萬元	各保設法負擔 各保設法負擔 各保設法負擔 各保設法負擔	資金需一千元由各保設法負擔 資金需一千元由各保設法負擔 資金需一千元由各保設法負擔 資金需一千元由各保設法負擔	
勞力一百工 勞力一百工 勞力一百工 勞力一百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一千工	勞力人工二千工 勞力人工二千工 勞力人工二千工 勞力人工二千工	勞力人工七千工 勞力人工七千工 勞力人工七千工 勞力人工七千工	
工擬給價收購 工擬給價收購 工擬給價收購 工擬給價收購	備購磚瓦木料等擬 備購磚瓦木料等擬 備購磚瓦木料等擬 備購磚瓦木料等擬	所購農具一部分 所購農具一部分 所購農具一部分 所購農具一部分	需用工具材料由鄉 需用工具材料由鄉 需用工具材料由鄉 需用工具材料由鄉	需用鋤頭畚箕木料 需用鋤頭畚箕木料 需用鋤頭畚箕木料 需用鋤頭畚箕木料	
許山利用本鄉附近荒地 許山利用本鄉附近荒地 許山利用本鄉附近荒地 許山利用本鄉附近荒地	收購地五分擬給價 收購地五分擬給價 收購地五分擬給價 收購地五分擬給價	墾植荒山二十畝先行 墾植荒山二十畝先行 墾植荒山二十畝先行 墾植荒山二十畝先行	需用公路塘基十 需用公路塘基十 需用公路塘基十 需用公路塘基十	擬向地主估價購用 擬向地主估價購用 擬向地主估價購用 擬向地主估價購用	
1. 甲乙級壯丁合計一千二百名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服勞			1. 甲乙級壯丁合計一千二百名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服勞		

包家鄉		梅家鄉	
3. 建設廁所 裝發	擬於本年春季建造 廁所二所	2. 創設造炭 窯	擬於本年夏季征工 築造造炭窯一所
開墾公有荒山播種 雜糧及植桐桑竹木 等林	擬於本年春季建造 廁所二所	1. 開墾公有 林場	擬即征工開墾種竹 一千株松五百株桐 三百株
擬於本年春季建造 廁所二所	擬於本年夏季征工 築造造炭窯一所	將入鄉公所附近收 購私人廁所作爲公廁 將家湖水流加以 溶築供作養魚	擬於本年夏季征工 築造造炭窯一所
需用資金八千元 款由鄉會自籌	需用資金五千元 擬向地行辦事處借 以本鄉積谷抵	需用資金二千元 擬在本年度鄉鎮事 業費項下動支	需用資金八千元 款由鄉會自籌
勞力一千五百工	需用勞力五十工	需用勞力約一千工	勞力一百工
工具除征工帶用外 不敷時由鄉會購置	材料由會購買工具 由勞工自帶	材料就地購買工具 由勞工自帶	工具征借畜類及材 料由鄉會購置
比照三十二年度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四十三 名	比照三十二年度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四十三 名	比照三十二年度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四十三 名	比照三十二年度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四十三 名
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役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役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役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役壯丁平均每名 一天半

懸渚鄉	六鰲鄉	永豐鄉
1. 開墾懸渚一帶 荒山	1. 建築公有塘塗	1. 植桐
擬定四月三十日征 工開墾至五月底 種生薯芋麻甘薯等 作物	定五月二十日興工 築塹 定六月十日征工修 成	三、擬定開墾河道 擬定本年四月開墾 土至三月十日止 散佈種籽並雇長 工照佈種籽並雇長
資金需費五萬元 擬將鄉積谷向地 行借貸	資金需費二萬元 擬將鄉積谷抵押 借貸	需用各種資金約 計一萬七千三百 元擬獎勵居民自 助捐助
勞力二千工	勞力四百工 勞力五百工	需用勞力一千另 四十工
1. 擬設草舍二所以 供工役住宿 2. 如需用不敷時 另添辦之	1. 需用工具擬向民 借 2. 購置石磨石碓 3. 購置捕魚用具及 考魚書本以供參 考	需用工具材料除大 部由鄉購備 類由鄉購備
原有荒山計四十 畝	利用舊有塘塗基 地一所面積一畝 大溪處面積三 畝	收原有塘塗二十 三畝
1. 年乙級壯丁合 計七百七十名 2. 平均服役全 年勞力每壯丁 應服役四十八 天	1.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四百七 十二名 2. 全年平均每 名壯丁應服役 一百八十天	1.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另二十 四名 2. 勞動服役平均

葛香鄉	琴江鄉
1. 修築板壁 隔荒塘	1. 築路養煙
1. 三月一日召開鄉鎮聯席會議擬	征工建築平岩武曲兩處海塗並在四週加釘木椿
除代役金撥補外	鄉會籌劃
勞力八百工	勞力六百工
板灰除一部分購置	苗野塗探捕
來塘面積約十五畝	塘三處約計二十畝
計甲乙級壯丁合	1. 計一千二百七 2. 全丁平均每名
	應征服役半年丁

2. 修築保和塘	
<p>1. 計已清丈塘城長 二八〇丈 一五〇丈 二五〇丈 年五成擬分 開鄉鎮日 會定代 估定築塘工程</p>	<p>2. 三月及五日 程積併計 面積估 員清丈 定造並方針派</p>
<p>3. 三月 月收代 征役募 役勞費 審查免 工服名 先着會 三月及五日 程積併計</p>	<p>4. 三月 月興工 器具 製匠 議及 開決 三月及五日 程積併計</p>
<p>5. 三月 月興工 器具 製匠 議及 開決 三月及五日 程積併計</p>	<p>6. 三月 月興工 器具 製匠 議及 開決 三月及五日 程積併計</p>
<p>餘向股戶勸募之</p>	
<p>勞力一萬九千六</p>	
<p>需征購工具計泥 溜鐵弓土畚鐵板石 鐘木柴薪石 岩種籽由耕種者自 備</p>	
<p>塘的面積約三百 有十畝是今年被 洪沖坍迄今未 修築</p>	
<p>2. 名 勞勸服役全年 平均每名壯丁 一應征勞役二 十一天弱</p>	

還浦鄉	
1. 開闢農場	
<p>營征 五 四 三 二</p> <p>房壯 完 月 一 三 前 十 木 十 分 九 具 器 收 役 經 七 查 名 編 決 開 五 百 五 百 需</p> <p>地丁 成 一 日 十 先 一 材 月 段 月 具 履 金 費 月 勞 冊 造 定 造 月 七 萬 工 一</p> <p>作開 禮 並 日 復 四 黎 月 柴 十 動 一 具 並 木 十 及 一 工 十 勞 六 產 十 石 元 基 萬</p> <p>爲開 舉 擬 工 年 成 二 薪 日 工 日 購 匠 五 征 日 免 五 工 十 委 員 日 召</p> <p>農原 行 全 至 二 半 十 擬 征 日 按 保 購 匠 五 征 日 免 五 工 十 委 員 日 召</p> <p>場有 落 部 四 月 數 日 在 用 保 鐵 製 招 代 募 役 審 役 日 會</p>	<p>支由 需</p> <p>給鄉 用</p> <p>事資 金</p> <p>業三 百</p> <p>費元</p> <p>項下</p> <p>工需</p> <p>勞力</p> <p>人工</p> <p>四十</p> <p>種需</p> <p>籽用</p> <p>由工 具</p> <p>會就 地</p> <p>採辦 借</p> <p>用約</p> <p>前五 畝</p> <p>房許 係</p> <p>基地 利</p>
<p>2. 十 計 甲 乙 級 壯 丁 合</p> <p>全 年 平 均 每 名</p>	<p>1. 十 計 甲 乙 級 壯 丁 合</p> <p>全 年 平 均 每 名</p>

小雄鄉	2. 建築塘田 3. 開墾荒山	2. 建築魚塘	2. 開築林場
1. 開闢林場 栽種林木	將九保北沙南山香 木山地墾作種植竹 征工開闢公有荒山 栽種林木	將北沙海塗九保 保塗等建築養蠶蠶 海塗等建築養蠶蠶 用	一、征工開闢仙岩 村裏香坑荒地 二、擬在荒地四週 種植松樹桐樹 三、擬築防石路 四、擬築防堤 五、擬築防溝
支鄉自治費項下墊	需用資金一萬元 款由鄉會籌劃	需用資金四千元 在鄉事費項下 動支如不敷時 由鄉會設法借 款由鄉會自籌	資金需約四千元 擬在鄉事費項 下支給如不敷 時由鄉會設法 借
需勞力四百工	需勞力三百工	需勞力四百工	需勞力人工二百 三十工
除林苗由會購備外 工具由征工自帶	購辦工具征借種籽由會 購辦	除種籽材料由鄉會 購辦外工具由勞 工自備	需用松苗六百株 桐樹六百株 擬購工具有人 自備
利用公有荒山十 畝	利用九保荒山二 十畝	塗用各保原有海 塗每保約計十畝	利用仙岩村私有 荒地百畝久荒 無人經理
1. 列比甲乙級壯丁合 計二千一百十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征服勞	1. 列比甲乙級壯丁合 計二千一百十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征服勞	1.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二百十 2. 全年平均每名 壯丁應征服勞	壯丁應征服勞 役半天

山場鄉 墾植芋麻	蚊龍鄉 建築池塘	城關鄉 1. 墾公眾運 勸場場地
征工種植芋麻	征工建築毀堆塘 在三十四年種棉花	擬着手植芋在三十 年以後每年可得 收利五千元
需資金五百元款 由鄉公所墊支	資金三千元款由 鄉會自籌	
需勞力四百工	需勞力一千工	勞力人工五百工
除種籽由鄉會購用 外工具征工自帶	工具由征工自帶木 料等由鄉會購辦	
利用公有荒山十 畝	利用穀堆塘無主 荒塘二十五畝	八畝
比照三十一年度 1. 列造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七千七百九 十八名 2. 全年平均每名 丁應征服勞 役半年 1. 列造 甲乙級壯丁合 計一千一百七 十三名 2. 全年平均每名 丁應征服勞 役一天 1. 計一千二百十 六名 2. 勞動服丁全 年 應征服勞役四 天	需松柏苗十萬株	五十畝
		二百畝河流
		利用舊有水磨基 地約地一畝
		需用資金二萬元 二百工
		一千工
		將兩頭門原有水磨 收來改設每年可得 約三千元 每月間捕可得收益 十元 得利益二千 十一年後以每年可 植松柏木十萬株二 得利益二千 十一年後以每年可 植松柏木十萬株二 得利益二千 十一年後以每年可 植松柏木十萬株二 得利益二千
		4. 收築水磨
		3. 保養魚塘
		2. 開植林木
		1. 墾公眾運 勸場場地

海游鎮	雙溪鄉	龍山鄉	
2. 疏濬門前潭蓄養魚苗	1. 開闢木杓山脚荒垵	建築樟油場	5. 創辦石灰窯
擬徵工疏濬門前潭蓄養魚類	開闢荒垵作爲播種稻麥等作物修築塘壩以防水患	擬在本鄉境內建設煎燒樟油場一所	將鐵場廟原有坵灰收來擴充每年每窯可獲利金一萬元
資金需用二萬元擬向本鎮商富戶借墊	資金需用一萬五千元擬向本鎮商富戶借墊	資金五千元款由鄉會自籌	年需資金二十萬元擬設法向農民銀行借用以本鄉股商担保
徵工一千工	徵工一千工	每灶需用壯丁四名輪流服役	需勞力人工五百工
購置泥船畚箕由工自置	需用工具鋤頭畚箕由工人自帶	工具由鄉造產會備	除種籽由鄉會征用外工具由征工自帶
利用眠牛山麓天然水潭面積約十畝	荒垵約三十畝原屬民田因被水沖坍久失修因致荒廢	樟樹來源除征用外必購辦向民間購辦	利用荒地十五畝計五畝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勞務二天半	1. 甲級壯丁合時征用之需勞務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勞務	1. 甲級壯丁合列一千另十九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勞務	1. 甲級壯丁合列七百五十三 2. 全年平均每名壯丁應征勞務

三門縣各鄉鎮三十三年度造產事業歲出概算書

歲出經常門

科	項	目	節	名	稱	本年		上年		比較
						概算	數	概算	數	
一	一	一	一	石斐鄉造產經費	概算	14000.00	數			說
				農場購辦費	概算	5000.00	數			
				工	概算	3000.00	數			
				種	概算	2000.00	數			
				水磨購辦費	概算	5000.00	數			
				石	概算	3000.00	數			
				工	概算	2000.00	數			
				魚塘購辦費	概算	2000.00	數			
				魚	概算	500.00	數			
				工	概算	1500.00	數			
				廁所購辦費	概算	2000.00	數			
				木	概算	1300.00	數			
				工	概算	700.00	數			
				珠溪鄉造產經費	概算	5500.00	數			
				材料種子購置費	概算	5150.00	數			

三門年鑑

三 門 年 鑑

一	農場購置	500.00
二	木苗	500.00
三	廁所材料	500.00
四	水磨材料	2000.00
五	瓦窰	1000.00
六	畜牧	1000.00
七	植竹	1000.00
八	魚苗	450.00
一	高規鄉造產經費	2300.00
二	公營磚瓦窰經費	3300.00
三	建築	10000.00
四	器具	200.00
五	工資	10000.00
六	副食費	1000.00
七	公有碾子經費	20000.00
八	購置石碾槽	10000.00
九	木材	5100.00
十	工資	1100.00
十一	副食費	2300.00

一二六

購置鋤頭十把需支款如上數

購辦苗木三萬株需支款如上數

購添草房一所及水磨材料需支如上數

建築磚瓦窰一所需支款如上數

購養鷄一百隻鴨五十隻搗十隻需支款如上數

購植母竹二十株需支款如上數

需購魚苗二萬尾支款如上數

僱用長工二人每月每人須支四百元年加火油費四百元合支如上數
 征工六百工每工津貼伙食費二十元合支如上數

計僱工六十天每天工資二十元合支如上數
 計僱工六十天每天供給伙食費四十五元合支如上數

三	五					四					三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門	磨	材	購	吳香鄉造產經費	工	工	種	材	購	上葉鄉造產經費	工	購	公有魚塘經費	購	副	工	種	器	公有農田經費
年	石	料	辦		資	資	籽	料	置		資	置		費	食	資	籽	置	
鑑	15000.00	10000.00	5000.00	7000.00	10000.00	10000.00	150.00	4500.00	5000.00	33360.00	1900.00	1100.00	1000.00	600.00	300.00	900.00	150.00	2000.00	11000.00

種籽六斗每斗二十五元計支如上數
計六十工每工以二十元計支如上數
以四十六天計每天五十元計支如上數

需工五百工每工給工資三元八角計合支如上數

需工二百六十四工應支工資如上數
外加發工人食米四百七十石

三 門 年 鑑

三		四		五		六												
二	一	三	二	一	三	二	一	五										
稻	基	水	石	磚	木	廁	肥	種	工	林	肥	種	工	農	任	雜	工	魚
草	地	碾	灰	瓦	料	所	料	籽	具	場	料	籽	具	場	鄉	資	資	苗
500.00	1000.00	2000.00	1500.00	1000.00	1500.00	5000.00	5000.00	10000.00	5000.00	20000.00	10000.00	3000.00	10000.00	50000.00	81000.00	10000.00	30000.00	5000.00

僱用製瓦匠二人每年每人工資（連食）二萬八千元計合支如上數

八

三	二	一	三	二	一	一	四	三	二	一	六	五	四	三					
門	木	磚	廁	工	炭	炭	竹	林	梅	工	畜	魚	材	壟	楊	麻	石	木	毛
年	料	灰	所	資	寮	寮	木	場	家	資	牧	籽	料	植	家	索	料	料	竹
鑑	料	瓦	辦	辦	辦	辦	苗	辦	鄉	類	類	類	費	費	產	產	產	產	產
	五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購畜豬羊鷄鴨等類需款如上數
僱用長工一人年支工資如上數

需購竹苗一千株松苗五百株桐苗三百株合支如上數

連同購山林合計在內
僱用山林管理人津貼費支給如上數

門	年	經	費
三	三	工	資
		包家鄉造產經費	三〇〇.〇〇
九	一	造林購置費	二六〇〇.〇〇
		木苗	二〇〇〇.〇〇
		工具購置	二〇〇〇.〇〇
一〇	二	歷渚鄉造產經費	八〇〇.〇〇
		購備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
		材料	一〇〇〇〇.〇〇
		購置	六〇〇〇.〇〇
一一	二	六鰲鄉造產經費	五〇〇〇.〇〇
		築塘購置費	一七〇〇.〇〇
		材料	一三〇〇.〇〇
		工資	一〇〇〇.〇〇
		雜資	五〇〇.〇〇
一二	三	永豐鄉造產經費	二二〇〇.〇〇
		工資	二五〇〇.〇〇
		工資	二〇〇〇.〇〇
		工資	六〇〇.〇〇
		勞資	一七五〇.〇〇
		購置	一〇〇〇.〇〇

購買木苗乙萬株需支款如上數

需用木材等約計如上數

除征用勞力人工外尚須僱用木水匠等工人支給工資約計如上數

僱用長工一名年給工資如上數

需用勞力三百八十五工合支如上數

三 門 年 鑑

四		正副食費	六四〇〇.〇〇
一		副食費	六四〇〇.〇〇
二		勞工食谷	四七〇.〇〇石
一五		一	漫浦鄉造產經費
			八三〇〇.〇〇
			八三〇〇.〇〇
		種	五〇〇〇.〇〇
		工	二〇〇〇.〇〇
		雜	一三〇〇.〇〇
二六		沿江鄉造產經費	六〇〇〇.〇〇
		壑植經費	六〇〇〇.〇〇
		工	五〇〇〇〇.〇〇
		材	一三〇〇〇.〇〇
		種	五〇〇〇.〇〇
一七		小雄鄉造產經費	一〇〇〇.〇〇
		造林購辦費	一〇〇〇.〇〇
		木	一〇〇〇.〇〇
一八		山場鄉造產經費	五〇〇.〇〇
		種芋雜費	五〇〇.〇〇

井加工人食米折谷四百七十石

工程計一萬九千六百工每日以四百元計合支如上數

工程計一萬九千六百工每日以發米一升二合折計合支如上數

購買松桐苗及魚籽等需款應支如上數
僱用石匠建築低度石牆需支工資如上數

購買木苗五百株需支款如上數

一九	一	雜費	500.00
		蛟龍鄉造產經費	3000.00
		池塘建築費	5000.00
	一	材料	1000.00
	二	雜費	1000.00
二〇		城關鄉造產經費	45000.00
		墾荒經費	100000.00
	一	植芋	25000.00
	二	造林	80000.00
		養魚及水磨經費	80000.00
	一	保養魚塘	50000.00
	二	改設水磨	30000.00
	三	創辦石灰窯經費	300000.00
	一	收回蠟殼	300000.00

除芋種征用外應需支出雜資如上數

需購木材等用料應支款如上數

開墾公共運動場地而預計八畝需勞力五百工每工每日支工資五十元合支如上數

開植東山荒山需柏松苗十萬株每株價三角勞力二千工每工支工資五十元合支如上數

修築二百畝之河流需勞工一千工每工支工資幣五十元計如上數

將兩頭門原有水磨收來擴充需資金二萬元改設時需勞工二百工每工支工資幣五十元合支如上數

將鐵場廟原有穀寮收來擴充年需資金二十萬元因蠟殼須在年底收回至明夏燻灰方可出售擴充需勞工二千工每工支工資幣五十元合支如上數

三 門 年 鑑

二一	龍山鄉造產經費	1000.00
一	種 芋 雜 費	1000.00
一	雜 費	1000.00
二二	雙溪鄉造產經費	5000.00
一	建設樟油場資金	5000.00
一	材 料	5000.00
二	購 置	10000.00
三三	海游鎮造產經費	55000.00
一	工 具 耕 牛 費	10000.00
一	工 具	2000.00
二	耕 牛	8000.00
二	工 資	9000.00
一	工 資	8000.00
三	魚 苗	1000.00
二	種 籽 肥 料 費	4500.00
一	種 籽	2500.00
二	肥 料	2000.00
四	泥 船	10000.00
一	泥 船	10000.00

除芋種征用外應需支出雜費如上數

需購鐵鍬四把犁一張耙二張鋤頭二把約支如上數
需購耕牛一隻約支如上數

播種稻麥及施肥等需工一百工每工以八十元計約
支如上數
需購魚苗萬尾約支如上數

需用谷籽一石五斗麥籽一石五斗約支如上數

購置泥船一隻約支如上數

合
 五 預備費 七五〇.〇〇
 一 預備費 七五〇.〇〇
 計 一五〇〇.〇〇

三門縣各鄉鎮三十三年度造產事業歲入概算書

歲入經常門

款科	項目	節名	目稱	本年度概算數	上年度概算數	比增減	說
一	一	一	石叟鄉造產經費	一,〇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造產會設法借墊
		一	建築借墊款	一,〇〇〇.〇〇			
	一	一	農場購辦資金	五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造產會設法借墊
	二	一	水磨購辦資金	五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造產會設法借墊
	三	一	漁塘購辦資金	二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造產會設法借墊
	四	一	廁所購辦資金	二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造產會設法借墊
二	一	一	珠溪鄉造產經費	五,〇〇〇.〇〇			
	一	一	建築款	五,〇〇〇.〇〇			
	一	一	農場購辦資金	五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擬在貸役金項下動支
	二	一	林場購辦資金	五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三	一	廁所購辦資金	五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四	一	建築水磨資金	二,〇〇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三門年鑑

三 門 年 鑑

五	五	五	六	六	七	七	八	三	三	二	二	一	一	四	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建設瓦密資金	建設瓦密墊款	吳香鄉造產經費	樂工資金	購置資金	建築墊款	上葉鄉造產經費	購置資金	購置及開辦資金	創辦漁塘墊款	購置等資金	購置等資金	創辦公田墊款	購置及開辦資金	購置等資金						
	20000.00	70000.00	70000.00	20000.00	50000.00	20000.00	25000.00	30000.00	1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項資金係在廟會寺產收益內提成來辦

是項資金係由居民自動捐借

是項資金在鄉保內原有公款公產收入之一部墊用

是項資金商向居民合股投資墊支

是項資金由造產委員集股借墊

是項資金由造產委員集股借墊

是款由各保向股戶設法借墊

六	七	八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三	三	三
四	四	四
林場資金	壑植竹場資金	梅家鄉造產經費
1000.00	500.00	10000.00
購築水磨資金	壑置畜類資金	建築借墊款
5000.00	800.00	10000.00
建築漁塘資金	購辦廁所資金	林場購辦資金
5000.00	2000.00	2000.00
任邵鄉造產經費	建築漁塘資金	炭密購辦資金
81000.00	5000.00	5000.00
建築抵借款	楊家鄉造產資金	廁所購辦資金
81000.00	1500.00	3000.00
農場購辦資金	壑築墊款	
50000.00	1500.00	
林場購辦資金	壑植竹場資金	
20000.00	500.00	
廁所建築資金	購置畜類資金	
5000.00	800.00	
水磨購築資金	購辦廁所資金	
6000.00	2000.00	
楊家鄉造產資金	建築漁塘資金	
1500.00	5000.00	

是款由各保向股戶設法借墊
 是款由各保設法暫向股戶借墊
 是款由各保設法暫向股戶借墊

是款擬請政府以本鄉積谷向銀行貸借
 是款擬請政府以本鄉積谷向銀行貸借
 是款擬請政府以本鄉積谷向銀行貸借
 是款擬請政府以本鄉積谷向銀行貸借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項資金暫在鄉專業費項下動支
 是項資金請政府以本鄉積谷抵押向銀行貸借
 是項資金請政府以本鄉積谷抵押向銀行貸借

三 門 年 鑑

三、門 年 鑑

九	包家鄉造產經費	二八〇〇〇.〇〇	
一	樂林墊款	二八〇〇〇.〇〇	
一	苗木資金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	工具購置資金	八〇〇〇.〇〇	
一〇	縣渚鄉造產經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	建築借款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	購置資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	六鰲鄉造產經費	一七〇〇〇.〇〇	
一	建築墊款	一七〇〇〇.〇〇	
一	築塘資金	一七〇〇〇.〇〇	
一	永豐鄉造產經費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一	植桐墊款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一	工資資金	二五〇〇〇.〇〇	
二	購置資金	一〇〇〇.〇〇	
一三	琴江鄉造產經費	四一〇〇〇.〇〇	
一	建築墊款	四一〇〇〇.〇〇	
一	建築購置資金	四一〇〇〇.〇〇	
一四	葛香鄉造產經費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一	建辦墊借款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一	薪工等資金	八五〇〇〇.〇〇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擬請政府以本鄉積谷抵押向銀行貸借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擬商向當地股戶借墊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墊支

是項資金除貸役金撥用三千元外餘請政府以本鄉

一五	二	購置資金	八六〇.〇〇
	三	正副食資金	七〇〇.〇〇
一五	一	澧浦鄉造產經費	八三〇.〇〇
	一	建築墊款	八三〇.〇〇
	一	開闢農場資金	三〇〇.〇〇
	二	開築林場資金	四〇〇.〇〇
	三	建築漁塘資金	四〇〇.〇〇
一六	一	沿江鄉造產經費	六〇〇.〇〇
	一	墾植墊款	六〇〇.〇〇
	一	築塘及購置資金	六〇〇.〇〇
一七	一	小雄鄉造產經費	一〇〇〇.〇〇
	一	苗木墊款	一〇〇〇.〇〇
	一	苗木資金	一〇〇〇.〇〇
一八	一	山場鄉造產經費	五〇〇.〇〇
	一	植芋墊款	五〇〇.〇〇
	一	植芋資金	五〇〇.〇〇
一九	一	蛟龍鄉造產經費	三〇〇.〇〇
	一	建築池塘墊款	三〇〇.〇〇

三 門 年 鑑

積谷抵押向農行貸借

是款請政府以本鄉積谷抵押向銀行貸借

除款請政府以本鄉積谷抵借外尚需食谷四百七十

石擬以鄉積谷墊用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擬在鄉事業費項下墊支

是款擬在鄉事業費項下墊支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借墊

是款擬在鄉自治費項下墊支

是款擬由鄉公所墊支

三 門 年 鑑

一四〇

材料資金	二〇〇〇.〇〇	一	二	合
雜費資金	一〇〇〇.〇〇	二	二	
城關鄉造產經費	四五〇〇.〇〇	一	二一〇	
墾植抵借款	一〇五〇〇.〇〇	一		
墾植借款	一〇五〇〇.〇〇	一		
建築借款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		
建築磨密塘借款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		
龍山鄉造產經費	一〇〇〇.〇〇	一	二二	
植芋墊款	一〇〇〇.〇〇	一		
植芋資金	一〇〇〇.〇〇	一		
雙溪鄉造產經費	五〇〇〇.〇〇	一	二二	
建設油場墊款	五〇〇〇.〇〇	一		
材料資金	三〇〇〇.〇〇	一		
購置資金	二〇〇〇.〇〇	二		
海游鎮鄉造經費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一	二三	
建築墊款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一		
購置資金	二五三三〇.〇〇	一		
工資及預備費	九七五〇.〇〇	二		
計	一四二六八〇.〇〇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墊支
是項資金由鄉造產會設法墊支

是款擬以本鄉積谷向銀行抵借

是款由本鄉造產會向各股戶借墊

是款由鄉造產會設法墊支

是款擬由鄉公所籌劃墊支
是款擬由鄉公所籌劃墊支

是項資金向本鎮股戶借墊
是項資金向本鎮股戶借墊

壬、整飭珠香市容

珠香爲本縣通甯臨兩縣孔道。抗戰軍興，地位益形衝要。過去原係偏僻鄉村，近年來力謀改進，終以街道狹窄，房屋犬牙交錯頗不齊整。廁所溝道，諸多不合衛生要求，市容觀瞻，不甚良好。整飭改善，殊爲當務之急。爰經訂定整飭珠香市容計劃，派員督同鄉公所負責辦理。凡兩旁參差不齊之市屋，勸令各業主拆進三尺，間有岌岌將傾之市房，亦令各業主重加修理并予刷新，所有面街廁所，全部均予拆除並依照浙江省公廁建設推行辦法之規定，建築丙種公廁四座，責成珠香警察分駐所負責管理，每日派清道夫打掃，俾能經常保持清潔，再將村內所有廁所調查清楚，分「保留」、「改良」、「拆除」三種通知原主，一律於十天內分別整飭，該地人民亦多能恪遵規定，如期全部完成，珠香市容於焉整然，南北透視，景象爲之一新。

三、財政

一、前言

政府執行已定之施政方針，推動各項業務，以達其所負之使命及任務，厥唯財用是賴！際茲勝利曙光在望，爲配合軍事第一，勝利第一之需求，奠定地方自治之基礎，百廢待興，費用浩繁；惟本縣地瘠民貧，宜如何籌開財源，藉渡此財政上之難關，實爲兩年來隨時均感嚴重之問題！

縣施政方針，素以「使用民力，培養民力」爲宗旨，故財政設施，亦以「不苟取，不妄用，培養財源發展生產」爲原則，戰興以來，民負日重，竭澤而漁，終非良策，本縣有鑒及此，一面積極整理自治稅捐，清理公有款產，以樹立自治財政基礎；同時，並請准設立地方銀行三門辦事處於臨時縣治之海游，藉以調劑地方金融，以謀人民經濟之發展。因此，兩年來之財政，雖時有支絀之虞，然尙能出入兼顧，收支平衡，即中央及省委辦之募債勸儲，或其它臨時籌派事項，亦能循序完成，茲特將兩年來各項財政設施，擇要分述如后，以供檢討。

二、確立縣歲出入預算

三 門 年 鑑

過去兩年來，以縣政事業之開展及物價指數之上漲，預算歷年均有所增加，但莫不以民力及事業需要，經再三研討，始予確定，期於不苛擾病民之原則下，適應事業之開展。此為編列兩年來縣歲出入預算之主旨也！

本縣三十一年、三十三年度歲出入預算中關於歲入方面，稅課收入，已由次要轉為主要，此即表明自治財政之基礎，已漸穩固；無須再如三十一年之專賴國省撥補以維持。歲出方面，則仍以治安經費為支出之大宗，蓋本縣環山濱海，非但社會秩序時有顧慮，且地近敵偽盤踞之區，尤宜注意竄擾，故是項支出，關係保境安民，配合行政措施，安定社會秩序。

三十一年度縣歲入總預算

科 款	名 稱	預 算 數
一	自 治 稅 課 收 入	二九〇、六〇〇、〇〇
二	分 配 縣 市 國 稅	四七六、三六〇、〇〇
三	國 稅 附 加 收 入	四四、八〇〇、〇〇
四	懲 罰 及 賠 償 收 入	一七、〇〇〇、〇〇
五	規 費 收 入	二一、二〇〇、〇〇
六	財 產 及 權 利 收 入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七	公 有 事 業 收 入	七、二〇〇、〇〇
八	補 助 收 入	五七六、二五三、〇〇
九	地 方 性 之 捐 獻 及 贈 與 收 入	一九八、六六〇、〇〇
十	積 存 收 入	五九、七六四、〇〇
十一	其 他 收 入	二四四、二〇〇、〇〇

十二 鄉鎮事業收入 七五一、三四〇・〇〇
 合計 二、七〇〇、三七七・〇〇

三十三年度縣歲出總預算

款科	名稱	預算數
一	行政支出	四二八、〇四六・〇〇
二	教育及文化支出	一四七、五一四・〇〇
三	經濟及建設支出	六四、〇〇〇・〇〇
四	衛生支出	四一、一二八・〇〇
五	社會及救濟支出	二二、一六〇・〇〇
六	保安支出	六四四、六三九・〇〇
七	財務支出	六六、一二〇・〇〇
八	債務支出	八、四〇〇・〇〇
九	公務員退休及撫卹支出	三〇・〇〇
十	信託管理支出	八、二三〇・〇〇
十一	積谷費支出	五九、七六四・〇〇
十二	其他支出	一〇〇、六二八・〇〇
十三	鄉鎮事業費	七五二、三四〇・〇〇
十四	授權行使支出	六九、六〇〇・〇〇

三十三年 續

五三三

三門年

十五	預備金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合計	計	二,五二一,五九九,〇〇〇

三十三年度縣歲入總預算

款科	名稱	預算數
一	稅課收入	一,三五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	分配縣市國稅	一,〇一〇,七二五,〇〇〇
三	國稅附加收入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	懲罰及賠償收入	一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	規費收入	五二,〇〇〇,〇〇〇
六	財產及權利之孳息收入	一六六,一〇〇,〇〇〇
七	公有事業收入	七,五七四,〇〇〇
八	地方性之捐獻及贈與	一,〇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	積谷收入	八九,六四六,〇〇〇
十	其他收入	二五七,〇四〇,〇〇〇
合計	計	七,二七五,〇八五,〇〇〇

三十三年度縣歲出總預算

款科	名稱	預算數
一	行政支出	六三六、六六四、〇〇〇
二	教育文化支出	三六四、〇七九、〇〇〇
三	經濟及建設支出	一二四、六五〇、〇〇〇
四	衛生支出	一一〇、八〇〇、〇〇〇
五	社會及救濟支出	一二四、六五〇、〇〇〇
六	保安支出	一、二二六、〇一六、〇〇〇
七	財務支出	一四〇、二六〇、〇〇〇
八	公務員退休及撫卹支出	一、〇〇〇、〇〇〇
九	補助及協助支出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十	信託管理支出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
十一	積谷費支出	八九、六四六、〇〇〇
十二	其他支出	七六六、二六四、〇〇〇
十三	鄉鎮保專業費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十四	特種事業費	二七六、〇六四、〇〇〇
十五	準備金	六、九〇二、五九三、〇〇〇
合	計	六、九〇二、五九三、〇〇〇

三、門年鑑

三、整理自治稅捐

依照自治財政系統之縣市法定稅捐，計分屠宰稅，土地改良物稅，營業牌照稅，使用牌照稅，筵席娛樂稅等數種；惟本縣素稱貧瘠，對於上列各稅，自不能過抱奢望；但兩年來因預算日趨龐大，故對縣稅收入之要求，亦至為殷切！

甲、縣稅征收處之充實與改善：兩年來，仍一本三十一年度之施政方針，以充實與改善稅務人員之質素，並提高其待遇，俾厚祿善廉為前提；另一方面，則澈底執行公車制度，嚴格劃分「經征」、「收款」，並簡化手續，透過鄉保，祛除以往截稅、中飽、疲玩等積弊，故兩年稅收每年均能超征者，實基於此。

乙、縣稅之分析：（一）本縣縣稅收入中，以屠宰稅較為可觀，亦最穩定，但因縣稅征收處人員有限，未能每鄉、每村設員稽征，故逃漏亦易，為針對上述流弊，經每年分季實施一鄉保豬羊豕登記，一以登記數字作為征收之參考資料，其屬城區範圍者，由縣處按屠宰數予以征收，其他各地，則均採行鄉鎮代征制度，實施以來，頗具成效。（二）在土地未征稅以前，得征房捐，此在縣各級組織網中已有明白規定。本縣即循此原則，課征房捐，惟以各地遍遭災歉，人民生計維艱，為顧全民困，兩年實收數，僅能符合預算。（三）本縣濱海而治，揚帆載運，自較內陸各縣頻繁，但沿海港灣紛雜，查征至感困難，故特利用漁汛機會，從事稽征。因漁汛為濱海漁戶收入最豐，且船隻集中漁業集散港埠，查征使用牌照稅，實施後均有大量超征，計三十三年度超征百分之四百有餘，三十三年度更超達百分之六百以上。（四）本縣窮鄉僻壤，純係農村社會，現無完整商市，亦乏行商彙集，民風淳樸，崇尚節儉，故營業牌照稅及筵席娛樂稅，雖經積極整理，仍難望收成效，但整個縣稅收入，則在過去兩年，平均尚能超征，實已煞費苦心矣。

（三十二年、三十三年度各項縣稅收入數詳附表）

兩年來縣稅實收數與預算數比較表

32年——33年

年 別	稅 目	房 產 稅	房 捐	警 捐	營 牌 照 稅	使 牌 照 稅	行 取 稅	合 計
32年	實收	\$177,627.20	\$29,832.50	\$29,832.50	\$26,190.25	\$22,638.00	\$1,325.00	\$287,445.45
	預算	\$156,000.00	\$42,400.00	\$42,400.00	\$37,800.00	\$4,000.00	\$3,000.00	\$290,600.00
	比較	\$21,627.20	\$12,557.50	\$12,557.50	\$11,609.75	\$18,638.00	\$6,675.00	\$315,455.00
33年	實收	\$938,160.00	\$111,012.50	\$111,012.50	\$110,945.00	\$314,340.00	\$38,540.00	\$1,654,010.00
	預算	\$900,000.00	\$115,000.00	\$116,000.00	\$100,000.00	\$50,000.00	\$70,000.00	\$1,352,000.00
	比較	\$38,160.00	\$4,987.50	\$4,987.50	\$10,945.00	\$264,340.00	\$31,460.00	\$302,010.00
合計	實收	\$1,145,787.20	\$140,845.00	\$140,845.00	\$137,135.25	\$336,978.00	\$39,865.00	\$1,941,455.45
	預算	\$1,055,000.00	\$153,400.00	\$156,400.00	\$137,800.00	\$54,000.00	\$78,000.00	\$1,642,600.00
	比較	\$89,787.20	\$17,555.00	\$17,555.00	\$364.75	\$282,978.00	\$38,135.00	\$298,855.45

四、清理公有款產

割臨分寧，益以南田，乃成三門，但內僅得南田縣稍有公款公產，其餘則均未准移交，而本縣又設治未久，公有款產至為

有限，三十三年經兩度派員前往南田整理，其已整理清楚者計有：

甲、公款部份——南田公款經整理清楚共有借戶三十三戶本金二九九〇元

乙、公產部份——(一) 濠露田四十八畝(二) 安懷仁義會暨張忠烈公祠產一百三十九畝(三) 樊杏中心學校產田十五畝五分，地七十三畝三分，山二十一畝(四) 鄧象公祠遺愛祠潞河路橋等產三百八十二畝二分六厘(五) 正副董事柱首及甲長等產四百十七畝(六) 舊南田縣苗圃地四畝

五、辦理鄉鎮財政

本縣鄉鎮財政，根底毫無，整理為難，除積極督促造產，以奠基礎外，寬籌鄉鎮經費實為要務，三十二年初，自治戶捐奉令停征，乃由縣行政會議決議征收鄉鎮事業經費，以之開辦鄉鎮事業充實鄉鎮組織，至柒月間奉令改征鄉鎮經費設處專理其事，至三十三年四月復奉令結束，乃遵省令由鄉鎮依法自行派收，此乃本縣兩年來辦理鄉鎮財政之大概情形也。

(三十二、三十三年鄉鎮歲出入預算詳附表)

三十二年鄉鎮歲出入預算

款項	節名	稱目	本年預算數	說明
一	行政支出		一五三、一〇〇	
一	保辦公處		一一八、三二〇	全縣二九〇保每保月各支三四元(保長一人月支津貼一〇元幹事二人月各支津貼八元辦公費月支八元)共月支九、八六〇元年計如上數
二	保民大會		三四、八〇〇	保民大會每月開會一次每次約需經費一〇元全縣二九〇保共月需二九〇〇元年計如上數

三十三年鄉鎮歲出入預算

科	款	項目	節	名稱	本年預算數	說明
二	一	保安支出	鄉鎮隊	三〇五、四〇〇・〇〇	全縣二十九年鄉鎮隊計全年度薪餉一九二〇〇元（每名月支五〇元）辦公費一七四〇〇元（每隊月支五〇元）服裝費九六〇〇元（每名年支三〇〇元）計如上數	
			鄉鎮隊	三〇五、四〇〇・〇〇		
三	一	其他事業費支出	其他事業費	二九二、八二〇・〇〇	計	
			其他事業費	二九二、八二〇・〇〇		
合	計			七五一、三四〇・〇〇		
一	一	行政支出	保辦公處	三一、〇四〇・〇〇	全縣二八八保每保月支一〇〇元四至十二月份計如上數	
			保辦公處	二五九、二〇〇・〇〇		
			保民大會	五一、八四〇・〇〇		
			保民大會	五一、八四〇・〇〇		
二	一	教育及文化支出	國民教育費	二〇、六〇〇・〇〇	全縣二九鄉鎮隊各設鄉鎮隊附一人各月支薪給六〇元基本生活補助費四〇〇元加成生活補助費六〇元月支一五〇八〇元	
			國民教育費	二〇、六〇〇・〇〇		
			國民教育費	二〇、六〇〇・〇〇		
三	一	保安支出	鄉鎮隊	一三五、七二〇・〇〇	全縣二九鄉鎮隊各設鄉鎮隊附一人各月支薪給六〇元基本生活補助費四〇〇元加成生活補助費六〇元月支一五〇八〇元	
			鄉鎮隊	一三五、七二〇・〇〇		

四

其他支出

四至十二月份計如上數

一 鄉鎮公所職員生活補助費及鄉鎮丁津貼 四九五、一三五・〇〇

甲類鄉鎮公所月各支一九一五元乙類十三鄉鎮公所月各支一八七五元四至十二月份計如上數

二 解區事業費 一六八、〇〇〇・〇〇

三 解區行政費 五九、四九〇・〇〇

健跳亭旁珠吞各區辦事處各一六八三〇元開辦費各三〇〇〇元計如上數

五 預備費 一四五、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三五〇、六四五・〇〇

六、籌募三十一年、三十二年同盟勝利公債

本縣奉令派募三十一年同盟勝利公債，初步工作之辦理情形，已於三十一年年鑑中述及。經於三十二年春，開始籌募，於九月間全部籌足結報，曾奉省令記功。三十二年度同盟勝利公債籌募工作，亦於三十三年夏季開始，奉派債額共為一百二十萬元，其時雖適逢災歉，然終以推行努力，均能如期如數募足，現已辦理結報。

七、推行三十三年鄉鎮公益儲蓄

三十三年夏秋兩季，因旱潦失時，田禾枯損，被災之重，為近十年來所罕覩。而漁鹽兩業，又因海疆不靖時局動盪，收益亦少。同時，又為籌募三十二年同盟勝利公債，游資已被大量吸收，市面籌碼極感缺乏，而奉令推行鄉鎮儲蓄，（奉派儲額為六百五十萬元），正適逢其會，故收效甚鮮。惟事關委座特飭要政，現正積極推行俾能順利推行，如限儲足，以副層望。

八、結論

本縣過去兩年之財政狀況，已如上述，惟覺培養民力方面，尙少建樹，浮行為憾！至理財之道，首在開源節流，因地因時制宜，本縣地處偏僻，民智閉塞，地利未盡開闢，而各項建設正待興辦者甚多，若限以六項縣稅，勢難支應，故嗣後還待充

分發展經建事業，積極興辦鄉鎮造產，藉裕財源，而使取予相應，財用不竭，政府領導人民，共同奠定自治基礎，實利賴焉！

四、教育

教育為國家生命之一，在茲抗戰期中，必須有長足之發展，方能達成抗戰建國的任務，本縣過去之教育事業，以設治未久，文化落後，教育基礎脆弱，且當經濟緊縮，時局動盪之時，各項設施，自難期理想，但在為政者之悉心策劃，奮力圖進，時間雖短，收效尙宏，茲就本縣教育現狀略述如左。

第一、關於教育行政組織方面：本縣教育科自二十九年七月設治起僅設教育科長一人，事務員一人，後雖添設督學指導員，然或斷或續，經常不出二人，迨三十一年縣長接任，為配合實施國民教育，遵照令添設國民教育指導員科員各一人，設置專責，固定人員，工作較見起色，現科內有科長督學國民教育指導員科員事務員各一人，均係專任，且均遵照規定送審合格，本年三月間，因奉令實施教育年，復增設區署教育指導員五人，常駐區內督導，事業得以開展，至鄉鎮保教育行政人員，亦均設置齊全，鄉鎮文化股主任除少數鄉鎮未設中心學校之鄉鎮，暫由副鄉鎮長兼任外，一律委由中心學校教導主任兼任，保文化幹事則委由國民學校校長或教員兼任，以期政教打成一片，學校與鄉鎮係取得縱的密切聯繫，各級視導會議與國民教育研究會，亦經分別按期舉行，成效頗著，茲將本縣各級教育行政人員作成統計報告如下：

總計	教育科				區署				鄉鎮公所文化股主任				中心學校校長				保辦公處文化幹事				國民學校校長			
	科長	督學	指導員	事務員	科長	指導員	事務員	指導員	科長	指導員	事務員	指導員	科長	指導員	事務員	指導員	科長	指導員	事務員	指導員	科長	指導員	事務員	指導員
515	5	1	2	1	1	0	5	29	4	25	28	23	5	238	88	59	141	150	114	46				

第二、關於教育經費方面：經濟為事業之母，推進教育須有確實可靠之經費，學校基礎才得穩定，本縣係舊南田縣及寧海

臨海之一部劃併而成，寧臨兩縣，均無的款移轉，僅甯田縣劃管小學基金四一六〇元，高小基金二〇〇元，教育基金四四八，三四元，共四七五八・三四元，現由縣財務會接管，又孔聖廟等學產二百五十畝，原由縣統收統支，旋因該地淪陷，失管有年，現正會同財政科積極整理，迨整理完竣，依照部頒學田撥充辦法，分撥各該地中心學校為基金，又另寧海縣緜城四小學，坐落本縣境內之黃岩塘學田二六八畝，為應實際需要，業經掉買為本縣教育基金，至各鄉鎮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先後籌起基金田產四三五・四二畝，均由各該校基金保管委員會負責經營，私立鹽工子弟學校三所，全年經費在十八萬以上，全由長亭社濱兩場鹽工福利事業委員會支給，私立古華中學，由該校校董會經營之田產，有塘田六四二畝，中央及省撥國教經費，二十九年為三〇六元，三十年為〇二〇元，三十年為一五五八四五元，三十二年度起是項撥補費，以未列概算，中央已無款動支，奉令改在自治預算內寬籌，僅部撥充實中心學校經費六五〇〇元，實廠研究經費二〇〇〇元，撥充實中心學校設備補助費六五〇〇元，與原定地方縣省、中央分担國民教育經費四分之一之比例，相差殊遠，三十三年度全縣教育經費列入縣預算者為四九八六〇〇元，列入鄉鎮專業費者為三三四三〇〇元，總之本縣對教育經費消極的需要節流，務使涓滴歸公，積極的需要開源，增加基金，茲將歷年來全縣教育經費列入縣預算者，列表於右，以資比較：

年 度	學校教育費	國民教育費	社會教育費	其他教育費	總 計	全縣總經費百分比	社教經費佔教育經費百分比	備 註
二十九年	九四三元	二六四元	七六元	一八元	一二六九元	100%	7%	本年預算數係自日 月一日設治起計算
三十年	一五八〇元	一六八九元	五五〇元	五〇元	五六一三五元	13%	11%	
三十一年	二五七九元	一六八六元	三六〇元	六五元	五〇〇〇元	6.8%	7.2%	
三十二年	五五七三元	五八〇〇元	八九〇元	三三七元	一五五九三元	5.4%	6.2%	
三十三年	二九八〇六元	一五八八〇元	二七六四元	一八〇〇元	四九八六〇元	7%	6%	本年度鄉鎮專業費 加列教育文化支出 三三四三〇〇元

第三、關於增設學校方面：本縣成立之時，正值國民教育頒行開始，其時以設治伊始，庶政紛繁，只能對接收之區鄉私立各小學，暫加維持，一時實無法改弦，三十年四月間，南田區淪陷，繼復敵人流竄，致預定計劃，全受影響，是以事實上本縣實施國民教育，實始於三十年下半年，與部頒第一期時間已落後一年，迄三十年年底止，僅改設中心學校六所，國民學校四所，三十一年縣長蒞任之初，鑒於國民教育實施程序第一期將屆期滿，而三門設校數，與部定標準，相差過遠，特訂設校計劃，限期完成，至該年年底，中心學校由六所增至二〇所，國民學校由四所增至八九所，進展之速，出人意外，與部定第一期標準相差已不在遠，本縣共二十九鄉鎮，二八八保，截目前止，中心學校已成立二十七所，其尙未設立中心之山場香港二鄉，均在計劃籌設中，國民學校併中心學校初級部在內，已達一七四所，與省定二保一校之進度，超過二十八所，依照本縣教育實施方案，尙擬於三十三年年底止，提前完成一保一校之標準，茲將本縣實施國民教育之進展狀況列表如下：

年 度	中 心 國 校	民 合 計	小 學 部	民 教 部	合 計	小 學 部	民 教 部	合 計	備 註
三十一年	六	四	一〇	一八	二八	三三	一〇七	一四〇	
三十二年	二〇	八九	一〇九	一八三	二九二	四六八	一七三	六四一	
三十三年	二六	一六〇	一八六	二八八	四七四	九三二	二五〇九	一五七〇	

第四、關於籌集學校基金方面：本縣自三十年實施國民教育後，各校經費除中央及省縣撥補一部份外，皆由地方依照部頒籌集基金辦法自籌，三十一年起本府鑒於物價高漲不一，影響學校經費至鉅，爲鞏固本縣國民教育基礎起見，特統一規定全縣各鄉鎮保校一律以田地山場等不動產爲基金，並訂定籌集標準，中心學校每學級須露田七十石，國民學校每學級六十石，民教部兩班合小學部一學級計算，一面成立教育基金整理委員會，整理舊有學產，並調查已廢之寺廟會產，撥充學校基金，一面由縣派員分別下鄉召開鄉鎮教育會議，確定各鄉鎮保基金籌集辦法及應籌數，然後立具限結，如期完成，迄該年年底共計籌地學田八百餘畝，學校經費頓賴穩定，教師服務，亦漸安心，旋以原訂標準，按之實際，田地有肥瘠，收益有參差，各校收支難

趨一致，於三十二年間，重加修正為中心校每學級至少須籌有年收實谷三十五石之田產，國民學校三十石，民教部折半算，並為普遍發動籌集基金運動，特訂定總動員籌集基金競賽辦法，自二月半起組織基金督察隊，積極發動全縣各級行政自治人員以及學校教職員與各階層智識份子，分隊出發各鄉保籌集，定期一月，計分珠香亭旁健跳潭浦海游五隊，結果共籌起田四五七五六畝，地九三五·五畝，山二七二·五畝，各校基金保管委員會亦經先後組織成立，茲將本縣迄三十三年年底止，增籌基金情形列表如左：

中心學校	國民學校	合計	最低	估	值	現	值
田 · 一八二二·一〇畝	二七五三·一〇畝	四五七五·二〇畝	每畝	一〇〇〇〇元	四五七五二〇〇〇元		
地 · 五九八·八〇畝	三三六·七〇畝	九三五·五〇畝	每畝	五〇〇〇元	四六七七五〇〇元		
山 · 二四·〇〇畝	二四八·五〇畝	二七二·五〇畝	每畝	二〇〇〇元	五四五〇〇〇元		
款 · 三九〇〇〇元	六八二八〇〇〇元	一〇七二八〇〇〇元			一〇七二八〇〇元		
統 · 計	五二二八一七八〇元						

第五、關於培養師資方面：全縣現有中心學校二十七所，保國民學校一四七所，私立初小三所，共計三三〇學級，以每一學級一個半教師計算，約需師資五〇〇人，本縣原有合格師資，據二十九年六月間小學教員總登記結果，（時本縣尚未成立故未舉辦）除寧海，臨海部份以無案卷移交未知確數外，經查南田舊卷僅十三人，當遵照各省市小學教員總登記辦法大綱第十條之規定舉行代用教員甄別試驗一次，經評定成績，認為合格准充代用教員者二十八人，迨本縣成立，有鑒實施國民教育後，師資質量兩感缺乏，其待積極培養與訓練，實屬刻不容緩。爰於三十年夏間，將私立橋光中學寧海分校改設為縣立簡師，以長期培養，惟該校出造人材，需時四年，緩不濟急，故另以短期訓練及其他方式甄拔，以資補救，三十年三十一年間，先後舉行一

年下半年又改訂為中心學校校長月支一四〇元，主任月支一三〇元，級任月支一〇〇元。科任月支八〇元，國民學校校長月支一〇〇元，教員月支八〇元，並自八月份起於公糧極端困難中，中心學校教師每人由縣供給家屬公糧二口，其他國民學校及私立小學教師以限於貧糧困難，無法供應，特依照部頒地方津貼小學教員米谷暫行辦法，訂定本縣征收學米暫行辦法，呈准教廳相輔施行，此外復遵照 廳令擬訂本縣小學教員薪給支配及實施辦法施行細則，暨小學教員年功加俸施行細則，切實推行，但終因物價日趨高漲，教師生活難以安定，原訂之教職員薪津標準，已不適用，復於三十三年間，予以改訂，中心學校校長月支二五〇元，教員平均數目支二一〇元，國民學校校長月支二一〇元，教員平均月支一九〇元，並將教員准購公糧數自四五市斤增發至六〇市斤，校工月給三〇市斤，一面通令各校，凡已籌足基金有實谷收益之學校，須折發實谷，凡教職員子女入學免除學雜費及學米之負擔，女教師生產，規定一個月假期，仍支原薪，教職員養老金及年功加俸，均依照省令辦理，所需經費在總預備金項下動支，三十三年度起為穩定各小學教職員生活起見，特將鄉保校員工薪給分別列入縣及鄉鎮經費預算內支給，中心學校校長月支一二〇元，教員平均月支一〇〇元，國民學校校長月支一〇〇元，教員月支八〇元，外加生活補助費一律月支三〇〇元，在各校自籌基金內支給，是以目前本縣中心學校教員之待遇，其每月收入計有公糧四市斗，學米三市斗，薪給及生活補助費四〇〇元，較現任本縣科員收入每月公糧五市斗，薪給及生活補助費五四〇元已優厚多矣，是以外籍師資之前來本縣報務者，逐漸增多，至於師範生待遇之提高，本縣簡師學生，除學費體育費圖書費等費照例免繳外，每學期由縣政府津貼副食費六〇元，公費生二〇〇元，月給公糧三十市斤，上年省行政會議決議，各省校公費生簡師生救濟生之不敷雜費由各縣縣政府補助，已得本縣補助者，計有楊道義等六名，共計二三五〇元，茲將本縣歷年來對於教師及師範生待遇之提高列表如左：

年 度	最高薪給	最低薪給	平 均	學 米	公 糧	年 功 加 俸	副 食 津 貼	公 生	糧 免	費 遇
三十年	三〇元	一八元	二四元	二市斗	三市斗	一級二元	二〇元	二市斗		
三十一年	一四〇元	八〇元	一一〇元	二市斗	三市斗	一級二元	二〇元	二市斗		
三十二年	二五〇元	一六〇元	二〇五元	三市斗	四市斗	一級五元	三〇元	二市斗	一〇〇元	
三十三年	一七四〇元	四〇〇元	七〇〇元	三市斗	五市斗	一級一〇元	六〇元	二市斗三升	二〇〇元	

第七、關於改進充實學校設施方面：本縣年來對改進學校設施約分下列各點：一、按期舉行抽考，本縣對學生程度之提高，每學期經常舉行小學畢業生成績總抽考，分區舉行，由縣派員下鄉主持，經評定成績，凡不及格者，均不予畢業，施行以來，頗著成效。二、統一各校呈報表冊，所有各校例行呈報表冊；如履歷表，教員名冊，學生名冊，均由縣統籌印發，以資劃一。三、確立會計制度，依照部頒辦法，通飭各校組織基金保管委員會，負責基金之籌集保管；學期開始與結束，均須遵照縣頒經常費支出標準及歲出入概算實例，編具預算決算書呈核。四、規定學額標準，一學級之學校至少有學生三十名，二學級以上之學校每學級至少有學生二十五名，每日缺課學生平均不得超過20%。五、調整鄉保校長，本縣年來對鄉保校長由兼任而專任之調整，異常注意，綜計三十二年度調整中心學校校長三人，保國民學校校長二十四人。六、訂頒日課表式，製頒學校紀念隨佈置圖表八種，及校牌尺寸，學生禮節訓練等之統一規定。七、舉辦學校行政表簿抽查，項目臨時決定，業經抽查之表簿，中心學校有學校日誌，高級學級日誌，帳冊，校具登記簿，會議錄，各種統計圖表等，國民學校有學校概況表，學生出席簿等，成績分甲乙丙丁戊五等評定，成績在甲乙等者，校長教員各給獎狀或傳令嘉獎，成績在丁戊者，校長教員各予申斥或記過，總之；本縣對充實各校設施一面督促各校設備應儘量達到部定標準，一面運用抽查抽考等方法考核其辦理成績，以鼓舞辦學興趣，提高教育程度，再一年來捐資修建校舍，本縣已成風氣，所以學校一切設施尙有進步，茲將本縣歷年來舉行抽考結果列表於右：

年 度	參加學生	及 格	補 考	不 及 格	科 目	年 級
三十一年度第一學期	五一	四八	三	三	國語	春六
三十一年度第二學期	六四	三四	二四	六	算術社會	秋六
三十二年第一學期	四一	三六	五	六	國語常識算術	春六
三十二年第二學期	五八	二九	一八	一一	國語算術	秋六
三十三年第一學期	一〇八	九九	七	二	算術	春六

第八、關於教育督導及教師進修方面：本縣督導工作之進行，除南田澧浦兩 各由區教育指導員劃定督導區域，實行分區

督導，年度開始及結束，舉行督導會議一次，確定督導計劃與整理督導工作，大致縣視導人員，視導全縣教育機關每學期至少一次，各區教育指導員視導區內教育機關每學期至少二次，中心學校輔導員視導鄉鎮內學校每學期至少五次，其視導日期與各鄉鎮國民教育研究會相配合，學期結束，根據視導報告，對熱心教育與辦理不力教師，分別予以獎勵，統計三十二年年度經本府嘉獎之教師，計有傳令嘉獎者十人，發給獎狀者九人，獲得獎金者二人，經本府查明屬實應予懲處者，計有撤職二人，記過六人，申斥三人，本縣國民教育研究會本於三十二年二月一日籌組成立，旋奉 廳令以組織不合規定，特於十一月二十九日重行改組，業已召開會議二次，並經派員出席上級鄉師範區國教會，至各鄉鎮國教會亦經先後組織成立，舉行會議多次，每次除研究部頒問題外，附帶活動有勞作講演等比賽，興趣濃厚，關於輔導教師進修方面，本府為增進教師知能，自三十二年四月份起按月編輯「三門教育月刊」一種，內容分專著介紹，教材補充，法令摘錄等欄，印發各校閱讀，並每期提出研究問題數則，飭各校教師分別逐期解答，由府評定成績，優予給獎，同時為鼓勵教師寫作起見，會懸「教師應有的修養」一題征文，應征者至為踴躍，當擇最優三名給獎，三十三年一月為報導本縣教育動態，復編印「三門教育月報」一種，刊登本縣教育消息，編印以頗收宣揚之效，茲將本縣三十二年年度受獎之優良教師及國教會附帶活動，分別列表如下：

(一) 本縣三十二年年度受獎之優良教師

姓名	服務學校	職別	優良事實	獎別	備考
陳鳳岐	蛟龍中心學校	校長	籌集基金努力	嘉獎	
陳蔭	琴江中心學校	校長	處理校務頗有進展	嘉獎	
林厚勳	永豐七八保校	校長	籌集學校基金有方	嘉獎	
方貴庭	小雄中心學校	校長	籌劃校務不遺餘力	嘉獎	該員獲獎二次
陳嶽賢	珠溪中心學校	校長	籌劃校務不遺餘力	嘉獎	該員獲獎二次
宣魯芹	海游中心學校	教員	在校連續服務達三十年	獎金乙千元獎狀一紙	報請請獎
鮑善	海游中心學校	校長	在校連續服務達二十年	獎金五百元獎狀一紙	報請請獎

葉以沫	正葉中心學校	校長	辦學認真具有條理	嘉獎
鄭永椿	石叻中心學校	校長	辦學認真具有條理	嘉獎
鄭優	石叻十保保校	校長	辦事認真具有條理	嘉獎
王餘儻	高楓九保保校	教員	熱心教學	獎狀
陳用賢	石叻十保保校	教員	熱心教學	獎狀
陳聖三	海游中心學校	教導主任	管教學生成績卓著	嘉獎
俞景懋	懸渚中心學校	校長	辦理民教卓著成績	獎狀
俞景恬	懸渚中心學校	民教部主任	辦理民教卓著成績	獎狀
陳馨	禮浦中心學校	校長	熱心辦學	獎狀
毛碧汶	城關中心學校	校長	熱心辦學	獎狀
梅善長	四都中心學校	校長	熱心辦學	獎狀
繆松年	杏江四保保校	教員	訓導有方	獎狀
賴慶弟	梅家中心學校	校長	熱心教導努力辦學	嘉獎
徐正富	城關中心學校	教員	熱心辦學	獎狀

(二) 遵照部頒優良中心國民學校校長教員獎勵金辦法填送請獎表層轉教育部核定本縣獲獎二名如左：

最優鮑善得獎金一百元次優陳嶽賢傳令嘉獎

(三) 三十二學年度各區鄉鎮國民教育研究所舉行之附帶活動列表如左：

區別	演講競賽	教學演示	成績展覽	球類比賽	學科比賽	音樂會	備
海游學區		三	一			一	
亭旁區	四	四					

珠香區	四	四	五	一	五
博跳區	二				
禮浦區				三	三
南田區					

第九、關於中等教育方面：本縣現有縣立簡師初中私中各一所，共計十四學級，學生六三九人，常年經費達三十餘萬元，茲將各校情形分述如下：一、簡師前身為私立上海僑光中學寧海分校，係邑人章容先生創辦於二十七年夏季，至二十九年因上海總校停辦，乃改為戰時初中學生補習學校，適值三門設縣，復於十一月改為縣立，三十年夏奉 廳令改為縣立簡師，除原有初中三班附設外，當添招簡師新生一班，至三十一年初因經費奇絀幾至停辦，經縣長竭力維持並加整頓，幸免中斷，現附中部份因奉 廳令不續招新生逐漸結束，所留春二一班已併入縣中辦理，秋三秋二秋一三班計學生八八八人，教職員十五人，該校自歷任校長章容命岳徐宗沛諸君之惨淡經營，已奠定基礎，尤以前故校長徐宗沛自接任以來，悉心掣劃，不辭勞瘁，卒至積勞病故，享年二九，真所謂：「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其獻身教育之精神殊足令人欽敬也。二、三十三年春縣長為發展本縣中等教育，於一月四日呈准 教廳將附設簡師之初中部份劃出，單獨成立縣立初級中學，並由縣長親兼校長，校舍征用廣潤寺，除簡師附中秋二年級一班移併外，當添招春一新生一班，現教職員十三人，計秋二學生二九名，春一學生六五名，經常費暫由縣款撥發，三十三年度為五三六八一元，開辦費列入縣預算為一三四五二一元，列入鄉鎮專業費為一五〇〇〇元，至該校學田尚正遵照 教廳指示，依照推進本省各縣教育實施方案之規定，積極籌募。三、私立古華中學係邑人劉膺古先生創辦於三十年呈准 教廳開辦，現設初秋一春一秋二秋三高中普通科春一秋一秋二春二秋三九班級，惟以主持乏人，校長數易，辦理成績未佳，茲將該校概況列表如左：

校 別	開辦年月	創辦人	學級數	學生數	教職員	歲 出	數	校 址	備 考
縣立初中	三十三年一月	陳 誠	三	一一四	八人	五三六八一	元	海 游	開辦費二八四五二一元
縣立簡師	三十年七月	錢 謨	四	一三五	十三人	一〇九八九四	元	海 游	

第十、關於社會教育及文化活動方面；本縣社會教育機構，有民教館，體育場，縣立民衆教育館，自南田遷入臨時縣海游，以館址未確定，曾數易館舍，影響館務開展至大，惟自國民教育實施以後，民教部之任務加重，本縣對該館增加經費，修繕館舍充實設備，無不力求改進，對於各項業務之考核尤三致意矣，現該館設館長幹事勤工各一人，全年經費七四四〇元，分設總務教導生計三組，並附設公餘俱樂部，及書報代辦社等機關，平時以出借圖書，肅清文盲爲中心工作，出版壁報畫報，及通俗講演爲一般工作，縣立體育場全年經費一萬元，曾發起舉辦乒乓球比賽，及志明杯籃球錦標賽等，對提倡正當娛樂，普及國民體育風氣頗著成效，一年來本府對童子軍事業之倡導，不遺餘力，「三二五」軍軍節，童子軍隊總檢閱，童子軍學術競賽會，童子軍雙手萬能運動，印度救災募捐等，均會同縣黨部分別舉行，成績尙佳，尤以勸募印災賑款，本縣海游中心童子軍第四四九〇團，奉省理事會傳令傳獎，又省理事會認爲本縣三十二年度領導辦理童子軍努力，縣長教育科長分別獲得傳令嘉獎，此外本縣爲達到教育上之要求，使普遍深入起見，曾倡導多種運動，如普及國民教育有「一保一校運動」，教師方面有「一生一魚」，「一生一蛋」運動，籌集學校基金有「一丁一柴運動」，「一生一雞運動」，充實學校設備有「一校林校園校場三項建設運動」等均能收有成效，茲將本縣出版物（除壁報外）列表如左：

刊名	刊期	版數	社址	發行人或編輯人	每月發行份數	登記證字號
三門週報	每逢星期二	四開二版	海游三官堂	李太章	二〇〇份	正在呈請登記中
三門海通訊社	間日	十二開一版	海游沙塘岸	謝志淵	五〇份	中字二七八五號
三門教育月報	月刊	六開四版	縣政府	教育科	一八〇份	警字五四四一號

綜上所言之：吾三門近年來教育事業之進行，是緊張的情緒，是發飭的氣象，是興奮的動作，均爲吾人之所企求，亦抗戰途徑之所必由，筆者非敢信口開河，亦未敢妄想期許，實緣「上有好者，下必有甚者焉」，有賢明之長官，然後有切實推進之教育同仁，遙望前景，本縣未來之教育事業，當必大放異彩，惟政者衆人之事，所望全體民衆，深切體認教育爲國家百年大計，獎之掖之，使其有長足之發展，此豈惟一縣一地文教事業之所繫，國家民族之前途，實利賴之。

校名	修繕情形	經費數
海游鎮中心學校	擴闊紀念廳新建教室六間，思一樓一間並油漆一新	六五〇〇〇元
上葉鄉中心學校	遷移校舍並全部加以修理	四〇〇〇〇元
石斐鄉中心學校	修理全部校舍	六八〇〇〇元
珠溪鄉中心學校	遷移校舍並全部加以修理	五四〇〇〇元
吳岙鄉中心學校	遷移校舍並全部加以修理	四五〇〇〇元
包家鄉中心學校	新建校舍一座	二〇〇〇〇元
六寮鄉中心學校	修建校舍五間	一〇〇〇〇元
赤礁代用保校	新建校舍五間	一〇〇〇〇元
高視第九保校	修繕校舍	一〇〇〇〇元
小雄鄉中心學校	修建校舍	一五〇〇〇元
懸渚鄉中心學校	修建校舍	四〇〇〇〇元
永豐鄉第二保校	修建校舍	二〇〇〇〇元
永豐鄉中心學校	修建校舍	五〇〇〇〇元
澧浦鄉中心學校	修建校舍	五〇〇〇〇元
龍山鄉中心學校	修建校舍	八〇〇〇〇元
龍山鄉第三·四保校	修建校舍	三〇〇〇〇元

附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教育實施方案 提交三十三年第一屆縣行政會議通過

(一) 說明：

爲遵行 主席所倡「教育年」，以謀本縣教育事業之發展，並依據本年應頒各縣施政要點，訂定本方案，以資遵循。

(二)標準及辦法

在三十三年度終了以前必須達到下列各標準：

甲、行政設施：(1)健全教育行政機構——南田澧浦兩區署各添設專任教育指導員一人，各鄉鎮文化股主任及各保文化幹事重行委派，並酌給津貼。(2)加緊督導工作——南田澧浦各由區教育指導員駐區督導，其餘鄉鎮由督學指導員分別輪流督導，每學期至少到校兩次，各鄉鎮中心學校輔導人員，每月至少輔導國民學校一次。(3)出版教育月報——教育科每月編印教育月報一次刊載重要法令，摘載教育重要論文，實際問題及本縣教育動態，以期上下相應，策勵進行。(4)寬籌教育經費——健全寺廟會產興辦公益事業委員會，切實調查本縣各寺廟會產撥充教育經費。(5)舉辦小教訓練——會同訓練所於本年七月間舉辦代用教員訓練班一班，定期一月。(6)擴展南田區教育——先就該區各鄉鎮中心學校加以整理充實，次及各國民學校，以恢復該區淪陷前狀態。(7)提高教師待遇——教師薪給除中心學校已列入縣預算，國民學校經費本年度起列入鄉鎮事業費，並一律由校加給生活補助費三百元，教師公積照規定發給。(8)健全鄉鎮國民教育研究會——由縣統一規定會議日期，並派員出席指導，並附帶舉行各種活動。(9)舉行敬慰熱心教育事業人士及敬師會——宣揚熱心教育事業先輩史蹟捐資興學事蹟及教育事業發展情況展覽會，並普遍發動精神及實物敬師運動。(10)分區舉行運動會——分春秋兩季舉行完畢，日期辦法另定施行。(11)分區舉行小學各科抽考——由縣政府派員主持成績評定公佈，並予以獎懲。

乙、國民教育：(1)完成一鄉一中心——全縣二九鄉鎮除二四鄉鎮已設中心學校外，本年度應增設梅家包家沿江山場杏港五鄉鎮中心學校，(參見設校進度表)(2)完成一保一校——全縣二八八保除一四四保已設保校一〇所及中心學校所在地六三保不另設保校外，本年內應增設保校八一所(參見設校進度表)(3)增設班級及學額——小學部初級每學級至少有學生三十人，高級每學級至少二五人，民教部國民學校應辦理成人婦女班一班，中心學校應辦理成人班婦女班各一班。(4)寬籌基金——本縣各鄉鎮已籌國民教育基金田二七七一畝，凡已達標準之學校，

應再增籌提高標準為每級三十畝。(參見籌集基金進度表)(5)充實設備——儘量達到部頒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初步設備標準並完成「校林」「校場」「校園」三項建設運動。(6)實施強迫教育——成立縣鄉鎮強迫入學委員會，主理縣鄉鎮強迫入學事宜，各鄉鎮學齡兒童及失學民衆名冊，限於六月底以前調查統計報府。

丙、中等教育及社會教育；(1)籌設簡師附小，本年夏季於簡師附近各村中擇一適當地點，另設附小一所，以便師範生實習。(2)提高師範生素質及待遇——各鄉鎮於每屆簡師招考選送鄉鎮優秀小學畢業生，至少二名，經錄取後，除應享受各種規定優待外，再在鄉鎮事業費項下獎給每名三百元。(3)擴充縣中校舍及場所——就原有農林場與海游糧倉附近處所劃作寢室教室之用，並擴開運動場，增添運動器具。(4)充實縣中簡師圖書儀器——由縣政府劃撥專款分期購買，以便學生閱覽及實驗。(5)籌設體育場——就原有大操場添置運動器械及器具業務暫由民教館兼理。(6)籌設縣立圖書館——以民教館全部萬有文庫為基本圖書，並由縣撥款添置新書。(7)籌辦三門日報——由縣政府縣黨部青年團發動籌辦，在未出版前先由民教館青年團印行三門日報或三門簡報，報導戰訊。

設校進度表

已設保校	原有保數	鄉鎮別	
		海	珠
1	9	游	海
10	14	斐石	珠
2	10	溪珠	香
6	10	棍高	區
3	9	葉上	亭
5	8	香吳	旁
6	10	邵任	區
3	10	家楊	健
7	10	家梅	跳
2	9	家包	區
3	7	渚懸	浦
6	14	寮六	澄
4	10	豐永	浦
2	10	江琴	南
7	10	香葛	田
3	14	浦禮	區
4	13	江沿	合
4	14	雄小	
4	11	場山	
5	10	龍蛟	
4	8	關城	
3	7	山龍	
3	9	溪雙	
1	11	泉龍	
3	9	山文	
2	8	田南	
2	7	浦鶴	
2	8	鄒四	
2	7	港杏	
110	288	計	

應籌基金	學校數			鄉別	區
	合計	國民	中心		
248	2	1	1	鎮游	海
194	4	3	1	葉上	珠
354	11	10	1	葉石	
184	3	2	1	溪珠	香
238	7	0	1	規高	
204	0	5	1	香吳	亭
228	4	3	1	渚懸	
252	7	6	1	邵任	旁
203	5	4	1	家楊	
78	2	2	0	家包	區
144	0	6	0	家梅	
276	8	7	1	香島	建
204	5	4	1	豐永	
312	0	5	1	鰲六	跳
132	3	2	1	江琴	
276	0	5	1	龍蛟	區
180	4	3	1	浦禮	
120	4	4	0	江沿	禮
228	5	4	1	雄小	
95	4	4	0	場山	浦
228	5	4	1	關城	
204	4	3	1	山龍	區
180	5	4	1	溪雙	
180	3	2	1	田南	南
150	3	2	1	浦鶴	
103	2	1	1	泉龍	田
180	4	3	1	山文	
72	2	2	0	港杏	區
180	3	2	1	都四	

籌集基金進度表

地點	校設	應增保校	應增中心校
保八至一		1	
保一十		1	
保九·七		2	
保四		1	
保六		1	
保九六四		4	
保十·六		2	1
保九八七五四三		6	1
保九		1	
保四·十		1	
保十·九		2	
保十八七		3	
保三九八七六二一		8	
保三十九八七六四三		8	1
保三十八七六五三		7	
保三十八七六五四三		7	1
保二·五		2	
保七		1	
保五		1	
保四·五		3	
保三十九八七六五四		8	
保五·三		0	
保四·一		2	
保二·一		2	
保二·一		2	
保七六五四		4	1
63校地在所心中		81	5

說明

1. 上表係指已設學校
2. 基金數字以田畝為標準
3. 中心每學級籌辦田二八畝國民學級二四畝為最低標準
4. 已籌之地以二畝抵田一畝計算山三畝抵田一畝計算
5. 本表數字畝為單位

已籌基金	224
27	107
25	209
159	45
78	160
63	141
170	58
70	182
159	49
78	
64	80
	347
181	23
67	245
101	31
151	125
42	138
92	28
135	92
96	
160	68
187	17
100	20
71	89
114	18
	133
123	62
27	43
142	37

五、經建

緒言

在三十一年度租述一一年來建設一篇，以實年鑑，而歲月不居，倏又兩年，審視經濟建設諸端，雖繼續不斷進展，然深覺未能與已往預定之計劃，以相配合，此蓋本縣接壤敵區，軍事環境，時有演變，暨物質條件過份缺乏之所限，不獲已，惟有實事求是，因應制宜，逐步邁進，以立新三門經建之基礎焉。

工作檢討

甲、農業

一、農場之改組 三十二年一月奉建設廳之令，為劃一農業行政系統，普遍發展農林建設事業起見，應一律組設成立農業推廣所及農林場，當經遵照院頒縣農業推廣所組織大綱，暨農林場組織章程，就原有農林場辦公所在，改組為農林推廣所，附設農林場，舉行試範，或區域試驗，蔬圃等工作。祇以場地不足千畝，內容殊欠充實，九月間，在縣城附近六鰲鄉花嶼地方，將胡逆常瑛戶，充公逆產一百二十五畝，圍築為農林場，劃一部份，以作地方試驗之用，其餘採用經濟經營方式，期能表證良種良法，及科學管理之效驗，以樹立單位農家經營之楷模。一面建築場舍辦公。十二月間奉令調整，將縣農業推廣所移附於縣政府內辦公，專辦推廣事務，主任一職，由建設科科長兼任，其原有之農林場，於三十三年三月改為縣農業推廣所海游鎮推廣辦事處，以符規定。

二、作物試驗 按照兩年來原定計劃，舉行作物地方試驗，與品種比較試驗，較諸前年，已略知得失，然為求知求良，故仍貫徹此種工作，以便推廣。查花嶼之農林場之地，均係濱海，鹽鹼之地，所種作物，以棉花雜糧為多，本年雖翻改水田二十五畝，以伊稻作試驗之用，但因遭受旱災，致無成績可言。其他工作之成效，略述於下：(一)甘薯品種比較試驗：參加品種，計有小紅毛，廣東，六十日，大黃皮，紅皮黃心等五種，試驗結果，以六十日產量為最高，每畝產量1200斤，大黃皮1000斤，紅皮黃心340斤，廣東300斤，小紅毛500斤為最低，當於明年以六十日及大黃皮兩品種，大量繁殖，以供推廣。(二)甘薯栽培時期試驗：分立夏小滿芒種夏至小暑五期，移植結果，以小滿節移植者產量最高，小暑節最低，明年擬再繼續試驗，以求時候。(三)中美棉品種比較試驗：參加品種，計本地棉，百萬棉，退化美棉，紫棉四種，試驗結果，以百萬棉產量最高，每畝可得100斤退化美棉50斤，本地棉，每畝20斤，紫棉5斤為最低，其麥作試驗，於本年十月間，由農業推廣所，向第七農業推廣區，領取純系小麥地方試驗種子，就推廣辦事處田地，規劃試驗，指定人員，負責主持紀錄。擇優推廣。

三、糧食增產 本縣面海背山，人稀地廣，土質肥沃，氣候溫和，號稱漁米之鄉，故年來所產糧食，當能自足，輒近以來，因受外來人口之遷入，軍糧糧秣之遞增糧食恐慌，日見嚴重。復以戰時交通阻滯，糧食來源，動受限制，供求失其平衡，是糧食增產，益為需要。乃在澧浦小龍沿江三鄉推廣改良稻種，復於蛟龍等九鄉實成減糶改種，亭防等區，減種不必要作物藉資增產。不意三十三年夏季無雨，虫旱成災，計受災難者二十六鄉鎮幾遍全縣，面積為四五〇〇一畝，被災成數，在七八成以上，經即召開各法團救災會議，購置蕎麥種子，分發各災鄉，趕先補種。一面訂定救治旱荒推行秋作實施辦法，切實施行。以資挽救。

四、防治病虫害 在三十二年間澧浦健跳兩區各鄉，發現稻蛙心虫，頗為猖獗，稻禾損壞，釀成糧荒。迨交冬季，天氣不正，冰雪未見，對於農作物病虫害之越冬，頗屬有利，誠恐次年病虫害災害，須再發生於是集中人力財力，在秧田期內，展開治螟工作，惟秧田治螟，首在採除卵塊，及捕捉螟蛾，而採除卵塊及捕捉螟蛾，尤須施行於合式秧田，農家狃於習慣，多不講求，經督促廢除舊式秧田，改為合式秧田，(以秧田做成四尺寬的長條各條中間留出一尺寬的空路以作採除卵塊或捕捉螟蛾子時通行)並於六營鄉澧浦區地方，設立治虫實施區，並設示範表證田，於七八月間，會同該各鄉鎮人員，執行強制採卵，以根絕三

化螟之發生。無如比時天旱已久，禾苗枯稿（受旱者二十六鄉鎮）屢救不遑難以兼顧，致又演成虫旱災害現象，雖經用滴油播射之法，終以幅員太廣杯水車薪，不無遺憾。

五、擴充冬作 連年災害頗仍，農村之苦，不堪言狀，爲亡羊補牢計，乃盡量擴充冬作，以救積荒。專派人員下鄉，督導擴種，一面訂定獎勵競賽實施各辦法，從事激勸，茲將近兩年擴種面積，及作物名稱，列表附後，以相比較。

六、推廣棉麻 本縣沿海塗田，以地質鹹性，宜於植棉，而珠香亭旁各區栽種苧麻較爲普通。當此抗建時期，發展國民經濟，最爲切要，故七區經建會，以本縣經濟條件俱備，確定推廣棉田二萬畝，麻地五百畝，並轉發地方銀行貸款六萬元，連同本縣息借地行七萬五千元，悉數充作棉籽貸款，由縣農業推廣所主持收購，分發各鄉貸放，關於技術指導，及軋花車之管制，由第七推廣區派員來縣協助辦理，兩年以來收獲成效，確未能盡符原定計劃，然貸放棉籽數額之高，擴種面積之廣，在七區各縣，殆未有出其右者。無如各地在棉籽下種時，或以天時亢旱，水分缺乏，發芽不易。或值小滿與立夏時間，又無日不雨，初期生長，雜求良好，或以立秋後忽遭颶風暴雨肆虐，沿海棉田，被潮水沖毀者，達十餘處。淹沒棉田三千餘畝，棉株摧折者，又不可勝數，兩載經營，痛被天時所摧，深爲惋惜。但於麻類收割尚佳，是以本縣漁網，亦爲生產經濟之一大源泉也。茲將棉籽貸放額，及擴種面積，分別列表附後以供參考。

七、推行造林 本縣四面環山對於保育造林，人工造林，及利用林產促進造林，不遺餘力。且每值植樹節，並擴大造林運動，以增林產。兩年以來，除由縣農業推廣所之農林場所設苗圃內，自育苗木三萬株外，復向天台林業改進社，價購苗木八萬株，一併配發各機關學校，及各鄉鎮擇地種植，一面嚴禁燒山濫伐，切實監護，並時予合理修伐之指導。近查成立者，計有縣有林一處，位居海游鎮。而鄉有林，則有城關、永豐上葉、任邵吳香、漣浦、梅家、琴江、珠溪、包家、小雄等十一鄉鎮。大都種植油桐，馬尾刺杉等樹種，俱皆蔚然可觀。

八、開墾塗地 本縣接近海疆，是以塗地甚多，可資開發。上年曾有「三門灣新農村建設計劃」植棉計劃綱要草案與漁民移墾改良實施計劃」等措施，已入刊第一輯內，無如請款艱難，籌款不易，而時局又動盪不定，致難着手。三十二年五月浙東卒遭事變，本縣遭受敵僞竄擾，應變不遑以致前之各項計劃，又更不能見諸實行，嗣雖時局好轉，但以缺乏資力，爲大缺憾。

。乃改擬先從測量入手，然後再事開墾，蓋以務其緩急也。經於同年十月間呈奉籌組滨海測量隊來縣測量，於次年八月間竣事，一俟圖表成就，即當斟酌原定計劃，逐步施行，茲將當地狀況，分別圖表而說明之。

九、繁殖蔬菜 近兩年來公教工生，以生活日高，原以副食支出，已多不勝負担。故各自闢園地，從事蔬菜栽培，已為普遍現象，惟多半缺乏茶秧，因由農業推廣所適應是項要求，曾向第七農業推廣區，及鄰縣農場，征集各色蔬菜種子，從事繁殖，以資推廣。

乙、水利

查興修水利，為抗建之根本，在上年曾有築壩，築陂，開渠挖溝之議，乃以經費難籌，僅擇其要者，儘先施行，卅三年夏季亢旱，益念農田水利之興修，不容或緩，於是發動全縣國民義務勞動服役，定為三十四年為水利年，從事策動。茲將已實施，而有待來年辦理者，分述於左：

A 已辦水利工程

一、楊家鄉外有石橋十五丈，為臨三兩縣必經要道，內有民田四百畝，為第三保居民稻穀之產源，其中溪礮一段，計長五十丈，屢被洪水沖毀，若不早為修復，不惟農田橋樑多受其害，則行旅往來，亦覺崎嶇不便，爰暫令該鄉鄉保長士紳，及有關產權人，共籌建築，計工程經費七萬元，除在受益田畝分別等級派募外，並由縣在賑款項下撥發三千元，以資補助。一面復在該鄉亭旁中心地方掘溝引水，灌溉下洋旱田，並繞流村內各街巷，以供飲源，合鄉稱便。

二、石婁鄉嶺口之三望溪，雙溪橋，永福橋，及遮山路，均遭洪水沖毀，行旅維艱。又該鄉之福星橋上通天仙兩邑，下達甯奉等縣，既為商賈行旅之要道，復為各鄉往來之咽喉，年久失修，傾圮中斷，經即督同該鄉統一修竣，總計工程經費二十五萬元，悉向各方勸募辦理。

三、六鰲鄉建康塘為設治所在地，水利未修，時患旱潦，不唯農業失調，且全鄉居民，飲水洗滌俱感缺乏，為奠定建治基礎計，於卅二年十月，籌組六鰲鄉水利協會，計劃實施，勘繪圖說，呈報建廳核定，一面專派技士前往該地常川督辦，現已按照計劃（第一期）將西洞內河疏濬，并開挖第一幹河，建築外壩堤閘等工程先後完竣，計征用民工一千三百五十人，平均每人征

服工役廿七天，計為三萬六千四百五十工，填挖泥土為七萬餘公方，全長十六華里，河床闊深尺度，悉照計劃實施，次年辦理第二期工程，開挖第一支棧河流，自上棧村西接幹河起，經該村前三人村，北至花嶼祠堂前，接通原有老河，以會合幹河。又一棧自馬村河，經建康塘村，北折向東，接通大河港。又一棧由鹽灶村前，沿石板路，至碾子場，折而向西，啣接馬村河，共計全長工程七市里，一面設計修建水閘涵洞，啓閉以時。（附圖及規程）

B 待辦水利工程（附造產）

鄉鎮名稱 勞動人數 施工對象之種類及名稱 預定工作之進度備考

海游鎮 七九七 將海游溪下洋橋至碧岸前山嘴一段疏濬以利宣洩開墾杓山脚荒地

自三十三年秋分起至卅四年春分止於農閒時酌分三期實施以每人二十工為原則每工挖土方兩方計可完成三萬一千八百八十土方工程可將該溪疏濬

石斐鄉 四九七 建設公有農場建設公有水磨建築公有魚池建設公有廁所

以每人二十工計共計九九四〇工各三分之一實施以上四項工程

珠溪鄉 四八九 公有農場公有林場公有廁所公有水磨墾植荒山建造公有魚塘

以每人二十工計共計九七八〇工以第一、三項為第一期二、六項為第二期四、五項為第三期分期實施

高規鄉 六三二 在多賢寺嶺脚及裏溪洋兩處建堤保田建築磚瓦窑

計一二六四〇工分兩處同時實施每處分三期征召

上棧鄉 五一九 將第二保庵山後荒地開為公有修辦水磨擇要辦理水利工程一種

計一〇三八〇工以三分之一實施于一、二兩項餘作第三項征召時間同前

吳岙鄉 三〇一 建蓄水庫兩處一在岙裏殿上一在洞毛坑又洋壯於小橫橋堤辦大溪築閘水樑一道疏濬魚池

計六〇二〇工分三期實施

任邵鄉 六二八 改築岩頭溪坑原有三十兩泮欄水壩修整引水道并新開水渠貫通村集以利灌溉

計一二五六〇工先將欄水壩築好繼辦其他工事征召同前

開墾公有農場

楊家鄉	七二〇	楊家後溪建築欄水壩並疏濬通入村內之水道以利村下農田之灌溉	計一四四〇〇工同時分期實施
梅家鄉	六二八	1. 開墾公有林場 2. 設立造炭窯 3. 建設廁所 4. 前溪上塘應建長堤一道	計一二五六〇工同時分期實施
包家鄉	七〇九	前溪上塘應建長堤一道	計一四一八〇工分期征召
懸渚鄉	四五〇	培修黃岩塘塘堤修築塗田村前溪堤井開挖沸水利灌溉	計九〇〇〇工以三分之二修黃岩塘塗田餘分別實施征召同前
六鰲鄉	九二八	建築公有塘塗續辦原定水利工程	計一八五六〇工實施於築塘工程征召同前
永豐鄉	六〇〇	1. 植桐 2. 擇要辦理水利工程一種	計一二〇〇〇工分兩部實施征召同前
琴江鄉	七〇四	建修建跳塘防鹹堤一道并小閘門一座	計一四〇八〇工先築堤防後築閘門分期施工
葛香鄉	五八九	修築晏站塘鹹堤以資養淡	計一一七八〇工分期實施手續同前
漕浦鄉	一〇一三	在三拜塘開河接通之麻港以利田畝	計一一〇二六〇工分期實施手續同前
沿江鄉	七八三	1. 該鄉之水利河道分為兩大源流以直塘岸為分界現在應將沿江村支渠一道先行開發其幹渠應待明年度繼續辦理 2. 建築塘田 3. 開墾荒山	計一五六六〇工分期實施征召同前
小雄鄉	一四一一	1. 開闢林場 2. 擇要與辦小型農田水利一種	計二八二二〇工分別擇要實施手續同前
蛟龍鄉	五七四	將前穀堆塘內無主荒塘二十五畝建築成熟	計一一四八〇工分期實施手續同前
山場鄉	一二七七	1. 墾植芋麻 2. 擇要與辦小型農田水利一種	計二五五四〇工先辦水利工程餘作墾植實施方式同前
城關鄉	五六六	1. 開闢公有運動場 2. 墾植林場 3. 修築魚塘 4. 擇辦水利工程一種	計一一三二〇工以三、四兩項預先辦理餘辦一、二兩項實施與分期同前
龍山鄉	四三七	1. 利用原有荒地予以加工開墾推廣芋麻 2. 擇辦水利工程一種	計八七四〇工同時開工分期實施

雙溪鄉 六五五 建築榨油工廠樓要與辦水利工程一種

計一三一〇〇工先行舉辦第二項工程其第一項以

合作方式設法成立實施時間同前

丙、工商

一、調整工業 本縣設治未久，係以甯臨兩縣偏僻之鄉鎮及隔洋原前之南山縣合併而成，故無大規模工業之可言，乃先從調查入手，以求發展，上年一度調查後，原擬發動製粗手工業合作社，及小型紡織工廠，無如機件既不易購運，而又困於技師與財力，因而中輟。於是先將亭旁手製之草帽草蓆草扇，及吳岙等鄉手織之漁網，分別加以改善與指導，集中運輸。一面監製樟油，以供燃料。三年以來，農村經濟，特以週轉。

二、物價管制 在三十二年五月奉令成立物價管制會，按月舉行會議，核定日用必需品之限價與工資，一面組織物價管制檢查隊，分區宣傳，辦理商民宣稱，檢查商店，以資管制。並於沿海口岸，切實查禁物資偷漏，復由省督導人員蒞縣視察，巡迴指導，惟以本縣物資缺乏，供不應求，且接近沿海敵區，利之所在，倒流堪虞，應于限價之外，再以評價議價，相輔而行，避免演成物價上漲之懸象。兩年以來，辦理違反案件數起，物價貨資，得趨穩定。

三、商業登記 是項登記，本為經常工作之一，自轉奉經濟部改訂商業登記規費後，即經會同商會，將全縣商店，予以總檢閱，一面調查所報資本，是否相符，行商所在是否不虛然後發給登記證，縣貼收執，計自查辦以來，行將完竣，現僅剩滬浦區零星商店，以待明年繼續辦理，分類統計。

丁、交通

一、修整道路 在上年浙東事變時，本縣前綫接近敵區，且在海防，曾經一度奉令將縣之交通要隘，分段予以破壞，以備抵禦。當時局勢好轉，為適應軍事需要及促進地方建設計，乃利用農隙時間，以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為原則，動員全縣財力人力，與修全縣道路網，分述於下，(一)三天縣道自縣治起，經巡檢司、海游、珠岙、高視、至天台縣境，計長一百十華里。(二)三門縣道。自海游經沙柳，至甯海縣境，計長十華里。(三)三臨縣道、自海游經亭旁上塘，至臨海縣境，計長五十華里。(四)三花幹綫一條。自縣治經建跳浦峯至花橋，計長五十華里。(五)連絡鄉道。除南田區外，計共廿三鄉鎮，互通道

路，計有十八條，統為三百八十華里。悉由各鄉鎮填土鋪石修平補缺，以利往來。

二、管制航運 溯自縣政府由建康塘縣治地方，移至海游辦公後，所有商旅航運，莫不以海游為起點，當經核定海游至甯海長街航船一艘，潺香至巡檢司航船兩艘，懸渚至巡檢司航船一艘，巡檢司至南田高塘一艘，海游至南田區鶴浦航船兩艘，又至石浦附近三艘，藉以搶運物資，規定班期，加以管制。至出口經商之船隻，以及漁船之管理，則由交通部直轄海門航政辦事處漁帆船檢查所，及浙省第三區漁業管理處第一分處，分別辦理之。

三、架設電話 在此時局不定之時，所有情報之傳遞，應變之策動，緝匪之迅速，軍事之佈防，莫不恃電話以通消息，藉以有備而無患。故在上年，即將三寧綫海沙段（海游至沙柳）三天三臨綫之海珠段（海游至珠香）海健綫之海巡段（海游至巡檢司）分別架設，一面在城區設立總機，各機關安置話機，聯絡通話，甚以為便。近兩年，復又繼續架設三亭綫三十里，（海游至亭旁）海巡至永豐綫三十五里，三沙轉寧海綫十里，巡檢司至琴江綫三十里，再經琴江綫路轉入澧浦區各鄉（沿江等八鄉計三十里）以完成全縣電話綫之計劃，綜核三年以來，是項材料工程各費，除木桿就地征集外，所有電綫話機經費，數達百萬有奇，悉由地方籌措。

感想與心得

本縣接近敵區，而又處於海防前綫，近三年來，以時局動盪不定，應變不遑，故對於經建事業，亦惟有因勢利導，秉承領袖一面抗戰，一面建國訓示，以圖邁進，檢查以往建設，如鄉村電話之設置，六鰲水利之興修，尙堪自慰，其他工作，大都困於事變，而窮於財，致抱遺憾，除以勝利在望，已現曙光，應再按照第二次三年建設計劃，以求發展焉。

三門縣六鰲鄉水利協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縣為興修水利工程以益農田灌溉及水運起見特組織三門縣六鰲鄉水利協會（以下簡稱本會）訂定本規程

第二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人由 縣長建設科長兼任之委員若干人由本會就下列人員中遴請縣政府聘任之

1. 有關各機關代表
2. 有關各民衆團體代表
3. 熱心地方公益人士
4. 對水利工程技術有研究者

第三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六人由委員中公推兼任之

第四條 本會每半月開會一次於必要時得由常務委員召集臨時會議

第五條 本會設總務工務籌募三股每股設正副股長各一人由委員中公推兼任之各股視事務繁簡得酌聘幹事若干人

第六條 凡關工程技術事項概由本會工務股負責籌劃辦理不另設工程處

第七條 本會職權如左：

1. 關於工程經費之籌募事項

2. 關於工程計劃之訂正及實施事項

3. 關於工程經費之收支保管事項

4. 關於工程之督促進行及考核事項

第八條 本會需要工程技術員工得請求縣府派調之

第九條 本會因事務上需要得雇用或調用有關各機關團體員工協辦一切事務並視預算及業務情形酌給津貼

第十條 本會經辦工程於完竣後應呈請 縣政府會同有關團體派員驗收之

第十一條 本規程由會核議通過呈報 縣政府核定施行

三門縣六鰲鄉興修水利工程計劃綱要

1. 本縣為興修六鰲鄉水利以發展農墾促進縣治建設起見特遵照奉頒推進水利事業辦法策動地方人士籌組六鰲鄉水利協會以團體力量策策致力完成全鄉河渠網普遍灌溉農田藉以增裕農產裨益民生

2. 本工程計劃分河渠水溝溝堤閘橋樑涵洞等項俟初步告成後再行發動其他水力利用

3. 本工程所需人工除特種或技術工務應行僱工外其餘概視工程數量壯丁多寡酌量分配征工服役之

4. 所需經費以向受益田畝攤收幣款或稻穀為原則

5. 擬辦工程

- 一、疏濬西洞港內河道就原有河道浚深二市尺以增蓄水量並利水運
- 二、開鑿新河渠寬五公尺至八公尺深以距水平面一公尺至二公尺計有下列三棧：
 - A、自西洞內河西末端經舜岩外山脚上敖村前接通花嶼外塘及馬村原有河道與大沙港銜接
 - B、自小下嶺塘瀑布處起經原有河道老鼠尾巴村南尖康塘東側接通大沙港
 - C、自蓋門塘港引水經下洋潭石板莊折西接通大沙港
- 三、利用原有河道水溝並交錯開挖新溝使互相貫通聯成全鄉河渠網形成龜背形狀
- 四、疏濬並拓寬原有河道湖蕩池沼與鄰近溝渠貫通既能蓄納並調節水量又能廣泛灌溉
- 五、因浚河挖溝拆斷大小道路均須建築橋樑涵洞等工程亦併入計劃辦理
- 六、建築外盧小塘堤閘以保障數千畝良田而利墾植
6. 因開浚河溝而遭損害田畝應分別情形酌給補償
7. 工程步驟：因一時經費不易籌集人力有限擬分期逐步實施：
 - 第一期：擬完成疏濬西洞內河新開河渠之A棧及外盧小塘堤閘等工程預期三十三年二月以前完竣
 - 第二期：擬完成新開河渠之B、C、二棧及支渠預期卅三年八月以前完竣
 - 第三期：擬完成三、四、五、三項及其他未完工程預期三十三年底完竣
8. 經費工具之籌集工程進行預算確定田畝清查及其他事項均由協會分別討論公決施行
9. 所有工程及業務視其性質交由協會各股分掌專責辦理之
10. 詳細計劃及各項辦法細則另訂之並隨時酌議修正之

三門縣三十一年度減糶改種成效表

鄉鎮別	抽苗床總面積 (平方丈)	播種面積	查苗苗床對總 苗床之%	水稻本田總面 積(平方丈)	播種本田總面 積(平方尺)	糶對總果 之%	三十一年 度糶對總 之%	增本 減年 %	全鄉稻田 總面積 (市畝)	本年糶 面積增減 (市畝)
蛟龍鄉	500	15	0.03	1580	74	0.05	0.095	0.045	9637.5	140
沿江鄉	480	14	0.029	1800	35	0.02	0.085	0.009	13087.5	120
小雄鄉	780	16	0.021	1380	51	0.03	0.086	0.0074	12037.5	90
城關鄉	650	17	0.026	2000	60	0.02	0.088	0.031	5512.5	115
山場鄉	430	16	0.034	1500	50	0.08	0.150	0.009	12350.0	98
澧浦鄉	730	15	0.02	3600	54	0.02	0.100	0.019	8212.5	150
龍山鄉	650	15	0.023	3200	64	0.015	0.180	0.0092	9225.0	85
琴江鄉	620	18	0.029	2500	50	0.02	0.175	0.014	7575.0	100
六蔡鄉	480	14	0.025	3000	45	0.015	0.095	0.034	3150.0	108
合計	5520	140	2.63%	20850	484	3%	11%	1.86%	78737.5	1006

三門縣三十一年度推廣改良稻種面積成效表

鄉鎮別	推廣種名	貸出種子(市斤)	貸種面積(市畝)	共計推廣面積
澧浦	同前	30	5	5
小雄	同前	24	4	4
沿江	同前	18	3	3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減種不必要作物成效表

區別	減種類	過去種植面積(市畝)	本年種植面積(市畝)	本年減種面積(市畝)	改種種類	成效市担
亭	菸	25	4	21	黃麻	20
珠	菸	35	5	30	黃麻	16
浦	菸	47	10	37	棉	9

三十二年度擴種冬作物面積及作物種類表

區別	擴種冬作物面積(市畝)	指導員姓名	備考
禮	46.200	胡秀浙	本區冬作物面積小麥佔40%豆10%大麥5%油菜8%苜蓿30%其他7%
南	41.300	陳家梅	本區冬作物苜蓿佔50%大小麥25%豆15%油菜%其他4%
海	6.400	王志中	本區冬作物小麥佔50%豆7%油菜8%紫雲英5%大麥15%其他8%
亭	30.600	王敏	本區冬作物小麥佔58%大麥18%豆10%油菜10%其他4%
健	32.400	胡秀浙	本區冬作物面積小麥45%大麥10%豆10%油菜12%苜蓿15%其他8%
珠	25.808	王敏	本區冬作物面積小麥55%大麥15%豆8%油菜9%其他12%
合計	180.700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棉麻面積暨棉子貨額及預期成效表

區別	鄉別	去年種植面積	本年擴種面積	總面積(畝)	預期成效(市担)	貨種數(市斤)
浦	蛟龍	1500	1000	2500	625.0	3100.0

三門縣三十一年度芋麻面積及預期成效表

區別	鄉別	去年種植面積	本年擴植面積	總面積(畝)	預期成效(市担)	備考
珠石	石斐	六〇〇	五〇〇	一一〇〇	二七・五	
珠石	珠溪	一九〇	六〇〇	二五〇〇	六二・五	
高楓	高楓	八〇〇	五〇〇	一三〇〇	三二・五	
吳岙	吳岙	六〇〇	四〇〇	一〇〇〇	二五・〇	
上葉	上葉	七〇〇	五〇〇	一二〇〇	三〇・〇	
防	防	二〇〇	二〇〇	四〇〇	一〇・〇	
共	計	四八〇	二七〇	七五〇	一八七・五	
健	六城	二五〇〇	一六〇〇	四一〇〇	一〇二五・〇	三三五三・〇
健	山場		二〇〇	二〇〇	五〇・〇	一四七六・〇
健	小雄	三〇〇	一五〇	八〇〇	三三・五	一七四六・〇
健	沿江	七〇〇	七〇〇	一四〇〇	二〇〇・〇	三一九三・〇
健	連浦	一〇五〇	一三五〇	二四〇〇	六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共	計	六〇五〇	六〇〇〇	一二〇五〇	三〇二二・五	一九〇三八・〇

三門縣三十一年度綠蔴面積及預期成效表

區	鄉	別	去年種植面積	本年擴種面積	總面積(畝)	預期成效(市担)	備	考
亭	防	懸		五〇	五〇	一〇〇		
		包		一一〇	一一〇	二二〇		
		梅		二〇〇	二〇〇	四〇〇		
		楊		九〇	九〇	一八〇		
		任		一〇〇	一〇〇	二〇〇		
共			五六〇	五六〇	一三二〇			

三門縣三十一年度減糶改種成效表

鄉鎮別	抽	苗床總面積(平方尺)	糶苗床總面積(平方尺)	查	苗對總苗	水	稻本	田總	糶	稻本	田總	糶對總	之	%	減	%	面積(畝)	本年糶	田總	本年糶	面積	增減(畝)
海游鎮	5604	1121	0.20	500	100	0.16	0.23	-0.07	2800	-19.2												
上葉鄉	7065	235	0.033	860	21.5	0.025	0.040	-0.015	4000	-60												
葛谷鄉	9754	244	0.025	584	11.5	0.020	0.030	-0.01	5900	-59												
永豐鄉	6932	139	0.020	900	15.0	0.016	0.025	-0.009	10000	-90												
石炭鄉	4890	81	0.016	666	9.5	0.014	0.020	-0.006	5500	-34												
懸港鄉	8600	430	0.050	890	22.0	0.025	0.050	-0.025	4600	-115												
楊家鄉	5843	146	0.025	790	45.8	0.020	0.030	-0.10	8900	-89												

三 門 縣

年 報

包家鄉	6537	130	0.020	865	14.4	0.016	0.025	-0.009	4800	-44
合計	55225	1517	0.309	6155	119.7	0.018	0.030	-0.011	46500	-5106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推廣改良稻種面積表

鄉	鎮	別	推	廣	種	名	貸出種子(市斤)	貸種面積(畝)	共計推廣面積(畝)
海	游	鎮	龍	鳳	尖		365	45	45
懸	活	鄉	龍	鳳	尖		380	54	54
上	葉	鄉	龍	鳳	尖		350	43	43
共					計		1095	142	142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減種不必要作物成效表

區	別	減	種	類	過去種植面積(市畝)	本年種植面積(市畝)	本年減種面積(市畝)	本年減種面積(市畝)	改種種類	成效(市担)
連	浦		茶		100	56	44	44	水稻	132
健	陽		茶		85	40	45	45	水稻	135
亭	旁		瓜	茶	150	77	73	73	大豆	29
珠	登		瓜	茶	200	98	102	102	甘薯	204
合	計				535	271	264	264		500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擴種冬作物面積及作物種類表

類別	擴種	種冬作物面積	合計	指導員	備	考
區別	去年面積(畝)	本年擴種面積(畝)	合計	姓名		
連浦區	51000	1000	52000	王幸	本區冬作物類以小麥油菜為主	
南田區	45500	500	47000	陳家梅	本區冬作物類以首帶為主大小麥次之	
海游區	8400	100	8500	王敏	本區冬作物類以小麥為主油菜次之	
亭旁區	33600	1400	35000	王志中	本區冬作物類以大小麥為主豆及油菜次之	
健跳區	36600	400	37000	陳家梅	本區冬作物類以小麥及蠶豆為主	
珠香區	29800	200	30000	胡秀浙	本區冬作物類以大小麥為主	
合計	205900	3600	209500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擴種綠蔬面積成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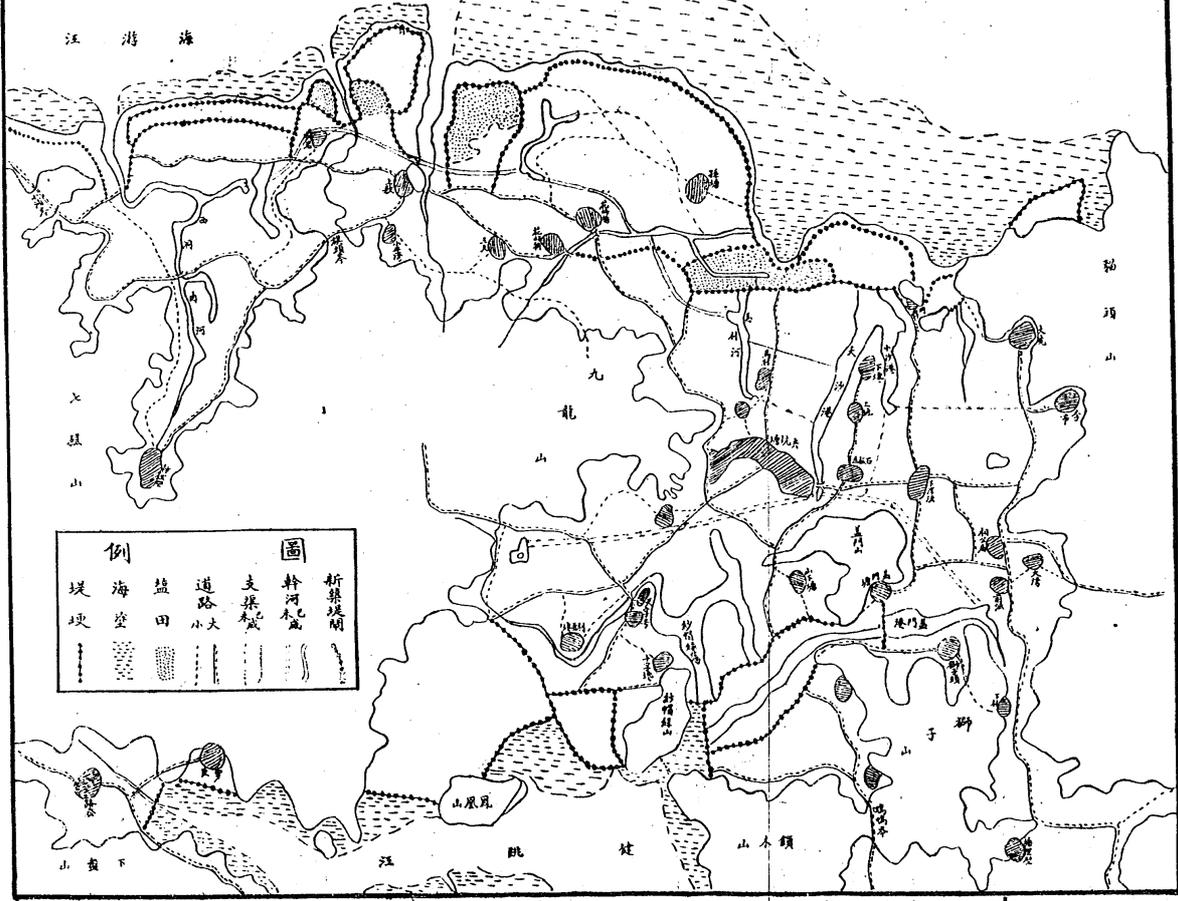
區別	鄉別	去年種植面積(畝)	本年擴種面積(畝)	總面積(畝)	預期成效(市担)	備	考
亭旁區	懸渚鄉	50	20	70	140		
	包家鄉	120	60	180	360		
	梅家鄉	200	100	300	600		
	楊家鄉	90	50	140	280		
	任邵鄉	100	50	150	300		
共	計	560	280	840	1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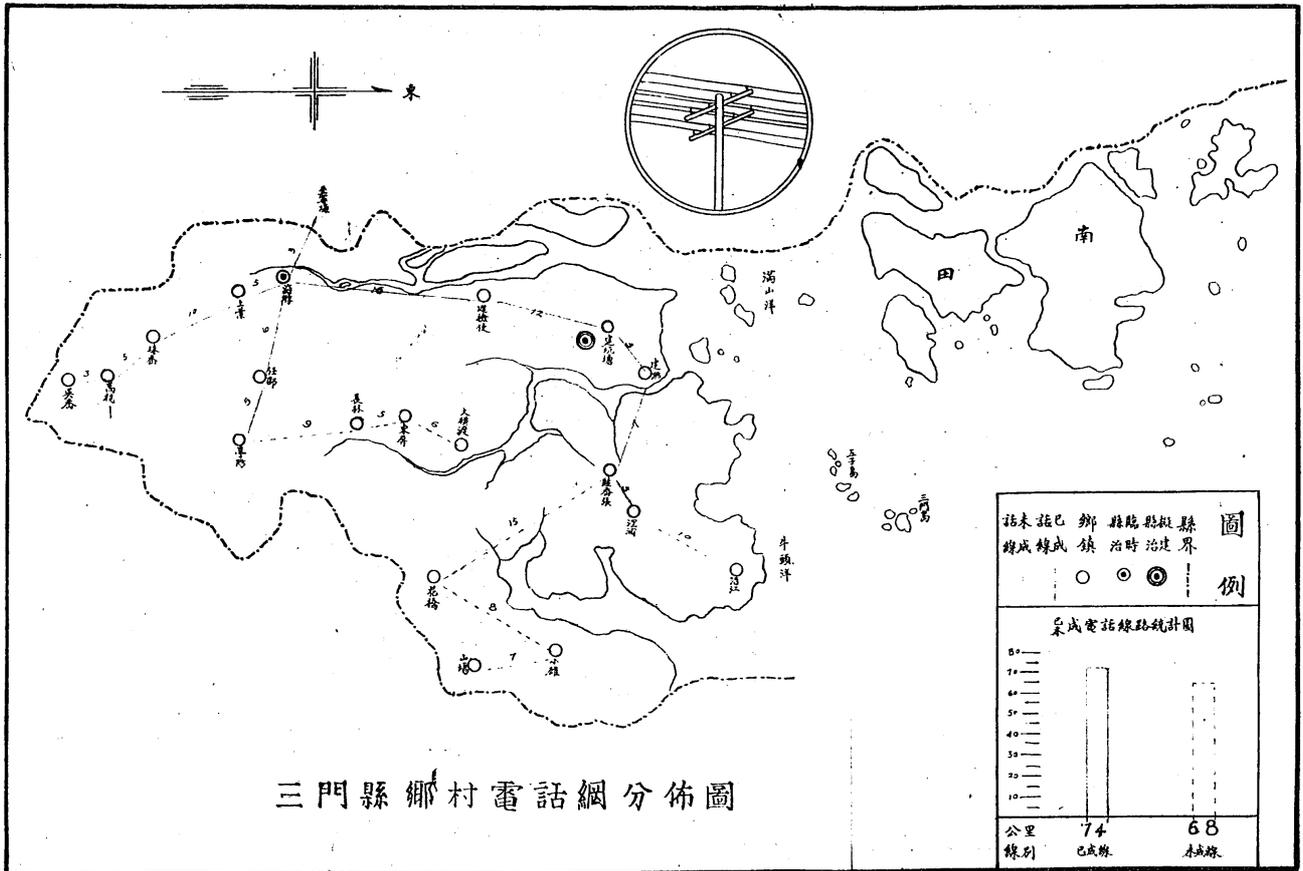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擴種芋麻面積成效表

區 別	鄉 別	去年種植面積(畝)	本年擴種面積(畝)	總面積(畝)	預期成效(市担)	備
珠 香 區	石 葉 鄉	110	50	160	40.5	
	珠 溪 鄉	250	60	310	78.5	
	高 樓 鄉	130	50	180	45.5	
	吳 谷 鄉	100	40	140	35.0	
	上 葉 鄉	120	50	170	43.0	
芋 旁 區	懸 渚 鄉	40	20	60	15.5	
共 計		750	270	1020	258.5	

考

三門縣六鰲鄉水利五程計劃圖





六、社政

一、緒言

社會行政，在本黨政綱政策中，素甚重視，蓋社會建設，為政治建設之始基，過去是種工作，一部份（民衆組訓）由黨部主持，一部份（社會福利）則分散於黨政機關團體辦理，未嘗專設行政機構，以司其事，迨抗戰軍興，中央鑒於社會行政之重要，倘非透過政府，加強力量，積極推行，不克適應當前環境，完成抗建使命，乃於民國二十七年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決定設立社會部，隸屬行政院，省縣各設社政機構，亦依次設置，本縣社會科於三十二年二月間設立，既無原有基礎，更乏成規可循，政屬創舉，頭緒紛繁，且以人事經費兩感不足，雖經慘澹經營，終難收理想效果，值茲年鑑付梓之際，謹將兩年來實施情形，擇要陳述，藉以檢討過去，策勵來茲。

二、工作概況

（子）人民團體組訓

1. 調整人民團體組織

民衆組訓，為社會行政重要任務之一，欲使一般散沙民衆，成為有組織，有秩序之社會，則調整與發展人民團體，自為當務之急。查本縣原有縣農會、縣商會、縣教育會、縣婦女會、縣兵役協會、鹽業產業工會，呢絨綢布等七商業同業公會、及海游等十六鄉農會之組織，但在未舉辦總登記以前，不特內容空虛、即形式亦欠齊整，如縣農會立案手續，尙未完備，縣婦女會負責無人，名存而實無，鹽業產業工會組織不健全，工作無形停頓，其他人民團體，或以組織不合新法規定，或以任期早已屆滿，急有調整之必要，均於兩年間分別改組改選，予以調整，俾臻健全。

2. 發展人民團體組織

調整原有組織與發展新的組織，必需雙管齊下，同時並進，方克有濟。故除調整原有人民團體外，特注重發展職業團體之組織，如組織工會，不僅有關工資限價之推行，且亦影響戰時勤務之發動，組織漁會，可使對敵發動經濟鬥爭，使命更屬重大。

，普遍組織鄉農會，奠定實施黨政基礎，經多方策勵，業經組成輪夫職業工會，燕漁會，及邊浦城關小莊沿江山場雙溪蛟龍等鄉農會，此外珠溪鄉珠香地方，居寧台溫要衝，最近形成戰時交通孔道，商旅輻輳，旅館林立，爲適應環境需要，亦經組織旅館業同業公會以推展業務；並於珠香籌組婦女分會以爲鄉村婦運之機構。（附人民團體一覽表於后）

3. 派遣並訓練人民團體書記

人民團體書記，爲每個團體之靈魂，書記人選不健全，則團體將成爲徒有空招牌之軀壳，本縣人民團體書記，過去以待遇甚低，不易物色人選，近奉 令規定公糧及生活補助費與縣級公務員同等待遇後，均經派遣齊全，並於卅三年十二月間舉行集中訓練，工作能力增加，而業務亦較前易於推動。

4. 指導人民團體發展業務

本縣原有人民團體，自經調整後，形式內容，較爲完整，其新成立者，亦已粗具規模，惟一般情形，尙屬睡眠狀態，殊非積極發展業務，不足以配合抗建要求，爰參酌各種人民團體性質，與各地實際情形，指導發展下列各種業務：（一）指導各鄉農會向農業推廣所洽取苗木，發動造林，以增生產；（二）指導縣婦女會組織慰勞隊勸募款物，經常慰勞出征軍人家屬，並歡送壯丁入營，協助役政推行；（三）指導珠溪海游農工團體會員組織挑夫運輸隊，以利軍運，而備應變；（四）指導各級人民團體採取強制入會辦法，擴充會員數量，一面注重素質，吸收優秀會員，充實基層幹部。（附人民團體會員統計表於后）

5. 考核人民團體工作成績

考核爲三聯制中不可缺乏之環，人民團體工作推動殊非易事，特於三十三年年度舉行考核，經考核結果，各項工作，以縣婦女會爲最優，乃獎給錦旗一面，名曰領導旗，冀使其他團體工作不動者能動，落後者迎頭趕上，含有斯太哈諾夫運動之意味。

（丑）社會運動

1. 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

國民精神總動員，以革除國民頹廢散漫狀態，提高民族獨立精神，反對外族文化與武力侵略爲目的，是項運動，攸關抗戰

政策，至深且鉅，查國民月會，為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契機，本縣城區各機關、團體、學校國民月會，均能按期舉行，惟各鄉鎮尚未普遍做到，經於三十三年改進黨運辦法，令派各區區長指導員，兼區國民精神總動員指導員，隨時下鄉指導；一面規定各鄉鎮公所按期舉行國民月會，列為考成之一，並擬製國民月會報告表式，令發按月填報，藉資考核。

2. 推行新生活運動

新生活運動，即生活革命運動，一切腐舊生活，應革除淨盡，以養成簡單樸素，整齊嚴肅的習慣，達到軍事化，生產化，藝術化的時代生活，本縣自縣長接事伊始，洞察民情，針對社會通病提倡不煙、不酒、不賭「三不」運動，與新生活運動，配合推行，先由各機關、團體、學校工作人員，以身作則，首先實施，以為倡導，次則普及鄉村角落，轉移整個社會風氣，推行以來，已收相當效果。

3. 推行民族健康運動

本縣是項運動，過去本甚注意，最近以來，推行更為積極，一面組織民族健康運動委員會，以為推動樞樞，一面開闢體育場，提倡公餘運動，於三十三年六月舉行全縣籃球比賽，造成運動風氣，於兒童節發動兒童健康比賽，於夏令舉行城區清潔檢查，於九九體育節舉行爬山籃球比賽，及井水清潔檢查等等，藉以引起社會人士，對於民族健康之注意。

4. 推行國民經濟建設運動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攸關抗建資源，與國計民生，本縣為適應戰時需要，參酌地理環境，特提倡植棉、種麻，水利工程三項經濟建設運動，兩年以來，計已擴種棉田六千畝，麻地八百畝，此外發動六蒸鄉農會會員鹽業產業工會會員參加義務勞動開鑿十五餘里河道之水利工程，及各鄉農會會員興建小型水利，均獲顯著效果。

5. 征募慰勞運動

在戰時一切為前綫，一切為反攻為勝利，故協籌軍需物品，慰勞抗戰將士及征屬，實為當前要務，查本縣三十三年上級撥募款項一縣一機運動，國幣二十五萬元，慰勞進剿三北我軍款物合計八千元，春節慰勞駐縣部隊一萬五千元，又自行發動者，縣商會、縣婦女會經募款物，經常歡送新兵入營，慰勞征人家屬數亦不少。

6. 七七獻金運動

自馮副委員長發動白沙獻金運動，報載販夫走卒洗衣老嫗，俱願以汗血所得，踴躍捐輸以報國，愛國熱忱，充溢於字裏行間，本縣在抗戰中誕生，在抗戰中長成，對於抗戰任務，自不甘落人之後，乃於三十三年七七發動獻金運動，以為響應，發動以後，各機關學校團體捐獻異常熱烈，個人方面僧道乞丐，亦樂意破囊，獻金總數達五十五萬餘，成績為全省之冠，尤以縣婦女會縣商會捐獻數字，為任何機關學校團體所不及，殊屬難能可貴。

7. 知識青年志願從軍運動

知識青年為國家之動脈，為民族之血輪，際茲國家存亡，民族興替最後關頭，青年自應為民先鋒，請纒殺敵。本縣於三十三年十二月間成立知識青年志願從軍委員會後，即以各種有效方法，積極策動，縣長以身作則，首先簽名從軍，其次公教人員學生以及社會有志青年，紛紛自動來縣報名，不數日報名人數計已三十餘名，嗣經舉行宣傳大會，分派幹員下鄉策動，截至十二月底止，報名者六十四人，以三門文化水準之落後，教育之不及，而志願從軍青年，尚能相當踴躍，誠非易事。

(寅) 社會福利

1. 籌募並整理救濟基金充實救濟院

查本縣救濟院名義，雖於三十一年成立，然以基金缺乏，一切業務，仍無形停頓，三十二年一月間，經募得基金十萬元，購置黃岩塘全塘十分之四（約三百石）田畝，以為救濟院不動產，一面調查胡常蹊逆產，呈請上峯准予沒收充作救濟院產業；一面整理南田原有救濟款產，使救濟基金充實，業務得以開展。

2. 設立育幼院

本縣設治伊始，一切俱乏基礎，關於兒童福利事業，自亦不能例外，三十二年以育嬰所，急待設立，經於三十三年多方籌措，擬具經費預算，準備即予開辦；嗣以乳娘雇傭，極感困難，主任人選，物色匪易，未能依照預定計劃實施，迨三十三年十二月改變計劃擬設育幼院，現經費人事俱已配備齊全，俟預算核定，即可開辦。

3. 籌設社會服務處

人生以服務爲目的，此爲吾人應有之認識與努力。本縣社會服務處，經會同縣黨部青年團，商定擬於三十二年內在城區及珠香地方，各設一所，城區社服處內設鄉鎮工作人員招待所，公共食堂等等，珠香社服處設備更求完美，準備盟軍登陸，藉可招待盟友，所需經費，除提請縣行政會議決定，由各鄉鎮各募五千元（全縣二十九鄉鎮合計十四萬五千元）外，並經指定其他的款，目前正在積極籌備，不日當能成立。

4. 發放奉撥賑濟款物

本縣連年災款，災黎急待振濟，三十一年奉撥賑款五萬一千元，經提交縣賑濟會決定，內二萬元撥作海游鎮楊家鄉修築水利工程，以工代賑，一萬七千元作爲救濟事業費用，餘則發放南田六鰲等處受災人民，均已辦理完竣，又三十一年奉撥振穀一百九十石亦於三十二年七月間，依照施米辦法發放永豐六鰲沿江龍泉四都各鄉災民，至三十二年奉撥水旱虫敵等災款五萬元業於九月間分賑南田澧浦兩區災民，此外寒衣款一萬元，作爲本縣囚犯製備衣被費用，藥品振款一萬元，發交衛生院施濟貧民，以上各項振款，雖爲數不多，似屬杯水車薪，無濟於事，然給與災黎精神上安慰，至爲重大，且因此災民不致流離失所，社會秩序得以安寧，收效亦非淺鮮。

5. 查救兩年水旱蟲敵災情

查本縣三十二年澧浦南田兩區水旱蟲敵之災，連續發生，災情奇重，經一面電請省方撥款振濟，一面由縣籌款急振，撫輯流亡，三十二年又蟲旱交災，而區域之廣，全縣皆然，粮價飛漲，民心惶惶，當經會同縣黨部青年團等有關機關，成立救災委員會，調查災情，電請省方減免田賦，撥款急振，同時令飭各鄉鎮各鄉農會策動受災田戶，即速改種蕎麥等雜粮，以免積食發生恐慌。

6. 舉辦冬令救濟

時令與生活關係，至爲密切，在一年季節中，冬令最爲貧民感覺痛苦，啼饑號寒，熬忍爲難。本府有鑒於斯，特於卅二年十二月間發起組織冬令救濟委員會，籌募款物五萬元，調查對象，分別發放與四百餘饑寒交迫之貧民。此外於冬令時期，遭受火災者，計八十餘戶，亦經冬令救濟委員會，設法予以救濟，卅三年繼續舉辦，經籌得振穀一百石，振款一萬六千元，俟各鄉

鎮救濟對象調查具報彙核發放。
7. 辦理義民過境救濟

本縣指近陷區，義民過境，來去頻繁，為撫慰流亡同胞，減除義民痛苦起見，特規定凡過境義民一面派員深致慰問，一面招待食宿，並發給川旅津貼，以資救濟，辦理以來，頗得義民之好感。

三、工作檢討

(子) 人民團體組訓方面

檢查兩年來組訓工作，雖離理想要求尚遠，但自信亦有相當表現，一鄉一農會普遍組織完成，奠定農業社會基層組織；縣婦女會組織健全，領導者得人，婦女運動大踏步展開，而征募慰勞工作亦推行有效；農會會員參加挑夫隊組織，便利軍隊運輸，增進軍民合作；踴躍勞動服務，開鑿水利工程，推廣種植棉麻，增加戰時後方生產，縣商會協助推行限價，安定人民生活，均有裨於抗戰任務。尤可貴者，各種團體內無奸黨混入，無派系之爭，更乏私人把持利用現象，足證各團體職員思想純正，目標齊一，本縣全縣一家風氣之造成，實利賴之。

(丑) 社會運動方面

本縣社會運動，由縣長提倡「三不」運動與新運配合推行，普及鄉村角落，使醉生夢死生活革除，社會風氣轉移。又影響獻金運動，捐獻數字達五十餘萬，打破全浙各縣記錄，此不特物質上有助於戰時財政政策，抑亦表現本縣人民愛國熱忱之高漲。至知識青年志願從軍運動，經縣長以身作則，首先簽名，登高一呼，嚮應隨起，不旬間報名者六十餘人，可謂相當踴躍，而青年從軍風氣立時蔚成。

四、結語

社會行政範圍至廣，頭緒亦繁，處女地之三門，經兩年來拓荒者斬荆披棘，雖已稍具端倪，然一切仍有待於吾人繼續努力，深望社會人士，一致贊襄，重視社會建設，實為政治建設之基礎，注意戰時工作，難忘平時設施。然後在統一中求發展，在持久中求深入，方能達到「總裁所昭示一化散漫之社會為整一，易冷漠之風氣為融和」之要求，以奠定新三門社會建設之始

基。

五、附表

三門縣改組或改選之人民團體一覽表

團體名稱	會員人數	改選或改組日期	備考
縣農會	三三九一	三三、三、一二	
海游鎮農會	七六	三三、三、一六	
上葉鄉農會	六八五	三三、三、一六	
石莪鄉農會	三九九	三三、三、一八	
珠溪鄉農會	一九九	三三、三、一七	
吳香鄉農會	一五八	三三、三、二〇	
高楓鄉農會	八一	三三、三、二〇	
楊家鄉農會	八四	三三、三、一五	
任邵鄉農會	一五三	三三、三、一九	
懸渚鄉農會	九〇	三三、三、一九	
梅家鄉農會	二九八	三三、三、一七	
包家鄉農會	三三四	三三、三、一八	
永豐鄉農會	一二六	三三、三、二四	
琴江鄉農會	一六八	三三、三、一五	
葛香鄉農會	一九五	三三、三、一六	

三 門 年 鑑

六 熬 鄉 農 會	一六一	三三三・三三二六
龍 山 鄉 農 會	一三八	三三一・三三二四
縣 商 會	非公會會員代表二一 公會會員代表五三	三三一・三三一七
鹹貨商業同業公會	八	三三一・三三二三
雜貨商業同業公會	八八	三三一・三三二〇
南北貨商業同業公會	二〇	三三一・三三二一
絲綢呢絨商業同業公會	九一	三三一・三三二二
國藥商業同業公會	四二	三三一・三三二三
紙商業同業公會	七	三三一・三三二〇
屠宰商業同業公會	一二	三三一・三三二三
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四三	三三一・三三二八
縣鹽業產業工會	一〇六四	三三一・三三七
教 育 會	一四六	三三一・三三一九
縣 兵 役 協 會	二六	三三一・八・一七
縣 橋 夫 業 職 業 工 會	四七	三三一・一・一八
縣 漁 會	二三七	三三一・四・一三
婦 女 會	一〇〇	三三一・三・三八
澄 浦 鄉 農 會	六八	三三一・一〇・二〇
關 鄉 農 會	七〇	三三一・一〇・二五

蛟龍鄉農會	一〇四	三三・八・二九	增	比	較	備	攷
雙溪鄉農會	一〇四	三三・九・七	增				
小雄鄉農會	五六	三三・九・二九	增				
山場鄉農會	六〇	三三・二・一〇	增				
珠溪婦女分會	二五	三三・二・二九	增				

三門縣組織人民團體數及會員數增減一覽表

團體別	三十一一年	三十一二年	三十三三年	增減	比	較	備	攷
合數會	員數	員數	員數	增減	比	較	備	攷
農會	一六	一九二〇	一六	三三九一	二二	四二三三	會數	二五
工會	一	八九二	三	一一五七	三	一一八五	會數	二九
商會	一	非公會會員二五 公會會員一三	一	非公會會員五三 公會會員二一	一	非公會會員二〇〇 公會會員一三〇	非公會會員 公會會員	一六 一七
各商業同業公會	七	八二	八	二四五			會數	一六
婦女會	一	八四	一	一〇〇			人數	七五
教育會	一	一四四	一	一四六			人數	一二
縣兵役協會	一	二六	一	二六			人數	一〇
漁會	一	二二七	一	二二七				
輔佐工會	一	四七	一	四七				

七、計政

一、緒言

本縣爲新創之縣份，各項基礎，均需要負縣政工作責任之吾人共同努力，計政在三門，確已大踏步付之實施，縣政府會計室爲主持計務的組織，自二十九年七月間成立以來，迄今恰有五個年頭；其間承各長官之指導，與工作同仁的努力，對於會計事務之處理，與戰時行政之需要，配合而不扞格，孔子云：「會計當而已矣」，爲吾會計人員之贊典，而會計的目的，在產生明確的會計報告，本個人之經驗，必須收支系統化，預算管理化，會計簡單化，三門計政，本此三大鵠的，循序漸進。

二、工作檢討

1. 收支：查公庫法之實施，旨在統一政府收支之處理，暨增強公款管理之效用；俾財權集中，以免紛歧割裂之弊，本縣施行以來，對於公款之收支保管，力求納入正軌；注意各機關本年度歲入代收各款，有無延不依法繳庫，以前年度經臨費節餘，有否遵照收支結束期限繳解，就繳解方法上言，凡據各級機關團體人民報告繳納歲入代收保管各款時，必須填具三聯解款單備文報解縣政府收發室收到報解文件，先收款項連同報解文件送由主辦出納人員，開具繳款書送庫，並於原文上蓋章載明年月日及繳款書字號，然後將原件發還收發室送由各科室辦理，並隨時注意及核對各該機關稅收淡旺分配表暨征收報告之數字，總之，政府收支能恪遵公庫手續，本縣歷年收支總報告亦能按期呈送，收支基礎，於焉奠定。

2. 預算：政府機關於年度開始時，必先設計詳密之施政計劃，預算者，即是項施政計劃在數字上之具體表現，因各種政事，非財莫舉，根據各項政事，預計全年所需之費用，按其性質，分經常臨時兩部，編成歲入歲出各項預算，俾行政者實施政事時之張本，同時戰時財政較平時費用浩繁，於是本縣預算之編擬，原則上不得已採用量出爲入之法則，但仍願及確實來源，以覓虛收實支，按照率頒發出百分比率表交由各機關及縣府各科室先行編造單位概算及其附屬單位概算，本室就各單位概算，分別整理核算，彙納該入歲出總概算，擬具審查意見，送請縣長覆核，並呈送省府審定，本縣歷年縣預算均經按期成立，政府據以爲收支之準則，應收之歲入款，不能短收一錢，而應付之歲出款，亦不能短用一錢，能做到盈收與節用，庫款充裕，預算管

理已發揮其最大效用。

3. 會計：本縣會計事務之處理，對於支付書或公庫支票之會簽，力求迅速與手續並重，帳務之處理，扼要與明確兼顧，而於報告之迭送注重深入累計表類及經費累計表類，並能注意時效，在此戰時會計亦要求節省人力物力與時間，故對於主要會計簿籍與報告，莫不記載詳盡一覽無遺，至如補助帳戶、日報、旬報、月報之類，按其性質，業已酌量緩辦。

三、感想與心得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抗戰軍興，本省實行新會計制度，本縣會計主任應特種考試浙江省會計人員考試及格分發担任會計工作，迄已九載，工作態度認真，變亂中能求展開，會計環境，能在患難中求良好，會計人員能在艱苦中求進步，三年如一日，發揮熱情，不怕難，不卸轍，做到精神上下一體，以求效率之提高，研討工作方法，以求設施之進步，注意整體，放寬片斷，以求配合政事之需要，蕪蕪之見，聊供觀摩。

八、軍法

本縣年來軍法業務，與三十一年度相較，表面上似無甚變異，惟在承辦人本身則直覺感到已有甚為重大之進步，如戶口突擊檢查與肅清烟毒之配合，調查室與軍法室之聯繫，關礙烟毒制度之確立等，另一方面更以本縣地處海陸交錯地帶過於接近陷區，且民情素稱強悍，抗戰期內，各種軍事犯烟毒盜匪案件，未能望其減少，實有虞其激增之慮，是以軍法人員所負責任，倍感重大，茲將軍法部份，以辦理案件，監犯處置，案件分析，心得與感想，四項分述於次：

一、辦理案件

本縣軍法案件，三十一年度受理七十五件，三十三年度受理八十八件，均經依照限期辦竣，尙無稽延情形，雖軍法機構簡陋，人員缺少，對於承辦審理擬判紀錄及行政稿件與卷宗之處理，甚感繁忙，仍能迅速辦理，合乎要求，茲將全年案件分類表列于下：

三十二、三年度受理軍法案件統計表

年 度	案 件 數	案由											計
		盜匪	烟毒	軍事犯	貪污	逃亡	漢奸	違反 管理	違反 限價	普通 刑罰	其他	合	
三十二年度	一九	七	二	六	一二	八	三	三	一四	一		七五	
三十三年度	二三	三六	〇	四	六	一〇	〇	〇	九	〇		八八	

二、監犯處置

所有軍事人犯，均交司法處看守所附設監獄寄禁押，並陸續依照調服軍役辦法及其他法令，積極予以疏通，至於監獄設備衛生及囚犯管理生活，均注意改善，儘量企求如何有惠囚人，附人犯統計於次，藉明一斑。

三十二、三年度寄禁犯人數統計表

年 度	刑 期 數	刑 期				計
		一年 有期	一年以上 至五年	五年 有期	十年 以上	
三十二年度	八			一〇	五	二三
三十三年度	一六			五		二〇

三十二、三年度寄押犯人數統計表

年 度	案由																										
	盜	匪	烟	毒	逃	亡	食	污	違	反	限	違	反	漢	奸	犯	軍	律	刑	普	法	通	合	計			
三十二年	六	四	八	一	六	一	〇	一	三	九	三	一	四	一	二	八	一	二	八	一	二	八	一	二	八		
三十三年	四	〇	四	六	九	五	〇	〇	〇	一	八	〇	一	八	〇	一	八	〇	一	八	〇	一	八	〇	一	三	六

三、案件分析

年來軍法案件根據統計，反較三十一年度為少，於此可得一項概念，蓋本縣地處前綫，遭受軍事環境影響，理論上軍法案件必較激增，其實三十二年軍法案件全年總計僅七五件，三十三年度總計亦僅八十八件，足證地方秩序日趨良好，戰時政令推行合理，人民能安居樂業，是以形成案件減少之現象，更可反映本縣政治之清明，進一步試為分析，三十二年盜匪案件僅佔全數三分之一弱，三十三年盜匪案件僅佔全數四分之一，以往則不然，三十一年盜匪案件，竟佔全年軍法案件之半數，此亦不能認為本年未認真辦理盜匪案件所致，因本縣對於徐泰安良夙具決心，為糾正過去不良風氣，對盜匪懲治從嚴，絕不稍有疏縱，至三十三年度受理烟毒案件特多計三十六件，蓋得力於戶口突擊檢查與肅清烟毒之配合及不顧情面之嚴拿烟毒犯也，至如健全基層組織，嚴密禁絕毒品，注重守法宣傳等積極方面之工作，莫不竭盡全力以赴，以收相互配合之效。

四、心得與感想

數年來辦理軍法案件，公餘尙好深思，覺軍法制度中，堪商討與改進之處尙多，願陳固陋，希海內賢達予以指正。

一、烟毒調驗制度化問題：烟毒案件罪刑重長，審理時固須首重證據然有時證據不易獲得，則非依賴於調驗不為功，而「烟癮」與「毒癖」出入之間有關人命，自宜周詳審慎以期確實，然浙省各縣對於烟毒犯之調驗尙未統一而制度化，如人犯衣服之搜索，調驗室之設置，生理變態之檢查，調驗結果之斷定，均無嚴密規定之方法與手續，以致各縣各行其是，嚴密者有之，疏忽者亦復不少，尤以省頒調驗書之格式，無調驗結果之斷定一欄，故調驗結果雖有「烟癮」與「毒癖」之分，而其理由則尙從闕略，以致承審者僅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處罪量刑，不無顧慮，甚願主管機關注意及之。

二、肅清烟毒之方法問題：肅清烟毒為全國一致之心願，但如何使能達此目的，則頗不易言，唯就三門辦理經驗言，則勵行戶口突擊檢查搜索毒品烟具及烟毒犯與嚴拿吸食烟毒嫌疑犯發交衛生院調驗，均切實易行可收宏效，縣府所在之海游鎮會按此方法辦理為時三月即破獲不少烟毒犯，餘者亦均畏風遠颺，自動投戒矣。

三、專任偵緝員之設置問題：中國人民狃於「明哲保身」「不管閑事」之遺傳，多不願檢舉犯罪，而犯罪者又常為土豪惡霸，即檢舉亦無人敢作對證，且秘密犯罪者多，公開犯罪者少，故欲明白案情勢須私行察訪，但辦案人員有其本身職務，不能常在鄉間，而察訪一案，欲求水落石出，亦非一朝一夕之事，須多方探索始能明白，辦案人員豈能有此餘暇，且辦案人員之行動為各方所注目，十日所視即難秘密，人民尤多畏懼規避之情，私行察訪必屬費力多而成功少，故欲發揮軍法職權增加辦事效率，非添設專任偵緝員不可，而此項偵緝員尤須受辦理軍法案件者之指揮差遣，以收臂指之効，偵緝時事前須指示要點，追偵緝員查有綫索及結果，則辦案者加以覆查，以防欺瞞陷害，則無流弊矣。

四、電請槍決之准駁與效果問題：盜犯與毒品案件依法應判處死刑者甚多，承辦者為緊急處置以正視聽及收儆戒之効計，常有電請槍決者，但上級官長之個性及見解不一，有尊重下級意見而從寬核准者，有指駁頻仍而飭檢送原卷者，竊以在此非常時期為尊重縣長職權計，應以從寬核准為原則，蓋電請槍決案件多屬新發生之重大事件，如果即予核准執行，則人民之觀聞尙新印象猶深，收效必大，可收殺一儆百之効，如拘泥於檢卷呈核，則待至五六月後始行核准執行，人民已淡忘之矣。

九、警政

緒言

本縣警察名額，及槍彈裝具等設備，向感簡陋，三十一年度改組成立警察局以來，雖經漸次調整，尙不能符合理想要求，三十二、三十三兩年來繼續努力結果，成效漸著，茲將警政措施情形檢討於后

工作檢討

一 調整警察機構

警察工作重外勤，外勤機構尤重於全縣警察網之完成，三十一年度全縣警察五十二名，以人口千人一警為標準，尙相差百餘名，三十二年度增至一百十五名，並在珠香，南田兩區成立警察分駐所，亭旁健跳二區設派出所，同時增加警察隊人數，警察網始告完成，但仍嫌不够充實，有待繼續努力，茲將警力分駐情形列表於後。

二、劃分警區

本縣三十一年度，原劃分為二警區五警段，三十二年度以各分駐所之成立，將全縣重行劃分為四個警區，以縣治所在地為第一警區，由警局直接管轄，南田區為第二警區，由南田分駐所負責，珠香區為第三警區由珠香分駐所負責，澧浦區為第四警區，由澧浦分駐所負責，勤務採用集中巡邏制，茲將警區所轄鄉鎮列表於後。

三、改善警察生活

(甲) 實行生產

(1) 租借民地種植青菜瓜類，供應長警副食，兩年以來，甚少求供于市。

(2) 公家養豬以充副食。

(3) 指定公山自行砍柴。

(4) 創行學習自織草鞋。

(乙) 籌募警察生活必須品費

物價飛漲，警察生活困難，三十二年度遵照廳頒征募警察生活必需品辦法，向各鄉鎮配購實物，以改善警察生活，嗣後各鄉鎮一致要求，以實物配給為難，運輸亦屬不便，請按價折款募解，由縣統籌配購實物，發交警察局，經呈廳核准後，辦理以來頗收成效，茲將物品供給分配表暨各鄉鎮募起款數表分別列後。

四、訓練長警

警察素質必需提高，方能指導民衆，本縣對警察訓練事宜，在三十二、三十三兩年度，均規定年度開始一至三月份分期訓練一個月，平時實行機會訓練，長警每日有日記一篇，每旬出警聲望報一張，獎勵長警投稿，學習寫作，每晚點名時，長警輪

流學習講話，每週舉行工作檢討會一次。茲將訓練科目表附後

五 查禁烟毒

(1) 禁止烟苗下種及查勘：本縣與臨海接壤之邊區，高山峻嶺每有烟苗發現，每年在下種時期派隊巡邏禁種，四月間仍派隊查勘。

(2) 查禁傳吸毒品鴉片：隨時派警調查傳吸烟毒人犯，嚴予拘辦，並督責鄉保甲長和獎勵人民密告，認真查緝，兩年來破獲案件，列表如後。

(3) 查禁私運烟毒進口：本縣地接石浦陷區，船隻進口或有私運烟毒情事，不能不防，於巡檢司口岸成立檢查所實行進口檢查。

六 禁止賭博

本縣禁止賭博方法，一為調查各鄉鎮慣賭人姓名登記，監視其行動，一為派警分赴各鄉巡邏查拘，二年來實施結果，成效甚著，全縣大小賭窟，均已漸次破獲禁絕。

七 辦理違警案件

本縣違警案件向來不多，人民慣於舊習，常將刑事案件飾辭向警局控訴，警局為體念人民無知，免其累訟起見，凡情節輕微者，為其調解了息，重大者，移送司法偵辦，茲將兩年來辦理違警案件分別列表於後。

八 實施冬防

遵照浙江省冬防實施綱要，按年擬訂冬防實施辦法暨與鄰縣聯防會哨辦法，通令實施，地方頗稱安謐。將是項辦法附錄於後。

九 整飭環境衛生

- (1) 疏濬河流
- (2) 改善廁所

(3) 利用保甲組織，督責住戶清潔，並實施檢查，
 (4) 分區組織鄉村清潔檢查隊，實施清潔檢查，分別獎勵懲處。
 統計表類

三門縣警察機構警力分駐表

機關名稱	警額	駐在地	離城里數	備
局	二九名	海游		
珠委分駐所	一名	珠委街	三十華里	
澧浦分駐所	二三名	澧浦街	九十華里	
南田分駐所	一名	南田樊岙	航路	
亭旁派出所	五名	亭旁	二十華里	
健跳派出所	五名	健康塘	六十華里	
稽察隊	三二名	海游		拱衛縣府
合計	一一五名			

三門縣警區劃分所轄鄉鎮表

區別	負責機構	所轄	鄉鎮	備
第一警區	警察局局部	海游 懸渚 任邵	包家 楊家 梅家 永豐 葛岙 六熬 琴江	
第二警區	南田分駐所	鶴浦 南田 四都	杏港 龍泉 文山	
第三警區	珠委分駐所	上葉 石樊 珠溪	高觀 吳岙	
第四警區	澧浦分駐所	澧浦 城關 山場	小雄 沿江 蛟龍 雙溪 龍山	

三門年鑑

三門縣二十二年度警察生活必需品公給折幣計算表

甲 物質方面

品名	長警每名每年公給物質數	全縣長警一百名應給數	按照市價折成現款數	本年度派募半數	說
布	料	三百丈	三六〇〇〇元	一八〇〇〇元	黃巖土布每尺十二元合計
箬	帽	二頂	五〇〇元	二五〇元	每頂二元五角合計
布	鞋	四雙	一六〇〇〇元	八〇〇〇元	每雙四十元合計
布	襪	六雙	一二〇〇〇元	六〇〇〇元	每雙二十元合計
毛	巾	四條	八〇〇〇元	四〇〇〇元	每條二十元合計
棉	花	二斤	九〇〇〇元	四五〇〇元	每斤四十五元合計
草	鞋	二十四雙	七二〇〇元	三六〇〇元	每雙三元合計
合	計		八八七〇〇元	四四三五〇元	

乙 主食類

品名	長警每名每日公給主食品類	全縣長警一百名每日供給數	全年(三百六十五天核實)	按照市價折成現款數	本年度派募半數	說
柴	斤	一百斤	三萬六千五百斤	三六五〇元	一八二五元	每元十斤合計
茶	油	五錢	三斤二兩	三二八五〇元	一六四二五元	每斤二十八元八角合計
鹽	三錢	一斤十四兩	六千八百四十四斤六兩	一二三一元八角	六一五元九角	每斤一元八角合計
蔬菜	半斤	五十斤	一萬八千二百五十斤	九一二五元	四五六二元五角	每元二斤合計
合	計			四六八五六元八角	二三四二八元	

明

明

以上兩類派募半數共計六萬七千三百七十八元除照辦法規定應在每一長警餉內月扣法幣六元計一百名半年應扣還主食價款三千七百元外尚應派募六萬四千一百七十八元依照過去各鄉鎮派募各項經費百分比成例計算分別募收茲將各鄉鎮募得數字列表如後

向各鄉鎮募起警察生活必需品折價經費清單

海游鎮	三八七〇元	葛畚鄉	二二六五元	澧浦鄉	三三五六元
石斐鄉	二二二四元	琴江鄉	二九四六元	沿江鄉	三二二八元
吳畚鄉	一七二二元	上葉鄉	一七七八元	城關鄉	二九七一元
楊家鄉	二九三二元	高規鄉	二二七八元	山場鄉	二九七一元
任邵鄉	三〇三四元	珠溪鄉	二三八一元	蛟龍鄉	二七七九元
懸渚鄉	二七二九元	包家鄉	二八八〇元	龍山鄉	二〇七三元
梅家鄉	二九九五元	六鰲鄉	四〇〇〇元	雙溪鄉	一七五二元
永豐鄉	一三六八元	小雄鄉	四四八六元		
合 計	國幣六萬三千九百二十三元				

三門縣警察局長警調訓課程實施表

科 術	科 學	科 別 / 時 間	第 一 週	第 二 週	第 三 週	第 四 週
(一) 徒手各個教練 (二) 課外活動 (三) 野外勤務	三總巡警勤政 民裁警察務治 主言罰法要訓 義論法令則旨練	十八小時				
(一) 持槍各個教練 (二) 班外活動 (三) 課外活動 (四) 野外勤務	三精總巡警勤政 神民裁警察務治 講主言罰法要訓 話義論法令則旨練	十八小時				
(一) 班外活動 (二) 戰鬥排 (三) 野戰排 (四) 夜間活動 (五) 野外勤務	三精總巡警勤政 神民警法務空治 講主罰大要常訓 話義法意則識練	十八小時				
(一) 班外活動 (二) 戰鬥排 (三) 野戰排 (四) 夜間活動 (五) 野外勤務	三精戶刑違偵政 神民口法警探治 講主調大罰常訓 話義查意法識練	十八小時				

三門縣警察局三十三年度破獲烟毒案件統計表

案別	件數	拘獲人犯數	備
私種烟苗	四件	人犯四名	
傳賣毒品	六件	人犯六名	
吸用毒品	十四件	人犯十四名	
傳賣鴉片	五件	人犯六名	
吸用鴉片	六件	人犯六名	
合計	三五件	三六名	

三十三年度辦理違警案件統計表

案別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十三月份
妨害安甯	一	一	二	三	一	三	一	一	三	二	一	四	三
妨害秩序	二	四	六	二	三	七	七	三	五	二	四	四	三
妨害公務					一								
誣告偽證及 湮沒證據													
妨害交通	一												
妨害風俗	三	三			一					二			

三門年鑑

誣告偽證及
誣造證據

妨害交通

妨害風俗

妨害衛生

妨害他人身體財產

合計

三門縣警察局三十三年度違警罰金收入統計表

執行機關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十三月份
局部	4500	4500	1030	1300	1350	1600	800	8500	650	6500	3500	6300	6300
珠香分駐所	750	1050	1100	100	800	500	550	1500	2600	1800	2800	1100	1100
澗浦分駐所	1200	2000	1750	1600	1000	600	750	3300	3300	800	1100	1100	1100
合計	6400	7550	3880	2900	3150	2800	1350	10500	1150	9100	7500	9500	9500
總計	七六八〇〇元												

說明 本表數字以元為單位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冬防實施辦法

- 一、本辦法遵照浙江省三十三年度冬防計劃綱要並參酌本縣地方實際情形訂定之
- 二、本縣各區內冬防事宜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三、冬防期間自本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三十三年二月底止
- 四、縣長兼國民兵團團長秉承區保安司令之命令負責全縣冬防責任
- 五、本縣駐地隊警及各鄉鎮警備班國民兵隊受縣長兼國民兵團團長之命令監督指揮担任各區段冬防全責
- 六、海游鎮以自衛大隊警察協同保衛珠香高楓山珠香警察分駐所協同自衛分隊負責防衛巡檢司健康塘健跳等處由派駐巡檢司自衛分隊稅警共同防衛亭旁一帶由楊家等四鄉警備班防衛澧浦區九鄉由澧浦警察分駐所協同常駐自衛分隊保衛並規定鄰縣聯防會辦法互相聯絡策安全
- 七、除海面治安由外海水警局策劃外關於陸上之主要交通路線由各鄉鎮保隊長於所在地分別派遣警備班嚴加戒備
- 八、各鄉鎮保應於適當地點分別設置守望哨駐守人數至少須在六人以上十人以下攜帶武器晝夜梭巡並自動與鄰鄉鎮守望哨隊切取聯絡約定時間會哨以期週密
- 九、加強鄉鎮保甲情報組織利用遞步傳遞消息並規定信號藉資聯絡
- 十、冬防期間各隊警對於各地散兵遊勇或無業遊民應查拿逮捕各鄉鎮戶口不時派遣隊警協同鄉鎮保甲長認真抽查有無容留奸匪及來歷不明之人並實行聯保運坐切結辦法對於旅館酒肆廟宇寺庵以及船埠往來上下人等由隊警檢查特別注意倘有窩藏漢奸匪類及贓物或敵諜匪探以及說合綁架情事立即拘解縣府法辦
- 十一、各警戒地段如發現敵情匪盜及擾害地方治安情事應一面妥為應付一面立發警報附近各鄉鎮保長得到前項警報時即刻召集各警隊前往協助勦滅並飛報上級處理
- 十二、南田淪陷區由自衛第二大隊於主要地點監視戒備一面派坐探專任偵察敵情及奸偽活動情形相機進剿予以打擊
- 十三、如有非法集會及散布反動傳單造謠惑眾者均應予以查拿依法訊辦
- 十四、不論城市鄉鎮一律禁止演戲如因推進抗戰宣傳入化裝演講呈經核准者不在此限
- 十五、嚴禁夜間燃放類似槍聲之爆竹以防宵小騷動
- 十六、值守各重要處所之衛兵如不准時服務或藉故推諉致地方或民衆遭受損害者一經發覺該管長官及保甲長均得層報上級懲處

其有盡忠職守因公傷亡之隊警除照法令規定給卹外其保甲人員及國民兵得援照人民守土傷亡撫卹實施辦法及禦匪員丁獎
卹撫卹暫行辦法辦理

- 十七、凡定期會哨須切實辦理如有郵寄會哨證或不逾期會哨藉故因循者一經查明即予嚴懲不貸
- 十八、冬防經費擬具預算專案呈請核定其各鄉鎮守望哨巡邏所需燭油雜費概由各鄉鎮保甲自行籌支呈報縣府核備
- 十九、本辦法呈請 浙江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核轉備案施行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冬防實施辦法

甲、總則

- 一、本辦法遵奉 浙江全省保安司令西文霆平一電參照歷年成案及實際環境訂定之
- 二、本縣境內之冬防事宜茲依照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 三、冬防期間自本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三十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計三個月
- 四、冬防區域之劃分依照行政區域分為(1)城區(2)珠香區(3)亭旁區(4)健跳區(5)澧浦區(6)南田區等六區
- 五、縣長兼國民兵團團長兼承區保安司令之命令負全縣冬防責任
- 六、本縣駐地隊警及各鄉鎮警備班國民兵隊受縣長兼國民兵團團長之命令担任各區冬防責任

乙、部署

七、冬防期間分區警備其部署如下

1. 城區——由自衛第一大隊暨警察担任
2. 珠香區——由珠香區鄉鎮聯合辦事處駐地自衛分隊珠香警察分駐所担任
3. 健跳區——由健跳區鄉鎮聯合辦事處駐地巡檢司自衛隊担任
4. 亭旁區——由亭旁區鄉鎮聯合辦事處駐地自衛隊担任

5. 澧浦區——由澧浦區署督同澧浦警察分駐所暨駐地自衛隊担任

6. 南田區——由南田區署督同南田警察分駐所暨自衛隊担任

丙、警備

八、冬防一經開始各担任警備之單位應督同各鄉鎮保於適當地點分別設置守望哨日夜守望盤查自下午六時至翌晨五時並應加派

巡邏班往復梭巡以資聯絡

九、各警備隊伍及巡邏兵警執行職務時均須攜帶武器彈藥及服裝整齊佩帶符號

十、區內發生匪警除立刻出擊外並飛報縣政府核辦

十一、各警備單位所需兵力除上章規定外在鄉鎮以警備班在保甲以國民兵充任之

丁、聯防

十二、縣與縣間之聯防會由縣政府另定辦法呈報核備並分函鄰縣查照通飭施行

十三、各區之鄉鎮間聯防由負責單位規定辦法施行並呈報縣政府備查

戊、偵查

十四、冬防開始各鄉鎮戶籍人員除照常辦理調查戶口外並應隨時會同聯防隊警以突擊方式嚴密抽查轄境戶口

十五、偵查之對象：盜匪、漢奸、敵僞、奸黨、逃兵、逸犯、烟毒犯、行跡可疑與來歷不明者、有窩匪與通匪嫌疑者

十六、偵查處所：酒肆、旅館、飯店、船埠、寺廟、庵堂、公共場所

十七、偵查方法：購緝、買綫、獎勵密告、僱用暗探組織偵查網

十八、各警備單位務須遵照前四條之規定認真偵查如因購緝匪有或捕拿要犯必須開支經費時得報請縣政府核發

己、通訊

十九、各區警隊及鄉鎮可利用本縣原有電信設備為通訊工具並注意保護之如某段受損壞以致通訊阻梗貽誤公務者該段鄉保長及

隊警均應予以處分

二十、不通電訊之鄉保應利用遞步哨組織以期迅捷嚴密如遇緊急事變不及通訊時應以鳴鑼鳴鐘等爲信號或發槍警報之開警不即應援者嚴懲

庚、禁令

廿二、冬防期間禁止非法集會及散布傳單謠言惑衆等情事違者依法嚴辦

廿六、無論城市或鄉鎮一概不准演戲如因推遷抗建工作舉行化裝演講或其他宣傳呈經核准者不在此限

廿三、冬防期間夜間禁止燃放爆竹等

辛、獎懲

廿四、冬防期內各鄉員兵工作努力成績優良者由縣政府核獎其有因公傷亡者依照規定從優給卹

廿五、各級員兵如有不遵命令怠忽職務或營私舞弊貽害地方者查明後從嚴懲處

壬、附則

廿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呈請修正或補充之

廿七、本辦法呈請 浙江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核轉備案施行

三門縣二十二年度冬防期內與鄰縣聯防會哨辦法

(三十三年同)

一、本辦法遵照浙江省三十三年度冬防計劃綱要第八項訂定之

二、本辦法所稱鄰縣爲臨海甯海天台等三縣

三、兩縣隊警除各自防守警戒地段外並互相聯絡以策安全

四、兩縣交界處所應按照冬防會哨地點日期表互派警隊準期到達

五、兩縣指定會哨隊警應按照訂定日期無論風雨冰雪均須與會交換印證如遇有特別事故未能依期與會者得先行通知改期

六、會哨時如遇有盜匪或行跡可疑者兩縣警隊應不分境界拿解管轄之縣政府訊辦

七、凡鄰縣昆連地方如發生激憤匪警及漢奸暴動騷擾等情事不論何縣隊警應立即剿辦並飛報該管所在地附近隊警及各該縣政府核辦

八、兩縣邊境如有匪徒潛跡或窩藏綁匪及肉票時應即會同該管所在地附近隊警協同搜勦

九、冬防期內鄰縣邊境如有一縣發生股匪或其他事變時附近隊警應於聞警後立即飭屬戒備並相機進剿如駐防隊警有因情勢緊急不及請示本管縣政府者得先行推進一面飛報本縣長官另調隊警進剿

十、各隊警應用口令信號依照 全省保安司令規定辦理必要時得臨時由雙方會同決定應用之

十一、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呈准修正或補充之

十二、本辦法呈報 浙江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核轉備案施行

感想與心得

三十二年度來的警政工作，在長警人數方面較以前增加了一倍以上，各自治區警察網的分佈已粗具規模，各項業務的推行亦有顯著的成效，我們的一切似乎均已有了進步。

惟本縣以地處偏僻與民衆知識水準的低落，我們工作的前途尙有甚多荆棘與困難在今後應如何能配合縣政實施的要求，尙待以後的繼續努力。

在整個縣財政困難之下，警察欲求單獨提高待遇，事實上亦是不可能的事，我們唯有遵照員警福利事業委員會的決議，以謀改善警察生活，實行以來困難的問題亦天天地在減少，在業務推行的方法上，我們隨時利用座談的方式，貫輸警察知識，使人人懂得工作的技巧性，可是因警察程度的差次，知識粗淺，欲求訓練成材的確是感覺不易，不過我們有這樣的覺悟與自信着，從前的警察專以干涉人民自由爲手段，現代的警察應以勸導人民生活爲本分，民衆見了警察不該害怕他們，應以愛護的態度來敬重警察，我們本着這樣覺悟與自信力行。

十、征募

建國必先建軍，建軍必行征兵，兵員補充，實為當務之急，我國抗戰連續八年，軍隊數量，比戰前不知增加若干倍，戰鬥力量，愈戰愈強，足見征兵制度，為抗戰建國之寶典。本縣征兵，近在民三十一年始行開端，基礎未固，各種兵籍須與戶籍同時整理與聯繫，臨海與寧海兩縣劃併之二十三鄉鎮，尚有零星舊冊可考，而南田區孤懸海外，且在敵偽勢力範圍之內，祇能整理計劃。一時無法征集。

本縣征兵，以時間言，僅有短短三年之歷史，以區域言，除出南田區六鄉鎮，只有內地二十三鄉鎮實施，而且民心強悍，文化水準過低，天然條件俱不完備，困難自必更多，惟征兵為抗建要政，自當不顧一切，毅然決然付諸實行，三十一年度本縣兵役成績，業蒙軍區考核記功一次，實屬意外之收穫，三十二年度未予列入獎懲，無功亦復無過，自三十三年起，兵役科裁併國民兵團辦理，始將征訓合一，國民兵自開始訓練，以至服役、退休為止，均有一貫之計劃，惟辦理成績如何，未經考核公佈，茲為檢討過去，策劃將來，茲就三十二、三十三兩年來辦理兵役經過情形，據實報告於后，以求指正，

甲、工作概況

- 一、縣級兵役機構：三十二年就縣政府設科辦理兵役，自三十三年起，兵役科裁併，歸國民兵團辦理，以原任 兵役科長調任兵團團附兼征募股長。
- 二、縣優待會：遵照奉頒實施辦法於三十二年九月十日改組，與兵役科合併辦公工作，頗稱聯繫。自兵役科裁併後，縣優待行政工作令歸民政科主管，似與兵役軍務不相關連，影響工作進行頗鉅，自有待於考慮者也。
- 三、新兵征集所：本縣新兵征集所，依照丙等編制。在三十二年度直屬縣政府管轄，受兵役科長指揮監督，自三十三年起，改歸國民兵團管轄，仍受征募股長指揮監督，惟本縣新兵征集所與國民兵團相距太遠，指揮頗感不便，監督常慮不週，尙有待於設法改併，以便照顧。
- 四、縣兵役協會：在三十二年三月二十日為征兵之需要，成立縣兵役協會，當經選舉幹事，組織幹事會，開始辦公，嗣於三十

四、二十二年七月奉頒修正各省縣市鄉鎮兵役協會組織通則遵經轉飭改組報核，選舉理監事主持會務，中間因人事之變動，及經費之拮据，無法展其業務，惟於每次國民兵調查，及審查免役時，均由該會派員參加，鄉鎮一級兵役協會，組織仍難普遍成立。

五、調整鄉鎮保甲：征兵基層組織，仍寄託於鄉鎮保甲之機構，三十三年五月間實施保甲戶口編查，經統計全縣分五區，二十九鄉鎮，二八八保，三二二五甲，三三三四九戶，三十三年四月調整後，區鄉鎮保三級，仍如前數，甲數減少至三一〇一甲，戶數增加至三七三六七戶，比上年多六戶。

六、實施兵役訓練：三十二年四月召集鄉鎮保隊附，共計二五二名，在縣訓練所集中訓練一個月，講授各種重要兵役法令，並舉行業務檢討會，充實幹部力量不少，三十三年六月五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舉行第一期兵役訓練，受訓保隊附九十六名，又第二期訓練，自九月二十日開始，至十一月二十日結訓，受訓保隊附一〇一名，三十三年又辦理鄉鎮特務班訓練三期，第一期自六月廿四日起至七月四日止，受訓人數三二名，第二期自七月三十日起至八月十九日止，受訓人數八十九名，

第三期自八月廿四日起至九月十三日止，受訓人數八十九名，辦理國民兵調查：三十三年國民兵調查自五月三日起與保甲戶口編查合併辦理，至五月十日完成初步工作，其隨後根據資料調查所得，選具甲乙級壯丁名冊，經統計甲級壯丁二六七〇七人，乙級壯丁八八五一人，合計二五五五八人。至三十三年

度調查所得甲乙級壯丁總數二四三〇六人，與比較上年年度減少一千九百五十二人，其原因：一、初辦時誤差。

海游鎮 三十二年與三十三年度甲乙級壯丁比較表

海游鎮	七九五	二六四	二八二	三三一	四八
上葉鄉	五一五	五一七	八	二八三	二四〇
					四三

存其鄉 珠溪鄉 高規鄉 吳巷鄉 懸渚鄉 任邵鄉 包家鄉 楊家鄉 梅家鄉 葛家鄉 永豐鄉 六鰲鄉 琴江鄉 蛟龍鄉 龍山鄉 雙溪鄉 城關鄉 山場鄉 小雄鄉 沿江鄉

三門

五六八
 三九八
 六二〇
 三三〇
 四六五
 六七八
 六九二
 七九〇
 八二一
 六二一
 六五三
 三三三
 七四九
 初四三
 四八〇
 六七〇
 八四
 三三三
 三七八
 七九七

年鑑

四九五
 四八七
 六三〇
 二九九
 四五四
 六三六
 七〇七
 七一八
 六二六
 五八七
 五九八
 九五六
 七〇二
 五九二
 四三五
 六五三
 五六四
 二七五
 四〇九
 七八一

七三
 八九
 一〇
 二一
 一一
 五二
 一五
 七二
 一九五
 三四
 五五
 一〇六
 四七
 一五一
 四五
 一七
 一七七
 六二
 三三
 二六

三三六
 三一一
 三二〇
 二〇〇
 二五二
 三三七
 三五五
 四三一
 三三〇
 三五八
 三七一
 四四〇
 四二七
 四三〇
 二七二
 三三三
 三三九
 三三六
 八七三
 四一七

三三八
 二八一
 三五〇
 一七一
 一二一
 三〇〇
 三八七
 四四三
 三〇七
 三三〇
 三五六
 四八八
 四四四
 四〇〇
 二八八
 三三三
 三四三
 三四八
 六八六
 三六八

二二
 三〇
 四〇
 二九
 一三一
 三七
 三六
 二二
 六三
 三八
 三五
 四八
 一七
 三〇
 一六
 一五
 三五
 一四
 四七
 四九

漚浦鄉 一一二三 一〇二一 二〇二二 六二七 五七二 五五
 合計 一六七〇七 一五八八七 一七五三三 八八三一 八四八九 一〇九一

八、辦理抽籤情形：三十二年度抽籤，原定七月一日，採取混合抽籤制，分甲乙兩級，在縣舉行間接抽籤，嗣奉軍區令知改為直接抽籤，即經改訂抽籤辦法，分令各鄉鎮選辦，於十月間完成甲乙兩級籤號名冊，呈送師區核備，至同年十二月又奉令趕辦年次抽籤，經積極準備，始於三十三年二月間完成，計年次中籤壯丁一一六二〇名，三十三年仍奉令依照年次舉辦抽籤，除去已經免役緩征緩召之壯丁外，自三十一年次起至四十年次止，舉行抽籤，計中籤壯丁七二五三名。比較上年度中籤壯丁減少四三六七名。

三門縣三十一年度國民兵年次中籤統計表

鄉鎮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年次	人數																																											
漚浦鄉	13	8	8	8	13	8	8	8	5	7	8	15	7	1	2	11	6	11	5	144	高	24	14	13	22	15	14	16	18	28	30	32	25	3	3	16	10	21	23	349	珠	9	18	13	6	8	7	10	16	20	19	21	17	23	23	16	23	23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合計
石	22	14	18	12	15	20	12	19	23	19	12	3	7	9	14	11	24	18	24	326	上	17	16	20	23	22	14	14	28	28	19	13	10	10	24	18	370	海	19	19	18	15	15	19	17	24	22	352																									
吳	13	8	8	8	13	8	8	5	7	8	15	7	1	2	11	6	11	5	144	香	13	8	8	8	13	8	8	5	7	8	15	7	1	2	11	6	11	5	144																																		

	雙 溪 鄉	龍 山 鄉	蛟 龍 鄉	琴 江 鄉	六 鰲 鄉	永 豐 鄉	葛 香 鄉	梅 家 鄉	包 家 鄉	楊 家 鄉	任 邵 鄉	懸 渚 鄉
	33	15	50	23	54	27	33	45	31	44	28	24
	25	17	25	19	48	22	34	32	39	22	29	9
	25	13	13	20	33	29	20	24	39	27	21	20
	52	15	28	23	28	23	18	31	22	18	24	11
	25	10	27	25	42	23	23	14	25	16	27	12
	52	15	23	29	29	23	21	25	22	18	16	9
	27	14	35	24	35	18	19	20	30	17	12	12
	28	10	24	33	51	33	16	19	26	22	20	11
	48	26	39	30	43	31	35	31	38	28	32	10
	55	32	33	27	85	37	20	27	40	24	32	7
	51	16	33	36	85	53	29	35	48	33	39	32
	46	19	24	19	78	44	28	30	42	30	39	27
	3	1	13	28	3	5	10	33	1	6	2	7
	3	3	20	23	2	1	11	26		8	1	4
	3	7	24	21	1		10	23	2	10	4	5
	4	7	28	22	10	5	4	17	5	15	7	15
	17	4	22	27	26	17	14	27	22	18	16	7
	23	12	25	25	32	16	18	34	27	23	24	12
	30	17	31	33	39	40	27	26	26	22	15	22
	32	12	43	39	45	33	22	33	28	33	26	16
	542	265	560	526	769	480	414	554	543	434	414	272

珠	石	上	海	鄉	鎮	總	滬	涪	小	山	城
溪	裏	葉	游	人	數	計	浦	江	雄	場	關
鄉	鄉	鄉	鎮	年	次	計	鄉	鄉	鄉	鄉	鄉
6	14	11	12	21	772	47	39	81	64	29	
14	9	10	12	22	608	45	39	47	47	20	
8	11	12	11	23	558	33	23	53	44	31	
4	9	14	9	24	559	40	23	52	38	27	
8	10	14	9	25	549	39	30	53	42	28	
5	12	9	12	26	506	41	33	49		39	
6	7	14	11	27	560	59	40	46	38	29	
10	12	9	15	28	640	51	40	49	43	38	
6	14	17	14	29	738	49	49	52	40	39	
15	12	17	9	30	795	67	52	62	36	38	
13	12	10	19	31	934	67	74	67	68	31	
17	8	14	8	32	867	80	54	62	88	49	
10	2	8	17	33	231	16	11	31	12	18	
2	5	5	9	34	261	22	9	22	42	21	
4	6	16	11	35	281	26	9	35	39	13	
11	9	7	8	36	391	39	13	42	43	34	
12	17	9	9	37	497	56	24	54	35	35	
12	16	15	10	38	572	49	23	51	36	38	
11	11	19	10	39	639	45	27	40	48	29	
13	13	11	10	40	681	57	32	43	51	29	
187	209	241	228	合計	11620	928	644	991	855	615	

三門縣三十三年國民兵年次中籤統計表

三門年鑑

三三六

蛟 琴 六 永 葛 梅 包 楊 任 懸 吳 高

龍 江 熬 豐 香 家 家 家 邵 渚 香 棍

三

門

年

鑑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31	14	32	16	20	28	18	27	17	15	8	15
15	13	29	13	21	19	23	13	18	6	5	9
8	12	20	17	12	14	22	14	13	13	5	8
15	14	17	14	11	19	13	11	14	7	5	14
16	15	25	14	14	9	15	9	16	7	8	9
14	17	17	15	13	15	13	11	9	6	5	9
21	14	21	11	11	12	18	10	8	8	5	10
14	20	31	20	9	11	15	13	12	6	3	11
23	18	26	19	21	19	22	14	20	6	5	17
20	16	51	22	12	16	24	13	20	5	5	19
20	22	52	32	17	21	30	20	23	20	5	20
14	11	47	27	17	18	25	18	23	17	5	16
8	17	2	3	6	20	1	4	6	4	6	2
13	14	6	1	7	15	10	5	6	3	10	10
14	13	6	10	6	14	1	16	2	3	2	2
27	23	6	3	12	20	3	10	5	8	7	14
14	16	15	10	8	15	13	10	9	14	4	6
15	15	19	9	11	20	14	14	14	8	7	13
19	20	24	24	17	15	15	13	9	14	7	14
23	23	27	20	13	20	17	19	15	10	3	14
347	327	473	300	258	340	312	264	259	180	110	232

二七

九、總 澧 沿 小 出 城 雙 龍

計	浦	江	雄	場	關	溪	山
469	28	23	49	38	20	19	8
375	27	24	28	28	13	15	11
334	20	14	32	27	18	15	8
325	24	13	31	23	16	19	9
336	23	19	32	26	17	15	6
307	25	20	30	21	23	19	8
341	36	25	27	23	17	17	9
368	32	24	29	26	23	17	6
438	27	29	31	24	24	27	15
481	40	32	37	21	23	33	19
563	40	45	41	41	19	31	10
522	48	32	37	53	29	27	11
212	19	18	19	17	11	2	10
207	13	6	24	25	13	2	3
225	15	6	22	23	18	10	5
285	24	8	25	26	22	3	4
317	33	14	32	22	21	11	3
353	29	14	31	22	23	14	8
386	27	16	24	29	17	18	10
409	34	20	26	31	18	19	7
7253	564	402	607	525	385	333	170

三 門 年 鑑

二 八

九、審查免緩役情形：本縣採取雙綫三審制，凡申請免緩役之申請書，先由保長審核，交付保民大會公決，次由鄉鎮長審核，交付鄉鎮審查委員會複審後由兵役科審核，交付縣審查委員會決定，三十二年度經核計免役禁役緩征緩召等壯丁一三九七九人，經造冊呈送師區核定，填發證書分給免緩役壯丁收執，三十三年度經審核免役壯丁一六四名，禁役壯丁二七名，停役壯丁二五名，緩征壯丁九六九名，緩召壯丁一五二四名。合計一〇九二九名，比較上年度減少三〇五〇名，此免緩役範圍大事縮小之故。

三十一年度全縣免緩役人數分類統計表

免緩禁役緩征緩召條款		免禁停緩人數		備
四條	一項	二八五	身體畸形殘廢	
九條	一項	一二	判處有期徒刑	
廿條	一項	四五〇	身體疾病不堪行動	
廿條	一項	一二三	專科以上學校肄業年未滿二十五歲	
廿條	一項	八五六	獨負家庭生計	
廿條	一項	二二	犯罪在追訴中	
廿二條	一項	六四二	現任小學以上教師	
廿二條	一項	二三六	專技鹽工	
廿二條	一項	二七三	現任正規警察	
鄉鎮保甲長		九二五	專案核准	
鄉鎮保隊附		三一三	專案核准	
合計		一三九七九	甲級壯丁一六七〇七人 乙級壯丁八八三一人	合計二五五三八人

民國三十三年度三門縣國民兵團各鄉鎮隊年次免緩役人數統計表

鄉鎮	年次	免緩役人數
海游	21	6
海游	22	9
海游	23	15
海游	24	18
海游	25	14
海游	26	9
海游	27	24
海游	28	20
海游	29	20
海游	30	21
海游	31	8
海游	32	32
海游	33	32
海游	34	20
海游	35	29
海游	36	21
海游	37	30
海游	38	44
海游	39	27
海游	40	21

高	珠				石				上				三 門 年 檢									
根	溪				基				葉													
緩	停	禁	免	緩	緩	停	禁	免	緩	緩	停	禁	免	緩								
征	役	役	役	召	征	役	役	役	召	征	役	役	役	召								
7			1	1	8				3	7				2	9			1	4	三 門 年 檢		
10					8					14				1	1	4						
16			1						1	5					1	3		1				
15					4				5	8						9						
11									4	10					4	5			2		4	
8										14					7	10						
25			1		1				2	20				2		7			3		3	
17					3				4	22						14						
28			2		1				5	22						19					2	
24					1				1	24					2	20	2					
21					6					28				1	4	22					4	
12					3				6	30					5	30		2			4	
41					4					7				1	1	14			1		5	
9					8				10	41					2	25					1	
20									9	24				1	6	7					3	
36					10					30					4	9					10	
34					11				9	20					8	34			4		7	
25									4	39					5	38		1				
25										22					4	40					1	4
26										17					10	42					1	9

三 門 年 鑑	梅 家					住 邵					懸 渚					吳 番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6				3 4				1 7						3					1
	8			2	19			1	3 4						2 8				1 2	
	10				1 9				5						3 4					2
	14				21				4 9						9					9
	19		1		14				8						4 7		1			3
	8				5 10				10						5 2					10
	10				6 16				9						1 18					
	7				9 25				5 10						16					3
	12				15				8						20					
	19			1	8				9 11						11					1
	16			1	5 26				8 14						9 9					8
	44				4 20				4 20						10 4					7
	21				10 26			3	4 17						3 12				2 4	
	25				4 47				6						4 15					4
	36			3	27				5 30						5 16					5
	31				9 18				18						6					
	30				30				1 20						6 19					3
	20				4 20				24						21					
	14	2		1	18				1 17						11					1
	16				1 12				14						1 5 1					

三二一

永	葛				包				楊								
豐	香				家				家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6				2	4	1		2	1	9			4	8	1	3	
13	1		2	1	6				5	3			1	4		1	2
9				3	11					6			9	6	1		
10				5	13			1	9	10			11	17			5
21			3		15		1	1	4	7			3	14		2	4
4					5					8			4	15			2
9				4	9				2	10	1			9			9
15				4	10					15			5	7			8
25					8				5	11			5	16		1	4
23				7	17		1		8	16			4	12			
13		4			14				8	15				14	1		1
21				10	19					20	1			29			1
25				1	20				4	24			2	21			3
30				1	26				1	30	1		1	6	2		
29					11			1		24			1	20			9
24		1		7	18				1	15		1	10	24		3	
29				5	29		1		5	29				31			4
33				1	30			1		26			6	12			2
14				2	21				4	30				19		1	
21				6	20	1		1		10			1	8			6

三
門
年
鑑

二
三
二

三 門 年 鑑	城				雙				琴				六					
	關	溪			江			鰲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11		1		1	8				4	17				1	16	1	5	
14				1	1	9			1	19	2			2	12		2	3
25				1	3	14			3	16				2	14			3
8					4				1	14				4	6			4
26					24				5	3				5	8	1		1
20	1				5	19			5	6					11			
14					16				8	9				6	18		1	8
23					7	19				17					8			
20					1	19			4	4			2	4	21			1
25					5				5	21				1	20			
45				3	1	15				25			1	5	17			7
46					2	31			2	35				5	24		1	
22					3	24				28			1	11	31			4
32					7	49			4	36				6	34			1
36					9	30			4	34			1	8	35			5
41		2			8	24			4	42			1		34			5
39				2	6	31				33				10	25			
31						14			9	31				4	32			6
41				1	1	31			9	24			1	6	22			5
32	1			2	5	18			1	6	1		2	3	19			

蛟龍	禮浦				小雄				山場				三門年鑑						
	免役	禁役	停役	緩召	免役	禁役	停役	緩召	免役	禁役	停役	緩召		免役	緩召				
10				4				17	1			4	15		6	19		2	5
9				4				14				9	9		1	5	10	1	4
14				9				18	1			8	21	1	1	3	8	1	4
11								19				4	34			2	20		6
17				10			1	24				19		1		1	14		1
11				1				21				5	17		4	9	15		4
14				1				19				10	25			4	21		1
25				3				17					26			6	24		5
13	1			5				5				5	35			5	34		11
19								20				1	40			5	19		6
29				6				36				1	25				18		10
24				6				30				8	30			9	27	2	6
39			5	8				45				9	31			9	31		10
31	2			1				26				4	28			10	34		
36				5			3	36				4	24			11	20		2
48	2			5				30				6	5			4	30		8
21			1					49				4	34		5	1	24		
44				1				34				8	24			1	4	51	2
44							1	25				9	30		4	6	49		
26			1					36				7	29				20		1

合 計	分 計										滑 江			龍 山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 征	停 役	禁 役	免 役	緩 召
緩征九一八九人								2	6			2	1	16				1	1
緩召一五二四人	八人	一人	五人	三一人	一三六〇人			4	14				2	9					5
免役一六四人							2	9						20					
禁役二七人								5	21					10					3
停役二五人	八人	一人	五人	三一人	一八二二人	1		5	15				5	18					1
								19						14					
							2	14					2	14					2
	三人	五人	二七人	三四三人	一八二二人		1	2	21			2	1	7					
								14				1	5	12					
								9	25				6	24					1
								24						27					4
								1	11	49	1		8	30					4
								20					4	44					
	六人	六人	四〇人	四九三人	二九六〇人			4	44					41					5
								6	13				4	31				1	10
								23				1	4	24					
								17						30					11
								1	5	29			5	21					
								1	5	18				45					1
	八人	五人	四人	三七六人	三〇四七人			5	24				1	32					2

三 門 年 鑑

十、檢查壯丁體格：依照戰時征補兵員實施辦法之規定，概於壯丁征集到新兵征集所，撥交入營之時，由本府派員會同國民兵團醫官，及衛生院醫師，並接兵部隊長官，組織新兵身體檢查委員會，按照檢查規則之規定辦理，三十二年度核計參加受檢壯丁一九七六人，計合格者一一六一名，不合格者八一五名，三十三年度征兵歸國民兵團辦理後，曾經召集縣屬各機關首長，組織新兵監交驗退委員會，經常辦理新兵之交接與驗退事宜，核計參加受檢壯丁一五四九名，計合格者七六九名，不合格者七八一名。

十一、依次發票征集：依次征集，各鄉鎮每多顧慮逃亡，不易征到，曾經一度准許鄉鎮長自行指名征集，結果逃亡之風，非但不能減少，反而增加到乙級壯丁，亦以為非逃不可，並且征到之丁，都屬貧而無告者，流弊無多，在三十二年度乃依照三十二年抽定之甲乙級籤號，依次由縣填發征集票，按期依照各該鄉鎮之配額，加倍發給，無票者，不得任意執行征送，以示限制，至三十三年補辦年次抽籤，奉令按照年次征集後，亦同樣由兵團填發征集票，加倍發給各鄉鎮執行征集，如期如數送縣撥交，嗣後發覺有少數鄉鎮，重於感情用事，征集後，在鄉自由釋放，或以交保名義行之，曾經本部一再電令嚴行禁止，並加懲處一二，現在無敢再犯者。

十二、現役兵征撥情形：本縣三十二年度，奉配中央兵額九一二名，地方兵額二五八名，依照規定分為三、八、十二、各月上旬，三期征集撥交，共計全年撥交中央額八〇三名，地方額二八七名，合計一〇九〇名，尙欠撥八〇名，三十三年度奉配中央兵額一四六四名地方兵額二五二名依照年次征集，自年滿二十歲起至屆滿二十五歲止，計五個年次，嗣後奉令延長至二十八歲止，亦只有八個年次，一方面配額比上年增加，一方面征集年次限定如此之少，故三十三年度征撥數字，驟形減少。核計全年撥交中央額僅有七九三名，積欠六七一名，地方額因無部隊到縣接收，故未撥交。

十三、搶征南田陷區壯丁：本縣為爭取陷區民力，達成反攻政治之基本任務起見，曾於三十二年第一屆全縣行政會議決議，搶征南田區壯丁三〇〇名，分兩期征集，每期一五〇名，通過辦法如下：(一)自本年度起開始征兵(二)征兵事務，由區署會同駐區自衛第二大隊(現改編護航第六大隊)負責辦理(三)應征壯丁，採用保民志願方式(四)如有三丁以上，得強制征集入伍(五)應征壯丁安家費每名三〇〇元，由鄉保籌給(六)優待費由縣按例發，嗣以該區發生事變，以致無形停頓，迨至三

十三年度止，該區局勢，時張時弛，敵偽勢力，不時伸入該區搶奪物資，引誘青年，以致征兵工作，始終不能如預定之計劃，辦理完成，達到要求，深以為憾。

十四、樂服兵役事蹟：抗戰以還，有志青年切心報國者，不乏其人，本縣征兵，雖在草創時期，但人民頗多自動投效，三十二年四月間，浙保第五團奉令駐縣接兵，即以地方團隊，准許同鄉編運之號召，乃有兄弟爭先服役，父送其子，兄勸其弟，親戚朋友，相約而來投效者，計有王開中等七十餘名，如嗣後接兵部隊，都能照中央之規定，服裝齊全，待遇週到，醫藥設備完全，教育循循善誘，無就扣糧餉之病，無苛擾虐待之行爲，相信志願當兵必能風起雲湧。

十五、恢復盤查哨所：本縣濱海近陷區，壯丁管制，頗難收效，原有盤查哨之設置，計海游嶺，竹嶺坑，麻岙嶺，界溪，坡壩渡，建跳，巡檢司，外黎等八處，均經常派兵駐守，執行盤查任務，尙收效果，嗣後奉令裁撤，壯丁出入自由，逃亡相繼，各鄉鎮置備臨時外出證，以及壯丁遷徙移住證，竟無一人領用，遂於三十三年起呈准軍區恢復盤查哨所，除原有八處外，並於珠岙地方添設一所，嗣後奉令頒發盤查哨所之組織辦法通飭接近陷區之縣份，於各鄉鎮之交通要口一律設置，由鄉鎮公所選派特務班隊士輪流担任盤查，此爲本縣急切所需，業經通飭各鄉鎮遵辦具報矣。

十六、緝捕逃兵：逃亡士兵，部隊每多直接派兵到鄉逮捕，滋擾逃亡士兵家屬，牽連鄉保甲長受累，種種弊端不一，故上率一再通令嚴禁，責令鄉鎮保甲長負責逮捕，列入考成，本縣三十三年度共緝護逃兵祁海貴，鄭邦鏘，許盛永，吳友條，吳元响，柯甫根，葉信遠，賴達魁，何賢火，章亮育等十名，分別予以解還原部隊，或依法訊辦，或仍予撥交服役，三十三年度並無是項逃兵緝獲解究，業經呈報師區核備在案。

十七、舉辦特種壯丁調查抽籤：遵照奉頒黨員公務員及士紳子弟調查征集辦法第一條之規定，卅二年三月五日組織成立特種壯丁調查委員會，製定壯丁名冊格式，附載說明，分送各機關主管依照前項調查征集辦法，及本省補充辦法之規定，分別甲乙級填造名冊送縣，經統計甲級壯丁五六四名，乙級壯丁二〇七名，除去申請核准免緩役壯丁外，於卅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中午十二時假縣訓練所舉行抽籤，計甲級中籤壯丁四九三名，乙級中籤壯丁一八二名。

十八、舉行兵役會議：遵奉黃主席兼司令電三十三年度縣兵役會議，應在四月卅日前與行政會議合併舉行，本縣定於三月二十

八日召集各鄉鎮長、鄉鎮隊附、兵役協會、優待委員會、及地方士紳等，在縣訓練所舉行，師區派觀察劉嵐秀出席指導，議決要案有切實調查戶口，以便實行年次征集，征集時，須合法合格，如期如數，切實優待征屬，切實組訓國民兵，以及配賦各鄉鎮年征兵額等念件，隨後接開三十二年第一次全縣行政會議。三十三年度並未召開縣兵役會議，至於鄉鎮兵役會議，各鄉鎮均按月與鄉鎮務會議合併舉行，提供討論，並無單獨召開之必要。

十九、防止兵役舞弊：普設兵役密告箱，定期啓閉，收集文件，經詳加審核，分別予以飭查，或派員實地調查，扣確有舞弊情事，即嚴予拘辦，或移送司法處訊辦，一面即發陸軍兵役懲罰條例，妨害兵役治罪條例，廣爲宣導，使人民知所警惕，不敢輕易觸犯，以達防止之目的。查核三十二年自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第十五條條文修正公佈後，迄至三十三年年底止，本縣並無冒名頂替兵役之事發生，足見除弊之決心。

廿、厲行考核獎懲：遵照行政三聯制，分期實施考核，至年度終了時，舉行總考核，評定成績之優劣，分別予以獎懲，使優者有所鼓勵，劣者知所警惕，三十二年度考核成績優良，予以記大功者，有懸潘鄉鎮長奚郁文，葛香鄉鎮長王養吾，蛟龍鄉鎮長葉宗潮等三人，記功者，有石斐鄉鎮長麻國楠，任邵鄉鎮長邵宜中，六鰲鄉鎮長林煥浩等三人，傳令嘉獎者，有上葉鄉鎮長葉尙華，楊家鄉鎮長楊仁夫，包家鄉鎮長包壽亭，梅家鄉鎮長劉竹夫，琴江鄉鎮長柳秀卿等五人，征兵不力，予以記大過一次者，有高硯鄉鎮長李輔周，吳香鄉鎮長吳振榮等二人，三十三年度考績，亦經兵團擬定各鄉鎮隊長附之成績，分別予以獎懲，列表呈請核示中。

廿一、兵役宣傳實施概況：本縣苦無兵役宣傳機構之組織，在三十一年度開始征兵時，曾利用戰時青年服務隊隊員，及簡易師範生，組織兵役宣傳隊，分別下鄉，舉行化裝宣傳，因經費無着，不久即行解散，但在三十二年與三十三年征兵調查期間，動員縣政府及國民兵團全部人員，分組赴各鄉鎮，點閱壯丁時，並舉行兵役宣傳，對於兵役法規摘要，會督飭各鄉鎮刊刻木牌，懸掛於大門口，俾便瀏覽，關於調查須知，歷年均根據兵役及齡男子調查規則及征兵調查辦法，編印分發各保甲張貼，使人民了解，不致規避，又調製各種激發人民當兵之標語，利用各處原有牆壁，以白底黑字寫製，並加以桐油，以資永久堅固，三十二年奉令代製浙軍區固定兵役宣傳標語，迄今尙屬醒目，三十二年六月間奉發兵役十問，亦經遵照執行

須知規定，印發每戶一張，貼於房屋顯著地位，惟時已久，今已損毀，未予恢復原狀，有時利用保民大會之機會，加以抽閱，大都識字者，尙能背答，不識字者，仍屬茫然不知，足見文字宣傳之力量，尙有待於國民教育之普及，除文字宣傳以外，本縣於三十二年五月三日起至九日止，舉行擴大兵役宣傳週，情況頗爲熱烈，實施詳情，會專案報核，奉令嘉許有案。又暑假寒假請假，簡師與縣中學生，輪赴各鄉鎮表演話劇，頗得好評，三十三年征屬優待節及舊曆端午節，分區舉行慰勞征屬，勸募物品甚多，派員直接賈送征屬家中，以示敬意，此種宣傳，較任何力量爲大，故附錄於此，以供參考。

廿二、歡送新兵入營：歡迎歡送，奉頒辦法規定甚詳，惟征兵改自隨征隨撥以後，歡迎典禮，均以征集人數不多，不勝其煩，未曾舉行，歡送事宜，本縣均以接兵部隊駐縣接收新兵足額，開拔整訓時，召集各機關團體，及海游鎮之休甲長，舉行歡送大會，同時募集各種慰勞品，或糖果橘子等食物，分別贈送新兵，以示慰勞，通衢要道，張貼歡送標語，沿途相送呼喚口號，各商舖住戶，均行燃放火炮，以表敬意。每次舉行，情緒均熱烈異常。

廿三、嚴懲頂替兵役：本縣地勢負山帶海，人民知識水準過低，避免兵役，僱買頂替，在所難免，經上年度一再嚴厲取締後，至三十二年度發覺頂替，僅有劉之洪，盧經文，陳財法，陳興地，楊宜丙，蔣昌育等六名，再自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第十五條條文修正公布後，僱買頂替，不敢嘗試，經查三十三年度本縣並無發現此案，足見除弊已收成效。

廿四、現役兵征撥狀況：三十二年度奉配中央額九一二名，地方兵額二五八名，合計一一七〇名。三十三年度奉配中央兵額一四六四名，地方兵額二五二名，合計一七一六名，兩年比較，共增加兵額五四六名。茲將兩年來實際征撥情形，分月列表如下：

征撥各部隊接收新兵分月年報表

月別	三	十	二	年	番	號	實	三	十	三	年	番	號	實			
一月份	實	撥	名	數	接收	部隊	番	號	實	撥	名	數	接收	部隊	番	號	實

三五 三十三師一團

月份	部 隊 名 稱	員 額
二月份	四十九軍平射砲營	二五
三月份	八十八軍輜重兵團	九三
四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五五
四月份	浙保第五團	二
五月份	浙保第五團	七〇
五月份	浙保第五團	二九
六月份	浙保第五團	一四
七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一四
七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五七
七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三三
八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三七
八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七九
九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一五一
九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八
十月份	師區基幹團	七十軍
十月份	師區基幹團	一六六
十月份	師區基幹團	七軍輜重兵營
十月份	師區基幹團	師區補充第一團
十一月份	浙保第一團	五九
十一月份	浙保第一團	二二
十一月份	浙保第一團	兵站總監部直屬廿一中隊
十一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二二
十一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師區補充第三團
十一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兵監部直屬人選廿一中隊
十一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師區補充第一團
十二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一八
十二月份	暫編三十三師	均係中央額
合計	內中央額八〇三名地方額二八七名	七六八

奉令選送師區模範隊學兵十二名准列三十三年度配額

廿五、各鄉鎮征集情形：本縣各鄉鎮按照征集票，征集壯丁，填具壯丁交接證明書，派兵護送到縣，發交新兵招待所（現改稱征集所）待驗撥交，終以地方土氣關係，傷筋爛足之病特多，而接兵部隊缺乏醫藥設備，對於外症易治病可亦遭拒絕接收，因此增加各鄉鎮之征困，實屬不淺，茲將兩年來征集情形，分鄉列表如下：以概其餘。

各鄉鎮征送壯丁與交退情形報告表

鄉鎮別	征送數	剔退數	實撥數	征送數	剔退數	實撥數
	十	二	年	十	三	年
海游	六二	二八	三四	四七	三二	一五
上葉	八四	四三	四一	四二	一五	二七
右斐	七八	三一	四七	六三	二四	三九
珠溪	五九	二〇	二九	四五	二二	二四
高楓	六三	三三	三〇	五五	二四	三一
吳香	三一	一一	一九	三三	一三	一九
懸渚	五二	一四	三八	四〇	二二	一八
任邵	六〇	一九	四一	六一	三三	二九
包家	六四	二九	三五	五二	二四	二八
楊家	七九	三八	四一	八二	三七	四五
梅家	八二	四五	三七	七五	三四	四一
葛香	一一五	五五	六〇	四〇	三九	三一
永豐	七五	四三	三二	五一	二二	三〇

三 門 年 鑑

六	琴	蛟	龍	雙	城	山	小	遭	沿	合
蔡	江	龍	山	溪	關	場	雄	浦	江	計
一四三	八四	一〇四	九六	一〇二	一〇九	二二二	二四二	三〇八	一一〇	二四一七
比五	四〇	五八	四六	六二	六七	一三四	一五一	二二三	六五	一三三七
六六	四四	四六	四九	四〇	四二	七八	九一	八五	五五	一〇九〇
七二	五四	七一	五〇	六四	五九	一〇二	二〇五	一三〇	五八	一五四九
四五	二二	三六	一七	二七	二八	五一	一三一	七八	三九	七八一
二七	三二	三五	三三	三七	三七	五八	七四	五二	一九	七六八

廿六、辦理撫卹情形：陸軍傷亡員兵，奉令規定由兵役科主辦，自三十三年度兵役科裁併後，撫卹事項，統歸民政科辦理。茲將兵役科主辦陸軍傷亡員兵請卹事宜列表如下，以資查考。

辦理傷亡員兵請領卹金一覽表 民國三十三年一月一日

服務機關名稱	姓名	遺族姓名	鄉別	卹令字號	一次卹金數	撫卹金數	收到卹令日期	轉給日期	備考
陸軍五八師二二三團一連	包紹美	父包大成 妻楊氏	包家	會撫2126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五月十四日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請領一次卹金及卅年卅三年年撫金於卅三年四月廿八日呈送駐浙撫卹處核卹於同年六月二十九日轉發卹金領據二紙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一連 錢光英 父錢日昇 母董氏 浙會撫00527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五月九日

辦理情形 於五月廿一日函退寧海縣政府轉給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三連 葉從錢 母 易氏 懸渚 浙會撫00522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三月三日轉呈財廳核發卹金一次卹金於三十二年七月三十日發訖三十一三十二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廿九日轉請核發。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七連 林培洪 父林東壽 母葉氏 六蒸 浙會撫00484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三十二年五月廿一日轉呈財廳核發卹金一次卹金三十一、二兩年份年撫金均於十一月三日轉發。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三連 陳明烟 妻李郎氏 吳委 浙會撫00521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查係高楊鄉第十保人並未陣亡

陸軍第七九師二三六團七連 徐天樓 父徐維壽 母朱氏 妻朱氏 葛委 會撫27012號 一三〇元 七〇元 四月廿三日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三十一年九月四日轉呈財廳核發卹金一次卹金卅年年撫金均於卅二年六月十七日發訖卅一、二兩年份年撫金於卅二年六月廿三日轉請核發均於卅二年十一月三日發訖

陸軍第十九師五五團機三連 李老禮 妻李胞氏 包家 會撫25054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四月廿一日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請領一次卹金及卅年至卅三年年撫金於卅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呈送駐浙撫卹處核卹於同年六月二十九日轉發卹金領據二紙

寧波防守司令部

樓正芳

父樓新彩
母李氏
妻柳氏

梅家 會撫22792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五月十五日
五月廿一日

辦理情形

浙保二團第三中隊中隊長

熊光貝

妻俞麻氏
子兆發

石婁 撫509號

三二〇元

一三〇元

由甯海轉發

辦理情形

陸軍六七師二九八團六連

葉維張

母朱氏
上葉

會撫16435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一月十四日

辦理情形

三門縣城關鄉隊

林寶興

城關

一〇〇元

奉准僅發一次撫金

辦理情形

甯波防守司令部

林海眺

父林彩喜
母楊氏

龍山 會撫22793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七月二十日
七月二十二日

辦理情形

甯波防守司令部

林彩箏

父林阿三
母陳氏

龍山 會撫22794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七月十九日
七月二十二日

辦理情形

陸軍一九師五團七連 葉維水 父葉信現 珠溪 會撫21854號 一〇〇元 七月二日 七月二日 十三日 十七日

辦理情形 三十一年三月三日轉呈財廳核發一次卹金三十年三十一年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八日發訖

陸軍一九師五團七連 稜亦金 父樓先木 任郎 會撫00430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七月二日 九月五日 十二日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及年撫金於三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轉呈財廳核發一次卹金及三十一年撫金於三十二年六月十一日發訖 補領三十一年份撫金及三十二年份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二日轉請核發於三十二年十一月三日轉發訖

前陸軍新編五師二團三營八連 王懷瑾 妻葉小翠 海游 會撫88號 二四〇元 前南田縣發給 女王梅卿

辦理情形 三十二年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五月十一日轉請核發(係補送書據)於三十二年十一月二日轉發給

陸軍六師三四團三連 楊啓燦 父楊善邦 沿江 會撫10573號 四〇〇元 一六〇元 卹令由臨海縣發給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及二十九年撫金於三十一年十一月五日轉請核發一次卹金及二十九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訖

陸軍暫編三五師三團機三連 何昌世 母黃氏 蛟龍 浙會撫0221號 一五〇元 八〇元 十一月三日 十一月五日

辦理情形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二連 鮑斯寶 妻包氏 任邵 浙會撫0282號 一二〇元 六〇元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七日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及三十一三十二年撫金均於三十二年八月三日轉請核發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二連

吳元跳 父族友 母郭氏

吳香 浙會撫02341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七日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及三十一年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三月九日轉請核發一次卹金及三十一年份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十二日發訖三十二年份年撫金及補領三十一年份年撫金於三十二年八月三日轉請核發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一連

呂學超 父加多 母鄭氏

海游 浙會撫02854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七日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及三十一年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轉請核發於同年十一月轉發訖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一連

梅義族

梅家 浙會撫02853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七日

辦理情形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一連

任傳資 父任元仁 母樓氏

任邵 浙會撫02855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十二月十六日 十二月十七日

辦理情形

陸軍新編第二師六七團

張阿資 父張振玉

浙會撫03063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三十二年一月五日

辦理情形

通令各鄉鎮飭領無遺族具領送撫卹處繳銷

二二補訓處二團十連

周家金 母陳氏 吳香 會撫233975號

五〇元

二五元

十二月三十日 三十一年一月五日

辦理情形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三連

俞少華 父奇梅 懸渚 會撫75645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於三十二年二月十九日轉請核發一次卹金於三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發訖三十三一三十二年各年撫金於三十一年七月廿九日轉請核發

陸軍第六七師四三團

李和同 妻李朱氏 懸渚 會撫133595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於三十二年一月二十九日轉請核發一次卹金於三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發訖二十九三十三一三十二年各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轉請核發

前南田縣自衛隊

劉德興 劉揚發 秘撫303號 八〇元 四〇元

卹令前南田縣發給

辦理情形

三十年年撫金於四月二十三日轉請核發於三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發訖卅一卅二兩年年撫金於五月二十八日轉請核發三十一三十二兩年份卹金於三十二年十月九日發訖

陸軍第十九軍司令部

陳詔 妻章氏 上葉 撫54號 八〇〇元 三六〇元

辦理情形

三十年年撫金於三十一年三月十九日轉請核發 於三十年六月九日轉發訖

徐有梅 妻陳氏 永豐 會撫20765號

辦理情形

一次卹金三十年年撫金於三十一年二月廿六日轉請核發於三十二年七月十三日發訖三十一三十二兩年份撫金於三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轉請核發

寧海縣國民抗敵自衛隊

鄭小興 父成妙 高規 秘撫233號 六〇元 三〇元

辦理情形

陸軍第七師四團四連

金永立 父金仁記 六釐 會撫83439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辦理情形

三十一年一月間飭補送領據保證書一次卹金二十九三三十一三三十二年等年份年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九日轉請核發於同年十一月轉發訖

陸軍第六七師四〇二團二連

鄧道生 父必親 高規 會撫17747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辦理情形

陸軍六二師三七三團七連

李修富 父恒陽 高規 會撫156470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辦理情形

陸軍第十預備師三〇團二連

尤小貝 妹貝妹 琴江 浙會撫04282號 一一〇元 六〇元 六月六日

辦理情形

軍政部廣西臨時軍械庫

祁善堂 母葉氏 高香 會仁1457號 一一三〇元

辦理情形

三十一年份年撫金於三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發訖三十一三三十二兩年份撫金於三十二年七月九日轉請核發於同年十一月轉發訖

第九八師二九四團九連

林收來 父本行 母畢氏 妻張氏 子遠富 小雄 會撫244836一號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七月廿一日 七月廿二日

六七師四〇一 李得揚 母權氏 懸卹 會推3781號 海軍100元 50元

團七連 辦理情形 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年各年撫金三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轉請核發

乙 工作檢討

一、配額增加，征集不易足額：查本縣三十一年奉配中央月征額七〇名，地方月征額二〇名，至五月份起增加中央月征額為八〇名，地方月征額為二八名，三十二年一月至三月份，中央月征額仍為八〇名，地方月征額增加為三二名，自四月份第一期起，地方月征額減為一八名，三十二年七月間又奉令中央額減征四八名，核計三十二年應征中央額九一二名地方額二五八名，三十三年度奉配中央月征額一一〇名，地方月征額二一名，嗣後又奉令改配增加中央月征額一二〇名，核計全年應征中央額一四六四名，地方額二五二名，合計一七一六名，與三十二年度比較增加五四六名，而三十三年度實行年次征集，指定應征年次自廿一歲起，至廿五歲止，嗣後延長至廿八歲止，共八個年次，似此配額增加，而征集範圍縮小，不易足額，至為顯明。

二、法令修改，覺察不靈：本縣設治未久，征兵始于三十一年開辦，人民對於兵役法規，實難了解，尤其是兵役法於三十一年三月十五日修正公佈施行，免緩役範圍大事縮減，人民都感不便，竟以為獨子仍須服兵役，不近情理，故本縣對於三十三年度以獨子申請者，仍予核准，以順其勢，其實因當時奉頒新法到縣之時，各鄉鎮辦理申請早經完成，中途未易更張，至三十三年度擬訂獨負家庭生計之標準，呈奉核准後，一律以新兵役法為根據，予以審核決定，亦尚未見如何反對，足見本縣民衆對於法令之觀念，一時覺察不靈。

三、部隊收容壯丁，無法予以抵額：自實施征兵制度、中央統一征集後，曾經一再通令禁止，無論任何機關部隊，不得任意收容中籤壯丁，一經發覺，當即遣回原籍應征，但實際，各部隊仍然照樣收容，漫無限制，如遇提征公文，當即覆以毫無其人，或以業子開除遣回，而原籍鄉保始終不能作應征壯丁之用，翻開冊籍，徒有其名，而不見其人，其中尚有多數家屬，

執有部隊正式證明文件，證明某某壯丁於某年某月入伍，現在某某處充當士兵，據此以為提領，每都置之不理，檢證報請，抵額，無法予以核准，似此情形，極為普遍，約計本縣應征壯丁，逃充護航隊與保安團隊者，為數實屬不少，名為應征壯丁，而實際已在當兵，尙不能予以抵充兵額，實屬征困之尤者。

四、部隊接收新兵，但恐主觀成見。新兵體格檢查規則，內分甲乙丙三等標準，普通兵之體格，如屬於丙等者，當可適用，無如到縣提兵部隊，每以連為單位，既無醫藥之設備，又無醫官之設置，接收時，接兵連長但憑主觀之成見，漫無標準，肆意取捨，不願征集之困難，本縣有見於此，乃於三十三年七月間，成立新兵監交驗退委員會，負責辦理新兵之交接，與患病不堪服役之壯丁驗退事宜，實行以來，是項組織，發生力量頗大，否則，仍隨部隊長官之意見，為取捨之標準，擔保之間，實備至多，征集力益，無形削減，在縣級征兵機構，亦無法指揮接兵部隊，只有據實呈報，多費公文上之忙碌而已，於事仍屬無補。

五、壯丁逃亡，不易管制：現在最普遍流行阻礙，征兵工作者，厥為壯丁之逃亡，本縣民智不開，文化水準過低，凡屬壯丁年齡，均有逃避服役之念，此種逃役，大多數還不是怕當兵，而怕征兵，因為逃出之壯丁，仍舊投到各種部隊裏去當兵，想別種方法，以圖避免兵役者，在本縣尙屬少數，尤以本縣所處地位，接近陷區，背山而海，管制壯丁，頗屬不易，雖在沿海各處要口，交通大道，普遍設有盤查哨所，收效仍然甚微。良以逃役之念普遍，而又深入於人心之故也。

六、獨負家庭生計，難定適當標準：自修正兵役法公佈施行後，對於過去獨子可免役，負擔家庭生活可緩役之兩條，歸併為獨負家庭生計責任無同胞兄弟者，准予緩征。此條含義，頗為廣泛，而又嚴謹，實難擬定適當標準，以資遵循。本縣依照奉頒原則，擬訂獨負家庭生計標準如下：(一)父年六十以上子年十八以下或殘廢，其他家屬亦無生產能力者(二)不動產及動產之收入，不敷每日每口食米一市斤代價者(三)家有弟妹尙未成人者，或以本人薪金或勞力所入負擔生活者(四)原有兄弟二人其兄或弟出征陣亡，經證明屬負擔家庭生活責任無旁貸者(五)來自淪陷區所有家屬在現住地，確無同胞兄弟，須本人獨負家庭生計者(六)來自淪陷區，而家在原籍確須賴其養活，而有最近之信件，以資證明者，以上六項，經呈奉核准通飭所屬一體遵行在案。

七、征集壯丁以土著爲原則，同時應查究外籍壯丁，以免交流，強拉壯丁，抵送服役，不但敵人狡猾，利用漢奸，買放壯丁於內地，以供強拉，潛入部隊活動，發生危險性之大，知所警惕，應予嚴行禁止，即就征兵程序而言，亦必先體身家調查，體格檢查，抽籤，而後行征集，外籍壯丁，未經取得當地公民之資格者，非經原籍縣政府證明有逃役事情，不得擅行征送，如已取得當地公民資格，即居住在六個月以上，尙未經居住地之征兵調查與抽籤之前，征集服役，亦應函請原籍縣政府查明其餽次，再行決定，中央命令各縣區鄉鎮征集壯丁，以土著爲原則，意在外籍壯丁，來歷不明，未便予以征送，如明知外籍壯丁，有逃避征集，或回來避役，而無一定居住地者，自不在禁止之列，同時查究外籍之壯丁，亦即所以增加土著之壯丁，而多加征集之數量。本縣執行甚嚴。

八、緊急征集命令，同時應下緊急接收命令：有兵而無人接收，在本縣三十一年間曾經發現過幾次，駐縣接兵部隊一連接足兵額，奉令停接，替接部隊，遲延不到，遂至本縣緊急征集之計劃，未能全部實施，故特提出，緊急征集命令到縣，同時應下緊急接收命令，給接兵部隊，以資銜接，而免停頓。

九、兵役宣傳，應以事實爲根本：目前宣傳一項工作，最難深入民間，啓動民心，尤其作兵役之宣傳，應以事實爲根本，徒托空言，無補于事，當兵爲最光榮之事，但實際目前接兵部隊到縣接收新兵，看待無異於囚犯，管教仍然用拳足，嗣後不言宣傳則已，欲事宣傳，必以事實去表現，作保證，然後人民肯樂爲當兵，不致於逃避，此後應先籌設征屬工廠，以爲永久優待之基礎，並建議中央，對有改善新兵之待遇，應由接兵部隊到縣接兵時首先實行。並授權縣長嚴加監督。

丙 今後方針

一、加強壯丁管制：欲求征兵循序漸進，實現三平原則，必求壯丁調查，體格檢查，抽籤與征集四大程序，互相關聯，不致於脫節，如壯丁逃亡，無法管制，非特調查不能求其確實，體格無從檢查，即抽籤亦等於無用，因爲抽籤而定其征集之先後，如所抽籤就在前之壯丁，相率逃亡，則抽中最後之餽丁，亦必立時應征，無分先後，故目前壯丁對於抽籤一事，漠不關心，迥非過去重視抽籤之情形可比，本縣因地理上之關係，對於壯丁，不特不嚴加管制，以維征務，惟在三十二年盤查哨所之組織，曾一度奉令裁撤，現已呈准恢復，此後當更加強其組織，並普遍設置，以收管制之效。此外，對於壯丁臨時外

出證，以及遷徙移住證，決定嚴厲執行，必要時，並得呈准實施國民身份證，以資防範。

二、籌設征屬工廠，廣置優待田。兵役法規定，獨負家庭生計責任，可以緩徵，但其實出征者，都負有家庭生計責任之人，故出征抗敵軍人家屬之優待事宜，實屬刻不容緩，惟求征屬生活永久可以維持，使征人無內顧之憂，擬先籌設手工業廠，專收出征軍人家屬，入廠做工，使各自食其力，不致於仰賴消極之優待，此兵團今後工作方針之一，又以金錢、食物或米谷，優待徵屬，雖屬實惠，杯水車薪，無濟於事，籌募既有困難，發放又費手續，軍區一再命令，安家費與生活扶助費，應由縣統籌辦理，不得由鄉保自行籌募與發放，以免流弊。其實由縣統籌辦理此事，非運用多數人之力量，不足以赴事功，並且不容易達到理想之要求，茲擬於各鄉鎮設法廣置優待田，由縣督促鄉保組織委員會管理，如有壯丁出徵，即按照其家屬人數，分給優待田幾畝幾分，當作安家費，如征屬無人耕種，由鄉保發動勞力予以代耕代種，如出征壯丁中途逃回，當即收回，並追繳其所得之利益，一面予以拘送作逃兵法辦，此兵團今後工作方針之二也。

三、依次發票，按票徵集，絕對禁止強拉。現在徵兵，可以說是捕兵，因為壯丁逃亡多，鄉鎮公所無法徵集，只有派兵乘夜去捕，愈捕愈逃，愈逃愈捕，結果形成，野無曠夫，家無壯丁，農業不講，工事不務，擾民之苦，莫此為甚，本縣過去征兵，只有兩三期，每期多至一個月為緊急征集，餘皆明白宣佈停征，使民衆可以安心業業，從事耕種，以示後方生產重於前方作戰之名言，此後仍以分明征集為原則，每期之前十日，由縣依照各鄉鎮抽定年次之餉號，填發征集票，如本期各該鄉鎮應征兵額之加倍數量，送交鄉鎮隊長遵照票面所載壯丁姓名，如期如數征送來縣，無票之壯丁，一律不准強拉送役，如敢故違，定予依照妨害兵役法治罪條例第六條之規定處刑，似此逃風可以稍戢。

四、壯丁體格檢查，應組織委員會辦理。國民體格衰弱，徵集壯丁，不易當選，此乃普遍之現象，中央有見於此，故一再降低新兵體格檢查標準，以符實際，而免征困，近年來新兵交接事宜，接兵部隊必恃主觀之成見，以為去留之權在我，無法強其所難，即以壯丁體弱，或不能當選，不能走遠路之空詞辭句以對，實屬難以應付，故在縣必須組織一種新兵體格檢查委員會，或新兵監交驗退委員會，負責主持辦理，同時師管區亦必認定，是項組織，在縣交接新兵時所發生之問題，有權處理，交接雙方有絕對服從之義務，庶幾征補兩字能融為一體，不致於賅隔，本縣已於三十三年十月組織新兵監交驗退委員

會，報請師區核准備案，惟其職權如何，未經明令規定，尙難發生力量，征來壯丁合格與否，但憑接兵部隊之主見而定，流弊當屬難免。

總之，本縣役政基礎未固，先天條件，又不齊備，過去各種措施，自難達到理想之要求，今後應興應革事宜，不知凡幾，皆有賴吾人之決擇與堅毅力行也。

十一、糧賦

甲、糧食

一、糧產與盈絀——本縣西南北三面環山，東濱大海，田地分布沿海各鄉較多，而土質甚鹹，不宜農作，山區多礫瘠，糧產不豐，且荒蕪未闢，地未能盡其利，全縣田地二十餘萬畝，年產糧食約計稻穀五十餘萬石，支配十五萬有餘人口，不敷尙大，豐收之稔，尙須仰給鄰邑，卅二、三兩年，連罹重災，糧食問題，極形嚴重。

二、糧管與糧價——在戰前沿海各鄉糧產區域，每年糧食出產，大多運銷附近漁區，人民自食薯絲雜糧，三十年縣屬南田告陷，海疆梗塞，交通不便，三十一年政府頒行防止糧食漏海政策實施糧食管制以後，執行尤稱嚴密，連年糧價，均較鄰縣爲低，災歉以後，民食恐慌，政府既嚴密管制，鄉保亦自行封鎖，保與保之間，亦多限制運銷，故連年遭災，尙勉能穩定者，收功於糧食管制者實多，（附三十二、三兩年糧價調查表於後）

三、倉儲運輸——本縣設治未久，一切設施，均不完備，即如倉儲一項，各地既無公倉之設置，民間祇有小型穀櫃，田賦改征實物，倉儲即成問題，三十一、二兩年全部借用民倉，征實區域廿三鄉鎮，倉庫不下三百餘座管理至感不易，爲應事實之需要，全部委託鄉保管理，鄉長兼任主任，在鄉公所設置管理員與助理員各一人，收撥事宜，由鄉主持，縣則負指揮監督之責，三十三年鑒於倉儲過於疏散，管理既不容易，損耗超出甚大賠累爲艱，經行政會議之決定，實施一鄉一倉運動，推行以來，頗著成效，尙未竟工各鄉，正在催辦。（附三十三年度，新建倉容表）

至本縣運輸情形，沿海尙可利用小船駁運，仍須以潮水之漲落爲進退，大部尤須繞道外海，敵艦艇之游弋與海匪之截劫，

至不妥當，不便利利用，而陸路每多盤山越嶺，絕無其他工具可資利用，全恃人力挑送，交通絕不稱便，賦穀之不能集中收納與存儲，此一因也。

四、供應軍公民糧——（附各項糧食供應統計表）

五、募收地主積穀——三十年以前地主積穀，倉存甚微，三十一年又因屢遭敵窺，地方不靖，政令未能順利推進，僅補收三十年度積穀一部份，三十二年始補辦三十一年度地主積穀之募收，三十三年補辦三十二年度積谷，而三十三年度則因兩年慘被重災，呈准暫緩，故積谷倉存，爲數甚少。（附歷年地主積谷募收數量表）

乙、田賦

一、賦收短絀之原因：本縣地籍，尙未整理，在普遍匿糧情形之下，整理至感困難，稽諸征收冊籍，編自明代，遞傳迄今，已三百餘年，其間戶口經劇烈之變動，坵地與戶口不相配合，荒丁絕戶，無法追溯，而地方匿糧惡習，積久成風，故歷年賦收，僅及額征數四成至五成之間，雖用各種整理方式，迄鮮實效，茲將辦理情形，略述於后

1. 挨戶檢查——本縣賦收短絀，原因自在匿糧，因以挨戶清查方式，從事整理，結果反較原收數量尤少，蓋業戶之有糧無田者，紛請剔減，有田無糧者，深諱不言，而檢查產據，忠厚淳謹者，尙易檢出，狡猾之徒，祇將已完糧賦之契據送查，隱匿部份，自是秘藏，清查人員既不能任意抄查，又不知其土地究有若干與所在地點，追究爲難，尤有衆祀族產，既無從知其有無，更不知應追何戶，鄉保人員，均爲地方較爲殷實之戶，站在地方立場者，豈肯招怨於人，不能爲政府切實負責，結果挨戶檢查不能收效。

2. 獎勵檢舉與密報——挨戶檢查，既無所成，因以獎勵檢舉與密報方式，促使互相擠軋，冀收整理之效，而在普遍匿糧情形之下，事實均互相關護，不肯檢舉，雖有少數因仇怨而密報者，純係零星小戶。而對紳藉大戶，則爲惡勢力所脅，無敢多事者，且本縣民性素稱強悍，動以武力相向，非有積仇宿恨者，誰願招罪是非，加之土豪劣紳，以匿糧爲榮，愚蠢鄉農，莫不拱聽指揮，冀其庇護。獎勵檢舉密報，自然無效。

二、匿糧之證實：本縣荒丁絕戶，占糧額半數以上，其中荒丁絕戶，究竟是否匿糧，有待證實，查荒丁絕戶之所以形成，

雖有一部份為過去征收機構不健全，造冊生（莊書）利用職權，營私舞弊有以致之，究不致全部荒絕，均無土地，此則可以斷言者，試以六察鄉土地與糧額作一比證：該鄉民田一項，數在萬畝，全部以中等科則計算，即須賦穀一千四百石，如將山地灶蕩併計在內，則賦收總額，可在兩千石左右，而實際徵起數字，僅有一千一百餘石，有田無糧，實甚明顯，業戶之匿糧自無疑義。

總之，三門田賦，非澈底整理不為功。故土地清丈，實待早日辦理，整理既竣，非獨田賦積弊，從此清除，即於庶政推行，亦多裨助焉。

三門縣歷年供應軍公民糧統計表

區別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共計
軍糧	六六六·四九〇	一三三三·三三三	一三〇八·六六七	三〇〇八·四九〇
中央公糧	四七一·九五〇	一三八·九七〇	四〇九四·六四〇	五九五五·五六〇
省級公糧	五六〇·六三〇	四七二·六七〇	三九〇·六〇〇	一四二三·九〇〇
縣級公糧	三四六三·九六〇	四七七八·四二一	五九七七·二五四	一四三二九·六三五
專案公糧	一四·七五〇	一〇九·〇七九	六七〇·四七三	六八九·三三六
調劑民食	一〇三六·八八〇	五三〇八·〇〇〇	三七六九·二〇〇	一〇〇〇五·〇八〇
合計	六二〇四·六六〇	一三三八五·四〇八	一六二一〇·八三三	三五六〇〇·九〇一

縣級公糧係田賦帶收移交縣政府數量

記

三門田賦糧食管理處歷年糧價比較表

月次	三	二	一
米	麥	米	麥
十	年	十	年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四二〇・〇〇	四二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	九五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二三〇〇・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一五五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	二七五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二九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三一五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

備考
 一、上項糧食以市石單位計算
 (糯米、黃豆、大麥、糯穀無案)
 二、糧價以元為單位(七月以後奉令停辦)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新建賦穀倉容調查表

鄉鎮別	新建倉容數量	鄉鎮別	新建倉容數量
石婁倉	三〇〇石	珠溪倉	五〇〇石
高棍倉	三〇〇石	吳香倉	三〇〇石

各鄉鎮徵收各年度地主積谷數額表

鄉 鎮 別	三十二年收積谷		三十一年收積谷	
	收積	備	收積	備
包家倉	八〇〇石			
永豐倉	三〇〇石			
六黎倉	二四〇〇石			
龍山倉	八〇〇石			
雙溪倉	八〇〇石			
小堆倉	三〇〇〇石			
上葉倉	一〇〇〇石			
任邵倉	二〇〇石			
葛畚倉	一〇〇〇石			
琴江倉	八〇〇石			
蛟龍倉	八〇〇石			
城關倉	一三〇〇石			
山場倉	一五〇〇石			
合計	二二二〇〇石			
游	五三・五四〇	七四・〇七四		
葉	二二九・六三〇	一〇八・五一九		
渚	一一六・四二〇	一四八・二四八		
香	九三・五九〇	一三〇・六七四		
豐	一五五・四五〇	二七五・一七〇		
溪	三〇・〇七〇	五〇・〇〇〇		
野	一八八・二七〇	一三五・〇〇〇		
塘	一六七・六六〇	一五七・〇〇〇		
謝	五三・〇四〇	一五七・三五〇		

1. 各鄉補收尙未報縣部份正在清理未列入
 2. 三十三年收積三十二年度積谷數尙在辦理中未列入

考

三 年 間

物 楊 伍 梅 六 琴 蛟 龍 雙 漣 城 沿 山 小 合

三 家 家 邵 家 家 鰲 江 龍 山 溪 浦 關 江 場 雄 計

三 門 年 續

九九・六三〇	一六〇・〇〇〇
一六六・六六六	一六五・九七八
一〇六・二七〇	一六六・六六六
六六・六七〇	一六六・六六六
七八・九五〇	三九四・三四七
一四七・四〇〇	二四六・八五〇
三四三・五二〇	一〇二・三三四
一八五・一八〇	四二・五三三
一一九・〇七〇	二六・七九二
二五九・三六〇	
一一二・九六〇	
一七二・七〇〇	
二四〇・四四〇	八・二三九
三七〇・三七〇	四八・七〇三
三一八・九五〇	二四九二・九六二

三、田賦改徵實物以後歷年徵起數量統計

區別	鄉鎮別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額	徵數	成數	額	徵數	成數	
海濱區	海濱鎮	501,400	561,666	51.2%	1,110,011	555,235	55.5%	
	上蔡鄉	151,710	134,333	48.4%	625,470	307,777	49.2%	
	石渡鄉	51,000	101,933	57.5%	335,577	150,000	44.7%	
	珠溪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吳香鄉	10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高橋鄉	10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聯濟鄉	10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永豐鄉	10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葛香鄉	10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任德鄉	10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龍山區	龍山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梅家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楊家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白家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六家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琴江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雙溪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蛟龍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龍山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理浦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浦澗區	浦澗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於關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山場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小羅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計	1,110,000	1,165,333	51.4%	5,110,000	1,055,000	20.6%	
	南田區	香港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文山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四都鄉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南田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龍泉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計		1,110,000	1,165,333	51.4%	5,110,000	1,055,000	20.6%	
海濱區		海濱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龍山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浦澗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南田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龍泉鎮	111,000	116,533	51.4%	511,000	105,500	20.6%	
	計	1,110,000	1,165,333	51.4%	5,110,000	1,055,000	20.6%	

1. 海濱、龍山、浦澗三辦事處徵收，南田區徵收。
2. 三十年度額徵數每正附稅一元徵收額二市斗計算，三十一年、三十二年額徵數，每正附稅一元徵收額三市斗計算。
3. 南田徵幣三十年度每市石額徵折徵國幣三十元，三十一年度每市石折幣六十元，三十二年度每市石折幣七十元。
4. 萬希鄉三十年度田賦，尚係專海徵收，故缺。
5. 三十二年度，理浦、南田兩區災情甚重，故收徵短絀。
6. 三十三年度田賦係十一月開征，尚在征收中，故未列入。

明

說

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年契稅稅收統計

年度	契稅	不購用官契紙逾期投稅	匿報產價	契紙工本費	契稅附加
三十年度收取數	六三〇・〇九	七・〇〇	二四六・八三	一一・〇〇	三三九・六九
三十一年度收取數	九〇一・四一	一六五・〇〇	四二九・七九	一六四・五〇	四三三・一〇
三十二年度收取數	八三〇・六六	一四〇・〇〇	二四〇・六四	二五六・四〇	三六六・三九
三十三年度收取數	一五七・四一	四七・〇〇	一五三・一三	四七・〇〇	三七九・八一

說明
 1. 歷年契稅配額：三十年度一萬元、三十一年度三萬六千元、三十二年度五萬元、三十三年度七萬元。
 2. 三十年度上期未收，三十一年度因敵寇流竄，收數短少。
 3. 三十年度契稅附加原名置產捐，自三十一年起始改名。

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年度經辦推收統計

類別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三十三年度
絕賣地	三一五・六三	三四五	三一九・九四
典當田	三一・九七	五	九二・三三
分劃山田	九・一八	七	一五・二四
贈與田	一〇・三四	一八	一七・二四
新升科地			一〇〇五
三十一年度以前推收業務由造冊生辦理無法統計	八〇五七・九六		三一九三・三七
合計	三三九・一三	三六五	四七六・一五

十一、編練

前 言

國家之強盛，不外政治修明，武功彪炳，古今中外，史跡昭然，我國古時，文武合一，禮樂射御書數，爲士大夫必修之科，周禮寓兵於農，農隙講武，管子作內政寄軍令，齊國大治，九合諸侯，一匡天下，降及盛唐，厲行府兵制度，四夷馴服，拓地最廣，雖賴明君賢臣，乘時崛起，要亦制度適合，國策使然，宋改募兵，重文輕武，卒至亡國，清行科舉，困士人於場屋，拓委軍事於滿人，以致武備不修，列強侵辱，喪權辱國，莫此爲甚。

民國肇興，總理深知我國積弱之由，必先革命，復興民族，非運用全民力量不爲功，乃首創軍校於黃埔以振起之，利用熱血青年，發揚尚武精神，以爲全民倡導，總裁仰承遺志，繼往開來，決心訓練民衆，所謂：「不教民戰，是謂棄之」，「九一八」事變，敵寇謀我鯨吞之勢，態益爲兇露，乃通令全國普遍實施學校暨社會軍訓，蓋欲以學校社會之青年爲契矩，進而使全國皆兵也。

嗣復於民國二十五年先後頒布兵役法，徵兵令，分爲國民兵役與常備兵役，迨抗戰軍興，兵源補充日亟，諸凡民衆之動員，備補兵之訓練，備役幹部之養成，更感迫切需要，乃於二十七年召開長沙最高軍事會議之時，調整兵役軍訓方案，再先後頒布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實施綱領，及實施辦法大綱暨國民兵役施行規則章案等，旋復於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廢社訓總隊爲國民兵團，積極組訓全國壯丁，以樹立動員補充之基礎，俾達成建國建軍之目的，而於學校軍訓一項，雖因戰時交通關係，不便集中訓練，仍由高中以上學校按照預備軍士及後備軍官佐進度具體頒訂預定實施計劃，同時並進，以期「寓將於學，寓兵於民」，兼歷史之陳跡，效列強之新猷，斟酌國情，適應需要，顏習齋云：「官皆將，民皆兵，六字可以繩天下」，吾人懷國策之明確，先賢之成功，深感國難嚴重，職責重大，三門地處國防前哨，敢不兢兢從事，銳意經營，以繼往者之基，而開未來之業，謹將兩年來績成寸績，縷述如左：

一、工作概況：

編制方面：

甲 團部編制情形：

三十二年團本部編組，係遵照縣(市)國民兵團組織暫行條例編組，惟因人員過少，徵編脫節，以致工作不能如期開展，於同年十一月間，奉浙江省政府軍管區司令部軍編組字第二〇一〇號代電會煩編制，擴充組織，裁科併團，分設警衛、徵募、編練、副官軍需軍醫書記各股室，所有官佐均經遴選報委。團本部編制如附表

三門縣國民兵團部編制表

股別	職別	階級	級員	額	備
警衛股	團長	校	員	一	縣長兼任
	副團長	中	員	一	副團長兼任
	股長	中	員	一	
	股員	上	員	一	
	股員	中	員	一	
	股員	上	員	一	
	股員	少	員	一	
徵募股	股長	校	員	一	團附兼股長
	股員	上	員	二	
	股員	中	員	二	
	股員	上	員	二	
	股員	中	員	二	
	股員	上	員	二	
	股員	少	員	二	
編練股	股長	校	員	一	團附兼股長
	股員	上	員	二	
	股員	中	員	二	
	股員	上	員	二	
	股員	中	員	二	
	股員	上	員	二	
	股員	少	員	二	

三門年鑑

股員	督練員	督練員	副官	副官	軍需室	軍需室	軍醫室	書記室	合計
中尉	中尉	中尉	中尉	中尉	中尉	中尉	中尉	中尉	三三員
二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乙 區鄉(鎮)保隊編組情形

本縣依照原行政機構，編成禮浦南田兩區隊，二十九鄉(鎮)隊二八八保隊，三二五六甲班，並設各級隊部，以區鄉保長為隊長，甲長為甲班長，保隊以上均專設隊附，以負管理召集服役之責。附地區編組統計表於下端

丙 年次編組情形

按照役期年次為準，分編十九歲至四十五歲等二十七年隊，本縣二年來，均遵奉願規定如期編組完成，以便集合訓練，及徵調服役之用。附年次統計表

區 隊	2
鄉(鎮)隊	29
保 隊	288
甲 班	3156

表計統次年

數人	齡年	期 役	
		期	初
1123	19	期	前
1220	20		
941	21		
1037	22		
1357	23		
1099	24		
864	25	中	中
843	26		
919	27		
862	28		
1055	29		
1140	30		
1032	31		
905	32		
788	33		
824	34		
647	35		
707	36		
974	37		
903	38		
979	39		
897	40	期	後
905	41		
929	42		
926	43		
924	44		
707	45	期	後
25538	計		

丁 自衛隊編組情形：

本縣自衛隊原為二大隊，於三十三年九月間奉令整編，一大隊轄一中隊一分隊，每分隊轄三班，每班編足士兵一六名，其編組人數如附表：

表計統數人兵官隊衛目

兵	官	別	隊
17	8	部	隊大
126	6	隊中一第	
126	6	隊中二第	
49	1	隊分立獨	
318	21	計	合

戊 後備隊編組情形：

本縣後備隊奉令設立四中隊，旋因官兵糧餉無法確定，於三十三年一月間，先行成立兩中隊，復以經費困難，縮編為一中

隊。

巳 任務隊編組情形：

三十三年軍區頒發浙江省縣(市)編組鄉(鎮)任務隊暫行辦法，本部會迭令各鄉鎮編組特務班、警備、交通、工程、救護、宣傳、等分隊，担负各種勤務，而各鄉鎮隊除將特務班遵照規定編組完成外，其餘各種分隊，均未據報編組，本(三十三年)年度已嚴飭組成中。

庚 在鄉軍官分會備役幹部會編組情形：

本縣在鄉軍官分會，及備役幹部會，迭經分飭鄉(鎮)調查，惟登記人員不足法定額數，致未成立。

2. 訓練方面：

甲 幹部訓練情形：

一切工作之實施，基於各階層之幹部，以故幹部養成，至為重要，本部遵照軍區指示舉辦縣兵役幹部訓練班，調訓鄉保隊附及甲班長，卅三十二年因環境特殊，僅舉辦一期，三十三年度分辦兩期，其訓練人數及教育情形如附表。

幹部訓練人數統計表

年 度	職 別	已訓人數	年 度	職 別	已訓人數
三十二年	軍隊附	二七	三十三年	保隊附	一九四
	鄉鎮隊附			甲班長	
	保隊附			合計	
	甲班長			合計	
	合計	九七二		總計	一一六六

幹部訓練教育時間分配表

年度	期別	起日	結日	時間分配			受訓人數	結訓人數	備考
				精神教育	軍事學科	術科			
三十二年	第一期	四月七日	五月八日				九七二	九六九	淘汰三員
	第一期	六月五日	六月卅日	25%	15%	60%	九五	九五	
三十三年	第二期	九月廿一日	十月廿日				九九	九九	

乙 集訓情形：

三十二年後備隊奉令裁撤，停止集訓，於同年九月間，又奉令恢復後備隊二中隊，先後施訓二期，專調民十一、十二兩年隊，計受訓國民兵四四五名。其訓練情形如附表：

三十三年集訓情形概況表

期別	開訓日期	結訓日期	受訓人數	備考
第一期	二月廿五日	四月廿四日	三〇五	本期後備隊設二個中隊
第二期	十二月一日	卅四年二月卅一日	一四〇	本期後備隊設一個中隊
合計			四四五	

丙 普訓

三十二年度普訓，即以地區編組為準，則本縣因環境特殊，先由海游、珠溪、高棍、吳岙、上葉、石裴等六鄉鎮舉行，令

召十九歲至四十五歲各年次壯丁，混合編組，計訓國民兵四八七六名，佔全縣國民兵總數五分之一，三十三年度以懸渚、任邵、葛香、包家、梅家、楊家等六鄉，採取以保為召訓單位，以鄉保隊附負責主持，鄉鎮幹事及保國民學校校長，教員兼任政治教官，團部派員駐鄉輪迴督導，每星期在鄉操場會操一次，計受訓人數二八七〇名。其二年來演訓概況如附表

鎮名	訓練鄉	開訓日期	結訓日期	受訓人數	備考
三	十	二	年	度	三
十	二	年	度	三	十
三	十	三	年	度	備
考					
訓練鄉	鎮名	開訓日期	結訓日期	受訓人數	
海游	吳規	十月	十二月	四八七六	
高溪	吳規	十月	十二月	四八七六	
吳規	吳規	十月	十二月	四八七六	
石葉	吳規	十月	十二月	四八七六	
上葉	吳規	十月	十二月	四八七六	
懸渚	任邵	三月	五月	二八七〇	三十三年因農忙提前結訓
葛香	包家	三月	五月	二八七〇	
包家	梅家	三月	五月	二八七〇	
梅家	楊家	三月	五月	二八七〇	
楊家	楊家	三月	五月	二八七〇	

丁 自衛隊整訓情形：

本縣位居海防前哨，形勢險要，自衛隊除担负隘口守防及勤務，側重機會教育外，其餘均集中整訓，遵照奉頒新兵教育實施計劃辦理之。

戊 任務隊訓練情形：

本縣兩年來任務隊訓練，除特務班每年分三期集中整訓，其教育計劃遵照部頒規定擬定進度施行外，其餘各種分隊，因未編組完成，故未施訓。

3. 管理方面：

甲 國民兵管理情形：

A 本縣國民兵總調查，均遵照規定日期與縣府戶口總檢查合併舉行，同時印發名簿紙張，分飭編造，層報本部，如有異動

，各級隊依法登記，每月終彙報備查。

B 三十三年七月間，本部派員分區點檢，國民兵及組造名簿，以求確實。

C 本縣曾責成鄉鎮隊長，每月一日召集全屬國民兵，舉行國民月會，區隊長每半年召集全區國民兵，點閱一次，並傳達中央法令，及報告國家現勢。

乙 自衛隊後備隊任務隊管理情形：

各隊官兵，在服役訓練期內之管理，均依照頒發陸軍各項法令處理。

4. 服役方面：

甲 自衛隊服役情形：

A 自衛隊士兵，遵令規定由志願參加為原則，（而非正籤壯丁與已受訓預備籤壯丁充任）担負警衛守土之責，並兼任各種勤務。

B 本縣自衛隊二年來遵令緩辦歸休。

乙 任務隊服役情形：

A 本縣任務隊，各鄉鎮除編成特務班履行勤務外，其餘警備、交通、工程、救護、宣傳等隊、班，均未編組，無從運用，今後應切實令飭組成，以應需要。

B 各隊官兵，服役成績顯著，及因公傷亡者，均依法辦理加獎請卹等事項，以資慰勞。

二、土作檢討：

1. 收效與缺憾

甲 收效

A 幹訓：本縣舉辦縣兵役訓練班，所調保隊附，如期施訓完畢。頗收效果，對於各項業務，尚有開展。

B 集訓：每期後備隊訓練，頗為認真，均依照奉頒國民兵各期教育計劃大綱，擬訂進度實施，各國民兵均能了解軍事基本

動作。

C 訓練場：本縣區鄉（鎮）保隊，均能如期建築完成各級隊操場，俾便召集訓練運動之用。

D 動員：民族復興節，本縣遵令舉行國民兵總點閱，尤其三十三年，動員迅速，各國民兵均能依照規定地點時間到達，約計十分之七、八，其餘未到者，均係外出病亡，及殘廢，足見全縣國民兵，及一般男女老幼，尙能明瞭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三大共同目標。

乙 缺憾：

甲、自衛隊裝備簡陋，生活困苦，致使官兵服務精神，不能振作，減低戰鬥力量。

乙、各區鄉鎮隊，對國民兵異動登記，及管制，斯項工作鬆懈，往往命令召集，不能如期到達。

丙、後備隊訓練營房，設備不美滿，使參訓國民兵，入隊有所惡感，致礙組訓前途。

丁、鄉鎮任務隊，尙未組織完備，不能充分發揮國民兵服役精神及效用。

戊、本縣一般文化水準過低，鄉鎮保各級隊幹部，未能照預期標準選用，影響業務推行，殊非淺鮮。

2. 今後方針：

甲、加強組訓：切實遵照部頒國民兵組訓方案加緊施訓，完成甲級壯丁之基本教育使其具備軍事技能，以供常備兵之補充，並配合徵募，達成建軍之基礎。

乙、嚴密管理：國民兵管理，嚴加注意，使國民兵召集或徵送服役，不致逃匿之弊，應將改進各點條列如左：

- (一) 普遍設置盤查哨。
- (二) 發給國民兵身份證（或外出證）
- (三) 國民兵異動時，應取連環保結，確切登記保管。
- (四) 嚴防各機關部隊，收容正廢壯丁。
- (五) 嚴辦庇護壯丁之劣紳，保障認真辦理兵役幹部。

丙、充實力量：（一）充實自衛隊裝具及武器彈藥，發揮自衛效能，以達建軍之目的。（二）本縣爲配合盟軍作戰，積極充實鄉鎮任務隊之組織，並定期舉行射擊訓練，以增強軍事技能。

丁、加強考核：勵行監督考核制，時常派員赴各級隊切實考察指導，實行賞罰，懲辦貪污，及不負責任之各級幹部，同時對於每一法令，必須貫徹實行，以赴事功。

十三、保安

一、軍事環境演變

本縣地勢濱海多山，夙稱險要，而縣屬之南田區孤懸海中，與石浦陷區接鄰，自三十年四一九事變遭敵僞佔後，時向沿海覬覦，陸上匪徒出沒無常，寇存不靖，是以本縣舉凡打擊敵僞，維持治安，莫不有賴於軍事力量之部署，本縣在三十年以前，自衛武力規模未具，成效不著，自三十一年起審察實際需要，積極予以擴充，年來慘淡經營，效果卓著，三十二年起更加整飭，以期軍事力量，掩護政治攻勢，本縣自衛武力發展經過，約爲三個時期，初期僅自衛隊二中隊祇圖自保，第三時期爲二個大隊及一個甫經改編人數不足之第三大隊，其間抗敵剿匪與剿辦游雜部隊戰績甚著，第三時期爲一個大隊之基本武力，暨二個護航大隊，編制上屬護航委員會，而爲本縣所監督指揮者，本年軍事環境與上年不同，過去南田爲敵僞竊踞，我第二大隊確保遊擊根據地之樊岙，與敵僞經常周旋，我第一大隊搜捕海陸盜匪及剿辦游雜部隊，並協同沿海民衆武力之各鄉警備班迭次對登陸之敵寇予以打擊，迫其不能立足，我一年以來，軍事措置，可謂獲得一大勝利，蓋年來敵寇扶植其傀儡胡常英謀我益亟，成立所謂僞南田縣，旋又改爲僞三門縣，妄以南田、健跳、長街、爲其三大理想據點，迨遭我予以致命打擊，始銷聲匿跡，退回石浦，奴顏敵寇羽翼下，仍渡其僞南田縣長之生活，此一時期固爲胡逆一蹶不振之失意時期，而我亦係自廿九年以來，軍事形勢，遭受最艱苦之一階段，幸我上下一心，協力抗敵，得將南田陷區重光，予內地二十三鄉鎮一堅固屏障，在本省以純粹的地方自衛武力，克復陷區，予敵重創，尙無前例，我三門全縣獲此光榮戰績，更進求有以致力抗建，求全面之解放，瞻念職責，敢不傷勉，茲將南田戰役暨剿除陷區烟苗歷次剿匪經過，依次彙誌。

1. 樊香撤守

二、南田戰役（八、二五、九、二、）

三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胡逆常英爲企圖攻佔南田，實現其「三門縣長」迷夢，以其嫡系武力「三門海水陸保安總隊」四百人，配以敵寇六十餘，民夫近千，以號稱二千人之行列，挾輕重機槍之優勢火力，於拂曉向我樊香進犯，自衛第二大隊。應戰終日，斃敵僞官兵三十餘名，敵僞不支，退回鶴浦構築工事，死守待援，次日雙方入於對峙狀態，旋敵自茅洋方面增到援兵，運到鋼炮，於二十七日再度進犯，我自衛隊拚死抵拒，雖門志極旺盛，終以彈藥稍耗過重，被追撤出樊香，酌留一部化整爲零，入山伏擊，於是敵僞入南境殺擄掠，無所不至，胡逆常英以爲可遂「縣長」迷夢，興高彩烈，向人民勒索國幣五百萬元，以開辦僞縣政府，人民遭受塗炭，苦不勝言。

2. 南田全區重光

我方乘敵僞志得意滿，大事慶賀之際，即積極部署反攻，於九月一日拂曉，開始行動，配備兵力爲自衛第一大隊一部，第二大隊全部及第三大隊，暨沿海琴江、健跳，之人民武力二個警備班，分三路在南田登陸，攻擊前進，敵僞猝不及防，紛紛潰散，經一日之戰鬥，將敵僞主力包圍於樊香附近消滅之，南田全部重光，敵僞經我重擊，傷亡極大，潰不成軍，我獲絕對勝利，開自衛武力收復失土之先聲。（詳細戰鬥情形附錄內另載）

三、策反僞軍

胡逆自於南田之役漏網後，即逃回石浦老巢，祇得取消其「三門縣長」名義，仍掛其南田縣長之舊招牌，所部殘軍給養缺乏，日在海上馴掠以爲活，海上民航備受荼毒，窮極之餘，竟於十月十八日夜間十時，糾集狐狗百餘名，潛入縣屬永豐鄉九保溝頭村洗劫，該村孤懸海中，居民八十餘戶，不論衣服被物糧食，盡被擄掠一空，揚言迫繳穀六百石，否則放火燒村，經我自衛隊聞訊趕往，已被免脫，由此一端，可見僞軍殘部已近沒落，我軍乘此時機，秘密派員前往相機策動反正，經於十二月十六日活動成熟，其主力第四大隊顧麟麟部，全數反正，攜械來歸，當命其集中南田鶴浦地方，聽候第七區專員公署派員點驗，予以改編，僞軍經此次策反後，所餘無幾，我爲更澈底消滅其殘餘起見，當偵得南田海外壇頭山島，有其殘餘一團中隊盤踞，我

即積極設法進擊，惟以該處爲敵艦駐泊地點，數次進擊，未獲成效，三十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據悉敵艦調防他駛，我即派隊出發圍剿，激戰五小時，偽軍悉數被我消滅，擊斃偽中隊長一員，生俘其眷屬三口，至是偽軍殘餘，實際已被我消滅殆盡，胡逆迷夢，已非短時間內可以重溫矣。

四、剷除陷區烟苗

敵僞竊踞南田時間，恣意剝削，無所不用其極，三十二年春，爲完成毒化陰謀，竟指使僞組織，強迫人民種植烟苗，並強佔民地，遍種罌粟，全區達三千餘畝之多，本府據報後，經密飭駐區人員，待其苗長即予相機剷除，一面廣爲宣導，獎勵自動剷除，三月間曾召集該區自治人員暨自衛第二大隊長，舉行肅清烟毒會議，復經嚴令發動突擊剷除，惟以該區環境特殊，各級人員資於敵僞勢力，進行不無困難，爲把握時機，經於四月十七日派隊駐任，迅予剷除，於三日內達成任務，共剷除烟苗二千畝左右，陷區毒卉經此次澈底剷除，毒氣一廓而清。（剷除經過詳報告書）

五、剿捕匪徒

本縣近年亦實自衛武力，整頓各鄉警備班，境內治安情形已臻良好，間有匪徒出沒爲害行旅，頗能及時剿緝，地方秩序，故能普遍安定，茲將三十二、三十三年剿捕匪徒案件，彙誌如后。

三十二年一月十二日 散匪陳老秀等三名由鄰縣潛入我葛香鄉，企圖行劫，當爲我鄉警備班偵悉，全部緝獲，送縣法辦。

十七日 象山方面潛來匪徒兩名，在楊家鄉大廊嶺頭行劫，經我自衛隊派兵追剿，該匪棄械逃匿無蹤，當獲村田步槍一枝。

二月十七日 與臨海交界之寧和嶺有匪截劫旅客，經自衛隊追剿，該匪等聞風遠逸，未有所獲。

四月十六日 澧浦區壳塘山洋面發現匪船六艘，意圖登陸行劫，經我自衛隊擊退。

七月廿七日 下三班海匪在蛇蟠洋一帶行劫，經我琴江鄉警備班前往迎剿，當場捕獲匪徒朱小梅朱小米吳順良等三名，送縣法辦。

八月廿三日 小雄鄉橫嶺發現匪徒數十，搶劫路人，經城關鄉警備班就近追緝，當獲匪徒陳大生葉邦林二名，其餘星

散，當將獲匪送縣法辦。

三十三年六月一日

海游至石浦六市船因受潮退擱淺滬香渡港，夜半突來竺樹夏等匪徒五人，持槍劫去貨值約十餘萬元，警局據報即會同自衛隊分頭追緝，當獲匪徒竺樹夏等五人送縣法辦。

三十三年八月廿一日

他跳至寧海白橋航船駛經雙樵港洋面，突遭楊虎股匪十餘人攔劫，我駐巡檢司自衛隊據報，當派兵追剿，遭遇洋面戰鬥二時，當格斃匪徒鄭明義一名，餘即逃逸。

三十三年九月二日

小雄鄉桃峙村張盧氏家於夜半突來匪徒朱培植等十餘人，破戶而入洗劫一空，經小雄山場城關三鄉警備班會合兜緝，結果由城關鄉警備班緝獲朱培植一名解縣法辦。

三十三年十一月一日

亭兜大嶺嶺發現匪徒林小金手持土手槍路劫行商陳昌翰，珠香警察分駐所據報後，當經追緝，該匪當在馬湖村被獲送縣法辦。

三十三年十一月五日

1. 會勳東安普股匪：本縣准寧海國民兵團函以奉浙東行署電，以天台與本縣交界東安普地方嘯聚吳興秋石能銀等股匪百餘人，假借已斃匪首竄小奶名義，四出搶劫，經寧三天三縣會剿請准期會剿等由，本縣當派自衛第一中隊於十一月五日上午十時前往應會，該匪已聞風遠颺，未有所獲。

2. 會勳沿江鄉方山股匪：據沿江鄉長報告，該鄉方山地方發現股匪二十餘人，時出劫掠船隻，當飭該鄉會同駐該鄉護航隊會勳去後，當據報告當場格斃匪徒林先賓一名，繳獲土造步槍二枝，餘均星散。

十二月廿六日

3. 會勳崇委虎門孔股匪：查崇委及虎門孔均係沿江澧浦兩鄉沿海鄉村，山巒起伏，港灣曲折，向為土匪匿跡處所，十二月間據報該處原有程有土等股匪八十餘人，時在洋面滋擾，劫掠船隻，本府據報後當擬訂會勳計劃，以自衛隊担任陸路，護航隊担任水路，密飭於十二月廿六日拂曉實施突擊會勳，縣長親往督勳，該匪經我自衛隊圍擊後均向洋面圖逃，與我護航第三大隊遭遇激戰五小時，當場格斃匪徒廿二名，繳來土造長短槍十五枝，並大匪船一艘，是役我僅傷船伏壹名。

十四、幹訓

一、弁言

爲民族求生存，爲國家爭平等自由的抗戰序幕揭開後，本黨於二十七年臨全大會頒布抗戰建國綱領，明文規定訓練各種幹部，翌年南嶽最高軍事會議時，總裁復指示「訓練重於作戰」，因之幹部訓練，即爲抗戰中進程重要國策之一環，二十八年中央公布「縣各級幹部人員訓練大綱」，即規定三級訓練制度：中央訓練團，辦理高級幹部訓練，省訓練團辦理中級幹部訓練，區縣訓練班所辦理基層幹部訓練；最高主持訓練行政與指導機關，爲中央訓練委員會及內政部，此爲幹部訓練之重要性與訓練制度建立之梗概。

本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奉令於民國三十年一月一日成立，依照法定縣長兼所長，綜理全所事務，省派教育長一人，計對井主持全所訓練事宜，下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股，軍訓隊部，研究輔導室，各股隊室秉承教育長之命，主持各主管事務，本縣訓練所兼所長第一任爲縣長錢謨，教育長省派陳永綏擔任，第二任兼所長爲縣長陳誠，教育長省調衡縣訓練所教育長陳漢接充，陳君調任縣府主任秘書後，省調平陽訓練所教育長王讓接充，計陳兼所長接任以來，行將三載，對基層幹部訓練至爲注意，辦理日臻完善，三十三年五月一日全省教育長會議，教育長王讓榮獲獎狀，足見省方對地處抗戰前哨之三門訓練工作之重視與嘉譽，茲將三年來施訓概況分述於後：

二、訓練行政概況

本所組織遵照規定採乙種編制，人員任用亦照中央規定資歷報請省團核派，至組織之運用，力求靈活，各股隊室間尤取密，期收事半功倍之效，擇要分述於后：

(一) 訓練透過行政：本縣每年訓練計劃之訂定，參酌縣政府施政計劃，力謀配合，並不厭其詳與各部門主管商討，或舉座談會，詳加決定，而使訓練透過行政，行政透過訓練。以健全基層幹部，而收行政之效果。

(二) 加強會議制度：遵照規定每月舉行業務會議二次，並於每期開始訓練前一週，舉行擴大教育會議一次，訓練結束後

一週，舉行檢討會議一次，均與縣府舉行各部門會報時合併舉行，藉收集思廣益之效。

(三) 簡捷文書處理：依照省頒修正辦事細則之規定，分層負責，按月表報，指定人員專責辦理，並分別先後緩急，迅速辦理，每個月終，定期檢查一次，以免遺漏與擱置。

(四) 靈活經費運用：本所事務管理，切實遵照辦事細則之規定，力求費不虛糜，物得其用，每年經費預算，不過五萬元，以最少之經費與人力，辦理同樣訓練之事業，儘量節省休訓各月份經費，以彌補訓練時之需用，勉求工作與預算得以配合，省團會於教育長各月工作報告上之指示，深為嘉許。

(五) 增強保健工作：本所所址係借雙並祠章氏宗祠，年久失修，經數度簽請縣府撥發專款，加工修整，並於四週環境整理清潔，雖未如理想之堂皇，而場所之配置，尙勉可合理適用，至衛生經費，以物價飛漲，且購備不易，惟有注意保健工作之提倡，以勞動服務與康樂活動代替消極之藥物作用。

(六) 勤工訓練：本所人事管理，尙極注意，對於勤工伙役，除按照規定切實管訓外，並利用空餘時間，予以適當之體節教育與常識及學術科之訓練。

三、教務實施概況

(一) 商調學員：訓練之旨，乃在培養健全幹部，本所在每期訓練之先，必周詳商討調訓學員之對象及一切應注意之事項，商調學員事雖簡單，但其得宜與否，影響整個訓練工作甚大，往往因商調不合實際需要，或不適合時間，小則牽涉工作之聯繫，大則妨礙整個縣政之推行，則訓練完全失却本意，故本所每期調訓學員時，必注意適合實際之需要及時間之適當，因訓練所本身不能直接掌握幹部，同時一般幹部，對訓練之真諦，又不能認識清楚，未免有少數學員，不能遵期報到受訓，或故意不接受調訓者，本所為欲彌補此種缺憾，極注意於工作聯繫，隨時商請各有關機關協助，予以有效之制裁，故困難尙少，對於確有特殊病故不能報到受訓之學員，經確實證明，呈准請假外，概予以強制受訓，或下期補訓。

(二) 甄別學員：欲求幹部素質之優良，必須嚴格甄別受訓學員，一般基層幹部，對於訓練未能認識清楚，往往視為可畏，因此有僱人代替之現象，本所對此極為注意，故於每期開始辦理註冊之時，會同主管單位派員甄別，對代替者拒絕報到，或

酌量情形予以處分，並函主管單位務催原調受訓人逕限報到。

(三) 編配課程：課程之編排得當與否，影響整個工作進度之演進，本所對於課程之編配，按照訓練計劃，將學術科編排妥當，力求緊張，並使受訓者身心有適度之調節，學術科分配比例如下：精神訓練一〇%，政治訓練佔一〇%，軍事學術科訓練佔一五%，業務訓練佔一八%，訓育訓練佔一五%。

(四) 聘請教官：本所各科教官，均係延聘黨政軍團各界富有學識人士担任，幸賴竭誠協助，尙少缺課現象。

(五) 編印講義：本所於每期訓練之初，必先商請各教官編撰講義或大綱，按時印發各學員，並分別購借各種有關之參考書，以供各學員之參考。

(六) 批閱筆記：學員之筆記，由教務股按週批閱，並選擇優良筆記揭示，使各學員自動參考改正，以養成自發自動學習之精神，藉收實效而資鼓勵。

(七) 考核成績：學員受訓成績考核，分學科術科訓育三種，訓育成績由訓導股及軍訓隊隨時考核外，學術科成績於結訓前定期舉行考試，成績優良者，頒給獎狀，劣者予以留訓各科成績記分標準如下，學科佔四〇%，術科佔二〇%，訓育佔四〇%。

四、訓導實施概況

環境布置：環境之優劣，影響個人及團體之生活甚大，中外教育人士無不重視選擇環境與設計，本所為堅定學員忠誠愛國，利羣利他，奉行三民主義之信念陶冶學員性情，養成學員奮發蓬勃自強不息之精神，更注重環境教育，竭盡心力，改造環境，布置環境，所貼標語力求活潑生動，各種設備本着整齊清潔簡單樸素原則，力求合理實用，以收環境教育之效能，並設有中山台一，小型圖書館一，乒乓球一，娛樂室一，運動場一，每週中心揭示牌一，壁報一，以陶冶學員之性能。

(二) 個性調查：受訓學員大多來自鄉間，學識程度與個性均不能相同，以同一方式之訓練，必不能適合每個學員之志趣，本所為補救此種缺憾，除集體訓練外，並加強個別訓練，故於開訓之始，由訓導股擬訂個性調查表一種，分發各學員填載，並分發各學員撰寫自傳一篇，以求明瞭各學員之學識能力個性思想志趣與身世，以便隨時隨地加以個別訓練。

(三) 政治測驗：政治二字，一般人均視為與個人並無切實關係，殊不知政治即是大眾，息息相關，不可分離之事。本所為提高學員研究政治興趣，使各學員明瞭政治意義，特舉行政治測驗。

(四) 精神講話：本所為灌輸忠黨愛國思想，做人做事的道理，每期除在課程規定時間聘請當地黨政軍團首長精神講話外，并由各級負責人員輪流在升降旗時間，舉行精神講話。

(五) 集體制裁：本所為培養自動自治自覺之精神，對於少數不良學員發生不良情事，則集合全體學員講話，指出種種錯誤行為，使少數不良者得以集體之制裁，使其感化，並使未犯錯誤者，不再觸犯。

(六) 小組討論：小組討論為養成各學員發言習慣及互相學習之良好機會，本依照省頒規定以十五人編為一小組，每週舉行討論一次，討論綱要由訓導股擬訂公布，并由訓導股聘請指導人員担任指導與講評，討論時依照民權初步方式進行，藉以訓練開會程序，討論並注重質疑辯難，以加深問題之認識研究，以求得正確之結論，每次討論後，將各組討論結果，綜合彙成紀錄公布，以資觀摩。

(七) 工作討論：工作討論實施情形，大致與小組討論相同，視受訓學員本身業務性質分組，討論時由主管單位派員出席指導，並注重實際工作經驗之交換。

(八) 工作實習：工作實習之目的，在使所學之理論與實際工作取得密切配合，能使受訓學員從實習中得到更正確之了解，使所學之理論於實際工作完美運用，使工作收到更大效果，本所工作實習，必先詳盡計劃，由主管業務單位負責指導，以收實效，年來本所舉行工作實習，如受訓保險隊附征送壯丁一名，受訓戶籍幹事保長舉行海游鎮保甲戶口調查，均收良好成效。

(九) 個別談話：個別談話，在聽取學員之經驗與意見，並切實觀察其精神思想學識能力言論態度性情習慣及生活行動，並注意學員所遇困難，及本身工作之意見與希望，談話時，如發見學員服務觀念欠缺，思想不正確等，則隨時予以糾正，並將談話印象結果記載，以憑指導考核。

(十) 課外活動：課外活動，乃在增進學員身心修養及調節其精神發展特長，提高興趣，由訓導股訂定各種辦法，按時舉行競賽，優良者酌給獎品，課外活動約分下列幾種：1. 講演競賽。2. 歌詠競賽。3. 書法競賽。4. 爬山競賽。5. 游泳

競賽。6、國術競賽。7、球類競賽。8、論文競賽。9、漫畫競賽。10、編排壁報。11、時事座談。12、遊藝會等項。

(十一)生活檢討：生活檢討分集體檢討與分組檢討兩種，集體檢討，重在團體生活紀律之檢討，分組檢討重在個人生活性情之優點缺點作詳實之檢討，藉以改良團體生活矯正個人行動。

(十二)自修指導：每晚餐後一小時為學員自修時間，使學員養成自我進修之習慣，由訓導及軍訓隊長官指導之。

(十三)日記評閱：日記內容分大事記要，讀書心得，生活檢討雜感等欄，各學員須按日記載，週末送由訓導股評閱，評閱時注意該學員見解是否得當，受訓效果如何，加以評語。

(十四)黨團活動：本所本中央之公務員均須入黨團之旨，故按期在課程中，規定黨團活動時間，商請黨團機關派員指導，舉行各種集會及討論問題，以增進黨團員基本訓練，對於優秀之學員，必介紹其入黨團。

(十五)勞動服務：本所為重視勞動服務，提倡勞動精神，糾正卑視勞動之觀念，每期訓練均定期舉行勞動服務，如打掃街市，修築道路，整理操場，打掃房屋植林等事業，雖微而作用實大。

(十六)自傳評閱：開訓前印就學員寫作自傳要點，在學員報到時發給，限一週後寫就，送繳訓導股評閱，加具評語呈教育長察核。

(十七)論文評閱：論文於畢業前四日舉行，題目由訓導股臨時公布，限二小時繳卷，評閱標準分思想、結構、修辭、整潔四項，思想佔四〇%，結構佔二〇%，修辭佔三〇%，整潔佔一〇%。

五、軍訓實施概況

(一)編組情形：軍在隊編制，依受訓人員多寡而定，分大隊中隊分隊，除軍訓隊長專任外，其餘均按期調派各軍警機關幹員担任，至班長副班長，則學員中選任。

(二)管理概況：本所歷期受訓學員，均為地方基層幹部，乃地方行政之推行者，均尚有自治的本能及修養處理上之奧味，自可由內心自覺而自動做到，故各訓處理，均以自治自覺自動之方針為最高原則，樹立自治之基礎，負教導職責者，皆以導作則，推己及人，已立立人，已達達人，為不二法門；惟各期對象迥異，訓練時間不一，其方法運用，較有出入，大體言之，

除甲長訓練，僅能適應常規訓練外，其餘均以週為單位，各賦以中心訓練，內容如第一週為六入伍週二，所賦予之訓練中心內容：A 在紀律方面有四項中心要求：1. 規定之了解 2. 秩序之建立 3. 禮節之學習 4. 紀律之申明 B 在生活方面：1. 革除惡習慣 2. 遵守時間 3. 養成莊嚴姿態浩然之氣概充溢之精神養成不拍苦不畏難能奮鬥能犧牲之大無畏精神 第二週為三力行週三所賦予之訓練中心內容：1. 將大伍週所習得的法則與制式秩序禮節紀律，以及基本動作繼續做到切實要求 2. 養成力學不懈，力行不怠，百折不回，自強不息之毅力，3. 實行苦幹、實幹、硬幹、快幹之精神。4. 辦事實行口到、眼到、手到、脚到、心到、五到之要訣。5. 迅速、靜肅、確實、秘密、簡單、樸素六大要旨之實施。

學術科訓練之方針及方法：軍事學之範圍異常廣泛，各期對學術科之灌輸，因限於時間，不能致力於高深之研究，祇能使受訓者明瞭一般必需學識與技能，故教育均有重點，此乃本所軍訓之一貫方針，訓練應以戰鬥教練為教育重點，制式教練次之，在制式教練中，則以要求能養成軍紀之嚴肅，精神鞏固為重點，在同一課目內，亦分輕重本末，如利用地形地物時，當以發揚火力為主，遮蔽身體次之，故各期之訓練皆適應對象，按此趣旨實施，使學員充分認識，進而徹底瞭解，使學術科綜合貫通，如為一體運用，實際生活行動而達成訓練之目的，軍事學乃日新月異，變化莫測之科學，故任幹部者，乃時刻在檢討切磋，從未有固步自封，墨守成規之表現，事先均有詳細計劃，嚴密準備，均遵照典範令所指示隨技術的進步，謀動作之改良，使學術科相互配合，聯成一體，然後始可臻於運用之妙，關於各期訓練均着重於方法，至於學科教授方法，分有四個步驟 1. 必須先視被教育者以圖解。2. 示以模型。3. 以優良學員示以模範。4. 令其實習，各期受訓學員素質較差，均有補救辦法。

六 輔導研究概況

本所為求繼續之訓練不斷灌輸結業學員新知識，解答學員工作上所發生之一切困難及疑難問題，使其工作順利進展，並聯絡情感起見，特設輔導研究室，專人負責，加強輔導。

(一) 擬定章則：酌量各方實際情形，訂定輔導研究計劃，結業學員通訊聯絡辦法，及注意事項，小組會議討論辦法，學術研究實施辦法等，作為輔導研究之依據。

(二) 劃分小組：小組為輔導研究之基本單位，小組劃分以一鄉為單位，就每小組中選派優秀學員二人，分別担任正副組

長，綜理小組一切事宜。

(三) 下鄉輔導，利用休訓時間，各級負責同仁，分頭下鄉輔導，並商請縣政府利用下鄉工作人員，及區署鄉鎮聯合辦事處，隨時予以輔導，除指導結業學員公私生活考核其服務成果作有系統之記載外，並舉工作座談會，以作日後調訓之準備，與未來工作改進之參考。

(四) 編印刊物：本所為繼續訓練各期結業學員，宣揚訓練精神，特舉辦「三門政幹」通訊刊物一種，由輔導研究室，將各學員訊問各點，作詳盡解釋，並請縣府各主管業務單位經常撰文刊載。

(五) 加強聯絡：為加強學員與本所暨學員間之聯系，利用原有小組，組織全縣通訊網，經常將各學員心得困難與疑問報所，由本所將各學員來訊較有價值及疑難之解釋，在「三門政幹」分別答覆登載。

七、工作困難心得與改進意見

(一) 目下縣訓練所調訓學員均為鄉鎮各級幹部，在受訓時各幹部對於飲食起居生活行動均能恪遵規定，切實做到，然而一出所門，由集體生活變為個人生活，意志薄弱，毅力缺少者，則日久而散漫，未能盡如在所然，所內雖有輔導工作之進行，但以人手不足，終未能如理想收到效果，因之敦聘縣府各機關外勤人員，分區鄉担任各小組指導員，並由兼所長於每月定期分期舉行已訓幹部短期講習，並予以工作上之考查，籍作繼續訓練。

(二) 幹部調訓計劃，須與縣府各機關商訂，並取得密切聯系，因目下鄉鎮各級幹部工作繁重，有時兵糧要政，急待清理，若主辦是項幹部調訓，即影響工作之成果，如事前配合適當，推行某項政令，即先行調訓是項幹部，如舉辦戶口總檢查，即調全縣辦理戶籍人員予以訓練，授以檢查方法，及填表須知，並實地演習，調訓既不影響工作之推行，及益增工作效果之宏大。

(三) 縣訓所調訓對象，程度高下懸殊，施訓應特加注意教材之深淺，講解之配合胃口得宜，凡舉辦一期訓練前，應召開預備教育會議，延聘講師均須延請出席，共同決定教材教法之深淺合宜，以便因人施教，因材施教，對於精神訓練課程，尤應注意心會體行，業務課程尤應注意實地演習，藉使學以致用。

(四)現行各級幹部訓練，雖日趨制度化，但目前縣訓練所（未設區班縣份，尙負調訓鄉長副）設施至爲簡陋，編制亦至緊縮，然機關雖小，五臟六腑務須俱全，且訓練機關，處處均應起示範作用，職員教官均應覓學行優良資歷較深者，方克勝任，然待遇非薄，至感羅致困難，內容設施簡陋，而又訓練期短，收効則感困難，對於上項困難，應請上級予以改善，下列各點之改善，想非三門一縣如此要求，即其它各縣亦同所要求。

1. 增加訓練經費并請省予以撥補。
2. 擴大編制足夠適當運用
3. 場所應予撥款修建以資運用
4. 內容設備應求充實以利訓練工作

本所一至十八期訓練概況統計表

年次	期別	班別	訓練地點	訓練開期	訓練結期	評應人數	調受人數	訓畢人數	畢業佔員百分比	學員不畢人數	備考
三十年	第一期	鄉鎮幹事班 事務員班	本所	三月一日	三月卅一日	六五	六一	五八	九五	三	
	第二期	保長班	全	九月二十日	十月二十日	七二	六八	六八	一〇〇		
	第三期	保長班	全	十一月廿四日	十二月廿四日	六七	五八	五八	一〇〇		
三十一年	第四期	保長班	全	四月廿六日	五月廿六日	一〇五	九〇	九〇	一〇〇		保長班軍事班合併訓練
	第四期	軍事班	全	四月廿六日	五月廿六日	七〇	七〇	七〇	一〇〇		

第五期	保長班	全	十一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日	一五〇	一三四	一三四	一〇〇	
第三十二年第六期	鄉鎮隊附班	全	八月四日	八月九日	二七〇	二五二	二五二	一〇〇	
第七期	小學教師班	全	七月二十日	八月十九日	一七八	一六八	一六〇	九五	小學教師班鄉鎮幹事班合併訓練
第七期	鄉鎮幹事班	全	七月二十日	八月十九日	二〇	一五	一五	一〇〇	
第七期	黨幹班	全	七月二十日	八月十九日	二九	二	二	一〇〇	有若干黨幹係小教兼已列入小教人數
第八期	甲長班	全	九月十五日	九月廿二日	九三	六八	六六	九七	二海游鎮甲長
第九期	甲長班	包家鄉楊家鄉 梅家鄉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廿二日	三五二	三三八	三二五	九六三	一分鄉分次訓練完成
第十期	甲長班	任部鄉	十一月十五日	十二月二日	二二二	二〇二	一九一	九四五	一分鄉分次訓練完成
第十一期	甲長班	永豐鄉	十二月十五日	十二月廿二日	二二二	一九一	一九一	一〇〇	分鄉分次訓練完成
第三十三年第十二期	甲長班	上葉鄉珠溪鄉 石叟鄉	十一月十五日	十二月十四日	三〇二	二八七	二八七	一〇〇	分鄉分次訓練完成
第十三期	甲長班	高梘鄉吳香鄉 琴江鄉六熬鄉	十二月廿三日	三月十九日	四三九	四二〇	四〇四	九五	一分鄉分次訓練完成
第十四期	戶籍班	本所	四月二十日	五月十九日	一三五	一二〇	一一七	九七·五	三
第十五期	保隊附班	全	六月四日	八月四日	二二〇	九五	九五	一〇〇	
第十六期	小學校教員班	全	七月二十日	八月十九日	八三	七五	七〇	九三·二七	五

第十七期	保隊附班	全	九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四日	一四〇二〇二	九八	九六	四
第十八期	通訊講習鄉鎮民代表會	全	十二月十五日	十二月十五日	二四四七五	二四七五	二〇〇	

本所一至十八期畢業學員成績統計表

期 別	班 別	甄 審 資 格		成 績 等 第 及 人 數					備 考
		合格者	不合格者	甲	乙	丙	丁	等	
第一期	鄉鎮事務員幹事班	六二人	四人	一人	二三人	三四人	三人		
第二期	保長班	六八人	三人	一三人	二八人	二七人			
第三期	保長班	一五八人		二人	二四人	三三人			
第四期	保長班	九〇人	四人	一四人	三八人	三八人			
第四期	軍事班	七〇人		一人	三五人	二四人			
第五期	副保長班及保長班	一三四人	四人	一八人	五〇人	六六人			
第六期	鄉鎮隊附班	三五二人	五人	一二人	五六人	一八四人			
第七期	小學教師鄉鎮幹事及黨幹事	一八五人	七人	二四人	四四人	一〇九人	八人		
第八期	甲長班	六八人	四人	六人	二四人	四六人	二人		

第九期	甲長班	三三八人	一〇人	一三人	一一六人	一九六人	一三人
第十期	甲長班	二〇二人	四人	一八人	七四人	九九人	一二人
第十一期	甲長班	一九一人		一五人	六四人	一一二人	
第十二期	甲長班	二八七人	三人	二一人	八四人	一八二人	
第十三期	甲長班	四二〇人	五人	二〇人	一一三人	二五九人	一二人
第十四期	保戶籍幹事	一二〇人	六人	一〇人	五一人	五六人	三人
第十五期	保隊附	九五九人		八人	四二人	四五人	
第十六期	小教班	七〇人	五人	三二人	二九人	九人	五人
第十七期	保隊附	九八人	四人	一六人	七二人	一〇人	四人
第十八期	通鎮民代表	九九人		六一人	四人		

十五、衛生

本縣衛生行政設施，自三十年九月成立衛生院始，為時甚暫，且在三十一年度因受時局影響，衛生院曾經一度緊縮，兼以本縣設治未久，民智低落，人民甚多漠視衛生，故一切工作，尙難遽收成效，惟對環境衛生，防疫設施與人民健康之增進，關係實大，頗能把握時機，積極開展，茲將三十二、三十三兩年來各項有關衛生業務，分述於左：

一、衛生行政

(一)健全衛生機構：本縣衛生機構，初無根基，嗣經分期調整，並添聘醫師，整葺院舍，於今人事已稍充實，院舍亦力求整齊合理，至區衛生分院暨鄉鎮衛生分所，早擬計劃設置，為經費牽制，未能如期達成，並視各方財力，督飭籌足基金，設立單鄉或聯立衛生所外其餘尙擬分期促進，以收厥功。

(二)充實衛生設備：衛生院設備亦因歷史暫，經苦心掣劑，撥支鉅款，添設病房，修理院舍，三十二年添購藥品器材達十萬五千元，三十三年復依照上級指示，購備大批用藥，再行增設病室床位，衛生設備漸臻充實，惟言完善則於理想要求為期尙遠。

(三)普及衛生教育：欲求衛生行政推行盡利，必先普及衛生教育，灌輸民衆以衛生常識，使能注重清潔，保養身體，注意疾病，則推而促進公共衛生，減少疾病疫災，方可收衛生實效，本縣人民智識水準稍低，素乏衛生觀念，普及衛生教育更屬當前要務，衛生院成立伊始，即針對事實，側重衛生教育，數年以來，始終抱持此項觀點，積極推進，除張貼衛生標語及家庭訪問外，經常辦理候診教育及集會衛生講演，復利用縣訓練所調訓各級人員，講解衛生知識，編發衛生講材，宣傳衛生效用，實施以來，成果亦尙稱圓滿。

(四)強化醫藥管理：本縣私立醫院診所及藥商經調查督促辦理申請開業手續後，均已依照規定登記請領牌照，目前私營醫藥機構共有醫院四所，診所三所，中醫診所一所，中藥店一所，不合格者予取締者三所，尙待補送證件者二所，至對成藥調查管理，因關係醫療問題，與人民有生死之切，尤非嚴密執行不可，本縣民衆對西藥認識尙淺，甚易認僞作真，誤服僞藥，既礙生命安全，且損西藥信仰，故頗能認真辦理，嚴密調查，查獲僞藥除予以沒收銷燬外，並嚴懲物主查訊來源，佈告辨認方法以事防堵。兩年來查獲僞藥製品計有奎寧丸五千五百粒，紅色滅瘧丸三千粒，四日兩頭丸一千二百一十一粒。

二、醫療救濟

本縣原有各醫療機構，設備均甚簡陋，治療、急救等工作，多賴衛生院担任，故改進醫療業務亦為衛生院近年來之重要中心設施，諸凡病房設備之改善，病床數額之增加，巡迴醫療隊之組織均係針對該項需要實施，茲將兩年來醫療情形分類統計如

下：

三門縣衛生院兩年來門診治療及巡迴救濟人數疾病分類統計表

病名	本院診療人數		巡迴治療人數	
	三十二年度	三十三年度	三十二年度	三十三年度
潰瘍	七三二	一一三〇	四七	三五二
疥瘡	八六〇	一一九〇	四一	八七二
濕疹	九五七	一一七五	二七	四一一
膿腫	一九六	二一一	三〇	二二二
淋巴管炎	一一七	一〇三	一七	七
蜂窩織炎	一五	一〇		八
外傷	八六	七三	一一	一四
頭癬	一五九	二〇四	四一	七二
濕爛	一八一	二四三	四八	一九五
痒疹	一〇一	九八		三一
感冒	四七一	五一四	七六	二一三
瘡疾	九七一	一〇五九	八四	三九五
痢疾	五一	四八	五	二〇八
肺結核	七六	九三	七一	一一二
呼吸器病	一八九	二二七	五八	一五五

三門年鑑

三 門 年 鑑

心臟病	二〇四	二三八	四三	一〇三
泌尿病	九〇	八五	三九	七二
沙眼	二八三	三五一	一三七	三五一
其他眼病	一七九	二四五	七九	二一〇
花柳病	一九九	二二三	一五	四一
其他皮膚病	二九〇	三〇七	一五四	二八八
急性胃腸炎	二二〇	一一四	二七	八五
其他消化器病	八九	一〇三	二五	九三
其他結核病	二八	三五	四	
創傷	七一	三五	一四	二五
瘧疾	九	一三	一八	
合計	六六七二	八二二七	一一一一	四三三五

三、保健

(一) 推行婦嬰衛生 本縣過去助產人員缺乏，一般接生均由土產婆護理，危害至大，本院增設產護人員推行安全助產，並將優秀土產婆加以訓練，並指教改良方法，共計十二人，分發於各鄉村服務，本院並派員分赴各鄉鎮召集母親會，指導對嬰兒產婦應行注意及改善事項，共經辦理十五鄉鎮，受教人數一三二四人，收效頗佳。

2. 為促使民衆對嬰兒注意健康起見，奉令於兒童節舉行兒童健康比賽，共計參加人數三五人，贈送獎品四十一件，糖菓費七百元，情緒至為高漲。

3. 三十二年共接生五二人，產前檢查三〇次，產後訪視五一次。三十三年共接生一三七人，產前檢查一三五次，產後訪視一四九次。

(二) 實施衛生教育 利用集會作衛生演講及家庭訪視，衛生宣傳發貼衛生標語及圖畫等，此外候診教育經常辦理，所以對一般衛生常識之發揚，收效非淺，其數字爲：三十二年集會三次，參加人數二五五人，家庭訪視十二次，發貼宣傳品二〇〇張。三十三年經常辦理候診教育一一〇八七人，衛生講演六次，參加人數五四七人，集會六次，參加人數五一三人，發貼宣傳品五〇〇張。

(三) 推行學校衛生 本縣中等學校有縣立中學簡師及私立古華中學等三所，均由衛生院長兼任校醫，並担任衛生課程，各校學生健康檢查由衛生院派員担任，各中心學校鄉保國民學校亦均定期派員檢查，按期施種牛痘及注射防疫針等。

(四) 改善環境衛生 本縣純爲農村社會，不良廁所，露天糞缸，遍處皆是，街道垃圾堆積，河道不知疏濬，故環境衛生之改造，尤應致力，並爲適應本縣情形起見，經擬定本縣環境衛生管理規則十二條，通令全縣各鄉鎮遵辦，茲將已辦情形分述如次：

1. 清潔街道處理垃圾：由衛生稽查員督同清道夫衛生警按日打掃清潔，並添置石質垃圾箱五〇只，三天焚燒一次，經常處理，以利衛生示範運動等之推行。

2. 整理市容：本縣城區隨時督飭改善及集中攤販改組小菜場外，並通飭各需要村鎮參酌辦理。

3. 疏濬河道：由衛生院會同警察局利用農隙，發動疏濬，全年分四期施工，海游鎮爲縣治所在地，不時疏導保持清潔。

4. 飲水衛生：本縣地處低濕，時遭潮水淹沒，故對飲水清潔之保持，頗感困難，除於每遭淹沒後，即用漂白粉等予以消毒外，並參照飲水改良法設法改善施用，每井置欄加蓋等。

5. 廁所改良：除於重要村鎮建立公廁，取締不合私廁，並酌量經費是否充裕或就原有廁所加以指導改建，露天糞缸遷移，初行不無困難，嗣經嚴督推行，即趨順利，各鄉亦均責成鄉鎮公所督飭辦理，由縣派衛生人員督導完成。

四、防疫工作

兩年來本縣所發現之疫病，計有霍亂、天花、痢疾、瘧疾等，均由衛生院緊急防治，茲將防治各種疫病情形分列於次：

(一) 假性霍亂 本縣澧浦區於本年(三十三年)八月間發現此病，衛生院據報後即經組織臨時防疫隊，攜帶藥品材料前往緊

急防治結果，共死亡七人，治愈二八人，注射防疫針四七六人。

(二) 天 花 (三十二年) 本年春間，天花先由甯海桑洲延至本縣境內，上葉、珠溪、石婁、葛岙等鄉均有發現，經派員悉心防治，未逾半月即告撲滅。

(三) 赤 痢 (三十二年) 本年七月間海游鎮及附近各鄉均發現此病，除一部份就近送由衛生院治療外，餘均分派醫師防治。

(四) 瘧 疾 (三十二年) 此病流行最廣，一般人民苦於有錢無藥，不能根治，甚致喪害性命，似成不易治療之疾，幸賴當局轉發美紅會及振會華僑捐贈奎寧丸等藥品，予以廣泛治療，並致力宣傳預防之重要，遂逐漸減少。

預防工作：三十二年施種牛痘，春秋共六八六六人，注射防疫針五六九人。

三十三年施種牛痘，春秋共七〇一二人，注射防疫針一四七六人。

儲購防疫藥品：年來疫病盛行，防疫尤為首要，並迭經奉令充實防疫設備，除奉令增籌防疫經費二十萬元外，並先添購防疫藥品一八、〇〇〇元。

五、今後展望

因臨時縣治衛生院院址所在，非永久性，無法遵照上級所頒縣衛生院及縣立醫院建設式樣興建，一切設備結構均不合理，舉凡辦公房屋，職員宿舍，診療手術病室，均有待於擴充，惟以限於事實，不能過存奢望，但為謀衛生事業之發展，今後擬計劃加以初步之修造，以謀改善。

其次為衛生人員待遇低微，不易羅致較優人才，且員額亦嫌不敷，一遇業務較忙，即感不够分配，更有進者，三十二年全年經費僅三一九五二元，三十三年一〇八〇〇元，似不足以言擴展，今後衛生人員及經費甚感有擴充之必要，人員待遇之提高，應為最迫切之需求，此後應積極培植衛生幹部，大量羅致優秀青年，俾能遵照 總裁手頒之推行公共衛生與公醫制度之國策，積極展開，如期完成，俾配合新縣制之實現。

各方業務

一、黨務

一、前言

本縣位居浙東海疆，爲國防前哨，屢經敵僞竄擾，於黨務工作之進展，影響匪鮮，幸得工作同志，互相磨礪，加倍努力，於一般黨務工作之外，尤能直接或間接的刷新社會風氣，振奮頹廢民心，發展社會經濟，充裕抗戰資源，兩年來的工作，雖未能達到預期之目的，然亦不否認有相當的成就。茲將兩年來工作情況，加以檢討，擇要敘述於后：

二、組織方面

(一) 征求新黨員——總裁昭示：「黨的生命在新黨員之繼起增加。」故征求新黨員，尤其是優秀黨員之吸收，足以增強黨的力量，鞏固黨的基礎，本部於征求新黨員工作，素極注重，三十二年奉令核定征次新黨員數額爲二百五十人，經努力征求結果，共征得二百五十九名。三十三年上期征求新黨員數額核定各二千名，本縣於上期經征得二千一百四十七人，下期征得七百七十人，均已報省發給黨證。截至三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本縣計有黨員三千五百零五人。

(二) 發展基層組織——本縣迄至三十二年底止，原有與匪署配合之區黨部二，與鄉鎮配合之區分部二十九，及與機關配合之區分部三；自經奉令發展基層組織，以每鄉鎮建立一個區黨部，每保建立一個區分部後；遂經積極籌劃辦理，除南田區各鄉鎮之新黨員，俟黨證核發後，再行依照規定組織外，其餘廿三鄉鎮，經於三十三年十一月及十二月間先後成立區黨部廿三個，區分部一百零二個。此外機關區分部在三十三年內，亦增加四所，如本縣田賦糧食管理處，縣國民兵團，兩浙鹽務長亭場公署及縣司法處等機關均已成立區分部。

(三) 加強下級幹部訓練——黨是由黨員組合而成，要使黨健全，必須健全黨員，要使黨員健全，必須實施訓練，同時爲

增強組織的活力與工作之開展，必先健全幹部，始能配合新縣制之需要。本縣於黨務基層幹部人員訓練，均能利用時機而努力辦理；三十二年七月間會與縣訓練所長會商，決定與小學校長教員及鄉鎮公所總幹事合併訓練，先行抽調各區黨分部書記委員及小組組長四十八人，於七月二十日開訓，定期為一個月，并訂領訓須知及人數分配表，分令各區黨分部轉飭應訓人員限期報到受訓。查此次調訓人員，由各區黨分部抽調受訓者，為二十六人，而以小學教員或鄉鎮公所總幹事身份受黨務專業訓練者，計有四十六人，於八月十九日辦理結訓。三十三年七月間復與縣訓練所小教人員訓練合併舉行，訓練期間一個月，計參加受訓黨員四十三人，訓練期滿，成績均佳。

(四) 舉行書記聯席會議——本部為確定區黨分部書記之工作方針及增進其領導技能起見，經於三十二年三月十六日召開第一次全縣區黨分部書記聯席會議，除澄浦各區分部書記，因潮汛關係未能如期參加外，計有出席書記十六人，討論情勢至為熱烈，並通過「加強徵求新黨員」及「加強人民團體內黨的活動」等案九件。復於三十三年三月四日，召開第二次全縣區黨分部書記聯席會議，並舉行工作討論會，出席書記二十八人，提出討論者，計有「如何積極徵求新黨員」及「如何發展人民團體之組織與運用其領導」等十四案，均經決議通過，切實實施。

(五) 舉辦黨員專業訓練——為確立新黨員的革命人生觀，及加強對黨認識起見，在三十三年度除於黨員大會中作經常訓練外，並利用時機，就縣民兵團所辦之任務隊特務班與兵役人員訓練班中之為黨員者，舉辦黨員專業訓練，計先後舉辦四次，受訓黨員二百餘人，成績尚佳。

三、宣傳方面

(一) 加強宣傳機構——總理會言：「世界上文明的進步，多半由於宣傳。」在本黨來說明宣傳工作之重要性，是促進中國革命的成功。但是要使宣傳主義深入廣大民間，以開化人心，而統一國家的意志，必須有賴宣傳機構之健全。縣市宣傳工作，原為經常不斷的工作。過去本縣雖有縣宣傳委員會之設立，因限於財力、人力、種種問題，以致工作陷於停頓狀態，為擬加以調整，適奉省領各縣黨部接辦縣宣傳委員會業務實施辦法，正可遵照實施，本縣因設治不久，雖困於宣傳工具之缺乏簡陋，但亦可普遍運用於鄉村角落，以學校與社會教育機關為宣傳中心機構，以自治機關為輔助機構，劃分全縣每鄉為一宣傳區

，利用機會擴大宣傳。

(二) 加緊肅奸運動——黨員除負隨時隨地實行主義和宣傳主義的任務之外，尤應排斥及制裁違反三民主義之反動思想與行爲。際茲國難方殷之秋，消滅一切反動力量，更有迫切的需要。本部除飭屬利用機會擴大肅奸宣傳工作外，並派員深入南田陷區，用種種不同方法，激成敵偽互相猜忌磨擦，以助我軍政當局，得以及早收復南田。

(三) 提高抗戰情緒——本部利用時機激發民衆抗敵情緒，肅清順民心理，糾正并取締敵偽奸匪之荒謬宣傳起見，利用口頭或通俗文藝，將古今民族英雄故事，普遍傳播到民間。此外每逢革命紀念日或可利用之各種機會，本部依照規定之中心事項儘量宣傳，並照常出版大幅壁報，張貼標語，引衆警惕，收效頗大。

(四) 提倡研究五五憲章——自中央五屆十一中全會議決於戰爭結束後一年內召集國民大會後，全國各地對憲章研究運動普遍展開，本部爲提高本縣各界研究憲章興趣計，經於三十三年四月十七日清黨紀念日，舉行憲政座談會，先期印就「五五」憲章，分發各界研討，屆時聘請法學專家担任主講。參加者計一百六十餘人，復於「七七」紀念日舉行憲政問題論文及演講競賽，參加者分機關、民衆、中學、及小學四組，均經分別評判，擇優給獎，各界印象頗佳。

(五) 普及三民主義宣傳——本黨黨員不但自己信仰三民主義，而且還要把三民主義的真諦，研究得清清楚楚，隨時隨地，苦口婆心，向大衆宣傳。爲使民衆對三民主義由認識而信仰，由信仰而奉行起見，遵經依照上級規定，自三十三年度起，以宣傳三民主義爲宣傳工作之中心任務，督飭所屬努力辦理，並由全體委員工作人員分區負責督導，自五月起至十二月底止。宣傳有效者計達四一四五人。

四、社會方面

(一) 督飭平抑物價——平抑物價爲鞏固戰時經濟，穩定戰時生活之必要措施，本部目視社會風氣敗壞，道德益趨衰落，物價步漲，以致戰時社會生計日見艱難，其影響作戰，至深且鉅。特督飭所屬及人民團體職員，倡導人民實行戰時生活。在積極方面，增進生產，便利運輸，掌握物價管制；在消極方面，厲行節約，限制消費，並指示所屬區黨分部注意奸商巨賈及農村肩挑手提小販之高抬物價。此外更提倡發奸摘伏，見義勇爲之精神，祛除隱忍怯懦之惡習。

(二) 協助推行兵役——抗戰需要兵源之不斷補充，而兵源之不虞匱乏，乃在役改之順利推行。協助推行兵役，自爲本黨同志無可旁貸之責任。本部以爲指導黨員協助推進役改，應洞察兵役之癥結，而爲其適當之協助。務使宣傳切合實際，行法先服人心，而後持之堅毅，自能推行盡利。舉凡有關兵役之驗收，征送，抽籤，訓練等事，本部隨時予以直接或間接之協助及推行。並督飭所屬區黨分部負責同志，利用各種機會，講述有關兵役之各種法令，工作方法，研討目前兵役之癥結及解決辦法。

(三) 推進社會事業——社會事業之範圍，隨時代進步而擴大，其要者，不外輔助政府推進管、教、養、衛、完成地方自治各項工作。以社會工作尙未形成一個完整的體系，一切工作之推行，在當前工作機構上，以盡量運用區分部和小組的活動爲原旨。惟以社會工作繁賾，既無成規可循，亦乏先例可援，一切需要不斷研究與實驗，對於推行工作，亦少成就可言。况以本縣地處偏僻，經濟貧困，文化落後，社會工作，實屬乏善可陳，茲就其較大者約略述之：

(1) 成立佃業仲裁委員會——本部爲推行二五減租運動及處理佃業糾紛起見，經於三十二年九月間分函縣政府，司法處，推派代表，並遴選佃業雙方代表擔任委員，正式成立。目前尙少佃業糾紛案件。

(2) 組黨員消費合作社——本部爲謀積極發動黨員從事倡導發展社會經濟事業及工作人員黨員經濟生活之改善，籌組「中國國民黨三門縣黨員消費合作社」，經依規定召開籌備會議，正擬積極籌備，旋以縣政府函知以奉省建設廳令飭聯合在城區縣級各機關組織「保證責任三門縣城區各機關員工消費合作社」，以符規定。後因種種其他關係，迄未成立。

(3) 調整社會服務處——本縣原有海游，珠溪與南田三個社會服務處，因經費無着暨人手缺乏，以致各項工作無法推進。茲經擬定調整辦法，酌情予以調整。在可能範圍內，并擬組織縣社會服務處，舉辦較大之各項社會事業。

(4) 發展童子軍事業——本部於軍軍事業之發展，素甚積極扶導，三十二年五月間曾舉行童子軍隊長總檢閱，結果縣立簡師以救護佔優勝。十一月間舉行童子軍學術競賽，參加者尙稱踴躍。十二月間響應全省童子軍勸募印災振款運動及雙手萬能運動，結果以海游鎮中心學校童子軍團募得國幣二千六百元，呈省轉解中央，取得全省第一收據，並獲傳令嘉獎。三十三年十一月初復舉行全縣童子軍大會，參加者有縣立簡師、縣立初中、海游、珠溪、懸渚、葛香、上葉等中心國民學校共計六百餘人，會期原定三天，各參加單位以興趣濃厚、特延長一天，表演節目衆多，情緒熱烈，盛況空前。

(四)開展婦運工作——本縣婦女運動委員會原有委員因職務變更，大多離職，以致工作無形停頓，本部為謀開展婦運工作，經於三十三年五月另聘委員，重加調整。指定紀梧蔭為主任委員，於同月三十日在本部召開改組會議，確定本年度中心工作，自經調整以後，工作甚為開展。

(五)辦理黨員儲蓄——本部為實踐總裁倡導之普遍儲蓄運動，並配合政府三十三年度推進鄉鎮公益儲蓄，發動黨員勸行儲蓄，以為示範起見，特遵照上級指示，訂頒本縣各區分部經辦黨員儲蓄實施辦法，飭屬切實遵辦，經斟酌本縣實際情形，規定本縣黨員儲蓄最低額為二十萬元。

(六)發勸知識青年及適齡黨員從軍——發勸知識青年志願從軍運動，為整軍建國克敵制勝要圖，而為吾人所應視為當前忠黨報國之最大任務。本部遵照上級令示，訂定本縣各區黨分部發勸辦理知識青年從軍運動辦法，電令所屬切實辦理，並策勵適齡黨員率先倡導，截至十二月底止，知識青年及適齡黨員報名從軍者，計有六十四人。

五、總務方面

總務工作，至雜列舉，大別，可分文書、財務、人事、事務、四部門。茲扼要敘述於後：

(一)辦理文書——文書方面，依其性質，分訓誥、宣傳、社會、總務四類，交各主管幹事辦理。重要者隨到隨辦；例行公文，月底列表轉知，祇因辦公經費過少，從三十二年起儘量減少書面工作，一紙一墨，勿使浪費，一面分區派員督導，宜奉命令，以補書面工作之不及，而謀實際工作之推進。

(二)處理財務——財務方面，原應任用會計幹事，以專責成。乃以本部員額有限，即由總務幹事兼辦。經費預算之編造，報銷之審核，均取決於縣執行委員會。惟因預算核定之時間過遲。於是經費開支報銷，均感無可遵循。至經常費數額，言之未免慚愧。員工薪餉，辦公雜費，活動補助，每月總數為國幣一千五百元。在此物價逐步高漲之秋，區區一千五百元之數，實屬無法支配，而辦公雜費，不敷尤多，兩年以來，此項賠墊，為數至鉅。

(三)管理人事——使人事遂上軌道，必須確立人事制度。本黨於人事制度的實施，素極重視。比年以來，不僅政府機關履行人事管理，而各級黨部亦已普遍實施。三十二年奉令加強人事管理，必指派高級人員主持。本部由秘書兼辦其事，凡工作

人員之進退請假及公出等均須依照規定格式，分別登記。至工作人員日常工作成績，由主管人員嚴密考核，並由人事管理員將成績考核結果，依照規定格式每月紀錄一次。更於年終再舉行總考績，按其成績優劣分別獎懲之。

(四)修理房屋——本部以海游文昌閣爲部舍，大小房屋二十間，乃以年久失修，傾圮不堪。三十二年二月間由本部開始修理，於年底始告竣工。所有牆壁、柵柱、門窗、地板、均加修理，現在煥然一新，大改舊觀。

(五)建築大禮堂——建築大禮堂之計劃，原定於三十一年，而工程之開始，則在於三十二年二月間。經多方策劃與各方協助之下，於五月五日奠基，十日豎柱上樑。終以戰時關係，人工不易招僱，材料至難採辦，直至三十三年二月建築始告完成，於三月三日舉行落成典禮。惟門窗因玻璃等採辦不易，經於十二月間設法由滬辦到，裝置完竣。至建築經費與修理舊屋需款，初定爲十二萬元，嗣因物價工資，與日俱漲，則預算不得不隨物價高漲而增加，於是由十二萬而增加至二十萬元。而所需建築費用，仍屬不敷。預算之一再超出，實爲吾人所不及料。幸承陳縣長力予贊助，慨撥鉅款，以及籌建委員熱心勸募，地方人士踴躍輸將，各項開支經費，尙不致遭受枯竭之虞。

六、結論

本黨當前的重要任務，在一面領導抗戰，一面領導建國。本縣黨務工作，對此固已多所盡力，惟爲人力財力所限，於事業仍難有顯著的表現，檢討之餘，益增惕勵。臨全大會宣言所云：「自覺過去之努力有所未盡，而急於反省，尤甚深念將來之困難，必將更多，而毅然自任。刻苦精勤，以處萬事，勇敢犧牲，以當危難，實已未恐不厚，遷善未恐不速，組織更求精密，以期深入民衆，勞苦之事，以身先之；訓練更求其深造，學問經驗，日積月累，永無止境；紀律更求其森嚴，不以猜忌而成苛刻之風，亦不以姑息而生放縱之漸。」本部同人無不時時警惕，事事戒懼，發揮刻苦的精神，提高抗戰的情緒，爲實現三民主義，而加倍努力，加倍奮鬥，以求抗戰得早日全勝、建國得早日大成，更願與全縣同志及區人共勉之。

二、團務

一、緒言

本分團部籌備處之前身係直屬三門區隊，在陳縣長兼區隊長領導之下，組織擴展甚速，至三十二年冬，團員人數激增至二一九人，支團部鑒於三門團務之進展，爰於三十三年一月一日成立三門團務籌備員辦事處由陳縣長兼任籌備員，李太章為佐理，旋於同年六月二十日奉令改為三門分團部籌備處派陳漢李太章章伍厚王讓等四人為幹事，並以章伍厚兼主任，李太章兼書記，聘陳縣長為指導員，至此規模稍具，惟短於物力人力，工作計劃未能按期完成，幸賴各方協助及各同志，戮力同心，堅苦經營，各項工作得以有若干進展，茲將本處一年來之工作分敘於後幸垂察焉。

二、組織

本處為三民主義青年團浙江支團三門分團部籌備處，設幹事會由幹事三人至五人組成，下設總務，組訓，宣服三股，每股設股長股員各一人，分掌財務，文書，庶務，組織，訓練，宣傳，服務等事宜，管轄十五區隊，五十七分隊，一直屬分隊，六直屬小組，共計團員七八四人，此即本處組織系統也。

年來組織工作，係遵照團章草案，按步就班，力謀健全組織，擴大社會影響，對團員之吸收，已由學校青年擴展到社會知識青年，由城區擴展到鄉間，由機關擴展到各階層各職業團體是也。因此，難免有濫收之處，本處有見及此，故對團員不得不予以嚴格之短期訓練，務使每個團員成為本團之生力軍，社會之中堅，人民之表率，庶不致有失本團組織之目的。

本團團員吸收範圍之廣，既如上述，故本縣各鄉鎮各機關，各學校，各團體，無不有本處團員分佈其間，為各種事業推進之原動力，其他如團籍管理之改善，分隊小組等之分編無不在範圍內，力求其便，臻於至善。茲將現有團員統計表列次：

現有團員統計表

三 門 年 鑑

統計	類 分							
784人	744					男	性 別	
	40					女		
784	齡 超	32—21		20—16		年 齡		
	12	428		344				
784	省 外	省 本	縣 本		籍 貫			
	4	167	613					
784	他 共	學 小	學 中	學 大		教 育 程 度		
	155	275	346	8				
784	他共	體團	軍	農	生學	育教	職	
		10	34	285	221	114		84
	訓政	由自	黨	警	通交	商	工	業
	5	3	1	1	2	20	4	
784	南田區	濃浦區	健跳區	亭旁區	珠岙區	縣治	分 佈 地 區	
	15	81	93	220	178	197		

三、訓練

本團訓練之目的，在造成健全之團員，堅強組織，使能發揮強大之力量，担負歷史時代所賦予之重大使命，故對團員之訓練，除遵照上級規定實施思想訓練外，並視每個團員之學識，個性，技能等予以個別特殊訓練，務使各盡所能，為抗戰建國而努力，舉凡各種會議之實施，均採取民主集權制，務使每個團員盡量發揮其本能，使訓練方式，不流於刻板，受訓者又感興趣，養成團員自治自覺自動之精神，實踐新生活，完成新任務。

四、宣傳

團長說：「宣傳重於作戰」。可見宣傳工作之重要性，牠的目的，領導青年民衆思想，從事革命工作消滅一切反對的謬論，激揚抗戰情緒，號召愛國青年參加第三次大結合，本處為達到上述之目的與環境的需要，故在城區較重文字理論的宣傳，山鄉海邊，偏重口頭宣傳與戲劇的表演，收效頗大。

計文字宣傳方面：

1. 壁報：分爲經常與特刊兩種，經常每半月一期，每期三份，內容爲報導戰訊，宣傳政令及革命史蹟主義講解等，形式係以毛邊紙四張分欄繕寫，特刊係以毛邊紙六張繕寫。

2. 燈報：每二日出刊一次，懸掛通衢要道，內容爲時事簡報，地方新聞及政令宣導等。

3. 三門週報：每逢週三出版，內容分國內時事，政令轉載，主義宣傳，文藝四欄，形式爲六開毛邊紙油印，每期一二〇份。

口頭宣傳方面計分：

1. 街頭講演：每於三、二九、五、四、七、九、十一、十二等紀念日舉行，講題爲革命史實，新生活運動，憲制，從軍等，每次聽衆約一八人至二五〇人不等。

2. 晨呼：於元旦暨三、二九紀念日，集合團員赴街市舉行晨呼，臨時擬定各種呼號，每次參加團員百餘人。

3. 化裝宣傳：於三月二十九日及八月十三日，演出話劇，劇目爲烟葦港，周天節，中華兒女，未婚夫妻等，每次公演，觀衆皆達千人以上。

五、服務

寓宣傳於服務，服務即是活動的宣傳，要以行動事實來表現，以精神去感召青年民衆，然後才能直接影響到社會，領導社會。

團雖然沒有行政能力，團的本身確具有政治性的，故協助政令之推行，尤視為吾團員神聖之義務，可謂不遺餘力，年來本處既本上述兩種方針努力工作外，並成立青年就業輔導所，以加強服務機構，積極提倡青年勞動服務，以擴大社會之視力。

六、結論

青年富有製造性，革命性，培養青年即所以培養革命力量，結集優秀青年，予以組織之，訓練之，即所以增加革命活力，此為本團歷史之任務，本處雖能一本此旨努力邁進，但離開要求，當屬遙遠，今後應如何運用組織方法，開展團務，加強宣傳，達成任務，是為同志等共應努力之目標也。

三、司法

司法是五種治權之一，其任務為檢察犯罪，懲治奸宄，解決私權糾紛，維持社會秩序，和行政有密切關係，司法健全，可幫助行政設施順利進展，行政有成效，也可予司法以便利和開展，故強化司法，不僅可以培養社會「法的意識」，扶植正氣，轉移風俗，更可予行政以強有力之幫助，然欲達法治目的，首須使全體人民養成守法之習慣，尊法之信念，並樹立「法」之權威以建立法治基礎，而使事事依法，人人守法。司法工作內容繁重，茲擇要略陳，並附統計數字，俾各界人士，得明瞭三門司法概況，如能進而予以指導匡正，則尤所欣幸。

一、案件統計

縣司法機關之中心工作為處理民刑訴訟案件，三門縣司法處三十二年度受理民事案件二百三十二件，刑事偵查案件二百一十一件，刑事審判案件二百十三件，總計六百六十六件，較三十一年度之五百六十六件，約增五分之一，民事以贖田為最多，

計四十六件，確認契約無効次之，計二十五件，其中最堪注意者報請檢察之命案尙有十三起，以澧浦區署轄境內爲較多，殺人
之風，一時尙難絕滅，而各鄉鎮仍多漠視，誠屬憾事，茲將民刑案件，分類分鄉，列表於後，以資參攷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二十二年度民事案件訴訟種類統計表

訴訟種類	處理情形	受理件數		計已	結未	結
		舊受	新收			
人事		1	1	2	4	
建築物			1	1	2	
船舶		1	1	2	4	
金錢		1	4	5	1	2
土地		1	4	5	1	2
糧食		1	5	6	1	2
物品		1	1	2	1	1
證券		1	7	8	7	1
雜件		1	7	8	6	2
調解案		6	7	13	5	
執行案		6	7	13	7	
其他案件		1	6	7	7	
合計		13	29	42	29	13

三
門
縣
三
十
三
年
鑑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三十二年度刑事偵查案件罪名分類表

案 由	舊 受	新 受	收 總	共 數	計 已	結 未	結 備
妨害公務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藏匿人犯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誣告	二	二	四	六	四	一	
公共危險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偽造文書	二	二	八	〇	〇	一	
妨害家庭	二	二	三	三	三	〇	
賭博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殺人未遂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傷人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傷害致人死	一	一	二	二	二	〇	一
遺棄	二	二	四	五	五	〇	
過失致人死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偽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略誘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重婚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門 年 鑑

合 計	屍	違反物價管制	妨害兵役	非法搜索	毀損	贓物	詐欺	妨害自由	脫逃	便利人犯脫逃	侵佔	強盜	搶奪	妨害權利	竊盜	強姦	通姦	妨害婚姻
二二		一	一	二	六					一			一	一				
一九九	三	三	二六	一	六	一	一三	二	三	一	二〇	一	九	四	三	一	四	四
二二	三	三	二七	一	七	一	一五	一	九	三	二	一	九	五	一	四	一	四
一九六	三	三	二二	一	六	一	一三	一	八	三	一	九	一	七	五	〇	一	四
二五			五		一		二	一		一	二		二		四			一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三十二年度刑事審判案件罪名分類表

案由數	處理情形		收	總	數	已	結	未	結	備	考
	受	理									
濫			一		一						
妨害公務			一		一						
藏匿人犯	一		二		三						
誣告			二		二						
公共危險			一		一						
偽造文書			三		三						
妨害家庭			二		二						
毀損墳墓			一		一						
妨害農工商			一		一						
賭博			二		二						
殺人			一		一						
傷人			五		六						
遺棄			八		〇						
妨害自由			二		二						
通姦			九		一						
妨害名譽			二		二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三十二年各鄉命案統計表

海游鎮	鄉鎮別	受新	受理	收件	共計	傷案	致死	殺人	過失	致人死	自	病	由	備
竊盜		二				二								
妨害權利														
傷害人致死														
搶奪		三												
侵佔														
詐欺		一												
背信														
毀損														
妨害兵役		三												
違反物價管制														
私鹽														
欠繳營業稅														
欠繳所得稅														
無證營業														
合計		一四		一九九	二二三	一九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門年鑑

二九三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三十年至三十二年度各鄉刑事案件比例表

鄉鎮名	三十二年受理件數	三十二年百分比	三十一年受理件數	三十一年百分比	三十二年備考	三十一年備考
蛟龍	三	—	一	—	—	—
六鰲	三	—	二	—	—	—
永豐	二	—	—	—	—	—
雙溪	三	—	—	—	—	—
上葉	三	—	一	—	—	—
楊家	二	—	—	—	—	—
梅家	一	—	—	—	—	—
小雄	一	—	—	—	—	—
澧浦	一	—	—	—	—	—
山場	一	—	—	—	—	—
合計	三六四〇	九	二二	二	一	二
海游鎮	一九	12.5%	四四	1.2%	八五	19.8%
珠溪鄉	七	0.8%	三〇	8%	四二	9%
上葉鄉	一四	6%	二二	6%	三九	8.5%
任邵鄉	一一	4.7%	二九	8%	三七	8%
石斐鄉	七	3%	一八	5%	三三	7%

三門年鑑

二九五

懸渚鄉	一三	5.4%	一八	5%	二七	6%
高視鄉	八	3.4%	一六	4.3%	二〇	4.2%
楊家鄉	一二	5.1%	一六	4.3%	二〇	4.2%
梅家鄉	一一	4.7%	一六	4.3%	一八	4%
吳家鄉	七	3%	一五	4%	一八	3.4%
包家鄉	四	1.5%	一〇	3%	一六	3.4%
葛家鄉	二二	9.4%	一四	4%	一五	3.2%
小雄鄉	八	3.4%	一六	4.3%	一三	2.3%
雙溪鄉	四	1.5%	九	2.4%	一一	2.2%
六鰲鄉	二	4%	七	2%	一〇	2.1%
灩浦鄉	五	2.1%	一三	3.5%	一〇	2.1%
琴江鄉	三	1.2%	一一	3.2%	六	1.3%
蛟龍鄉	五	2%	一〇	3%	六	1.3%
山場鄉	八	3.4%	一〇	3%	六	1.3%
永豐鄉	一一	4.7%	三	3.2%	五	1.1%
沿江鄉	一四	6%	九	2.4%	五	1.1%
城關鄉	六	2.4%	四	1%	四	.8%
龍山鄉	一	.4%	三	1%	二	.4%
鶴浦鎮	一	.4%	二	.5%	一	.2%
其他	八	3.4%	一〇	3%	一三	2.7%

合計 1137 100% 364 100% 459 100%

二、監所人犯

監所為拘束犯罪人身體自由之場所，然欲達行刑感化之目的，舊監犯所似尚難勝任愉快，本處看守所兼附設監獄，草創伊始，因陋就簡，僅男櫺三間，女櫺一所，戒護禁衛均欠嚴密，本年局勢較形穩定，會由縣府籌款添造平房三間，男櫺一大間，病房一間並遷築圍牆一堵，於年底竣工，非惟觀瞻一新，即日光空氣，亦充足多多，嘉惠囚人，誠非淺鮮，綜計三十二年度監犯男二十四名，女一名，羈押犯男七十八人，女十二人，監犯以妨害兵役犯為最多，計九人，竊盜犯次之，計六人，賭博犯又次之，計三人，羈押犯亦以妨害兵役犯十七人，竊盜犯十二人為最多，較之三十一年度，監犯增十一人，羈押犯少十九人，監犯中計刑期五年以上者三人，三年以上者一人，一年以上者三人，一年以下者十八人，所犯中羈押日數最長者二百八十天，最短者三天，監所內病犯死亡者計六人，內殺人犯四人，強盜犯一人，妨害公務犯一人，至監犯疏通工作，平時均依法辦理，計殘餘刑期不滿三月提前釋放者，共計十七人，因病准予保外醫治者計五人，茲列表於後以醒眉目：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三十二年度看守所暨附設監獄羈押及執行人犯罪名分類表

罪人類別	未決		所犯		已決		監犯	備考
	舊管	新收	開除	實在	舊管	新收		
強盜	一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妨害公共危險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妨害兵役	七	一七	一九	五	一	九	九	
妨害家庭	五	五	五	五	一	九	一	

三門年鑑

合	毀	毀	便利	偽	贓	搶	侵	偽	妨	傷	私	脫	通	賭	妨	殺	誣	詐	竊	
計	損	損	人犯	證	物	奪	佔	造	害	害	鹽	逃	姦	博	害	人	告	欺	盜	
損	基	逃	逃					文	婚	死					公	務				
一五							一			一								三	二	
九〇	一	一	一	二	二	二		一	一	二	二	三	三	七	八	八	三	二	一	二
九七	一			二	二	二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三	六	八	七	三	四	八	
一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	
七							一									二			二	
二五										一			二	三	二			一	六	
二五							一						二	三	一	一			六	二
七										一					一	一			一	二

三
門
年
鑑

二
九
八

浙江三門縣司法處看守所暨附設監獄醫治病犯及死亡人數一覽表

病名	性別	患病人數	死亡人數	備
傷寒	女男	二	一	
瘧疾	女男	二七		
赤痢	女男	一八	三	
流行性感 冒	女男	五		
肺炎	女男	三	一	
肺癆	女男	三		
消化不良	女男	三		
胃炎	女男	一		
腸炎	女男	三		
疝氣	女男	一		

三門年鑑

腎臟炎	女	男	一	一
尿血	女	男	一	一
瘡瘍	女	男	二	一
下腿潰瘍	女	男	一	一
合計	女	男	四 三	六

三、工作檢討

縣司法處為司法機關之基層組織，因人員稀少，組織簡單，尚難行分工合作，發揮最大效用，唯經數年來之努力，建立司法威信，已獲初步成功，但仍有缺憾在，茲就經驗所得，略陳於後，以供留心司法者參考：

(一) 縣司法處人員過少，不能收分工合作之效。查縣司法處之檢察事務，依法由縣長兼理，但在今日職務紛繁之縣長，豈暇兼顧瑣碎繁雜之事務，因此事實上乃不得不落於同處審判官之肩上，夫審判官兼辦民刑案件及審核行政文稿，其本身職務，原已繁重，今復兼辦此不應兼而不得不兼之事務，遂使本身職務，受其影響，而不能收分工之效，此外書記官常兼辦紀錄會計統計文牘，責亦不專，查科學原理，分工愈細，效率愈大，乃縣司法處之組織，過於簡單，遂令全縣司法事務，實際上由一二人主辦，積壓迂緩之弊，自屬難免，故欲強化司法，應以充實組織始。

(二) 鄉鎮公所未能切實協助司法事務，鄉鎮公所之漠視司法最常見者有二：

1. 拘捕人犯之不協助。查現時司法警察，多屬徒手，其赴鄉拘捕凶惡罪犯，常需鄉公所警備班之武力協助，乃尙有少數鄉鎮長不明大義，推諉責任，不肯遣派，以致常有坐失時機，使罪犯逍遙法外者，不知罪犯係社會之蠹，害羣之鳥，如不嚴懲，薰染堪虞。

2. 調查事實之不盡實。縣屬鄉公所調查犯罪事實，多不盡實，囑託調查者，固多擱置不復，並常喜以空洞含混之詞，為被告辯護諱飾，甚至原係該鄉解送之人犯，稍隔月餘，忽又具函代為證明無罪，是非無明確分辨，流弊滋多，甚望此後各鄉公所，均能說實話，說公話，大公無私，為社會留正氣，為民衆造福。

(三) 人民對訴訟程序尙欠明瞭，以致影響結案之迅速。查「早結輕刑」，為古時辦案之美談，但我國現行訴訟法多採自大陸法系，文義固欠通俗，而與社會亦尙難適應，鄉間小民，更難理解，故不知「攻擊」，亦不知「防禦」，更不明「舉證責任」，開庭審理時，非惟言語不得要領，且亦不知搜集證據，以求結案，以為辦案是法官之事，當事人祇須空口說白話，即可得公平之判決，在此種風氣下，辦案者非唯心力交瘁，常覺勞而無功。

(四) 社會風氣不良，造成訴訟之複雜，我國民智低落，不諳法律，更無法治觀念，相傳之舊習慣，復為「心理上以不守法為高超，行為上以不守法為光榮」，諸如鄉公所之拘捕壯丁，私禁人民，叔竄寡嫂，攔路搶親等皆認為歷久相傳之正當行為，往往命案發生，被害人家屬方面，常不知協助法警，及鄉公所拘捕凶犯，搜集罪證，而僅知於被告逃亡後，前往拆屋毀灶，搗毀什物，非唯無助於案件之進行，且造成訴訟之複雜，而妨礙案件之處理，身蹈法網，茫然不知，雖非普及教育，不足以收功效，但各鄉在領導地位之鄉鎮長，苟能負起責任，建立良好風氣，亦足以移風易俗。

四、建議事項

法治是知，亦是行，亦是實驗，要使法治成為習慣，成為生活，才是實現法治的基本方法，但欲達此目的，首須強化和充實司法機關，使司法機關有「能」和「力」，現時縣司法處應與革新者，就陋見所及，約有三端，是否有當，尙祈高明指正。

(一) 設置武裝司法警察。現時司法機關之病態，在無強有力之司法警察，蓋欲勵行法治，首須司法機關之有權威和被尊重，欲司法機關之有權威和被尊重，當自懲兇罰惡，除暴安良始，但兇惡強暴均有相當力量，否則亦不容其為非作歹，如欲司法機關控制強暴，盡法嚴懲，當以設置武裝司法警察為前提，現時司法警察，盡屬徒手，拘提善良馴民，尙屬可以，如欲拘捕兇犯，宛如以卵敵石，勢所不能，雖可函請軍警機關協助，然其缺點有三：

1. 不秘密。拘提罪犯，事貴秘密，始不易漏網，如請調大批軍警，則公文往返，消息走漏，罪犯早已聞風遠颺，即商請便

衣軍警協助，亦因轉帳傳遞，易於走漏消息。

2. 不機動。拘捕罪犯，實在機動，所謂「出其不意攻其無備」，始可束手就擒，軍警機關各有專責，非唯臨時調派不易，且頻頻救助，亦易生厭倦而致敷衍，不若武裝司法警察之能如「一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靈動活潑，指揮如意也。

3. 妨礙司法威信。司法機關拘捕罪犯，如常常調請軍警機關協助，不唯不能收效，反予人民以輕侮之心，以為司法機關無力，不足畏，非乞憐於軍警機關，即不能拘捕罪犯，因此玩法侮法之心，日益驕固，影響所及不可言喻，且事實上兇惡罪犯，逍遙法外，通緝了事，亦殊與司法威信有礙，故欲勵行法治，建立司法威信，非武裝司法警察不可。

(二) 充實縣司法處組織。各縣法陸與縣司法處同為司法機關之基層組織，與人民之利害關係並無軒輊，乃因縣司法處係過渡辦法，人多不重視之，如各地法院有院長，有首席檢察官，有推檢，有書記官，少者八九人，多者十餘人，檢察官本可檢舉各種犯罪，乃復有戰區檢察官之設置，而縣司法處除縣長兼理檢察事務外，不過設審判官一人或二人，書記官一人或二人，而辦理全縣司法事務，又並無不同，固然在此戰時，一人應做二人之事，但最大效用，亦有一定限度，而人之精力，亦屬有限，若事務過多，則不唯辦案有積壓迂緩或草率速斷之弊，且有斷傷人才之虞，(例如積勞成疾妨礙進修等)，頗有人主張全國應提早普設法院，司法處則不妨因陋就簡者，此種形式主義，實未敢苟同，為人民利益計，充實縣司法處之組織，實較普設法院為簡便易行，假如各縣司法處均能人員加多，組織強化，則非唯普設法院易於實現，則令不普設法院亦可於民無損，媲美法院矣，故欲改進司法，應以充實縣司法處組織為根本之圖。

(三) 普設公證處以減輕人民訟累。公證制度係良法美制，頗足以輕人民訟累，其法為關於法律行為，(例如(一)關於買賣，贈與，租賃，借貸，雇傭，承攬，委任，合夥，或其他關於債權債務之契約行為(二)關於所有權，地上權，地役權，永佃權，抵押權，質權，典權，或其他有關物權得喪變更之行為(三)關於婚姻，認領，收養，或其他涉及親屬關係之行為，(四)關於遺產處分之行為，(五)關於票據之拒絕承兌，拒絕付款，船舶全部或一部之運送契約，保險契約，或其他涉及商事之行為(六)關於其他涉及私權之法律行為。)(或(一)關於時効之事實，(二)關於不當得利，無因管理，侵權行為，債務履行或不履行之事實，(三)關於不動產相鄰關係，無主物之先占，遺失物之拾得，埋藏物之發見，漂

流物或沈沒品之拾得，財產共有，或占有之事實。(四)關於其他涉及私權之事實。(五)當事人或其他關係人，得以言詞或書狀請求公證人作成「公證書」，或「認證私證書」。此種公證書，或認證私證書，有完全之證據力，足以為權利之確實保障，如就給付金錢或其他代替物或有價證券之一定數額為標的之請求所作成之公證書，若載明應逕受強制執行者，並有強制執行力，故關於法律行為，或私權事實如已作成公證書，即可絕對不與人纏訟，而得確切之保障，民國三十三年度起，各法院已普設公證處，以息訟累，但各縣司法處仍被漠視，實則設司法處各縣之需要公證處，其迫切較法院為尤甚，因法院組織較完整，復有合格律師，足以指導人民訴訟，且通都大邑人民之文化水準較高，其保管證據及依法訴訟之能力亦較強，然尚需公證制度為私權之保障，乃一無所有之設司法處各縣，其人民反不能同霑實惠，且縣司法處審判官原屬合法之公證人，公證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二款有明文規定，司法處如附設公證處，由審判官兼辦公證事務，亦屬勞而不費，輕而易舉之事，但人民則受惠不淺，為使此良法美制推行盡利，各縣司法處實有普設公證處之必要。

四、稅務 (直接稅部份)

一、概說

三門地處海濱，鄰接淪陷區域，出口數十里即可轉道石浦而達前港，故年來內地商人經此運銷貨物者為數匪鮮，原可期貨運頻繁稅收旺盛，第以縣境貧瘠，缺乏土產，且商人資力亦復薄弱，故年來稅收方面雖有起色，而不能突飛猛進者良以此也。

本局過去範圍狹小，組織簡陋，稅務之推行，亦僅偏重於營業稅方面，直接稅之稽征則未盡開展，一年來已力加整飭，關於組織上亦確立分股，且添設珠香巡檢司兩查征分駐所，人員稍增，範圍較廣，稅務方面除加強所利得稅之稽征外，他如印花稅之舉辦，雖成績未著，雛形已具矣。

本縣商民智識水準較低，對於本稅之認識殊欠深刻，故本局推行稅務，素以稅制重於稅收為旨，於稅法及稅則不時宣導，務使人民對納稅之意義，能有切實了解，以確立本稅之基礎。

本縣以地處山鄉，鄉鎮遙佈，其連浦小雄等處，更僻處海隅，交通阻滯，本年度以限於人力物力，於各該處之稅政，迄未

有辦理，今後擬配合地方行政力量，設法推展，以求普及而廣稅源。

二、所得稅方面

(甲)第一類營利事業所得之辦理

(一)第一類甲項公司商號行棧工廠及個人營利之所得(以下簡稱一甲)：

本年三月間，為明瞭各商實際營業情形，以奠定稽徵基礎，即分組分區派員普查各商號資本，並着手調查「一甲」，計單位四十一戶，經先後通知各營業商號申報。所得調查結果，查定者六戶，其未據申報或不能提供帳簿或提供帳簿經審核記載不實分別予以逕行決定者三十五戶，計稅額所得稅六七、〇〇四·八〇元，利得稅一三七、〇七〇·八三元合計二〇四、〇七五·六三元。

三門縣三十三年度各業資力比較表

業 別	單 位	資 本	總 額	業 別 百 分 比	備 考
鹹 鮮	六	三八五〇〇·〇〇	一六·七九		
南 北 貨	一五	一〇五七〇〇·〇〇	四七·四三		
雜 貨	五	一五〇〇〇·〇〇	六·七三		
棉 布	六	三五六六七·〇〇	一六·五		
文 具	二	五〇〇〇·〇〇	二·二四		
估 衣	二	六〇〇〇·〇〇	二·六九		
菸 業	二	五〇〇〇·〇〇	二·二四		
其 他	三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五·三八		
合 計	四一	二二二八六七·〇〇	一〇〇		

(二)第一類丙項一時營利事業之所得(以下簡稱一丙)：

本縣以地接淪陷區，故往來甬滬商人經此報運貨物繳納一丙稅款保證金者，為數尙多，本年度所核算一丙稅款暨繳納一丙稅款保證金，逾期未據申報所得額，經分別予以逕行決定而轉撥稅款者，合計單位四三八戶，納庫稅額三六〇、三五八、八〇元。

(乙)第二類薪給報酬所得之辦理：

本縣各公務機關薪給報酬所得稅，本年度按期扣繳納庫單位，計二十八戶，稅額一〇六三、四四元，尙有少數單位積滯未納，自由職業者為數至尠，現正在調查中。

(丙)第三類證券及存款利息之所得：

本縣第三類所得稅僅有浙江地方銀行三門辦事處存款利息所得一戶，計扣繳所得稅三一、六七元。

(丁)財產租賃出賣所得稅之總理：

本年五月間，迭奉層令開征財產租賃出賣所得稅，嗣復奉頒財產租賃出賣所得稅法暨聯繫辦法，即分函各機關法團請予協助，並廣事宣傳，一方面並着手稽征工作，先向本縣縣稅征收處及田賦糧食管理處採集資料，繼向各鄉鎮公所實地調查，先後發見單位三十餘戶，當經予以登記，限令申報，嗣土地部份以奉令緩征已停頓，其房屋部份計查出賣單位一戶，稅額九六〇、〇〇元，租賃單位三戶，稅額一二六四、〇〇元，至船舶部份尙有數單位，均在調查催報中。

三、營業稅方面

(甲)稽征情形

本年三月間經分區向海游，楊家，懸渚，永豐，六鰲，琴江，蛟龍，珠溪等八鄉鎮調查各商號營業稅，計查定普通牙行固定商號納稅單位一六〇戶，截止十二月份止，普牙兩稅納庫數計三七〇、四四五、八八元。

(乙)各種營業消長情形：

本縣地臨海口，接近漁區，故各業間之營業情形，向以鹹鮮業為最旺盛，秋冬之間，大量銷售，本年以各地採購者突減，

該業一落千丈，其影響於本縣之市容與經濟誠非鮮淺，就中各業之較有起色者，厥實棉布與實業而已。

三門直接稅查征所三十二年度各月份營業稅納稅單位及稅收統計表

月 份	種 別	通 商		營 業		牙 行		合 計		備 考
		稅 額	單 位	稅 額	單 位	稅 額	單 位	稅 額	單 位	
一	7	730.00	54	7152.40	4	1440.00	65	9332.40		
二			11	5000.21	1	360.00	12	5360.21		
三	6	561.00	9	4228.85	1	360.00	16	5149.85		
四	75	43904.00	12	3915.00	2	420.00	90	48239.00		
五	137	45497.90	9	1865.00	15	5939.50	161	54353.40		
六	102	22749.50	11	11864.08	9	1645.00	122	36253.58		
七	74	17216.00	89	13526.40	9	1645.00	172	32387.40		
八	59	20516.40	46	11754.90	9	1619.50	154	33890.80		
九	33	10459.00	37	3686.03	4	725.00	74	14870.03		
十	142	33322.08			8	2514.50	150	35336.58		
十一	95	27936.50	5	9848.07	12	1900.00	112	39384.57		
十二	116	41188.50	19	12039.30	7	1845.00	142	55072.80		
總計	887	255080.88	302	84391.24	81	20473.50	1270	370445.62		

備註：本表所列各稅查定數暨納稅單位數係根據三十二年十二月底之累計數填列但在年度整理期間查定數與實數有增
 加（三十二年十二月份營業稅額依法填在三十二年一月份查定）截至本年四月底止三十二年營業稅征納實數查
 定額總計431180.09元納庫總計430213.09元

四、遺產稅方面：

本稅爲新興良稅，歷史較暫，故舉辦之初，即將稅制意義，廣事宣揚，俾一般民衆能深切了解，一方面並組織遺產評價委員會，嗣即開始稽征工作，先就各鄉鎮作死亡事實之調查，第以本縣居民貧瘠，死亡者所遺財產台寸本稅起征點者固所常見，而不合者亦屬多數，兼以地政尙未舉辦，如欲調查翔實，更屬困難，本年十月間先復發見壹必龍章良壽章必堂章必樹等四單位，即限期申報，未見履行，經予以估計，並提交第二次評價會議評定，計稅額一〇九二・四〇元，均已納庫，餘尙有十數單位，現方在繼續調查催報中。

五、印花稅方面：

(甲) 稽征情形：

本年度銷售印花事宜，九月份以前僅由海游郵局經售，報由前查徵所登帳，九月份以後除海游郵局仍行經售外，本局已奉頒大量稅票自行經售，並飭各商號置備購買印花簿，凡購買印花須於簿上登載日期暨購買數量，經經售機關蓋戳證明，並於每月審查營業額時，視其銷花數量是否與其營業額相符，以嚴稽征而杜遺漏，綜計全年度銷售印花數額爲八五・二六七・〇〇元。

(乙) 免稅證書之貼花：

本年度壯丁免稅證書貼花事宜，承縣政府協助，經洽於發給是項證書時，由前查徵所派員攜帶印花隨同發證人前至各鄉鎮實令領證人購貼，至補領三十年三十一年證書者亦一律責令補貼。

三門縣三十二年度各月份印花稅票銷售統計表

售出機關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本局									1160	4850	6389	11477	24176
海游郵局	83	288	155	455	2358	3038	14752	7322	5494	2186	3362	1582	41091
													三〇九

三 門 年 報

合 計 88 283 155 455 2358 3038 14752 7322 6554 7036 10051 13059 65267

六、結論：

本局過去以範圍狹小，人員經費兩感不敷，故一切稅政頗覺落後，本年經重行調整，已稍有規範，第以基礎初奠，困難甚多，幸承縣政府多方協助，而本局同仁亦率能守法繩章，戮力以赴，故各項業務尙能勉爲推行，稅收方面亦漸有起色，際茲抗戰已入最後階級，國家需財孔殷，本局因以職責所在，自當多方推展，尤有望於我商民能共體時艱，克盡納稅之天職，庶乎稅政之前途，當更趨有利矣。

五、鹽務

本縣產鹽區域，位於健跳澧浦一帶，均隸長亭鹽場，海岸綫長約六十華里，南運臨海杜澆，北接象山玉泉，年可產鹽九萬餘担，若依現價估計，共值一千八百萬元左右，洵屬本縣大宗特產之一也。

鹽之產製，分製滿結鹽兩部份，滿係海水經灰或泥淋濾而成，然後以日光曝曬，或以燃料煎煮，乃結爲鹽，是以鹽有煎晒之分，本縣所產晒鹽，成本既輕，且粒粗味鹹，宜于醃漬，故較粒細而稍含苦味之煎鹽爲人樂用，因此出產亦以晒鹽較多，全縣鹽產，雖年有九萬担之多，惟自抗戰以來，全國鹽場，十九淪陷，東南半壁之民食幾全賴此沿海產區供應，故增加生產，實已急不容緩，本縣地濱大海，除已建鹽場者外，其餘隙地之可供改爲鹽田者，當不在少。

本縣所產之鹽，向由廠商專利收運，至三十一年鹽專賣政策實行，始由兩浙鹽務長亭場公署官收官運，本年因國軍副食費劃歸鹽稅帶征，以致鹽價激增，銷路蒙受影響，稅收銳減，爲協助推銷，以裕儲收起見，由縣府在海游懸渚大橫塘浦峯四地，籌設食鹽公賣店，先就距離鹽場較遠各地，實施計口銷鹽，然後再視業務之需要，漸次推廣，以期普遍，惟計口銷鹽數量甚微，其餘鹽斤，則仍由兩浙鹽務長亭場公署移運臨海天台仙居三縣銷售，總計每年鹽稅收入約一萬三千元之譜，故鹽民每年對國家貢獻之多，已可概見。

全縣從事製鹽工人共一千七百餘戶，惜以教育落後，生產技術迄今尙守數世紀前之陳法，故非但產品質量，未稍改良，

即其生活亦始終陷於艱困不拔之境地，近來更因鹽價遠較其他一般生產工價爲低，而其衣食必需，又須仰給外來，故每年血汗所得，實尙不足以維持其最低生活，况鹽區民風强悍，夙稱難治，本縣地近敵區而鹽場又爲海防前哨，治安所繫，尤關重要，故積極普遍推進鹽民教育，提高其智識水準，裨益於改善鹽民本身生活，及謀產製技術進步諸端，當非淺鮮也。

六、金融

一、弁言

溯自抗戰以還，以金融爲核心之對敵僞經濟鬥爭，任務之艱巨亦無殊作戰，本縣金融事業以浙地行爲樞軸，對於調劑戰時金融，促進地方生產，協助政府財政諸端，莫不竭力經營，善盡職責，按第二次全國地方金融會議，有樹立全省金融網之決議，以適應抗建需要者，地行數年來一秉此旨進行，未敢懈怠，故在本縣立治初期，先分設代庫，舉辦庫務，惟調劑金融首重機構之完備與普及，近年來本縣商旅繁盛，且漁鹽豐饒，天然富源蘊藏至厚，在在均須金融之協助似甚迫切，故爲貫徹金融網遍佈全省目的，積極從事擴組，爰於十一月間正式成立辦事處，舉辦一切銀行業務，茲將本年來之概況，謹撮要述錄爲後：

二、一般銀行業務

1. 吸收存款——社會游資充斥，徒然增加商業資本與消費資本，影響物價爲害殊烈，地行遵奉國策儘量吸收，以作生產之用，雖成立未久以辦理存儲手續簡捷，利息提高，備受社會信託，因之存款總額計達三百數十萬元。

2. 舉辦貸放——地行爲切合現階段建設之需要，故貸款對象以扶植農工業拓展生產爲主旨，承貸棉籽等借款七萬餘元，雖杯水車薪，惟協助政府，推行建設，其意義至爲重大。

3. 溝通匯兌——地行歷史悠久，機構普遍，向以暢通省內及溝通省際匯兌爲職志，本縣握有海口，以爭取物資關係，商業匯款繁多，餘如鹽場及軍公機關經費之劃撥，雖值此戰時運輸困難，調度不易，地行一本協助政府便利顧客之旨，盡力求其暢達，俾資金運用靈活，各種事業得以發榮滋長日就茁壯，此亦調劑金融本旨，計承辦匯款總額二千餘萬元。

4. 儲蓄業務——儲蓄側重小額存款之吸取，同時提倡團體儲蓄向各機關勸儲並創辦節儲互助會，獎勵個人儲蓄，推行以來已

收儲蓄金二十餘萬元。

5. 其他信託業務——地行為加強吸收游資，納於生產途徑，舉辦信託及定活兩便存款，又為服務社會，保障民衆產業安全，代理保險業務。

三、協助政府推行經濟政策：

1. 關於財政者——地行辦理國庫及縣庫已歷多年，諸凡國縣稅之收納及經費之支出與調撥，竭盡所能，致其奮勉，以仰副政府託付之至意，本縣地處前方，公庫人員一本過去維護庫政精神，時時戒備，辛勤奉公，克盡職守，此引為自安者，三十二年度計國庫收入一百五十二萬餘元，國庫支出一百四十二萬餘元，縣稅收入九百二十九萬餘元，縣庫支出八百三十八萬餘元。

2. 辦理節約建國儲金——為仰副中央抗建大計，竭盡本位職責，遵照節約建國儲金條例，呈奉財部核准，舉辦節約建國儲金，經與縣政府取得聯繫，加緊宣傳，協力推行，存儲者頗稱踴躍，收效宏大。

3. 經辦公債及各種收兌事項——地行為協助政府勸募公債計三十二年度經收同盟勝利公債三十萬元，美金公債二十萬元，又對於中央銀行七版鈔券，亦積極收兌不遺餘力，得以維持政府威信安定社會金融，估計不下數十萬元，他若金銀銅元，以地臨陷區時有緝獲，均照規定通則代理收兌，以免資財轉入敵偽之手。

四、結語：

地行業務運用，向以因時因地制宜為方針，在戰時以奉行國策為主旨，謀勝利之爭取，平時則以扶植農工商業之發展，藉以促進社會經濟之建設，本縣地理條件至為富厚，且總理實業計劃定三門灣為漁業港之一，是以均與金融息脈相關，地行未來工作之鵠的，擬輔翼政府使達成經濟建設之目的，更當履綬既往，承闡擴展，以完成是項使命，上述諸端，疏陋無當，幸祈指正焉。

七、商業

(一) 過去面貌

本縣對臨兩縣之邊陲，併以南田而成，既非交通要道，又乏何種大量物產，故商業向稱落後，人民皆務農漁，社會生活停頓，在農業經濟形態中，以貨易貨，集市交換，甚少投資營商者，有則多為小本經營，稍大行號，均投有外來資本，在四五年前，經商最大者不過資本二、三萬元，內以維新鹽販與協盛當店資本為最大，金融亦多賴以調節，全縣大小商號，不滿百家，共計資本額不過十萬元，銷售貨物以鹹鮮海味為主幹，南北貨棉布次之，油類雜貨，再次之除鹹貨外，一切均以供應門銷不營批發，以貨易貨之農村流動商販，估其資本額至大亦不過三、五萬元，所交換之貨品多為土產，如木材柴炭漁網等，運往海外，易以南貨棉布，以四年前幣值計算，全年產銷數約二、三百萬元，冠於全縣住商一年之營業總額，所有進出貨運，除利用漁開船隻外，並有按班往返石浦之永浦臨浦小輪船與帆船，自二十九年冬小航輪被擄沉沒，繼而三十年四月石浦淪陷以後，交通阻礙，貨源被敵控制，商業大受影響，嗣後國家頒布禁運土產貨物，並因戰時利潤波折關係，協盛當店無法維持，維新鹽廠亦因與政府鹽務新辦法抵觸而歇業，商業更形衰落，本縣地臨海口，以交通情勢言，應為浙東物品吐納口之一，客貨過往，極合自然條件，然以稅緝機關，稽查甚嚴手續甚繁，進出自多不便，進口貨物多改運鄰邑如甯海橋頭胡，茅市，臨海之天打崗等處，三門被目為畏途，視作禁地，不能招致商旅，有好地點，而無法利用，亦本縣之一大損失也。

(二) 目前情況

抗戰以後，我浙沿海各縣商市，較戰前所以繁榮者，全賴新興行商之崛起，如運糧商行，代客收購報稅商行等等，我三門地雖處海濱，然貨物運出，不足為商人之採銷市場，亦少客商過往，故商業較戰前更形蕭條，僅珠香一地，以出往滬甬，進入溫台淪桂，為商人必經之所，故旅館之開設，酒飯菜館之興起，應運而生，近年來該地大小旅館增至三十餘家，菜館之多為全縣冠，然跡近投機，好景不常，隨局勢為之轉移，忽旺忽淡，本年九月間甯溫突告失守，內地交通斷絕，客商絕跡，局面仍然蕭條如故。

去年浙江地方銀行在本縣設立辦事處，專營匯兌，其於商業貸款及企業投資等尙未舉辦，故於本縣商業之刺激亦微，各商號亦少調用銀行資本以為週轉，事實上，三門之商業似未至運用銀行資本之階段，三門目前最適時，最穩定之商店，不在大資本大規模的組織，而是備陞小型的夫妻店，父子店或兄弟店等均為家庭式的組織，開支少，捐稅輕，獲利自豐，故全市稍具門

面之商號，無不外強中乾，疲乏不振，而向不著名之小什店則欣欣向榮，日見增加，於此可見本縣商業之一般情形矣。

目前總計全縣各業商號資本額雖較四、五年前增加百倍，但幣值遠非往昔，存貨寥寥可數，商號數以開支浩繁，營業有限，歷年有減無增，計倒閉者有益泰資源普元等三四家，商船大半停航，其未停者不過三、四艘，破虧而無法修理而致停航者十餘艘，至流動經營更無人問津，商業日現蕭條，經濟不景氣，實已屆式微階段矣。

(三) 各業統計

各商號以帳務經營仍多不知改進，并多少含有企圖減低稅捐以及各種公債儲蓄攤派之不健全之意識，對於所有資本數及全年營業額多未能確實報告，且物價隨時波動不定，凡舊開商號即欲一一估出，亦難準確，茲據各業於三十二年度自行報告之資本數及營業額列表統計於下，若以最近物價計算之則尚不止此數。

業 別	資 本	營 業	額 備
布 業	五九八、九五〇	二、二〇〇、〇〇〇	
鹹 貨 業	一四七、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南 北 貨 業	二〇九、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紙 業	四二、五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屠 宰 業	一九、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藥 業	三〇、七五〇	一五〇、〇〇〇	
雜 貨 業	一八六、一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旅 館 業	四五、三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非 公 會 業	一六一、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四四〇、二〇〇	一、三、九五〇、〇〇〇	

除表所列各業外，尚有印刷，文具，西藥各業，皆於縣治設立後產生，雖無鉅額資本，與大量之營業，然於地方文化及人

考

民健康上俱甚感需要，至如染料業，糧食業，目前尙付缺乏，此皆於農業經濟社會中必要之商業，不久當可應需要而產生也。

八、婦運

一、前言

本縣設治未久，百端草創，素來被人忽視的婦女運動，本來不會有什麼驚人的成績可言。可是因爲社會人士的贊助，黨政當局的領導和鼓勵，以及工作同志之努力奮勉，更由於戰事的影響，客觀環境的促成，我們「三門婦運」也能適應當前的需要，配合縣政建設事業逐漸的展開了。

我們年餘來的辛勤，總算在這荒蕪的園圃裏播植了生氣蓬勃的嫩苗，至於如何使這幼苗茁長成強壯的樹木，能開花結實，卻有待我們未來的努力：

二、我們工作的方針

本會於去年「三八」節改組成立後，即針對着抗建的需要與本縣的環境訂定了我們的工作方針，年餘來的工作及活動，即係朝着這個目標循序推進。

我們工作目標是：

1. 灌輸婦女抗戰意識，提高婦女文化水準。
 2. 訓練婦女工作技能，改善婦女生活，
 3. 選拔幹部，奠立婦運始基。
 4. 運用團體力量，解除婦女痛苦。
 5. 發展組織，普遍深入鄉村。
 6. 運用組織，從事訓練，加強活動。
- 發展組織——過去本會會員，多係城廂婦女，致工作未能深入鄉村，今後應以鄉鎮爲單位，普遍征求各地之優秀婦女入會

，並策動各鄉鎮會員成立分會。

健全幹部——「幹部決定一切」，事業之發展多賴幹部之健全，徒有完美可行的計劃，而無「才勝其任」的幹部，亦難收獲功效，所以欲謀工作的開展，必先要求幹部的健全，本會有鑒於斯，擬設立時事講座，敦請各界碩學之士主講，並經常舉行各種小組討論，互相切磋，互相研討，以增進會員學識。

培養幹部——召集各地之中堅幹部，舉辦婦女工作人員訓練，至鄉村婦女，擬商請鄉鎮中心學校及社教機關設立民衆夜校或講習班，以講習方式施以訓練。

加強服務——發動服務的工作，首先要設法激發婦女的義務觀念，然後可以增進責任心，尤其鄉村婦女，更應善爲宣傳；

1. 提倡「互教」教育：鄉村婦女，家務特忙，受定時教育，事實恐有所難，我們提倡「互教」教育，就是以母親教子女，姐妹教兄弟，子女教父母，村姐教鄰居，是項工作，由本會會員首作示範，以資倡導。

2. 提倡家庭手工藝及農耕：動員婦女從事手工業以及園藝工作，以謀改善家庭經濟。

3. 舉辦助產士訓練：擬商請縣衛生院舉辦助產士訓練，以保障產婦及嬰孩之生命安全，並增闢婦女之作出路。

4. 其他如慰勞，救護，勸募，救濟，保育，兵役宣傳，征屬慰問等工作，隨時由本會發動會員參加。

二、我們工作的紀要

關於組織事項：

籌備各鄉鎮婦女分會 本會爲謀發展組織健全機構起見，擬策動全縣各鄉鎮次第成立婦女分會，現各鄉正在積極成立中。

(二) 組織婦女慰問隊 本會爲擴大慰勞工作起見，組織婦女慰問隊，內分教育衛生家庭訪問歡送新兵等活動項目。

關於救濟事項：

(一) 爲征屬解除困難 澧浦區沿江鄉征屬羅梅民因丈夫出征，房屋被夫弟強佔，請求設法救濟，經由本會函請澧浦區署查明屬實，業已責令將財產交還。

(二) 其他臨時舉辦事項 如捐贈慰勞金，代寫寄慰勞信，協助優待會分發安家費等。

(三) 改府交辦事項 陳玄娥函請伊夫外出工作多年迄今杳無音訊玄娥年逾花甲，體弱多病，生活維艱，請求救濟等情，經本會函請南田區署查復過會已呈請政府准予救濟。

關於慶祝紀念日事項：

(一) 舉行「三八」婦女節紀念會 除舉行紀念會儀式外，並發動各會員向海游各界勸募慰勞金，購儲食鹽，定期分贈海游征屬。

其他臨時舉辦事項：

(一) 召集縣中及簡師女同學舉行談話會 三月十九日召集縣中及簡師女同學，假縣府會議室舉行談話會，由理事長報告婦女運動意義，後討論「戰時婦女應有的認識與當前的急務」等問題並請 縣政府長官致訓，各同學精神奮發，反應亦甚良好。

(二) 舉行海游鎮出征軍人家屬慰勞大會 將「三八」節所勸募起之慰勞金，購備食鹽，於四月九日在本會召開海游鎮征屬慰勞大會，由鎮公所轉知各保長準時率同征屬參加大會，並呈請黨政機關首長蒞會致訓，宣揚政府德意，會後分發食鹽。

舉辦事項：

(三) 舉行全體會員同樂會 四月二十日召集全體會員，假縣政府大禮堂，舉行會員同樂會，由理事長報告同樂會意義及今後婦運工作之努力，並請陳縣長親臨致訓，如提倡「母教」運動及增進婦女之責任心，至四小時始散會。

(四) 「七七」義賣獻金隊 遵照中央指示，發動「七七」義賣獻金，本會同仁不避炎暑，往來奔走，分頭出發義賣，結果成績獲本縣各團體之首位，已蒙 縣政府獎勵。

(五) 慰勞將士 奉省婦運會令飭發動勸募毛巾手帕運動慰勞衡陽會戰陸空將士，經由本會同仁募起代金萬餘元解送本縣縣黨部轉匯省慰勞會。

四、心得與感想

本縣婦運事業，過去未曾奠定基礎，推展殊多困難，本會改組伊始，即訂定計劃，逐步實施，先將組織略予調整，以健全

機構，動員婦女潛在力量，繼乃運用組織，隨時實施訓練，推展工作，以增進本身力量，提高社會地位。迴顧一年來之工作，雖有成就，然與吾人理想，相距尚遙，考究工作推動困難之原因爲本縣婦女文化水準低落，封建舊俗過深，婦女運動未被深切注意。本會同仁處此困難環境，均能本「人生以服務爲目的」之信條，不憚辛勞，堅固崗位，今後當運用一切力量，從普遍發展組織，訓練幹部，加強服務三項工作着手，以期建立本縣婦運事業基礎。

五、結論

憶當抗戰開始的時候，領袖會昭告國人：「以全面抗戰來爭取最後勝利，地無分東南西北，人無分男女老幼皆負有守土抗戰之責」，這就是說明對此民族存亡所繫的神聖抗戰，無論何人均應負起仔肩，「同舟共濟」的來謀渡此難關，現在戰爭已屆最後階段，勝利在望，而我們婦女仔肩也隨抗戰之進展而同時加重責任，如傷病官兵及出征軍人之撫慰義民義童之救濟與撫育，後方勤務之輔助國民義務之宣導，以及婦女教育的改善，婦女知識的灌輸，婦女技能的訓練，無不爲抗戰建國重要的一環，基上所述，我們婦女的責任是如此重大，我們要能担當這重責，必先要謀我們婦女本身的解放，我們要謀解放，必先要有健全的組織，有了機動互助的機構然後來培養我們的德性，灌輸我們的知識，訓練我們的技能，使我們能謀經濟的自給。以養成獨立的人格，那麼，我們全體的婦女始可獲得解放，所以我們更要深切的希望全縣的姊妹們，——尤其是鄉村的，都能一致覺醒，來加入我們的組織，參加我們的工作，來共同謀這新三門婦運工作未來的茁壯！

三門縣第二次三年建設計劃

緒言

戰時縣政千頭萬緒，地方政府常年奉行上級臨時飭辦事項，事事消極被動，其於整個地方自治建設，鮮有久遠主動之籌劃，致縣政始基脆弱，工作效率迂緩，誠為戰時縣行政之一大通病。三十一年春，誠受命來三，曾訂行第一次三年建設計劃綱領，列舉縣單位地方自治建設之要項及實施步驟，期冀集結全縣十五萬同胞之意志與力量，依循此共同目標，作積極有計劃之奮鬥，以完成地方自治，動員人力物力共同抗戰建國之大道邁進，踴躍不留，忽忽三年已過矣，檢討三年來執行計劃之成果，上賴省區長官之諄諄教示，中承全縣黨團地方人士之熱忱匡助，更由於我各級幹部之堅毅力行，若干事業已獲有初步成就，如地方秩序之長期安定，兵糧，捐款各項工作之順利推行，罪犯之遞減，人口之遞增，全縣一家精神之融洽等等，（請參閱三年政績比較表）要皆足以說明政治措施，已獲有相當進展，惟國難民困與日俱增，地方自治事業亦益形繁重艱困，且勝利在即，戰後復興大業，諸待籌策，吾人之職責，尙千百倍於往昔，因復有此第二次三年建設計劃之擬訂，以確立吾人第二次共同目標，作為今後努力之準繩。

一建國的基本工作在於教育，軍事與經濟的合一，而求基本工作的完成，又必須就心理建設，倫理建設，社會建設，政治建設，經濟建設，五個要目，製定週詳方案而使之實踐力行。此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中所昭示吾人建國之方針，縣為地方自治單位，建縣方針，要亦非此莫由，吾人謹恪遵此深遠宏大之垂示，及本省第二次三年施政計劃作為本計劃之「經」，并遵循省府黃主席手訂「施政十二原則」為「緯」，使精神與物質兼籌並進，以完成整個國防體制建設三民主義共和國，則建縣之功成亦即建國之基立，此本計劃之基本精神也。

基於上述，本計劃之內容，因分為包涵心理，倫理，社會建設，精神建設及包涵管教養衛四大要項之政治建設兩大體系，

并附以分年進度表，以便綱舉目張，程序分明，執行攷核均有具體依據，抑更有進者，願為政在人，本計劃之成敗，悉以我各級工作同人力行程度以為斷，際此計劃確立之初，特再揭發數義與我全體同人共勉之。

(一) 堅定不畏難不怕苦之心理——天下無難事亦無易事，惟在人為之，地方自治事業件件困難事事艱苦，故必須先消除畏難怕苦之心理，堅定對本計劃之信心，然後始能能力排萬難，奮勇邁進，此其一。

(二) 要由小而大由近及遠——地方自治建設，百廢待舉，原非朝夕易成之事，是故吾人必須不操切求成，不好高騖遠，不虛偽不粉飾，由小而大，由近及遠，按部就班，實事求是，循序推進，然後始能建立千古不拔之永基，此其二。

(三) 運用科學方法造成突擊進度——「現代政治真諦，貴在運用科學方法，以改善人民生活」。此省府黃主席倡導科學政治之崇高啓示，故吾人必須講求運用科學方法，尚分析，崇條理，重實驗，分工合作，作為實現本計劃之核心，昔蘇聯實施新經濟政策，曾有一史塔哈諾夫運動，競行全國，即運用科學方法，以一天完成三天工作，造成突擊進度，此種優良科學方法與精神應為吾人實施本計劃必須採行之楷模，此其三。

基上所述乃吾人實施本計劃之原則，深望各級幹部咸能三復斯意抱不屈不撓之精神為永恒不斃之奮鬥，則新三門之建設當可期日以待矣。

計 劃

甲、精神建設

一、總 導

三門原係臨寧三縣邊區及舊南田縣境合併設治，各地社會之組成及歷史，地理，文化各殊，精神生活亦因以互異，益以未設治前，距縣寫遠，政治力量不易達到，文化水準低落，國民思想陳舊，社會風氣閉塞，戰前新生活運動及戰後國民精神總動員之推行，均嫌不够普遍深入，國民精神之統一改造，尚在新陳代謝之間，本縣第一次三年建設計劃綱領，曾有一不烟，不酒

，不賅一，三不運動之倡行，雖經全縣公教同人暨各界仕女，熱烈響應，率先實踐，已予人民生活起一新之轉變，然其範圍狹，尚不足以言國民精神全盤之改造，是故吾人應負精神建設之使命至為重大，要不能不急起直追，期與各項縣政建設齊驅并進也。

本計劃精神建設之內容包涵心理建設，倫理建設，社會建設三部份，已於上述，總裁昭示：「心理建設應以建立國民獨立自主的思想運動為基礎，倫理建設應以培養國民救國的道德為基礎，社會建設應以改造國民生活為基礎。」基乎此，吾人因針對當前內外情況，確立本縣精神建設之三項方針如次：一、發揚民族固有的精神，講求科學真實的知能，研闡「行易」「力行」學說，以確立國民獨立自主的思想體系，二、光大民族固有的德性，篤踐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以培養國民救國的道德，克盡現代國民的天職，三、力行新生活運動，充實「樂」「育」設施，以改造國民生活轉移社會風氣，今後本縣各項精神建設之設施，應悉以此三項方針為依歸并重視其三位一體之共同性及一貫性，相因相乘，力求心理，倫理，社會三大建設普遍確實完成以奠定建國之始基。

二、計劃

(一) 目標：確立獨立自主之思想體系 研闡「行易」「力行」之心理學說

辦法：1. 建議定每年一月十一日（平等互惠新約簽字日）至十七日為國民獨立自主思想運動宣傳週，利用各種方式作擴大普遍之宣傳。

2. 分類編印「發揚民族固有精神」「國民獨立自主思想運動」各類教材及參考資料，分發各級教育機關採用，并定為今後三年訓導中心科目。

3. 組織縣、鄉鎮各級政治哲學研究會，精研闡釋「行易」「力行」學說，以求貫徹。

4. 設置政治哲學講座，使「行易」「力行」學說普遍深入社會各階層，以建立共同信心。

(二) 目標：培養國民救國之倫理道德 建立堅貞不拔之中心信仰

辦法：1. 加強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

2. 按期舉辦舉行國民大會。

3. 採用四維四德作為各級幹部及國民兵訓練教導核心，以發揚光大。

4. 舉行縣區鄉保一完人選舉并獎勵表揚。

5. 發揚尚武精神獎勵體育專人才。

6. 倡導研究一總理遺教及一總裁言論一并編印通俗刊物，以供人民閱覽研討。

7. 各級公教人員不得參加其他政治組織并規導加入本黨。

(三) 目 標：促進禮義廉恥之國民生活 養成踐履篤實之社會風氣

辦 法：1. 切實實施新生活運動并定時稽查考核獎勵。

2. 提倡正當娛樂及健身運動。

3. 啓發仁義之德性促進社會養育事業。

4. 實施除暴安良使社會是非立辨，黑白分明。

5. 革除奢侈浮華之習性。

6. 扶植踐履篤實之風氣。

7. 舉辦社會建設模範鄉鎮之競賽。

本計劃自第廿年起開始辦理，以後逐年加強推行，經常實施，不另立進度。

乙、政治建設

管

一、總述

地方自治設施之要項，即管教養衛四者，或曰：武力（衛）經濟（養）文化（教）乃建國之三大要素，有充備之武力，國家之生存，始得保障，有計劃之經濟，國民生活始得發展，有光榮之文化，民族生命始得繁延，惟教養衛事業之達成，必須有健全之機構為之管理，為之推動，始得發揮力量，收穫成果，是故教養衛者「目的」也。管者「手段」「工具」也，四者相因相成，不可偏廢，吾人應如何配合教養衛之需求，充實各級機構，發揮組織力量，此則管之基本任務也。

三門設治始於二十九年秋，於今已四年五閱月，縣以下各級組織，迭經依法調整充實，已粗具規模，尤以三十一、二年發動第一、二次建鄉運動後，鄉保機構漸臻健全，人事加強，威信樹立，教養衛各項工作，均能推行盡利，惟縣境昆近敵區，三年來受軍事局勢影響甚大，且草萊初闢，財才貧乏，上級臨時飭辦事項較多，應付不遑，致自治事業尙未能普遍完成，此有待吾人繼續努力者一也，其次願民主政治乃吾國既定國體，本黨已宣示，於本年十一月間召開國民大會通過憲法後，即還政於民，是則吾人應如何加緊各項準備工作，以奠立自治始基，實乃當務之急，此其二，其三戰後疫病易於流染，社會救濟問題亦益形嚴重，要均非預為綢繆不足以迅赴事功，基此，吾人應確立「繼續實施建鄉建保運動，完成地方自治，」發揚民意，培養民權，實施全民政治，「確立保健制度策進救濟事業，為本縣今後「管」政三項方針，并審酌客觀環境，因時因地制宜，力謀「手段」靈活，「工具」銳利，以配合教養衛設施，完成新三門建設。

二、計劃

(一) 目標：完成建鄉建保運動，鞏固地方自治基石

辦法：1. 參照部頒圖樣，建設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以改善鄉保環境。

2. 訂擬鄉保設備標準，分期充實鄉保設備。
3. 充實鄉保人事，建立幕僚長制，實施分層負責，以健全鄉保機構。
4. 運用考核測驗，調整各級人選，以充實鄉保組織。
5. 實施經常訓練，灌輸自治常識，以提高幹部素質。
6. 輔導鄉鎮公所，擬訂工作計劃，以增進考核事功。

(二) 目

辦

標：確立視導制度，一貫實施輔導，以增強分期推進力量。
標：扶植各級民意機構，分期策進全民政治。

法：1. 輔導各級機構，按期舉行會議，行使政權以發揚民主精神。
2. 訂發保民大會講材，按期派員講解，以孕育民治意識。

3. 實行區鄉鎮保甲直接民選，以訓練行使民權。

4. 鼓勵合格公民，踴躍參加考試，以廣儲自治人才。

5. 尊重地方輿論，改進行政設施，以策進民主政治。

(三) 目

辦

標：嚴密保甲戶籍管理，厲行人事異動登記。

法：1. 辦理聯保連坐，舉行突擊檢查，以嚴密保甲組織。

2. 訓練戶政人員，研習戶籍法令，以健全戶政幹部。

3. 實施戶籍法，厲行人事登記，以奠立戶政基礎。

4. 續辦異動登記，製發國民身份證，以加強戶籍管理。

5. 充實戶政設備，訂發戶政講材，以增進戶政效能。

6. 根據登記表冊，彙製各項統計，以便利施政參考。

(四) 目

辦

標：推行鄉鎮造產事業，奠立自治財政初基。

法：1. 遷移荒野孤塚，沒收絕戶田地，以擴展造產土地。

2. 劃撥鄉鎮公產，提支廟會收益，以充實造產基金。

3. 利用義務勞力，妥為分配征調，以充造產勞力。

4. 指導擬訂計劃，分期切實實施，以確立造產事業。

5. 頒訂競賽辦法，實施分期競賽，以策進事業速度。

- (五) 目 辦
- 標：強化各級警察機構 完成安定社會任務
- 法：1. 實行警管區制，增設區警察所，以強化警察機構。
2. 甄別現有人員，定期招訓學警，以健全警察人事。
3. 分期抽調訓練，灌輸法令常識，以提高警察素質。
4. 充實裝具配備，添設車巡組織，以增強警察力量。
5. 查禁烟毒賭博，管制交通運輸，以維持地方治安。
6. 協辦戶口檢查，查禁幫會匪黨，以清除社會敗類。
7. 排解鬥毆糾紛，取締違警行爲，以維護社會風化。

- (六) 目 辦
- 標：充實衛生機構設備 發揮保健衛生功能
- 法：1. 調整衛生人員，添置衛生設備，以充實衛生機構。
2. 充實縣衛生院，普設衛生分所，以推行公醫制度。
3. 普及衛生教育，策劃防疫設施，以保障人民健康。
4. 籌建漁民醫院，診療漁民疾病，以增進漁民福利。
5. 建設公共廁所，疏濬涸塞溝渠，以促進公共衛生。
6. 獎勵人民生育，充實助產設備，以增加人口數額。

- (七) 目 辦
- 標：寬籌救濟經費基金 擴展社會福利事業
- 法：1. 整理救濟款產，寬籌救濟經費，以奠立事業基礎。
2. 創設育幼院，扶養幼齡兒童，以使幼有所長。

(八) 目 辦

- 標：改良民間婚喪禮制、轉移社會不良習俗、入戶調查。
1. 配合集團結婚，訂頒婚姻禮制，以改善婚嫁禮節。
 2. 廢除舊曆季節，奉行國定節日，以轉移民間習俗。
 3. 加強禮政機構，普及禮俗知識，以增高推進事功。
 4. 實施進度。

管 類 別 項

(一) 完成建鄉建保運
動鞏固地方自治
基石

- | 實 施 進 度 | 實 施 進 度 | 實 施 進 度 |
|---|---|---|
| 三 十 四 年 度 | 三 十 五 年 度 | 三 十 六 年 度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照原定計劃，訂頒建鄉建保運動綱要，通飭各鄉公所，分期實施。 2. 指派副鄉長兼任鄉公所，督促分期實施。 3. 甄試原有鄉鎮工作人員，汰弱留強。 4. 甄試原有保辦公處幹事，汰弱留強。 5. 招考優秀青年派充鄉鎮工作。 6. 招考優秀青年，充實基層幹部。 7. 辦理完竣。 8. 辦理完竣。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鄉鎮公所全部興建完成。 2. 充實並改善鄉鎮公所設備。 3. 訂頒建保運動綱要，督促分期實施。 4. 甄試原有保辦公處幹事，汰弱留強。 5. 招考優秀青年，充實基層幹部。 6. 分區訓練全縣保辦公處幹事。 7. 訂發鄉保工作訓練人員小組討論。 8. 繼續實施保法，通飭施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縣保辦公處全部興建完成。 2. 充實井改善保辦公處設備。 3. 繼續推行區鄉保工。 4. 會議制度。 5. 繼續實施視導，一貫實施。 6. 檢查工作成果，指示改進。 |

(二) 扶植各級民意機構分期策進全民政治

(三) 舉辦戶籍人事登記嚴密保甲戶籍管理

(四) 推行鄉鎮造產事業奠立自治財政基礎

法，並訂定視導一貫制實施辦法，以確立視導制度。

1. 訂行督導各級會議辦法，通飭遵照，按期召開會議。
2. 派鄉鎮工作人員，到會講解。
3. 2. 1. 訂發鄉保自治公約大綱，指導鄉保長直接民選。
3. 2. 廢止上年未完計劃。

3. 續辦公民宣誓登記。
4. 繼續鼓勵合格公民，聲請公職候選人檢覈，並參訂各鄉鎮競選辦法，以利推進行政。
5. 尊重地方輿論，改進行政設施。

1. 調整訓練鄉鎮戶政人員。
2. 指定示範鄉鎮實施戶籍法。
3. 辦理聯保連坐，並實施突擊檢查。
4. 續辦戶口異動登記。
5. 編發國民身份證。
6. 編製各類施政統計。

1. 充實鄉保戶政設備。
2. 訂發戶籍參考資料。
3. 全縣普遍實施戶籍法，舉辦戶籍及人事登記，並使用國民身份證。
4. 廢止上年未完計劃。

2. 1. 改善鄉保戶政設施。廢止上年未完計劃。

1. 調查荒野孤墳區域及納戶田地山塘。
2. 調查各鄉公有款產及寺廟祠廟財產數額。
3. 訂定推行造產辦法，開始征用納戶田地山塘，提撥公有款產，及寺廟財產收益，規每鄉充造產事業範圍，規定每鄉至少四項。
4. 利用國民義務勞動服役，擴

1. 墾修荒野孤墳。
2. 墾修造產範圍，建立鄉鎮農場，創設小型工廠。
3. 派員輪迴指導，改進造產技術。
4. 規定本年度造產收益應佔百分之十。
5. 廢止上年未完計劃。

1. 本年度造產收入佔百分之五。
2. 廢止上年未完計劃。

(五) 強化各級警察機構完成安定社會任務

- 5. 展造產事業。
- 5. 指定示範鄉鎮，督導做照實
- 6. 硬性規定本年度產收益，應佔鄉鎮事業費百分之二十。

- 4.3.2.1. 甄試現有長警。
- 4.3.2.1. 招訓警所。
- 4.3.2.1. 增設分駐所。
- 4.3.2.1. 實行警管制。

- 4.3.2.1. 充實警察裝具。
- 4.3.2.1. 添設各所長警。
- 4.3.2.1. 調訓所長警。
- 4.3.2.1. 澈底肅清種運販傳及吸食毒品。

- 2.1. 增設區警察所。
- 2.1. 繼續調訓各所長警。

(六) 充實衛生機構設備發揮保健衛生功能

- 2.1. 調整充實衛生人員。
- 2.1. 添置衛生設備器材。
- 3. 創設區衛生分院所。
- 4. 建設公共廁所。
- 5. 改進防疫設施。
- 6. 普及衛生教育。
- 7. 疏濬溝渠。

- 4.3.2.1. 充實鄉鎮衛生分所。
- 4.3.2.1. 擴建助產院。
- 4.3.2.1. 充實漁民醫院。
- 4.3.2.1. 繼續上年未完計劃。

- 3.2.1. 建立漁民醫院。
- 3.2.1. 加強醫藥管理。
- 3.2.1. 繼續上年未完計劃。

(七) 擴展社會福利事業寬籌救濟經費

- 1. 整理救濟經費。
- 2.1. 寬籌救濟經費。
- 3. 辦理冬令賑濟。
- 4.3.2.1. 設立難民工廠。

- 1. 充實育幼院設備。
- 2.1. 籌設養老工廠。
- 2.1. 續辦冬令賑濟。
- 4.3.2.1. 設立難民工廠。

- 3.2.1. 擴充難民工廠。
- 3.2.1. 成立養老院。
- 3.2.1. 繼續上年未完計劃。

(八) 改良民間婚喪禮制轉移社會不良習尚

- 1. 加強禮政機構。
- 2.1. 改進禮俗教育。
- 3.2.1. 指定示範鄉鎮試行改良婚喪禮制。
- 4.3.2.1. 實施公墓制度。
- 5.4. 繼續推行集團結婚。

- 1. 普遍推行改良婚喪禮制廢除繁文縟節。
- 2.1. 廢除舊曆節日。
- 3. 繼續推行集團結婚。
- 4.3.2.1. 繼續上年未完計劃。
- 5.4. 繼續推行公墓制度。

- 1. 繼續上年未完計劃。

教

一、總述

教育者生活羣體繼續不斷之改造也，總裁有言：「現代國家的生命力，由教育、經濟、武力三個要素所構成，教育是一切事業的基本，亦可說教育是經濟與武力相聯繫的總樞紐」，其重要性可知，抗戰以來，全國上下，對於抗建教育事業莫不竭盡最大努力，以求有成，三門教育，過去以地區偏僻，文化落後，且設治未久，基礎脆弱，而直接間接影響於軍事局勢者尤非淺鮮，茲就縣級教育範圍內之國民教育，中等教育，社會教育三項加以檢討，並述其此後之工作目標，以爲共同努力之鵠的：

國民教育方面學校數量激增，中心學校由六所而二八所，國民學校由四所增至一六四所，完竣部定國民教育第二期標準，一鄉一中心，二保一國民學校之規定。至學校基金之籌集，以田地山蕩等不動產爲籌集標準，數亦可觀，共計籌起田四五五·二畝，地九三五·五畝，山二七二·五畝，平均中心校有學田六二·一畝，保民校有學田二三·四畝，此外如培養合格師資，健全教育行政，亦將有成效，惟學校內容則尙感空虛，如學額不足，設備簡陋，師資缺乏等均尙待充實改善，故今後除繼續增設學校，完成一保一校之部定三期國民教育標準外，更從充實內容改進設施而努力，而二萬畝學田，千畝遺產等運動亦必力求實現，務使「人人入學，人人受教」，中等教育部份過去已設簡師一所，初中一所，此後除漸次將初中簡師擴充爲高中師範以外，復應本縣農墾漁鹽環境之迫切需要，創辦高初級職業學校一所，藉以培養建國人才，負「教育民衆，領導民衆」之責。社會教育以全體民衆爲施教對象，故其任務一方面在補充學校教育之不足，一方面在供給民衆繼續教育之機會，並提高文化水準，改進民衆生活，舉凡報章、雜誌、戲劇、電影、廣播、音樂、民謠、保育、展覽會、比賽會、博物館、體育場等，無一不具有社會教育之功能。本縣過去社會教育，以限於人力物力財力成效未著，此後必力謀整頓與擴充，除積極充實縣立民教館外，並增設區民教館，育幼院，播講台，放映教育電影，提倡正當娛樂，以期澈底完成掃除文盲，掃除心盲之任務。基於上述，本計劃在教育上之重要目標有三：國民教育爲「人人入學，人人受教」，中等教育爲「領導民衆，教育民衆」，社會教育爲「掃除文盲，掃除心盲」，則二次三年建設計劃完成之時，亦即本縣教育已達促進文化，健全民族之理想境界焉。

(一) 計劃

標：普及國民教育，完成一保一校。
法：1. 繼續增設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以期達到每保二校，完成部定國民教育第三期標準。

2. 計劃終了應有中心學校二十九所，國民學校二八八所。

3. 新設學校須依照法令先行籌足基金，方得成立。

4. 已設學校應繼續辦理並增設班級充實學額。

標：寬籌教育經費，策動捐資興學。
法：於縣教育經費逐年籌增。

2. 學校基金分年籌足，以學田為原則。

3. 完成二萬畝學田通融，以保校四五畝，中心二五〇畝，中等學校五百畝為標準。

4. 切實執行學校遺產，或與鄉鎮遺產合併辦理，遺產數保校二畝中心八畝中等學校二〇畝。

5. 鄉鎮遺產以百分之五十充學校基金。

6. 繼續整理公款公產，地方公有寺廟會產業應依照規定整理盡量撥充當地學校基金。

7. 倡導捐資興學運動，並辦理褒獎事宜。

8. 籌措特種教育基金。

標：普訓各級幹部，培養合格師資。
法：舉辦小學教員檢定。

2. 縣立初中三年級增設教育科目。

3. 縣立簡師添招春季班，以完成全雙軌制。

4. 舉辦假期師資訓練班。

5. 完成全縣鄉鎮長副，人民團體書記，鄉鎮公所各股主任幹事，鄉鎮民代表，保甲長，保幹事等各級幹部訓練。

（四）目

標：健全教育行政，加強督導獎懲。

辦

法：1. 督學國民教育指導員常川出發視導，全年至少有三分之二時間下鄉。

2. 慎重鄉保校人選，并予調整充實。

3. 按期舉行各級國民教育研究會，以收研究切磋之效。

4. 按期分區召集區教育行政人員會議。

5. 設置國民教育示範區，加強輔導研究工作。

6. 運用各種競賽方法，考核各校成績。

7. 切實執行教師之養老金及卹金以及其他一切之獎勵。

8. 健全縣鄉鎮保各級教育行政機構。

（五）目

標：實施強殖入學，充實學校內容。

辦

法：1. 訂頒各級學校行政標準。

2. 規定各校應用表冊記錄，統計等。

3. 完成「校林」、「校場」、「校園」三項建設運動。

4. 按年調查登記學齡兒童及失學民衆人數。

(六) 目

辦

標：增設職業學校 充實縣中簡師

法：1. 縣立初中漸次擴充為高中。

2. 縣立簡師漸次擴充為師範學校。

3. 籌設農業學校一所辦理高初級農藝、園藝、農業製造等科目。

4. 縣立簡師增設附小一所。

5. 籌建縣中校舍。

6. 充實各中等學校圖書，運動器具及科學實驗儀器。

(七) 目

辦

標：提高文化水準 改善民衆生活

法：1. 擴充縣立民教館包括圖書館、體育場業務。

2. 普設各區民衆教育館。

3. 經常放映教育電影。

4. 舉行縣區運動會及體育比賽。

5. 設置無線電播講台，供民衆收聽。

6. 增設育幼院及兒童教育館各一所，藉以推進社會兒童之教育。

7. 推行家庭教育改善家庭生活。

8. 經常舉行戲劇及音樂演奏。

9. 大量印發民校課本及民衆讀書。

10. 發行三門簡報宣揚政令政情，並報導時事動態。

11. 出版刊物，闡揚黨義及國父遺教，總裁言論。

12. 成立修志館，着手編纂縣志並成立抗戰建國紀念館。

(八) 日 辦

標：獎勵科學研究 培植建國人才

法：1. 增辦志明獎學金基金一百萬。

2. 考選優秀青年一百名從事科學研究。

3. 設置縣科學館。

4. 獎勵發明。

三、實施進度

項 目	實 施 進 度
(一) 普及國民教育完成一保一校	三十四年度 三十五年度 三十六年度

1. 完成一鄉一中心每二保一保校
 2. 實施國民教育第三期開始
 3. 入學兒童佔失學兒童80%
 4. 入學民衆佔失學民衆50%

1. 完成部定國民教育第三期標準即每保一國民學校
 2. 增設中心學校班級
 3. 入學兒童佔失學兒童90%
 4. 入學民衆佔失學民衆70%

1. 保校增籌學田至三五畝中心
 2. 學校增產保校一畝半中心
 3. 學校增產保校二畝中心
 4. 學校增產保校二畝中心

1. 保校增籌學田至五〇畝中心
 2. 學校增產保校二畝中心
 3. 學校增產保校二畝中心
 4. 學校增產保校二畝中心

1. 舉辦小學教員檢定
 2. 訓練鄉鎮民代表鄉鎮長
 1. 繼續辦理小教檢定
 2. 訓練代用教員
 1. 繼續辦理小教檢定
 2. 訓練鄉鎮保校長

(四)健全教育行政加強督導
獎懲

3. 完成全縣甲長訓練

(五)實施強迫入學充實學校
內容

1. 完成全縣學齡兒童及失學民
衆之調查統計
2. 完成校場運動
3. 建校運動完成三分之一
4. 學校設備達到標準三分之一
5. 設置縣教育用品供應社

(六)增設職業學校充實縣中
簡師

1. 縣立簡師擴充為師範學校
2. 縣立簡師增設附小一所
3. 充實縣中簡師圖書

(七)改善民衆生活提高文化
水準

1. 擴充縣立民教館
2. 舉行縣運動會
3. 成立修志館
4. 增設育幼院
5. 發行三門簡報

(八)獎勵科學研究培養建國
人才

1. 增籌志明獎學金五十萬
2. 籌設縣科學館

3. 訓練全縣鄉鎮公所股主任及
幹事

1. 繼續辦理
2. 分鄉舉行國民教育研究會
3. 繼續辦理

1. 完成校林運動
2. 建校運動完成三分之二
3. 學校設備達到標準三分之二
4. 成立區教育用品供應社

1. 創辦農業職業學校
2. 新建縣中校舍全部
3. 充實各校運動器具

1. 成立各區民教館
2. 舉行民衆體格檢查
3. 增設兒童教育館
4. 出版刊物
5. 設置播講台

1. 繼續辦理獎學
2. 考選優秀青年五〇名
3. 成立縣科學館

3. 訓練全縣保幹事

1. 繼續辦理
2. 按鄉舉行國民教育研究會
3. 繼續辦理

1. 完成校園運動
2. 完成建校運動
3. 學校設備完全達到標準
4. 成立鄉教育用品供應社

1. 縣立初中擴充為高中
2. 充實各校科學實驗儀器

1. 舉行各項體育比賽
2. 經常放映教育電影
3. 大量編印民衆讀物
4. 成立抗戰建國紀念館
5. 經常舉行音樂演奏

1. 繼續辦理獎學
2. 考選優秀青年五〇名
3. 充實縣科學館

養

一、總述

爲養之道首重民生，亦即國家經濟建設之基本工作，舉凡國家財政之盛衰，民生衣食住行之尊尚，莫不以經濟事業之興替

爲斷本。縣位居東海之濱，山積叢巖，氣候溫和，土壤肥沃，物產豐富，可謂得天獨厚，且三門灣爲東南沿海良港，又爲南北航海要衝，水陸交通四通，既有林礦之饒，復具漁鹽之利，物質條件俱備，誠一完美之處女地，故設治後訂有建設計劃，以求逐步實施樹立基礎，無如三年以來感受時局演變，復受水患旱災之災，民不聊生，致未能傾注開發，良用負咎，當此第二次建設計劃擬訂之時，檢査過去，策進將來，擬以圍墾塘塗改善漁業增闢鹽田整理賦籍培養財富發展交通興修水利籌辦工業八大要項，爲今後施政之中心目標，以期國計民生兼籌并進，茲分別計劃如下，並以逐年進度列表說明而便實施焉。

（一）目 計 劃

（一）目 標：圍墾塘塗以足民食。

辦 法：1. 依據海濱測量隊測繪圖表面積統籌計劃開墾。

2. 實施計劃墾業，以水利土性氣候等劃分爲稻、麥、棉、麻、蕃薯、粟、黍等單營區，或兼營區。

3. 成立新村，創設集體農場。

（二）目 標：改善漁業以裕魚產。

辦 法：1. 籌設漁民金融機構。

2. 籌設漁業產業合作社。

3. 充實漁民自衛武力，經費自籌，政府予以行政力量之協助。

4. 計劃改善漁業生產技術。

5. 籌組漁市場及運輸機構。

6. 創設漁業公司或水產製造廠。

（三）目 標：增闢鹽田以實民生。

辦 法：1. 就長亭鹽場區域及沿海塗田開拓鹽田以合作方式招致進行。

2. 舉辦鹽民登記。

(四) 目

辦

標：整理賦籍增加賦收。

法：1. 舉辦業戶產權陳報，以求戶地糧合一，以半年時間完成陳報工作，以半年時間辦理審查與公告，第三年

改編田賦征冊，製發戶摺，作為業戶產權憑證與推收根據。

2. 嚴密推收組織，肅清死絕糧戶，增加田賦收入達額征數八成以上。

(五) 目

辦

標：培養民力充裕財源

法：1. 指導民衆改良農作物，墾闢荒瘠，增加糧食年產量十萬担。

2. 籌設特產產銷合作機構，指導民衆改良製造，以廣銷路。

3. 督促鄉鎮充實公營事業，以求自治財政自給自足，減少人民派款。

4. 確實調查人民財富，平均人民負擔。

5. 統一縣鄉財政收支簡化稅收手續，力求便民。

6. 實行定期納稅制避免苛擾民衆。

(六) 目

辦

標：整理交通以暢行運

法：1. 整修三高臨海及海游各縣區及鄉村道路。

2. 道路工料就地征集參照國民義務勞動法辦理。

3. 設立南田區無線電台，並普遍架設鄉村電話以完成電話網之計劃。

4. 籌辦外海航綫加強護航武力。

5. 管制航運辦理船舶登記。

(七)目 標：興修水利
6. 嚴禁私疏改善設備。

辦 法：1. 督飭各鄉鎮興辦小型農田水利及修築塘壩水井

2. 主辦六鰲鄉及桃渚區兩處水利工程。

3. 疏浚海游溪河道工程。

(八)目 標：籌辦工業振興市面

辦 法：1. 精確調查漁網及草蓆草帽等之產量

2. 專派技術人員指導家庭手工業之草蓆等，特別改良以與溫州蓆相等。

3. 設立棉麻紡織手工傳習所或織布廠以配合棉產之運銷。

4. 籌設造紙廠。

5. 籌辦工業產銷合作社。

6. 擴種苧麻油草以應工業之需要。

三、實施進度

類別	項	目	實	進	年	度
----	---	---	---	---	---	---

養 (一) 圍築塘塗

一、依據海濱測量隊所選地	二、繼續上年未完工作	三、圍築大南田塘
二、以縣力能勝任者擇要興	三、成立新村創設集體農場從	一、繼續上年未完工作
三、築堤以合作方式或以官	四、推廣種植良法	二、圍築塘塗
四、築堤與以墾養墾方法督	五、圍築花嶼塘紗帽綠濤頭等	

三 門 年 鑑

三三五

(二) 改善漁業

- 三、開築浦峯塘整理鳳山塘及餘效兩塘
- 一、會同第二區漁業管理處辦理漁民借貸
- 二、以合作方式籌設漁業物品
- 三、組織漁民武力以自力而自衛經費自籌政府予以行政力量之協助
- 四、改善漁業生產技術與生活
- 五、籌組漁市場及運輸機構

(三) 增開鹽田

- 一、就長亭鹽場區域將尚海鹽田從事開拓以作鹽田以合作方式招致進行
- 二、舉辦鹽民登記
- 三、組織鹽民新村改善生活

(四) 整理賦籍

- 一、開辦業戶產權陳報製發陳報單曉諭業戶確實填報

(五) 培養財力

- 一、領導民衆改良農作物
- 二、督促鄉鎮充實造產事業
- 三、確實調查人民富力以平均人民負擔
- 四、統一縣鄉財政收支

- 一、繼續上年未完工作
- 二、籌組水產製冰廠分罐頭冷藏鹽類乾製貝扣魚油魚肥
- 三、創設漁業公司

- 一、繼續上年未完工作
- 二、改善製鹽方法以增產銷
- 三、煉製精鹽

- 一、繼續辦理產權陳報於上半年完成之
- 二、下半年由各鄉鎮民代表會召集地方公正紳公開審查
- 三、辦理分保公告事宜

- 一、籌設特產產銷合作機構指導民衆改良製造以廣銷路
- 二、擴充鄉鎮公營事業
- 三、試行分期征稅制避免苛擾
- 四、簡化稅收手續

一、繼續上年未完工作

一、繼續上年未完工作完成民生之需要

- 一、改編田賦征冊便戶地稅合
- 二、製發戶摺作為業戶產權執照及推收根據
- 三、嚴密推收組織肅清死絕糧戶增加賦收

- 一、普遍改良作物墾闢荒塗增加糧產十萬担
- 二、完成鄉鎮造產事業減少人民各種派款
- 三、實施定期納稅養成民衆納稅習慣

(六) 整理交通

- 一、整理三高縣道一百里(建康塘至高楓)接通天明公路
- 二、整理三臨縣道七十里(自建康塘至山場)接通臨海桃
- 三、整理三甯縣道十五里(自海游至葛香)接通甯海沙柳
- 四、整理海游縣道五十里(自海游鎮李州和嶺)接通臨海東腔
- 五、以上道路工程均由就地征集按照國民義務勞動法辦理
- 六、設立甯田區無線電台

(七) 興修水利

- 一、督飭各鄉鎮興辦小型農田水利及修築塘堰水井
- 二、六營鄉水利工程即挖幹支河渠全部完成並修建水閘及堤工
- 三、疏濬海游溪河道並填築堤工土方百分之五十又築濠一道
- 四、完成桃渚水利河渠(山場小雄兩鄉)及堤工土方百分之七十並集經費建造水閘橋座
- 五、推廣棉麻產區五千畝

(八) 籌辦工業

三 閩 年 錄

- 一、調查棉網及蒜苗草帽等之產量
- 一、繼續辦理上年二、三、四項未完工作以求貫徹
- 一、完成以上計劃並由輕工業進至重工業以圖發展

- 一、專派技術人員指導將草席
- 二、專辦產銷合作社
- 一、等之手工業特別改良以與
- 三、設立手工織布廠
- 二、溫州相
- 三、設立棉織工廠
- 四、廣植茶蔗蒲草以應工業之需要

衛

一、總述

衛者，自衛互衛并進而保衛國家之生存也，是以知「管」「教」「養」者，政之基也，「衛」者政之本也，本立而後道生，衛成而後國強，當此全面抗戰，併力建國之際，苟不能衛，政何以行，從而知為「管」為「教」為「養」者目的在「衛」，亦惟能「衛」，乃足以言「管」「教」「養」也。

本縣地處海濱，港灣紛歧，素為盜匪出沒淵藪，三十年石浦南田先後陷敵，威脅日大，軍事環境亦益形重要，是故吾人「軍事第一」之原則為工作努力之核心，檢討本縣三年來衛政之措施，舉凡南田之克復，游雜部隊之剿滅，陸匪之肅清，海匪之剿辦及收撫，奸匪之破獲，國民兵之征集，征屬之優待等等，均不無相當收穫，惟國民兵之調查訓練，兵役之宣傳，壯丁之管制，地方武力之充實等或內主觀努力之不足，或因客觀環境之牽制，尙未達吾人理想之要求，故今後工作方針，在於一切基礎之確立，舍末務本，關於征訓方面，應着眼於調查與管制，而於自衛方面，尤應切實舉辦鄉鎮任務隊之編組訓練，使各鄉各保皆能自衛互衛，然後使自衛隊兵力得以集中控制，調整訓練，以輔助國軍作戰，增強戰鬥序列。他如強化南田武力，爭取接近陷敵之人力物力，亦為本縣特殊情形，不能不特加注意者，茲將後此三年來關於衛之計劃，條舉類別，分別如左，並定進度，以為先後實施之準繩。

二、計劃

(一) 目標：繼續切實辦理國民兵調查以樹役政之基礎

辦

法：1. 每年四至六月切實舉行國民兵總調查，與戶口普查配合，同時實施，以期密切連繫，使及齡者不至遺漏，異動死亡等隨時更正，達到籍與國民兵籍均能翔實吻合，俾以確立戶政役政基礎。

2. 舉辦調查有關人員施行業務講習，而利熟手，以求確實。

3. 指導翔實編造國民兵名簿，壯丁名冊，以便管理征調教育服役之用。

4. 指導各鄉鎮切實查報免緩禁停役及在營服役壯丁人數，俾便統計，以作征配準則。

5. 定期派員分區點閱國民兵及徵觀名簿名冊，以求覈實，而免詭報遺漏，並鼓勵人民公開檢舉，勵行獎懲。

如以檢舉名數多寡依法定其緩征期次及服役兵役等，藉清弊端，而裕兵源。

(二)目

辦

標：嚴密壯丁管制，以期動員迅速，達成戰時征補之要求。

法：1. 注重國民兵異動登記，並採取連坐方式以免逃亡。

2. 發行國民身身份證及外出證，以便管制而利整查。

3. 健全整查組織，各鄉鎮水陸要口普遍設置整查哨，一面整查本籍壯丁，一面緝捕外來逃役壯丁送還或函告其原籍縣提服兵役以利征務。

(三)目

辦

標：加強組訓業務，發揚尚武精神。

法：1. 調整兵役基層幹部，充實各級隊組織，俾使業務開展。

2. 續辦兵役幹部訓練，注重一般幹部學術進修與補習，使學術淺陋能力薄弱不合水準者，逐漸等齊健全，俾符合組訓要求。

3. 舉辦特種訓練，適應戰時環境需要，增強抗戰力量。

4. 加強國民兵訓練，使國民切實領會軍事基本教育，修習預備兵必要技能，以便召集服役。

5. 切實宣揚組訓法令，貫徹命令，以維國策。

(四)目

標：整編鄉鎮任務隊，以維地方安寧，而達國民兵役目的。

辦

法：1. 遵照奉頒編組鄉鎮任務隊暫行辦法，依照國民兵特長及技能分別整編特務警備、交通、宣傳、救護、工程等隊班，並普遍施訓，增進國民新知，改善生活，及愛國衛鄉保家之認識與一貫性，養成蓬勃朝氣，使其在一國家至上民族至上之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一事軍事第一勝利第一三大目標之下担任各種任務，輔助軍事勤務，強化自衛力量，以奠建國建軍之基礎。

2. 爲統一名稱，各鄉鎮凡有類似組織者，應一律改組歸併任務隊，以便指揮運用。

3. 舉辦民槍調查及登記，必要時以便征借配發各區鄉鎮任務隊班使用，而維地方治安。

4. 規定區鄉鎮特務隊班士兵之薪餉給養，須與自衛團隊同等待遇，以加強其服役精神，使義務與權利並重。

(五) 自

辦

標：擴大兵役宣傳，優待出征軍人家屬，使征人無後顧之憂，激發其衛國情緒。

法：1. 組織兵役宣傳隊，宣揚政令，使應征壯丁深切認識國家民族之意識，知服兵役爲國民應盡之義務。

2. 切實慰問並優待出征軍人家屬，減免臨時捐款及勞役，並代予繕寫書信，使壯丁安心服務，減少內顧之憂，專心一致，從事戰鬥，以爭取勝利。

3. 組織兵役糾察隊，輪迴分區視察，解決兵役糾紛，防範強拉頂替，及兵販活動，使役政轉入正軌。

4. 積極創辦征屬工廠，根本解決征屬之痛苦及生活。

(六) 目

辦

標：充實自衛武力，以負抗戰建國所賦重大使命。

法：1. 繼續充實各級部隊官士械彈及裝備，可增強實力。

2. 加強自衛隊士兵素質，依照奉頒自衛隊第二級課目時間基準表規定，以妥擬草案，予以上等兵教育，俾盡守土自衛之重大責任。

3. 自衛隊應請上峯列入戰鬥序列，並定期舉行甄別，留強汰弱，所有缺額應視同地方兵額，由各鄉征集合格壯丁撥補，延長其歸休時限，以期合法合理。

4. 查驗自衛隊現有武器彈藥及其損壞槍枝，不堪使用者一律設法修理完整。

(七) 目 辦

標：澈底調查兵要地誌，以供軍事參考。
5. 積極購置械彈，並擬訂經費籌措具體辦法以資防衛。
6. 改善官兵生活，注意自力更生，俾增強服務精神，發揮力量。

法：1. 詳細調查兵要地誌，分別記載，並測繪地形圖，裝訂成冊，以供軍事行動之參考。

2. 各處險地假設想定通飭自衛團就地返復演習，以應萬一。

(八) 目 辦

標：修管國防工事，及封鎖河川，以利應變，而求安全。

法：1. 調查國防工事損壞情形分別記載，以便籌劃修築，以鞏國防。

2. 擬訂修築境內國防工事實施方案，及經費預算以便進行。

3. 劃分管理負責人員：

全縣國防工事由兵團部警衛股股長負責監管整修。

各區鄉（鎮）保內國防工事由區鄉鎮保隊長負責監管整修。

4. 各負責保管人員應按月親赴各地視察，以求確實。

5. 阻止敵寇登陸及流竄，以期鞏固海防，應先翻查河川封鎖地帶，同時征集材料，以供臨時之需。

(九) 目 辦

標：強化南田武力，加緊對敵攻擊，響應全面反攻。

法：1. 分期整訓南田區各級部隊，予充實相機行動。

2. 組織鄉保防奸隊，並以抗家互相連繫，履行國民公約，以保地方安全。

3. 定期舉行水陸部隊配合演習，以赴事功。

4. 經常舉辦軍民聯歡大會，藉以作情緒。

5. 加強情報機構，以求靈活迅速確實，不失時機收獲敵方動靜，洞悉無遺，以供軍事參考，俾便相機發動進

攻海口重鎮，而響應全面反攻。

三、實施進度

四、實施進度

類別 事

(一)

廣饒切實辦理國民兵訓練基礎

- 1. 四至總查與戶口清查
- 2. 同時實施國民兵訓練
- 3. 隨時隨地或更正以作
- 4. 隨時隨地或更正以作
- 5. 隨時隨地或更正以作

(二)

- 1.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4.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5.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三)

- 1.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4.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5.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二) 嚴密壯丁管制以利征補

- 1. 實行國民兵異動登記
- 2. 並實令各鄉鎮依照國
- 3. 查兵規定式樣備及檢
- 4. 民法出動來登配籍
- 5. 以備考查及外出行國民兵
- 6. 身證及外出行國民兵
- 7. 檢壯丁嚴密管制辦
- 8. 法訂壯丁嚴密管制辦
- 9. 各鄉鎮要口普設盤查

- 1.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4.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5.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4.3.2.1.

- 1.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4.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5.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上上上

備 依 照 規 定 壯 丁 名 冊 須 每 年 編 造 一 次 國 民 兵 增 及 減 除 名 因 年 滿 十 三 歲 或 年 滿 六 十 歲 以 外 均 應 編 入 國 民 兵 冊 內 其 年 滿 十 三 歲 之 壯 丁 應 於 年 初 編 造 年 滿 六 十 歲 之 壯 丁 應 於 年 末 編 造 其 間 有 增 減 者 應 隨 時 補 正 其 年 滿 十 三 歲 之 壯 丁 應 於 年 初 編 造 年 滿 六 十 歲 之 壯 丁 應 於 年 末 編 造 其 間 有 增 減 者 應 隨 時 補 正

訓練

(三)

加強組訓業
務發揚武
精神

1. 分限六月一律完成

2. 加強訓練並舉行各級幹部

3. 研究並擬發課程按會

4. 以充實各級隊教育設備

5. 自衛隊對空射擊組抽調

6. 並分設後備隊加緊訓練

7. 內註明在國兵名錄

8. 普期實施訓練依規定時

9. 及舉行民槍隊訓練及登記

10. 舉派民槍隊(班)點放餉

11. 鎮按特務隊(班)點放餉

12. 組織兵役宣傳隊宣揚

13. 政令優待軍人家屬與

14. 經常慰問軍人家屬與

15. 在鄉流視察隊經常

16. 擬辦征工廠督導基金

17. 整編自衛大隊

徵募

(四)

擴大兵役宣
傳優待軍
人家屬鼓
勵出征

1. 組織兵役宣傳隊宣揚

2. 政令優待軍人家屬與

3. 經常慰問軍人家屬與

4. 在鄉流視察隊經常

5. 擬辦征工廠督導基金

6. 整編自衛大隊

警衛

(五)

充實自衛武
裝

1. 整編自衛大隊

三
門
年
鑑

1. 加強組織

1. 仍照上年庚續辦理

三
四
三

1. 加強辦理
2. 依上年例辦理
3. 全
4. 全
5. 充實內容增加生產

1. 仍照上年例續辦理
2. 全
3. 全
4. 全
5. 全

1. 仍照上年庚續辦理
2. 全
3. 全
4. 全
5. 全
6. 全
7. 全
8. 全
9. 全
10. 全
11. 全
12. 全
13. 全
14. 全
15. 全
16. 全
17. 全
18. 全
19. 全
20. 全

1. 仍照上年庚續辦理
2. 全
3. 全
4. 全
5. 全
6. 全
7. 全
8. 全
9. 全
10. 全
11. 全
12. 全
13. 全
14. 全
15. 全
16. 全
17. 全
18. 全
19. 全
20. 全

各隊教育器材設備遵照
軍訓部頒發設備標準辦

力以抗戰
建國所賦
大使命重

- 1. 逕照上年例自衛隊訓練
- 2. 教育計劃整訓三期為
- 3. 六個月自衛大隊列入
- 4. 請求自衛武器及修理用
- 5. 查驗以備修理而期發
- 6. 情形以備修理而期發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全
- 4. 全
- 5. 全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全
- 4. 全
- 5. 全

(六)

澈底調查兵
要地誌以供
軍事參考

- 1. 完成兵要地誌
- 2. 假設險要地誌定舉
- 3. 行設防大演習一次
- 4. 兵農場
- 5. 改善官兵待遇舉辦
- 6. 擬具籌措械彈經費辦

- 2. 1. 完成軍用地圖
- 2. 1. 依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1. 依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1. 依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七)

修管國防工
事及封鎖河
川以利應變
而求安全

- 1. 調查國防工事損壞情
- 2. 形修築工事方案及
- 3. 預算
- 4. 3. 按月巡視工事
- 4. 2. 調查河川封鎖地帶及
- 4. 1. 封鎖方法

- 2. 1. 增強工事設施
- 2. 1. 依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1. 依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2. 1. 依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八)

強化南田武
力以緊對敵
攻以擊應

- 1. 組織防奸防諜隊
- 2. 舉行水陸部隊配合大
- 3. 演習半年一次聯歡大
- 4. 會常舉行軍民聯歡大
- 5. 加強情報機構及搜索
- 6. 籌設烟火通訊所

- 1. 加強工作
- 2. 仍照上年例繼續辦理
- 3. 全
- 4. 全
- 5. 全

- 1. 依照上年計劃繼續辦理
- 2. 全
- 3. 全
- 4. 全
- 5. 全

歷年政績比較表

本縣縣政建設，悉依第二次三年計劃，切實執行，並配合當前局勢，力求適合環境，逐步改進。三年以來，考核工作之成果，雖因迭次應變，及連年災歉，限於地方人力財力種種關係，致未能全部計劃，付諸實現，但距離理想要求，尙未過遠，茲爲便利檢討起見，特將各部門工作實施情形與進度，錄其重要者，列成政績比較表於下，其已見本年鑑分表及專文，不贅述。

民政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目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三年	形	上級	致核	備	考
民政	調整行政區域	全縣重行區劃，分爲海游、亭防、禮浦、南田、四個行政區，並成立禮浦區署，其餘海游、亭防兩區由本府直接派員指導。	劃海游區爲珠溪、石斐、上葉、高楓、吳香、五鄉成立珠香區，高香、永豐、六鰲、琴江四鄉成立健跳區，由本府派駐指導員經常負責督導。	增設亭溪區署，併轄原珠香、亭防二轄區，並以琴江、六鰲二鄉劃入原禮浦區併成東郭區，以增強海防地區政權，其餘海游、上葉、萬香、永豐、六鰲、縣諸五鄉，仍由本府直轄。	增設亭溪區署，併轄原珠香、亭防二轄區，並以琴江、六鰲二鄉劃入原禮浦區併成東郭區，以增強海防地區政權，其餘海游、上葉、萬香、永豐、六鰲、縣諸五鄉，仍由本府直轄。				
	調整鄉鎮保甲	鄉鎮保甲編制未符法定經依法予以調整者，有城關鄉一鄉，六鰲鄉第八、九、十、十一等四保。	鄉鎮保甲編制未符法定經予調整者有龍山、山場二鄉暨楊家鄉四五兩保。	緊接戶口總複查設計調整珠溪、石斐、高楓三鄉區域，并擬具方案呈省核轉。	緊接戶口總複查設計調整珠溪、石斐、高楓三鄉區域，并擬具方案呈省核轉。				
	充實鄉保組織	(一)調整各鄉人事，招訓幹事十五人，	遵照奉頒本省鄉鎮組織補充辦法，規定員	(一)建立鄉鎮公所幕僚長制度，指定副	(一)建立鄉鎮公所幕僚長制度，指定副				

實施建鄉運動

，期期辦願派
完實公充鄉
一成施處實服
五者，設鄉務
保計備鎮。○
。十本標公○
七年度，及○
鄉度，限保○
鎮如限保○

制事額
度，並統
。確籌
立調
分整
層各
負鄉
責鎮
人

鄉鎮長兼任幕僚長。
○(二)設置保辦公處。
專任幹事。○(三)訂
頒鄉鎮公所及保辦公
處辦事細則。○保辦公

訂發建鄉計劃，通設
實施建鄉運動，並
鄉鎮公所，計有七
公處，計有七十三
鎮公所，計有七十三
辦公處，計有七十三
照原定計劃，分別修
設置完成。○

限續推
運動，繼
及，備充
造，實興
鄉鎮公所，實業，並
鄉鎮公所，實業，並
鄉鎮公所，實業，並
鄉鎮公所，實業，並

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
公處一十五所。○保
鎮公所及保辦公處
公處一十五所。○保

厲行人事管理

(一)考核整各級
人事，訂發獎懲辦法
，分別實施。○
對因公傷亡人員，依
法從優撫卹。○
年受獎勵者共三十六
人，受懲戒者共三十六
七人，受獎者共三十六
游鎮長，受獎者共三十六
。○(二)訓練各級幹
部，本年訓練各級幹
，有保鄉公所幹事一
保鄉公所幹事一

注重訓練，提高
素質，增進工作能
力。○
立鄉鎮自治基礎。
鄉鎮自治基礎。
鄉鎮自治基礎。
鄉鎮自治基礎。

(一)辦理小組區鄉
辦事處，訂頒區鄉
辦事處，訂頒區鄉
辦事處，訂頒區鄉
辦事處，訂頒區鄉

建立民意機構

(一) 登記全縣公民宣誓
(二) 辦理公民宣誓
(三) 辦理公民宣誓
(四) 辦理公民宣誓
(五) 辦理公民宣誓
(六) 辦理公民宣誓
(七) 辦理公民宣誓
(八) 辦理公民宣誓
(九) 辦理公民宣誓
(十) 辦理公民宣誓

人事一，股主任三人，共計六人。八保長三人，七

共八鄉及鄉。檢理職繼七宣(一)八開十鎮保保(一)初候候續九誓(一)會六民民舉三(一)審選選鼓五登(一)五次代大行(一)數，人勵四記辦(一)六保會，民期九全覈民。全補(一)九次民共年代督七年，聲(一)大開內表導二彙併請(一)會會計會各人轉辦公(一)

推行鄉鎮造產

三 門 年 鑑

(一) 配合第二期建設運動，督飭各鄉成

(一) 指導編擬本年度計劃，督導實

共選民額補六選(舉)大鎮三乙共，並請二計民宣舉逐遵
計舉代。行(舉)人綱部民(種)計本辦公(一)宣導事步奉
一法表(檢)五(舉)人綱部民(種)計本辦公(一)宣導事步奉
二令講(七)候(舉)人綱部民(種)計本辦公(一)宣導事步奉
人，習(一)選(舉)人綱部民(種)計本辦公(一)宣導事步奉
到會，舉並法名職奉區(月)選。人案審核，
會，辦選候額業核守域(月)選。人案審核，
員講鄉舉選。團。選。人案審核，

三四七

改良婚喪禮制

立造產委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造產委員會，與辦

者甲鄉領並成一績施度施
者計十者給依績根考情各
鄉十者本成法分據核形鄉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鎮一者積購製別成核表報

辦理戶口複查

於三月一日舉行總複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遵照省令於五月一日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舉行總複查，各鄉鎮

於六月一日舉行總複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查，各鄉鎮同時實施

辦理戶籍登記

(一)訓練全縣戶籍
幹事，講解研究戶籍

清理公有
款產

一六・五四三・〇〇
元

田地一・〇九
六畝四分九厘

籌募同盟
勝利公債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元

辦理三十一年
同盟勝利公債
奉省府令記功

協助推行
節約建國
儲蓄

五〇,六六五・〇〇
元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元

建設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 目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三十三年度
情形
上 級 政 核 備 考

6.5. 使用牌照稅三一四・三六四・〇〇元
 筵席娛樂稅三八・〇〇元
 合計如表列數〇〇〇・〇〇元
 三十三年度整理田賦計本銀九一九・〇元
 按五倍收還另加月息八分
 合計如上數
 三十三年度清理田賦計本銀九一九・〇元
 地八畝三厘
 金四萬六千四百八十五元
 三十一年度整理田賦計本銀九一九・〇元
 分地七千三百三十九元
 該校經費三萬七千三百三十九元
 八校經費三萬七千三百三十九元
 董事均作塘工局長等費
 年收均作塘工局長等費

建設
一、調整農林
機構

原設六鄉鎮農
林場遷移海康
潤寺內辦公租
地九畝零積用
分期試驗推廣
等

遵令將農林場
改組為
農林場
辦事處
辦理農林
業務
戶充公地
五畝坐落
嶼園築為
設場長備
成林場專

二、增加食糧
生產

指導播種堆肥
督飭一面派員
督飭辦理

舉辦法試驗及
之試驗純對區
會領取純對區
試驗種子純對
試驗種子純對
廣於主記載地
鄉復於浦江小
成減不效尚佳
區以種成必效
理以種成必效

三、防治作物
病虫害

實行冬耕滅除
果并着各農家
溫湯浸種消滅
菌湯浸種消滅

澧浦跳兩區各
現成糧荒經即
澧浦跳兩區各
現成糧荒經即
澧浦跳兩區各
現成糧荒經即

上年天氣不正
見誠天督本病
難免天督本病
舊式秧田改爲
田一畝長各條
寬一畝長各條
出的一畝長各
採除卵或兜空
時通卵或兜空
花通卵或兜空
防治通卵或兜

本年夏季旱成
受災積者五〇
面災積者五〇
被災積者五〇
救各鄉鎮補種
推行一各鄉鎮
實施行秋訂實
實施行秋訂實

奉令農業推廣
事推廣農業
海游辦事處
推場辦事處
方林場辦事處
經濟經驗營方

四、推廣棉麻

本縣氣候溫和，宜於種植。推廣棉麻，可資利用。...

五、策劃墾務

本縣荒地甚多，宜於墾植。策劃墾務，可資利用。...

六、興辦水利

一、修整楊家鄉外石

一、續辦六鰲鄉水利

上經年推本縣七區經具... 基礎本縣七區經具...

派員協同各鄉鎮保長... 派員協同各鄉鎮保長...

本縣地多已積關... 本縣地多已積關...

十畝實施防治不意夏... 十畝實施防治不意夏...

健跳坡三港沿田
地數萬畝悉於折水
以海游過於曲折水
流阻滯每遇汛夏令
水勢泛濫四溢致令
地區遭水患决游令
期疏濬先將海游溪
帶叢草港泥用國民
工役千餘人從事挑
挖將河床予以澈底疏

三

二

橋十餘丈內中
溪場一段計長五
十丈又在該鄉
旁中又掘引水
灌漑水面各田
由街道繞流各
合鄉稱便供飲
元就地籍萬餘
興修石斐嶺口
之三望雙溪橋
永福星橋三
座及避山路
計工程費二
五萬元悉向各
勸募六鄉水利
興修六鄉水利
工會擬具一
利、協、三、擬、具、計
二、呈、奉、核、定、派、員
劃、呈、辦、開、工
常川督辦新
來已將第一
開辦第一
開辦第一
市長完竣該
市比深六華
坡一比八里
民工三萬一
百工三萬一

二

第二期工程開挖
第一期工程開挖
上村接綫通河
老河接綫通河
又河綫通河
接綫通河
工通全長七里
一、面、設、計、修、建、水、里
所、有、洞、以、事、貫、通
田、有、派、費、由、受、益
本、年、夏、季、無、雨、充
早、成、災、季、雨、充
興、修、塘、水、井、及
小、農、田、水、利、實
處、辦、法、強、制、行
決、定、明、年、為、利、行
年、以、資、策、動、並、訂
定、國、民、義、務、法、派
督、辦、理、派

將第一河開
設第一河開
日建嘉獎
號送令嘉獎
擬及小農
井辦法七區
施三法七區
署日三法七
一、指、令、嘉、獎、第、六、十
號、指、令、嘉、獎、第、六、十

七、物價管制

區行平濟生安每旬戰時
平民會許施行物價
縣核定布隊檢並由
組織檢查查穩舉
積縱之理商業登
價一辦商登記

遼二會立區檢海偷
照月按價宣查口漏
管間管辦傳商岸
制成月管辦店切
物舉行商貨存貨
價一檢民並禁於
方隊查宜於資
管面錄宜於資
案成分誓沿

萬○二百公方征
用壯丁一千三百
人其明春續辦
程待明春續辦

仍照上年管制物價
案續辦不惟以本
物資缺乏區倒流且
接近海區及實施
公復於限期及波
甚大影響所及而
再以市面趨穩定
行市面趨穩定

八、架設電話

將原有極充實人
所加積架設完
設備之海沙段
三寧至柳海
游至海柳海
之海至柳海
游至海柳海
之海至柳海
游至海柳海
之海至柳海

按照計劃繼續架設
亭綫三十里巡至
亭綫三十里巡至
亭綫三十里巡至
亭綫三十里巡至
亭綫三十里巡至

轉入浦區各鄉江綫
計八鎮區各鄉江
計八鎮區各鄉江
計八鎮區各鄉江
計八鎮區各鄉江
計八鎮區各鄉江

教育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 目 三 實 十 一 年 度 施 三 十 二 年 度 情 三 十 三 年 度 升 上 一 級 考 核 備 考

教育

一、普設鄉鎮保學校

設立鄉鎮中心學校二十九所共八十九所

鄉鎮中心學校二四所保國民學校一一〇所共一三四所

鄉鎮中心學校六所保國民學校一六四所共一九二所

二、籌集學校基金

籌得各鄉鎮保學校基金共計八〇〇畝並組織保管委員會辦理

籌得基金共田二七六畝·五畝·一四·九畝

計籌得基金共田四·五畝·二畝·九·三·五畝

三、改善教師待遇

訂定標準實施中心學校校長月薪一〇〇元教員月薪八〇元國民學校校長月薪八〇元教員月薪六〇元並得享受公糧月支四市斤

改訂標準中心學校校長月薪二五〇元教員月薪一〇〇元國民學校校長月薪一〇〇元教員月薪八〇元公糧月支四市斤

改訂標準中心學校校長月薪七二〇元教員月薪四七〇元國民學校校長月薪四七〇元教員月薪三〇〇元公糧月支五市斤

四、改進學校設施

1. 舉行小學抽考計參加學生一五六名
2. 充實學額規定高年級至少招足二十五名
初級至少三十名全縣合計學生五四三六名

參加抽考學生二二〇名合計全縣學生六八七一名

參加抽考學生一六七七名合計全縣學生一二四七二名

五、督導教師進修

添設督導人員訂定督導計劃並指定國教月刊為各教師進修材料並組織國教研究會以資相互進修

添設區署督導人員訂定計劃召開會議普遍督導學校並編印三門進修分發各教師以資進修

分區組織國教研究會並保送小學教師加入進修部進修並編印三門進修分發各校參閱

六、辦理社會教育

籌整縣立民衆教育館籌設體育場

遷移民教館址充實設備

增加民教館人員與經費設立體育場

社政政績比較表

卅三年	卅二年	卅一年	學
3	2	2	中等學校
28	24	20	中心學校
160	110	69	國民學校
3	2	1	私立小學
194	138	82	合計
288	235	183	小學
55	58	40	民教
343	293	223	合計
502	596	485	中學
9421	4903	4768	小學生
2549	1372	1183	民教
12472	6871	6436	合計
25	22	20	合格
290	180	130	代用
69	113	128	不合格
384	315	278	合計
1500	250	140	最高
400	160	80	最低
700	205	110	均平
4575.2	2763.5	800	田畝
935.5	544.5	—	地
272.5	141.9	—	山

各項進度表

七、獎勵優良教師

海游鎮中心學校教員 鮑善溪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方貴庭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學校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有方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紫鄉分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張宗清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長保校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七保校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廢校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次務各著記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梅家中心學校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賴慶弟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傳令嘉獎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海游鎮中心學校教員 鮑善溪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章十芳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三優年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成金一千元獎狀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獎善給獎狀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鮑善溪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梅家中心學校校長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賴慶弟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傳令嘉獎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鎮溪中心學校教員 陳嶽賢

三 門 年 鑑

三五六

類別 項 目
社政 人民團體組訓

三 十 一 年 度 施 情

1. 改組縣商會及同業公會
2. 調整縣農會鹽業產
3. 業工會
4. 改選縣教育會及海
5. 成立旅六鄉農會
6. 成立旅六鄉農會
7. 成立旅六鄉農會
8. 成立旅六鄉農會

三 十 三 年 度 形 上 級 致 模 備 致

1. 調整縣婦女會
2. 成立珠溪亭坊婦女
3. 成立縣漁會
4. 策租蛟龍潭浦城
5. 鄉農會
6. 鄉農會
7. 鄉農會
8. 鄉農會

查縣社會行政機構成立於三月二十一年間准予免請三十一年准

社會運動

1. 新生活運動
2. 村實學並已深入
3. 征募慰勞運動
4. 北軍元慰勞運動
5. 五白慰勞運動
6. 募白慰勞運動
7. 駐縣隊又策勵
8. 婦女會慰勞
9. 款會常慰勞
10. 軍人及征慰勞

1. 推行國民精神
2. 民衆健康運動
3. 康比健行
4. 行比健行
5. 賽比健行
6. 七井水清
7. 動各機關團體
8. 及社會人士踴躍
9. 金數達五十餘萬元

奉 令 嘉 獎

三 十 一 年 經

三 五 七

社會福利

合作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目	實	施	情	形	上	級	核	備	致
合作	建立各級合作組織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	三十					
	成立鄉合作社七社	員六九二六	人股金一	社	員二〇五〇					
	調整成立鄉合作社五社			員						
	成立鄉鎮合作社二社			員						

3. 一縣一機運動
募樹款三十五萬元

1. 籌募救濟院基金十萬元
2. 施放賑款九十二萬元
3. 舉辦冬令救濟籌募款物五萬元
貧民與災黎交迫之

4. 知識青年從軍經精
極策勳報名數六
十名以嚴格甄別
差者予二十四人
送省者二十四人

1. 購買救濟院田產
本年以去購買田產
金十萬元
塘立施診所餘畝
專任醫師診受聘請
者五百餘人
查救旱災荒
年虫旱災荒
救災委員會
在災情令飭改種
春災情令飭改種
救災委員會
在災情令飭改種
春災情令飭改種
冬令救濟
石款一萬六千餘元
調查對象發

四四四二元

一七七一人股金一〇八七一〇元

三四〇〇〇〇元建立縣聯合社籌備處籌集資金一百萬元

發展各級合作業務 八三〇〇六元

二六七五六〇元

二九六一五〇〇元

籌建全縣合作金融 成立縣合作金庫籌備處

普及各社合作教育 受訓社職員二六六人 受訓社職員五四六人 受訓社職員六二四人

衛生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目	實	施	情	形	上	級	核	備	款				
衛生	建立各級衛生機構	三十一年度	三十二年度	三十三年度	督飭各鄉鎮自行籌足基金設立單鄉或聯鄉衛生所	依	照	上	級	指	示	增	設	病
	充實衛生院設備		添設病房修理院舍添購藥品器材十萬五千元		實衛生醫療設備並充實衛生醫療設備並充實衛生醫療設備並充實衛生醫療設備									

包括供銷生產等業務經營額
本縣合庫因浙江地方銀行未投資輔設而因合資金貧乏故迄未正式成立

訓練衛生人員

征舉各鄉鎮有志服務衛生工作者報考受訓

招收本籍練習生訓練完畢分發各鄉鎮等辦理衛生工作

就縣府每期調訓鄉保幹部時負兼衛生課程灌注衛生智識

強化醫藥管理

實施醫藥人員醫院診所藥商等調查

督飭各鄉鎮將厲行調查呈報登記並取締販賣偽藥

共申請登記七所中醫診所一所中藥店一所不合格取締三所補送衛生處核辦

辦理巡迴治療

共辦理三十三鄉鎮救濟人數五七二四人

推行婦嬰衛生

訓練土產婆十二人派員指導婦嬰衛生共四十二鄉鎮受檢一三二四人

實施衛生教育

集會六次參加一四九人家庭防視一五五次發貼宣傳品二〇〇張

集會三次參加二五五人候診教育二一五次聽衆一三五六人發貼宣傳品二〇〇張

本年候診教育經常辦理共三七五次聽衆五六八三人衛生講演六次參加二四七人集會六次參加二一三人宣傳品五〇〇張

推行學校衛生

學生體格檢查二次九八六人缺點矯正二次四五人治療一五五次

學生體格檢查七四一人缺點矯正三〇五五人治療二一一次

改善環境衛生

環境視察六次水井消毒二次飲水消毒七次廁所消毒八次添置垃圾箱十五口擴大大夏季

視察二次水井消毒十處廁所改良五所垃圾處理一三五担疏通河

視察二次廁所封鎖二八所處理垃圾三四〇担街道清潔九六次住戶清潔四三次公共

擇定主要防疫對象
 施種牛痘春秋共三
 三四一人注射防疫針
 一七五人
 傳染病管理
 發現霍亂二〇人死亡
 十二人治愈八人赤痢
 九一人死亡二〇人治愈
 七〇人
 施種牛痘春秋共四
 八四九人注射防疫針
 四二〇人
 未有疫病
 施種牛痘七〇一二人
 注射防疫針一四七六
 人
 工服殺五〇箱四〇只勞
 果辦添置十二條理結
 牛辦法二條
 訂額取九〇八戶並
 鎮計二九〇八戶並
 掃除一次共舉動廿三
 民間習俗舉行終大
 令衛生舉動一次配合
 廁所消毒二〇八次
 次飲水消毒一四三〇
 三〇次溝渠清潔二〇
 場所四次水井消毒
 場所四次水井消毒

征募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目	實	施	情形	上級核備
征募	1. 壯丁調查	三十一年度	三十一年度	三十一年度	上級核備
		甲級、一八〇四九名	甲級、一六七〇七名	各年壯丁總計一八一八三名	
		乙級、九七六三名	乙級、八八三一名		
		合計、二七八一二名	合計、二五五三八名		

2. 免緩役審查

免役	二九六
緩役	四二八
停役	一四五
禁役	九七五
免級	二名
緩級	四名
停級	二名
禁級	四名
免役	一三六
緩役	四四二
停役	三六二
禁役	三名

免役	八一九
緩役	六五三
停役	一七四
禁役	九七三
免級	一名
緩級	三名
停級	一名
禁級	三名
免役	五〇九
緩役	九二一
停役	五二名
禁役	無名

免役	一九一
緩役	五二八
停役	一六四
禁役	二六四
免級	一名
緩級	四名
停級	一名
禁級	四名
免役	二二五
緩役	二七名
停役	五名
禁役	無名

3. 征撥

甲、配征	三八〇
中央、	四〇〇
地方、	〇〇〇
合計、	一三四
乙、調撥	九七七
中央、	六七七
地方、	二六七
合計、	一二四
甲、團本部	一員
官、佐、	二員
乙、自衛隊	一員
大隊、	一員
中隊、	三員
丙、後備隊	三員

甲、配征	二四〇
中央、	一四〇
地方、	六二六
合計、	一六五
乙、調撥	三五六
中央、	一三五
地方、	一九四
合計、	一五七
甲、團本部	四員
官、佐、	一員
乙、自衛隊	一員
大隊、	一員
中隊、	三員
丙、後備隊	二員

甲、配征	一四六
中央、	二四四
地方、	一七二
合計、	一七五
乙、調撥	七九三
中央、	七九三
地方、	無名
合計、	七九三
甲、團本部	九員
官、佐、	二員
乙、自衛隊	一員
大隊、	一員
中隊、	三員
丙、後備隊	二員

1. 編組

丁、區隊	二二九
丙、鄉鎮隊	二九六
乙、保隊	二六九
甲、班隊	三二六
國民兵	二七八〇

丁、區隊	二二三
丙、鄉鎮隊	三三八
乙、保隊	二五八
甲、班隊	二五六
國民兵	二八八

丁、區隊	二二九
丙、鄉鎮隊	二九六
乙、保隊	二六九
甲、班隊	三二六
國民兵	二七八〇

三十二年因
南田區淪陷
減為一區隊

田糧政績比較表

類別	項目	三十一一年度	三十二一年度	三十三一年度	形
田糧	田賦征實	一四三四九・二四六石	一五一七四・六一九石	九八四七・六九五石	上級攷核備
	田賦征實	二五九一・五六九石	三三〇九・四〇九石		
	地價契稅	九一〇一・四二元	八八三〇〇・三六元	一五一七八二・四一元	
	地主積穀	二三八六・八六石			
	實施	三十一一年度	三十二一年度	三十三一年度	形
	甲、幹部訓練：	舉辦二期專調保隊長計訓人數一〇九名	舉辦一期抽調鄉保隊附甲班長計訓人數一六三名	甲、幹部訓練：舉辦二期專調保隊附計訓人數一九四名	
	乙、集合訓練：	未舉辦	舉辦一期已恢復二中隊但未施訓	乙、集合訓練：第一期已訓數三〇五名第二期已訓數一三九名	
	丙、普通訓練：	第一期已訓數：二二七三名 第二期已訓數：二二七九名	舉辦一期已訓數四八七六名	丙、普通訓練：舉辦一期已訓數二八七〇名	
	丁、特務訓練：	無	無	丁、特務訓練：二四七名	

卅二年超征七成
卅三年超征十一成
卅一年度積穀係卅
二年補積，卅二
三年度積穀因災歉
未派募

三

門

年

鑑

三六四

調劑民食

一〇・一六・八八石

五二〇八・〇〇石

三七六九・二〇石

配發軍糧

六六六・四八石

一三三三・三三石

一二〇八・六六七石

修建糧倉

二三座

容量二二〇〇石

縣情誌略

一、三門灣農墾自治舊議（阮性存先生爲省議會咨復省署原文）

爲浙江省議會咨復浙江省長諮詢籌辦三門灣模範自治農墾辦法文

爲咨復事，准貴省長咨送三門灣試辦模範自治條例草案暨三門灣自治區域戶籍登記規則，諮詢意見，當付大會討論，會謂華僑回國，興辦實業，浙人固甚歡迎，第因國籍問題，誠恐別生枝節，不免啓人疑慮，茲閱自治條例草案第九條及戶籍登記規則第六條，凡生長僑地會入僑籍者，祇須聲明仍爲中國人民，遵守中國法令，即一律享有住民權利，并不經過國籍法所定回復國籍之手續，究竟與其僑居各國領地或屬地之法律及慣例有無抵觸，似應由貴省長咨請內務部轉咨外交部博考各國法律及慣例，再行核辦，以免他人藉口，轉於華僑回國辦事前途有礙，又在自治條例草案第六十三條規定本區域內，應永遠不設釐卡及類似釐卡之捐稅局，其物產及工業出品，凡出口或入內地者應一律免抽釐稅及類似釐稅之雜捐，釐卡病商，久爲國人所深惡，先於該區域內禁絕，本會亦表贊同，惟類似釐稅之新捐，範圍太廣，該區域內物產及工業出品運入內地他處一律免抽，不獨於本省省稅及將來各縣之縣市鄉自治捐大有妨礙，且恐有他處物品冒稱爲該區域所出產之事，似應將該條條文酌加修正，以防流弊，其餘各條所定，雖較之普通自治團體權限較爲優異，然爲優待華僑振興實業起見，似當可以試行，至選舉資格，照自治條例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稱係另以選舉章程規定，而選舉章程未准同送，究竟住民選舉資格是否一律同等，抑以財產酌分等級，於該區域原有住民權利殊有關係，本會不能不代爲顧及，應請將選舉章程咨本會查核，緣奉咨詢，合將本會意見咨復，即希查照施行，此咨浙江省長。

二、浙江督軍省長請推舉代表列席會議三門灣自治農墾事項函

(錄自浙江省議會民國九年常年會文牘)

逕啓者案照三門灣自治農墾一案所有僑團代表來杭開始會議日期業定十月二十五日起其列席會議資格並據籌備處規定呈經核准在案茲據會議籌備事務所正副主任籌備處處長會呈以省議會爲立法機關各議員亦應邀約與議惟人數衆多未便指請擬乞會函議長請其列席外再請於各議員中推舉四人至六人一體與會藉資討論等情據此相應函達即祈貴議長查照屆期到會列席並希轉致各議員推舉四人至六人一體到會參與會議無任企盼此致省議會議長周

三、華僑代表尤列聲明招集華僑開墾三門灣應先討論國籍函

(錄自浙江省議會民國九年常年會文牘)

敬啓者三門灣開爲模範自治農墾區域招集海外華僑各部僑團公舉代表回國赴杭參預會議一案列居留日本神戶適蒙舉爲代表忖念體弱多病實難行動肩茲重任愧勿能當迨奉讀內外各公函見此次招集華僑對於國籍問題概未言明則將來滋生事端何堪設想思之再四憂心如焚萬不得已辱編本報國家爲重迫於歸國意欲趨避當道顧其利害真下愚之規頌作未雨之綢繆今抵上海詎果弱質暫勞舊病復發十月杭州會議能否如期尙未可知茲謹將鄙見所及竊以爲重要者先此奉陳以備採擇查海外華僑有在海外出生取得外國國籍者有因居留歸化兼取外國國籍者此等外國國籍僑民不乏其人因我國國籍未行出籍入籍素無根據由是各部我國領事亦無從稽考是以民國初年國會組織華僑有選舉參議院議員之事當時代表外國者間有外籍之人惟查參議院議員選舉法第三條內載凡有衆議院議員被選舉之資格年滿卅歲以上者得被選舉爲參議院議員等語而衆議院議員選舉法第五條內載凡有中華民國國籍之男子年滿二十五歲以上者得被選舉爲衆議院議員等語據此選舉參議院議員之華僑代表雖有外籍然以有衆議院議員選舉法第五條連帶之規定則既爲代表自不能不認定爲中華民國國籍之範圍乃此次三門灣招集華僑外內公函並未將國籍問題先事聲明則會議之時保無有外籍之華僑代表參雜其中何異許外國人得列我國自治會議之席且將來開辦之後僑民醜視而至權利競爭必有衝突極時各出其

籍保護以爲干涉亦在意中本源不清欲益反損發生別事甯勿寒心今請及早設法以華僑名義分別權限其純係中華民國國籍者應名國籍華僑其果係中華血脈而兼有外國國籍者則以血統主義名爲普通華僑此次三門灣自治會議非國籍華僑代表不可列席而三門灣農墾事業則普通華僑亦可回國經營但無論國籍華僑及普通華僑同在三門灣自治章程保護支配之下並無歧視似此則名正言順有根據流弊不至叢生曩者江西牯牛嶺西人避暑地一事起點甚微不過偶爾因循終歸失敗可爲殷鑒必無蹈其覆轍則國家幸甚矣至於華僑名義分別權限從何提起決定之處統俟鈞裁務望速爲宣示俾衆咸悉庶幾得其補救便免節外生枝至爲公綬列略自調攝病勢稍痊當即赴杭到會也所有前情除另函分致督軍省長暨實業廳長外相應肅摺奉告敬希明察此致

浙江省議會議長

華僑代表尤列印

四、咨照國會南田立縣昌奠仍歸象山管轄文 六月二十日

(錄自民二年六月浙江省議會第一屆第一次臨時會文牘)

案照南田象山區域劃併一案經本會於常年會重行議決南田立縣昌奠仍歸象山管轄等情公布之後僉謂此案當中央參議院時曾有咨浙江臨時議會調查之說後雖未見咨行到浙惟此案雙方爭執幾及一年之久公私損失不知凡幾浙省議會四次提案三次決議地方利害關係特重不能不將議決原委咨照貴會查浙江臨時省議會第一次開會前都督蔣即據石浦鎮自治會稟請分割象山南鄉並合南田爲石浦縣等情咨交臨時省議會付議嗣因一時更動於風俗習慣有種種妨礙且分割支配於戎馬倥傯之際實難兼顧經臨時省議會咨復緩議其後浙江省官制公布第一條各府廳州一律改縣南田本係撫民廳當然改縣及臨時省議會第二次開會前都督蔣復據昌石鎮自治會呈請交議當以既已兩次提案未經實地詳查又以南田雖已設縣土廣人稀輔以昌奠亦屬兩得遂議決歸併南田惟石浦鎮自治會之呈請意在吞併南田移治石浦臨時省議會早已慮及故止將石浦劃歸南田不將南田歸併石浦後果有移治之舉誠以南田一島孤懸海外地多未墾之土村鮮歸農之民尙待經營布置設治該島原所以資控制謀生聚移治石浦於南田設縣之意業已全失臨時省議會定當時已不能承認會經質問官廳議決之後象山縣議會及留奠人民函電紛馳疊次陳請力表割併之害南田代表葉桐封等陳請亦不願

劃舊屬象山之昌石併合在內且聲明南田移治之極不便利南田僅昌石鎮自治會以爲利其資昌石鎮人民及象山南田人民均以爲害及臨時省議會第三次開會途有南田改設爲昌石鎮兼南鄉仍歸象山之議此臨時省議會先後議決之情形也詎議決之後並未公布然而經界不正民志不寧行政秩序不免紛擾象山之舊有機噐既因費絀而停廢日多南田之舊有人民復緣移治而託庇無所是以各該縣會各地人民紛紛迭爭迄無弭且及本會成立民政長復咨請付議而縣會人民亦紛紛陳請本會以爲昌石鎮兼南鄉既經臨時省議會第三次議決仍歸象山昌石之距象山距南山水陸雖殊交通之難易則一既爲象山原有區域歷史上有不能分割之勢自應仍歸象山南田設縣原屬遵照浙江省官制第一條改稱縣雖經議改爲司而南田之地勢人口文化地質開墾地之不可緩維持治安之不可少非經設有縣治不能進行且各島編列懸峙海中新開之士與舊治之地難相比例不能以建置煩費棄而不問應與定海玉環一律爲縣此本會議決南田立縣昌石鎮兼南鄉仍歸象山之情形也現此案業經公布官廳來咨依法執行網之以象山之地歸諸象山不惟保全固有區域而分割之弊亦可掃除南田之治仍隸南田不獨可以整地殖民而寄居之民得資安集幾經浙省議會討論萬難再有更改相應備文咨行貴會請煩查照施行此咨

參議院

衆議院

莫永貞

五、省參議會民國九年第一次臨時會議議事錄

民國九年五月十七日開會式

議長請各行政官演說

實業廳長雲韶演說籌辦三門灣農墾之始末情形（原文無記載）

六、輿地概要

嘗考一般方志，於一地之境域版籍風物，記載支離，絕無系統，詳其所不必詳，而於形勢地理諸端，尤多忽略，此種墨守成例，拘牽舊局，頗感不切實際，年鑑之作，意在便於參考，故另闢蹊徑，倣輿地學者之選輯體例，彙成總說，既無礙年鑑之體裁，而有助於實用。

關於本縣歷史沿革，已詳於三十一年年鑑卷首沿革一文，至於位置區域亦詳於第一輯年鑑附錄浙江省政府核定三門縣區域原案中，此處不免重複。

三門於二十九年七月一日設治，首任縣長由前七區專員邢震甫兼任，同年十月省府以東陽縣長錢謨調充，三十年十二月，更派陳誠繼任，原定「健康塘」建立縣治，以戰時關係，暫設臨時縣治於海游鎮，按寧海縣志載，唐高祖武德四年以海游爲寧海縣治，時當公元六二一年，則海游設治，不自今始可知。

本縣境域係由前田全縣之六鄉鎮，益以寧海南鄉十八鄉鎮，暨臨海北鄉五鄉鎮，合計二十九鄉鎮而成，東臨大海，南與臨海分界，西與天台接壤，北與寧海連壤，全境陸地面積一百六十三萬畝，人口三十一年爲一五五九四人，三十二年爲一五六七九人，計增八一五人，三十一年出征壯丁一三二八名，三十二年出征壯丁一〇三三名，尙不計在內，由此可見年來本縣地方治安情形良好，人民生活安定，人口年有增加。

本縣地處三門全灣，在昔自有其光榮之歷史，吾浙人士夙所崇仰之民族英雄，如文天祥威靈光張蒼水之忠烈事蹟，我三門民衆對之尤爲熱誠，宋明以來，對抗異族，我三門民衆出力當不在少，澧浦之仙巖洞、健跳之戚公祠、樊岙之張公祠，千秋廟食，百世流芳，抗戰期中，我三門民衆與敵僞作艱苦鬥爭，確保全境，在前綫各縣，尙不多觀，此皆民族精神秉承有自，全境人民，性情誠樸，刻苦耐勞，社會風尚，不習奢華，與鄰近寧臨天各縣比較，儉約多矣。

本縣地勢，面海負山，氣候溫和，餘地十餘萬畝，可供種植，海灣深曲，可成良港，自昔即有三門灣開埠之議，經濟建設條件堪稱具備，全境山地爲多，交通僅賴幹道四條，原有自天台至高棧公路，以戰事影響，早經破壞，三義鐵路僅見計劃，境

內缺乏河流，不通舟楫，故目前一般交通情形，尙有待積極改進。

至言物產以漁鹽米麥荳類芋麻爲大宗。目前糧食僅能自足，商業尙停滯不前，工業僅有少數之手工業，礦陋不足道，機器工業可謂絕無僅有，而礦產蘊藏，地利至富，爲極有希望之處女地域，一切農田水利土商礦產之經濟建設事業，均待全縣人士一致興起，努力邁進，加緊開發也。

七、光榮歷史輯要

三門面海負山，地勢險峻，人民秉性堅貞，富於正義，抗戰以還，捍禦外患，守土殺敵，事蹟卓著，本縣建置，歷史雖短，而於軍興期中，崛起興起，發揚蹈厲，蓋民族精神有所由來，徵之先賢如文天祥戚繼光張蒼水諸公，忠烈遺蹟，流風厚育，蔚成天性，歷久不衰，撫今追昔，不勝景慕，爰輯錄光榮歷史，略誌淵源。

宋帝嘉德佑二年，丞相文信國公使北脫歸，由通州航海，求益王廣王於永嘉，復至仙巖港，遇寇舟十餘追至，公遂登岸，際曉遙見山洞秀聳，贈詩云：「鯨波萬里送歸舟，倏忽驚心欲白頭，何處緒衣操劍戟，同時黃帽理兜鍪，人間風雨真成夢，夜半江山總是愁，雁巖巖峯片重隔，明朝躡履作清遊」，暮宿於義士張和孫之菴漪堂，（舊名義方，今遺址猶存）留有題詩，其詩序曰：「予自海門登岸至城門張氏家，蓋國初名將永德之後，主人號哲齋，闢堂教子，扁曰菴漪，爲賦八句」，詩云：「義方堂上看，窗戶翠玲瓏，倪裏雲壇月，席間洪水風，消聲隨地到，直節與天通，庭玉森如筍，千霄雨露功」。且約共舉義，和孫欣然聚海艘集壯勇以勤王，將取明州，不果，後爲元將張洪範所擒，和孫曰：「吾生爲宋民，死爲宋鬼，何怪我爲」，遂遇害！明嘉靖四十二年，里人葉文岩，創議祀公於仙岩洞，以張和孫及黃岩杜濬，江西泰和胡文可，直隸太平呂武配。仙巖山前濱大海，一石相湧起，如張大屏，下爲洞門，前疊石爲城，刻張屏壁「百花清洞」四字，高數十丈，中廣四畝，洞口建樓三層，左右翼以棲雲望月二閣，皆因巖勢結構，中層如大廈，三層之上，巖勢益雄，其嵌處又分二洞，祀文信國之大忠祠爲第四層，吳天殿爲第五層，洗眼泉半月宮又爲兩層，共七層，高一層即深一層，深一層更寬敞一層，屋中有嶺，樓上有洞，洞底有天，巖奇變幻，巖背絕壁下滴翠巖，有潛真洞，公以亡命過仙巖，以大義激勵，而此邦人士，破家以從，愛戴如此，殆忠勇慕軀

天性如此，又在今小灘鄉之泗林南，舊在洞港中之丁公嶼，相傳公航海時艤舟於此。

自元帥伐倭失利以後，倭寇跳浪，爲中國禍，明洪武十七年，太祖命信國公湯和，經營海防，爲擊壁清野計，會撤舟山海防，倭寇遂屢窺甯台，後經名將戚繼光俞大猷合力剿平，根據史乘，本縣在昔日之抗倭戰爭中，頗有其光榮記載，今日之琴江鄉健跳，尙留有戚公祠，邑人所誦思感戴，史載嘉靖四十年四月，倭犯澧浦，戚公敗之於龍山，是兩地皆本縣境內，雖各家記載對本縣民衆出力殺敵事蹟，甚多忽略，度當時戚公自參將起家，駐節台郡，地處密邇，本縣人士對救平倭亂，必有相當貢獻，蓋龍山捷後，即有郡城之捷，及白水洋之大捷，擾浙倭寇之全部就殲，實自龍山之一役始也。嘉靖初年有一倭寇，飄至健跳，題絕句云：「日出扶桑有我家，好風吹送到中華，眼前景物千般異，惟有寒梅一樣花」，經傳送至官，仍遣還國，時當嘉靖倭亂以前，設其晚來，將不免爲俘囚矣。

明末魯王監國紹興，張蒼水起兵勤王，即以三門灣爲其軍事根據地，沿海築塘捍潮，開田無數，坡塘之利，傳之無窮，當時人心何不忘明，各地義師屢起，終以大勢已去，屢興屢仆，旋踵間終歸消滅，未有如公之三渡閩關，四入長江，兩遭覆沒，首尾十有九年，孤軍威震中原，憑一錢米死人心，鼓盪不已，事蹟之烈，堪與文山媲美，清順治五年七月，魯王自海避至健跳，百官朝於水殿，魯王襜衫舊巾，相顧泣下，不數日，清兵大隊追至，重重包圍，經阮進奮勇擊退，王始移躡舟山，旋窮迫薊於金門島，康熙元年，（公元一六六二年）鄭成功死於台灣，公慟哭曰：「已矣，吾無望矣」。及魯王薨，哭曰：「孤臣之栖栖有待，部下之相依不去者，以吾主上也，今更何所待乎」，康熙三年，散軍於甯田樊香，卒爲敵諜偵悉，清軍遂於七月十七日夜出山背，攀藤而入，公遂被擒，於九月初七日在杭州就義。

歷史上以宋明亡國爲慘，文天祥張蒼水大節凜然，名垂青史，明代倭寇爲患，卒賴戚繼光救平，豐功偉績，炳若日星，凡此諸公，譽之爲民族英雄，洵屬無愧，而我三門人民，瞻昔雖備遭慘變，而幸受歷史偉人事功之所鼓舞，人格之所薰陶，於今民族精神日益發煌，實非偶然耳。

八、名勝古蹟略述

本縣地當山海之會，鳥獸錯縱，山岩挺秀，不乏勝蹟，前人述之者多矣，或形諸詩詞，或筆諸志書，茲輯錄較著者，彙成本文。

三門灣方輿志要稱，巡檢使古城，唐建墩煌，防營舊址，漁山石碑，小雷瀑布，及古石梁等，已載三十一年第一輯年鑑，茲不再贅述。

首述縣治所在地之海游，唐武德四年會爲雷海縣治。附近瑞雲山之廣潤寺爲晉代古刹，興寧中，墩煌僧曇猷始創，初名晉溝，宋大中祥符間賜今額，明洪武間德觀重建，逸公中興萬曆間邱水修葺，崇禎間僧了悟增廓之，歷歲彌遠，規模宏廣，夙稱勝地，去廣潤登山數里有精秘庵，爲裘聖僧休庵退居之所，萬曆初僧無染無盡祝髮於此，構制古舊，景物清幽，前數百武有岩洞，頗幽異，此外馬家山爲宋羅適故里，山麓有岩，號慈母石，蓋適嘗於此哭母，故名。

次如跳港南岸之巽雞石，爲宋建炎時古蹟，帝與謝參軍全寄舟於此，西洞山上有上僚基，明兩博士到此登高，以覽三門全境，沿江灘之赤蘗，爲明初方國珍發祥地點，亦稱案部，今元代古松仍存，青鬱可觀，牛頭門有天然石埠，亦爲海防重地，未可忽視，琴江之車馬渡，宋高宗南渡經此，投琴於江，故名，琴爲趙宋故物，乃雷世三造，寧海志載：浮門，土著多陳姓，蓋六朝時弱仙之後，隋滅陳，靈室避亂於此，宋紹興十五年，漁人於海上獲一琴，視其腹，題曰巨雷某造，縣以獻於朝，高宗見之淚下，乃建炎時渡海所失物也。

亭旁區之湫水山，有玉溪寺，隋智者大師飛錫處也，祀吳屈坦母，俗稱龍母，更有晉梅盛宅，其後改爲丹邱寺，相傳丹邱爲萬仙翁煉丹處，清同治十一年改寺爲亭山書院，今亭山聯立中心學校在焉，按屈坦母即三國時吳尙書僕射屈晃之妻，晃字光公，汝南人，吳主權欲廢太子，晃入諫不聽，斥退回里，其妻挈子坦隱湫水，又梅盛，桐廬人，晉時爲章安令以清介擢南昌別駕不赴，後舉家付其子，結茅山中，適有鳳巢其庭，郡守上其事，宋文帝召之不赴，下詔褒之，盛上表謝曰，此殆陛下德輝身，臣何與焉，帝嘆曰，此長者之言也，人因稱爲長者，後人建祠祀之，明方孝孺曾撰梅長者祠堂碑，其墓在壁鳳山，更有金四娘墓在天際山麓，四娘爲宋恭宗尙書金殿公女也，祥興元年，公與簽書樞密院事陸秀夫，越國公張世傑等輔駕幸南，當日四娘與偕來，托跡祝治民家，旋駐足仙岩洞，越明年，帝如海，文武死者十數萬人，公亦與焉，四娘聞耗自盡，里人封土作

墓，立廟以祀，並附祀其妹七娘。

澧浦方面，以仙岩洞爲最著，歷代文人題詠最多，清台詩人王詠寬有題詩，王氏曾出使四歐，附近石筍山上有沙湧潭，天雨時水自沙中湧出，活水停泓，深僅尺許，久旱不涸，積雨不盈，俾同潮汐消長，城關鄉之花橋汛，有千總署舊址，仙岩洞已詳於本縣光榮歷史，此處從略。

餘如米香方面曾有清黃映庚之早發米香詩，明許繼之洞岩嶺詩，均膾炙人口，上葉鄉之四梅軒及洞岩嶺之衣香履跡峯迴路轉等石刻，均稱名賞，蓋山水清幽，田疇相間，勝景隨目，隨處皆是，高視鄉之多寶寺，規模甚宏，爲晉曇猷所建，今年久失修，頗有倒塌。

在縣之東北南田區，孤懸海外，積島而成，前爲南田縣，其歷史已詳載於年鑑第一輯，境內羣山環抱，風景清幽，而有八景足堪欣賞，一曰，猿聲夕韻，明張蒼水先生挈一義猿避地南田，會鑄砲於懋香，殉國後，鄉人即其地立祠祀之，其東北一里有開猿山，二曰，獅踞晨鐘，在懋香東北三里，有獅踞山，上有石屋，下有法雲洞，三曰，百嶼溪流，畧境全屬山島，上有溪水，外有海潮，築塘而居，徧立楔門，以資宣蓄，昔以百嶼名鄉，誌其著者耳，四曰，三門潮汛，區之西北隅前之坦塘與漁潭，隔海相望，中有三山，矗立，故名以三門，爲海港鎖鑰，五曰，桃源春雨，懋香至鶴浦，板橋溪水，夾岸桃花爲桃源鄉舊址，猶有古風存焉，六曰，杏樹和風，前杏村鄉屬於燒鹽灣，寧台邊民渡海燒鹽自給，爲開闢荒島之策源地，七曰，寶印迎曦，前南田縣治設於懋香，縣廨後西偏有山，名寶印，因其東有小方石一，露立山嶺，署中望之，如玉璽然，八曰，錦屏拱北，前南田縣府位在萬山之中，其正面朝山獨異，山頂平方，面如削立，木石相間，宛然錦屏，八景之外，而有甘泉四，在懋香者二，法雲洞者一，黃金壇者一，均甘泉清冽，不殊西湖之虎跑泉也。

九、風俗人情概況

本縣以臨寧兩縣邊鄉及南田縣劃併成治，居民龐雜，約而言之，多務農爲業，平時沃野，所在多膏腴，沿海民無常產，專恃網罟之利，逢漁汛則出洋張捕，然亦有以煎鹽爲業者，山僻鮮可耕之士，賴有棉麻竹木，可收樹鬻之利，畜牧孳生，亦足裕

民財，習俗戀家鄉，畏遠行，經商非所長，此風俗之大概也，而四鄉微有不同，東鄉儉約而樸實，地多捍海爲田，耕作勤而租稅有賴，居民得以溫飽；南鄉民情強悍，富止義，惟稍嫌地域觀念濃厚，西北兩鄉牛疇半饒，家多誦讀，農工商賈，習勞而不失其業，尙有樸素敦厚之風，至南田區孤懸海外，集島而成，地廣人稀，多外縣移居，務農者十之八，捕魚經商者各佔十之一，文化較爲落後，近兩年來普及教育皆爲勸導，民智日開，舊習漸革，已非前日之面目矣，茲分述生活婚嫁喪葬情形如下：

甲、生活狀況

- 一、服飾習尙：大多用布，頗稱節儉，惟小兒頸掛銀圈，腳套銀鐲，云可以長生，不分貧富皆然，殆迷信舊習也。
- 二、飲食嗜好：居民主要之食品，以米麥蕃薯乾爲正糧，豆粟爲副糧，惟性多嗜酒。
- 三、居室情形：大都樓房瓦屋，西式者不多觀，南田區則多茅舍，約佔十分之七，有上古風，其原因一爲經濟艱困，二爲樹木缺乏，且每年風災極重，故不得不結茅而居，求安一時之計也。
- 四、家族制度：縣民性喜同居，恒有三二代而未分爨，均從長者之命努力工作，一切利益亦由家長支配，鄉村以大宗族之觀念，每以姻故即發生械鬥惡習。
- 五、氣候風雨：本縣地處海濱，氣候溫和，三春細雨連綿，堪潤田畝，夏季則大雨時行，稻田水足，夏秋之交，狂風暴雨，加以潮汛，易成災患，現在開發水利，修理塘壩堰閘，以資宣洩。
- 六、救卹制度：本縣救濟事業，尙無基礎，貧民疾病死亡均賴就地人士施助，近年以來，除設立衛生院外，復創辦救濟院一所，全縣貧民咸沾實惠。

乙、社會習尙

- 一、起居：全縣以農居多，黎明即起工作，日暮安息，商店在下午九句鐘一律閉戶。
- 二、交際：民而親朋往來，遇事磋商，鄰近則沽茗款談，遠道則以食宿暢敘，但以大事爭執，則各設筵宴而理論焉。
- 三、宗教：全縣有天主堂耶穌堂三五處，信徒不多，自抗戰發生後，更形冷落。
- 四、迷信：民衆遇有疾病，好求神祈巫，絕少請求醫藥，年老婦女，每逢月之朔望，磨集祠廟拜佛。喃喃誦經，近來黨政

各機關對於破除迷信，竭力宣傳，頗見效果。

五、奴婢：本縣開治未久，全屬農村社會，畜養奴婢之惡習甚鮮，惟間有購義女或養媳者，此爲節省經濟而視如骨肉，殊與奴婢有別耳。

六、農佃：本縣各鄉領田地業戶租與佃農者，分兩季收租，麥季每畝二斗五升，稻季則各得其半，南田一區，業戶多屬外縣人民，佃農則住居本境，種田者無論早晚穀收成，則與業主對半勻分，種地者按畝立約繳納租金，憑地之優劣而定，值此糧價高漲，此種租金亦改收實物，但種者可得六七成也。

七、娛樂：各鄉鎮每年往往藉宗祠春秋祭祖，或以神誕之期，雇班演戲。一夕千金，在所不惜，更有以迎神賽會者，官廳往禁，時釀風潮，自抗戲起後，利用時機，改演宣傳話劇，革舊標新，民俗因而轉移，於是不禁而自絕矣。

八、訟爭：本縣民風強悍，往往一言不合，先之以訟爭，如在一方敗訴，而居於大村，或大族者，則即起械鬥仇殺，此風南鄉較甚，近來政府竭力引導改善風氣，惡習已漸次革除矣。

九、歲時：習俗相沿，牢不可破，然尚有古風存焉！歲首元旦且早起，庭設香案，男女禮拜神祇，及祖宗祠廟，越日男女序拜，尊長出謁親隣，謂之賀歲，市不貿易，杯酒往還者浹月，曰歲酒，元宵燔桑柴，謂之燂址界，市廟里社，結彩張燈，至二十日乃止，清明具青黍牲醴，祭墓封土，插柳枝於戶，或簪於首，立夏炊五色飯，五月五日取艾及艾，插門戶，小兒繫彩錢，佩香囊，以繭作虎，以錦作花菓戲之，製角黍路踏糕祀其祖先，七月七日婦女以蘊葉汁燂湯沐髮，中元家祀，中秋置酒玩月，以月餅相遺，惟獨重十六，相傳始於明初方國珍，時以守城爲重，懼乘節襲之，故正月十四日爲元宵，八月十六日爲中秋，皆早遲一日也，九月九日有餘之家，登高宴賞，以茱萸泛酒，製牡丹糕方糴，冬至糯米粉作湯圓，以赤小豆作餡，禮神及祖考，並有丐者裝鬼判狀，仗劍督門口，喃喃作咒，俗謂之跨灶神，以乞升米，臘月廿四日掃塵祀灶，歲前數日，親戚各以牲羞果餌相餽，謂之餽歲，除夕具牲醴祀神，謂之送歲，以酒饌祀祖，召親隣聚飲，謂之分歲，明燭燒香，熾炭燔薪待旦，謂之守歲，先期預備品物，蒸米爲籽，新歲復炊而用之，寫春帖，易門神，謂之從新，此一年之情景也。

丙、婚嫁情形

一、婚禮：憑媒議婚，以男女生辰互相占吉，女家許諾，男家釵環及幣致禮於女家，間有以庚帖與媒，男家卜之吉，轉問女家，謂之遞悉帖，亦曰送書，即古者問名納徵納吉之義也，越時納幣，曰行聘，聘隨家豐儉，將娶之前三年臘月，有餽遺，謂之寄歲，請期曰送吉，娶之前數月，有餽遺，曰轎下菜，爲女加笄，燕親友，謂之開面禮，又曰分面禮，娶之日，奠雁，代以家雞，婿家五鼓祀祖先，謂之享先，婿不親迎，命使者資名帖導綵輿至女家，女家閉門，以錢餽門者，乃啓門，謂之開門包，輿入，女戴重巾，加衣被，其伯叔或兄弟抱女登輿，女家以親族或二人或四人送之半路，謂之送轎，男家亦以親族四人，迎至半途，謂之接轎，輿至婿家堂前，以幼女二人，詣輿前三揖，曳婦出，謂之請出轎，婦入，交拜堂上，謂之拜堂，交拜畢，行合巹禮，三日見舅姑，舅率子婦廟見，女家有餽食，謂之餽敬，俗名三日担，此舊式婚儀，有父母在堂，或在守舊之鄉而舉行焉。近今日漸改良，多以文明結婚，儀式較簡。茲政府復倡行集團結婚，在手續上益爲簡便矣。

二、嫁娶：一般級娶手續仍如正式婚禮，然尙有改嫁贅夫，及娶養童養媳諸習慣，此在鄉間貧農之家行之，無所謂如何儀式。

丁、喪葬情形

一、喪禮：凡有喪即赴告親族，謂之訃音，往唁，謂之問訊，大殮成服，設銘旌，帷堂，親族畢集，謂之送葬，親族有服制者，各給白布，隨服之重輕與之，謂之散白，受祭吊，謂之開弔，弔者亦隨禮之重輕，以白布給之，謂之回白，歸塗，謂之送喪，親友或在途設奠，謂之路祭，孝子往拜親隣請之謝孝，死後過七日設祭謂之做七，十七乃止，或七七亦止，過月之七日，謂之撞七，禮加厚焉，蓋本七日來復之意，百日設祭，曰做百日，次年正月，親友香爐參拜，謂之拜座，俗名燒紙，週年忌日設祭，即禮經之小祥，二週年忌日設祭，即禮經之大祥，二十七個月除喪，率主於祖祠，曰上堂，服闋，三年中設饗案進膳如生時。

二、祭掃：春秋二祭，由來舊矣，春則於清明野祭，懸旛焚紙，加土墓頂，酒肴拜獻，如常儀，族中祭祠，則有勸贊，讀

祝拜獻成禮，秋七月望日，設祭祖祠，亦如春祭禮儀，祭畢紳耆須燕，諸裔孫均給胙，則隨其年之上下，紳則隨其分之尊卑，加倍給領，春秋一律，正月間則在祠張燈結綵，供筵敬祖，抗戰時間，禁止演劇，年終各自爲祭，毋庸聚拜，間有用生卒月日設祭以享者。

十、三門漁汛

前言

「求之於山不如求之於海」，斯乃省府許委員蟠雲氏對本省國民經濟改造路綫之一遠大啓示，其以三門地理環境言，則更應是今後整個縣政建設之唯一途徑，三門東南面海，海岸綫全長達一〇二六市里，居民直接以海爲生者，計十七鄉鎮，佔全縣百分之五八強，魚鹽收入約佔全縣總收入百分之五十強，故其興廢非惟與國民經濟息息相關，抑且影響整個政治建設之成敗，惟際此抗戰期內，軍事勝利第一，且茲事體大，遠非單純純之力量所能完成，統籌改善，尙有待於戰後整個籌備，除鹽之部份已詳述於各方業務篇外，茲更將「健跳漁汛」，實況，作一簡單報導，并附錄吾人對改進漁業之幾項芻議，以供今後興革之抉擇。

漁汛實況

(一)漁汛漁區及魚之種類：「每屆春夏之交，大洋魚羣，均集結內海一帶，近岸淺水洋面產卵，漁民積長時期之經驗，熟稔其產卵時期地點按期按地捕撈，故其時魚產特旺，即漁汛之由來也，浙東春汛魚區計有三門灣，象山港，及舟山羣島三處，三門灣漁汛，以縣屬琴江鄉健跳爲漁埠，健跳港外二三十里內皆魚類集結產卵區域，中以大黃魚爲大宗，鱸魚次之，車魚較少，茲附列各種魚類旺產時間表於后：

魚類	旺次			備考
	開時	數	次	
車魚	二月廿八日至三月五日	第一	次	除旺產時期外平時亦多有魚類經過近海洋面惟時量可靠性極微，故漁民均不敢輕率落海捕魚以免虧損
	三月十五日至四月五日	第二	次	
	三月廿七日至四月五日	第三	次	
大黃魚	三月十五日至四月五日	第一	次	
	三月廿九日至四月十五日	第二	次	
	三月廿七日至四月十五日	第三	次	
魚	三月十五日至四月五日	第一	次	
	三月廿七日至四月十五日	第二	次	

1. 本表月日均以廢曆計算，據歷代漁民經驗所得，魚類出入漁區產卵，每屆大潮汛時集萃而來，大潮過後復相率引去，表列日期即每月大潮汛日也。

2. 中秋節前後，例有秋汛，產類以大黃魚為主，惟魚羣是否定期集結，可靠性不大，故年來并無大規模捕撈。

(二) 漁船種類——三門灣漁船，大別之可分為二類，其一係合二船為一組名曰網對，以一艘繞住網之一端固定停泊一點，另一艘牽引網之他端，駛繞一圓形或半圓形撒網入海，網之下邊設有錫質方塊，牽網墮入海底，再次由二船同時收縮網索撈魚入船，網對船身較大，每對有漁民十人至十四人，可出入於風浪較大漁區，其所獲魚類質量最佳，其二曰流網船，各艘獨立捕魚，船身較小，每船有漁民二人至四人，其產魚質量均較次，他如獨人網撈之小船，既不能遠涉外洋，設備又較簡陋，產量亦更低劣矣，三十三年春汛漁船計五百八十對其間臨海籍漁船佔十分之六，本縣與寧海籍漁船各佔十分之二，據老漁者談，魚羣游近淺水區產卵，恒在水中「格格」作響，漁船循聲佈網，必有所獲，唯魚羣集散不一，流動非定，且非風暖日和，多潛伏水底不易網羅，故在整個漁業未改善前，漁汛盛衰尚多委諸於天時也。

(三) 產量及運銷——漁汛盛衰，既無可靠定則，魚之產量亦因之多寡不一，三十三年春汛大黃魚產量，平均第一次每對

船約四十担，第二次約二十担，第三次約十担，三次共計每對船約七十担，全區五百八十對漁船，合計產魚四〇六〇〇担，每担平均以七百元計算，總值二八·四二〇·〇〇〇元，鯽魚產量第一次每對船約二十担，第二次約十担，第三次約五担，三次共計每對船約產三十五担，全區鯽魚船三二〇對，合計產魚一一·二〇〇〇担，平均每担以一·六〇〇元計算，總值一七·九二〇·〇〇〇元，車魚產量較小，三次總計約八〇〇担，平均每担以一·二〇〇元計算，總值九六〇·〇〇〇元，總計產魚五二·六〇〇〇担，總值約達五千萬元，戰前均以運銷上海為大宗，戰時海洋交通阻礙極感不便，然因冷藏設備極度缺乏，內運亦非易易，故仍有十分之六七由漁商轉銷上海，十分之二三鹹製成魚鯞運銷天台新昌一帶，十分之一供附近居民鮮食，裝運鮮魚，多用大號帆船載重其均在千担左右并用冰冷藏，寒末夏初，例如東南風，一帆風順，約十六至二十小時可直抵吳淞，駐滬敵軍對漁船進口雖不惡意刁難，惟魚類絕對由偽漁市場以低價強制收購，易以偽票，三十三年滬偽市場大黃魚收價每担偽票一·六〇〇元至一·八〇〇元，開除冰價運費及沿途敵偽部隊需索等外，盈餘微幾，較諸戰前已一落千丈，民族未獨立前，民生亦無法發展，沿海漁民尤其切膚之痛矣。

(四) 護漁——三門灣一帶，港汊紛歧，島嶼林立，原為盜匪淵藪，近年來雖迭經清剿，然大股海匪或以敵艦為護符，或在邊界流動，仍多出沒，漁汛期間，海匪均自為一年一度唯一大財源，勒迫漁民，贖領匪片，無異變相之擄奪，除健跳本埠，向有護漁組織，力量雄厚足以自衛外，其餘寧臨南臨魚港，均忍痛繳領，三十二年度據可靠調查，每對漁船須領大小匪片二十三張，總值近二萬元，依照當年生活指數，其數字之浩大，至堪令人驚駭，本區專員社公時設有鑒及斯，并為整訓海洋潛在武力以打擊敵偽計，特呈准層案，進行收撫，改編護航隊，本縣健跳南田一帶，各駐防一大隊，護漁武力遂告統一增強，三十三年每對漁船收費五千元，作為部隊糧餉，沿海治安於焉奠定，漁民負擔亦賴以減輕。

改進芻議

(一) 組織漁業產銷合作社——三門灣漁區內現無合作組織，漁業產銷，均無整個計劃，魚價受漁商壟斷，無法比例提高，如三十二年大黃魚平均每担五〇〇元，三十三年平均每担七〇〇元僅增加百分之四十，按諸二年生活指數激增二十倍至三百倍，相差何啻天淵之別，且漁汛期內四方雜處，漁價既無合理規定糾紛時起，響影秩序深為可慮，故亟宜由漁民集股組織產銷

合作社，統籌產銷，以發展漁業維護漁民正當利益。

(二)改良魚具——我國捕魚，迄仍守舊法，不求改良，人力物力時間既不經濟，獲益又微，考查外國漁區魚類均不及我國之廣大繁多，而漁業之發展，卒能遙居我先者，其最大原因厥為採用機器工具，蓋以科學之方法有以致之，據老漁者談，集結三門灣漁區魚類為我捕獲者十僅四五，若依三十三年產量估計，則尚有一五·二〇〇担至一三一·五〇〇担魚類（總值八四·一六〇·〇〇〇元，至一〇五·二〇〇·〇〇〇元）已接近內海，而未能捕獲，故吾人期求漁業之發達，勢非從改良漁具着手不足以事半功倍，惟茲事體大，應由國營機構主持或獎勵商組織公司集體經營，擁有豐厚之資金方能一一舉辦，且目前機器船隻定製非易，專門人才，亦尚須源源培養，澈底改善，尚有待於吾人今後繼續之努力也。

(三)籌辦魚類加工廠——魚價低廉，其味鮮美可口，且富含維生素，乃我國國民普遍所需佐餐品，惟鮮魚易於腐爛，必須即予加工，或鹹製成鮫，或烹飪後以罐頭裝置，方耐久貯，若以之供作軍用尤稱經濟輕便，惟罐製需用機件較多，一時措辦不易，鹹製之法現雖已採用，亦仍須研究改善，以臻完美，并大規模經營，以暢魚銷。

(四)籌設製冰廠——鮮魚運輸，多用冰塊冷藏，惟浙東除定海設有機製冰廠，鄞縣石浦等處設有天然冰廠，現均在敵僞控制中外，溫台一帶，苦無冰廠設備，用冰悉仰給於敵區，整個漁業亦因以受敵僞掣肘，亟應力謀自力更生，以解脫敵僞桎梏，除機製冰廠因規模宏大，咄咄難辦，其天然冰廠今後宜即統籌計劃，核算供應數量，普遍儲藏，以供漁用。

(五)普及漁民教育——漁民大多未受教育，文化水準低落，故漁業及漁民生活之改善，均遲遲不前，今後必須實施漁民特種教育，利用漁閒施教，并注意培養漁業專門人才以促進漁業，改善漁民生計。

後語

三門灣位居全國海岸樞中心，漁區遼闊，氣候溫暖，水陸交通四達，誠為一理想漁業港，國內有識之士，數曾倡議開闢商埠，十八年定海旅滬鉅商許廷佐氏集資經營開發，惜以居民教育程度低落，社會建設不舉，且資金不足，未能與政府合作，益以首次試航之益利輪船，中途竄匪劫，損失不貲，不幸中輟，故吾人今後開發事業，必須「軍事」「政治」「社會」「經濟」各項建設兼籌并舉，方能奠定堅強不拔之基礎，其漁業之改良與發展亦應以此為準也。

十一、生活費指數

抗戰以來，物價問題之嚴重，早為社會人士所注意，且迭經政府設法防止，但以物資缺乏，通貨膨漲，商人復乘機囤積居奇，興風助浪，致仍刺激上漲，未稍遏止。本縣設治未久，生產建設，尚在草創，以故各項物資，大抵仰賴鄰邑供應，物價之高，自屬必然。但一般勞動生產者及商人，或掌有物資，或能自行決定價格，故其所受物價影響尙渺，獨固定薪給之公務人員，所受威脅，最為深鉅，故本文亦以二年來公務員生活費為範圍，分述于後：

食物類——米、麥、肉類、食鹽、蔬菜，本縣均有出產，供求亦尙平衡，故逐月間指數差度，亦較其他各類為少，但除三十二年十二月稍有回跌外，其餘各月無不保持一貫上漲，尤以三十三年四月份青黃不接之時，八月開亢旱成災之後，糧價波動，最為劇烈，以致食物類中其它物價亦相隨上漲，入秋後轉早成潦，非但秋收荒歉，抑且明春麥收亦復無望，故今後食物類價格，似難望轉平穩。

衣着類——二年來，市場上最為活躍者當推布疋，而其中尤以陰丹士林布為最健，三十二年秋冬之際，雖曾一度疲滯，但三十三年春即加速反漲，一度竟突過二萬以上，於是其他布疋亦急起直追，扶搖直上，逐月間指數差度之大，遠較任何必需物品為甚，三十三年九月永嘉陷落，布疋銷場，由暢轉滯，躉價稍疲，零售價却始終保持原狀，但不久又告上漲，若以三十年十月份基期價衣着類指數與三十三年十二月份同類指數比較，已為一〇〇比五、六四七、七八（參閱附表三）升騰之速，已可概見。

房租類——本縣房價，二年來增加已達半倍，指數之高，僅次於衣着類，其增漲原因，因本縣各地原為臨甯兩縣僻遠之區，設治以來，人口漸增，以致居屋亦隨之而成問題，且富者雖有餘屋而不欲出租，貧者自身雖蔽風雨，可以租讓者僅中等之家而已，於是承租不易，更相輔刺激房租上漲。

燃料類——本縣木柴價格之漲跌，全視工價為轉移，換言之，亦以糧價為標準，故在育物價格上漲聲中，木柴自亦未能例外，油類本縣並無出產，須向外埠採購，輾轉運輸，價格甚高，故燃料類指數雖較衣着房租為低，但仍較食物類為高。

雜項類——雜項類價格可分兩種，一為來自外地之牙膏、肥皂、毛巾等，一為屬於人工之洗衣、担水、理髮、沐浴，前者價格曾有一度高漲，但至三十三年下半年即趨平穩，後者則隨糧價上升未見轉疲。

綜合上述各點，本縣兩年來在生活費激增狀態下，以衣着類增漲最烈，房租燃料雜項次之，食物類最少，如以基期價（三十年十月）之總指數與三十三年十二月份之總指數比較計為一〇〇比三、五三九、〇六，此不但表示生活費之急劇增漲，亦即暗示貨幣購買力之正在日趨低落，據統計三十三年十二月之貨幣購買力已僅及三十二年一月份之百分之一一、八〇，若再與三十年十月份基期數比較則更降落為百分之二、八三（參閱附表二），茲以行政院頒佈之各省重要市縣公務員生活費查編辦法規定之每一公務員（不包括眷屬）維持其標準生活所需之物品消費量計算，三十二年一月份僅需五一五元〇九分，至三十三年十月份則已需四、三六五元四角三分（參閱附表四），故目前一般縣級公務員之收入尚不足維持其個人之標準生活，是則仰事俯蓄更遑論矣，問題嚴重，自宜注意及之。

三門縣公務員生活費逐月貨幣購買力

時 基	期	生活費指數	貨幣購買力
	30年10月	100.00	100.00
	32年1月	417.58	23.94
	2月	455.00	21.93
	3月	520.61	19.21
	4月	602.08	16.61
	5月	694.14	14.41
	6月	752.38	13.36
	7月	841.85	11.88
	8月	963.20	10.38
	9月	1,045.25	9.54
	10月	1,102.12	9.07
	11月	1,142.61	8.75
	12月	1,143.70	8.74
	33年1月	1,208.87	8.27
	2月	1,335.25	7.49
	3月	1,589.84	6.34
	4月	1,774.75	5.63
	5月	1,973.30	5.07
	6月	2,185.07	4.57
	7月	2,370.30	4.22
	8月	2,820.38	3.54
	9月	2,997.09	3.33
	10月	3,093.25	3.23
	11月	3,265.63	3.12
	12月	3,539.06	2.83

指 數

時 期	基期30年10月=100						加權綜合式	三 門 年 鑑
	總指數	食物類	衣着類	房租類	燃料類	雜項類		
30年10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60	100.00		
32年1月	417.58	341.49	629.25	500.00	516.00	458.00		
2月	456.00	351.11	729.19	650.00	589.05	524.73		
3月	502.61	406.18	855.25	750.00	680.22	539.47		
4月	602.08	482.24	1,006.85	750.00	764.37	593.54		
5月	694.14	582.26	1,097.94	750.00	841.51	673.19		
6月	752.38	639.10	1,207.09	825.00	939.69	715.35		
7月	841.85	704.50	1,303.80	900.00	960.72	874.48		
8月	963.20	814.78	1,449.48	950.00	1,199.15	977.53		
9月	1,046.25	918.02	1,479.10	950.00	1,282.61	1,041.58		
10月	1,102.12	992.17	1,451.02	950.00	1,374.47	1,073.31		
11月	1,142.61	1,031.76	1,553.24	950.00	1,374.47	1,105.16		
12月	1,143.70	992.47	1,570.49	1,000.00	1,472.65	1,229.88		
33年1月	1,208.87	999.53	1,844.93	1,250.00	1,598.87	1,294.42		
2月	1,335.25	1,055.65	2,317.53	1,250.00	1,647.95	1,378.30		
3月	1,589.84	1,242.41	2,695.50	2,000.00	1,918.65	1,503.51		
4月	1,774.75	1,547.51	2,933.87	2,500.00	2,201.95	1,610.79		
5月	1,973.30	1,705.15	3,144.54	3,250.00	2,510.51	1,654.95		
6月	2,185.07	1,887.70	3,449.45	3,250.00	2,697.05	1,875.75		
7月	2,370.30	2,020.75	3,799.12	3,250.00	3,162.68	2,120.88		
8月	2,820.38	2,337.16	4,115.40	4,500.00	3,085.55	2,507.21		
9月	2,997.09	2,583.70	4,746.28	5,000.00	3,321.89	2,658.00		
10月	3,093.25	2,637.54	5,053.02	5,000.00	3,321.89	2,676.13		
11月	3,263.63	2,749.42	5,401.18	5,000.00	3,688.64	2,846.39		
12月	3,539.06	2,995.35	5,645.78	5,000.00	3,839.80	3,538.84		

附註：尚有醫藥教育文化費及其他類依照各項消費值總數

15%計算其指數與總指數同

生 活 費

單位：國幣元

門 門	時 期	總 數	食物類	衣服類	房租類	燃料類	雜項類	醫藥教育 及其它
00.2338	30年10月	123.35	15.05	16.03	2.00	7.13	17.05	16.09
00.2339	32年11月	515.09	222.14	100.87	10.00	36.80	78.09	67.19
00.2340	32年12月	562.48	227.75	116.89	13.00	42.00	69.47	73.37
00.2341	33年1月	642.18	264.22	138.70	15.00	48.50	92.00	83.76
00.2342	33年2月	742.67	313.70	161.40	15.00	54.50	101.20	96.87
00.2343	33年3月	855.23	378.77	176.00	15.00	60.00	114.78	111.68
00.2344	33年4月	938.07	415.74	193.50	17.50	67.00	121.97	122.36
00.2345	33年5月	1,038.43	458.38	209.00	18.00	68.50	149.10	135.45
00.2346	33年6月	1,188.11	530.22	231.75	19.00	85.50	166.67	154.97
00.2347	33年7月	1,290.55	597.17	237.10	19.00	91.45	177.53	168.35
00.2348	33年8月	1,359.47	645.40	232.60	19.00	98.00	183.00	176.70
00.2349	33年9月	1,409.61	671.15	249.00	19.00	98.00	188.60	183.86
00.2350	33年10月	1,410.76	645.60	251.75	20.00	98.00	211.40	184.01
00.2351	34年1月	1,491.15	652.20	295.75	25.00	105.00	220.70	194.50
00.2352	34年2月	1,647.03	686.70	371.50	25.00	114.00	235.00	214.83
00.2353	34年3月	1,961.07	808.19	432.09	40.00	117.50	307.50	255.79
00.2354	34年4月	2,229.16	1,005.66	470.30	50.00	135.80	274.64	290.76
00.2355	34年5月	2,434.08	1,109.20	504.22	65.00	156.00	282.17	317.49
00.2356	34年6月	2,697.23	1,227.95	552.95	65.00	179.00	320.52	351.81
00.2357	34年7月	2,923.77	1,314.50	609.00	65.00	192.30	361.61	381.36
00.2358	34年8月	3,478.95	1,621.29	659.70	90.00	226.70	427.48	453.78
00.2359	34年9月	3,696.92	1,680.70	760.83	100.00	220.00	453.19	482.20
00.2360	34年10月	3,815.53	1,714.72	810.00	100.00	233.85	456.23	497.68
00.2361	34年11月	4,028.06	1,788.54	855.81	100.00	263.00	435.31	525.40
00.2362	34年12月	4,365.43	1,948.48	905.02	100.00	273.50	519.03	569.40

生活必需品價格

類別	名稱	品名	單位	基期價			三	
				30年10月	32年1月	33年12月		
食	米	中等熟米	市斗	\$1280	\$36.43	\$355.00	門	
	麵粉	中	等市斤	1.15	3.00	28.00		
	豬肉	五花	肉市斤	3.50	13.00	75.00		
	豬油	板	油市斤	5.00	16.00	165.00		
	雞蛋	中等大	小個	0.20	0.94	7.34		
	鹽	中	等市斤	0.80	3.00	26.40		
	糖	次	白市斤	3.70	30.00	240.00		
	醬油	中	等市斤	0.80	6.00	48.00		
	豆腐	中	等市斤	0.35	0.92	14.00		
	蔬菜	中	等市斤	0.15	0.40	9.84		
衣	陰丹士林布	國產	市尺	3.00	18.34	203.34	年	
	白土布	中	等市尺	1.40	12.33	66.67		
	油呢	國產	市尺	3.00	22.20	240.00		
	布鞋	中	等雙	4.50	44.00	406.67		
着	皮鞋	小牛皮短口	雙	35.00	160.00	2,000.00	年	
	襪	國產卅二支紗	雙	3.60	36.00	183.34		
房租類	房租	普通	每間	4.00	20.00	200.00	三	
燃料類	木柴	中	等市斤	0.50	0.14	1.60		
	茶油	中	等市斤	2.80	19.33	107.67		
雞	水	近	井水担	0.20	1.50	12.00		
	肥皂	國產	中	等塊	1.00	10.00		27.00
項	毛巾	國產	中	等條	12.50	34.00		161.67
	牙膏	三	星牌支	2.00	17.00	106.67		
茶	葉	中	等綠茶市斤	14.00	9.80	160.00		
	沐浴	盆	湯次	1.00	5.00	40.00		
理	髮	中	等次	1.00	5.00	40.00		
	洗衣	內衣襪衫褲	套	10.20	11.50	11.34		

附 錄

每一公務員維持其標準生活所需之物品名稱及消費量等如下：

類 別	物 品 名 稱	品 質	計 算 單 位	消 費 量
食 物 類	米	中 等 熟 米	市 斗	2.00
	麵 粉	中 等	市 斤	2.50
	豬 肉	五 花 肉	市 斤	5.00
	豬 油	板 油	市 斤	1.50
	鷄 蛋	中 等 大 小	個	9.00
	鹽		市 斤	0.80
	糖	次 白 糖	市 斤	0.50
	醬 油	中 等	市 斤	1.50
	豆 腐		市 斤	10.00
	蔬 菜		市 斤	20.00
衣 着 類	陰丹士林布	國 產	市 尺	1.00
	白土布	中 國	市 尺	1.00
	沖哩	國 產	市 尺	1.00
	呢 鞋	國 貨 男 鞋	雙	0.50
	皮 鞋	小 牛 皮 短 口 男 鞋	雙	0.05
	綫 襪	國 產 中 等 卅 二 支 紗	雙	0.50
房 租 類	房 租	中 等	間	0.50
燃 料 類	柴	木 柴	市 斤	70.00
	茶 油	中 等	市 斤	1.50
雜 項 類	水	近 井 水	担	12.00
	皂	中 等	塊	0.50
	毛巾	中 等	條	0.30
	牙 膏	三 星 牌	支	0.30
	茶 葉	中 等 綠 茶	市 斤	0.10
	沐 浴	盆 湯	次	2.00
	洗 衣	中 衣 褲 掛 一 套	次 套	2.00
			12.00	

醫藥教育文化費及其他

照以上各項消費值百分之十五

上表係節錄行政院頒布各省重要市縣公務員生活指數查緝辦法第六條

三
門
年
鑑

三
八
八

大事紀詳

一、抗戰以來敵寇侵擾紀略（廿六年十月起至卅三年十月止）

廿六年十月廿八日敵寇小汽艇兩艘，載敵共四十餘名，在團嶼附近迫近帆船開槍，迫令停駛，嗣復來敵第二驅逐艦隊，水兵十餘名，向船搜查，當被劫去自衛槍枝及子彈等，同日晨，停泊三門灣蛇盤洋之敵艦，向岸上開砲四響。

廿六年十月三十日晨七時許，三門灣南礁門礁洋面，發現倭艦三艘，突向三門鄉貓頭山一帶發砲八響。

廿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晨停泊蛇盤洋之敵艦七艘，突派汽艇十餘，用機槍掩護，企圖向大羅灣登陸，經當地壯丁模範隊等數百人開槍堵截，敵即以次砲還擊，相持約一小時，卒不逞而退，是役敵發砲三十餘響，我方陣亡官兵有趙鳳池、何金德二名。

廿七年三月六日三門鄉鹽灶地方某鹽販，五日自餘姚場運鹽返縣，駛至南田附近，遙見南礁門外，有三枝桅大船一艘，被倭兵燃燒，火光透天，未幾，船駛近該處，見有敵艦一輪，停泊田灣島附近，並放下小汽艇追逐，約數分鐘，始被追及，當有倭兵十餘人過船，出槍恫嚇，當被劫去法幣等物。

廿七年八月二十七日下午三時，敵艦一艘，駛泊於蛇盤洋赤頭山嘴，入晚探照燈四射，沿岸幾同白晝，敵艇並一度遊弋巡檢同埠一帶。

廿八年三月十四日八時半，三門灣貓頭洋面，有敵艦三艘，一艘離健跳十餘里，二艘離健跳四十餘里，在洋上追逐漁船，其距離最近一艘，初以機槍掃射未成，繼倭兵十餘人，乘艇向貓頭山島登陸，居民事先逃避，無甚損失。

廿八年八月六日上午九時，永浦商輪自石浦起駛至巡檢同埠時，突來倭機一架，用機槍掃射，幸無死傷，下午二時四十分，敵機又至香樟上空盤旋三週，投彈一枚，落埠旁爛泥渡樓發，逾半小時許，該機仍折回同埠，用機槍掃射並投炸彈三枚，向東逸去，當被炸毀船埠及小船二隻茅屋二間。

(以上爲本縣設治前後寇擾事略，摘自寧海民報。)

廿九年，十月二日上午七時，在五嶼門內七頭山嘴發現敵派洋艦一艘，尙無其他舉動。

廿九年十一月六日夜，敵艦三艘在滿山洋面停泊，並以探照燈四射，企圖阻礙交通。

卅年元月一日下午一時二十分，敵機三架竄擾本縣海游鎮上空於本縣臨時縣治辦公處前面水田投彈四枚，成廣各一文餘，探約一文之彈坑。居民陳希頓被炸傷足。又在市街後投彈一枚，炸燬房屋五間，未傷人，旋向東方竄去。

卅年四月廿五日下午五時許，敵寇藉兵艦飛機掩護，在本縣巡檢司船埠強行登陸，經自衛隊軍士哨抵抗，敵即以輕重機槍向我軍掃射，約一小時許，列兵王德龍，尹昌鶴二名中彈陣亡，敵亦有死傷，迫我軍增援部隊到達後，敵不支惶惶退入艦中，同時善香埠發現偽裝漁船三艘，向該處軍士哨猛烈射擊，經我軍阻止逸去。

卅年四月廿日敵艦兩艘，敵寇百餘人，在南田龍泉港口強行登陸，區長王乘科以兵力單薄，無力抵禦，被擄陷敵，敵軍旋於同日下午撤退返艦，該區長亦乘隙脫離。

卅年五月十二日上午敵軍小林部隊二百餘人，復由該區鶴浦港登陸，直逼樊香肆行騷擾，並組織偽南田縣治安維持會，以土劣陳若愚會松亭爲正副會長。

卅年五月廿八日下午三時，駐石浦敵七八名化裝潛入南田六百丈收繳民槍，當被搜去長短槍三支，並擄去吳大竹王阿三兩名，本縣南田區游擊隊聞訊趕至，始各遁去。

卅一年六月十八日，敵艦五艘泊五嶼門，以汽艇載敵二百七十餘名，由赤頭山嘴登陸，直接健康塘燒燬機關民房百餘間，損失五千萬元，又敵僞百餘人，同時在縣屬坡場港登陸，竄入小雄，焚燒民房十餘棟，擄去婦女四人。

卅一年六月十八日，敵自健康塘竄入小雄，無所不爲，居民洪某等十六家被掠一空。卅一年六月廿九日，敵自生頭港登陸，在小雄擄掠姦淫，居民戴維竹等九戶被掠一空。

卅一年七月一日，敵縱炮花吞山下，與匪發生衝突，敵遷怒居民，將花吞民房一百五十餘間，全部焚燬，當場焚死小孩一人，居民賴元昌之妻因損失過大，服毒自殺。

卅一年八月八日，敵艦多艘實至巡檢司，與駐防自衛隊開火，市上房屋受砲彈着火被燬三十七間，損失約十五萬元。又同日山場鄉第七保被敵機轟炸，儲存保民陳百增家賦谷損失三九八一市石。

卅一年十一月六日，石浦茅洋敵，會同石浦鶴浦偽民生隊二百餘人，集中鶴浦，即向樊香進擊，經我自衛中隊抵抗激戰三晝夜，敵不支潰退。

卅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下午敵艦二艘泊金漆門洋面以汽艇二艘載敵二十餘名，在楊柳坑登陸，擄掠牲畜，我駐防自衛隊聞訊出擊，激戰二小時，斃敵水兵長一名，敵遺屍潰退，並鹵獲敵步槍一枝，指揮刀一把。

卅一年十二月卅日上午敵艦五六艘，以太砲轟擊，寇兵強行登陸，焚燬房屋三十餘間，牲畜糧食掠運一空。

卅一年十二月卅一日，續來敵兵百餘名，在四鄉龍虎門地方，焚燬民房十餘家。

卅二年元旦，敵艦八艘，分泊海面，以鶴浦楊柳坑金漆門三路進攻，企圖消滅我遊擊部隊，在南田大施焚燒，達八小時，被燬民房二百餘家，全村變爲廢墟，損失達三百萬元。

卅二年一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泊牛頭門洋面敵艦。放小艇七艘，乘敵數十名，攜輕重機槍，向我掃射，企圖在沿江鄉牛頭宮登陸，該鄉鄉隊在該處山嘴埋伏，敵艇迫近防綫，即開槍迎擊，至十時許，敵艦以鋼砲向我轟擊，並以機槍密集掃射，旋有敵機一架，盤旋偵察，我當即調集自衛隊壯丁隊，及武裝民衆百餘名，佈防固守，敵知我有備即竄去。

卅二年八月廿五日石浦胡道常瑛以偽軍四百餘人，並糾集茅洋敵六十餘人，以輕重機槍掩護，拂曉由鶴浦灣塘韭菜灘及杏港等四路登陸，向南田進犯，經我駐防該地之自衛第二次大隊抵抗二日，旋敵增援，我不支退出，經於八月三十一日下午五時，配置反攻部隊，於九月一日晚將樊香南田等鄉攻克，次日將南田全部收復，敵傷亡甚重，奪獲戰利品甚多。

卅三年十月廿五日下午敵小艇二艘，乘兵七名，在楊柳坑登陸，搶掠鷄魚等物，旋即返艇退去。

(以上爲本縣設治後事略，摘自縣政府政情報告)

二、營救美籍飛行員追記

三十二年四月十八日，美機十六架由杜立特率領，自黃蜂號母艦起飛進襲東京，此舉震驚全世界，其中兩架於歸返我大陸途中，以油盡墮於本縣南田區海外，經我遊擊隊營救出險，護送至縣，三十一年年鑑中記此事語焉不詳，特於本年鑑中追記其始末。

是日下午六時，風雨黃昏，海上氣候極為惡劣，有機兩架自縣屬南田東北入境，盤旋數匝，突有炸彈兩枚落海，機見機中有人躍出，旋有一機墮落於大沙附近海面，另一架投下照明彈後向北飛去，我遊擊隊士兵見狀，即持槍警戒，夜色朦朧中，一人泗水上岸，其餘四人，在水中掙扎，察其面貌知非敵寇，即由遊擊隊分隊長鄧財富操英語詢問，蓋鄭氏曾充美國海船船員，迨悉為盟邦空軍人員，即迅速率士兵赴海營救，先上岸者為賽曲爾君，其餘四人因受重傷，無法抬出水面，經以綁腿布緊緊其身，隨小船划入海灘，昇至附近遊擊隊部，一面擬將機身打撈，終因機身過重，僅將機尾拖擱沙灘，並經緊急封鎖附近港口，停止進出，十九日晨將五美空軍人員繞道抬至離偽組織較遠處之高塘，下午乘船來縣，於海程中，曾遭遇偽軍小船，均經擊退，賽曲爾君亦持槍協助射擊，並於五嶼門洋面偷越敵艦封鎖線，廿日中午始安全到達海游，經縣府人員熱烈歡迎，深致慰問，並儘量為傷者診護，時陳縣長適率黃主席赴臨海出席會議，聞訊即經邀同恩澤醫院醫士兼程於深夜二時趕回，五人中僅賽曲爾君頭部擦傷可以行動，其餘如吉維伯君胸部內傷甚重，不能睡眠，兀坐終宵，痛苦萬分，朗生君面牙齦部均受重傷，麥克羅君腿部及克雷文眼部均受傷，經妥為醫治，經過均稱良好，當以本縣接近敵區，意外堪虞，且醫藥設備缺乏，遂於廿一日晨送至臨海恩澤醫院醫治，次日忽聞第二批美空軍五人又出險來縣，全屬人士聞訊，莫不興奮萬分，陳縣長即率同人員親往郊外歡迎，蓋十八日在大沙海面附近墮落二機後，另一機竄向東北飛至南田海外潭頭山小島附近海面，即告墮落，機身當時即沉沒，美空軍五人泗水旁岸，以電筒照射，當為我在該島之遊擊隊士兵發現，當我助上岸，以言語不通，無法表達，嗣一人出地圖指示美國位置，始悉為美國空軍人員，乃引導入屋，將溼衣烘乾，并餉以雞蛋，當以該地離敵甚近，經秘密移至黃泥孔藏匿，十九夜俟潮來縣，至五嶼門遭遇敵艦，迅速折回至龍泉鎮簪魚山，敵艇即跟蹤而至，遂上山避入石洞，幸敵寇僅於山麓搜索，得免於難，俟敵去後，始於廿一日乘風駛至健跳，抵海游已廿二日下午四時，當時縣府趕製內衣分贈，並竭盡物質可能，儘量招待，五美空軍人員僅華挨脫君手部微傷外，其餘體力均健，賽洛、塞司洛、斯密史等四人均無恙，且均體格健壯，精神飽滿，二

十三日晨本縣各界舉行歡送大會，儀式隆重，並獻錦旗致敬，五人相繼致詞答謝，充分表現中美兩國友誼之洋溢，最後攝影留念，臨行時民衆列隊歡送，兒童競以鮮花獻贈，彩紙紛擲，盟友亦深表依依。

自美機在本縣墮落後，敵艦即已接獲消息，日夜在南田四週搜索，並圖打撈在大沙擱沙之機身，嗣經我方空軍機械人員前往檢視，以機身已毀，且殘留部份過分笨重，無從拆運，前經遊擊隊拆運之另件，有汽油散熱器，滑油散熱器各二個，重機槍彈二十發，硫磺彈一枚，無線電分電率一個，均經交出機械人員攜去，其餘一架，墮於潭頭山谷底，已無痕跡可尋。

本縣救護夫空軍人員汪過，經奉航空委員會呈奉 委員長蔣嘉獎並撥發獎金五千二百元，此後又蒙美國駐中印緬派遣軍總司令史迪威將軍代表該國表示感謝，并函開出力救助人員名單轉申謝意。

三、剷除陷區烟苗始末

三十二年春僑南田區受寇寇指使，陰謀毒化該區，企圖藉此增加其收入，加重其剝削，強佔民地，遍植罌粟，井多方誘迫民衆種植，全區約達二千餘畝之廣，殃民禍國，莫此爲甚，縣府據報後，深爲痛恨，即計劃有以剷除，一面依照消滅戰區烟毒暫行辦法，訂定剷除陷區烟苗實施辦法，并由縣長親撰布告，廣爲曉諭，以獎勵自動剷除，嗣於三月間召集該區區長自衛第一大隊長鄉鎮長中心學校校長及公正紳等，舉行會議以謀肅清，當決定進行步驟及善後辦法，迨至清明時節，復經嚴令該區區長及自衛第一大隊長，發動全區鄉鎮保甲長壯丁，以突擊方式，及時加速剷除，限期完成，並於同時責成辦理負責肅清之連坐切結，惟以該區環境特殊，各級人員進行剷烟工作，終未如理想，復以時機迫切，烟卉即屆收割，則將來烟毒滋蔓，不堪設想，經當機立斷，加派自衛第一大隊長洪文燮增率武裝士兵，密往督剷，以期除毒務盡，該督剷隊於四月十七日出發，以潮汐關係，於蛇蟠就擱一天，十九日到達南田，途經花岙山，險爲敵艦發現，當日下午會同駐區軍政人員，召集鄉保長密商，當經決定辦法四項：(一)已種植之烟苗，限三日內自動剷除。(二)非南田籍人所植烟苗負責由地主剷除。(三)敵民生隊與偽組織所植烟苗，如民衆無力剷除，由鄉保長將地點分報由督剷隊剷除。(四)限滿後由督剷隊分鄉檢查，如有煙苗查獲，即將種植人及地主拿辦，當將此義向民衆廣爲曉諭，三日來民衆頗多自動剷除，惟以種植罌粟，利潤優厚，故平日對施肥灌

澆均不惜重本，甚至有以豈磨漿代替肥料者，當時有若干農民於自動剷除時，均失聲痛哭，此外於從事剷除之際以痛惜逾恒，倒臥田中者亦有之，至二十二日限期屆滿，即由督剷隊分批出發剷除，經全體官兵保甲人員之協力，至二十五日剷除竣事，計由該隊剷除者達七百餘畝，併以民衆所剷除者，共計二千餘畝，其遍佈地帶以龍泉鎮爲最，磐石盛開一望瀟灑，鶴浦鎮次之，四鄉鄉爲最少，敵僞聞訊後，恨如刺骨，竭力企圖阻撓，二十三日整大於石浦舉行軍事會議，並向茅洋敵酋乞兵，當時三門灣內外泊有敵艦四艘，夜間頻頻以探照燈四射，並以汽艇在海上游弋，企圖封鎖督剷隊兵之退路，更揚言將派兵掃蕩，捕捉剷除烟苗人員，幸我行動機警，完成任務後，安全脫離該區，船隻在海面上晝伏夜行，於二十八日上午三時返抵海游。該區民衆以在敵僞威迫利誘之下，種植烟苗，一時受愚，遂見利忘義，實屬罪有應得，然遭剷除之損失，其情亦不無可憫，經妥爲策劃善後工作，並由縣長親撰書告，派員前往電慰，並將前南田縣農民銀行資金全部移貸農戶，勸導及時改種農作物，增加糧產，經多方宣導，民衆頗能接受，深知後悔，均翻墾田地，改種糧食，胼手胝足，匍匐畝，狀至勤奮，前此被迫播種烟苗之罪人，已幡然改圖，重新爲善良之農民矣，是役經奉浙江省民政廳及七區專署分別傳令嘉獎。

四、九、二收復南田始末

本縣南田區自三十年四、一九事變後，敵寇數度竄擾，發其目的，純爲擾亂作用，其時政府西撤，該地一度陷入混亂狀態，僞維持會應時而生，陳縣長接事後，即積極加強該區自衛武力，樹立政權，以樊香附近爲游擊根據地，經常與敵僞周旋，隨時予以打擊，惟該地與敵寇據點石浦僅一水之隔，汽船數十分鐘可達，故我在該區工作萬分艱困，自三十二年開始以來，胡逆常英成立所謂三門灣水陸保安總隊，竭力擴充武力，以汪系正統漢奸，受「浙東行政公署」之任命，扮演爲三門縣長，（繼改南田縣），自此以後，我與敵僞之鬥爭愈趨激烈，胡逆企圖以南田長街建康塘爲其三大據點，擬以前者爲其經濟供應地，以後者爲其糧食倉庫及軍事據點，俾在大陸上立足，徐圖擴展，至八月下旬，胡逆認爲時機已至，率其僞保安隊四百餘名，糾同敵寇五六十名，並於石浦東門附近強拉民伕，組成千餘人之行列，挾輕重機槍各二挺，突於八月二十五日拂曉分由鴨嘴壩茶灣灣塘吉港等四路，向我樊香游擊根據地進犯，我駐防該地之自衛隊，迎擊於石屋嶺一帶，敵僞數度衝鋒，均遭擊退，旋經我軍

反攻，敵僞不支紛紛鴨嘴方面敗退，構築工事死守，次日雙方對峙，二十七日晨敵自茅洋方面增到援兵，附鋼炮一門汽艇一艘，遂再度進犯樊岙，我自衛隊據高臨下，鎮靜應付，敵寇迫使僞軍先驅，僞軍畏死不前，敵寇即以機關槍在後掃射，僞軍前進後退均不可能，斃傷至多，如是者支撐一日，我官兵雖鬥志旺盛，終以彈藥消耗過重，迫不得已。轉移陣地至樊岙嶺頭，次日敵僞又向該地猛犯，我以機關兩缺，為保持主力起見，經指定一部份留作潛伏部隊，其餘均安全撤出，集中健跳一帶待命，是役斃敵偽中隊長一員，士兵三名，使其負傷三十餘名；我重傷分隊長阮盈傳一名，士兵五名，敵僞佔南田後，焚燒劫掠，無所不至，胡逆常英更與高彩烈，勒迫人民繳納僞縣府開辦費五百萬元，準備實現其一縣長一迷夢，陳縣長聞訊立即馳往健跳，親加部署，決於最短期內，乘敵立足未穩之際，予以反攻，當於八月三十一日下午五時配置自衛第一大隊一個中隊，暨原有第二大隊兵力，再輔以地方武力之琴江健跳二警備班，分二路乘船出發，於九月一日拂曉抵達南田，分在鴨嘴高塘楊柳三路登陸，分進合擊，敵僞猝不及防，望風披靡，我反攻部隊異常得手，當晚即將樊岙大南田三地攻克，次日我軍分路搜索前進，遂將南田全區收復，淪陷甫值一周，失土即告重光，人民莫不歡聲動地，箪食壺漿，熱烈歡迎，全縣民衆聞訊，亦極感奮，募集大量款物，慰勞部隊。

查此役敵僞傷亡慘重，經查明在鴨嘴海面擊沉敵船二艘，斃敵僞軍五十餘名，菲菜灣地方擊斃敵三十餘名，另生俘僞中隊長曹雲振中隊附林日宗及僞兵等十四名，奪獲槍枝戰馬旗幟照片甚多，我軍略有死傷，胡逆狼狽逃回石浦，一場一縣長一迷夢為之粉碎，南田區歷年遭受敵僞蹂躪，尤以此役受災範圍為廣，全區人民，無一非劫後餘生，痛苦備嘗，政府除積極撫輯流亡，撥發糧款，振濟災難，並籲請省方予以救濟，一面部署武力，加強防務，迄今該區固若金湯，敵僞已不敢止眼觀之，是役並奉省政府，三十二集團軍總部暨軍區分別予陳縣長及自衛大隊長趙濟陳鏞記功嘉獎。

五、設置志明獎學金

三門縣是剝削臨海寧海偏僻鄉鎮與原有南田縣而成的，自然文化落後，人才缺乏，一般人士均以爲教育是立國大計，立治亦當從教育着手，人人同作是感；民三十一年陳縣長蒞任，對於樹人事業異常注意，兩年來擴充簡師，創設縣中，各鄉中心學

校保國民學校多已普遍設立，學校基金亦均籌集足額，全縣鄉鎮長及地方士紳為紀念陳縣長樹人精神而復嘉惠三門學子，一致決定發起籌募志明獎學金，茲將籌募緣起全文列后：

三門是個木開闢的處女地，經歷縣長二年來的墾植播種，雖不能說到處已開遍了奇花異葩，但已打定了堅實的基礎，這是鐵一般的事實。僅就教育一項來說價值二年的時間，陳縣長不但穩定了簡師，復創立了縣中，中心學校由六所增至二十四所，保校由十四所增至二十一〇所以及基金籌集足額這些數字已足證明縣長如何艱苦地發展樹人的事業，毋庸我們再來繁瑣地加以說明了。一然窺看自己，照耀着他人——這是他一再勉人前途的話，也是他獻身黨國的一顆火熱的心。這已立人——已遠達人——的古訓，他是確切地服膺着，他想起抗戰建國也想起抗建的大批人才，更想起許多清寒而優秀的子弟，沒有發展他們的天才，這是國家的損失也是人類的損失。他是如何的念念不忘於那些有志的清寒的學子呀！

爲了要紀念陳縣長的樹人精神，爲了要使三門學子受到實惠，更爲了清寒子弟有讀書的機會因此發動了這個志明獎學金籌募運動，相信大家一定能够起來熱烈的響應，想全縣人士一定是踴躍解囊早觀厥成！

時道三十三年三月三日縣行政會議開幕，全縣人士濟濟一堂，經此發起，一致響應，當決定籌募基金六萬元，會後全縣鄉鎮長聯名呈請，其文如後：

查本縣籌募三十一年同盟勝利國幣公債四十萬元，美金公債一萬元，（折合國幣三十萬元）業經募足繳呈鈞府，並奉賜給臨時收據在案；惟是項債券人民踴躍認購，原爲報效國家以期早日達成勝利，鄉長等於出席本年縣行政會議時，深感教育爲造就人才之百年大計，而建國大業尤賴教育爲根本，深惟鈞長蒞治三載，諄諄以教育第一爲務，高瞻遠矚，語重心長，並仰體本省主席重視教育，倡導「教育年」之至意，默察本縣文化夙稱落後，教育不能普及，亟宜悉力提倡設法獎勵，以宏從學之風氣，鄉長等敬佩既深，爰發起設置志明獎學金額，即將全部三十一年同盟勝利公債券六萬十萬元，悉數捐獻充作獎學之用，經向全體債權人徵詢意見結果，衆意僉同，一致主張將是項債券委託財務委員會代爲全權處理，的款有着，存儲以待，對莘莘學子優予獎勵，俾教育事業充分發展，理合聯名呈請，仰祈 鑒核俯賜接收，准予照辦，實爲公便。

縣府核准照辦後，即聘請葉書記長達三，章主任伍厚，王科長讓，鍾科長奇六，陳秘書漢，黃校長中寧，章理事長正夏，章鎮長亮楨，楊區長雪亭，毛鄉長碧波，仇灼華先生，陳聖三先生為獎學金基金保管委員，定九月十五日舉行第一次保管委員會，通過志明獎學金辦法，並摘刊省縣各報及分知各鎮鄉公所，首次得獲獎金者為本縣珠溪海鄉廷勳君，渠於本年高等考試及格，奉赴重慶中央政治學校高等科受訓，當由會給與獎金二萬元，現三十三年度第二學期行將開始，申請者頗不乏人，嗣後本縣清貧學子，獲此嘉惠，當無限量，爰誌來由以示不朽耳。

志明獎學金辦法

三十三年九月十五日通過

一、本縣為紀念陳縣長志明普及全縣教育奠定百年基礎特籌募基金國幣六十萬元專戶存儲浙江地方銀行以其利息作為志明獎學金。

二、志明獎學金專獎給本縣有志向學青年而家境清貧學行優異可望造就以考入國內立案之學校肄業或考試院舉行各種及格深造者或現任本縣教界連級服務五年以上著有成績為限但已得公費救濟費待遇者不另再給與。

三、志明獎學金名額暫定每年度十名以高中四名專科四名大學二名分配之。

四、志明獎學金金額高中每學期給與國幣二千元專科給與三千元大學給與四千元考試及格與服務教界成績卓著而深遠者視實際情形由保管會公議給與之。

五、欲申請志明獎學金之學生青年須依式填具申請連同學校學期成績報告表呈送縣政府召開保管會核定。

六、申請志明獎學金如超過規定名額以成績最優者先行給與。

七、志明獎學金基金之保管獎學金之給與均由縣政府教育科聘定保管委員會辦理之。

八、本辦法經保管委員會通過呈報縣政府備案施行修正時同

申請志明獎學金申請書

申請人姓名	性別	年 齡	籍 貫	授 校	鄉 鎮 第	保 第	甲 ()	地 方 ()
家長姓名	職業		家庭人口數 (連本人及家長)	學 校 考				
粘貼相片處	申請人 家 長 保 證 人	職業	住 址	家庭經濟狀況				
中華民國	年		(保證人須二人一為當地鄉長一為肄業學校校長)					
			月					日

六、三十三年七七獻金紀盛

今年(三十三)的「七七」紀念日，舉國上下都在那裏熱烈嚴肅的舉行，我們三門究竟怎樣在渡過這個含著深長意義的節日呢？這裏可作一個忠實的報道。

◆宣傳，勸募，義賣◆ 三門各界在「七七」的前三天召開了一個紀念「七七」的籌備會，宣傳勸募義賣等各項工作的領導機構就在這個會議中產生了，隨後就在縣屬各市鎮各鄉村都可以看到學生公務員婦女們組成的宣傳隊勸募隊義賣隊在那裏汗流如注奔走呼號的工作着，據勸募隊的報告：「有一個乞兒當我們的隊伍正在那裏分頭工作的時候，他毫不猶豫的掏出自己所得的弄風鈔票獻給國家」；更動人的一幕，就是許多監犯，他們忘却了羈身囹圄失去自由的痛苦，他們照樣的愛護着國家。

願意拿出錢來，湊成了二千一百六十五元的巨款獻給國家，還有許多苦力把拾轎所得的錢，呈獻給國家，也有願將勤勞所得的農作物小麥穀米以及食鹽等都毫不吝嗇的呈獻了出來，還有一部份縣政府職員毅然決然削去了富有歷史性的美麗的頭髮，一面表示獻身黨國的決心，一面節省了潤髮油費，湊起一千二百元的數目獻給國家。據義實的報告：海游鎮上一家南貨店，店號叫成豐的快快活活拿出五千元錢買去了一把很整腳的草扇，還有一位姓仇的仇先生，他大概乘着一敵仇同仇一的心理很慷慨的做了與成豐號一樣的故事。

◆獻金大會一瞥◆ 在一七七二那天我們舉行了一個獻金大會在形式上較過去幾日為隆重，我們首先宣讀致敬 元首暨黨政軍首長電文，除參加全體人員外，路過的販夫走卒苦力工人都自動立正，這是充份說明了尊敬 元首的心理，並不是專在一般領導階級及智識份子的心腦中滋長，而是普遍的推展到了廣大的民衆。縣長在開會詞當中告訴我們紀念這個一七七二得來流痛的回憶一下，這過去的七週年當中有多少多少死難的同胞，多多少少忠勇烈士在這裏代我們換取了今天的安逸和快樂，他們用血肉培養出美滿的果實，我們應當如何寶貴這個果實，希望三門的民衆們最後的行動，都要配合軍事第一，勝利第一，這個原則我們要把地方自治的基礎鞏固起來，地方武力統制利用起來，這是第一點，第二，我們要把三門的民意機構健全起來，奠下實施民主政治的基礎；第三，鼓勵三門民衆踴躍投軍充裕國家的兵源，更希望他們多多獻金，並說明了政治軍事經濟的不可分割性，經濟更是決勝的主要因素，也會舉出四川江津白沙等地方可歌可泣的獻金事實，以及獻金情緒的熱烈，龐大的數字，十足的打了氣，獻金節目開始，親眼看見一個盲了目丐婦由他的兒子用一根竹杖引着走到獻金櫃的附近，笑容可掬的獻出了近日來乞得的鈔票，更看見縣府的勤工們把節食所得的錢獻出來，還有若干公務員瘋狂的把身上的衣服褲子也脫下來呈獻了，無數的老農，把他們的農作物挑的挑抬的抬，當場又獻了許許多多，約摸五六十男女老幼征屬組成了一個獻金隊，由二人背着一征屬獻金隊的橫額引入會場，推代表將他們的積蓄送上了，有人慷慨將手上金戒子摘下呈獻了，總計收到五十多萬，還有小麥黃豆食鹽金戒子制服等數目實在不少，這些成績超出預算之外，就海游鎮言，獻金預定祇五萬元，結果達二十餘萬元，超出原定四倍以上，縣屬二十九鄉鎮（海游鎮在外）預算數二十九萬元，結果達三十餘萬元，也超出了預期數字。萬萬料不夠以十五萬人口五千餘方里，短短四年歷史縱橫交織成的小小三門，竟有這樣的成就，更料不到三門人心有這樣的豐厚蘊藏，

自這次測驗之後，開始發覺過去對三門估計的沒有正確。這筆獻金我們依據民意，想買架飛機獻給國家命名爲「三門號」，有人對這個措施，很自誇的說：「這個獻機措施，我很贊成，因爲他可以表示出，我們三門不鳴則已，一鳴驚人，不飛則已，一飛沖天的精神來」。

◆獻機二次觀禮◆ 會將友半，軋軋的機聲自遠而近，拿我們的理想來判斷，機聲很單調，機數決不會多，稍停，西北高空上發現敵機一架，預料他的任務非輸送偵察，大家都很鎮靜，屹然不爲所動，第一次「光臨觀禮」的敵機過去了，則在獻金熱烈的當兒，第二次「觀禮敵機」又將降臨了，這次聲音可不少，推測他起碼在二三小隊以上，結果發現了九架之多，同時測他的高度總在五公尺以上，航綫是在我們的東方由北至南，就他的航向以及機數來推斷目的地決不會在我們三門，所以全都放心大胆毫不畏懼的站在那裏，我們深深感覺到強暴的威脅，嚇不退我們的精神團結。

◆盛大的遊藝會◆ 同日下午還舉行憲政論文競賽及憲政演說競賽，成績多相當美滿，晚上舉行一個遊藝大會，各小學各團體表演一些歌詠以外，由縣府公署社同人出演「烟葦港」三幕劇，這個劇本是寫述烟葦港地方的漁民如何生活，如何被敵寇蹂躪，如何起來抵抗強暴，如何獲得了最後勝利，劇中的一切正配合着我們此地三門漁民的實際需要，他們忘却了置身劇場中，都燃起了內心的火燄，咆哮了起來。

◆勾引起幾個感覺◆ 在這個山鄉小縣裏，居然也有這麼一個生動活潑的鏡頭出現，在事前決不會想像的，但事實勝於雄辯，有了這麼一個事實擺在面前，不免勾引起如下幾個感覺：

第一、三門民衆一切內在的力量，正如富有的礦藏今日發掘他，將來應用他，前途將有無限的光明。 第二、民衆的力量就現階段論，尚須在積極的領導下產生。 第三、我們必重視鄉村，因爲民衆的力量都是儲藏在這廣漠無垠的鄉村裏。 第四、我們不能忽視了婦女們的力量，三門這次獻金運動中募集數佔團體冠軍的是婦女會。 第五、老幼貧弱的人們，都有他的力量，我們看看盲了目的巧婦的行爲就該知道。 第六、相信全國各地，倘有未被發掘與三門一樣的寶藏者實還多得不可勝數，問題祇是在有否法發掘他。 第七、國家須要我們去拯救，決不是三時三刻的事情，除了這種衝動式的募集了大量獻金以外，最值得注意的，就是要永久的獻出我們的心身。

工作講話

一、對教育應有的認識

——三十二年三月八日縣長在本縣師資訓練班開學典禮講——

提要：

- 一、明白教育是立國大本，應以教育為終身事業之決心。
- 二、了解教育的範圍不僅在知識的灌輸，必須同時注意人格與道德的培養。
- 三、認識教育的場所是整個社會而不是學校一隅。
- 四、明白教與政不可分割的道理。
- 五、明白良心血性第一，學問能力次之的道理。

各位同志：本縣師訓班開訓已久，因為當時本人赴省會出席行政會議不在此地。今天特補行開學典禮并提出幾點意思來向大家講一講。

本縣教育的落後是無可否認的，三門在寧臨兩縣管轄的時候，因為鞭長莫及，所以沒有打好基礎，加以近來物價高漲，生活指數日增，形成師資缺乏的現象，這現象自然是病害的象徵，長此以往，前途的危險是不難想像的。我們為樹立百年大計，為動員人力配合到抗建需要上去，就在本縣財政極度艱難的環境下，毅然決然的舉辦了師訓班。其意義的深長，是為大家所共知，現在師訓班已開始上課了，本人所期望於各位教官和學員的有下面五點：

(一)明白教育是立國大本，應以教育為終身事業之決心——教育可以立國興邦，這是確切不移的事實，歷史上已有許多

先例，我們從事教育工作的，應有以教育為個人終身事業的決心。要認清教育是一種事業而不是職業。今日小教的生活，不但比不上商人，就是連一個苦力也比不上。這樣的生活誠然是清苦的，但我們必須要堅苦，「人生以服務為目的」，以及「一簞食，一瓢飲，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這幾句話可移送給我們遇着清苦生活的人們，作為一種啓示，一種鼓勵，希望大家能深體其意不怕吃苦。

(二)了解教育的範圍不僅在知識的灌輸、必須同時注意人格與道德的培養——教育不僅是知識技能的傳授，而是整個人格的陶冶，所以現代教師，不但授師，而且還是人師，經師傳授知識，人師便要指導做人，換句話說，我們應「德」「智」「體」「羣」四育的培養，和「智」「仁」「勇」「三德」的訓導。使大家懂得做人的道理，具備完人的條件，才是現代教育的新精神。

(三)認識教育的場所是整個社會而不是學校一隅——總裁曾指示我們：「機關即學校」，這話是對公務員說的，但也可知道受教育的場所不只是限於學校一隅，看書是讀書，看報看雜誌又何嘗不是讀書，上學是讀書，行路何嘗不是讀書，在學校求學是受教育，在野觀察自然變化的種種原理，又何嘗不是受教育，我們應擴大教育的領域到社會上去。

(四)明白教與政不可分割的道理——總理告訴我們政治是管理眾人的事，包括日常生活上衣食住行等許多事，過去衙門裏只管收錢糧，替老百姓打官司，這個是大錯，其實政治的範圍異常廣泛的，教育亦即是政治一部門，兩者決不可分割的，過去一般教師對於教育的本職，未能正確了解，往往自命清高，誤認教育為獨立事業，而忽視了教育與其他部門的關聯，我們要曉得教育與政治、政治與教育是互為因果的，教育的目的，是實現社會的政治理想，而社會的政治理想必寄托教育的力量才能完全實現。

(五)明白良心血性第一，學問能力次之的道理——最近本省青年團支團部宣主任提出「良心血性第一，學問能力次之」，兩句口號，我覺得很有道理，一個人內心的改造，重於外表的虛飾。道德人格的培養，重於學識能力的增進。當今出賣國家民族向敵人和膝的汪精衛，他的學問能力不是超人一等嗎？但他禍國殃民的罪惡，也比任何人來得兇，來得酷，可見一個有了學問能力的人，如果抹殺良心血性，不但不能裨益於社會人羣民族國家，反而要蒙受其害，還是沒有學問的人，雖沒有什麼貢

獸倒也不會爲害，所以我告訴各位要以良心血性爲第一，學問和能力反其次之，末了，各位都是未來本縣小教界的主力軍，深盼大家體念政府期望之殷，自愛自重，加倍努力，使本縣教育氣象得以煥然一新，使我們這個廣大悠久的民族，從萬苦千辛中孕育出光明燦爛的新生命。

二一年來縣政工作的回顧

——三十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縣長在全縣行政會議開幕禮講——

提要：

- 一、情緒——平等、反攻、快樂。
- 二、上級的指示，是我們研討的依據及準繩。
- 三、區鄉鎮工作的檢討。
- 四、我們的作風及工作的要求。
- 五、縣政工作綜合的檢討。
- 六、目前的中心工作。
- 七、研究南田問題。
- 八、意見的提供。

指導長官，各位來賓，各位同志：

本縣本年第一次行政會議，在此舉行，並合併舉行擴大紀念週，同時又是革命先烈紀念的日子，意義格外來得深長！這次我們舉行會議，蒙本省政府建設廳代表梁秘書，本區專員公署代表孫科長，蒞臨參加，給予我們指示，更表示無上

的感奮，并蒙駐在本縣的中央機關，及地方各級首長參加指導，又看到地方士紳，各鄉鎮長，各中心小學校長遠道來參加，尤其是南田區長，大隊長，趕來參加，更加難得，這次大會還邀請全縣區黨部書記，及負責人來參加，這裏要表示謝忱和敬意，我們這次大會舉行的時候，首先要向上級致敬，我們以大會名義發出八個電文，讓我先來宣讀一下……

以上是八個致敬的電文，我們今天以很愉快的情緒，舉行大會，本人認為有三點愉快之感，值得提出來講的。

第一：我們中國自一百年來，始終在不平等條約的束縛底下的狀態中生活，這次英美二國自動的宣告廢除不平等條約進而訂立中英、中美平等新約，這不平等條約的訂立，已使我們中國歷史上的不平等地位，轉入到平等的地位，同時也充分說明了這是我們艱苦奮鬥五年來所得到的結果，今年我們可以說是一「平等年」。

第二：我們跟敵人作戰已五年多了，目前同盟國已逐漸接近勝利，並將發動全面反攻，我們的戰事，預料快要隨世界戰爭的結束而結束，領袖昭示我們，今年要發動反攻，明年我們獲得勝利，這不但中樞預斷是如此，即在這次省行政會議裏面，也有同樣的預測，所以我們說今年是一「反攻年」。

第三：這一年來我們三門地方安靖，年成豐收，我們黨政合作，進步很快，雖在國難嚴重的當中，本縣民衆的負擔，還比別縣來得輕，這也可說是一「快樂年」。

我們今天以一「平等年」一「反攻年」，和一「快樂年」來舉行這次行政會議，我們感到非常愉快，以這樣愉快的情緒來開會，相信結果一「很圓滿的」。

這次省行政會議中，本省 黃主席，及戰區副長官，均有指示，確切詳細，切中時弊，我先提出來宣讀一遍：

黃主席訓詞要點：

- 甲、屬於認識方面的：
- 一、如何加強並提高行政上的責任心，克盡本身之職責。
 - 二、如何加強並提高對敵之警惕心，以克復最後之困難。
 - 三、如何加強並提高反攻的準備，以達成同盟國「反攻年」之任務而爭取最後勝利。

四、如何奮發努力，來達到國際間一切平等，尤須加速打倒日本軍閥，以求平等事實之實現，而達成我國平等之真義。

五、如何推進國家總動員法令，在軍事第一，勝利第一之目標下集中使用。

六、如何提高對三民主義的認識，加強黨政的合作，以實現三民主義的最高理想。

七、應提高對於 總裁的信仰，國家法令，應絕對服從，不得稍存猶豫，及保留己見之餘地。

乙、屬於工作方面的：

- 一、新縣制之實施，應從新加倍的努力，為發揮一切政治力量之基礎。
- 二、物價管制之實施，為經濟戰爭中之最要條件，務須切實實施。
- 三、軍民合作為今後經常重要的工作。
- 四、治安的維持須以抗戰需要上着眼，基本組織着手。
- 五、兵役須注意戶籍等基本工作，對於陷區亦須切實辦理，以爭取兵力。
- 六、糧政須以節約生產着手，防止敵偽吸收糧食。
- 七、教育須從籌造校產着手，尤須注意成人政治教育，游擊區教育領導權必須爭取。
- 八、建設須以啓發民力，以自力更生，尤須注意公共造產。
- 九、縣財政須以鄉鎮保着手，並注意公共造產打成一片。
- 十、社會工作應與其他工作連成一片。
- 十一、衛生應以清潔預防着手，尤須注意公共環境衛生。
- 十二、公務員生活應以工作上求解決，不可陷於頹廢之錯誤。

願長官訓詞要點：

- 一、加強軍政聯系。
- 二、改進役政。

三、確保地方治安。

四、加緊民衆組訓與軍民合作。

五、澈底管制物價。

六、代辦部隊官兵副食品。

上面是縣長官訓詞要點及黃主席的指示，是我們會議研討時的重要依據，亦即我們此後工作的總準繩。

首先要報告的就是這次省行政會議中本區杜專員把七區經濟建設事業提出來，曾大聲疾呼引起大會全體注意，在本人代表七區報告時，亦對於七區濱海各縣六十萬畝塗田的墾殖及臨黃溫三各縣糧食漁鹽的增產及經濟建設的重要性，曾有說明，並呼籲全省人士給我們幫助，尤其對於本縣具備經濟建設條件，特別喚起全省注意，已經大會決議，由建設廳分別辦理，現在七區經濟建設委員會產生出來，建設廳派梁秘書來指導督促，關於經濟建設計劃，業已擬訂完成，這個計劃的範圍，包括農墾鹽業棉麻增產，工商業交通的改進各項，梁秘書孫科長是主持七區經建事業的，對我們必有更好的指示。

現在我們檢討一年來本縣區鄉鎮的工作經過，及核結果，作成講評：

1、區的比较：

民政	珠香	澧浦	亭旁	健跳
財政	澧浦	健跳	亭旁	珠香
教育	澧浦	珠香	亭旁	健跳
建設	亭旁	珠香	澧浦	健跳
兵役	珠香	澧浦	亭旁	健跳(自李區長到任後澧浦爲第一)
糧政	澧浦	珠香	亭旁	健跳(指積穀而言)
田賦	澧浦	亭旁	珠香	健跳

2、治安及控告的比较：

治安及控告的比較和其他各部門工作不同，是以發生案件最多的列在前面。

賭博	亭旁	澧浦	健跳	珠香
烟毒	健跳	澧浦	亭旁	珠香
盜匪	澧浦	亭旁	珠香	健跳
控告	珠香	澧浦	健跳	亭旁

3、鄉鎮比較：

財政	最優	龍山	葛香	吳香
	最劣	珠香	上葉	海游
建設	最優	海游	上葉	楊家
	最劣	沿江	城關	澧浦
兵役	最優	石婁	上葉	高棍
	最劣	蛟龍	澧浦	葛香
糧政	最優	海游	包家	六盤
	最劣	珠溪	高棍	小雄
動員	最優	海游	上葉	懸渚
	最劣	梅家	楊家	包家

在這次大會中值得提出來報告的有四點，同時亦可說是一年多來可告慰於各界的；

第一、我們的作風——自本人到任後，感到本縣的風氣不好；就提出「三不運動」這個口號，接着又提出「三自運動」和「三新運動」，我們要檢查一下成績如何？

1. 我們的日常生活——不烟不酒不賭就是「三不運動」，這是一種生活上的改造，在此物價高漲，待遇菲薄的時候，我們

是厲行不烟不酒不賭，爲我們的日常生活，一年來推行的結果，一定說已深入民間，固不敢說，可是在縣的一級，相信已能確實履行了，這項運動不要說本縣的公務員地方士紳鄉鎮長乃至一般民衆都能注意，即各外縣鄰封亦已引起注意，這是改造生活的一方面。

2. 我們的共同目標——自衛自給自治就是「三自運動」，這一項運動，是確定我們工作的目標，我們一切工作，均以這一運動爲前提；爲目的。

首先提到「自衛」，我們在過去一年中，對於叛軍游雜部隊的解決，加強我們自衛的力量，增加兵員，添置武器，充實鄉鎮警備班，加強鄉鎮自衛武力，在此時間，地方平安，可說已達成自衛的目的。

其次便是「自給」，當本人到任時，庫儲匱乏，應付困難，一切事業，更談不上開展，我們竭力設法整頓，接着又逢事變，那時財政上遭逢到一個空前的困難，可是我們不畏困難，努力予以克服，各項稅收，經常進行，各種經費，仍舊發放，在動盪不定的期間，和病瘠狹小的縣份裏，財政基礎能樹立起來，已達到「自給」的目的。

再次就是「自治」，一年來我們加緊實施自治，把一切工作全部配合上抗戰建國這一個大前提，檢查我們的進度；已經增加到五倍至十倍，奠定自治基礎。

3. 我們的一貫作風——團結服從創造，我曾經提出「三新運動」，爲要「建設新三門」，就需「培養新幹部」，「建立新作風」，「完成新縣制」；這三項運動之實施，前面說過我們有共同經常努力的工作目標，沒有一天不是朝着這個目標前進，而我們的作風，亦同樣始終一貫；檢查一年來的結果，我們已做到「上下一體不脫節」，「左右一致不分岐」，「前後一貫不矛盾」，我們上自中央與省，下至縣與鎮鄉保甲，都做到上下不脫節，我們黨政一致，非常協調，在縣府本身各科室之間，密切保持橫的聯繫，沒有錯綜複雜的思想，互信互助，共同努力，對於業務，不空想，不矛盾，在事前有計劃，事後有決心，每一件事從開始到結束，始終一貫，而我本人不但對發佈命令負責，講話亦同樣負責，絕對沒有前後矛盾，不負責的表現，一年來工作方面是如此。

第二、工作的要求，我對上對下以及對同事們，要求絕對嚴格，這一年來自開做到「官民兼顧」，「俯順輿情」，「公忠

體國」，「愛民如子」，證以年來事實的表現，我深信對上固然負責，而為地方官的，對於愛民如子這一點，未嘗一息忘懷，對下絕沒有過份的苛求，還設法替本縣減輕許多負擔，如請免搶購餘糧，派發募款的力求消除積弊，惟對於合理正當的要求，我是格外嚴格，而出發點是爲了羣衆的利益。

第三、經濟必求公開，一年來我們對於經費的收支，必求公開，一切款項出納，都須經過公庫，相偕本人沒有發財，沒有措油，縣府的工作同志，亦均奉公守法，十分清苦，在縣的本身，支出力求節省，作合理的支付，餘如各項臨時經費，像應變電話兩種經費的收支，已告段落，現在我們辦理公佈，把賬目油印分送各位，假使發現經辦人有絲毫舞弊情事，請儘量檢舉，還有樂輸捐款，在錢前任內奉准舉辦；本人接事後半個月，召開地方國士紳會議決定繼續接收，平時收支均由縣財務委員會審核，最近並成立了地方公益事業委會來負責處理，總之，我們經濟必求公開，做到「潔身自愛」「涓滴歸公」。

第四、工作成效，檢討一年來工作經過，我們在作風上工作上均引起大家的注意和重視，本人以爲我們工作既如是緊張，本縣具備經濟建設條件，又這樣多，雖然人家已密切的注視，而我們空口講白話，沒有拿出具體的事實給人家看，亦是徒然的，怎樣證明我們的話沒有虛構，因此我們決定編印一種刊物，用以證實我們的說話，藉以介紹新的三門，這個刊物預備普遍分發，本人在出席省行政會議去的時候，帶去付印，現在大致就緒，不日即可印好帶來，將要分送各位閱覽，這本刊物的編印，即所以建設三門的環境，因爲本縣建治還不到三年，在地圖上還找不到這個縣份，所以我們要普遍引人重視，使人家來給予我們幫助，這是我們編印這個刊物的主要原因，這刊物原定名爲「一年來的三門」，後又感到題目範圍太廣泛，與內容不甚符合，擬改爲「一年來的三門縣政」，最後經過民政廳院廳長的指示，決定改爲「三門年鑑」，蒙他在百忙中來核閱，並替我們做序，因此還請黃主席給我們題過數次字，這點可以說明上級對我們這個刊物極端重視，惟我們編印時間匆促，當中不免掛一漏萬，將來還請各位給我們指正。

我們一年來工作的成就，已如上述，可是還有幾件引爲遺憾的事情：

1. 烟賭匪門案件未絕——我們的工作，全般說來，都有進步，而烟毒賭博盜匪械鬥的案件，還是不斷的發生，現在我們先就烟毒來講，因爲本縣接近淪陷區，不免有烟毒偷漏過來，尤以南田淪陷後，烟苗滋蔓不但蔓延了整個南田，還渡過海來向縣

屬的幾個濱海的鄉鎮滲透襲擊，我們以後必須運用保甲的力量，澈底根絕；其次是賭博，本縣過去賭風很盛，本人接事後，一面厲行禁止，一面積極的提倡不賭運動，以改革社會風氣，現在雖已收到若干成效，大賭總算沒有了，而小賭案還有發生，嗣後一定要絕對的禁止；再次是盜匪，台屬多匪，一向是著名的，本人接事後，着手加強地方武力，決心剿辦盜匪，目前股匪固然沒有了，可是毛匪還不免發生，現在我們雖有力氣，可以控制，假使稍一疏忽，匪徒一定會乘機蠢動，這點我們要特別注意，至於械鬥案件，過去不絕發生，往往民衆與民衆鬥，與政府鬥，甚至與軍隊鬥，乃至子與父鬥，本人認爲這種械鬥的發生，最爲可恥，一定要運用力量，切實取締，本人可以表示在職一日，對於械鬥案件，絕不姑容，以最大決心，加以取締。

2. 對「革命」與「當前環境」的認識不够深刻——我檢查年來的工作，表面上都很緊張，可是我認爲大家對於革命過程及抗戰經過，認識還嫌不够，同志們的工作情緒，還不够高漲，這次省行政會議裏面，黃主席特別提出「提高工作高潮」的口號，他認爲抗戰最後階段，困難必然更來得多，絕對不許因工作疲勞而影響情緒下降，因此我也提出這點，證以過去大家的怕難退縮，要求減輕負擔，我就認爲都是大家對革命與當前環境沒有認識清楚的原故，我們不可鬆懈革命的意志，革命的情緒，一定要高漲，大家要負起這付重担，要認清這是空前的環境，絕不能怕懼退縮，要死裏求生，咬緊牙關，渡過這個最困難的階段。

3. 工作態度欠積極，欠主動，不能發揮工作高潮，配合戰時需要——我常說我們的工作態度，少積極少主動，往往舉辦某事，必須一再催促，才能開始，如征兵征糧，這一類的工作，絕沒有積極的去辦理，又如農林水利的建設，有關地方福利的事業，都需地方主動，我們以後應切實改進，才能適應抗戰需要。

4. 狹義的「自治」——自由——與地域觀念太濃厚——本縣過去有一種傳統的思想存在，就是狹義的「自治」——自由——觀念，異常深刻，對於廣義而合理的「自治」——自由——的能力與判斷，還嫌不够，總理會說要從家族宗族的自由擴大爲國族的自由，個人的自由，要進而爲團體的自由，我們要打破狹義的「自治」——自由——觀念，祇有羣衆的生存，始有個人的生存，祇有團體的自由，才有個人的自由，這點希望大家要特別認識清楚。

我對於此後的工作要作一般性的指示，今天以時間的關係，不能詳細講解，祇把目前的中心工作來宣讀一遍：

1. 寬籌自治經費，充實鄉鎮保甲；
2. 厲行物價管制，加緊經濟建設；
3. 加強兵役優待組訓征集調查等各項工作；
4. 舉辦田賦總檢查；
5. 加緊催收債款及屠宰稅；
6. 增籌教育基金；
7. 軍民合作；

上列七項為本年度主要中心工作，其他各部門的工作，都要配合這七項中心工作，以適應當前環境需要，關於第一項要特別說明，黃主席於省行政會議中曾有指示，此後要寬籌鄉鎮經費，必求合理解決，平均每人要負擔六至十元的數目，我們亦擬照標額辦理，把自治機構加以充實，相信收效一定很大。

現在要提到南田問題，這項問題可以分為四點來講：

1. 南田自三十年四月淪陷後，環境非常惡劣，時時受到敵偽的威脅，我們對於負南田軍事政治責任的大隊長和區長，迄能南田堅苦撐持，沒有變節，覺得非常難得，本人首先表示無上的欽佩。

2. 南田區各鄉鎮保甲長，對政府始終擁護，及自衛隊的部隊長暨士兵，在敵人隨時登陸隨時掃蕩之下，還能忠勇殺敵，這種精神，本人表示佩服。

3. 南田是本縣的門戶，假使南田控制不住，三門就要受到威脅，一年多來，南田受到煙毒賭博的危害，海匪民生隊偽組織的蹂躪，我沒有一天忘懷了對於民衆生活的痛苦，寄以無限沉痛的關切。

4. 關於今後對南田的對策，我以後要竭盡可能，以最大的力量，來對付南田問題，我要求工作同志們，對於南田的煙賭海匪民生隊偽組織都須予以肅清，決不允許存在，我不否認南田的地位特殊，可是我們不能因此畏葸，這是我對南田問題今後的對策，詳細辦法，我們要召集小組討論，今作原則上的指示如上。

我們今天可說是一年一度的大集會，本人還有幾點意見提供：

1. 發揚光大民族精神，和民族正氣——我們三門在歷史上有幾位民族英雄，曾經在這裏不倭抗外，還幾位民族英雄，就是文天祥張蒼水戚繼光，他們是我們最好的模範，本縣民性強悍，明禮義，辨是非，我們有這樣良好的民族性，更要遵奉先賢遺志，把他發揚光大，供獻力量，以配合抗戰建國需要。

2. 本縣黨政軍民的合作，非常密切。目前這種左右合作精神，已表現到最高峯了，這在本省各縣尙屬少見，以後我們應如何進一步把合作變爲合一，消極進爲積極，因爲合作是消極的，合一是積極的，不但我們在縣的一級應如此，即各區鄉鎮黨政關係亦應如此，非這樣不足以把力量發揮出來，省行政會裏省黨部徐書記長曾有指示，他說各縣成績好的黨政一定協調，反之一定不會協調的了，這話非常正確，本縣黨政雙方協調，所以表現的成績非常優良，假使我們互相傾軋，互相排擠，力量就會互相抵銷，那裏來的成績表現呢？明乎此點，就不會犯這種錯誤，一定會集中力量，來把已有的成績，更發揚光大。

3. 本人忝長三門已一年多，對於本縣的民族性，認識非常清楚，本縣的民情雖相當強悍，但是很明是非、講公理，具有一種強硬而富有正義感的精神，是有能吃苦負責的優良的民族性，這點本人感觸頗爲深刻，因爲我觀感所得，覺得本縣民衆吃苦的精神，服從的精神，特別表現得良好，我們要設法將本縣特有的民族精神，更發揚光大起來，共同建設新的三門。

最後本人對於上級指導長官，黨部葉書記長及地方士紳，蒞臨參加，謹代表本大會全體，表示謝意，另一方面，我們因籌備時間匆促，招待諸多簡慢，還請予以諒。

三、建設新三門的重心

——三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縣長在全縣行政會議閉幕禮講——

提要：

- 一、這次會議的特點：
 1. 報告重於討論
 2. 督過重於稱功
 3. 精神始終高漲。
- 二、十二項中心工作獲有成就。
- 三、今後的工作重心：
 1. 建立鄉鎮信望
 2. 改變社會風氣
 3. 完成總動員
 4. 加強經濟建設
 5. 達成兵糧要政
 6. 切實執行限價
- 四、必須迅即舉辦的事項。
- 五、幾點迫切的希望。

上級長官：各位來賓：各位同志：

這次行政會議，前後舉行三天，現在已很圓滿的結束，蒙上級長官在這次會期裏，給予我們很多的指示，地方首長各鄉鎮長校長及本府工作同志，參加的情緒，至為熱烈，尤以這次大會裏黨政法軍民各界的密切合作，表現得特別良好，在報告以前，本人首先向上級指導長官及各與會同志表示一種申謝之意，這次行政會議進步很多，個人以為有三大特點，值得提出來講一下的。

第一、報告重於討論——我們這次行政會議採取的方式，是多報告少討論，因為我們要做到檢查過去，策劃將來，所以決定做照坐省行政會議的方式，在這三天裏面報告就佔有了大部份的時間，主要的意思，是要把各區鄉鎮以及縣府本身的工作整個過程，使大會全體有一個具體的了解，相信各位聽取了這個報告以後，不但對於整個工作情形已能明瞭，即各單位之間，彼

此的專業性，都亦澈底可以明瞭，另一方面倘使我們認為某一項工作，有些成就，大家亦可資以模倣，相反的話，我們聽取了報告之後，就可以設法改進，所以我覺得這次會議表現的報告重於討論，是我們的一大特點。

第二、督過重於稱功——在這次大會中表現的第二個特點，是檢討過失，多於贊揚，三天來大家都着重檢討，嚴於督過，對於各項問題，均能彼此切磋，尤以大家都非常虛心接受批評，這點是值得稱道的，我們有了過失並不需要掩飾，有做不到的地方，或有了什麼缺點，能够坦白的承認，迅速的補救，在過去開會的流弊，往往在形式上復好看，如果一究其內容，覺得非常空虛，而我們是實事求是，不願光在形式上講求，而忽略了實質，我們這次會議中表現的，是從工作上致核自己，這遵照主席三十年度全省行政會議中指示的「督過重於稱功」，是第二個特點。

第三、精神始終高漲——這次會期中，各位同志精神，都非常緊張，自始至終，均保持最熱烈的情緒，並沒有絲毫鬆懈，這足以表示本縣各界人士對建設新三門的意志，已趨於統一，因為大家意志集中，精神才能高漲，這亦是我們這次行政會議的特點，本人還是希望今後大家更要團結一致，來發揮更大的力量，完成這新三門的建設。

我們聽取了各區鄉鎮以及縣府各單位的報告後，把他歸納起來，個人覺得有許多的工作，已獲有成就，假使要一一的提出來，時間上固不許可，在事實上自亦不需要，現在我僅把幾項已獲有成就的中心工作，就項目來講讀一下：

- 第一、鄉鎮基礎建立。
- 第二、幹部訓練完成。
- 第三、民衆動員迅速。
- 第四、財政基礎穩固。
- 第五、電訊建設完成。
- 第六、教育發展迅速。
- 第七、兵役征送足額。
- 第八、糧食供應得當。

第九、衛生事業開展。

第十、賦稅較前增加。

第十一、警務加速進展。

第十二、治安普遍穩定。

以上這十二項中心工作的成就，足以證明新三門之設之基礎已經奠定，這雖由於各級工作同志努力的收穫，但我們必須歸功於黨部書記長及各機關團體地方士紳通力合作的結果，同時亦是堪以告慰於全縣民衆的一點。

這次會議裏我們已將過去一年來的工作情形，檢討一遍，此後的工作方向，亦經策劃就緒，問題即在我們是否努力去實施，像今天上午我們決定了三年建設計劃綱領，是我們此後工作的總目標，還有這次會議所決定的幾十個案子，均須我們去實施，這樣百端待舉，千頭萬緒，相信一定會發生一種無從着手的現象；所以我們對於今後的工作，還需要一個重心，大家要曉得，假使我們工作沒有計劃，一定會感到茫無頭緒，如果有了計劃，而工作沒有重心，亦會前後不顧，舉措乖張，最後弄得一事無成，起初樣樣想做好，最後變得做不好，現在我特別把今後工作重心提出來，希望大家加以注意。

第一、建立鄉鎮信望——過去我們鄉鎮的信望，尙未十分建立，至於怎樣才能把鄉鎮信望建立起來，我以為有四個重要的條件：

1. 慎重幹部人選——因為「為政在人」，我們要達到建立鄉鎮信望，必先慎重幹部人選，古人說：「徒法不能以自行」，在過去固屬如是，而在目前，自亦同樣重要，因為光是有法，還是不行的，必須要有去推行，而這個推行的人選，自應特別的慎重，否則的話，就要發生舞弊玩法的情形了。我們明乎此點，此後對於各鄉鎮人選，必須特別慎重才好。

2. 經濟必須公開，——我們曉得一個機關，如果經濟不公開，往往容易被人指責，即使這個主持的人十分廉潔，十分守法，單單因為經濟沒有公開，就不能受人諒解，因為我們對於經濟的收支，一分一文，必求公開，不可稍涉含混，這是第二個重要的條件。

3. 處事務求公正——我們每逢處理一件事情，務須大公無私，處處要為整個地方着想，祇有大我，沒有小我，態度務求公

正，要不徇不倚，我們固不能說這個社會裏沒有私情，沒有黑暗，而我們是革命的，要本諸革命的精神，來把這種傳統的自私自利觀念打破，而我們的出發點，是要不替自己打算，希望大家要做到犧牲自己，成全團體，犧牲小我，成全大我。

4. 是非黑白分明——社會裏面有許多的是非黑白，我們必須要把他辨別清楚，決可顛倒是非，不分黑白，社會裏面好的人要保障他，壞的人要除了他，希望大家都要有除惡務盡的決心，我們如能做到是非黑白分明，才能令人敬仰。

第二、改變社會風氣——目前的社會裏充滿着「自私」「自利」「卑鄙」「醜惡」的不良習氣，這種惡習氣必須痛加革除，我們曉得目前這種惡習氣，再不改變，則整個國家和社會，將要蒙受到莫大的損害，今後必須要從精神方面來改造，要達成改變社會風氣，須從下列二點着手：

1. 消極清除「自私」「自利」「奢侈」「卑劣」的行爲——我剛才說過目前的社會，弄得不好，沒有進步，就是由於這些不好的行爲沒有清除，要曉得這些名詞都是社會進步的障礙，因為一個人有了自私自利的行爲，他根本就不顧到團體的利益，他祇爲他自己打算，以至一切危害別人，破壞社會的事情都做出來了，至於奢侈卑劣的行爲，他的危害亦很大，有些人認爲奢侈和卑劣，僅是個人的缺點，這種看法是要不得的，現在社會裏已不容許再有個人自由，何況我國正在執行神聖的抗戰，國家民族沒有個人自己，更不容許有無限制的消耗，和卑鄙惡劣的行爲，我們必須厲行戰時生活，決心把這種不良的行爲清除。

2. 積極建立「勤儉」「忠勇」「知恥」「守信」之美德——這些都是我國固有的美德，我們平日恭讀黨員守則軍人讀訓，對於這幾種美德，當已瞭解，我們在消極方面，要清除不良的行爲，在積極方面，更要建立良好的美德，本縣人民均普遍勤儉，惟間有少數人狂吃狂賭，我們除消極的取締外，更要培養一種勤儉的習慣，第二個美德是忠勇，我會經報告過本縣械鬥的風氣很盛，這種風氣實是不忠勇的表現，如任其存在，足以敗壞社會，危害民族，我們一定要積極倡導忠勇的美德，我們要使人人都明瞭忠勇的道理，因爲忠不是忠於個人，或僅忠於少數幾個人，而是要忠於國家，忠於民族，勇亦是一樣，要有大勇，匹夫之勇是不足稱道的，再次是知恥，我們曉得知恥，尤爲重要，知恥就是曉得羞恥，我以為一個人能不能知恥，就要看他不要面皮，所以我以為一個人要面子，是最要不得的，假使一個人已經不知羞恥，那就無可救藥了，目前社會風氣如此敗壞，都是由於大家不知恥的原故，今後必須倡導知恥的美德，以挽頹風、講到守信，原是我國固有的美德，可是到了目前，這個舊有的

美德巴喪失殆盡，大家都知古人是守信的，現在的人已很多不能夠守信，不守信就是沒有信用，試問一個人沒有了信用，將是怎樣的情形，如人人都沒有信用，將是怎樣一個社會，因此我認定守信非常要緊，我們一定要建立守信的精神。

以上我所講的「勤儉」「忠勇」「知恥」「守信」八個字，均是我國固有的美德，今天與會各位，都是本縣的領導人物，大家如能把這幾樁美德來積極的加以倡導，我相信收效一定很大，因此我今天特別的提出來，希望各位除了身體力行而外，還要盡到倡導的責任，我的意見是要建設新三門，必須從精神上作根本的改造，這是今後工作重心的一點。

第三、完成總動員——目前我們國家正執行着神聖的抗戰，爲了要提早獲得勝利起見，中央特別的制定了國家總動員法，這個法的實施今後要動員全國一切力量，在勝利第一的目標下，不惜任何犧牲，來爭取整個民族的生存，我們爲了配合這個總動員，今後必發動全縣的力量，完成我們的任務，動員工作分爲三個部門。

1. 人力動員——這一部門是關於人力方面的動員，如征兵征工征集民伕壯丁集中點驗等事是，過去我們兵亦征了，工亦征了，民伕亦有臨時的征集，壯丁亦集中點驗過，但是以往的工作，還嫌不夠，還不是真正的動員，此後我們要人力整個動員。

2. 物力動員——這部門是物力的動員，已往的征糧征穀以及征購各項物資，這些工作，我們統稱之爲物力的動員，過去我們對於物力，並沒有充份予以運用，工作亦未達到要求，今後必須遵照動員法切實做到。

3. 財力動員——第三個部門是財力的動員，戰時人民納稅，購買公債，節約儲蓄，都是屬於財力動員這一方面的，過去我們對於人力物力的動員，已有若干做到，而於財力還未做到動員的要求，因爲有力的已經出力了，有物的也已拿出他的物資交給政府了，而有錢的還是大吃大喝，過分消費，此後我們對於財力的動員，必須切實做到，務使有錢出錢才好。

在現代的戰時國家，對於人民的限制，是非常嚴格的，人民的收入僅許維持最低生活，我國現在是對敵作生死存亡的鬥爭，政府有權向人民作各種必要的要求，而國家總動員法的頒佈，更足以說明爲要獲得最後的勝利，必須動員整個力量，本縣今後的一切工作，均應配合上完成總動員這一目標。

第四、加強經濟建設——關於經濟建設的工作，在目前已極端重要，過去本縣植棉植麻漁業墾墾各種事業，未能充分開展，今後必須要設法加強，我在大會開幕時已經報告過，這次七區的經濟建設計劃，已經決定，本縣今後爲要配合這一計劃的實

施，我們特在昨二夜召集有關方面舉行座談會，已決定幾項辦法，今後的問題，祇要我們去做，至於怎樣的做，上級指導長官，已給予我們詳細的指示，除了遵照着去辦理以外，本人以為還應注意下列二點：

1. 喚起民衆了解當前經濟建設之重要——因爲本縣屬於濱海地帶，爲當前經濟建設最稱適宜之區，種植棉麻農墾漁業，極有希望，加以目前物資如此缺乏，棉麻需要更爲迫切，爲補救此一缺陷，我們對於經濟建設事業的加強，已不能再緩，且本縣距離敵區很近，敵僞不但掠奪人力，還要掠取我們的物資，因此我們物資日漸缺乏，影響我們整個經濟命脈，我們一面要防止物資的走漏，而一面更要積極的從事增產，我們爲整個國家打算，爲地方打算，對於當前經濟建設重要性，必須喚起民衆，澈底了解，並進一步的共同從事實施才好。

2. 積極進行植棉植麻及農田水利之興修——我剛才說過本縣農墾事業，以植棉植麻最有希望，何況這種物資在目前尤其需要，因爲經濟建設範圍很大，我們自應先從迫切需要的棉麻增產着手，至於興修農田水利，亦爲目前需要舉辦的事情，因水利失修，影響農田收穫，我們把水利興修起來，方可足食足兵，經濟建設事業，有關國計民生，此後一定要予以加強，絕不能稍有忽略。

第五、達成兵糧要政——征兵征糧，是中央指定的中心工作，我們祇要盡力的去做好了，可是一經檢查，在過去大家雖已很努力，但是還未達到要求，此後我們一面要遵照中央歷次指示，趕快的把這兩項要政達成，另一方面，本人對於農忙，亦特別顧到，關於這層，我已要求臨黃師管區，在我們農忙期間，暫免撥兵，這個要求已蒙上面允准，我們祇要趕快把第五團的配額補足，其他部隊來接兵，我們都可要求暫緩，唯此後切盼特別注意二點：

1. 兵役之一調查——「征集」——「優待」——「組訓」——必求十分妥善——今年度對於兵役有關的各項工作，在這次征兵會議裏已有決定，今後就要開始調查的工作，這是一件在兵役業務中最基本的工作，倘調查沒有完密，將會影響整個業務的成功，其次是征集的工作，今後我們辦理抽籤，依號征集，絕對認真，不容有逃避情事，更不許冒名頂替，一定要破除情面，嚴格執行，再其次是優待事業，我們過去對於優待工作，辦理尙欠努力，這次我們已把機構調整，人事亦經充實，優待工作，務須積極開展，因爲出征軍人都和我們兄弟一樣，他爲國殺敵去了，他的老幼，他的妻兒，任令挨凍受餓，我們那裏可以袖手旁觀，視若無

親呢！毋論在道義上，在責任上，我們皆有替他們解決生活的義務；今後我要以全力來注意優待征屬這一工作，還望各位盡力的來協助，再次是組訓的工作，過去我們對於組訓這部門工作，努力還嫌不夠，今後國民兵組織訓練的工作，要加緊辦理，不可疏忽。

2. 糧政之「調查」「征儲」「供應」「管制」必求十分得當——我們過去一年來辦理糧政工作，確已盡了最大努力，可是我以為我們沒有注意到全般的工作，祇是致力於消極的工作，對於積極方面的工作，尙欠注重，今後我們要把他糾正過來，對於調查的工作，務要十分詳盡，這一基層工作，如辦理成功，其餘工作都可順次推行了，希望各位對於糧食的調查，必須特別注意，征儲工作，我曉得在過去祇做到征收工作，儲收工作限於條件，並沒有做好，本人認為征儲工作，還須加強，一定要達到每鄉一倉，才能收管理之效，供應的工作，我們以前因為糧價穩定的原故，祇做到全糧的供應，而未做到民食的供應，今後我們決定除了供應公糧外，民食亦必須供應，要做到官民兼顧，最近我們已預備設置糧食公共交易所，來調劑民食，過去本縣糧價始終穩定，沒有發生波動，這應該歸功於消極的管制，來得嚴密，此後除了積極的辦理調查供應外，對於管制還求更為嚴密，總之，各項有關糧政工作，必須十分得當。

第六、切實執行限價——抗戰五年來，我們軍事上並沒有失敗，然而在經濟上已發生了一個極大的物價問題，由於物價指數的突飛猛進，而形成了目前物價異常高昂的形態，並影響了一般公職人員軍隊官兵的生活，假使此一問題再沒有合理的解決，則已往軍事上的成就，將廢於一旦；而我們將要獲得的勝利，亦會渺茫無期，甚至失敗滅亡，因此，總裁肝衝局勢，苦心焦慮之餘，手訂物價管制方案，通飭全國一體遵行，我們對於限價政策，應毫無保留的熱忱擁護，對限價工作，更切實的去執行，我有三點意思，要請各位特別注意：

1. 限價的重要——物價管制方案，各位當已研究過，而限價的重要性，我們必須瞭解，因為抗戰之能否成功，要決定於限價能不能成功，反之限價如果失敗，抗戰亦不會成功，希望各位要認清限價工作不是敷衍可以了事的，必須切實去實施，並須對每一民衆，普遍宣傳，使其了解限價的重要，能够人人自動遵守才行。

2. 制裁的辦法——我已經把限價的重要告訴各位，還有對不遵守限價的制裁辦法，也要特別提一下的，違反管制物價法令

裏面規定，買賣雙方如有不遵守限價，是要受到嚴厲的制裁，制裁的辦法分爲三種：甲、法律的制裁，違反限價或限量買賣的，依法更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十萬元以下罰金，囤積居奇或逃避物資者，要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並科以所得利益一倍至三倍之罰金，並可沒收其物資及由有軍法審判權之機關審判。乙、行政的制裁除了應交法律制裁外，並予行政制裁，即停止其一部或全部交易，及罷服勞役三日至十日，並封閉其商店，這個違反限價的人，還要把他遊街示衆。丙、社會的制裁，除上面兩種制裁外，還有社會制裁，就是利用保甲組織，養成善善惡惡之風，一甲之內，如有一戶違反限價法令，由甲長宣佈其惡，全甲共同棄絕他，推而至保鄉鎮，亦復如此，並利用宗族關係，養成明恥尊親之俗，如有違反限價的，由族長宣佈其不肯與同族共乘之，還有利用各種經費組織及各種集會宣傳，造成公正輿論，這幾種辦法，都是社會的制裁，我們看到各種制裁辦法，規定至爲詳盡，切盼本縣民衆，要能遵守限價，不要以身試法。

3. 此後的期望——我們既已明瞭限價的重要性，以及看到了制裁的辦法，必然明白政府對於執行限價，已具最大決心，此後爲了實施限政，穩定物價起見，還要更進一步以征購方式。來控制若干物資，並酌設機構辦理調節，此項工作，非常繁重，政府力量有限，我竭誠希望全縣各界來共同努力。

此後我們的工作，除了遵照三年建設計劃綱領，及大會的決議案去做以外，對於我所提供的六點工作重心，要各位特別注意。

今後還有幾件需要馬上舉辦的事情，因爲時間關係，僅擇要把各項目標提出來，盼各位回去，就去辦理。

1. 公債迅速收繳。
2. 屠稅由鄉代徵。
3. 清繳積欠經費。
4. 完成鄉村電話。
5. 舉辦田賦總檢查。
6. 加強契稅及推收工作。

7. 整頓公款公產。

8. 裝釘門牌。

9. 重訂鄉鎮界限。

10. 疏散保管賦穀。

11. 破路及其他應變工作之準備。

12. 兵役幹訓人員之催送。

上列各項都是需要立即發動去做的，此外還有幾點希望：

第一、我們要有「清匪」「清毒」「清賭」的決心——我會經報告過，匪毒賭這三種東西，是本縣在進步當中的三大障礙，換句話說，亦即是我們的三大敵人，我們過去雖然對於這三件東西，加以清除，可是我們並沒有完全成功，這由於大家沒有決心的原故，此後我們應以軍事力量來剿匪，以政治來清匪，以社會來化匪，務使匪徒無從生存，故須從軍事政治社會三方同時進行，同時注意，其餘清毒清賭亦是如此，我們此後應對這三大敵人的清除，必須痛下決心，方克收效。

第二、我們要有「清除積弊」建立「清明政治」的決心——我們過去一年來，對於兵役征集各項業務，雖已獲得若干成就，可是不敢說一定沒有流弊，因為去年我們曾經有過懲辦幾個不肖人員的事實，這說明我們祇做到除弊，此後還要更下決心，務使所有弊竇情事，澈底清除，其次我們在政治上的基礎，已經建立自信，已經做到公正和廉潔，過去我們以公正廉潔的態度，為三門增添了若干的公物，如槍枝彈藥的補充，藥品的添購，電話綫的裝設等，若以目前物價估計，至少已達數百萬，此後還要希望大家更決心來為三門建立清明政治的基礎。

第三、我們要提高對敵警惕性，和工作熱情，以實施政治反攻——這次省行政會議中，本戰區最高軍事長官曾有指示，敵人每年一度的定期流竄，是很可能的，促使大家要特別警惕，今天我亦以這話來轉告各位，我們曉得在三門是沿海的縣份，敵人雖然無力進擾，可是派幾隻艦艇來流竄一下，是可能做到的，所以我們對敵的警惕性，必須提高，我們無事要作有思想，所謂有備而無患，其次是我以為大家工作的熱情，還不够高漲，在省行政會議中，黃主席亦因鑒於全體工作同志情緒低落，特

則提出「提高工作高潮」和「政治反攻」的口號，在本縣我亦覺得大家亦犯同樣的毛病，本人今天要希望各位提高工作熱情，以反攻的姿態，來配合「政治反攻」。

第四、我們要有十分堅強的意志和決心，來實現建設計劃——我在前天已把三年建設計劃綱領，提出來報告過，此後我們務要集中全力，依照這個計劃來實施，不管人事變動怎樣，我們在職一日，有二日的熱情，我竭誠希望各位給我幫助，深信以全縣的力量，加上我們十分堅強的意志，一定能够把這個計劃實現。

第五、我們祇有自信但不能自滿——我們一年來工作的表現，自信已有若干成就，可是決不能自滿，自滿最易壞事，因為我們的工作是繼續不斷沒有停止的，我們的做事，祇有進取，假使稍一自滿，就會開始鬆懈，我們應認清這點，決不可以鬆懈，而更要加速度的前進，我們去年是以自由車的速度前進的，今後要以汽車飛機的速度前進，希望各位都要加速度的前進，以期迎頭趕上。

第六、我們要認識當前環境——政會經在紀念週講過，我們現在是處於戰時，必須要以吃苦為本份，享樂為例外，拘束為本份，自由為例外，因為我們正在反抗敵人以求生存，祇有吃苦，沒有享樂，倘使偶然給我們享樂一下，認為這是例外，偶然自由一下，亦是例外，因為國家總動員法實施以後，戰時的政府力量，已很強大，戰時的民衆，祇有受拘束，絕沒有個人的自由，所以我認為吃苦和拘束，是我們的本份，希望各位勸導人民要認識當前的環境，我們以吃苦的決心，來迎接困難，克服困難。

第七、我們要遵照院廳長新的指示——民政廳院廳長最近有一種新的指示，是以俗語的「三心二意」一句編成五句話，在過去我們不可以三心二意，現在是需要這個新的三心二意，就是1.對主事要有信心，2.對工作要有決心，3.對事業要有恆心，4.待人要本諸誠意，5.論事要出自善意，這一個指示，切中時弊，不僅是一種至理名言，更是我們做人處事的應有態度，我現在謹以這一寶貴的指示，轉贈各位，希望大家能够切實履行。

第八、做事要有步驟，要開會宣傳，要不怕困難——這次我們的行政會議，已告結束，同人們的肩仔，已加得很重，大家回去馬上就要開始去做，但因要做的事情太多了，不免要發生無從着手的情形，我現在把這三點提出來，希望各位加以注意。

1. 要有步驟——我們做一件事情，必須要有一定的步驟，此次大家所負的這副担子，確已很重，而我們着手去做，自須更有步驟，否則的話，一定會發生手忙腳亂的情形，最後還不是弄得一事無成，所以做事要有步驟，是非常重要的。

2. 要開會宣傳——我們知道開會宣傳，非常重要，每一件政令推行，要使得保甲以至民衆，都能普遍明瞭，如不是去集會宣傳，恐怕無法做到的，此後希望大家回去，要按期舉行鄉鎮民代表會，及保民大會，一面可收宣傳的效果，一面亦是實施會議一貫制。

3. 要不怕困難——我們做事，一往向前，是沒有終止的，我們在未做之前，就先預備好，有十分的困難，倘使事實上祇有七分的困難，那是我們意外的收穫，我們要迎接困難，沒有退避，相信能够做到這點，什麼困難，都可克服他。

最後，經過一年來，本人對革命的認識，已更加深刻，對工作亦更增熱情，今後更要拿出天良以十二分的努力，及革命的態度來從事，還要懇誠期望各位來共同渡過這個空前的難關，更有一點，這次大會結束，增加民衆負擔很多，在本人原非兼意，不過目前一切問題，都須我們自己去解決，絕不容許推諉與延宕，以後已沒有討價還價的餘地，大家爲了設法解決困難，而遇有問題，本人絕對負責，并竭誠期望於各位共同努力。

四、幹部和訓練

——三十二年四月十二日縣長在本縣兵役幹部訓練班開訓典禮講——

提要：

- 一、工作的成敗決於幹部的優劣，幹部的優劣決於訓練的成敗。
- 二、國家的存亡繫於抗戰的勝負，抗戰的勝負繫於兵役的成敗。
- 三、建國必先建鄉，建鄉必先建保。
- 四、本年兵役中心工作爲調查組訓征集優待等四項。

五、新幹部的培養，是以新的頭腦、生活、作爲，爲基本條件。

六、精神訓練重於技術訓練。

七、只有團體的紀律，沒有個人的自由，只有團體的名譽，沒有個人的長短。

各位同志：今天是本黨清黨紀念日，也是國父紀念週，同時是本縣兵役幹部訓練班的開訓典禮，現在都合併在這裏舉行，關於清黨紀念的意義，請葉書記長報告外，本人願就本縣此次絡繹將要開訓的「兵幹」「特務」「機槍」等訓練的應有認識簡略的提出來，向大家講一講：

(一)明白一切工作的成敗決於幹部的優劣，幹部的優劣決於訓練的成敗——一切工作與事業均須幹部來推行，幹部的優良與否有關工作的成敗，而幹部的良莠又有關訓練的得失，這道理已爲大家所公認的。簡單的說：幹部決定一切，訓練又能決定幹部的優劣，我們明白了幹部的重要和訓練，又有這樣密切的關係，自然要加倍努力，以獲得成效，那麼我們的訓練才不致落空。

(二)明白國家的存亡繫於抗戰的勝負，抗戰的勝負繫於兵役的成敗——隨着民族危機的加深與全國全面抗戰的進入艱苦階段，兵源的補充已成爲目前一個迫不及待的問題，我們可以說支持抗戰的最大力量在人力的動員，而人力動員又以兵役爲第一。所以今日抗戰的成敗，國族的存亡，全視兵役的有無辦法爲斷。這道理，是大家必須認清的，大家都是辦理兵役的幹部，認清了我們的責任如此重大，我們工作的勤怠，影響於國家的存亡，必須要盡忠職守免得做國家民族的罪人。

(三)了解建國必先建鄉，建鄉必先建保的道理——我們都知道縣爲自治的單位，但我以爲真正的基層却還在保甲，所以保全新縣制先要建立鄉鎮，建立鄉鎮尤先建立保甲，一切抗戰建國的大業必須健全新縣制的基層保甲組織，才有希望，如造房屋如不從下層打好基礎，怎能經得起狂風暴雨的侵襲呢？由此可知各位的雙肩上已負着建國與建設新「三門」的重大責任，你們都是建設新「三門」的奠基者。

(四)了解本年兵役中心工作爲「調查」「組訓」「征集」「優待」等四項——無可諱言的，我們過去辦理兵役是有許多

缺點，如調查不確實，犯了錯誤遺漏的弊病。國民兵的缺少訓練，致征送壯丁全是老百姓的模樣，使接收部隊在精神物質兩受損失，征集的不能達到如數如期的要求，以及優待事業的未普遍實施，使出征壯丁有了後顧之憂，不能安心作戰，這都亟待改正的，本縣自下月一日起開始調查壯丁，接着組訓，征集，優待等項工作，均將遵照上級指示順序進行，這個重任也已落在各位受訓學員的肩上了。

(五)明白新幹部的培養是以「新的頭腦」「新的生活」「新的作爲」爲基本條件——我們時常想到，現在社會有年老而思想前進的，也有年青而思想落伍的，這種思想落伍了的青年，是太不認識時代與環境了，我們要有新的頭腦，才能配得上時代，跟得上時代。同樣也有許多人，至今還過着烟、酒、賭、嫖，醉生夢死的腐敗生活，不知國難嚴重，真是最不好的現象，所以我們必須要以新的生活來配上新的頭腦，這樣才配稱得現代的國民，有新的頭腦，過着新的生活的人，一定有新的作爲，必能一變過去的粗暴，魯莽而成爲禮讓謙遜的新人，這是我所確信而期望於各位的。

(六)精神訓練重於技術訓練，良心血性的培養，重於學問能力的培養——我總覺得一個人內心的改造重於外表的虛飾。所謂「革命」要「革心」，就是指出精神的重要，在這短期的訓練期間我們立即欲增加許多學問和能力，這是事實上所不許的，但各人應有良心血性的培養，都是我們所嚴格要求的。要知我們訓練的目的，在以最完善的有力方法於最短期間內培育我們所有的人才。一個沉溺於盤色貨利中的人，一定不會想到國難遭遇到的困難，更不會負起抗建的重任來，古往今來，不知有多少恬不知恥，出賣民族國家向敵人屈膝的漢奸，就是因爲喪失了良心和血性。希望大家訓練了以後內心確已完全改造了。

(七)了解入班受訓是團體的生活，只有團體的紀律，沒有個人的自由，只有團體的名譽，沒有個人的長短——中國人一向是沒有過慣集體生活的，所謂「一盤散沙」，就是中國人的特徵，然而現在客觀的環境，已不允許我們再有只知個人而不知民族國家的自私心理，所以在受訓期間，希望每個學員能遵守團體的紀律服從長官的命令，一切爲團體着想，不爲個人打算，爲了團體整個的名譽不顧個人的長短，這是大家必須要認清的。

我們三門是在短期的戰時環境與國難嚴重中生長起來，我們必須要在基礎不如人的現狀下迎頭趕上去，變小弟弟爲大哥哥，讓人家稱一聲「後來居上」才好，一年來，由於同志們的共同努力，已奠定了不少的基礎，增加不少的產業，這是我們可以

自慰而堪告慰於大家的，但我們絕不以此爲自滿，我們還得繼續打好長治久安的基礎，今年是本縣的「訓練年」「教育年」就是告訴大家要訓練自己，教育自己來爲建設「新三門」而努力。以實現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信念，我所企望于諸位學員者如是而已。

五、加強黨政教配合的作用

——三十二年七月二十日縣長在本縣黨政教幹訓班開訓典禮講——

提要：

- 一、認爲欣慰的事情。
- 二、訓練的動機。
- 三、訓練的目的。
- 四、訓練的使命。
- 五、訓練的內容。
- 六、訓練的特點及性質。
- 七、訓練後的期望。

今天是 國父紀念週與黨政教幹訓班的開訓典禮合併在這裏舉行。本班開訓已有好幾天，幾天來，本人認爲欣慰的有三件事，值得提出向大家報告的：

(一) 學員都能按時報到受訓，充分表現了奉公守法的精神，尤其以珠岙區成績最佳，任邵鄉中心學校的邵校長，年齡已在五十以上，却能夠動報到，這種老當益壯的精神是足資矜式的。

(二) 到了以後，馬上開始勞動服役，而且特別起勁，這已說明了各位學員對勞動神聖軍事管理的認識，已到相當程度！

絕少「官僚」「士紳」「大老爺」的習氣。

(三) 這次受訓的各位，都是三門優秀份子，最有血氣，最有熱情，而又富有革命意志的青年，將來對新三門的建設，必能由諸位負其全責。

其次說到訓練的動機，也可分三點來說。

(一) 就訓練的時間來說，是利用暑假的閒暇來一次訓練，使大家在知能上精神上獲益。

(二) 就訓練的對象說，這次調集了各小學校教師及鄉鎮公所的總幹事與區分部的書記於一堂，意義至為重大的，黨部是建國的策動力，鄉鎮是新縣制的基石，教育是立國的大本，有了這樣的一次大匯合，我們希望全縣的力量能因此集中運用來發揮最大的效果。

(三) 就訓練的作用說，我們為求工作推行之成效起見，必先致身於幹部的訓練，而這次訓練班的舉辦，就在使政教推行有顯著的成效。

再次說到訓練的目的有：(一) 加強「黨」「政」「教」配合的作用，積極發揮以推動文治，以政治推動教育，以教育完成政治的功能，使政教發達有了密切的連繫，(二) 促進上下聯繫的作用，積行消除上級偏重理論基層還就事實的脫節現象。

再次說到訓練的使命又如何呢？(一) 循環培養新幹部注意精神之改造，一個機關，一個團體，要求繼續不斷的進步，就需要繼續培養新幹部。(二) 不斷探求新作風，共謀政風之推進。本人自去年起，倡導了「三不」「三自」「三新」——運動，是改造我們三門，建設我們三門的總目標。一年餘以來，個人深深感覺到，推行得不普遍，不深入，希望這個新的作風能廣揚各角落，(三) 按步建設新三門——務求事業之完成，我們要根据本縣的三年建設計劃，按步就班腳踏實地的來完成新三門的建設，去年今年明年的工作不同，去年有去年的工作，今年有今年的工作，明年有明年的工作。

再次說到訓練的內容，約分四點：(一) 精神訓練——以四維八德之陶冶及工作信念之建立為主。(二) 生活訓練——以規律行動之砥礪及堅苦生活之實踐為主。(三) 知能訓練——以一般理論之灌輸及處事能力之充實為主。(四) 業務訓練——以中心工作之實施及困難問題之研討為主。

這次訓練的特點：（一）理論與實際合一。（二）政治與軍事合一。（三）黨政教合一。這次訓練的性質：（一）讀書會（二）研究會（三）討論會。最後我還有幾點期望於各位的：（一）重視團體生活，遵守團體紀律——每人要認識刻苦是本分，享樂為例外；拘束是本分，自由為例外的道理，據最近自中央訓練回來的朋友報告，無論隨處長軍師長在接受訓練時，所過的生活都是非常的嚴格，每天的時間支配得幾乎沒有一分鐘空閒地步，這是可引為借鏡的。（二）要有始終如一的決心，不要有頭無尾——中國人做事所犯的通病，就是虎頭蛇尾，以致一事無成，我們欲求一件事情的成功，非持之以恆不可。黨員守則的有恆為成功之本，應作為我們訓練時的座右銘，（三）要有虛懷若谷的風度，不要自滿自大——一個人如果犯了只顧自己，不信人家的毛病，無異地說明了他自己是不再有進步了。（四）要有必求盡解的心理，不要得過且過讓他過去——了解問題務求切實，不憚不明瞭的地方必須求其明瞭，不可含糊過去。（五）注意保健——時值炎夏，病疫易染，大家宜善自珍重，勿受寒，勿中暑，這是本人所深切盼望大家做到的。

六、黨政共同負責

——三十二年八月三日縣長在本縣第一次黨政聯席會議講——

提要：

- 一、說明會議的性質。
- 二、當前國內外局勢及本縣治安上潛伏的危機。
- 三、縣政工作實施的情形。
- 四、感到幾點苦悶。
- 五、可以寄慰於各位的。
- 六、附帶幾項要求。

各位同志：兄弟到三門巴一年七個月的時間了，在過去與現在大家很少像今天的集體方式來聚會，雖然我們過去由於大家的聯切聯繫精誠無間。可說每一件事情，每一件措施，大家都能接洽，但是每個人都能澈底瞭解，這恐怕還不敢必呢？而在中央以黨統政，在省黨政聯繫，在縣融黨於政這一最高原則確定後，覺得目標分外顯明，我們曉得縣級黨政的關係，是由縣來付諸實施，縣長是負責施本黨政策的責任，這個責任，是異常艱鉅，爲了切取黨政聯繫，所以有黨政秘密會議的規定，最近葉書記長和兄弟說起，因爲過去我不大清楚，現在才曉得有這會議的規定，感到非常重要，且現在環境更爲重要，至於本縣黨政關係也許可說在本省是少見的，這並不是我們自誇，而是上級機關及鄰縣和各方面對我們這樣指示和批評的，過去我們的聯繫，固不是採取會議的方式，可是我們能够利用會議的方式，切取聯繫，然後作成紀錄供給上面察核，這倒是很需要的，還有一點更不同於人家的，因爲我們都是黨員，亦可說是黨員從政，在黨部各委員來說，有幾位是辦教育的，有的是辦鄉鎮自治的，或是民衆團體的領導人，所以融黨於政這一原則，在本縣實際上已做到，我們全都是負責實際責任的人，我相信這會議的意義一定很深長，收穫亦必更大，今天個人對於各位有一個願望，換句話說，就是我希望對於本會議的性質，加以補充的說明。剛在葉書記長對於秘密會議的性質，已經詳細報告過，我現在就是要求各位明瞭「秘密」這二個字的意義，我認爲祇對外的並不是對內而言的，對內倒不是秘密，而是絕對公開，大家都要以誠字爲出發點，我希望大家在這秘密會議裏，要很露骨而拿出良心來講話，不要稍存客氣，現在我要在縣政工作報告以前，先把國內外現勢和本省幾件消息約略的講一講。

(一) 墨索里尼下台後，巴爾幹各小國，如保加利亞，羅馬尼亞，南斯拉夫，希臘，阿爾巴尼亞等與軸心已經離心，這點與盟國至爲有利。

(二) 盟機連日轟炸羅馬，與敵本土及西南太平洋激佔領區，我們可以看到盟方動作日趨積極。

(三) 蔣夫人訪美和宋外長的訪英，他們在國際間已獲得榮譽。已使盟邦與我更密切的合作。

(四) 國內戰局好轉，鄂西冀北數次會戰，敵已挫敗，最近敵區來人傳說，滬敵有撤退模樣，這些皆足以說明敵寇崩潰之期不遠。

(五) 這次本省三六兩區軍事會議裏面，李總司令提出二項問題，⊙肅奸。在本省三六兩區奸黨混跡極多，李總司令特提

出這問題來，警覺大家，在本縣奸黨難免混跡，過去我們會防範嚴密，而在今天我更願意把這項問題重行提出來警覺我們。自衛武力的整飭和加強。這問題在本省的重要性，已在省行政會議裏面充分表顯出來，當時會場裏有一致的決定，要加強各縣自衛武力，黃主席亦好幾次提到過，他告訴大家，祇要自己有辦法，可以儘量擴充，所以這次李總司令又在三六兩區重把這問題提到。足證是不能再緩延了。

(六)本省檢閱團已決定分區檢閱七八九三個區，預備在永嘉舉行行政會議，這次檢閱團恐將到本縣來檢閱，還有伍廳長已到臨海，後天要到桃渚視察水利工程，並來縣視察。

(七)省黨部羅主任委員已經到省，各區黨務督導員亦在省舉行督導會議，羅主委親自主持，可見本省黨務工作必將加強。

(八)臨黃師管區改組問題，自羅司令調省後，蕭司令接事未久，現在奉到中央命令，俟他回來，大概回來的成份較大，我們知道羅司令在本區，各方面都很對他欽佩，他又明瞭各縣情形，能够俯順輿情，他如重來主持本區役政，對我們自多幫助。

(九)本縣治安上的危機，現在已成，過去雖然敵僞一度來企圖威脅，我們終因獲得各界人士的協助，到了目前危機已經消失，可說已轉危為安，以後，還有賴於大家努力來確保治安，更進一步，打擊敵僞，還有一點，去年美機轟炸東京歸來，有二架降落在本縣南山海面，經我們妥為救獲，上面對於本縣的救獲美空軍表示非常滿意，惟因敵寇懷恨我們陷區的民衆，採取報復燒殺，盟方及中央均異常軫念，在若干時間以前，中央航委會方面電令我們查報民衆因救獲美空軍所受的損失，我們已經據實報上去了，在昨天已看到浙江日報有數字的披露了，我並不想因此人家來給予我們多大好處，不過我會說過笑話，假如美國朋友對我們幫助一點，我們自然得益不少，我看到本縣救濟事業太落後了，盟國如有所幫助，可充實本縣救濟事業，自是我們的急務了。

其次是要將本年四月起有幾項工作擇要報告一下，記得在本年三月間全縣行政會議裏，我會經把過去本縣縣政措施，在大會裏詳細報告過，各位都是參加過行政會議的，今天不擬重複報告，僅就四月起至目前縣政工作講一下。

(一) 消毒運動：自我們派隊剷除南田區的煙苗後，估計剷除的煙苗總值要在三四千萬元以上，雖然南田那面損失很大，而我們完成這工作，對國家民族却有莫大的裨益，因為南田淪陷後，由於敵偽實施毒化，毒品不斷的從沿海滲漏進來，雖然我們嚴厲查禁，尚有不甚週密之慮，我認爲今後更應加強消毒運動達到除毒務盡。

(二) 對敵偽鬥爭，這項工作可分三點來說：

(1) 爭取潛伏武力，我們明知這種潛伏着的武力奪取下來，整訓不易，民衆負擔亦大，設以我敵實力消長上講，則多害少，目前本縣對於爭取潛伏武力初步已有成功，劉小牛部隊正以政治方式爭取，對羅小秋部隊亦正順利進行中。

(3) 安定南田秩序，這個孤懸海外的據點，我們如不能把它守住，本縣必將蒙受影響，我們必須加強自衛力量，能夠積極的打擊敵偽，消極的保守南田，月前因軍事環境轉移，南田一度人心很不穩定，我在那一時期內把全部精力集中注視，沉着應付，目前局勢轉危爲安，此後還要以安定南田的秩序爲重心。

(2) 鞏固海疆防衛，目前本縣部隊的訓練工作正逐漸加強，本人到三門以後，致力於這項工作，可說爲最多，現在先以派隊在三門灣內開始掃蕩着手，這幾天來已見成效，不久並擬設法消滅石浦和南田間海面的海匪以固海防。

(三) 兵役工作，本縣在三月份征集一部新兵已撥交接收部隊，接收以後暫行停止征兵，最近又奉到公事，要本縣撥交三十三師新兵三百八十名，接着又奉到參加競賽的辦法，規定在七月以前務須征足，可是因本縣軍事環境變換的緣故，我就向上級要求免征，現在奉令准予展期至八月二十日以前撥足，並可當作七月份以前之成績，而在昨天接兵部隊已經到達，勢難再延，這點需要與各位再作商討。

(四) 田賦糧政工作，最近田賦糧政二個機構，奉令合併改組爲田賦糧食管理處，已在七月一日成立，各區征收處均改爲辦事處，規定田賦征實三斗，加征購一斗二升，公糧還未計算在內，最近辦理沿海塗灶田的升課，這是關於國家稅收增加的一項工作，其次是本縣公糧供應困難問題，我對這問題至爲焦慮，亦不曉得報告過多少次，截止最近爲止，這問題的嚴重性還是有增無已，雖然困難沒有克服，而公糧仍繼續供應，估計全縣公糧全年須在一萬一千担以上，去年征起公糧僅四千餘担，差額如此之鉅，由於我們平時緊縮的結果，在目前計算尚不敷四千餘担，前次糧食部陳專員蒞臨本縣視察，我會把本縣公糧供應困難

難情形向他報告，並以私的關係懇托他替我們想辦法，他這次回去經過溫台各縣，他寫信告訴我，他覺得各縣稱餘糧的縣份都普遍地，鬧着公糧不敷的問題，他到了省裏會見過糧政當局並謁見黃主席後，據說省裏可能允許給我們想一部份辦法，而我們自己亦要想一部份辦法，這個問題必須共同設法來解決才好。

(五)財政工作，本縣本年度總預算數，現經呈奉核定為二百六十餘萬元，數字顯較去年增加，可是今年財政上已發生一個很大的危機，這個危機就是不免於虛收實支，關於鄉鎮經費，我們在縣政會議決定後，已舉辦征收鄉鎮自治費，最近奉到上面公事，要改征鄉鎮戶捐勞力捐荒地取縮捐，我們已經擬訂細則通飭各鄉鎮遵辦，也許各鄉對於此事還不明瞭這件事情，在全省行政會議裏，大家認為目前推行一切政令，均有賴於鄉鎮基層，因此黃主席認為鄉鎮地位既如此重要，關於鄉鎮機構的充實及待遇的提高，他在省行政會議裏特別提出要各縣寬籌鄉鎮經費，因此大會決議下來這次的改征鄉鎮三種捐款，就是確立鄉鎮財政基礎，再其次是本縣舉辦的樂輸收入，已奉令列入縣預算，這項樂輸在錢前任已辦有成效，現在我們還是繼續辦理，這項收入可說與地方影響較少，而沾惠很大，我剛說過，本縣財政發生虛收實支的危機，看一看預算數字已不少了，而在實際上預算以外支出很大，舉個例來說，譬如我們自衛團隊的服裝，就是一項龐大的支出，現在因法定收入太少，而支出極度膨脹，將來這項危機真不知如何了局，由於物價急遽上漲，縣收入過分缺乏，其他商業繁盛各縣，因營業稅收數字分配較多，雖然物價高漲，稅收比例增高尚可挹注，而本縣情形不同，困難倍增，在過去本縣辦理樂輸，是政府勇於負責，不管人家如何指摘，不顧上級如何責備，我個人就有這樣一個想法，在我會被人家責難，可是還有全縣人民說我一聲好，這樣我還是值得的，年來我本著這主張做去，總算本縣全體公務員工自衛隊官兵的維持，自衛武力的加強，均賴這門收入渡過難關，去年全年可說五分之一的支出，全靠樂輸收入來彌補的，可是今年情形不同，由於這項收入列入縣預算後，一切的支出必須平衡，上面所說的這種鉅量支出，已不能在預算以外想法，這一難關還有待於各位宏濟艱難呢？

(六)衛生工作，本縣衛生院在過去因基礎過分缺乏，內部竄匿藥品亦付缺如。經於本年添購藥品器材各一批，內部人員亦予增添，才算比較充實，同時因衛生工作主持人辦理不當，現在我已令飭改組，在以前不但對於人民保健工作談不上，即以疾病治療尚不能合乎要求，今後當逐漸改進。

(七) 建鄉與造產，最近本縣發起舉辦第二期建鄉運動，各鄉已大都遵照辦理，已有多數鄉鎮報書上來，另外有幾鄉已在準備，可是還有少數幾個鄉還沒有辦，政府將予督促，並擬酌情予以懲處，我們講到建鄉附帶就要講到鄉鎮造產，因為造產是建鄉的基本要素。此說建鄉而沒有確定鄉鎮財政，這個鄉還是建不起來的，所以鄉鎮造產和建鄉的關係非常密切，我們對於二項工作必須如期完成。

(八) 舉辦政教幹訓班，我們為要使政教合一，經在上月間舉辦政教幹訓班，受訓的有黨務幹部，鄉鎮公所總幹事，中心小學及國民學校校長教員等一百八十餘人，近來班內一般情形很緊張，秩序亦好，我們對這項訓練，可說是以全力灌注下去，深信這批新的幹部培養出來，與今後建設新三門的工作，有莫大關係，我已一再叮囑駐訓練班的工作同志，必須努力從事，不可稍有鬆弛。

(九) 限政工作，這項工作我們經以很大的努力辦理，而在過去的階段裏，我不否認沒有成績，這固然由於主觀和客觀的形勢，可是現在竟發現很不平允的現象，現縣治所在的海游，為了實施限價竟弄得三月不知肉味，而在珠香、亭旁各處就天天有肉吃，這種現象那裏可以任他存在呢？希望大家對於限價工作能給予政府幫助，必須求澈底管制才好。

(十) 征槍工作，本縣辦理征借民槍開始以來，已經二個星期，這項工作我需要詳細報告一下：

(1) 動機：我們為了要加強自衛力量，必需有人有槍，本年省行政會議裏，黃主席鑒於浙東事變以後，本省事實需要，他曾查會議裏大聲疾呼提出，各縣增強自衛武力的問題，當時全體出席人員亦均感到這件事太重要了，黃主席指示各縣縣長，各縣自衛武力祇要自己有辦法可以儘量擴充，當時我們要求發給槍彈，可是省裏沒有槍彈可以發給，後來會議決定征用民槍，當經作成決議，並由省府令飭各縣遵辦，我現把原命令宣讀一下，本縣因為軍事環境需要。不容再事延宕下去。

(2) 辦法：這次征借民槍我們所訂的辦法，第一，是普遍：因為全縣民槍散處各鄉，我們採取普遍征借的方式，第二，是數量：我們就各鄉登記的槍枝和各鄉已經向縣領發的槍決定征借，因為上面公事是指明征用，而我們重視地方顧及人民的權益，所以改為征借，這點可說已與上面原規定稍有出入了，這點還盼大家代為向民衆詳為闡述，第三，限期：我們不但已把征用變更爲征借，還特別定出借用六個月的期限，以示政府大信，本來上面並沒有規定征用的期限，而我們爲什麼要這樣做呢

？因爲我感到地方上對於槍枝亦很需要，我才定了這種辦法，第四，困難：我們現在所遭遇到的困難，由於我們辦理征借先由海游、亭旁一綫開始，再後是健跳、澧浦、琴江等各區普遍辦理，亭旁這綫是責成葛局長和葛督察員去辦的，想不到他們結果都很少成功，關於這次事情，本人感到很意外，我始終認爲個人之榮辱得失可以不計，而政府威信却不能不維持，我們國家是以黨統治的，假使政府失敗，可說我黨的失敗，我衷心希望各位委員協助，並予以開導。

我另外覺得苦悶的有幾點，亦可說是在今天會議裏很坦白的幾句懇話。

(一) 一年七個月來物價上漲到十五倍以上，由於物價高漲，影響到工作情緒的不能提高，連帶的發生，紀律不易維持的問題，這點給予我的苦悶非常之大。

(二) 一般情緒的低落，尤以最近幾個月來表現得最厲害，大家遇到困難，往往不易克服，這點我不禁爲抗戰前途擔憂。

(三) 目前地方客觀情形，對於狹義的自治，觀念過份深刻，對戰時政令政策及現時代均缺乏認識，目前政府一切措施，如征兵、征實、征民夫、征物資。何一爲人民樂意，惟際此國族存亡關頭，不容有個人自由個人權利。

(四) 大家模糊了政府人民的關係，常以封建制禮爲回事，要知道在合法的範圍裏，政府對人民有權要求犧牲他的一切，如以反抗政令爲榮，這點我覺得太不合理了，這樣不是形成了政府與人民脫節，政府的舉措是以大多數民衆的利益爲決定，不能因顧及少數人的利益，而變更我們的決策，這點還望地方上一般人士反省一下。

(五) 對政府之批評要求，不能適合情理，關於這點，本縣過去對於賴部實施整訓。當時因爲這批部隊在南田爲害地方，我就設法控制、調縣整訓，可是大家都對他深惡痛絕，我又依各地方要求，設法糾正他。結果他畏罪逃脫了，這時候大家又都歸罪於政府了，認爲這次他逃走、不久必要捲土重來、企圖報復，大家又害怕起來，甚至有許多人興風作浪、助長敵勢，嗣後我又設法便彼就範，大家又認爲不對，又不免飛短流長了，他如南田的割毒案麻網出口案，收編劉小牛緝小獸案等，無一不是如此，這種不合理的批評，不合邏輯的輿論，充滿在整個三門的社會裏面，這點我真引爲莫大遺憾。

(六) 地方上不辨忠奸正邪的風氣未改，本縣地方上一般人，對於忠奸正邪往往分辨不清，忠正的，非但不加以維護，好邪的，不但不曉得除去他，反以助長寇讎、爲敵宣傳爲能事，譬如政府要征兵了，大家聽到後，就儘量設法逃避，甚至有許多

人不惜去加入匪羣，還有許多人根本一些頭腦都沒有，不是說匪徒實力強到如何，聲勢又如何浩大，而對本縣自衛力量就根本忽視，反一手抹煞自己長處，有意無意的為匪偽宣傳，本人認為這種現象非常痛心。

(七) 過分遷就與寬容，結果是不討好，本人自到三門後已有一年七個月，平時不顧艱辛，為民衆服務，力求減輕人民負擔，如去年之請免搶購餘糧，減派電話經費，竭力避免攤派臨時地方經費，去年本縣應攤經費等籌措數額為最少，(僅六萬餘元)，如以鄰縣比較，可說本縣民衆負擔獨輕，本人在現階段中，上級要求如此嚴格的情況下，尚能勉肩責任，體恤民艱，論理我們政府有所措施，當能獲民衆諒解和幫助，可是這次征借民槍一事為例。竟有出而阻撓者，於此可見本人過去對地方過分遷就過分寬容的這種主張已陷於錯誤，此後當力求避免錯誤繼續的發生。

再其次我要報告的是可以告慰於各位的幾點：

我不論立身處世，待人接物，都是一本至誠，我覺得有誠才能做到「公」，這點我深信並沒有改變初衷。將來我在職一天，這信念決不中途變更，我還主張地方利益第一，一年多來，本人始終以地方利益為前提。我深信，對地方是盡了負責，勇為的精神和事實，我甯願自己吃苦，遭受困難和挫折，不願稍有擾及地方，以往的措施和對各客體機關部隊的應付態度，都是本此原則以情感相處，我現在舉個例子，如像過去的蘇網案子，我曾爲了人民的利益，不願嫌疑和查緝及稅務機關折衝數次，甚至別人都懷疑我有份的，而我自開坦白，甘冒嫌疑，始終設法維護人民利益，本人的操守到底怎樣，想信相處約摸兩年，各位都已洞悉，還有我對縣府工作同志的態度亦是如此，並沒有絲毫不同，我對於地方提出各項意見，如屬善意，我無不虛心接受，馬上付諸實施，更要提到的是大家雖然生活過份刻苦，我並沒有稍微放鬆一點，不論縣府工作同志及各部隊長士兵，我約束很嚴，自問對於部屬紀律的整飭，尚能負責，所以各部門都有長足進步，在別人碰到這種年頭，講保守都來不及，而我們確係日有進步，這點頗可告慰，還得歸功於黨部葉書記長誠意合作，及各委員努力協助的結果。

最後我要附帶的有幾點要求於各位的事情：

- (一) 本黨黨政一體的原則，我們黨部和政府要站在同一抗戰立場。同一目標之下來支持抗戰，獲得最後勝利。
- (二) 在勝利獲得以前，我們要與黨部本合作的精神，解除各別的困難。

(三)本互信的精神，來同情協助解決各別的艱鉅，避免彼此懷疑猜忌的心理，我們要有互信的精神，我們都是黨員，我們的信仰是同一的！本沒有什麼懷疑猜忌可言，而我所說的是黨政雙方互相信任這一點。

(四)本秘密的精神，交換有關國家民族地方安危興亡共同的意見，此後要絕對以秘密會議精神，尋求有助抗戰建國業務方案。

(五)本客觀善意的態度，提出改進意見，本人自知才具和能力均感不夠，還盼給予幫助提供改進意見。

(六)發揮黨政統一領導作用，切實糾正地方不良風氣，建立明辨是非大公無私的心理。

(七)征槍工作會進行困難，政府務求達成，希望各位了解，本人維持政府威信的苦衷，樂於助其成功，更盼各委員尤先倡導。

(八)領導中國抗戰的是由本黨，黨員應領導政府執行本黨政策，本人身為黨員，可說是黨員從政，於公可說有要求全體委員，給我幫助的權利，於私我們相處時間固不很短。感情不為不深。處此艱苦時期，對於一切困難問題的解決，有資格可以要求各位幫我解決困難，我跟葉書記長結合的結果，可說友誼很好，他在過去一年多的時期中給予我很多幫助，我衷心表示感謝。

(九)今天秘密會議裏，我要講的話全都講了，並沒有保留和言不由衷，祇是言近而直辭多不遜，還盼望各位委員諒諒。

七、苦盡甘來

——三十二年九月十三日縣長在全縣法團鄉鎮長會議講——

提要

一、感到愉快的：

1. 國內外戰事大捷。
 2. 淪陷二年多的南田被我收復。
 3. 年歲豐收。
- 二、應警惕的：
1. 抗戰前途還有困難存在。
 2. 敵偽對南田不會因此甘心。
 3. 人民負擔加重，物價繼續上漲。
- 三、我們的任務：
1. 加強政治反攻。
 2. 鞏固南田這一據點。
 3. 維持公務員及軍警的最低生活。
- 四、今後施政的方針：
1. 為地方建立專業基礎。
 2. 顧全全縣人民生活的集體安全。
 3. 貫徹不和惡勢力妥協的決心。
- 五、個人的期望：
1. 同情工作環境，擁護政府主張。
 2. 打破私利觀念，消除暫時思想。
 3. 苦樂沒有標準，要有比較認識。
- 六、工作精神應注意的：
1. 反恐怖、反麻木。
 2. 反迴避，反推諉。
 3. 反取銷，反折扣。

各位地方團首長各位鄉鎮長各位同志，這次本縣地方團鄉鎮長會議在此地舉行，適逢，1. 國內外戰事大捷，2. 淪陷二年多的南田被我收復，3. 年歲非常豐收，在這樣一個時候舉行會議，感到十二分的愉快，同時又看到未來的局面，更為艱苦，任務愈益加重，又使我發生許多的感想，在這最後勝利即將到臨之前夕，我要提出，我們共同應該警惕的三點意思，1. 勝利雖然在望，可是前途還是難關重重，有待於我們去克服，假使我們沒有上老虎橋的決心。這些難關是沒有辦法去克服的，2. 南田雖然收復了。可是敵偽決不會因此甘心，在他們的陰謀一天沒有消滅以前，我們一天也不能樂觀，我們一定要有撲滅他們的決心和行動，這樣我們才能獲得主動的地位，3. 年歲雖然豐收，可是人民負擔一天天在加重，物價一天天在上漲，公務員士兵們一天天在困苦下去，這班人原本是社會上的統治和戰鬥的階級，這班人的生活這樣顛沛下去，整個社會將發生波動，這是極為危險的事情，這班人必需救濟，救濟的方法不外是要錢要糧，事實上人民負擔已經很重，政府要他們貢獻糧食，服役，捐錢，征物，而且這些要求愈來愈多，愈來愈苛，如果不能以十分忍耐的決心，來迎接這些困難，奉行這些要求，不然的話，統治階級和戰鬥階級沒落的時候，就是整個生產階級——人民——崩潰的時候，這時還要講什麼勝利，國家的命運也就完了。所以我覺得今天的會議，面對着前面所說的屬於樂觀的三點好消息，和三點難關之前，連帶着產生下面的三大任務，1. 如何響應黃主席所提示的反攻政治，我們必須加強對敵人作生死存亡之鬥爭，我們的戰事雖接近勝利，可是在沒有結束以前，我們仍要響應這個主張，配合國家民族的需要，使勝利加速降臨。2. 如何增強對南田的重視，大家曉得南田是本縣的海上門戶，這個據點的爭取和鞏固，確是值得我們注意的，我們重視的地方，是應建立起全縣區鄉保甲的軍事力量，來防禦消滅敵偽奸匪的發生和滋長，以確保全縣十五萬人民的生命財產。3. 如何徹底執行裏人民負擔的政令，以及重視統治階級和戰鬥階級的生活，因為生產階級失去了統治和戰鬥階級保障，也單獨不能生存的，所以確保統治階級和戰鬥階級的地位，必要大家的知長痛不如短痛的道理，我們這一代的人責任非常重大，要為祖宗兒孫爭氣，為國家民族爭氣。由於這次會議，為這樣重大的任務，本人感覺到在三門快要有二年的時間了，地方情形已經相當明瞭，當前危機亦有十分認識，經體認環境，觀察局勢，願意提出今後三大施政的方針，並以最高的熱情，最大的決心來努力從事，以迄完成。1. 願替國家地方立大業，因為三門是一個有朝氣，有義氣，辨是非，明黑白的地方，有這許多的優秀份子的地方，要想做大事，立大業，不是困難的，今後我們要結合起來，為國家為地方做大

事立大業，建百世的事業基礎。2. 有忍受一切痛苦，成全全縣集體生命安全的決心，我們必須眼光遠大，要替十五萬人民謀集體生命的安全，我願意聽不了解的責難，而不願為地方的罪人，我願意人家說我厲害嚴格，與其說我沒有辦法，而推諉到大家頭上的話，不如我先提出條件來，要求你們授權給我來辦，如我辦得好，自不必說，辦不好，我願意負責，決不願陷於徘徊頓和落後上面去。3. 除暴斂奸必求澈底，決不妥協，決不稍有折扣，我們是不重情，不重面，不怕強暴，保障善良，一定要把社會裏面的惡人除去，贖良的人，給予保障，我們平常說安居樂業，我認爲樂業必先安良，安良必須除暴，惡人一天不消滅他，我們的生命財產一天不能保障，希望各位首長鄉鎮長不惜犧牲，來檢舉壞人，不希望你們來替壞人討保，賣場面，這樣地方才能保障，社會秩序才能安定。我們既有了這樣大的任務，我經過長時間的觀察和經過大家的幫助，覺得我們的措施不無成績表現，在此抗戰建國大業爲完成以前，我們的責任並沒有卸除，因此我要提出三點期望與要求，1. 同情工作環境，擁護政府主張。我們爲了要貫徹抗建國策，可是看到物價如此高漲，生活如此艱困，想一想國家的危機到了怎樣一個地步，這最後五分鐘，國家在怎樣的期望我們努力，我們如果還在敷衍，推諉，觀望，延宕，則國家一旦滅亡，我們全都變成罪人，本人負全縣的責任，我一點不推諉我責任，但是叫我一天到晚爲了部隊和屬下的生活擔憂一天到晚打算柴米油鹽，那我不克勝任了，我認爲這些事情，要大家來替我負責，我不擔憂這些事情，才有精力來對付更重要的事情上去，我蒙上面的信任，叫我做一件事，一定要你們替我做後盾，舉一個例來說，像我們三門征兵作風，爲各縣所不及，我們是重視環境，重視農事，本人不願一次二次的抽壯丁，弄得人心惶惶，寢食不安，而我認爲時機一到，就來一次突擊的運動，一禮拜內就要完成，我對上面是這樣說，我認爲可以征兵的時候，可以如期如數交出來，否則，就不能抽，這點就全看各位鄉鎮長是不是能負責，我對上面是如此，你們對我亦要求做到如此，至於辦理軍隊副食物亦是如此，副食物的命令，我在一個月以前已接到，我就和地方商討至最近爲止，上面電令來得很多，我回答說，在什麼時候把豬和黃豆送出，如各鄉鎮全都觀望，那麼人家馬上要鬧到本縣來吃，那時就不能說我說話不負責，因爲你們不來支持我，我就不會生效的，這就是以說明負責的重要和真實性，我期望你們同情，要求你們擁護和支持。2. 打破私利觀念，消除背時思想。我們曉得爲私就不能有公，思想背時落伍，就趕不上時代，就會趨於消滅悲觀，甚至對政府懷疑反抗，這種過份重視一家一族的狹義安全，而忽略了集體的安全，這是不適應時代的，與其說我們太真

害，不如說是敵人壓迫我們這樣做的，我們要自問一下，你為什麼不在抗戰以前生或死，一定要在這種時代活着，這是機緣，所以我們認為我們的出發點要前進，要公正，要領導全縣民衆踏上公正前途的路去。3. 認識苦樂沒有標準，但必須要有比較的認識。我時常認為苦樂是沒有一定的標準的，而這苦和樂是決定在自己，各自的想法，是不同的，我們以為有錢是樂的，而另一方面有錢的，反而苦的，這就是苦樂沒有標準的說明，但是我們必須要有比較的認識，在過去歐美人是比較快樂的，可是他們現在也苦了，我們雖然苦，比起東北的人民，該是比較快樂的，我們以淪陷區和未淪陷區比較以江蘇和浙江比，苦樂又是不同的，再拿甲縣和乙縣比，三門和附近隣縣天寧臨比較，又是我比較不苦一點，甚至區和區比，鄉和鄉比，村和村比，都是苦樂不同，人家十分的苦，都要忍下去，我們的苦祇有二分三分，就不能忍受了嗎？這次我們的提案，都是有關增加人民負擔的，希望大家比一比，就心平氣和了，再舉個例來講，兩田人除了田賦以外，一畝田要負擔至五十斤穀以上，我們每畝增加不到十斤，就什麼事情都辦好了，雖然錢我們要求增加一百萬，這個數字和戰前比較，簡直渺少得復，希望大家不要對我要求折扣，來完成這個任務。最後我提出工作上精神上的注意各點，1. 反恐怖，反麻木。大家恐怖是要不得，可是大家太麻木了，也是要不得，我們一定要反恐怖，反麻木，2. 反迴避，反推諉。我們的責任不容迴避，尤不容推諉，譬如你做鄉長做得好，你想辭職也是不可以，而你做得不好，你即使想做亦不給你做，所以我們要反迴避，反推諉才好了，3. 反取銷，反折扣。我們對這一項工作要求，不能隨便取銷，不能要求折扣，我們現在和敵人作戰，是不是可以打點折扣，所以一定要反取銷，反折扣。最後我們大家祇有明白一條「忍受困難爭取勝利」的路上前進，上面這些。是我在這次會議裏所要報告的意思，希望各位指教。

八、不敷衍，不折扣。

——三十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縣長在田糧工作人員講習班開訓禮講——

提要

- 一、意思的說明：
 1. 縮短講習的時間。
 2. 研究方法的運用。
- 二、我的要求：
 1. 做到不敷衍，不折扣。
 2. 做到不脫節，不分歧。
 3. 重實驗，重效果。
 4. 重訓練，重領導。

今天舉行國父紀念週及田賦糧食工作人員講習班始業式，本人有幾點意思要告訴各位。

(一)上面規定要舉行訓練班，時間為一個月，可是我們感到工作繁忙的關係，不能抽出較多的時間，我們決定變更辦理，講習時間亦酌量縮短，而我們講習班目的，是要大家熟識法令章則，因為各項法令有變更和修正，我們從事於這項工作，必須注意這點。

(二)民衆對於完糧，已認為天經地義，納糧已成習慣，為什麼還有征不起來的情形發生？什麼荒年絕戶？這些在理論上，都講不過去，因為過去對於地籍管理不嚴密，通知單送達發生問題，這種情形，都是由於我們工作人員不努力，盡盡其責任，原故，這是無可推諉的，我們這次講習，以應研究方法的運用，工作技巧的改進，其次我對各位所要求不外乎中列四項：

必須做到不敷衍，不折扣。過去你們沒有盡到責任，對上備是敷衍，要你們認真十足。你們僅做藥五成四成，這是對上而打折扣和敷衍。以後一定要做到不敷衍，不折扣，要切實改過與努力。推行田賦征實的新的制度必須新的頭腦新的精神。大家自己問一下，頭腦新了沒有，精神新了沒有，如果還沒有澈底改除，過去不良習氣，那麼你們對於推行新的制度一定是不能勝任的，這點希望特別注意。

2. 其次要你們做到不脫節，不分歧。過去我們提出上下一體不脫節，左右一致不分歧的口號。我以為這三句口號對你們更有密切關係，因為你們辦事處人員，散佈鄉間難得到廳裏來，弄到上情不能下達，相反的就下情不能上達，我們的作風，我們的工作，你們都無法明瞭，這不是脫節，還是什麼呢？不是分歧是什麼呢？今後希望你們做到不脫節，不分歧。

3. 再其次是重實際，重效果。我們工作人員出去，要實幹，光靠理論沒有用。例如倉庫一項，經我實地視察過，鄉間有許多倉都已破壞，必須趕快修理，上面給我們修理費用，為數有限，我們一定要想辦法去辦理，所以這一切的實際問題要你們去研究，去解決，這是我們要重實際，重效果的道理。

4. 最後是要你們重訓練，重領導。我們現在訓練你們，而你們回去，就要去訓練民衆，現在我們領導你們這批幹部，你們就要去領導你們的幹部，因為要民衆接受法令，強迫是沒有用的，而必須要使他們切實了解，才能收效，對幹部對民衆，都要重於訓練和領導，要曉得依靠幹部，依靠羣衆，效果才來得大，這幾項意思要各位瞭解並切實的遵照去做，那麼我們推行田賦征實新制度，才能順利進行。（完）

九、一年來的三門

三十二年十月十五日省府魯委員蒞縣檢閱舉行縣政座談會縣長工

作報告——

提要

- 一、三點說明。
- 二、本年度施政概要及今後施政計劃。
- 三、政府與人民的聯繫。
- 四、培養幹部與領導方法。
- 五、地方經濟概況。
- 六、個人對施政的意見。
- 七、本縣的特點。
- 八、兩年來可以告慰的幾點事實。
- 九、幾個苦悶的問題。
- 十、幾點感想。

三門縣長陳誠報告，在報告前，首先有幾點說明：

(一)本縣已遵照省府規定，這次檢閱應備各項報表，都已完成，因為準備的時間過份迫促，仍恐有遺漏之處。

(二)這次座談會遵照規定參加人員，雖然時間很短促，除少數鄉鎮長因病或離縣城過遠，未能出席之外，其餘應該出席的，今天都已到會。

(三)本來預定報告項目，有六大部門，需要時間很長，遵照主任的指示，今天只得作一比較簡略的報告，遵照省府的規定，縣長應行報告的事項有：甲、本年度施政概要及今後施政計劃。乙、政府與人民聯系之情形。丙、對於中央及省與當地黨部民衆社會關係之建立。丁、本人對一般施政意見之提供等六項。

甲、本年度施政概要及今後施政計劃。

(一)本年度施政概要——講到本年度施政概要，縣長願就主席去年對本縣縣政講習會上的工作指示作一慎密的檢討，因爲主席去年的工作指示，非常詳細明確，可說，就是我們本年度的施政計劃。

主席去年指示第一點爲「統一意志，集中力量，完成建縣工作」，告訴我們目標有三個：一爲「培養國家觀念」，二爲「建立政府威信」三爲「加強地方團結」，這幾項指示運行的情形，想在第二節再報告。

此刻要提出報告的縣主席所指示的第二點——健全基層組織，第三點——充裕地方財政，第四點——加緊培養師資，第五點——整頓鹽田，擴大植棉，第六點——推行役政要從宣傳，調查，管制，及抽籤等基本工作着手，第七點——注意治安，打擊敵僞，現在分別將運辦情形報告如下。

A 健全基層組織——主席指示的基本工作有四：一爲訓練幹部，二爲建立機關，三爲實施保田，四爲管理戶籍，除訓練幹部情形在第四節再報告外，關於建立機關一點，除縣府擴充科室，田管處改制等係屬一般性的外，計先後恢復增設農場，農業推廣所，鄉村電話管理所，民教館澧浦區署，亭旁，健跳，珠香三指導員辦事處，及各人民團體，中心學校，保國民學校，合作社等共有百五十餘所，其他如鄉鎮公所的建立，保辦公處的籌設，自信均有若干成就。

關於實施保田雖尙未遵照指示做到每保都有三畝至五畝的保田，可是統計本年各鄉鎮已報告的遺產成績，就面積說已有七五五畝，以全縣二四〇（除南田區）計算，平均每保有保田三畝半，就經費說，全縣全年共三〇〇三六〇元，服役人工計達四二二八〇工，遺產種類有築塘，養蠶，養魚，墾荒，植麻，造林，改良水磨，建壩等。

關於管理戶籍，兩年來普查部已完竣，人事登記也陸續辦理，未曾間斷，即南田陷區的戶口，也已辦理調查，上年事變中奉省令舉行重要城鎮戶口突擊檢查時，在滬游查獲台屬重要奸黨分子七人。

B 充實地方財政——主席指示要自己有辦法來整理，不能仰給上級撥補，告訴我們的方法，第一要管制嚴密，使無偷漏，第二要支配得當使無偏倚，二年來上級撥補雖會幾次中斷，可是我們從沒有欠發經費，反而做了不少的新事業，像購置槍彈，被服，敷設鄉村電話，購買藥品等，自備主席的指示，也已經做到。

C 培養師資——去年主席蒞台檢閱時，正因為經費困難，縣立簡師，幾乎要停辦，主席會這樣指示我們，「寧可少辦幾所中心學校，而不可不辦簡師」，二年來不但簡師原有班級是維持，還招過二次新生，不但固有班級增加，而且還辦過一期師資短期訓練班，不但簡師維持原狀，另外還增加中心學校十八所，（原來只有六所，現在已有二十四所）保國民學校一〇六所（原來只有四所，現在已有一一〇所），除了增加學級學校以外，並新籌學田二·三五七·三四畝，地三七五·五五畝，山一四八·七〇畝，動產六二〇〇〇元，以上係專指已經呈驗證件的數字，未曾呈報者，尙未計算在內。

D 整頓墾田，擴大植棉——這一工作原來主席允撥五〇萬元，充作開辦經費，雖因事變停發，而我們除墾產歸墾務當局負責外，也還遵奉建設廳，七區專署，七區農業推所的指示與協助，曾向農民地方兩銀行借款十三萬元，購買棉籽一九〇〇〇斤，推廣植棉。據登記棉田面積達二二〇〇〇畝，荳蔴七五〇畝，綠蔴五六〇畝。

E 推行役政——主席指示要從基本工作着手，兩年來對於調查審查宣傳管制抽籤征集優待除弊等工作，均有相當成績，曾奉省令嘉獎。蓋在縣長未到任以前，本縣不但沒有送過一個壯丁，即壯丁名冊亦未具備。

F 注意治安與打擊敵僞——本縣海港交錯，山關複雜，原為多匪之區，自三十年四、一九南田淪陷後，敵僞屢擾，幾無寧日，去年事變中，不但南田幾將全部撤退，即大陸上的尖坑塘巡檢司健跳小雄等處，均數遭敵人流竄，至亮塘山及其他海島中之大小股匪與游雜部隊的趁火打劫，當時危機四伏，在所堪虞。本年自胡逆常瑛，扮頑僞三門縣長及成立三門灣保安縱隊後，氣餒更形厲漲，為害尤烈。八月二十五日至九月二日，敵僞曾大舉進犯，企圖久佔南田，賴本縣自衛隊的反攻，得獲全勝，淪陷兩年餘的南田，完全收復。總計兩年剿匪抗敵戰役不下二十次，擊斃敵僞匪軍共一七〇餘人。

至於部隊之整編與擴充，彈藥糧餉之增補，幹部訓練的加強，相信三門危局能安全渡過。直到今天，縣長及各級幹部之努力，已有若干收穫。

(二)今後施政計劃——本着本縣三年建設計劃綱領審慎推進，我們今後施政的計劃，可分共同目標與中心工作方面

A 共同目標：

1. 把握兩年來建設之基礎，力求國民經濟建設之推進。
2. 發揮民衆動員之積極性，配合反攻需要，爭取勝利之實現。

B 中心工作：

1. 實施戶地清查，澈底整頓田賦。
2. 整闢農田水利，增進糧產，並擴大棉麻增產。
3. 健全基層組織，實施鄉鎮造產。
4. 建立民意機構，奠定憲政基礎。
5. 發達教育，掃除文盲，以期達到兩保一保校之目的。
6. 整編縣有團隊，充實鄉鎮武力，並實施國民兵普訓。
7. 擴充社會合作團體。
8. 成立並擴充救濟院及衛生設備。

乙，政府與人民連繫之情形。

本縣成立於二十九年七月一日，到今天僅只有三年零四個半月，由舊甯海縣六鄉鎮，劃甯海縣十八鄉鎮及臨海縣五鄉鎮而成，全縣計二十九鄉鎮，過去以縣疆邊陲，大有鞭長莫及之概，以致文化落後，民風強悍，兩年來縣長一本主席蒞台檢閱縣政，在講習會對全縣工作同志所告訴我們如何，一統一意志，集中力量，完成建縣工作，所指示我們的目標努力。

(一)培養國家觀念——主席說：三門的轄區，除甯海外，大部份是寧海臨海兩縣的邊區劃併而成，過去因教育文化落後與政治基礎的未曾鞏固，人民對於國家觀念比較淺薄，今後應多多注意，灌輸啓發民族意識，養成自發自動，同仇敵愾的愛國心。

(二) 建立政府信望——主席說因爲過去是鄰縣的邊區，政府的力量所未能貫徹的地方，人民對於政府沒有深刻的認識，政府一切的政令推行，往往被認爲無關重要；此後必須特別注意信望的建立。

(三) 加強地方團結——主席說三門既是由鄰縣邊區劃併而成，一般人民心目中，當然不免還有舊時的畛域觀念存在，今後要破除成見，加強團結，因爲地方團結一致，政府才能發揮力量，來共同完成抗戰建國的使命。

我們全縣上下大家一致遵奉 主席這一寶貴的訓示，自信政府與人民已建立起密切的關係，政府確能領導人民，人民亦擁戴政府，因爲我們檢查的結果，可以說愛國情緒的提高，政令推行的順利，地方意見的融洽，足以證明主席所指示的三天目標，都已有了成就。

丙、對於駐縣中央及省機關與當地黨部民衆社會關係之建立。

本縣中央機關有直接稅，統稅，查緝，稅警，電報，郵政局及縣長兼職的田賦管理處，省機關則有地方銀行辦事處，本省電台，縣內法團機關則有縣黨部，縣商會，財務會，農會，婦女會，兵役協會等，我們平時在工作上，都保持密切的關係，尤以縣級法團的首長領袖，除了舉行縣政會議，經常邀請他們參加外，會舉行黨政秘密會議二次，並不時相互磋商，平時一切應與應革事宜，都相互參贊辦理，各部門的業務，都有長足進步，本年本省黨務督導員陳啓忠同志在視察本縣黨務返省，在黨務督導員會議席上，報告本縣黨政合作成績，頗引起各方面的注意。

丁、本縣幹部情形及培養方法。

(一) 幹部情形。

A 就年齡統計，平均爲二十六歲。

B 以其出身統計，大學畢業肄業或同等學力者，佔總人數的百分之二十，中學畢業或肄業者，佔總人數的百分之六十，小學畢業者，佔總人數的百分之二十。

C 選拔條件：第一要有新的頭腦——不陳舊，有新的知識，第二要有新的生活——不腐敗，能遵奉本縣的三不運動，第三要有新的作爲——能革命，不敷衍，不塞責。

(二) 幹部培養情形

A 培養原則，第一、就事擇人，就地選才，第二、一面工作，一面訓練，第三、隨時督導，隨時考核。

B 培養的方法，可分經常，特殊，臨時的三種方法，現在將各方法實施情形，就其大概報告如下：

1. 經常性的——由縣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主持，其對象已全部完成者有鄉鎮事務員、幹事、保長、保隊附、中心學校校長及軍事幹部。完成一部份的，有中心學校保國民學校教職員及海游鎮甲長，先後共計訓練八期。

2. 特殊性的——有新政講習會，經濟幹事講習班及田賦糧食管理處的鄉鎮辦事處工作人員講習班等。

3. 臨時性的——除經常舉行紀念週及各種臨時集會，利用實施訓練工作外，並於每晚舉行不拘形式的談話會，聽取重要幹部報告，並商討重要工作之實施，同時更着重於學識修養的灌輸，是以幹部對於本人作風頗能明瞭，於工作指揮上，亦更感靈活。

檢查兩年來，除臨時性的訓練不計外，總計先後受訓人員共一千一百餘人，並且每次訓練，都具有其特點，如新政講習會集合全縣管政發衛四大部門的幹部於一體，為期雖只有一個星期，却為開本縣縣推行新政的先聲，其效果極為明顯，經濟幹部講習班為本縣整理鄉鎮財政先鋒，收效亦頗為宏大，尤其今夏舉辦政教幹訓班，集合全縣管政教各級幹部於一堂，使黨政各界發生了密切的聯系。

C 領導幹部的的方法：第一、以道德訓練，第二、以理論指導，第三、以行動領導，並切實做到幹部領導幹部。

(三) 對於幹部的要求：在幹部本身說，要做到「人人應為新幹部」，在領導幹部的人說，要領導到「人人可為新幹部」，戊、地方經濟概況：

本縣財富情形，以行政區域來分，漣浦區第一，亭旁，海游兩區次之，健跳區又次之，珠岙更次之，這一個財富的差異，足以證明各區田地的多寡，山鄉與海濱的分別，但就一般情形來說，本縣是一個未開發的處女地，第一有十萬餘畝以養殖以墾植的肥沃塗地，第二有無限度的漁產及鹽產，就目前情形而論。蒲峯塘，鳳凰山塘，黃岩塘及大田塘等，共計約五萬畝可供種植的塗田，雖然其間有一部份已築堤而坍塌，或已極易圍築而未築堤的，但如能全部加以修築墾植，則每年可增產糧食一五〇萬。

〇〇〇石左右，本年漁汛，集結在健跳田灣等處的漁船，以五百對計算，每對約獲純利三萬元，共達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此外如亭旁、珠吞等區之漁網，本年數達一〇〇〇〇〇元以上，南田時絲更爲有名之特產，其他如建康塘一帶地廣人稀，因農田水利未會興修，連年遭受水旱天災，糧食產量大受影響，更自抗戰以還，海面不靖，南田陷落，水陸交通受阻，致使商業蕭條。上年主席擬撥之五〇〇〇〇〇元建設經費，因事變未能奉撥，致原定植棉計劃不能實現，再兼年來糧價比任何鄰縣都要低落，大有毀賤農之憤，因受以上種種影響，地方經濟所以不見十分活躍。

己、本人對於一般施政意見

(一) 本縣兩年來由於自衛武力的擴充加強，所以治安能確保無虞，政令能順利推行，可是目前由於敵僞在石浦一帶力量增加，過去與敵僞幾次的搏鬥，消耗彈藥頗鉅；而目前彈藥補充，不但在經濟上有所困難，其實亦無彈藥可買，此點更感艱難，所以應該如何由省統籌大量補給槍彈，以增強縣自衛武力，這是個非常迫切的問題。

(二) 本縣去年度縣級公糧不敷供應，文字口頭的請求，不下十餘次，可是直到目前，仍舊沒有得到澈底的解決方法，本年縣級公糧，又是奉令帶征一斗，本縣公糧不敷，已是一個鐵的事實，縣長爲了要減少不敷數字，只得減低供應的標準，可是由於標準的降低，直接就影響到員工的生活，間接降低了工作情緒，所以由省統籌縣級公糧，在本縣也是一個迫不及待需要解決的問題。

(三) 田賦及營業稅補助款，中央是看各縣征收數來支配的，因此：在大縣，他的地籍已經在中央及省的力量補助之下整理過了，他的田賦收入就大，那麼所得補助款就多，像本縣田賦的收入，本來就要比較大縣來得少，而地籍迄未整理，所得補助款當然是少，再就營業稅來講，在大縣因爲商業繁榮，自然征收得多，所得補助款亦多，像本縣簡直就沒有大市集，營業收入當然少，所得補助款也就少，但是市面的繁榮，却非單憑縣政府力量所能及，固然本縣的事業，雖較大縣簡單，但決不至於像田賦及營業稅補助款數目差異得那麼厲害，所以：以征收成數來決定補助款數，是一個不平的現象，最好能統籌支用，使各縣的政治能够平衡發展，本縣自成立以來，財源就非常枯竭，由於所得補助款的過少，幾年來全憑征收樂捐（本年樂捐奉准列

入預算)來渡過難關，不然！可說早經坍台了。

(四)關於駐軍副食品的供應，中央部隊可享受，而地方部隊則規定不供應，論其任務，地方部隊也同樣要負抗敵衛土的責任，況且地方部隊的待遇，本來比中央部隊要優，這是一種不平衡的現象，其次：駐軍副食物之供應，各縣所擬派的副食費派收困難，固然是個大問題，而無物資可供應者，尤是要成問題的，關於副食物供應，應如何統籌，以解決辦理上的困難，在縣長認為是一個嚴重的問題。

庚、三門的特點。

(一)三門是一個純粹的農村社會，所以有純樸的農民，因為農民是純樸的，所以有純潔的民風。

(二)三門的民衆有硬氣，能理喻，不文弱，不會不講理。

(三)三門地廣人稀，土地肥沃，農墾漁鹽都亟待開發，在經濟建設上，是一個未可限量的縣份。

(四)三門的民衆具備尚武精神，能够自衛。

辛、兩年來幾點可以告慰的地方。

(一)主席去年在縣政講習會上說我們一幹部的精神很好，工作很努力，希望此後要本着這種優點，保持朝氣，發揚自覺自動之精神，我們相信兩年來的工作，全體同志都是遵照主席的指示來做的，不但能够保持舊有的精神，而且能自覺自動加緊的夫努力。

(二)主席說：「省政府對於三門的工作，當以另眼相看，決不是與其他縣份一般。籠統的考核，而是本身努力的程度與收穫，以定成績。但你們却不可以三門割治很短，一切原來落後的心理，來推卸自己的責任，我們全體同志，一年來的努力絕沒有推卸自己責任的地方，自信可以告慰於上峯的。」

(三)主席說：「希望全縣黨政軍民團結一致，共同努力，海游雖為臨時縣治，不可存着臨時觀念，而不去建設。我們相信二年來黨政軍民團結的加強和海游的建設未嘗稍懈，也是可以告慰於長官的。」

(四)戰時縣政因受戰事影響，大都只能採取守勢。本縣雖地臨海防前哨，環境困難，但一切工作，都還積極開展，而且

若干地方已有顯著的進步，相信這是可告慰各方面的。

壬、幾個苦悶的問題

(一)一個軍事的环境裏，推行治政工作，雖然計劃非常完善，而計劃執行的效果，往往因環境的突變要半途中止，或者打折扣，尤其是經濟建設，是解決民生的要圖，儼本縣這樣一個具備條件的縣份，畢竟限於軍事的环境，無法按部就班實施，真使人惆悵不置。

(二)南田自陷落後，屢經戰爭，在戰果上言，我們是勝利的，同時也有辦法保證勝利，可是：民困過甚，形成政府變莫能助，內心至為不安。

(三)本年年歲除不產糧的亭旁，珠岙兩區比較豐稔外，其餘產糧區的南田全區及澧浦，沿江二鄉鎮均不及二成，產糧區域受此天災，因致民食治安上頗滋憂慮。

(四)三門一切都沒有基礎，像過去自衛隊人槍的缺乏，庫存經費的拮据，機關內部的空虛，房屋的破舊，電訊聯絡的滯遲，金融機關的未設，雖然經過我們二年來的努力，自衛隊已由一個中隊增加幾個大隊，幾條破槍，增加到有梭槍，電話也增設了，地方銀行也設置了，應該設立的機關也分別成立了，房子也經過修理了，可是由於三門過去一無基礎，畢竟苦况連天，木人到三門二年，精神已感到十分疲勞。

癸、個人幾點感想。

(一)縣政工作雖然繁雜，但決不會不通與不能，問題就在肯幹與不肯幹。

(二)中國是禮義之邦，政府如果一切政令都能預先告訴明白，一定就容易推行。

(三)政府下達命令，寧可事前多考慮，多商量，決不可在辦法已決定，命令已下達時來一個收回成命，或者討價還價，過去造成政府失信，人民所疲視者，原因就在於此。

(四)「以身作則」與「公正」為為政必有要訣，如果做不到這一點，那就無法取信部下及民衆，一切政令也無法推行了。

十、沉痛的回憶

——縣長講於三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簡師徐故校長宗沛先生追悼大會——

會——

提要：

- 一、徐故校長的求學和做事的經過。
- 二、徐故校長患病的經過。
- 三、我的沉痛的感覺。
- 四、大家應以學習、行動、來紀念他。
- 五、要充實衛生設備及撫養他的家屬。

各位同志，各位同學：今天是三門各界在此舉行徐校長宗沛先生的追悼大會。我想：此刻我們每個人的心是和今天的懷風苦雨是同一具悲痛。我們追溯徐校長自小學而中學大學的求學過程，就知道他是苦鬥出來的，當他在廿三歲畢業於大夏大學後，就獻身社會，致力於教育事業，近十年的歷史，在本縣担任遷亭山、海游諸小學及優光中學寧海分校的教職。在鄞縣會任寧海縣中輔導員等職，三十年間始聘任為本縣簡師的教導主任，卅一年學校改組升調為校長，三十一年因敵寇的流竄，本校遷至亭旁上課，當時困難重重，如校具的無法搬運，教師的紛紛辭職，學生的星散、經費的支絀，真是艱苦備嘗，辛勞備至的了，但他始終獨立支持，勉渡難關，真是個挽狂瀾於既倒的中流砥柱者。也因此，使我對他的負責精神有了更進一步的認識。到學期結束，他因積勞過度，身體漸衰，向我提出辭職達三次之多，由於他的勇於負責，經我的婉勸，也就打銷了辭意繼續苦撐，及至去年十二月十四日，他又送辭呈向我辭職，當時他向我表示的意思，大概是：「學校想辦，但不能辦，願任教員，不願任校長。」

，他的話深深的感動了我，我覺得他是沒有一點虛偽，句句都是老實話，都是出於真心誠意，記得當時我曾向葉書記長很沉痛的說：「我同情他的苦痛，但不願他離開，他的困難，我可負責解決」，因為我始終認定這個學校非要他再維持一年半載不可。否則，就無法延續它的生命，我為愛簡師，我就不得不忍心的要他犧牲一下。却不料，他竟因此而發生內心的莫名矛盾，以致病倒了。這一沉痛的回憶，我就是說上一百個「悲痛」「悲哀」「悲慘」都不足以表示我內心的苦痛。我是做了徐校長的罪人。當我聽到他病的消息，我的心總是忐忑不安，無時不在繫念中，第二天楊天元先生來我處拿葡萄糖，我就給了他二枝（僅只三枝），希望他早復康健。第三天，我親去看他，模醫師說：本來他的脈膊與熱度相反，打針後始轉為正比。回來後，我吩咐范醫師每天至少有兩次要去着徐校長的病，同時每天有他的病情報告，都說轉好，我心稍安，總以為是可以放心的了，我就沒有去看他，廿六日到寧海，廿八日回來，聽到他病勢轉重的消息，當初我總想這樣好的人，是決不會不應該在這艱苦年輕的時候發生什麼危險，再加廿八日午夜與司令部因要緊公事談話達二時半之久，十二點鐘接到范醫師的報告，說徐校長的病已十分危急，當時我就要他再往校裏悉心診治，無論什麼價值的藥，都應用下去，我自己再過去，却不料范醫師未到學校，徐校長已去世了，他是這樣的平凡而無聲息地死去了，聞訊之下，心如刀割，痛徹肺腑，誰料他竟永別而去，臨死時又未能親往訣別。這些沉痛的回憶，怎不叫我不痛哭呢？我悲痛，我懺悔，（購至此已悲不成聲）我深深的感覺：

（一）徐校長的死是苦死，不是病死——他的辦學只有精神生的快樂，物質上是苦得喪命。

（二）徐校長的死是勞死，不是老死——他僅僅只有廿八歲的青年，是不應該死，可是他畢竟是積勞而死了。

（三）徐校長的死是公死，不是私死——他是爲了簡師，爲了三門的教育，也可說是爲了整個的中華民族而棄去了他的生命。

（四）徐校長的死是爲三門而死，不是爲自己而死——他是爲了三門人拚死命來辦學，也是爲辦學而失去了他自己的一切。

（五）徐校長的死是爲我而死，不是爲他而死——他的做簡師校長，是我硬拖了他做的，他自己是不願意的，他是爲了我而死的啊！（說至此咽不成聲）現在我們試想：徐校長有的是妻女，需要他撫養，他是不能死。三門教育尚幼稚，需要他

繼續培養，他是不可死。抗建大業未完成，醫藥他共同努力，他是不應死，他周圍的朋友、同事、學生也不允許他死。可是他竟死了，我們對徐校長的死，除了沉痛的回憶和誌哀，還應該有個積極的表示呀！

(一) 徐校長是個爲教育而教育的人，他的清白的人格，刻苦的生活，和服務的精神，我們不但要學習他，還要更發揚光大。

(二) 簡師是本縣的最高學府，本人到三門來已有二年多的時間了，兩年來，我爲了三門所成就的各種事業，以及支持這破碎的局面所用的錢，都是在預算外，由我去設法來的。我們今天紀念他，應該以擴大教育運動的行動來紀念他，來追悼他，我們絕不因他的死而無辦法，我們要明瞭他一生爲教育的苦心，才能安慰那已死了的人。

(三) 徐校長的死，是我們的藥醫設備不夠充實，二年來我深深的感覺到無醫師無藥品不能保全我們的體健，所以對衛生院的設備是異常注意，今年一般人均多病，而我公務員沒有失了一個，這不能不歸功於衛生院已收了若干的效果，可是我們認爲還不够理想，救急的藥品欠齊備，我們要開展並充實衛生事業來紀念徐校長。

(四) 我們看到徐校長死了之後，他的子女，我們要繼續給他讀書，他的妻子，我們要繼續撫養他，尤其是今日與會各位同學，你們更應該在師生的情義上來紀念他，對他身後的蕭條，更應爲他而負責一切。

末了，我可以告訴各位，本人到三門後的二年來，爲公而死去了的人很多，有自衛隊官兵，有鄉鎮長，有科長捐毒員，但是徐校長的死是我最能感痛的一個，希望大家了解我的苦衷，爲已亡人繼續努力。

十一、全縣一家

——三十三年一月一日縣長在招待各機關首長茶話會講——

提要：

- 一、新年的歡聚和慰勞。
- 二、檢查一年來的工作成敗。
- 三、幾項施政的目標。
- 四、要求各方給予協助。
- 五、快慰和苦悶。
- 六、實踐全縣一家的精神。

各位先生：各位同志：

今天欣逢三十三年元旦，本人謹以最興奮的情緒，來舉行這個茶話會，邀請各機關團體首長及本府工作同志參加，蒙各位撥冗光臨，表示十二分感謝和快慰，今天舉行這個盛會，主要的意思有二。

1. 本人深深感到目前我們公務員實在太苦了，需要有機會來快樂一次，我們平日的處境是十二分的艱困，如果沒有適當的調劑，心境不免陷於苦悶，可是由於大家本身業務的關係，不能集中來娛樂，故借這個新年的機會共同歡聚一下，覺得實在有這需要。

2. 本人兩年來，其間蒙中央與省以及地方各機關，亦即今天在座各位的指導與協助特多，於此應表示感謝，同時這兩年來工作上有所收穫，有所成就，相信本縣工作同志們的努力，自亦有相當功績，更藉此表示慰勞的意思。

其次想把過去的工作於此提出報告，要請各位先生給予批評，也藉這機會檢查一下我們的工作，要求對於我們成功和失敗

的地方，不容氣的指回。

1. 就軍事上講，我們的武力由少數增到多數，現在槍枝彈藥增加很多，匪風已戢，我們的部隊不但能夠剿匪，還能阻當抗敵寇和匪徒，另一方面由於部隊担任防務的關係，流動性太大，整訓機會不多，影響技術和紀律的良好，總括說來，我們的軍事還沒有做到很圓滿的地步。

2. 就政治上講，我們的鄉鎮基層機構，從具體形式進展到人員充實，更進而為訓練動員人民參加抗建工作，現在政令不能順利推行，而且人民擁護政府的熱情，一天比一天增加，雖然一時不能以數字來表現，可是已有異常顯著的成就，由於我們施政的作風正確，已獲着千成累，至於檢查失敗的地方，如機構的組織不夠健全，表現的不夠活躍，或體我們注意改進。

3. 就教育上講，原有師範，不但能夠維持現狀進步到充實內容，更要把附設補中擴充為縣立中學，全縣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數字亦有激增，但是內容空虛，素質不够優良，學生人數遺缺過少，今後還須在質量上更求進步。

4. 就經濟上講，在過去困苦艱難的狀況下，能夠勉渡難關，使財政能適應各種業務需要，這不能說不已盡了最大努力，可是稅收還不能達上正規，我們所賴以挹注者，是呈准的地方捐獻性質的樂捐，其他合法稅捐，不能整理有效，今後非在整理財政上特別努力不可。

再次，今天是本年開頭的一天，希望本府工作同志及各機關注意一項問題，就是今天檢查了過去工作上的失敗，即以這寶貴的教訓，作為我們今後工作改進上的重要依據，因此本人需要提出本年幾項施政的目標，一面也可算作對於全體工作同志今後工作上的要求。

1. 關於軍事方面，有四項要求，希望能夠切實做到，就是打擊敵寇，肅清盜匪，嚴明紀律，加緊整訓。
2. 關於政治方面，亦有四項要求，要做動員發揚民意，加強動員，充實基層，整飭人事。
3. 關於經濟方面的四項要求，是要興修水利，整理稅捐，加緊征收糧賦，注意改進交通。
4. 關於教育方面的四項要求，是要成立縣中，寬籌基金，學校數量質量並重，加強社會教育。

以上各項要求，爲本縣今後施政的重要目標，我們的目標既已確定，以後還需各方面給予我們配合上來，我更進一步要求各位的協助有五：

1. 改善過去行政上的指導制度：本縣行政指導工作，前此得力於各指導區的很多，嗣後會有年度更張，改爲巡迴指導，優點甚多，經地方研究改進，重新訂定方案，實施指導制度，恢復各區指導辦事處，於縣府設指導會議，此項方案，優點甚多，內外均能融貫，爲本年重要措施之一，望諸各方予以助力。

2. 成立鄉鎮經費總收機構：上年奉令開征鄉鎮經費，過去由於人員地點等問題，故未舉辦，本年起決定籌備成立，藉以統一鄉鎮財政，奠定自治基礎。

3. 成立縣參議會：上年十二月間，中央全會決定提早實施憲政，各縣參議會自應遵照早日完成，藉以奠定民治基礎，此事不容稍緩，必須及早籌備，提前成立。

4. 成立青年分團：由於本縣團務日漸開展，原有區隊已有擴充必要，奉令於本年度起擴大組織，本年預定成立青年分團，以開展團務。

5. 完成各級幹部訓練：本縣年來各項事業開展，各級幹部，亟需培養，故訓練幹部爲本縣重要工作之一，必須予以完成，以配合行政需要。

前面所提的都是原則，爲使配合縣政工作，必須使一切成爲制度，在方法上還須妥爲講求。又其次，本年來所引爲愉快的事有下列幾點：

1. 能做到的不分畛域，符合上下一體左右一致前後一貫的要求，這是本縣作風上的一大特色，各方面對我們都能瞭解，我們對人家亦是如此，所以工作推進得特別快，本縣黨政關係，根據中央及省方指示，不但已能做到合作，更能做到合一。

2. 覺得幹部特別肯努力肯吃苦，在這樣艱困環境之下，堅苦奮鬥，我深信大家都肯苦幹，越是苦，工作精神越好。

3. 二年來推行縣政結果，地方人士給予我們很多的幫助和諒解，也有一些人對我們不甚諒解，但是本人始終認爲是愉快的，因爲社會裏面本來是有是有非，有黑有白，這原不足詫異的，更足以說明大家是仍在同情我們，由於我們過去作風相當強硬，

十分革命，所以我們的心情常是感到愉快的。

復次，我更感到很痛苦的有幾點意思：

1. 由於軍事環境的關係，在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前提下，我們一切工作能够按照預定計劃完成的，不過百分之五十，經常爲了應變，所化的腦筋特多，各種縣政工作不能齊頭並進，這是我所深深引爲苦悶的。

2. 地方苦痛的加深，尤以南田區爲甚，本人親自在那邊看到確是瘡痍滿目，在這嚴重困苦的情況之下，縣的力量有限，很少能够替他們解除痛苦，餘外的二三鄉鎮，所受痛苦亦深，可是爲了整個的勝利，又有什麼辦法呢，腦海裏內心裏時常感到衝突，但是國家的需要，和人民的利益是分不開的，有時不能兼顧，使我異常感到痛苦。

3. 王作同志們因爲繁重的工作和生活的煎迫，患病的很多，除因公而病的不算，更有因公殞命的如理浦保長因禁烟被害，及積勞病故的海游章鎮長明欽，稜政科長王憲，科員朱維新等，最近沿江鄉李鄉長及簡師徐校長都盡瘁去世，使我流了很痛的淚，此外南田阮分隊長抗敵受傷迄今未癒，和若干士兵警察的傷亡，當我想到忠勇幹部替地方拚命，替國家爭氣，以致死亡，本人內心感到太難過了。

不最後我提出幾點願望，希冀各位給予我們同情和瞭解。

1. 黨政由共同努力進爲共同負責！本省黃主席前此曾提出黨政由同體努力進爲共同負責的指示，我今天也以同縣行政首長的身份，要求全體黨務同志認清黨政關係是一體兩面不能劃分的，政治的失敗黨要負責，黨的失敗政治要負責，必須由同體努力達到相互負責，青年團爲黨的組織，更應充實起來，活躍起來，擔當共同負責的任務。

2. 發揚全縣一家的精神！此後不論機關本身的大小，不論機關的高低，不論機關的性質，要做到全縣一家，如父母子女兄弟姊妹家人般的和好相處，苦樂相共，把這種精神發揚光大，做到彼此步調一致，同心合力，使得一切工作都能推動，本人感到目前縣政千頭萬緒，不易開展，深切盼望各位予以指教，更望以最高熱情，以最大力量來幫助我們，這個願望，懷之已久，在過去三年中，可說是預備階段，今後則是創造事業的時候，本年是我們創造事業的年份，我謹提出事業年的口號，希望以全縣一家的精神來實踐，本人今日所提出報告的幾點，意思很淺薄，還盼各位指正。

十二、確立今後的工作目標

——三十三年三月三日縣長在全縣行政會議開幕禮講——

提要：

- 一、對全縣行政會議的感想：
 1. 精神和物質的建設。
 2. 黨政教的合一。
 3. 整治心切，和不辭勞苦。
- 二、會議的意義：
 1. 實施會議一貫貫徹執行力量。
 2. 檢查過去成敗釐定新的方案。
 3. 研究新的方法達成新的任務。
 4. 產生新的力量完成新的建設。
- 三、苦悶的回憶：
 1. 民困已達極點。
 2. 年歲歉收。
 3. 軍事環境不獲改善。
 4. 傷亡人員年有增加。
 5. 社會是非觀念缺乏。
- 四、工作目標與決心。

備極長官，各位來賓，各位同志：

今天是三門縣黨部大禮堂落成典禮與本縣行政會議開幕式合併舉行，本人感到十分的欣慰和愉快，前幾天的天氣很好，

各位長官和遠道同志在路上有了許多便利，這是象徵我們三門將有更新的氣象來迎接抗戰的勝利，但是今日天氣的突然變壞，又表示我們當前的國難未除，危機還沒有消失，須與大家特別警惕特別努力的。

這次大會令人感奮的事有三：

一、戰爭是破壞性的，三門在本省又是處於海防前哨的一縣，以言建設，實多理想，縣黨部葉書記長達三同志除領導全縣執監委員工作同志十分努力於精神建設外，復有如此偉大的物質建設——大禮堂落成，本人首先表示敬佩之意。

二、南田淪陷兩年半，自上（九）月二日收復後，本縣土地已完整無缺，今天與會人員已普遍到齊了，每一鄉鎮出席人員，除遵照上級指示外，復邀請區分黨部的委員書記及中心學校校長參加，顯出本縣黨政教合一的一貫作風，精神上覺得十分快慰。

三、本人到三門已經有三個年頭，先後舉行過三次行政會議，惟以此次省區長官蒞會指導為獨多，我們對上級這種望治心切與不辭勞苦的精神，表示無限的感奮。

其次我們這次大會舉行開幕的時候，首先要向上級致敬，我們以大會名義發出幾個電文，讓我先來宣讀一下：再講到我們舉行本屆會議的重大意義有四：

第一、實施會議一貫貫徹執行力量，

第二、檢查過去成敗釐定新的方案，

第三、研究新的方法達成新的任務，

第四、產生新的力量完成新的建設，

再其次，本省行政最高長官黃主席，對本年度工作指示，特別需要向大家提出報告：

第一、主席在臨海區行政會議開幕詞要點：

一、本年行政會議的兩要旨：

1. 把握歐洲戰場同盟勝利之機會，完成政治反攻的任務，

2. 加緊基層政治之設施，完成 總裁「中國之命運」中建國之準備，
二、各區行政設施原則之指示：

1. 對新縣制的實施，以成績最優之縣為標準，各縣應有齊一之進步，
2. 鄉鎮造產計劃須認真實施，做到有計劃有產業有管理有收益有數字，
3. 教育要完成最低限度之目標：（1）一保一保校（2）每縣五百個中學生（3）擴充師範（4）寬籌基金，並力戒行政對教育冷淡，教育對行政自鳴清高，不願聯系的弊病。

4. 認真辦理兵役完成建軍計劃，

5. 統一自衛武力配合國軍作戰，

6. 充實衛生機構增進民族健康，

7. 公務員生活要作有計劃之保障，

- （1）種菜生產——每十五人一畝省府秘書處每人每月可得十餘斤，
- （2）糧物交換——餘糧換日用品，
- （3）鹽物交換——由政府公賣食鹽以食鹽換物資，
- （4）大家振奮精神作最後的奮鬥，

第二、在本年臨海區行政會議個別召見時，主席對個人的指示有四：

一、對三門的處境表示深切同情，

二、對本人兩年的工作是慰勉有加尤以克復南田以及除毒清匪應變等工作，認為有成績，

三、對本縣的青年幹部負責勇為的精神，加以勗勉和鼓勵，

四、對所提困難如彈藥財政等，均予以指示，並請求另易崗位，囑久任以求成績，

第三、是主席在上年省行政會議閉幕訓示要點：

一、今後戰時工作重心（1）兵役（2）糧政（3）治安應變（4）軍隊副食品的供應，
二、平時工作基礎在

1. 教育——是國家的百年大計，
2. 衛生——是人民健康的救星，
3. 財政——是政府自身的命脈，

三、檢閱縣政觀感，

1. 前方縣份接近敵人，工作緊張易於進步，後方縣份離敵較遠，情緒低落易於落伍，
2. 平時工作有基礎，戰時應變有辦法，

四、今後公務人員的修養

1. 把握時代——現在是物質時代，戰時有困難，戰後仍有困難，
2. 認識政治的科學性，力求科學的發展，
3. 培養本位工作的事業心與責任心，
4. 黨政應共體努力，黨與政是不能分開的，黨的失敗即是政的失敗，政的成功即是黨的成功，

再次：是三十二年主席對本省縣政的總檢討，節目分民政，財政，計政，教育，建設，治安，兵役，社會，衛生，人事等九項，內容非常重要，現就特別提出指示七點向大家一講：

一、鄉鎮長必須選賢與能，尤須發動地方賢明人士出任艱巨——平陽鄉鎮長已有三分之二為專科以上畢業生，
二、注意縣參議會之錯覺，

1. 亦人民方面恐仍多抱有民國五年以前之錯誤觀念，以為縣參議會乃對縣政府之牽制機關，而忽略五權憲法下之民主政治應具有之積極意義，至對參議員個人則只知其地位之重要，而忽略其所負之重大責任，
2. 在縣政府方面對於縣參議會之設立，不免尚有恐懼疑慮之觀念，而忽略其對縣政上積極推動之助力，本席以為民主

政治之目的在發揚民意，發動民力，抗戰時期如此，建國時期尤如此，

三、縣稅不能認真整理，影響事業，鄉鎮財政不能統一，收支發生流弊，地方公款公產不整理，不遂把持獨佔，本年決定占縣收入百分之二十，其用意在注意整理，發展自治事業，

四、師範精神之解釋，應為「其以口頭或文字傳授者謂之師，以身體力行傳授者謂之範」，現任教師都僅能盡其口頭文字傳授之責任，而於身體力行之傳授，未能盡到，只可謂師，而尚未能為範，又引上年教育部長來浙會演講我國教育之目的，在教人人能管能養能衛，則必須由教師先具備此種學術，並以學校為實施基地，

五、教育年之口號提出在：

1. 喚起各界對教育之優劣應與同盟國比較，

2. 喚起社會人士注意有錢出錢有力出力有物出物來共同興學，

3. 希望教職員重新認識師範生之意義，振作師範精神，使教育新方案得以早日實現，

六、建設重農業重水利，證明溫嶺黃岩臨海樂清永嘉平陽各縣均自籌水利經費達千百萬元，本縣為秉承伍廳長的指示，有

六、六、六水利工程之興築，可惜尚有許多不明事理的地痞流氓，只圖私利，不顧公事，而破壞其完成，

七、肅清兵額，嚴懲舞弊，改善優待，

再次：我們來檢查一下本縣兩年來的工作成果如何，我可以說有辦法有不够，

一、軍事上能固衛且能收復南田，可是鄉鎮武力脆弱，訓練不够切實，

二、政治上能動員能聽命，可是組織不健全，運用不靈活，

三、教育上從無到有，從少到多，（中心學校由六所增至廿四所保校由十四所增至一一〇所有了簡師還辦縣中）可是質量空虛，基金太少，師資缺乏，

四、財政上能自給能維持，可是縣稅整理不够妥求，鄉鎮財政紊亂，

也可以說我們檢查工作的成果有優點有缺點，其中最大的優點是：（一）南田收復，由半淪陷的區域成為完整區域，治安普遍

穩定，(二)縣的地位提高，一切尙需創造，大家都說三門有辦法，抗戰在求國際地位提高，縣的建設在求縣的地位提高，三年前與今日比較如何，(三)人口增加，(卅二年比卅一年增八一五人——出征壯丁除外)無業人數減少，(卅一年爲3.1%卅二年爲2.5%) (軍法案件三十年一二一件卅一年八六件卅二年七五件鎗決人犯則卅年爲七件卅一、卅二兩年佔二二件被格斃者未計而死亡人犯則三十年爲一四件卅一、卅二兩年爲一六件)此僅係軍事犯言。(四)學術風氣養成，幹部精神充沛，(縣府訂有國內各大報數在十五種以上)，

其中最大的缺點是：

- 一、上下脫節左右分歧縱橫的關係不夠，
 - 二、工作被動成績下降——兵糧退步，
 - 三、三不運動不夠澈底——鄉間還有以烟敬長官，
 - 四、敷衍觀望逃避責任——聲望士紳不肯出任鄉務，
 - 五、教育落後文化低下——每校平均學生300，入學兒童僅佔學齡兒童30%，識字民衆佔失學民衆僅20%，與昌化入學兒童佔50%，保國民學校有學生200人之多，真是瞠乎其後，
 - 六、野蠻風氣不改，兵役舞弊未除，(司法處統計傷害案件三十年七十件三十一一年八六件三十二年七九件刑事案件三十年二三七件三十一一年三六四件三十二年四五九件兵役案件三十一一年一九件三十二年三六件)從這些數字年有增加看來，足以說這都是社會的病態，但相反的也可以證明我們政府對除暴懲凶，保境安民是如何不遺餘力，實在是好的現象，
- 又其次：兩年來我們工作的成敗得失，自有公正的輿論，但個人却有許多苦悶的回憶，要向大家表明的，
- 一、南田遭殃民困已極，
 - 二、年歲歉收農村貧困，
 - 三、軍事環境牽制太多，一切計劃實施都有折扣，
 - 四、因公傷亡人員年有增加，

1. 軍警人員計有澧浦分駐所書記李葉標，警士邵春蘆，隊士董正郎，自衛分隊長陳以銘，尤以此次收復南田陣亡班長劉祖木十名，重傷分隊長阮傳盈一名，班長士兵章成賢，主賢亭周善林，善福陳光海，楊道青，汪義亭等七名。

2. 行政自清人員計有鑿溪保長陳正統，澧浦鄉隊附陳聖鑑，海游鎮長章明欽，沿江鄉長李士芳，糧政科長王憲科，員維新等六名。

3. 教育人員計有簡師校長徐宗浦一名，

以上共計傷亡二十名，都是爲了我們而受傷而死亡，至於其他被敵人殺死害死餓死毒死的同胞，都沒有計算在內，據我所知到會人員財產被損房屋被燬的同志亦很多，

五、社會是非觀念缺乏，批評不合邏輯，可分幾點來講：

1. 對人海批評，對事則敷衍，對權利好爭取，對義務求減免，對地方重區域，對國家則疏遠，對政府重對立，對自己則誇大，

2. 對本縣軍事環境沒有了解清楚，以致對政府的措施還不能以最大的熱情來協助，反而有了隔膜，要知道現在是空前時代，政府爲了民族國家的利益，對地方的許多抗建障礙，不得不拿出斷然的手段來肅清排除，

3. 對本縣財政沒有了解當局的困難，本縣三十一年預算爲八十萬，縣稅僅十八萬四千，三十二年預算數爲二六七萬，縣稅二十九萬，加樂捐五十九萬，

至於向珠香等處徵收樂捐公益費達一百萬，用這分上而派款，部隊購槍，服裝衛生材料之添置，團部犒賞，軍事應變等數種，備就購置電話槍械等，所值已達數百萬元以上，本月二十八日，本人已將經手電話，合作社，保安，應變，公益，樂捐，軍公廢廢餘，等八種報款，除電話經費已於上午公布，合作社交理監事審核，保安經費尙未結束外，其餘五種均已付法團會議詳細審查。

復次：我們今後的工作目標是什麼？

一、軍事上——整理自衛武力，力求全縣無匪警，無游雜，能自衛，能抗敵，達到保障安民，

2. 國民兵普訓完成，後備隊次第設立，力求國民軍事訓練之貫徹，
3. 清撥兵額，充實優待，
4. 肅清奸宄，除暴懲凶，

二、政治上——

1. 健全民意機構，奠定民治基礎，
2. 實施鄉鎮造產，普訓各級幹部，
3. 加緊民衆組訓，擴大人民團體，
4. 改變社會環境，建立良好風氣，

三、經濟上——

1. 經濟建設以整理農田水利着手，
2. 財政上以整飭縣稅，力求自給自足，並改善員工生活，
3. 加緊田糧清理，改進倉儲設備，
4. 完成電訊建設及道路之修建，

四、教育上——

1. 成立縣中充實簡師，以造就大量師資，
2. 寬籌學校基金，建立教育基礎，
3. 中心及保校務求質量並重，
4. 擴展社會教育，

最後我要提出幾個迫切希望，希望共同努力的，我是一個黨員從政的人，我是一縣的首長，此後我決心要做到：

- 一、不欠兵欠錢，也不欠糧，
- 二、不怕難，不怕苦，也不怕多，
- 三、不推諉，不遲延，也不欺騙，

同志們，我們兩年來的工作是成功是勝利，沒有失敗，但是不能自滿，不能自驕，成功是應當，失敗是不可以的，我們要以最

大的自信和決心，遵照 黃主席的訓示，以一勝利氣象，來迎接抗戰勝利，建國成功，慶祝各位健康。

十三、愈艱苦愈奮發

——三十三年三月五日縣長在全縣行政會議閉幕禮講——

提要：

- 一、會議本身的檢討。
- 二、認識會議的真諦。
- 三、瞭解行政的涵義。
- 四、認識縣政的整體性。
- 五、認識本年財政的重要性。
- 六、力戒無辦法的心理。
- 七、實施會議一貫制。
- 八、注意相互觀摩。

各位長官，來賓，各位同志：

這次行政會議前後經過三天，各位同志不辭勞苦，遠道來會與議的精神，與黨政長官及各位來賓蒞臨指導的盛意，本席非常興奮，首先要表示感謝的，本席來三主持過三次行政會議，總覺得會議的內容一次比一次進步，同志們的精神也一次比一次提高，這是很好的現象，「會議即訓練」，我們在會議中對軍政政治經濟及教育文化等各部門工作當前的設施和今後的改進，無不充分檢討，作成詳盡的決議，大家充滿了實事求是的精神，充滿了愈艱愈苦愈奮發的精神，實在令人無限的感奮，今天大會結束，本席要向大家提出報告的分爲下列八點：

一、會議本身的檢討——優點方面：1.本屆會議因假縣黨部新禮堂落成，各項準備工作均尚確實，會場內外佈置亦稱妥善，2.會議期間，日夜開會報告，夜裏審查提案，不分晝夜，備極辛勞，同志們的精神始終貫注，到會人數踴躍至為難得，3.過去的二次大會常有許多缺點，這次卻很圓滿，會議的報告與討論，大家都很聚精會神的聽取與研討，可說是報告方法進步，議案切實易行，缺點方面：海游是臨時縣治，物質條件不具備，以致與會人員在食宿方面頗感不便，精神易於疲勞，但這是無法補救的困難。

二、認識會議的真諦——1.不單是談的單純效用，含有上下相互考核的作用，大家報告工作不能掩飾欺騙，要以成績來表現，2.富有競賽意義，在工作報告中無論是甲乙區的，或是甲乙鄉的，都可以相互比較，好的給人模倣，短處知所警惕，以本席觀察大家的報告，技巧都有進步，不過快慢的進度不同，3.會議是訓練，以會議來訓練是民主的特點，國父在民權主義所講的，亦以會議訓練民衆，大會中無論是工作報告，或回答測問題，以及其他事務文書的處理，都含有教育作用，給各鄉鎮一個示範，4.以會議來增進私人情感，平時看朋友只能一人二人，但會議中可多至數百人，平時無法碰到的，在會中可碰到，對私人情感的增進，會議是最有效的。

三、瞭解行政的涵義——國父解釋政治兩字的意義，是辦理衆人的事，那麼無論男女老小，凡是衣食住行的事，都是政，我們都要辦，都要行出去，它的範圍是至為廣泛的，凡是人民生活所需要的，都要我們全般實施，全般行出來，這才是行政的意義，我們不能望自己要做的專簡單，因為行政本是繁瑣的，包羅萬象的，這次大會所論到的，所決議的，可說是整個行政中的千萬分之一，是極少數的部份，如果我們在這樣少的議案中再不能執行的話，那是根本不了解行政的廣泛範圍。

四、認識縣政的整體性——一縣裏的行政司法軍事教育田糧警察等各部門，不過爲了工作的關係，所以分了許多機關，但是司法處是我縣長兼理的，國民兵團是我縣長兼團長的，田糧處是我縣長兼處長的，訓練所是我縣長兼所長，所有命令都是我的命令，大家都是對我負責的，嗣後只要是我的命令，不論是司法也好，民政也好，都要負責執行，不能輕那個重這個，縣政原是一體的。

五、認識本年財政的重要性——本年的財政最重要的一點是財政的整理，就組織上說，有縣稅有鄉鎮事業費，鄉鎮事業費

是新名目，是取之於鄉用之於鄉的經費，它的收入包括勞役捐戶捐荒地取縮捐三種，它的支出除各鄉保的行政經費學校經費外，其他上面派下來的各種捐款，都在事業費內開支，今年所有各鄉鎮的經費，全部由縣統籌統支，直接的由縣派員收支，爲什麼會有這樣的一個變化，可有三點重要意義：1. 奠定自治基礎，使保辦公處的經費增多，國民學校的經費增列，以及其他爲了做事而增列的經費，2. 減少鄉鎮自治人員的困難，一切都由縣府自己担任，鄉鎮人員只要從旁協助，3. 消除鄉鎮積弊，達涓滴歸公的目的。

六、力戒無辦法的心理——雖然我們的工作加重了，但是我們仍要求前進，照年度論，三十三年度，應較三十二年度更有十倍百倍的進步才好，最要緊的是，大家要消去無辦法的心理，我到三門來，覺得困難是一年年增多，但我深信有辦法，由於同志們的努力，從沒有辦法變爲有辦法，這是事實，抗戰七年來，在抗戰初起時，誰能預料到今日的局面，——勝利的氣象，——這都是從無辦法中打出辦法，天下的事情都是不怕難，只怕無勇氣無毅力。

七、實施會議一貫制——我們這次的開會，大體是依照 黃主席在省區所召開的行政會議，你們回去也要學我們一樣，無論是會場佈置，開會程序，以及事務管理，都可模倣，在三天內準備開會，並通知我們，可以派區長秘書科長來出席指導，這次的決議案，不必等縣政府的命令，審查決議就是命令，回去馬上執行，鄉鎮公所房子的佈置，應注意形式與內容並重，不要以爲形式是外表，可以不重視的，其實形式好比人的氣色，與內心相同的，佈置力求嚴肅，表示我們的精神，

八、注意相互觀摩——各鄉鎮除了兵糧等各項委辦事件外，總要挑一兩件最出色的專來，即便是文卷管理，只要管理得法，也是好的，如過去的上葉鄉，對文卷管理得好，所以要大家去看，此後我們應注意相互觀摩，甲鄉到乙鄉，乙鄉到丙鄉，大家看來看去，才能相得益彰，縣政府方面，當隨時派員到鄉視察，我自己也要抽暇巡視，作詳細的查察，像省檢閱團在臨海看了一週的時間，那樣的週詳完密，

末了，希望大家同舟共濟的精神，共渡難關，現在我們會議完畢，各位同志回到各地，就要本着大會的決議，各自珍重，爲國盡瘁，以完成我們共同的使命。

十四、三門青年大結合

——三十三年六月十六日縣長在志明杯籃球錦標賽隊員茶會席上

講

提要：

- 一、模倣 總理的大無畏精神。
- 二、不斷的奮鬥。
- 三、強健的體格配合豐富的學識。
- 四、球賽的意義。
- 五、遵守運動規則與諒解及鼓勵。

各位先生，各位同志：今天本縣舉行籃球賽開始的一天，本府爲了要向各位遠道而來的同志們表示歡迎之意並這次舉行錦標賽的幾點意思向各位報告起見，所以有了今天的茶會，今天是 總理廣州蒙難的二十二週年紀念日，是要我們加以沉痛的回憶的，適逢天雨，景象是格外顯得黯淡了， 總理這次在廣州被叛逆陳炯明圍攻於觀音山的總統府，當時陳逆不僅要消滅我們革命，而且要根本謀害我們 總理，情況是十分惡劣的，幸賴 總理在蒙難中，充分的表現了大無畏的精神——守法盡責，不棄職守，不畏暴力，不懼強權，而以民國的文天祥自待，卒能轉危爲安，化險爲夷。 總理此種精神，實是拯救中國垂死的國魂，今日抗戰形勢的造成，又何嘗不是 總理蒙難時偉大精神所感召呢！我們今天舉行球賽，就是大家於紀念之中，深深的感覺到天下的事事物物，往往均要遭遇到或大或小的挫折，問題是在我們有沒有克復困難的精神，譬如我們今日的球賽，本來預定在今天開始預賽，但是天下雨了，以致不能照原定程序進行，同時在球賽中，難免要碰到意外的打擊，我們必須要有 總理那

樣的精神來克復啊，這是第一點意思。

本縣成立於二十九年七月一日，到今天已將近四週年的時間，四年來，我們的處境是相當的苦，三十年的「四一九」事變，三十年的南田失守，敵寇土匪，奸黨，接二連串的來，可以說沒有一天不是在驚風駭浪中過了日子，先天既不足，後天又失調，以致一切設施難合理想，我們是深深的感到遺憾，但是這些阻止不了我們要求前進的熱情，因為大家是充滿了高度的奮鬥精神，所以兩年來，我們並不失敗，我們是有辦法有勇氣來克復一切，這次的球賽，在三門，實在是創舉而是空前的，但是這也足以說明我們是不甘落後，雖在物質環境十分困難下，我們還是幹，還是要熱鬧，前次台區運動會，我們明知無法獲得勝利的，但是我們願意化了數萬元的錢，要縣中簡師的學生去參加，表示我們在跟上人家，不甘落後。結果，除民衆組得了幾分以外，縣中簡師果然失敗了回來，但我個人認爲這是成功不是失敗，記得三十一年四月間黃主席蒞台檢閱縣政時，本人奉領全縣首長前去聽訓，當時主席諄諄誥誡我們的是：「省府對於三門工作，當以另眼看待，決不是與其他縣份一般籠統的致核，而是看本身努力的程度與收獲，以定成績，但不能以原來落後的心理來推卸自己的責任」，兩年來我們是沒有辜負了主席的期望，雖距理想尚遠，但我們的點滴成就是不會落空的，這是第二點的意思。

「強國必先強身，強身必須運動」，這是千古不易的真理，今天看到各位在座的，個個都身高體健，雄赳赳的武夫，說明今日的中國青年是可以担负重大的使命的。總裁在去年三民主義青年團全國代表大會開幕時會說革命建國的責任在青年肩頭上，同時在閉幕訓詞裏，還以這次是中國革命青年的第二度大結合，在「中國之命運」一書裏又充分的說明中國的命運是落在青年身上，建國大業是要由青年來負擔的。由此可知，總裁對我們青年何等的愛護，國家民族對我們青年的期望是何等的殷切，我們的責任是加重了，如果我們沒健全的體力，就無法担任，豐富的學識是與以強健的體格來配合的，否則僅具軀殼，沒有精神，學問也無由發揮，這是第三點的意思。

至於我們這次發起競賽的動機，概括的說可分二點，第一是提倡正當娛樂，第二是造成體育風氣，希望由這一次的比賽，鼓勵了整個的社會，向體育大道上邁進，由學生，公務員普遍到農工大眾，由城區深入到鄉村角落，我們不希望每個農民能同我們一樣來參加乒乓拍球，但是他們天天的荷鋤耕種也是運動，我們的地方少，生活苦，以致各位住的吃的，都不舒服，物質

上的設備不夠，這是我們的缺點，但是我們所能表現的是精神，大家來同樂來狂歡一下，這次的球賽，參加的隊伍有如此之多，真是出於我們意料之外，因大家的熱情，打足了我們的熱氣，鼓起了我們的興趣，也因為各位的踴躍，顯出我們的準備不夠，是要向大家表示歉意的，這是第四點的意思。

末了！我們有兩個迫切的要求，是希望大家接受的，一是遵守運動規則，達到德智體羣四項的教育目的，我總覺得能表現全般教育意義的，惟一是運動，我們不要以為運動只是單純的體育作用，其實在德智體羣各方面，都要在運動中充分的發揮出來，在競賽中，我們要遵守規則講究運動道德，這是德育，各種技術的聰明運用，這是智育，團體紀律的嚴格遵守，隊伍中要有組織，這是羣育，這是含有廣義的教育意義，希望大家會充分發揮，二是諒解與鼓勵，昨天下午起，本府臨時組織了一個公餘隊，來拖一拖尾巴，讓大家來笑一笑，「老爺隊」自然比不上「青年隊」，但我們的目的一方面是湊湊熱鬧，一方面藉此引起少爺，小姐，太太，也來參加運動，因為「老爺」也打球了，大家以正當的娛樂來代替不正當的娛樂，如能經常的練習下去，說不定不久的將來，我們還可以擴大了來舉行一次全縣運動會，至於這次的裁判員，過去雖是運動健將，現在恐年久也荒疏了許多，有些規則也改變了，裁判起來，自然談不到標準，不過見識見識，至於這次所備的球杯，物質的意義少，精神的意義大，我們三門自從本年三月三日全縣行政會議時打下了「全縣一家」的基礎後，這次大家爬山瀟嶺，跑了這麼多的路，化了這麼多的錢來參加，競賽人員包括了各階層實足的表现了「全縣一家」的精神，這次是第二次的試驗，真是越痛越高興，越窮越有興趣，「三門窮」我們的骨頭不窮，手脚不窮，我們是在無辦法中想辦法，願大家準備一切，來迎接競賽。

十五、雖敗猶榮

——二十三年六月十九日縣長在 國父紀念週講——

提要：

- 一、比賽籃球的收穫：
 1. 提高我們的自信心。
 2. 三門縣一切在前進着。
 3. 普遍發揚運動風氣。
 4. 發揚精誠團結的精神。
- 二、個人的感想：
 1. 好，壞從比較而得。
 2. 就整體的了解工作的得失。
 3. 準備必須充份。
 4. 決勝的主要因素在沉着。
- 三、個人的希望：
 1. 從缺點中求進步。
 2. 培養民主精神。
 3. 失敗決不氣餒。
 4. 以運動代替不良的消遣。

諸位同志：

今天在紀念週中同時舉行籃球及乒乓球比賽的給獎禮。首先我們得向此次獲勝的小雄隊諸君及大會職員表示欽佩與慰勞之誠。

，這次的球賽，在開始時，正值盟軍在法國北部開闢第二戰場暨浙東戰事轉趨緊張之時，同時我們又得到盟機轟炸日本本土的消息。這是一個偉大的日子，我們能在這樣的一個場面下照預定計劃順利舉行球賽，意義是特別的深長。今天本人不想報告比賽的經過，因為大家都在場，特就個人所感到的比賽收穫、缺點、感想與希望等幾方面提出來向大家講一下：

首先是講到我們的收穫：

(一)告訴大家，我們有球隊有運動員，有好球隊有好運動員，提高我們的自信心。(二)告訴大家三門在進步，在前進。人家富我們小弟弟看，可是我們一點也不願退讓、落後，我們要英勇地向着大道邁步前進，我們越窮越要幹，越苦越要幹，硬着頭皮幹，腳踏實地的幹，趕上大哥的縣份。(三)運動風氣已能普遍發揚，由城區到鄉村，由青年到老幼，風氣是普遍鼓動起來了。(四)全體人員意志集中，力量集中，顯示運動道德的崇高，同志們的親愛精誠，互助合作，充分發揚全縣一家的精神。

其次要提到缺點：

(一)準備不夠，一切不合運動條件，尤其是招待不週，一切過分簡慢，不足表示誠意。(二)天氣過熱，造成了運動員的極度疲勞。(三)場地設備極為簡陋，使大好運動員難顯身手，不能使羣衆感到很滿意。(四)由於我對這次球賽注意太遲了一點，一切有手忙脚亂無法應付的苦痛，真所謂吃力不討好。

再次是我個人對於籃球賽的感想：

(一)好壞是比較而得，比了以後才知道誰好誰壞，在未比以前，我們以為好的，但比了以後才覺不夠，才覺人家比我更好更成功，所以越比越增加自信，越比越不能自滿，這次雖是最精彩的小雄隊，倘參加省區運動會比一比，恐怕就要遜色了。(二)一項措施不能從狹義去看，必須從各方面去了解，所以一項工作的成敗就有關整體決不是片面，籃球比賽是一項健身的運動，但是成敗就有關社會風氣之良窳，甚至影響國家之盛衰。(三)一件有關大眾的事，主管人員要準備充份，要預計到可能發生的困難，拿場地來說：就要預想到天下雨怎麼辦？沙在何處，懇求在那裏等等的問題；就劃棧工作來說：七時比賽，六時半就要劃棧，球也要準備好，其他如衛生的設備，各種急救的藥品，就必須放在場地上準備着。工作人員應集中在一處，以

便接洽事務等等，這些都足以影響整個的活動。(四)由運動我們可以推想到戰術戰略的運用，有保衛戰有迂迴戰，如何守？如何攻？如何堅守？如何破壞？在球場上是充分的表現着機智，球員們在休息時間中舉行小組會議，討論戰術戰略，與戰場上的會議不是一樣的嗎？我總覺得決勝的主要因素在沉着，越挫折越沉着，越能取得最後的勝利。

最末提出幾點希望：

(一)重視成績繼續培養，使下一次比這一次更好，從失敗中缺點中求進步才好。(二)運動是德智體羣四種的教育，希望大家要注意，我們是一個民主國家，要以運動風氣來培養民主精神。(三)勝利的獲得是苦練而來，不是取巧，不是投機，也不是偶然。趙審判官担任裁判，他在賽前講過：「錦標屬於誰早已確定」。勝利的榮譽，勝利的光榮是值得重視的，今天小雄隊雄赳赳氣概是值得大家崇敬的，雖然有七隊失敗，但我們覺得離敗猶榮，世上一切的成功都是從失敗中得來的。沒有失敗，決沒有成功，這次本府公餘隊的參加是湊數，以後要從無到有，從少到多，從劣到優，這才不失這次舉行比賽的真意義。(四)健身救國是積極的效用。而消極的節約，尤重於少數人的強身運動，我們處此艱苦的時代，希望以運動來代替不良嗜好，才算是窮得有志氣有辦法。

十六、愛國不落人後

——三十三年七月七日縣長在各界紀念抗戰七周年大會上講——

提要：

- 一、紀念抗戰聖日。
- 二、倡導志願從軍。
- 三、響應獻金運動。
- 四、節衣縮食獻金救國。

各位先生，同志，同胞，

我們三門各界今天在廣場上舉行歷史意義深重的七七抗戰紀念日，我相信參加紀念的同志，對這悲壯的紀念日，必會發生一沉痛的回憶，在這七年中我們有多少國土淪亡，多少戰士犧牲，多少同胞流離失所，多少同胞餓殍死難，還有多少同胞困溺在陷區受盡敵人的蹂躪，度着非人的生活，這些悲痛的事實，深重的仇恥，是必定深印在我們每一個有血氣同志的心版上的，然而我們也不能忽略我們七年來艱苦的奮鬥已收獲（美滿的果實），日寇在發動侵華戰爭時，即自誇三月後即可滅亡中國，但經我們七年來的堅強抵抗，已打破了牠的迷夢，中國不但依然屹立在世界上，而且由一切原已落後的國際地位，提高為四強之一，站在全世界擁護正義的戰鬥序列的前鋒了。

我們今天舉行盛大的儀式，來紀念這偉大的抗戰紀念日，必須明瞭抗戰是為促進建國的成功，建國是所以增強抗戰的力量，因此，更應加緊從事建國工作，以求抗戰早日勝利，建國早日成功。

第一：在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原則下，必須鞏固地方自治的基礎，我們要明瞭國軍雖然衆多，但為了配合戰略需要的關係，不能普遍配駐在每一個城市，每一個鄉鎮，我們應該自動加強自己的力量，鞏固地方的治安，確保社會的秩序，奠立政治的基礎。

第二：健全民意機構，實施民主政治，抗戰建國的目的，是在建立民主的國家，本黨數十年來對實施民主的一貫主張和努力，大家應該深深地體認和一致的奉行。

第三：踴躍投軍報國，充裕國家兵源，誰都曉得，不把敵人驅逐出去，農村沒有繁榮的日子，我們做老百姓的也沒有安樂的日子好過，我們在這勝利的前夕，更要奮發忠勇愛國的精神和敵愾同仇的烈性，不畏難，不怕死，踴躍投軍，以身報國，倡導志願從軍的風氣，增強抗戰的力量。

最後還有一件事值得我們特別重視和需要我們每一個同志，每一個同胞熱烈響應的，就是誰都知道，政治，軍事，經濟是支持戰爭的實力，而經濟更是決定勝負的主要條件，我們中國抗戰了七年，財政當然要受相當的影響，我們應該盡量節約，節省金救國，以克服當前的困難，更進一步，我們要藉獻金的熱烈情緒，表現我們獻身救國的決心。

獻金應該是自動的，每一個人都應該愛國不落人後，不要他人策動，像四川的江津縣，一縣就獻了一千三百萬，白汝鎮一鎮就獻了七百多萬，這些巨大的數字，都是自動獻上的，那時候不論老的，少的，男的，女的，監犯，乞丐，學生，商人都自動的踴躍投獻，甚至不畏天氣的寒冽，連衣服襪子都脫下來投獻了！這種舍己愛國的精神，這最偉大的愛國劇，我們每一個有良心的同胞，都應該深深感動的。

我們三門雖小，我們三門雖窮，可是我們三門的愛國情緒不能落入人之後，就這幾天發動獻金運動的情形來看，我們各機關法團學校團隊和全縣人民，都能深明大義，熱烈響應政府的號召，猶其是婦女會同志，她們於罄其積蓄，投獻國家之復興，更不畏烈日，冒暑奔走，義賣獻金，創造了良好的成績，還有訓練所的全體職教學員冒暑欣柴焚價投獻，簡師學生和縣政府的勤工，節食獻金，這種精神，實足欽佩和特別值得宣揚的，我們眼看着各位同志，同胞不論貧的富的，都能熱烈的自動投獻，這種高漲的愛國情緒，實在感動不已。

諸位：我們的國家已到達最危險最困難的階段，而政府在萬般困苦的時候，仍能屹立不動，堅持到底，我們該拿什麼去報答元首呢，用什麼去告慰元首呢，我們應該保持一義務必須克盡，權利可以維護之的精神，竭力節衣縮食，獻金救國，增加抗戰的力量以求勝利到來，國家富強。

十七、全縣一軍

——三十三年十月十日縣長在城區各界慶祝國慶紀念大會講——

提要

- 一、明瞭時代意義：
 1. 力的競賽
 2. 鬥爭
 3. 死裏求生
- 二、努力本位工作：

- 三、武裝全縣民衆：
 1. 男女老幼全體動員
 2. 充分利用各種武器
 3. 步步爲營
 4. 統一指揮
- 四、明辨是非，除暴安良
- 五、發奮圖強

各位同志：

今天是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國慶紀念日，年年今日，我們追念過去的光榮，莫不興奮鼓舞熱烈慶祝；但瞻望國家前途，又不能不深自策勵，加重責任，抗戰以來我們已經渡過了七個國慶紀念日，也就是說，我們的神聖抗戰已有了八個年頭。我們深切的反省一下，就覺得幾年來我們的努力實嫌不夠得很，僅就軍事上說，不但不能收復失土，而敵人的佔領區域却日益擴大，陷區同胞的苦痛生活，不但不能解除，且日益加深；這種種的事實擺在我們的眼前，我們能熟視無睹麼？我們今天在慶祝會中，實不能不有這個沉痛的紀念。在這責任加重負荷艱鉅的今日，本人願提出幾點意思來作爲共同努力之鵠的。

第一要趕上時代打擊敵人。我們先要明瞭「時代」的意義是什麼，我覺得我們對「時代」應含有這樣的三個意思：一、是力的競賽，誰的力量大，誰就能勝利，誰就能生存，國與國，人與人都含有這樣的道理。二、是鬥爭，這是個鬥爭的時代，我們如不能鬥勝一切，就隨時有被滅亡被淘汰的資格。三、是死裏求生，現在正是我們國家民族遭遇到最嚴重的生死關頭，我們如不能從死裏求生，前途是太危險了！我們在明瞭時代的意義後，我們就該如何抱定迎頭趕上的決心，來打擊我們的共同敵人。反之，我們不倒倒敵人，就要被敵人打倒，我們不能要敵人死，敵人就要我們死，這是個你死我活的時候，我們必須準備更大的「力量」來鬥爭，來決勝以保障國家民族永久獨立的生存。

第二、要看準目標努力工作。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民族至上，國家至上，意志集中，力量集中。這是我們戰時的共同目標，我們應該在這個目標下來努力本位工作，我們每一個人都應該以一部機器的一個小螺絲釘自命，必須每一個小螺絲釘都很健全，都很靈活，然後這部機器才可以通用自如，發生力量，我們要警覺世界文明的日新月異，實在不能再容忍我們苟且因循，今後不論爲抗戰爲建國，我們都該激發良知，在各人本位上努力，同時我們要體認「前方即後方」「職務即戰場」，忠心誠

意的來維護國家的新生並踏上富強康樂的大道。

第三、要武裝民衆全縣一軍。我們三門是地處國防的前哨，爲了適應我們當前的局勢，我特別提出「全縣一軍的口號來，把我們全縣十五萬多的民衆集結在一起，組成一支強有力的民衆隊伍，同時把全縣的軍警力量集結在一起來統一組織統一指揮。使我們有足夠的力量，可以應變，也可以抗敵，現在把我個人想到的幾點意思報告一下：

1. 男女老幼個個會當兵。我們要澈底的做到全縣力量的總動員，無論男女老幼個個會當兵，人人能爲戰鬥而效力，男的組成主力軍，女的組成娘子軍，老的編成老子軍，幼的編成童子軍，全三門的民衆都武裝起來，保衛自己的家鄉。

2. 鋤頭鐵耙件件是武器。我們雖沒有優良的武備，但是我們有廣大的農村，有的是鋤頭，鐵耙，木棍，石子，……這些隨手拿來的工具，都是我們的武器，只要我們全縣十五萬多的民衆都能充分發揮英勇無比的戰鬥精神，我相信，即便來了二千二千的日本鬼子，我們一定可以把他消滅。

3. 層層節制步步爲營。敵人從那裏來，我們就從那裏把他打出去，我們的營地是普遍在每個鄉村角落裏。由上至下，分層節制，相互地連成一環。

4. 步調齊一統一指揮。在兵力上我們要全縣的軍警自衛力量合而爲一，無論保護航路也好，自衛隊也好，國民兵隊也好，編成爲一個部隊，一個組織，由一個司令來統一指揮，我們的步調是一致的，我們的紀律是森嚴的。

我要告訴大家，三門要在這個動盪的局面下來求安定求完全，就要看我們能否領導民衆武裝民衆發生堅強的團結力量。

第四、要發揚正氣明辨是非。抗戰以來，社會上已把好的烈德破壞得無餘，弄得社會上充滿不分黑白不辨是非的現象，這是最危險不過契機，我們必須要有正氣，切實地做到明是非辨黑白，古人說：「哀莫大於心死。」我們的民心都壞了，那麼即使國家存在，亦等於亡了。土匪流氓要以整個的社會力量來消滅他，動使無法立足，消滅盡絕。

第五要充實國防警務圖強。總裁時常警惕我們：「我們必須正視世界森嚴的現在，並接受抗戰中苦痛的教訓，以建設絕對安全的國防爲第一目標……」反則，必被征服而爲奴役！我們一切政策，一切設施，都要以國防爲中心，一切利害是非，都要根據國防來判斷。我們的軍隊，必須成爲高度國防的武力；我們的政治，必須成爲動員國防的總機構；我們的經濟建設，必

須是培養國防力量的根源；我們的同胞，也必須是個個具有戰鬥的智能，決心爲國效命，並恪守國家法令的國民，一切文化教育事業，亦必須適合國防的需要，成爲國防的一部份，所以今天，我們在國慶紀念日，想到了這幾個訓示，應該抱定奮發圖強的決心。因爲世界「森嚴的現實」，實在太可怕了，巨大生產力的發展，軍事上高度機械化的進步，已使懸隔千里的地域，打成了一片，一個並不十分表弱的國家，可以在一個月或一個星期內消滅，這是多麼驚心怵目的「森嚴現實」，我們必須緊緊把握時間，遵照 主席指示，把每一件事業，每一個金錢，都要用在有關國防安全上。同時，我們不忽視國家民族與個人的關係，不超過個人對國家民族的貢獻，人人都有創造將來、努力現在的抱負。

十八、只有前進，沒有後退。

——卅三年十一月三日縣長在全縣各法團暨鄉鎮長會議開幕式講

提要

一、會議的動機：

1. 憑恃全縣一家精神發揮戰鬥力量。
2. 依賴全縣一軍組織達成抗敵剿匪目的。
3. 保持奮發勇爲之態勢力謀建設新三門。

二、當前工作的重心：

1. 建軍第一，兵役第一。
2. 清糧第一，財政第一。
3. 救災第一，水利第一。

三、提出我們的要求：

1. 澈底了解國家民族的利益。
2. 貫徹有我無敵的決心。

所有的事業都落了空，我們必須要積極於積賦的清繳與財政的整理。

第三 救災第一水利第一。本縣今年災荒的嚴重，是大衆心目中所未慮的一個嚴重問題，我覺得我們除請求上級救濟外，應痛定思痛，如何從積極方面從事於各地水利的興修，實在是防患於未然的最重要的一着。

再次 我要向大家提出三點要求，希望大家共同努力的：

第一 是澈底了解，要在不違背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的三大目標之下，才有地方家庭個人的利益自由與平等，我們深知目前地方負擔的加重，人民痛苦的加深，但須了解覆巢之下安有完卵，有了國才能保得地方家庭個人的道理。

第二 是澈底了解有我無敵有敵無我，只許前進不許後退，越苦越堅定，愈到最後愈起勁，切實做到不欠兵不欠款也不欠糧，不怕多不怕難也不怕死，不卸責不逃避也不瞞騙，當作我們的工作態度。

第三 是澈底了解上一體左右一致前後一貫的重要，切實做到不脫節不分歧不矛盾，這是我們三年來一貫的工作精神，大家在此口號下，已能充分表現，但此後如何能渡過當前的難關，我們只有把它繼續發揚下去。

末了，流光如駛，本人到三門已有三年了，三年來，我們相處一地，已很相熟了，各位都知道我的個性，我也知道各位的個性，此後我個人尙有三大願望，要向大家表明的。

第一 重視民意，勇於負責，必使三門建設天天進步，本人認爲三年來，我對負責二字，過去是做到的，但處此時艱，困難實在太多了。許多人或無法再負責下去，但是我可毅然決然的向大家表示，我必得以革命的長官自居，繼續的負責下去，此後必能做到重視民意勇於負責，使三門建設天天進步。

第二 除暴懲兇，保障賢良，必使正氣伸張風氣轉變，這是個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的時候，如果我們不能除暴，不能懲兇，則何以保障賢良，更何以轉變風氣，所以我可負責的向大家說，此後只要是暴，我必予以澈底除滅，一個不留。

第三 尊重地方團體利益，願與民衆樂成不與始，這是我此後的工作決心，只要是地方團體的利益我就得要幹，我寧可與

民樂成不與始，譬如以當前的水利建設來說，開始進行時，一般淺見的人，自然以為年歲荒得沒有飯吃，還要勞民傷財，都是不以為然的，但還只是顧到目前利便的看法，如果我們放大眼光，放遠想想，就覺得這是一件萬分緊要的事情，我不希望個老百姓說好，只希望在座的各位能瞭解。

末了，我舉把幾件重要的治安命令宣讀一番，希望大家嚴格執行。……「宣讀命令」

十九、團結一致，精誠合作。

——卅三年十一月四日縣長在全縣各法團暨鄉鎮長會議閉幕式講——

提要

一、會議精神

1. 親愛精誠歡洽無間
2. 會議迅速確實
3. 講實話重公意
4. 重實際少空論
5. 有話大家講有事大家做

二、幾項提示

1. 鄉鎮威信的建立
2. 鄉鎮民代表會與鄉鎮公所關係之調整
3. 財政實施稽核制度
4. 發動知識青年從軍
5. 清糧從大戶開始
6. 實施會議一貫制
7. 副食供應從速

- 8. 優待重寶物
 - 9. 積極財政開源重於節流
 - 10. 自製作證
 - 11. 領導旗
 - 12. 年鑑與縣誌
 - 13. 主席揭發施政十二原則
 - 14. 全縣一軍
 - 15. 建鄉與建校
 - 16. 護航隊與地方關係
 - 17. 司法與行政的配合
- 三、兩件大事
- 1. 田賦財政的積極整理
 - 2. 司法民主政治的確立
- 四、出巡
- 五、個人感想
- 1. 戰災不能影響清賦
 - 2. 減輕負擔不能影響積極建設
 - 3. 政治是複雜的不要希望簡單
 - 4. 尊重歷史重視危機

各位來賓各位同志：

這一次，我們舉行全縣法團暨鄉鎮長會議，已很順利結束，此刻閉幕了，首先要向各位提出的，是這次會議的籌備時間匆促，以致招待與設備，諸君未周，深致歉意，同時我們每次舉行會議，常使海游的幾位士紳臨時做了義務飯店，代為招待，衷至感不安，但爲了大眾的事，我們也不過顧及了，至於這次會議的經過，我覺得精神特別好的地方，可分五點提出：

1. 親愛精誠歡洽無間，自本縣黨政士紳加強合作以來，已引起省內各方人士的注意與贊譽，這次會議，更充分表現此種精神，團結一致，精誠合作的力量，已發揮到最高峯。

2. 會議能迅速，又能確實，這次會議，我們本預定一天半就結束，使遠迅速緊張的要求，可是爲了顧到會議的確實性，我們又很自然的延長了半天，可見一個會議光是迅速與不確實是不對的，必須要迅速確實兼顧才算成功。

3. 地方能講實話，政府能接受公意，我們要實施民主政治，定要在會議中充分表示出來，那就是地方能講老實話，政府能接受多數人的主張，這樣，上下就能呵成一氣，發揮最大的力量。這種精神在這次的會議裏可以見到。

4. 開會重實際，不唱高調，開會以來大家對各種問題的提出，都是切實實際，合乎需要，所以件件問題，都很重要，毫沒有好高騖遠的高調，這是此次會議的最寶貴收穫。

5. 有話大家講，有事大家做，記得前一次，我在健誦主持某項會議的時候，我會對一般會議的缺點，慨乎言之：「開會無意見，回去自己做」這是不對的，要知道會議的決定，是有標準的，是衆意所歸的結論，今後就須照決議案不折不扣的執行，所以提案討論，就須在會議中發表意見，不能保持緘默無言，我相信，今天所議的，完全可以做到，大家爲地方提出減輕負擔，都有很精明的打算，如警備大隊的緊縮，應變經費的折扣，公糧數字的一再減低等等，只要是出於公意，我覺得政府都應該要接受的。

在這次會議討論過程中，本人很少說話，爲的是讓大家可以多發表意見，現在會議終了，特就個人對決議各案的重要性與關聯性提出來引起大家的注意。

1. 建立鄉鎮威信：這是件過份重要的事，有許多鄉鎮公所怕政府人員下鄉，像吃大戶一樣的負擔不起，但我覺得，如果大家能確實遵照法令做到，那末政府就根本可以不派人來，問題是你沒有樹起威信，去奉公守法的做，否則只有隨政府派人來遭受像吃大戶一樣的麻煩與苦痛，政府明知這種困難也沒有辦法替你解決。

2. 鄉鎮民代表會與鄉鎮公所的關係：民意機構應加重視，本縣縣參議會，在局勢漸趨好轉的情形下，或許可於最近期內成立，但我認爲目前各鄉鎮先後組織成立的代表會，合法合理的固然很多，也有少數於法未合，應予改選，民意機構之建立，本

省主席一再指示，重在「發導民意，發動民力」不可隨便爲之。

3. 實施財政稽核制度：除消極的加以稽核外，應重積極的指導，使各鄉鎮的財政納入正規，此次省府劉觀察蒞縣，我就覺得，他對我們財政的整理幫助特多，同時引起我們研究的興趣，此後我們也要一樣對各鄉鎮的財政有所幫助。

4. 發動知識青年從軍：在開幕時陳司令章主任都已提出過，我希望大家激發各人的良知良能，每人回去，至少應責令子女一人參加，首先倡導並負責發動五位知識青年從軍，現在正是我們國家處於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的艱苦時期，我們再不拿良心來盡國民的天職，還要等待何時？總裁對此運動的號召，我以為增加兵源的意義還少，轉變社會當兵的風氣是大。

5. 清糧從大戶開始：田糧開征已十餘天，可是大家對納糧的熱情還不夠踴躍，我是一縣的行政主管，一方面要減輕人民的負擔，一方面又要加重人民的負擔，這是多麼矛盾的一件事，但是要認識清楚，這是我們國家處於千鈞一髮的重要關頭，部隊的供應是必然的，打仗需要糧食是必然的，所以清糧是迫不容緩的一件事，我已下了決心，爲了使清糧有成效起見徹底做到先從大戶開始。

6. 會議一貫制：在我們縣這一級，已收有成效，可是鄉保方面尙未普遍實施，尤其國民月會，大多未能按期舉行，這次省府劉觀察來，告訴我，他在孝豐的時候，已能貫徹到保的一級。縣裏開過會，區長回去召集各鄉長開會，鄉長回去，召集各保長開會，保長回去召開保民大會，中國的老百姓好的多，只是不懂，大家如能把政府每一措施，詳加解說，政令是無有不順利推行的，劉觀察告訴我，他有一次在某一縣，問一甲長「你們的縣長好不好」，那甲長的回答是：「好是好，可惜他時常要尙我們派款子」。觀察再問他：「派款去做什麼用」？他的回答是：「大概拿去買田地吧」！這種笑話的發生，都是因爲各鄉保對政府某項政令的實施，事先未加宣傳的緣故。

7. 副食品必須送到：我們的副食品的供應——黃荳——到現在，據查尙有少數鄉鎮迄未送來，這是不對的，要知道別的縣份，人民對是項負擔，實在已經很重，我們比一比看，還是輕得多，不要一定要弄得開整部隊到村子裏來就地供應，那就不好辦了。

8. 優待必須注重實物：我們對出征壯丁家屬的優待，應重實物，優待田應從速實施，壯丁爲國家爲民族而犧牲，但爲什麼

他的家屬應該被餓死？這不僅是法律的問題，實在是良心問題。

9. 積極財政開源重於節流：我可以告訴大家，此後本縣的財政是積極財政，就是說開源重於節流，我們的支出已緊縮到無可再縮無流可節的地步，我們只有設法開源，開源並不是向老百姓要，乃是另開正當合理的財源，如各鄉鎮要重視遺產等都是。

10 官契紙及公證：據查司法處受理為產業訴訟案件裏頭，還有許多白契紙發現，同時也沒有當地的鄉保甲長作證，此後我們當絕對禁止使用，並儘量推行公證制度。

11 授給領導旗：這次我們本預備舉行一次全般性業務的獎勵，因準備不及，暫留一部份後再作獎勵，現在先就人民團體，水利建設，鄉鎮遺產二項來獎，今天我們的獎勵是頒發領導旗，它的意義是拿到了這面旗子的單位，是配做領導者，但是須輪流競賽，保持者不是固定的，今年的人民團體的領導旗是婦女會獲得。明年如果是別的團體成績好，那面領導旗就是要輪到別的團體去了，今年的水利建設的領導旗是楊家鄉獲得，明年或許會輪到其他的鄉鎮去，鄉鎮遺產也是這樣，此後在財政，教育……諸項，我們都照樣獎勵，希望因此鼓勵大家工作競賽的興趣，來完成我們的任務。

12 年鑑與縣志：我們的第二輯年鑑已經編輯完成，即將付印，因為今年的經費困難，所以有了鄉鎮公所保辦公處中心學校國民學校預繳刊印費用的辦法，這筆款項希望大家從速繳上來，我們自第一輯年鑑編出後，已收到宣傳的功効，三門縣的地位已為省及中央各方所重視，至於縣志的編纂也是十分重要的，立治以來，大家幹得很起勁，都能立德立功，究竟我們做了些什麼？不記載下來，也是很可惜的，為了保存文獻，記載戰時各種狀況，縣志編纂十分需要，我們就要着手辦理。

13 主席揭發施政十二原則：黃主席的施政十二原則，是今後本省施政的重要依據，我記得在上次溫州開會時，主席會一再提出，要大家詳加研讀，此次到視察來，主席吩咐他注意二件事，一、是要各縣注意十二原則，二、是如浙東局勢轉變，各縣要自立更生，就此可知主席的施政原則的重要性了。

14 全縣一軍運動：這一個運動的展開，是鑒於當前敵寇的頑據溫州一隅而發動的，縣政府已訂有辦法，不是我要做軍長，實在是想藉此動員全縣民衆來抗敵，大致是老的要當老年兵，小的要當童子軍，女的要當娘子軍，使全縣的每一角落，全都武

變起來，成爲「村村爲營」，「人人皆兵」以保衛家鄉。

15 建鄉建校：這一個運動，也是十分重要的事，前次我到過仙居那些貧瘠的地區，看到他們有新建的校舍，有新建的鄉公所，臨海西鄉的偏僻地方，也都有新建設，這可以說明是事在人爲，環境的窮困不一定會阻住我們事業的發展，只要我們有決心，有毅力的做，天下是沒有難事的。

16 護航隊與地方關係：這問題在別的縣份是很成問題的，但在三門是不成問題，大家在全縣一家「一全縣一軍」的號召下已能取得密切聯繫，我們還要利用部份的護航力量，來充實我們的護航工作。

17 司法與行政的配合：政府替人民解決的是法律的保障，爲什麼有許多案子不調查出來，爲什麼有許多證據找不出來，我們在縣裏已能做到司法行政一元化，但在鄉一級，大家對於調查或作證，頭都縮縮，這是最不好的現象。

我可以告訴大家，此後我個人將以全副精力用在兩件事上，一是田賦財政的積極整理，一是司法民主制度的確定，我已下了最大的決心，必須達成這兩件事。

至於我的下梅巡視問題，過去我之所以不常下鄉，怕各位招待，但現在我要來，希望大家不必過於招待，只要是吃得下去就好，來時我不預備多帶兵，高級人員或有幾位，到鄉住幾天，就地解決些問題，人民與政府本是一致，我們必須增進民主精神來接受地方公意，使我們的一切措施，都透過地方公意來施行，這樣才算替人民做事的政府，此後我決廣開言路，廣徵民意，使三門的政治逐漸步上民主的路上去。

末了，我這想把最近的幾個感想提出來向大家講一講：

(一) 報災不能影響清賦——報災與清賦是兩件事，我們絕不能因報災而不清賦，依照上面的規定，就是報災報准了，也是要在明年的田賦上有所減免，今年是照樣的繳，前一次我到仙居去，也爲的是報災，希望還有少數尚未填報災况報告的鄉鎮，趕快報上來，否則將來是無法享受免賦減糧的權利？

(二) 減輕民衆負擔不能影響積極建設——本縣的水利建設是必須要積極進行的，政治目的在求民生，如何可以使人民的生活得到安定，那就只有大量生產，增加產量要重視水利，黃岩溫嶺今年的年歲，比較三門好些，就得力於水利，至於其他建

適應變，都是目前的要事，一定要做的。

(三)政治本來是件複雜的事，「衆人的事」，包括一個人從生到死，都是政治，所以今天所討論的，所決議的，件件都要執行，大家都有責任，誰都推不了，我可以逃，大家不能逃，逃得了和尚，逃不了一寺院，我可以露骨的講：三門的危機是有，但我有辦法，幾年來，我對治安應變是下過心血，自問頗有把握，這是可以告慰於大家的。

(四)尊重大眾歷史，維持地方危局——各位過去都有過很大的勞績，或許是歷史上所沒有的，岳飛威靈光並了不起，他們的事情比我們簡單，不講官位大小但講事業成就，古來皇帝不知多少，但我們曉得他的名字的有多少？但是有些根本沒有官位的人，如孔子，他沒有做過皇帝，但爲什麼幾千年來老小都崇敬他，這就是他的事業的成功，遠在皇帝之上，所以此後只要出發點是公的，我們就是打破頭也得幹，我們與敵寇打仗已打到尾巴了，我們一定要奮鬥下去，要從死裏求出一條生路來，我們做了可以向子孫報銷，官位的得失無關，只是負責的幹，在職一天，負責一天，幾年來，我們在三門的工作，是有代價的，即使死了也可瞑目，「名譽」是我們的第二生命呀！

總之：千言萬語，我們只有咬緊牙關，共渡此後的一年半載的艱難時期，這真如陳司令所說的「求生不能求死不得」的時候，我們要有我們的崇高理想，就是一切的事業要有進步，由無到有，由少到多，由劣到優。使新三門的建設天天有進步，使我們個人的事業日日有成就，好讓我們在未來富強康樂的新中國有地位。

二十、渡海視察觀感

——三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縣長在紀念週講——

提要

- 一、南田地理形勢優越。
- 二、南田民情淳厚。

- 三、南田區各種工作進步很快。
- 四、沿海人民生活的情形。
- 五、鎮靜應付變亂。
- 六、研究加強南田區行政效能。

上一週本人於舉行紀念週後，立即到各區鄉視察，剛於昨天回來，爲期適有一星期，除視察南田區以外，回來經過琴江，龍山，蛟龍，諸鄉，走過的地方，有海濱有山地，沿途見聞所及，感觸很多，材料也多，很想於整理後編一「海外歸來」的小冊子，今天先將個人想到的提出來向大家講一講，使沒有到過南田的人，也可明瞭南田的情況。

平時住慣了陸地上的人，一到了海洋就覺得一切都很新奇，甚至連方向也分辨不出，覺得個人的生命渺小得可憐，一切只好聽天由命，我想！海邊上生活雖是容易，但危險特多，正如過去我在空軍時候對飛行人員所感到的危險一樣。

我們平常總是講：一人定勝天！但在海洋上，我就覺得一切不由你指揮，當我們從海游港裏開船時，本預定在巡檢司候潮，後來因風浪實在當天晚上十時光景就到的地——南田——洋面了，早到的船在八時就靠埠，我們因爲船在五嶼門附近因風力與船夫技術的關係，竟駛到礁上去，真是危險萬分，後來回來時，又在健跳附近駛到沙灘上去，這種種的危險與困難，都非我們起初所能料想到的。

南田我是第二次去視察，有許多地方第一次未去，這次都到過，尤其那邊的名勝龍頭背地方，實在是個好地方，經過之處，使我深感南田地理形勢的優越，如土質的肥沃，還非其他各區鄉所可比，如果整理得法，比內地各區鄉只有過之而無不及。南田佔有三門四分之一的土地，我們應加重視。普通近海的地方，風力過大不宜種樹，但南田卻不是這樣，差不多沒有樹木的山是少見的，同時山瘠地區，本不宜種蕃茄，但南田卻出產得特多，可說是得天獨厚的了。張指導員去南田不久，健康有加，連他久病的夫人，也轉好得許多，由此可見南田。氣候的優良了。

南田老百姓的服從性非其他各地所能及，我可以把這次在那邊所聽到的一個傳說來證明。在梁縣長任內，有個司法官謫了假回去一越，在他請假期間，案件一件沒有，這是什麼緣故？因爲老百姓聽到審判官不在，官司也不吃了，人民對政府的眼從

，由次概見，四一九事變後，那邊人民負擔之重，痛苦之深，是無以復加的，可是南田民衆毫無怨言，還還不希奇，最使人欽佩的，當敵僞侵擾的時候，沒有一個老百姓會替敵僞帶路，即使被迫的帶路，但他們很巧妙的應付了。絕不危及自己的部隊，國民公約上的那幾條南田老百姓是腳踏實地的做到。在鶴浦時，梁鎮長與我去看看當地的災狀，確是荒得可怕，龍泉鎮聽說也荒。他們原想請求減免田賦捐稅，但當我召集會議。當地的軍政負責人員，如鄉保長校長都出席，詳述目前的種種困難後，他們也都不願提出，都覺只要是政府的命令，就是再苦些也願意，因為他們深知政府是時刻在替他們打算，所以毫無怨言，雖苦亦樂。南田的茹絲是特別的多，家家都以此為主要食糧，不但荒年是如此，就是平時年熟的時候，自己吃茹絲，白米運出去，還與俄國人自己吃黑麵包，白麵包給外國人吃一樣的具有刻苦精神。

南田克復後，僅僅只有一年的時間，却有顯著的進步，如：（一）秩序普遍穩定，（二）各項工作照常推進，有許多工作甚至比內地快，（三）是區署的房子當我第一次去的時候是在陋有木柵的民房內，非常簡陋，大隊部比較好些，就住了一夜，匆匆回來。這一次去了，情形就大不相同了，原來的南田縣政府房子，已修理好三分之二，區署，大隊部，田糧處的職員都可以集中一處辦公，這是很合理的。我第二次去，一共講過三次話，一是對護航隊集訓講，二是對鄉鎮保長及地方士紳講，三是對鶴浦中心學校學生講。我覺得鶴浦中心學校給我的印象很好，那天到的人數只缺學生四名，我用問答式向學生問，學生都能對答如流，大家都說日本鬼子漢奸都看見過，同時還用小拳頭打出去的姿勢，是這樣英勇的氣慨，對本省的 主席，本縣的縣長，的姓名，區長是誰，校長是誰，他們都能講得出，這是平日教導的成績。陳部長說，中國人不曉得國文不曉得史地等於不曉得自己祖宗一樣，國文史地是愛國的教育。這話非常正確，現在鶴浦中心的小朋友能曉得這些，可以說，他們在淪陷了二年之久的時間，還沒有忘本，陳部長又說：數學物理化學是建國的教育，現在世界沒有一件事，可以離得了數學，沒有一種動作離得了物理和化學的作用，自然啦！那邊的建國的教育是談不上，但我認為最基本的愛國教育倒還不差，其次是鶴浦鎮公所，與石浦敵偽僅一水之隔，遙遙相對，但那邊的自治工作人員都很認真，鎮公所內的設備也很完備，鎮務會議，鄉鎮民代表會，都按期舉行，我要他們在短期內召開會議，他們都能很迅速的召開，動員工作也頗不差。總之：南田區的一切是在進步中。

我講的話在禮浦。沿江一帶老百姓還有許多聽不懂，可是在南田，他們句句都懂，每次開會後，我都要問問他們，我講的

內容是什麼，他們的回答都很對，可見他們在語言上的吸收力是相當的強，與內地的閉塞地區截然不同，不過我在會場上尙發現少數的保甲長還蓄着辮子，是個美中不足的地方。

在來到過南田的人們，滿以為在南田總可以獨處可以見到汪洋的大海，因為它是孤懸海島，其實則不然，在南田要看海，非跑二三十里路不可，「南漁山」一「北漁山」一「東海一角」一在那邊的確可以看得清清楚楚。同時我體察地形，深覺南田駐上三四大隊的士兵是不成問題的，因為那邊多是樹林，足以隱蔽一切，是打游擊的絕好地方，不要講別的，只要在敵人可以登陸的地方守上一分隊的弟兄，敵人就無法登陸。這就說明該處地形的優越了。

一求之於山，不如求之於海——這是本省許委員對本縣經濟路綫所指示的話，細味起來，確有見地，而且是不易的真理。我們在山七種了近十年的樹木，其生產所得，只要到海裏去捉魚，一眨眼，就有同樣的收益，說不定還要超過呢？我回來時經過鼓龍鄉的陸香張和龍山鄉的小樓渡地方，看見水鴨很多，只要有一根槍，可以打來很多，真是取之無窮，用之不竭的所在。在南田，還有一點很特別，就是那邊沒有野獸，所以羊放在山上過夜是不會失去的，我們平時住在山裏的人，只吃到山珍，很難嘗到海味，可是住在海濱的人，什麼的山珍海味都可以嘗到。這是近海人民的特殊享受。

我個人幾年來的體認所得。以為從政的人，應在全民生活中去體認：政治才不會空洞，所以公務人員應多下鄉，可以明瞭鄉鎮的實際情形，尤其是能出外多問，多聞，多觀，多思的人，所得的當更多，在三門管三門，如我們的建設不重水利，則一切無用，南田的蕃茄固多，但做絲但是並不科學，需要改良之處正多。這都是我們的工作，需要我們去研法改良。

我這次到南田去，對於應變，早在放慮慮的所以我早已計劃一切，成竹在胸了，正當我們在那邊舉行儀式時，據報有敵人在金漆門登陸的消息，那時在場的人數非常之多，環境是不允許我們有所慌亂，有所阻礙，因此，我除在軍事上加以外，一切仍照預定計劃進行，如果敵人來了，我們就只有一個拚字。也因為我們有準備能鎮定，所以敵人也就不敢回頭走了。回來時在仙岩洞時，區區長林鄉長等來請示治安問題，並報告當前的許多嚴重問題，如命案的發生，打死人不知道犯法，這認為光榮等等的變態心理，我就告訴他們這是一種知識的問題，我們要用教育的方法去教育他，我總覺得老百姓個個好，問題是在為公僕的鄉保甲自治工作人員對政府每一措施，或是派什麼款，支什麼捐，都沒有使老百姓清楚明瞭他的用途，以致有了誤會，如

果能召集老百姓開一個會，詳細的解釋一番，老百姓是不會不服從的。還有政府辦案子，一定要做到合情合理，不可一味蠻幹，如打水缸敲灶頭等等的舉動，絕對不能有，鄉裏邊往往一個人犯法，害得全村都逃光，這都是交臂幹相暴的影響，此後絕不許有同樣情形發生，我對這次香口的拒捕案有下列三個主張：（一）是政府的威信必須維持，爲什麼政府來捉招兵買馬的人，人民反要打警察，（二）是鄉保長可以證明如屬好人隨時可以釋放，（三）是政府辦案注重以後不注重過去，只要是保證以後不再有任何事情發生，一切都可從寬，不再過份追究。

最後，我對南田的行政，有四點注意事項，各機關及本府各科室要注意研究。

（一）提高抗敵情緒——南田民衆中還不免有醉生夢死的現象，無形中好歹思奸尚難分別，此後對抗敵情緒的提高是十分迫切的。

（二）轉移社會風氣——如埋賭待肅清，危害地方的歹徒要嚴辦，公正的人要扶植他，壞人必須加以消滅。

（三）統一軍事政治——現在南田的部隊與行政關係尚能取得聯繫，但總覺得還不夠，此後，應如何使南田的政治軍事統一起來，便成爲一元化，也是值得注意的問題。

（四）管制糧食軍用——不但要做到糧穀不許運出去，連茹絲也不准私運出口，那邊的田賦以年歲過荒，或將改征茹絲，藉此也可統制一部份食糧。

最近中央對中樞人事，有了重大的調整，英美輿論很好，可見徒法不能自行，中樞人事的改組，足以加強外交上的力量，這次省方把縣區鄉的預算編制確定，減少員額，提高待遇，把本縣列入第二類作爲，接近游擊區的縣份，因此我們的人員經費均較淪陷區的任何縣份爲多，這是好的現象，我們縣的地位已日漸提高，可見一切事情在自己努力而來的，現在我們已和天台他居處同一地位了，我們三年來的流血流汗勞心勞力，已不是白費的了，這是我附帶想及而要请各位講的。

三
門
海
鏡

四
九
三

人員名錄

二、三門縣政府職員異動表 三十二年一月至三十三年十二月

職別	姓名	任職期間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主任秘書	陳漢												
	鍾奇六												
秘書	蕭定遠												
	侯文燮												
特務秘書	陳如吉												
	闕神補												
秘書	劉祖心												
	俞叔干												
秘書	朱獻新												
	阮蒼溪												
秘書	徐光裕												
	尙志馨												

三門年鑑

四九五

註

三 門 年 錄

民政科長

廖 勳 榮

起

止

李 熙 霖

起

財政科長

錢 琦 沐

起

止

教育科長

王 慶 霖

起

止

建設科長

王 慶 霖

起

止

社會科長

葉 履 成

起

止

兵務科長

劉 祖 堯

起

止

糧政科長

陳 如 吉

起

止

會計主任

趙 世 篤

起

止

合作室主任

王 福 基

起

止

學 生 會 主 任

陳 仰 賢

起

止

軍法承審員

陳 永 綏

起

止

科 技

員 佐

三 門 年

王	黃	章	吳	邵	董	俞	任	尙	潘	梁	朱	虞	孫	陳	王	章	連	吳	伯
雪	公	崇	道	永	中	清	志	志	煥	文	新	清	星	復	志	宏	駿	道	奎
良	和	志	俊	隔	止	豪	奇	馨	鏗	文	新	如	垣	全	中	舜	駒	俊	奎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止

起 起 起 起

止

起 止

止

起

起

止

止

止

止

止

起

起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四 九 八

黃 鐵 倫 俞 雲 勝 那 雲 勝 任 清 奇 卽 圭 璋 蕭 演 漢 蕭 逸 夫 蕭 時 濶 章 崇 志 胡 也 賢 輝 承 照 鄧 承 照 榮 楨 廟 譚 春 申 董 祖 康 陳 清 王 如 葉 子 蘭 余 伯 熊 胡 雅 民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履

員

三
門
年
鑑

范	阮	楊	劉	鄭	顧	金	李	余	任	陳	劉	邢	葉	譚	陳	鄺	王	陳	章
棣	雪	選	傳	有	積	保	仙	伯			振	恩	子	春	百	民	錫	仁	德
貞	梅	芳	統	才	椿	俊	鵬	熊	廉	逸	盛	幹	蘭	申	川	先	英	禮	修

起起起起

起起

止

起起
起止

止

起起
起止

起止

起止																			
----	----	----	----	----	----	----	----	----	----	----	----	----	----	----	----	----	----	----	----

五〇二

三門縣縣長兼職警附屬機關負責人姓名一覽

機關名稱	職別	姓名	備
國民兵團	團長	何守安	
田糧處	副處長	屈念劬	
司法處	審判官	趙昌年	
優待會	秘書	侯定選	
縣訓練所	教育長	王謙	
警察局	局長	朱光	
衛生院	院長	應隆寅	
防護團	團長	陳如吉	
縣稅處	處長	關仲楠	
民教館	館長	尙志馨	
農推所	主任	李熙瑤	
物管隊	隊長	孫星垣	
鄉村電話管理所	主任	范若海	
新兵所	所長	鄧仁耀	
看守所	所長	翁啓渭	
供應處	主任	戴楚雄	
縣立中學	校長	陳誠(兼)	

縣立簡師	校長	王中寧
軍民合作處	副處長	陳公元
救濟院	院長	蔣聘三
財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	章正夏

駐縣各機關首長姓名一覽

機關名稱	職銜	姓名	備
縣黨部	書記長	葉達三	
青年團	主任	蔡任厚	
郵政管理局	局長	盧明山	
直接稅局	局長	沈永年	
鹽務轉運站	站長	卓騰高	
地方銀行三門辦事處	主任	胡馮卿	
無線電	主任	王錫銘	
稅務員辦事處	主任	倪覺民	
三門灣通訊社	社長	謝志淵	

三門縣各團體負責人姓名一覽

團體名稱	職銜	姓名
縣商會	理事長	章正夏

三門年鑑

縣農會	理事長	章以鑿
縣漁會	理事長	柳秀卿
縣教育會	理事長	章良楨
縣婦女會	理事長	紀梧蔭
兵役協會	主任委員	楊雪亭

三門縣鄉鎮長副一覽表

鎮鄉別	職別	姓名	年齡	籍貫	簡歷	任職年月	備考
海游鎮	鎮長	章良楨	三六	三門	上海正風文學院預科畢業曾任師政治部秘書	三十二年十二月	
	副鎮長	章以鑿	四一	三門	曾任鄉長區黨部書記及社服處主任	三十一年十一月	
石斐鄉	鄉長	麻同楠	三七	三門	寧海正學小學肄業歷任本鄉長等職	三十年七月	
	副鄉長	俞國梁	四六	三門	甯海正學高小畢業	三十年八月	
		鄭兆祥	五四	三門	曾任保長	三十一年四月	
珠溪鄉	鄉長	葉遇春	四〇	三門	浙江地方自治學校畢業曾任區長	三十年十一月	
		陳心泰	三〇	三門	軍政部廿二補訓處學兵大隊畢業曾任副鄉長	二十九年七月	
高規鄉	鄉長	章崇志	三三	甯海	省立六中畢業曾任科員指導員	三十四年二月	
上葉鄉	鄉長	葉尙華	五四	三門	南洋講武堂畢業曾任少校營附	三十一年十月	
	副鄉長	葉信馮	二八	三門	曾任小學校長五年	三十一年五月	
吳岙鄉	鄉長	吳子川	三七	三門	中學畢業曾任區分部書記農會幹事	三十三年三月	
任邵鄉	鄉長	邵宜中	三四	三門	曾任鄉公所事務員幹事等職	三十二年六月	

副鄉長	邵目明	六三	三門	曾任鄉長六年	三十二年六月
鄉長	邵清志	三四	三門	曾任保長七年	三十二年七月
副鄉長	楊仁夫	四三	三門	小學畢業曾任保長	三十年八月
鄉長	盧樸	四五	三門	中學肄業曾任小學校長黨部委員	三十年八月
鄉長	劉竹夫	五〇	三門	法政畢業曾任副鄉長	三十五年七月
鄉長	包壽亭	五六	三門	曾任甯海直屬第六區分部常委	三十年八月
副鄉長	王仙根	四〇	三門	曾任鄉長	三十年八月
鄉長	奚郁文	五六	三門	省立四中肄業曾任校長	三十年十一月
副鄉長	陳毅夫	五五	三門	法政畢業曾任營長	三十年六月
鄉長	俞祝三	四七	三門	省立台州中學肄業曾任小學校長	三十年八月
鄉長	林煥浩	二七	三門	鎮海縣區指導員及中心小學校長	三十二年二月
副鄉長	丁植三	二七	三門	小學畢業曾任校長	二十九年七月
鄉長	高欽森	二八	三門	中學肄業曾任小教員	二十九年七月
鄉長	王登厚	四一	三門	舊制高小畢業曾任鄉保長五年	三十二年一月
鄉長	柳秀輝	四二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小學校長	三十年八月
副鄉長	陳陸	二四	三門	學中畢業	三十年八月
鄉長	王養吾	五三	三門	浙江講武堂畢業曾任團長	三十年八月
鄉長	施章甫	五二	三門	中學肄業曾任小學教員	二十九年七月
鄉長	倪逢道	六四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保長八年	三十年四月
鄉長	林茂	三八	三門	舊制中學畢業曾任副鄉長及保長	三十年九月

三 門 年 鑑

沿江鄉 副鄉長 林德秋 四〇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團長 三十年十月
 鄉長 邢德龍 三三 三門 省立杭師畢業曾任小學校長 三十四年二月
 副鄉長 方受川 四〇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校長 二十九年七月

小雄鄉 鄉長 陳溫生 六四 三門 臨海東湖學堂畢業曾任巡官 三十一年九月
 副鄉長 林宜士 六二 三門 浙江優等師範畢業曾任鄉長二任 二十九年七月
 副鄉長 戴俊廷 五二 三門 私塾七年歷任副鄉長 三十年十一月

山場鄉 鄉長 陳學斌 三三 三門 中學畢業曾任樂訓中隊長督導員等職 三十年九月
 副鄉長 方極誠 六二 三門 曾任教員七年 三十年九月
 副鄉長 張俊齋 四八 三門 曾任鄉長八年 三十三年四月

蛟龍鄉 鄉長 吳鳴盛 四五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副保長 二十九年七月
 副鄉長 葉靜波 三四 三門 寧中肄業曾任甯臨勸員會幹事 二十九年九月
 副鄉長 毛碧文 四一 三門 上海大同學院肄業曾任黨部執委及校長 三十年八月

城關鄉 鄉長 李洪湯 三一 三門 初中肄業 二十九年八月
 副鄉長 柳瑞卿 四七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鄉長三年 二十九年八月
 副鄉長 何 幾 三五 三門 私塾十二年曾任副保長 二十九年七月

龍山鄉 鄉長 柳 喬 二六 三門 初中畢業曾任鄉長三年 三十一年十月
 副鄉長 林彩希 四五 三門 曾任保長數年 三十一年八月
 副鄉長 羅兆燦 三一 三門 寧海正學高小畢業曾任校長 三十一年八月

雙溪鄉 鄉長 盧德源 三五 三門 省立民衆教育實踐學校畢業曾任指導員等職 三十一年十一月
 副鄉長 張新炳 二八 三門 曾任南田縣風吉鄉鄉長一年 三十三年四月

南田鎮 鎮長 張新炳 二八 三門 曾任南田縣風吉鄉鄉長一年 三十三年四月
 副鎮長 盧德源 三五 三門 省立民衆教育實踐學校畢業曾任指導員等職 三十一年十一月

南田鎮 鎮長 盧德源 三五 三門 省立民衆教育實踐學校畢業曾任指導員等職 三十一年十一月
 副鎮長 張新炳 二八 三門 曾任南田縣風吉鄉鄉長一年 三十三年四月

南田鎮 鎮長 盧德源 三五 三門 省立民衆教育實踐學校畢業曾任指導員等職 三十一年十一月
 副鎮長 張新炳 二八 三門 曾任南田縣風吉鄉鄉長一年 三十三年四月

鄉鎮中心國民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校長異動表

鶴浦鎮	鎮長	梁格仁	五七	黃岩	鐵路學校畢業曾任鄉長商會主席	三十三年二月
龍泉鄉	副鎮長	朱霖	四四	三門	舊制中學畢業曾任中心小學校長	三十一年三月
龍泉鄉	鄉長	盧謀遠	四二	三門	講武堂畢業曾任鎮長	三十年三月
	副鄉長	項品芳	三二	三門	高小畢業曾任鄉長二年	三十二年二月
杏港鄉	鄉長	吳基法	三九	三門	小學畢業曾任鎮長十年	三十一年五月
	副鄉長	盧茂熙	五五	三門	曾任教員鄉長	二十九年七月
文山鄉	鄉長	林其茂	三六	三門	私塾三年	二十九年七月
	副鄉長	薛華光	三六	三門	回浦中學畢業曾任鄉長校長	三十三年七月
四都鄉	鄉長	葉寶林	四五	三門	曾任南田三山鄉鄉長二年	三十二年六月
	副鄉長	丁興宏	四四	三門	南田第一高等小學畢業曾任校長及鄉長	三十年三月
	副鄉長	顧永生	四二	三門	南田縣立第一高等小學畢業曾任保長三年	三十三年五月

校名 姓名 年 度 備

縣立初級中學 陳誠 三十一 年 三十二 年 三十三 年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止 三十三年二月成立

縣立簡易師範學校 徐宗沛 起 止

私立古華中學 黃中寧 起 止

海游中心學校 劉膺沾 起 止

章亮楨 起 止

三 門 年 鑑 五〇六

海游鎮第九保國民學校

上葉鄉中心國民學校

上葉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上葉鄉第二、三保國民學校

上葉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上葉鄉第七、八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中心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二、三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七、八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十保國民學校

石斐鄉第十一保國民學校

章恩榜

葉維權

葉以洙

葉以淵

葉尚華

葉肇天

葉信馮

黎樂民

黎紹善

鄭永椿

麻國財

俞堯三

俞鼎官

俞日華

王錦秀

俞紹村

麻紹彰

謝泉華

鄭 俊

李卓夫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石斐鄉第十二保國民學校

鄭輔卿 起

止

石斐鄉第十三保國民學校

鄭成全 起

起

止

石斐鄉第十四保國民學校

鄭永濟 起

止

止

珠溪鄉中心國民學校

陳嶽賢 起

起

止

珠溪鄉第五保聯立國民學校

陳昌允 起

起

止

珠溪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陳賢官 起

起

止

珠溪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汪則濟 起

起

止

珠溪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汪則洋 起

起

止

珠溪鄉第九保國民學校

韓學金 起

起

止

珠溪鄉第十一保國民學校

陳會富 起

起

止

高視鄉中心國民學校

陳世鍊 起

起

止

高視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鄭輔巨 起

起

止

李輔周 起

起

止

鄭祖殷 起

起

止

鄭有柱 起

起

止

鄭有玉 起

起

止

鄭成強 起

起

止

高視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高視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高視鄉第九保第一國民學校

高視鄉第十保國民學校

吳香鄉中心國民學校

吳香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吳香鄉第二保國民學校

吳香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吳香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吳香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亭旁聯立中心國民學校

楊家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鄭必達

鄭成安

鄭東湖

鄭輔臣

李勤珪

鄭玉麟

吳樂堯

吳日新

周禎祥

周秀順

吳子夫

吳有郁

吳其才

吳駿馨

吳有道

吳耀光

吳俊英

楊家國

楊道定

楊道溪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止

梅家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王召足

起

起

止

梅家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梅大海

起

起

止

梅家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楊道機

起

起

止

梅家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梅儀統

起

起

止

梅家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韓成桐

起

起

止

梅家鄉第九保國民學校

賴達美

起

起

止

梅家鄉第十保國民學校

賴慶明

起

起

止

任仰鄉中心國民學校

邵嘯秋

起

起

止

任仰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邵宜中

起

起

止

任仰鄉第二保國民學校

任橋泉

起

起

止

任仰鄉第三保國民學校

葉信精

起

起

止

任仰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邵敏夫

起

起

止

任仰鄉第八、九保聯立國民學校

朱昌健

起

起

止

任仰鄉第十保國民學校

任清榮

起

起

止

懸渚鄉中心國民學校

鮑善

起

起

止

懸渚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李啓祚

起

起

止

李啓紅

起

起

止

懸渚鄉第二、三、四保聯立國民學校 李忠國

起

止

止

懸渚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俞錫聰

起

止

懸渚鄉第八、九保聯立國民學校 陳毅夫

起

止

葛香鄉中心國民學校 陳劍

起

止

葛香鄉第一、二保聯立國民學校 王養善

起

止

葛香鄉第三保國民學校 周世善

起

止

葛香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倪美卿

起

止

葛香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倪忠官

起

止

葛香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周從華

起

止

葛香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黎錫傑

起

止

葛香鄉第十保第一國民學校 姚光南

起

止

葛香鄉第十保第二國民學校 葉裕後

起

止

永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葉雅文

起

止

永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楊士禮

起

止

永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蔣如貫

起

止

永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陳餘三

起

止

永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陳玉麟

起

止

永豐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賴建中

起

止

永豐鄉第二保國民學校 王譽厚

起

止

永豐鄉第三保國民學校

孫良脩 起

起

永豐鄉第七、八保聯立國民學校

林厚勳 起

起

六寮鄉中心國民學校

林煥浩 起

起

六寮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林煥銀

起

六寮鄉第六、七保聯立國民學校

張宗清

起

六寮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章良棟

起

六寮鄉第十、十一保聯立國民學校

丁楠三 起

起

六寮鄉赤礁化用國民學校

張賢周

起

六寮鄉第十二保國民學校

王家豐

起

六寮鄉第十三保國民學校

楊興發

起

私立長亭場鹽工子弟第一初級小學

陳柱香

起

私立長亭鹽場工子弟第二初級小學

徐鳳鳴

起

琴江鄉中心國民學校

陳 蔭 起

起

琴江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黃安貴

起

琴江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林彩東

起

琴江鄉第九保國民學校

何金瑜

起

琴江鄉第十保國民學校

陳保清

起

蛟龍鄉中心國民學校

陳鳳歧

起

蛟龍鄉中心國民學校

徐益香

起

起

起

止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起

止

雙溪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林 湘

起

止

雙溪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王大榮

起

止

王尙傑

起

止

王松都

起

止

雙溪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葉以楠

起

止

羅兆燦

起

止

雙溪鄉第九保第一國民學校

羅兆欽

起

起

止

雙溪鄉第九保第二國民學校

陳貫堯

起

起

止

城關鄉中心國民學校

毛碧紋

起

起

止

城關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尹澤松

起

起

止

城關鄉第二、三、四保聯立國民學校

毛碧能

起

起

止

城關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楊瑞慶

起

起

止

城關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林志敬

起

起

止

城關鄉第八保國民學校

黃聖奏

起

止

山場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柯鶴皋

起

起

止

山場鄉第二保國民學校

陳分忠

起

起

止

山場鄉第五保國民學校

柯登華

起

起

止

山場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李學董

起

起

止

山場鄉第七保國民學校

陳學熙

起

起

止

山場鄉第九保國民學校

方成勝

起

止

滑江鄉第一、二保聯立國民學校

滑江鄉第三、四保聯立國民學校

滑江鄉第九保國民學校

滑江鄉第十一保國民學校

私立杜凌鹽場鹽工子弟初級小學

南田鎮中心國民學校

南田鎮第五保國民學校

南田鎮第五、六保聯立國民學校

南田鎮第六保國民學校

南田鎮第七保國民學校

南田鎮第八保國民學校

鶴浦鎮中心國民學校

鶴浦鎮第二保國民學校

鶴浦鎮第六保國民學校

鶴浦鎮第七保國民學校

方崇水 起

傅永根 起

陳英權 起

李亦謙 起

何祖福 起

張維清 起

江鴻卿 起

王武星 起

丁新法 起

張恕遠 起

周維根 起

郝國財 起

蘆德浩 起

鄭建南 起

朱霖 起

朱榮 起

鄭懋青 起

梅長雲 起

朱焱 起

顧安慶 起

文山鄉中心國民學校

文山鄉第一保第一國民學校

文山鄉第一保第一國民學校

文山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內都鄉中心國民學校

四都鄉第一保國民學校

四都鄉第二保國民學校

四都鄉第三、四保聯立國民學校

四都鄉第七、八保聯立國民學校

杏港鄉第一、二保聯立國民學校

杏港鄉第三保國民學校

杏港鄉第四保國民學校

杏港鄉第六保國民學校

龍泉鎮中心國民學校

薛元華

奚崇錦

陳雲英

奚荷錦

劉張武

丁興宏

梅香良

梁開義

林孟舉

賴絲春

葉榮友

何邦福

王雲鴻

歐亦倫

趙岳甫

項國林

黃振倫

楊子生

陳良選

陳良希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止

止

止

止

止

龍泉鎮第三保國民學校

繆松年 起

張官昇

龍泉鎮第五保國民學校

何資得

龍泉鎮第六、七保聯立國民學校

陳蔡福

龍泉鎮第八保國民學校

趙以立

龍泉鎮第九保國民學校

胡積昌

金繼恩

龍泉鎮第十一保國民學校

劉彬翰

抗敵剿匪傷亡人員姓名一覽表

姓名	職級	傷或亡	戰	役事	附
阮傳盈	中尉分隊長	傷	三二、八、二五南田之役	率部固守石屋嶺陣地	左上胸及肺部貫通傷
章成賢	中士班長	傷	上	爭奪雉鷄山頭據點	右肩胛貫通傷
陳光海	列兵	同	上	同	左肘貫通傷
楊道清	同	同	上	同	右足貫通傷
王賢亭	同	同	上	固守石屋嶺陣地	左股貫通傷
林晉福	同	同	上	同	右膝貫通傷
周善林	同	同	上	爭奪伯舜香嶺頭據點	股部貫通傷
汪義亭	同	同	上	潛伏樊香嶺狙擊受傷	右臂貫通傷
劉連木	下士班長	陣亡	同	固守石屋嶺陣地	

誌

王會明 副班長 同 三三、三、二七、收復潭頭山之役 追擊潰敵中彈 彈貫頤地
 船 伏 傷 三三、十二、二六、會剿虎門孔股匪之役 洋面追擊股匪中彈 臂部貫通傷

因公死亡人員姓名一覽表

姓名	職	務	死亡日期	死亡原因	附
李葉標	澧浦區署書記	同	三一、七、一三、	辦案時被加害	
董正郎	警士	同	同上	同上	
邵春虞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袁明欽	海游鎮鎮長	同	三一、九、二四、	盡瘁職務積勞病故	呈奉 浙江省政府主席題發保鄉邦一匾
王憲	縣政府糧政科長	同	三一、十、一九、	同上	
朱維新	縣政府科員	同	三一、一、一五、	同上	
陳以銘	自衛分隊長	同	三三、一、二九、	同上	
胡也奇	國民兵團部上尉書記	同	三二、八、十七、	同上	
徐崇沛	簡師校長	同	三二、一、二二、二八、	同上	
李士芳	沿江鄉鄉長	同	三二、一〇、三一、	同上	
陳漢	縣政府主任秘書	同	三三、九、十七、	同上	
陳正統	雙溪鄉第九保保長	同	三一、五、一、	禁烟時被人加害	
牟餘田	澧浦鄉第五保保長	同	三三、九、二、	因公被人加害	
張賢紅	澧浦鄉第八保保隊附	同	三三、一、一、一三、	同上	
章荆南	財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同	三四、一、八、	積勞病故	

三 內 年 鑑

註

三 門 年 錄

虞玉如 國民兵團部中尉書記 三四・二・

同上

五三二

五三二

10/16

672132

東南日報專刊分社印